

目 录

总 序

凡 例

- 综 述 (1)
文献资料

1950年

-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禁用银元
的指示(1950年2月9日) (25)
战胜财政困难,渡过1950年难关(节录)
(1950年2月27日) 杨 勇(27)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贵阳市
工商业调整的方案(1950年7月21日) (32)
贵阳市半年来的政府工作及今后任务(节录)
(1950年8月15日) 秦天真(42)
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制订《贵阳市公私间订立订
货加工收购合同暂行办法》的公告(1950年11月) (51)
附:贵阳市公私间订立订货加工收购合同暂行办法
中共贵州省委对反封建斗争中涉及统战对象问题的
意见(1950年12月) (54)

1951年

-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1951年财经工作的决定(1951年2月全省财经扩大会议通过) (55)
贵州省人民政府劳动局1950年工作总结(节录)
(1951年3月) (58)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城市配合农村反封建斗争
问题的指示(1951年3月6日) (61)
苏振华在贵州省土产会议上的讲话(节录)
(1951年5月23日) (63)

1952年

- 贵州省人民政府商业厅关于贵州省私营企业重估
财产调整资本工作初步报告(1952年1月21日) (71)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贵阳市“五反”布置的报告电
(节录)(1952年2月4日) (75)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追缴资本家窝藏贪污分子赃物
的决定(1952年3月10日) (77)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目前各类城市“五反”情况的
综合报告(1952年4月28日) (78)
在“三反”“五反”运动胜利的基础上积极恢复和
开展财政经济工作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今后八个月财经工作的指示(节录)
(1952年5月19日贵州省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通过)
..... (83)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进一步开展物资交流的指示
(1952年8月21日) (86)
周林在全省工商界代表会议上的讲话
(1952年9月28日) (90)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三年来的工商统战工作情况

综合报告(节录)(1952年12月30日) (95)

1953年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人民政府商业厅党组《关于初级市场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1953年4月7日) (99)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人民政府商业厅党组《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安排市场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1953年6月17日) (100)

中共贵州省委对《中共贵阳市委关于在私营工商业中开展反偷税漏税工作意见的报告》的批示

(1953年10月15日) (102)

中共贵阳市工会联合会党组关于贵阳市私营企业开展增产节约运动情况的总结报告

(1953年12月23日) (104)

1954年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经党组关于贵州省粮食计划

供应中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节录) (109)

总路线的灯塔照亮了资本主义工商业职工的前进

道路(《新黔日报》1954年2月20日社论) (111)

中共贵州省委对贵阳市财委《关于贵阳市四年来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情况报告》的批复

(1954年5月25日) (116)

附:1 中共贵阳市委对市财委关于贵阳市四年来加工
订货统购包销工作情况报告的意见

附:2 贵阳市财委关于贵阳市四年来加工订货统购包销
工作情况报告(节录)

贵州省人民政府商业厅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安排

行业中的问题和意见(1954年11月25日).....	(131)
遵义专署财委关于对盐商安排的意见(1954年11月20日).....	(137)

1955年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中共贵阳市委《关于贵阳市 1954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的总结》 (1955年2月17日)	(140)
附：中共贵阳市委关于贵阳市1954年扩展公私合营 工作的总结（1955年1月18日）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召开财经会议情况的综合报告 (1955年4月18日省委常委会议通过)	(155)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工会联合会党组《关于公私合营 企业工会工作的报告》(1955年4月20日).....	(160)
附：贵州省工会联合会党组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工作的 报告(节录)(1955年2月1日)	
徐健生在省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上的讲话(节录) (1955年5月一日)	(166)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委工业部、统战部《关于私营 工业生产安排问题的报告》(1955年5月23日).....	(172)
附：中共贵州省委工业部、统战部关于私营工业生产安排 问题的报告(1955年5月21日)	
中国共产党贵州省第六次代表会议关于实现农业 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 (1955年12月24日通过)	(178)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向 中央的报告(1955年12月30日)	(180)

1956年

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办公室

-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目前不应变更经济性质的通知
(1956年1月11日) (187)
-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农兼商和商兼农的改造应如何区别对待的意见(1956年1月20日) (188)
-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各地必须掌握目前对私营工商业进行全行业合营新阶段的精神的意见(1956年1月20日) (189)
-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对农村私商改造的几点意见
(1956年2月3日) (190)
-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关于贵州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
(1956年4月10日) (193)
- 附:中共贵州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关于贵州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1956年4月6日)
- 贵州省工业厅关于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的报告(节录)(1956年6月29日) (204)
- 国务院八办复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改造办公室《对全行业公私合营中自负盈亏户歇业后资金处理问题》(1956年7月19日) (214)
- 附: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改造办公室对全行业公私合营中自负盈亏户申请歇业后资金处理问题
(1956年5月31日)
- 贵州省人民委员会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指示》的若干意见(1956年8月3日) (216)
- 国务院(八办)批复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改造办公室《关于公私合营企业资方人员申请退资退股问题的请示》(1956年8月27日) (229)
- 附: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改造办公室关于公私合营企业资方人员申请退资退股问题的请示

(1956年7月21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委统战部《关于团结、教育改造
资产阶级分子工作汇报会议情况的报告》

(1956年12月26日) (231)

附：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关于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
工作汇报会议情况的报告(节录)(1956年11月20日)

1957年

贵州省商业厅1956年对私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

(1957年1月21日) (238)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关于召开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

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的总结报告(1957年3月9日) ... (243)

典型专题材料

解放初期贵州军区对工商界宣传政策、

武装护运、加工订货概况 贵州省军区政治部(251)

在社会主义道路上发展的茅台酒厂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

中共仁怀县委统战部 中共仁怀县委党史研究室(258)

贵州省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梗概 贵州省商业厅(269)

贵州省的盐业与盐商 贵州省盐业公司(280)

贵州省私营花纱绸布业的社会主义

改造 贵州省商业厅(289)

贵州省私营百货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商业厅(295)

贵州省私营粮食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贵州省粮食局(302)

贵州省私营油脂商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粮食局(313)

贵州省私营汽车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贵州省交通厅(320)

筹组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始末

.....	贵州省交通厅(330)
贵阳市私营烟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贵州省烟草公司(337)
新生五金厂的发展	贵州省机械电子工业厅(345)
贵阳市私营同德染织厂的变迁	贵州省轻纺工业厅(351)
公私合营前后的一元化工厂	
.....	贵阳市化学工业局 贵阳化工原料厂(356)
明湘电池厂走上了公私合营道路	贵阳市轻工业局(360)
贵阳裕康猪鬃厂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回顾	杨维新(364)
贵阳市私营印刷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新华印刷厂(370)
旧貌变新颜——阿琳照相馆公私合营纪实	
.....	贵阳市商业委员会(380)
贵阳市私营国药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药材公司(384)
贵阳市私营新药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贵州省医药公司(390)
德昌祥制药厂的变迁	贵阳中药厂(397)
同济堂今昔	贵阳市药材公司(401)
孙缓之与味莼园	贵阳酱菜厂(406)
贵阳市贸易运销商业转业和改造情况	
.....	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410)
公私合营贵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梗概	
.....	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417)
贵阳市钟表眼镜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421)
贵阳百货联营公司的社会主义改造	
.....	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426)
公私合营贵阳饭店筹建始末	贵阳饮食服务公司(432)
梅岭先与福康颜料店	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436)
遵义化风丹今昔	中共遵义市委统战部(440)

安顺市新民京果酱园社会主义改造概况	
.....中共安顺市委党史办 中共安顺市委统战部(444)	
古矿逢春 汞都巨变	
....玉屏益民股份有限公司(万山汞矿)改造概况	
.....铜仁地区“对资改造”党史资料征编组(449)	
毕节县一心永酱园的社会主义改造	
.....中共毕节地委统战部(457)	
独山盐酸菜厂的变革	
.....中共黔南州委史志办 中共独山县委统战部(462)	
舒祥泰酱园厂的创始人——舒万龄	
.....中共黔东南州委党史办(468)	
兴义县胜利公司的变迁.....中共黔西南州委统战部(476)	
协助党和政府团结教育私营工商业	
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478)	
贵州工会组织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	
主义改造中的工作.....贵州省总工会工运史研究室(484)	
做好对工商界妇女的团结教育工作,促进	
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过渡时期中贵州省工商界妇女工作回顾 ... 贵州省妇联(492)	
大事记(499)	
统计表	
表 1:贵州省工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539)
表 2:贵州省商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540)
表 3:贵州省交通运输业所有制结构的改造(1949—1956)	(541)
表 4:贵州省饮食服务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542)
表 5:贵州省金融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544)
表 6:贵州省 1956 年公私合营企业按私方投资金额分组情况	(545)
表 7:贵州省公私合营与私营工业劳动生产率比较 (1949—1956)	(546)

表 8: 贵州省公私合营及私营工业户数与产值增长情况 (1949—1956)	(547)
表 9: 贵州省新增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资情况 (截至 1956 年 8 月底)	(548)
表 10: 贵州省工业企业单位数(1949—1957)	(549)
表 11: 贵州省工业(不包括手工业)总产值(1949—1957)	(550)
表 12: 贵州省工业(不包括手工业)总产值构成 (1949—1957) ...	(551)
表 13: 贵州省手工业户数、人数及产值(1949—1956)	(552)
后 记	(553)

综述

1949年11月贵州解放后，贵州省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遵照中共中央和政（国）务院指示，对私营工商业采取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积极认真地贯彻执行了和平改造政策。到1956年，基本上完成了对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比较顺利地实现了这一深刻的社会变革，促进了工农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取得了伟大的具有历史意义的辉煌胜利。

一、解放前贵州工商业的概况

贵州简称黔，古以夜郎国著称。

贵州是一个多民族居住的、经济文化发展十分落后的内陆山区，但气候温和、资源丰富，勤劳的各族人民在这块土地上世世代代地从事着农业、手工业和商业活动，黔中及黔北一些地区生产水平较高。

清朝末年，贵州的一些手工业也曾出现过资本主义的萌芽。第二次鸦片战争后，英、法、日等国对贵州实行商品倾销和原料掠夺，特别是对棉纺织品的倾销和对矿产资源、桐油、皮革、猪鬃等的掠夺尤为突出。19世纪80年代后期，产生了一批官办或官督商办的近代企业和手工业企业。如1886年，贵州巡抚潘霨筹办了镇远青溪铁厂，这是贵州第一个近代工业企业；1899年，史鹤松等创办了

贵州铜、松、思、石矿务总局，开采梵净山的锑矿；1905年，遵义知府袁玉锡创办百艺工厂，生产日用百货和陶瓷器等产品。19世纪70年代至20世纪初，在贵州的矿冶业、印刷业、丝织业和酿酒业等行业中，已有一批民族资本主义手工业工场出现，如贵州华家（华联辉、华之鸿、华同渠祖孙三代）创办经营的仁怀县茅台镇的成义酒厂（1863年投产）、荣和酒厂（1873年投产），及贵阳的文通书局（1909年投产）、永丰纸厂（1912年投产）等。华家是贵州省最早、也是最大的工业资本家。在此期间，贵州的商业也有较大的发展，贵阳和安顺已成为洋纱布的销售中心。辛亥革命后，由于公路交通的发展，促进了省内外的物资交流，为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兴办工矿企业创造了有利条件。贵州的军阀、官僚，为了军事、政治的需要，曾先后兴办贵阳电灯厂、陆军制革厂、兵工厂、白药厂、造币厂等。民营的汞矿业、纺织业、酿造业也有所发展，并有小型印刷、火柴、皮革、玻璃等11个近代工业企业相继出现^①。

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后，我国华北和东部沿海及长江中下游的城市相继沦陷，一部分工商企业被迫内迁。仅在1938年至1939年间，由省外迁入贵阳的厂商就有101家^②。1940年以后，陆续迁入贵州省的厂商更多，较大的企业有青山矿治药品厂、中国煤气机厂、福康颜料号、公达药房、一中烟厂、利亚烟厂、欧亚烟厂、中南橡胶厂、科达橡胶厂、冠生园、亨得利钟表行、西南印刷厂、大丰印刷厂、德兴机器厂等。在整个抗日战争时期，贵州位于大后方，沿海部分工商业和文化、教育单位的迁入，带来了新的文化、技术、设备和资金，推动了贵州工商业的发展，特别是贵阳、遵义、安顺、贵定、镇远、铜仁、毕节等城镇以及川黔、湘黔、滇黔、黔桂公路沿线的桐梓、平坝、马场坪、重安江、都匀、独山、盘县等地发展更快。据统计，

① 《1949年—1984年贵州省情》，贵州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贵州财经资料汇编》，贵州省人民政府财经委员会1952年12月编印。

1935 年以前,贵州雇用工人 30 人以上的工厂只有 3 家,1937 年发展到 55 家,资本总额 212.38 万元(法币,下同),1943 年增到 154 家,资本总额 14047.87 万元。这是贵州解放前工矿业发展的鼎盛时期^①。抗日战争期间,四大家族和其他官僚资本也深入到了贵州,官僚资本急剧膨胀。其中贵州企业公司的资本约占全省官僚资本总额的 85% 左右,居于支配地位,它垄断了贵州的主要工业、交通运输业、林业和对外贸易^②。抗日战争时期,贵州新兴的私营工商业,主要有机器卷烟、橡胶、机械、印刷、化学、酒精工业及银行、汽车运输、贸易运销、西药、五金、电器材料等行业,尤以机器卷烟工业、汽车运输业、贸易运销商业(运销烟土、食盐、棉纱、布匹、桐油、土特产品)三个行业资金最多,影响最大。

贵州解放前的数十年间,尤其是抗日战争以前,是国内生产烟土(鸦片)的重区,运销烟土的商业异常活跃,不少商人靠贩运烟土发家,在贵州工商业中曾占居重要地位。

贵州资源丰富,唯不产食盐。历史上长期依赖四川巴盐、云南滇盐和两广花盐的输入,其中尤以四川巴盐行銷最广。贵州解放前,运销食盐的大、小商号遍布全省,曾是影响全省经济和人民生活的重要商业。

在贵州这个多民族的省份,各少数民族都有自己的风俗习惯。在衣食方面,除粮、油、盐、布等大路商品外,还有许多少数民族喜爱的民族特需商品,如花边、绸缎、爱丽纱、排须、银饰品、绉帕、绣花丝线等等。许多民族特需商品,依靠省外运入。运销民族特需商品的多是汉族商人,少数民族同胞经商的很少。其中只有银饰品、绣花丝线、土布等商品是省内手工生产,无大型工厂。

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许多外省工商企业纷纷迁回原地,1945 年只剩下工厂 57 家,资本额仅为 7471 万元。

① 《1949 年—1984 年贵州省情》。

② 同上。

1946年以后,由于蒋介石发动内战,社会秩序混乱,货币急剧贬值,苛捐杂税加重,人民生活困苦,商品市场萎缩,工矿企业动荡不安,贵州的私营工商业日趋衰落。特别是1949年,通货恶性膨胀,物价直线上升,投机取巧、囤积居奇之风达到顶点,市场日折最高者每百元达50元(即日息50%),凡与投机有关的行业,乘机而起。如贵阳市银行1943年11家,1948年增至19家;银楼1948年8家,1949年增至29家;仓库业1943年只有23家,1949年竟达127家。

1949年贵州解放前夕,官僚资产阶级携带资财外逃,一些官僚、地主、资本家也从工商企业抽走了大量流动资金,造成不少工厂停工停产和商号停业关闭。同时,公路桥梁被严重破坏,交通受阻,城乡物资交流停滞,失业众多,民不聊生。解放时的贵州经济,成了一个破烂摊子。

贵州解放前私营工商业的主要特点是:规模小,资本少,技术落后,发展缓慢。其具体情况是:

(一)工业中的手工业和加工修理业多,大工业很少,基本上是轻工业,没有现代化重工业。工业产值仅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4.73%。在工业产值中,近代工业只占7.9%,工场手工业和个体手工业则占92.1%。

(二)商业中(包括饮食、服务业)夫妻店和小商小贩多,大公司、大商店很少。据解放初期的调查,在全省零售商业中,坐商占17.5%,摊贩占82.5%^①。在此期间,正当的工商业日益凋蔽,而与投机有关的行业却有所发展。贵阳市的银行、银楼、仓库等剧增,服务于官僚富贾的行业丝绸、呢绒、服装、餐馆、舞厅等乘机而起。

(三)交通运输业极为落后。贵州境内没有铁路,水运也不发达,只有些小型人力木船,城乡间的短途运输,主要靠马帮驮运。贵阳是公路汽车运输的枢纽,有70多家民营车行,全省商车数量仅

① 贵州省商业厅编《十年来的贵州商业》。

有 1500 辆左右。

(四)县、镇较大的商号,多是地主经营的,而城市较大工商业户,又多在农村兼有土地,封建性较大,形成民族资本与封建经济之间的相互依赖的关系。

(五)工商业的发展,在地区之间和行业之间很不平衡。资本主义工商业主要集中在贵阳市,其次是遵义、安顺等几个小城市。至于一般县城,资本主义工商业则很少。据国民党省建设厅 1948 年的统计,全省各类工厂有 235 家,其中贵阳 135 家,占 53% 强;遵义 18 家,占 7.6%;安顺 8 家,占 3.4%;贵定 9 家,占 3.8%;贵筑县 7 家(实系贵阳市郊区),约占 3%。

二、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对私营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初步改造

贵州解放初期,面临着恢复国民经济的艰巨任务。按照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决议的精神,在《共同纲领》规定的方针、政策指导下,贵州各级党委和政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一方面利用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同时又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对其进行了初步的改组、改造工作。

1949 年 11 月下旬,贵阳市和遵义等地军事管制委员会和民政权成立后,即按照中国人民解放军《约法八章》的规定,没收了国民党政府和官僚资产阶级在各地开办的企业,主要有银行、邮电、汽车运输、机械厂、卷烟厂、水泥厂、火柴厂、纺织厂、蛋粉厂、玻璃厂、煤矿、锌矿、电厂、自来水厂、面粉厂、酒精厂、盐务局、国货公司等,归国家所有,并派出军事代表进行接管,经过改造,转变成为贵州最早的一批社会主义国营企业。

解放初期,一些工商业者思想疑虑,经营消极,有的还抽逃资金。省委、省政府的主要领导人苏振华、杨勇、徐运北、陈曾固、周林等多次召开工商界上层人士座谈会,反复阐述中央关于“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基本政策,号召工商界恢

复生产,积极经营。

当时的私营工商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它所提供的产品和商品流通渠道,对满足人民需要,沟通城乡物资交流,起着重要的作用。据贵州省统计局统计,解放初,贵州省私营工业,户数占工业总户数的 96.6%,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 80.2%;私营商业营业额占全省商品流转总额的 91.6%;私营汽车运货量占货运总量的比重,1951 年和 1952 年为 74.6%,1953 年仍占到 64.2%。同时,私营工商业者有一定经营管理经验和生产技术,有利于发展生产和培养经营管理人员。针对这一局面,党和政府对私营工商业采取保护政策,鼓励其积极恢复生产经营,扶持其发展。

(一)政府通过发放贷款、提供原料、加工订货或收购其一部分产品等方式,帮助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克服困难,恢复生产经营。仅贵阳市一地,从 1950 年到 1953 年,4 年共贷款 1754 万元(现人民币,下同)。

(二)打击投机倒把。1950 年春季和秋季出现了两次物价波动,其中以春季一次较为严重。从 1 月份开始,以关系人民生活重大的粮食、盐巴、棉布带头,进而波及商品价格的全面上涨,3 月份达到顶点。以贵阳市为例,与 1949 年 12 月比较,1 月物价总指数为 139,2 月为 198,3 月为 252。贵阳、遵义、贵定、安顺、毕节、都匀 6 个主要城市,到 3 月份,大米平均上涨 239,食盐 269,白细布 224,一般商品均上涨 1 至 2 倍。在此期间,黄金、银元黑市交易也十分猖獗。这次物价波动的主要原因是:解放初期残余匪特暴乱,社会秩序尚未安定,交通阻塞,城乡物资交流停滞,生产不能恢复,市场物资不足;同时,一些不法资本家乘机进行投机活动。为平抑物价,安定人民生活,党和人民政府采取了坚决措施。一方面采取武装护运办法,组织正当工商业者进行运销经营,沟通城乡物资交流,调剂供求;一方面调运粮、盐、油等必需品由国营商业平价出售。从解放到 1950 年一季度止,全省供应食盐 89000 担,仅贵阳市在 3 月份就抛售食盐 11600 担,打击了投机活动,稳定了盐价。同

时,还加强市物行政管理,禁止银元流通,紧缩贷款,开展折实存款,加紧催收税款,抽紧银根。贵阳市物价指数4月份下降到230.5,5月份下降到182.27,6月份下降到170.7。后来随着统一财经政策的贯彻执行,全省物价走向平稳。

(三)组织城乡物资交流,特别是土产的收购和交流,组织工业品下乡,贵州解放初期,省委和省政府即将此项工作作为恢复振兴国民经济的中心环节来抓。全省各专、市、县都普遍召开了物资交流会议。据不完全统计,1951年召开202次,成交金额898万元;1952年召开362次,成交金额5238万元。全省大部分地区都先后建立了物资交流指导委员会或土产交流委员会,指导土产的生产和运销。同时,省、专区、市和半数以上的县都举办了土产展览会。据1951年对7个专、市和34个县的统计,参加物资交流会的人数约70万人次。此外,贵州军区还调出大批军车,运输物资,并派部队武装护送商车,运盐下乡,运粮进城,运土产出省,运工业品进省,沟通城乡物资交流。

(四)1950年至1951年全省农村进行减租、退押和土地改革时,对地主兼工商业或工商业兼地主的,区别不同情况,一方面坚决反对封建剥削,帮助工商业者割掉封建尾巴,向贫苦农民退赔过去的封建剥削帐,对确有困难的,给以适当照顾,并准其缓交和少退;另一方面,坚决保护民族工商业,包括地主兼营的工商业部分。

(五)为统计监督和管理私营工商业的活动,自1950年6月开始,全省各地对私营工商业进行了登记工作,开业、歇业、转业、停业必须经过批准。为了发展生产,稳定物价,保障人民生活,全省各地的花纱布、粮食、油脂、百货、五交化、盐业、土产、医药等国营专业公司相继成立,逐步占领了批发阵地,各地的供销合作社很快建立并迅速发展起来。各地、各行业、各企业先后建立了工会组织。

(六)调整工商业。贵州省财委于1950年7月21日制定了《关于贵阳市工商业调整方案》,通知全省各地参照执行。调整公私关系的主要方法,是对私营工业实行加工订货和收购部分产品,对私

营商业适当放宽一些经营范围以及批零差价和地区差价；调整劳资关系，主要是在私营企业中设立劳资协商会议，根据劳资两利和民主原则，协商解决企业中有关劳资双方的利益问题，改善劳资关系；在调整产销关系方面，政府财经部门先后召开了粮油加工、食盐运销、卷烟、酒精、煤炭等专业会议，协商解决行业的产销平衡问题，并衔接了各业的产销计划。调整以后，私营工商业有了很大的恢复和发展。据当时 28 个市县的统计，1951 年私营户数比 1950 年增长 48%，资本额增长 380%。另据毕节地区的统计，1950 年全区私营工商业为 7293 户，到 1951 年发展到 12863 户，其营业额 1950 年为 489 万元，1951 年增至 1247 万元。私私联营组织，全省发展到 500 多个^①。

(七)从 1950 年开始，政府对食盐运销实行统一管理，盐价由盐业公司核定，并逐步实行了统运统销。1950 年底，全省已有国营食盐商店 74 处，并发展食盐代销店 603 家，食盐运销网点遍布全省，1949 年商运占 79.78%，商销占 87.1%；1952 年商运只占 5%，商销只占 5.24%，食盐公私运销比重发生了根本变化^②。

(八)恢复交通。1950 年 8 月，按照《西南区民营汽车运输业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全省私营汽车运输业统一组织成为 32 个联营社。1951 年 8 月，进一步实行“统一货源，统一调度，统一运价”的“三统一”管理，对开出车辆实行编组编队，把联营社的运输纳入国家计划轨道。通过这些管理，整顿了运输市场秩序，推进了对私营汽车运输业的改造。

(九)从 1951 年开始，在全省范围内对酒类逐步实行了专卖，贵州省专卖管理局和专卖公司成立，对全省酒类的产、运、销全部管了起来。在销售环节上，不但由专卖机构垄断经营酒的批发业务，而且统一组织和安排零售网点，酒类零售商必须经过专卖机构

① 《十年来的贵州商业》。

② 贵州省盐务局编《贵州盐业史》，1988 年 9 月。

批准，领有酒类零售牌照方可经营，把整个酒的生产、批发、零售全面纳入了专卖轨道。1952年，卷烟由专卖公司包销，国营商业初步统一了卷烟市场。私营食盐和烟酒零售商业，是实行代销、经销最早两个行业，是把政府的行政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以及工人群众的监督，紧密结合起来成功地改造私营零售商的开始，食盐、酒、卷烟的市场价格，因而长期比较稳定。

(十)开展“五反”运动。在经济日趋繁荣的形势下，一些资本家用行贿、偷税漏税、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资财、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手段获得暴利，抗拒国营经济领导，危害国计民生。为打退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党和政府发动和依靠职工群众，于1952年上半年开展了“五反”运动，这是继贵州解放初期打击投机势力之后又一次重大的限制与反限制斗争。全省以贵阳、遵义、安顺、都匀、铜仁、镇远、毕节、兴义、贵定、赤水10个市、县城区为“五反”运动重点，其他一般县城，只作“一般号召，个别突击”，在短时间内结束的原则下进行(也有五六个很小的县城，没有开展“五反”运动)。“五反”运动后期，根据工商业户实际违法情况，和“斗争从严，处理从宽”的原则，进行了处理。据贵阳市的统计，全市参加“五反”运动的私营工商业户10773户，划定守法户2750户，占25.53%；基本守法户7132户，占66.2%；半守法半违法户779户，占7.23%；严重违法户93户，占0.86%；完全违法户19户，占0.18%。“五反”运动的胜利，在政治上巩固了工人阶级的领导地位，在经济上巩固了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同时，资本家也受到了一次深刻的教育。经过群众性的检查和监督，私营工商业在经营管理上也有一些改进。各级工会和广大职工群众，在“五反”运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反”运动以后，资本家普遍消极经营。为了恢复国民经济，各地工会大力组织各行各业工人群众，积极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主动团结资本家，帮助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增加产量，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发展生产，私营工商业按新社会的客观需要进行着改组。

(十一)解放初期，贵州有30多家私人建筑营造商，施工队伍

约 6000 人。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政府建设局通过对建筑队伍和私人营造业的统一整编,对私人营造商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私人营造商全部为国营建筑公司吸收和代替^①。

(十二)为了加强对私营工商业者的团结、教育工作,在 1950 年(有的在 1951 年),贵州省各市、县先后成立了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和新的同业公会,代替了旧商会和同业公会。在 1952 年“五反”后,各地正式成立了工商业联合会。中国民主建国会贵阳市筹委会也在 1952 年成立。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工商业联合会和民主建会在党和政府领导下,在团结工商界人士,组织工商业者进行时事政治学习,认购国家建设公债,推行寒衣募捐,捐献飞机大炮支援抗美援朝,推动城乡物资交流,如期缴纳税款,重估私营企业财产,协助加工订货,培养企业财会人员等方面,都发挥了积极作用。工商界的不少代表人物,被推荐担任市、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有一些并被安排到副市长、副县长、副局长等领导岗位,共同参政议政。

解放后的 3 年,贵州的国民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财政经济状况基本好转,对私营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和初步的社会主义改组、改造工作。在国民经济方面,包括私营工商业在内,在绝对数上都有相当的发展。如全省私营工业总产值 1950 年为 1390 万元,1951 年至 1953 年各年分别增为 2040 万元、2370 万元、3774 万元;全省私营商业营业额 1950 年为 17711 万元,1951 年、1952 年分别增为 25192 万元和 23715 万元;全省私营汽车运货量 1950 年为 14876 吨,1951 年至 1953 年,各年分别增长为 74049 吨、96467 吨、195009 吨。发展较快的行业,一是与基建有关的行业,如建筑材料业,金属品、油漆手工业,电器、五金等;二是城乡人民的必需品,如花纱、百货、新药、纸、烟等;三是与交通运输有关的行业。同

① 贵州省统计局《贵州奋进的四十年》(1949 -1989),中国统计出版社 1989 年版。

时,各种经济成分的比重也发生了重要变化。国营贸易机构从无到有建立起来,并且把主要工业品、农产品的收购与批发掌握在自己手中。随着国家有组织的市场出现,城乡资本主义联系开始被割断,私商在市场上的批发额所占比重由1950年的81.3%,下降到1952年的43%。由于社会主义经济逐步增长和强大,稳定了市场价格,结束了国民党统治时期通货恶性膨胀的现象,为国家进入有计划的经济建设,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三、对私营工商业有计划地全面展开改造工作

从1953年10月开始,根据国家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精神,全省对私营工商业进行了有计划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公布后,私营工商业者的情况是:一部分人能认清形势,相信党和政府的政策,愿意接受改造;但有不少人认识不清,疑虑重重,徘徊观望,担心没有出路,感到前途渺茫;还有少数人,有抵触不满和消极对抗情绪,有的甚至抽逃资金,分散财产。面对这种情况,各级统战部和财委、工商局、劳动局、税务局、以及工会、妇联、工商联等部门,在各级党委的统一领导下,为教育私营工商业者提高思想认识,认清形势,团结和推动他们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走社会主义道路,分别采取报告会、学习会、座谈会和走访、交谈等方式,向他们广泛深入地宣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

为了完成艰巨、复杂的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全省各级党委和政府,先后成立了工商工作委员会,对私改造办公室、对资改造领导小组等机构,负责综合情况、研究政策、掌握进度、协调关系等工作。省委、省政府和各方面领导对私改造工作的主要负责人有:徐健生、苗春亭、陈璞如、郭绍汤、惠世如、何仁仲、秦天真、张鸿志、史铭林、李明远、罗伯行、阎学增、蒋汇泽、黄友若、刘凤亭等。

解放初期，国家委托私营工厂加工或收购其一部分产品，主要是为了照顾私营工业的困难，扶持私营工业生产。自 1953 年到 1955 年，作为改造私营工业的一种办法，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逐步扩大。以贵阳市为例，1951 年加工订货占私营工业（包括手工业）总产值的 22.86%，1952 年占 27.12%，1953 年达到 44.33%，1954 年进一步达到 59.43%^①。据 1955 年第三季度的统计，全省大型工业产值中，国家加工订货、包销的已占 87.2%。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行业、品种都有计划地扩大了，主要产品有：卷烟、肥皂、铝制品、猪鬃、机制米、面粉、胶鞋底、锌氧粉、药品、砖、瓦、石灰、酒精、窄布、丝线、棉线、炸药、皮革、篷布、帆布、雨伞、皮鞋、白酒、轮胎、酸类、汽车配件、毛巾、被单、袜子、顶针、灭火机、电池、牙刷、油漆、蜡烛、风琴、文具、铁钉、水管、龙头等 140 多种^②。加工订货使私营工业和手工业生产大大活跃起来，同时也减少了私营工业生产的盲目性和投机性，大大增加了它对社会主义经济的依存性。加工订货有力地推动私营工业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它已经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资本主义，而是与国营经济紧紧联系在一起了。

对私营工业实行公私合营，在贵州解放初期即着手进行。这有两种情况：一是国家接收的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中，有的原来就有商股，经过政府清理认定后，作为私人股金承认下来，这些有私股的原官僚资本企业，成为公私合营企业；二是一些市、县政府，为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筹建扩建地方工业，选择了一些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厂，由政府投资和派进干部，实行了公私合营。1953 年以后，省、市主管厅局和地方政府都制订改造计划，将 10 人以上的私营工厂，逐个地改造成公私合营工厂。1953 年全省建立公私合营工厂 24 个，占工业总产值的 10.30%，1954 年增加到 27 个，占工业总产值的 13.60%，到 1955 年底，已有 44 个较大的资本主义工

①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加工订货工作总结》，1955 年 6 月。

② 同上。

业企业实行了公私合营，占工业总产值的 15.50%。筹组这批公私合营企业，一般都经过了三个步骤：首先是通过内部调查研究，确定合营对象，并推动资本家串联，自愿申请，政府批准；第二是国家派干部进入企业，抓住生产、宣传教育，做好合营的筹备工作，并成立筹备委员会；第三是公私双方协商，进行人事安排、财产清估工作，宣布公私合营。对这一批较大私营工厂实行公私合营时，政府派进企业的干部较多，各级领导力量也强，工作做得较细。资本家在“大势所趋，人心所向”的形势下，也认为“早走比晚走好”，表现积极。整个工作进程比较顺利，政治影响较大，经济效益也好。

在这一时期，对私营商业（包括饮食、服务）的安排和改造，根据其不同的经营方式采取不同的步骤和方法。

对资本主义批发商业，基本上是采取由社会主义商业逐步代替的办法，结束私营商业的批发业务，引导它们的资金和人员转向对国计民生有益的生产事业。全省主要城市都进行了辅导私营批发商转业的工作。贵阳市在 1953 年、1954 年内，先后指导五六十户批发商，约 160 万元的商业资本，转入工业生产或其他生产行业。如贵阳力生酒厂、同德染织厂、晶星玻璃厂、贵阳制药厂、一元化工厂、玉屏恒丰油厂、公私合营贵阳饭店、公私合营贵阳房产公司、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等，都是当时新筹建或扩建的具有相当规模的企业。到 1955 年底，国营和合作社商业的批发额，已占全部批发额的 96%，取得了绝对领导优势。

对于私营零售商业的改造，则采取“一面前进，一面安排”和“前进一行，安排一行”的办法，经过为国、合商业代销、经销，把它的经营活动纳入国家计划轨道。也有少数较大商号实行了公私合营。在此之前，已对食盐、烟、酒零售商业实行了代销、经销。1954 年，国家实行粮、油、棉花、棉布统购统销，全省所有的私营粮商、油商一律改造成为国家代销店（也有一些私营粮、油店直接改造成为国家的粮油供应店），所有的私营棉布店（包括专营和兼营）一律改造成为经销店，纳入国家计划管理。1954 年、1955 年又有不少行业

都按行归口，由国营公司分别负责，采取“先安排，后改造”的办法，一个行业一个行业的进行了安排和改造工作。商业方面实行公私合营，各地大都是从棉布、百货等重要行业中较大的私营商店开始的。1954年，公私合营商业的零售额为5295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15.7%，到1955年，公私合营商业的零售额已达到11003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30.5%。

对私营汽车运输业的改造，在实行“统一调度，统一货源，统一运价”的严格管理后，1953年底，又以202、221联营社为基础，组织一主多车户的147辆商车，国营运输公司投入54辆车，共201辆，建立起汽车运输业的第一个合营企业——贵阳市汽车运输公司。

1955年底，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国营商业零售额已占22.7%，合作社商业零售额已占37.7%，公私合营商业的零售额已占30.5%，三项合计为90.9%。随着国营、合作社营，公私合营商业的不断发展，市场关系的根本改组，私营商业营业额所占比重，从1950年的96.7%，下降到1955年底的9.1%。不仅城市市场如此，大多数农村商业也基本上被合作社商业所复盖。

四、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1955年12月11日至24日，中共贵州省第六次党代表会议期间，根据党中央的指示精神，讨论了本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问题。批判了“右倾保守思想”，作出了《关于实现农业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党代会后，各地（市）委都召开了干部会议，进行部署。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极大地推动了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北京、上海等地，将生产经营安排、所有制改造和行业内部的经济改组结合起来进行，创造了按行业或按地区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新形式。在这种形势的推动下，贵州省改变了原来逐行逐业、分期分批进行改造的计划，采取一城一镇，一次

批准,先批准、后改造的办法,大大加快了改造的速度。1956年1、2月份,贵阳、遵义、安顺、毕节、铜仁、都匀、镇远、兴义等地的私营工商业者,纷纷向政府递交要求公私合营的申请书,出现了全省范围的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高潮。1月22日,省城贵阳市举行了5万余人的集会和游行,敲锣打鼓,鸣放鞭炮,庆祝全市公私合营。运动从贵阳市到各专署所在地的县城,又从县城到集镇,发展很快。1956年底,全省由私营转变为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有382户;由私营转变为公私合营的汽车有992辆;由私营商业转变为公私合营和合作商店的约有89482户(其中转变为公私合营的约有27548户,转变为合作商店的约有37599户,直接过渡到国营和供销社的约有3619户,其余仍保持经销、代销、分散经营);全省有110377个手工业者和15000个个体运输业者实行了合作化。

在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时,国家对原私营企业的实职人员,根据“包下来”的方针和“量才使用,辅以适当照顾”的原则,进行了全面安排。据不完全统计,其中安排为各级国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副经理的有874人;安排为合营企业厂长或副厂长的有45人;安排为科(股)长、门市部主任、车间主任等职务的有760人;对原企业的辅助劳动力,绝大多数也作了安排。汽车运输业还对过去靠车子支取生活费的189人进行了安排使用。许多资本家反映“安排得恰当,照顾得周到”,“今后一定努力学习和工作,改造自己,报答政府”。国家为了加强对公私合营企业的领导,派了大量公方代表进入企业,担任党委书记、支部书记、厂长、经理、工会主席等职务,担负起企业的领导责任。同时,还选拔了工人、店员中的优秀分子252人,担任企业的各级领导职务。另外,所有合作商店、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运输合作社的领导人,则是在党的领导下,经过各个组织的成员民主选举产生。据贵定、都匀2专区统计,共选拔了积极分子954人担任了合作商店的领导职务。全省手工业中选拔了3168人担任合作社的领导职务。

按照中央提出的“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依靠职工群

众，采取由资本家自填自报、公私双方协商、小组评议、行政机关批准的办法，对所有公私合营企业进行了清产、估价、核资工作。资本家自报的估价大部分接近实际；对少数自报偏低的，在评议审核时予以提高；偏高的，经过协商、复评降低。在核资中遇到的各种债务问题，本着中央“从宽了结”的精神作了处理。如遵义市在清产核资中为了照顾工商业者，免掉其对公欠款、欠税约 80000 元。对小业主连家铺的房屋作了从宽处理。在全行业合营高潮中，一些私营工商业者主动地将帐外财产拿出来增资，为了照顾他们的生活，各地政府一律予以退还。据不完全统计，全省私营工商业者在高潮中增资共约 71 万元，到 1956 年 11 月底止，已对 90% 以上的增资户作了退还，也有极少数工商业者，经一再告以退还增资政策后，坚决不愿退还。

在清产核资工作的基础上，自 1956 年开始，按合营时核定的私股股金金额，一律付给私方以年息 5 厘的固定股息，至 1966 年止共约 10 年，相当于私股股额的一半；如果加上 1950 年到 1955 年这段时期分得的股息红利，资本家实际上已经大体拿回了他们原来的投资。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私方人员都在合营企业工作，实际上都成了合营企业的职工，性质起了根本变化的合营企业成为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基地。一些公方代表，一时还没有与私方代表合作共事的经验，如何搞好企业内部的公私共事关系，成为一个新的突出问题。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和省委统战部针对存在的问题，通过召集会议和发出文件，制定了公私合作共事关系的不少具体措施，帮助和教育公方代表及职工群众正确对待私方人员和私方厂长及经理，做到在其分工范围以内，让他们有职有权有责；在工作中给他们以应有的信任，发挥他们的专长，并帮助他们做出工作成绩；同他们商量办事，认真地考虑他们的意见和批评；让他们参加应该参加的行政会议，阅读有关的行政业务文件；对他们的成绩和积极作用一视同仁地给予奖励和表扬，对于他们的缺点和错误，则采取与

人为善的态度，帮助他们认识和改正。同时也帮助和教育工商业者，向工人阶级学习，努力自我改造，积极工作，守职尽责，以利企业生产和经营的发展。为了搞好合作共事关系，搞好企业的生产经营，全省各地较大的合营工厂、合营商店及一些行业，还成立了董事会，一方面作为公私双方协商工作的场所，一方面也安排了不少非在职的、与企业关系悠久的、有代表性的股东。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各地都进行了经济改组和商业网调整工作。工业方面，本着大带小、先进带落后、有利生产、便利群众、少投资充分利用原有设备等原则，省工业厅将归口负责改造的 333 户中的 178 户进行了合迁，占总户数的 53.45%，一些小厂合并在一起或并入了大厂，有的并入了同行业的老合营企业或国营企业。汽车运输业，主要按汽车牌号分别组成为 6 个合营汽车场。各地还对国营、合作、合营、私营商业网点，进行了调整。对大商号、名商号，一般予以保留；对过于分散的小商、小店，实行合并。在调整商业网时，规定了经营品种“只能增加，不能减少”，“各店营业时间不宜强求一律”，要“照顾过去的营业习惯”，“做好供应工作”等原则。许多合营企业，在国营专业公司和公方代表的领导下，逐步实行了与同行业国营企业基本相同的社会主义计划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劳动管理制度、学习制度、工资制度、福利和医疗制度等。公私合营企业私方人员的疾病治疗和病假期内的工资支付办法，都与本企业职工相同。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为了促使在职私方人员逐步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各行业、企业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对他们进行了更有系统、有计划的教育改造工作。各级党委统战部和政协、民建会、工商联等方面，普遍地组织私营工商业者经常参加政治学习。据 1956 年 10 月底省委统战部召开的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工作汇报会议对 50 余个市、县的不完全统计，约有 13000 多工商业者参加了经常性的时事政策和政治理论的学习；同时，贵阳市和各专、州所在地还先后开办了工商界的短期政治学习班，参加学

习的工商业者(包括一部分小业主和工商业者家属)有720多人。在企业内部,主要是帮助他们在企业的工作劳动实践中,培养劳动观点和劳动习惯。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各地合营企业还普遍开展了劳动竞赛,广大职工发挥了高度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多数在工商从业者也积极参加了这一运动。仅贵阳市,就有1190个私方人员在1956年的一至三季度被评为先进生产者或者受到其他奖励。

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级工业、商业、供销社、交通、粮食和银行、手工业管理局、文化局、林业局等部门,按照分工负责对各有关行业进行安排、改造、管理工作。商业上直接由各归口专业公司负责,工业方面的一些主要行业,如卷烟、机器等行业,还成立了新的专业公司。同时,在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各级工会、妇联、青年团等单位,也长期地向工人、工商业者家属、女工商业者及工商界子女等,进行了大量的团结、教育、改造工作。

贵州在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也发生了一些缺点和偏差。主要是1956年初要求过急,步子过快。在工业方面,有的改组规划不周密,打断了协作关系,影响了生产,一些小商品生产也停止了。在商业网点的调整工作中,过分强调集中统一,对小店合并太多,使商业网点减少,群众很不方便。一些当地著名的风味小吃也停做了。同时,有些地方不重视资本家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经验,对私方人员有安排不当的情况。为了总结全省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情况,研究解决发生的问题,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于1956年3月下旬召开了全省第二次对私改造领导小组组长会议;接着,省政府又专门召开了专员和州、市长会议,并发出了《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指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会后,有些问题逐步得到解决。对省内21种著名特产和手工艺品,着重解决其困难,大力扶持其发展。1956年下半年,政府还采取了许多措施,对小商小贩的业务和生活切实地进行了安排。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抽派了1000多名专职干部,指定和成立了

682个中心商店，来专管小商小贩的工作，积极帮助他们组织了合作小组。据当时对65个市、县的统计，组成了2565个分散经营自负盈亏的合作小组，并逐步解决了小商贩的货源、贷款、纳税等问题，使他们的营业额普遍增加，人员生活有了保障^①。

五、公私合营之后

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后，生产关系发生根本变化。广大职工在党和公方代表的直接领导下，增强了主人翁的责任感，生产经营的积极性大大提高，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绝大多数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呈现出欣欣向荣的局面，比原来私营时的状况，在各方面都大为好转，多数合营企业开展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改善了经营管理，产品数量增加，质量提高，成本降低，显示出公私合营企业的优越性。以贵阳市为例，1956年全市公私合营工业总产值比1955年增长13.91%，劳动生产率提高8.24%；企业公司的全部产品成本平均降低约10%左右；全市24个公私合营工业企业，1956年上半年就盈余140万元；职工平均工资较合营前增长30.40%。公私合营商业，1956年营业额比1955年增长23.7%，商品的花色品种，仅百货公司就增加500多种^②。公私合营交通运输业的生产也不断提高，1955年汽车完好率为68.48%，1956年达到76.48%，增长11%；车月行程，1955年为2434.96公里，1956年达3719.64公里，增长52.79%。另如安顺城关百货业合营后增加新品种472种，西药业增加126种，饮食业增加30多种。有不少公私合营企业，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经过政府投资扩建后发展成为各地区的骨干企业，对全省工业生产、商品流通和交

① 省对资改造办公室1956年12月31日在省人民代表大会上的汇报发言，载1956年12月31日《新黔日报》。

② 中共贵阳市委党史工委办公室编《建国头七年贵阳党史资料》，1989年10月。

交通运输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全省工业总产值 1949 年仅 21392 万元,1956 年增加到 58570 万元,1957 年增加到 66956 万元,比 1949 年增加 2.12 倍。全省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949 年仅为 18690 万元,1956 年增加到 58051 万元,1957 年增加到 67734 万元,比 1949 年增长 2.26 倍^⑩。

1958 年,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需要和黔桂铁路建成通车,为统筹合理部署运力,政府决定将贵阳市的 5 个公私合营汽车场,分别下放到遵义、安顺、凯里、都匀、铜仁、毕节等地,与当地国营汽车合并组成运输公司,实行统一管理。以后,它为各地、县运输发挥过重大作用。

1979 年 11 月 12 日,中共中央转发中央统战部等 6 部门《关于把原工商业者中的劳动者区别出来问题的请示报告》后,贵州省各市、县在 1980 年普遍地、认真地进行了区别“三小”(小商、小贩、小手工业者)的工作。据省委统战部 1980 年 12 月底统计,全省在 1956 年参加全行业公私合营后领定息的工商业者共计 17172 人,清产核资为 1072 万元。通过区别,明确为“三小”等劳动者的共 15293 人,占总数的 89%;全省进行区别“三小”工作的顺利完成,解决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的一个历史遗留问题。

1956 年完成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至今,时间已经过去 30 多年了。在此期间,公私合营企业都已过渡为国营企业,私方人员已经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而且许多人现在已经年老退休,得以安度晚年。他们当中也有一部分人现在仍自愿在企业担任一些技术工作或在各级工商联、民建会继续担任领导职务,也有不少人在各级人大当人民代表,在各级人民政协当政协委员,通过参政议政,咨询服务,智力支边等活动,继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贵州省委、省政府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了中央制定的一系列

⑩ 《贵州奋进的四十年》。

和平改造的方针政策，总的讲，贵州对私改造工作是成功的。实践充分证明党和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和平改造方针和赎买政策是完全正确的。

（执笔：张开生）



文 献 资 料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禁用银元的指示

(1950年2月9日)

省财委根据西南财委关于禁用银元的指示，进行研究后，认为在贵州如不及早禁用银元，推广与巩固人民币市场，不仅防碍物资交流，有害于恢复经济，而且由于全国各地先后禁银后，其他地区已成废物之银元，必然大量流向贵州，换去物资，造成人民更巨大的损失。因之，特作如下决定：

一、全省禁用银元，应以贵阳及交通线上重要城镇为重心，逐步向偏僻城市乡村展开。首由贵阳、遵义、安顺、贵定等地区开始，于2月12日发出禁银布告，宣布3月22日起即禁止金银在市场上流通及买卖，禁用前10天作宣传动员工作。其次，在毕节、独山、镇远、铜仁等地区，积极进行准备工作，争取3月10日前后开始。兴义地区于3月底，可视情况开始进行。至于苗民地区，由各地区必须充分进行动员说服后，根据具体情况确定之。

二、必须将禁用银元造成群众性运动。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动员，使群众了解禁银的重要性，除主要的在城镇中采用各种方式，进行各界各行各业动员与宣传外，并利用各种机会结合当前工作，在农民中进行广泛地宣传。使禁银运动不仅在城市中能以展开，且能得到广大农民的支持，才能使人民币市场扩大与巩固。在一切机关团体部队中，应通过行政与支部进行教育动员，不仅坚决执行禁银决定，不得收付与使用银元，而且应成为这一运动的积极推动力量。

三、除加强金融市场管理与缉私工作，予投机行为以坚决严厉

的打击外，禁银运动的开展与人民币市场的扩大，基本环节在于发展物资交流。禁银之初，由于目前人民币在市场流通数量不大，市场可能暂时物价波动。除贸易公司建立门市与动员私商积极以人民币推销与收购物资外，人民银行与贸易公司应抽调干部，联合组织经济工作队，携带人民必需品（如布、盐等）与人民币到周围县镇中，进行适当的推销与收购工作，以增强人民币威信与扩大其市场。经济工作队应于宣传期组织妥当，下到县镇，准备好物资与人民币，争取禁用银元一开始，就配合行动，进行售货与收购。

四、各有关部门，必须密切配合，才能使禁用银元工作胜利进行。随时研究与掌握市场物价涨落，与本币流通情况，以决定放出本币收购物资，或抛出物资征收税款以回笼货币，各地党委财委必须认真负责领导，不要把禁用银元，当成只是银行贸易部门的工作。

五、银行、贸易、税务、工商应根据禁用银元指示，拟出各自的在禁用银元运动中的具体工作计划，除报告直属上级外，并应报告省财委。

望各地根据以上决定，结合西南财委关于禁用银元的指示，认真研究执行。

战胜财政困难，渡过 1950 年难关（节录）^①

（1950 年 2 月 27 日）

杨 勇

这次会议是贵州全省首次财经会议，财委要我来作一个一般性报告，以供讨论参考。会议的目的，就是要来讨论财经工作，战胜财政困难，渡过 1950 年难关。

1950 年，是全国财政困难的一年，也是西南财政最困难的一年，是全贵州财政经济极其艰难的一年。不认识这困难，我们就无法战胜困难。（略）

虽然是胜利过程中的暂时困难，但要认识我们的困难是极其严重的，这表现在支出过大——因为人民解放军扩大了，原国民党政府的大量军政公教人员被接收了，全国总共供给是 1000 万，全西南是 90 万，全贵州起义投降俘虏军队 7 万人，公教人员近 4 万人，而收容这些人员，养起来，不能使其流离失所，引起社会骚乱，只能在较长时间有计划和有准备地安插或转业，不能立刻〔在〕很短时间去全部处理。其次是被破坏的生产和交通，必须开始恢复，支出浩大经费，如贵州几条主要公路交通桥梁修复就是 200 亿，黔桂铁路修复要支出更大的经费，而收入却不能同样快、同样大地增加起来，投资短时间不能收回成本，更说不上利润。再其次是匪特扰乱社会秩序不安定，乡村封建势力强大，使得城乡内外物资交流处于停顿状态，税收减少，粮食征收受着极大影响。加上贵州比较

① 贵州省人民政府主席杨勇在省财经会议上的报告。

贫乏，所以就形成了 1950 年度是财经极其困难的一年，需要我党
政军民与全贵州人民同心同德，来渡过今年财政上的难关。

那么克服财政困难的关键是什么呢？开源节流。开源就是粮食征收任务的完成，税收整理，保证百分之百地完成税收任务，金融贸易工作展开便城乡内外物资交流。节流是财政制度确定，人数之核定，厉行生产节约紧缩开支，保证全省收支概算实现（就是如此尚有庞大赤字，须上级来弥补）。

第一部分 ··· 开源具体工作是什么？

(一) 粮食是第一，占全省收入 53%。（略）

(二) 税收—— 税收占我们财政收入很重要的位置，占全省总收入 24% 强……。税收不仅是增加财政收入，还有重大的政治任务，就是要在税收工作中达到一定时期的经济和政治目的，是整个政治斗争中的一条战线。人民政府与国民党反动政府的税收，在形式上虽然有许多相同处，但在本质上根本不同。我们的税收是代表中国人民大众的利益，保证民族工商业的发展，促进农村经济繁荣，逐渐提高人民物质生活、文化水平，建设新民主主义经济，达到由农业国变成工业国，以便将来稳步走上社会主义的目的；国民党税收政策，是为帝国主义商品倾销，为了保证封建官僚资本主义，对广大人民进行大规模强暴掠夺。我们的税收工作中贯彻保护贸易政策，依靠这个工作保护民族工业、农产品不受帝国主义束缚摧残，避免帝国主义商品的打击。在国内市场上，对各种不同工业品、农产品均要通过货物税，奖励必需品的产销，限制非必需品的产销，以达到适当调节，同时我们本着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原则，扶助城乡私人资本主义发展，更努力引导着向有利国计民生的发展，达到私人资本主义在新民主主义建设中起积极作用。另方面，目前通过税收，打击一切投机取巧，取缔一切有害国计民生的经营活动，保证新民主主义建设。有些同志不懂得这个道理，见有些人高

喊税收重，自己也脱离自己的立场随叫税收重。税重与税轻都是服从上面的政治经济任务的。如入口税，对于建设有益的机器、本国必需原料等，是采取轻税和免税奖励入口，如本国有余，采取轻税奖励出口，以换取外汇，对国内消耗品采取重税，如纸烟、口红、奢侈品、化妆品、迷信品则重税，对必需品的经营商业采取轻税，使其有合法利润，这些政策规定，是从总方针来的。现在由于战后财经困难情况下，本来应更轻一些，但一般还较重，这是为着建设独立人民民主的经济，克服暂时财经困难。不久将来，对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必需品，还要适当减轻，今天较重，是合乎人民利益的，取之于民，用之于民。

(三)贸易工作——新民主主义建设方针，要国家工业化，是确定不移的方针。但是如何达到工业化，有不少的同志甚不明确。我们贵州工业极其微弱，所以任务繁重。交通落后，城乡内外关系没有畅通，工人失业，农民生活贫困，此种情况下，只有发展商业，沟通城乡内外关系，使物畅其流，才能使其促进工农业恢复。目前发展的方针，是恢复和发展商业为重点，用最大努力组织农民土产达到适当价格外销，使农民有购买必需品的能力，和供给农民盐布等必需品。这在战胜财经困难亦有特殊意义。只有商业恢复，税收才能增加。贸易工作总的方针任务是调剂供求、支持货币、稳定金融与物价、扶助和发展生产。过去我们因为财政困难，规定贸易上负担财政任务的决定是错的，我们已经纠正。贸易上要支持货币、稳定物价金融，来赚税收、稳定货币物价和整个预算中不增加预算，贸易上间接地完成了很大财政任务。

但我们贸易工作干部必须弄清贸易政策上的一个基本性问题，发展商业的根本方针是公私兼顾，首先发展国营商业，其次供销合作社，再次是私人商业。但今天我们国营商业不普遍，力量极小，供销合作社尚未建立(现开始着手建立)，为使货畅其流，则更必须鼓励私商的积极性，不要怕私商赚钱。为发展私人商业，应注意对私商的团结，克服以往贸易部门与私商对立现象，克服思想上

“无商不奸”不敢接近商人的想法。贸易干部应注意接近他们，对他们有联合，有斗争；重点是联合，在联合基础上领导与带动私商共同完成任务。在内地市场上贯彻自由贸易政策，价格规定一定要私商有利可图；只对少数进行投机取巧、囤积居奇、扰乱市场、进行有害国计民生买卖之奸商，进行斗争。不但我们反对奸商，即正当商人也反对奸商。

税收和贸易工作在目前战胜财政困难极重要，在建设过程中更有极重大意义。这两个部门工作，还没有被我领导机关普遍重视是不对的。三个月来税收贸易工作，获得了一些成绩，但是没有获得应有成绩，离完成全年税收任务和内外物资交流、稳定物价等任务程度很远，机构没有健全起来，干部派遣和培养不够，从事这方面工作的同志也还有错误的认识，认为经济工作是不重要的工作，做这个工作降低了地位，没有了解税收贸易工作在经济上和政治上的重大意义，没有了解自己所站的工作岗位和其他工作岗位一样担着重大的光荣的任务。

因此建议各级税收和贸易机构，必须迅速建立与健全起来。全省范围因为干部缺乏，各种工作都遇到困难，这两个部门也是如此。这种困难应该克服。这两个部门任务很大，我们就要在干部缺乏机构不健全情况下，建立机构，克服困难，完成任务，因此首先解决干部问题。第一，提高现有干部，要使大家安心做经济工作，要认识自己所负担的政治经济财政上的重大任务，要克服不愿做经济工作，认识做经济工作就是“不重视我”的错误思想。拥护中共中央决定所称：责成各级党委，务必立即从全国每一市县党委中，各抽一个现任部长职务的干部担任各该市县的税收工作，克服干部思想上存在着的轻视税务工作的错误观点。努力学习政策和业务，增强工作效能。第二，吸收新干部，培养新干部，从其他人数较多部门调剂……，第三，是使用旧人员、改造旧人员。这〔是一〕批很大的力量，他们熟悉业务了解情况，只是染上旧社会官僚机构中一般的恶习和落后的思想，因此需要生活上照顾他们（一定适当解决

其个人与其家庭生活),在业务方面尊重他们意见,采纳他们意见,在政治上则加强对他们的教育,帮助他们改造思想,以此发挥他们在工作上的积极性。……

(四)金融问题——人民币占领市场和逐渐禁止白银流通(略)

(五)恢复和发展生产问题——是财经工作主要问题,也是战胜财政困难基本工作,只有生产恢复和发展了,财政工作才能做好。所以我们各个财政部门,一切工作都应该围绕着恢复和发展生产来作,因为生产问题,不仅只是财经部门的任务,而是全省各部门的重要任务之一。

第二部分——节流具体工作是什么? (略)

最后为统一财经工作领导,统一思想、统一政策、统一步调,要加強财委领导,依照中央决定,县以上都要建立财经委员会,各级财委是在各级政府和上级财委领导之下、决定财经工作方针政策的权力机关,各财经部门,除直接政府系统外,并直接在财经委员会决定之政策方针之下进行工作,各专区大多数建立起来了,也尚有个别未建立的须即建立,建立起来未建立工作的应建立起工作。各县应迅速建立起来。财经委员会主任,应由各级党委主要领导人或政府主要负责人来充任。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贵阳市工商业调整的方案

(1950年7月21日)

贵阳市是在战争期间^①，作为西南公路的交叉点，依靠物资交流而繁荣起来的。基本上工商业都围绕着这一中心而得到发展。目前及将来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中，贵阳市仍然主要是贵州省一个物资交流的枢纽。因之，目前贵阳市调整工商业的重点应该是：如何使以贵阳为重点的贵州物资交流能得到更大的发展，并有重点地扶持具有发展前途的工矿业。

(一)首先必须解决商业中的经营方针、价格政策与经营方法问题

1、关于经营方针问题。解放后曾号召某些过去为官僚阶级服务的行业转业；至今已收到相当效果，风气大为转变。由于在领导上对商业的经营方针缺乏明确具体的指导，因而存在着很大的盲目性。根据目前情况，问题的关键不在那些行业该转业，而是如何指导其转向何处去。总的方向应该是面向农村，积极致力于物资交流，收购与输出土产，并推销日用必需品（特别是盐巴）。因之，目前应以发展土产、盐巴、纱布等主要物资之收购运销为主。根据贸易运销业目前仅从事于内外物资交流方面，其活动资金即约150亿元。今后必须扶助与鼓励其向城乡物资交流方向发展。如此，再增加约1倍之资金仍可以容纳，这应该主要从吸收暂时冻结的游资中解决。如银楼、百货业等转业后，实际上大部是把资金停放着观

① 指抗日战争期间。

望。必须一方面使其敢于拿出资金经营生产，另方面还应该帮助其解决转业后所必然遭遇到的业务技术上的困难。至于其他行业的开业、停业、转业则视当时实际需要确定，随时进行必要的调整。在工商管理工作上，应该对必须转业与要求转业者予以具体指导。事实上当着主要行业的发展问题解决后，围绕着这一中心的许多问题，就随着解决了。

2、在正确执行商业总的经营方针中，价格政策是一个基本环节。如果在掌握价格时，不同时照顾到生产者、贩运者、消费者三方面的利益而有一方面的偏废时，必然影响到生产的继续进行、商品的销路，物资交流也就受阻了。其中主要是保持地区间的批发与零售间之差价有适当的距离，使贩运者有适当的利润可图。在掌握价格时，除运杂费、税缴、耗损、汇水、子金、利息、保险费、管理费等应根据具体情况适当核定外，应该保持差价中的合理纯利。必须克服过去在这方面的偏差。为了鼓励贵州物资交流，目前暂规定几种主要物资在地区差价中的纯利润率（以一个月为计算标准，据此按流转时速折算）：桐油 5—8%，棉纱 3—5%，菜油 7—10%，布疋 5—7%，土产 7—10%，百货 5—10%，盐巴 2—5%。

至于零售价与批发价间，几种主要物资的差价比率（毛利）暂定如后：盐巴 8—10%，布疋 8—10%，粮食 10—12%，百货 8—12%，棉纱 5—8%。

各专业公司应据此原则，结合当时供求数量、流转速度，具体确定上述几种主要物资的价格。

3、在公私的经营范围上，也应该明确公营不是包揽一切，什么都搞的态度。按着中央规定，结合贵阳具体情况，国营零售商店大量零售的商品，以能保证主要民需防止投机为原则，应以粮食、盐巴、纱布等人民生活必需品为限。百货零售就要有些限制。煤炭、食油、煤油则只以批发为宜。在零售店的设置上为了便利市民，粮食、盐巴以混合设立为宜。数量上，粮、盐零售店设 5—10 处，纱布、百货共设 2 处。在收购土产上，应鼓励商人到乡镇去，可协助解决

其收购中资金调拨、物资运输的困难，并在采购业务上取得相互联系，藉以进行指导。在收购土产的数量上亦不宜采取包揽方式，国家除经营几种主要的大部土产外，应该让出广大的土产市场给私商经营。一方面鼓励私商下乡经营土产，另方面乡镇干部也要欢迎私商下乡。同时为了帮助减少私资采购与推销中由于资金小、人事少的困难，工商厅即着手筹备组织信托公司，承办向外地采购原料、货物，并代销输出物资。该公司基本为信托承办机构，除一部必须业务资金外，不需大量资金。应完全由公营掌握，以为物资交流之助。

4、改善商业经营方法的中心问题在于加速资金的流转。如果私营资本不力求自身改进，仅仰赖于公家之扶助，仍难彻底有所好转。必须在适于新的经营方针下采购货物，减少冷货、呆货，积压资金。同时，集合分散资金采取联营方式，可以更有计划地调剂资金运用，扩大经营活动范围，弥补分散资金所不能经营之缺陷，而且可减少管理费用，加强经营能力。

5、为了使城乡物资交流获得有力发展，必须结合农村群众工作的开展，有重点地逐步建立群众性的供销合作社，使农村土产的输出与必需品的销售，能有得力的依据与保证，国营贸易部门必须将大力扶持合作社，当为本身任务之一。

（二）目前贵阳市工业中的发展、扶持与改善经营问题

1、虽然贵州发展工矿等的远景很大，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短期内尚难获得大的发展。如以目前力所能及而较有发展条件的工业为发展、扶持的前提，就应该致力于土产的加工，及原料大宗产于贵州开设较易之工业等，如棓酸厂、制棕厂、烟叶复烤厂、改性酒精厂等的开设与恢复。矿产如能用土法或简单机械即可开采者，如水银、锰、锑、煤，亦可逐步先行试办。公营工业应着重于重工业的发展。在公营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可鼓励私人资本积极经营，既可使游资有正常活动途径，并为将来贵州之工业奠下基石。

由于战争而畸形发展起来的贵阳市的一些工业，如卷烟、火

柴、肥皂、造纸、皮革、机器等，在全国解放的形势下，销场起了很大的变化，以致显出生产过剩的现象。对于这些工业应采取限制与减少产量，维持生产的办法，并必须克服盲目生产现象，各厂家可采取协商方式，在政府工商部门领导下解决其产销问题。有的显然过剩很大或发展无前途者，可逐步进行部分疏散或转业，并辅以维持办法，如碾米、橡胶、手工卷烟、手工织布等。

2、对于可以发展的工业，在试办期与经常生产过程中，政府应经常了解、进行指导，并协助解决其产销中的困难，予以必要的订货、贷款等，积极辅助其扩大销路。

对于目前必须维持者，一方面限制其一定产量，另方面采取适当的订货、加工、收购。譬如影响筑市^①生产较大的机器卷烟业，目前以每月限产3000箱为宜，至年底如销路增大，每月可增产至5000箱，但以不扩大生产设备与机构为限。百货公司可酌量情况收购其产品，以助其资金周转。机器业所生产之各式汽车配件，可由百货公司为其寻觅销路。肥皂生产过剩，除限其月产量为2400箱外，公营厂尽可能统一合并。印刷业则向西南要求争取黔省教育科书自印，这不仅能解决一部分印刷业问题，而且可联系解决一部分造纸问题。

为了避免收购、订货、加工中的盲目性，应规定此后凡属军公收购物资，订货加工必须经过统一组织分配，既可保证供给与成品质量，又可使厂商能得到合理的利润与适当的维持。此项组织应以省工商厅与市工商局为主进行掌握。在解决困难中，必须克服干部中忽视私资在现阶段经济建设中的重要的思想，或者单纯片面照顾的观点。

3、原料的供应，也是厂商感到的一大问题。由于交通与资金关系，常受到原料供应不及时的威胁，特别是一些必需的外来原料。这可以由厂家提出具体数字，由百货公司或信托公司采取订购或

① 筑，贵阳市之别称。

代购的办法，适当的保证供应。

为了奖励出口，对出口厂商在资金运转困难的情况下，可采用押汇办法协助解决其资金中的部分困难。

4、目前厂商中普遍情绪，多是依靠政府以解决其困难（如要求贷款、借税等），很少从本身经营改进方面去努力。必须克服私营厂商的依赖心理以及假公济私的态度。由于抗战以来通货膨胀的结果，一般工业家多从物价暴涨中追逐利润，很少致力于改善与提高真正的企业管理。因而在私营工业中，一般缺乏科学的企业化管理，组织机构臃肿，很少有准确的成本核算，经济信用也不良好。因之，必须主动地积极地领导私营厂商，展开生产节约，精简机构，使生产组织企业化，建立成本核算制，以提高生产效能，减低成本，力求提高质量，防止粗制滥造，消除投机取巧思想。根据当前市场供应情况，制定切合实际的生产计划，积极投资经营，清理现有资财，加速资金运转，合理处理旧债以提高借债能力。为了使资金较小的厂商能加强其经营能力，可鼓励其联营，以减低管理费用，提高生产效能。贵阳市7家卷烟厂的彻底联合经营就是一例。此外如肥皂、皮革等业均宜联营。

（三）运输组织的统一调配与运价问题

1、运输是目前贵州物资交流中的一个重要问题。目前缩小农业品与工业品间的剪刀差额的中心问题也在于运输。贵州运输主要依靠汽车，这当中现在存在着很大的盲目性、无组织性。在运输力的调配上不仅公私间不能密切配合，即使公营之间亦不协调，不能有效地发挥运输效能。为了有计划地运用运输力与武装押运，减少放空，使公私物资得以畅流，必须吸收各公私有关部门，以交通、工商厅为领导，组织统一的运输调配机构，共同协议物资的运输与车辆的分配，使各运输部门得以协同行动。

省各机关单位营运之公车，应统一组织于省汽车公司之内，不得分门别户自立名义。省汽车公司受省公路局领导，与国营运输分公司在业务经营上应分工合作。

为了减少空头车行的中间剥削，应逐步将直接经营运输业者组织运输合作社，且可加强领导，便于掌握。

2、运价问题必须统一调整掌握，避免盲目竞争。运价规定的原则，必须使运输商有利可图，否则不仅影响运输业的发展，而且现有车辆必将减少。因之，运费规定除直接消耗的燃料、轮胎、养路费外，必须包括车辆的修理费、折旧费及合理的纯利。纯利润率暂规定为2—3%。

运价规定的另一原则应适当照顾物资运输成本，才有助于物资交流与运输业的发展。因之，在保证运输商合理利润的原则下，应积极设法减低成本。目前有关成本的几项问题应予以逐步解决。一为燃料，在汽油来源困难情况下，解决酒精供应问题。二为汽车轮胎及必需配件，应由百货公司或信托公司向外采购。三为养路费，应有合理的调整，以保持运费6%的标准为原则。

(四)改善税收的稽征方法与简化手续

半年以来，由于税务工作人员的努力，税收在贵州的财政收入上成绩不小。但是在执行征收的方法与作风上还存在着不少的缺点与毛病。过去私营工商业家普遍叫喊税重，虽然与事实不完全相符，在税收中确实存在着若干问题，特别是在执行民主评议中产生个别偏差，使负担发现不公现象。而在另一方面，偷税现象十分严重。自中央关于税目、税率作了大大的调整后，今后主要的问题是如何具体执行，以求其贯彻。

调整税收的两大原则，一是必须保证国家财政收入，巩固收支平衡；二是要照顾生产的恢复与发展。因之，简化手续的目的既要便利工商业，同时还应该积极杜绝偷漏，才能保证收入与负担合理。征收方法，应该采取薄(一波)部长报告中所提出的三种办法灵活运用，即：一、自报查帐，按率征收；二、民主评议；三、定期定额征收。如记帐健全，可资查帐确据的，可采查帐计征。并拟在纱布、盐巴、卷烟工厂、贸易运销、绸缎、银行、印刷、肥皂、医药、火柴、押典、造纸等行业经税局审定后，先行试办。一般行业在未建立正确帐薄

前，暂仍采取民主评议。但在评议时以尽可能做到合乎税率为标准。税局对评议税额应切实掌握，事先应多做典型调查。对某些资本小、营业额不大的小行业，如牲栈、旧货、煤炭、理发、粉面、茶食、土杂货、缝衣、炒货、洗染等、土陶瓷、弹花及一部分的皮鞋、制革、旅馆业，可在民主评议的基础上进行定期的定额征收。

为了改进税收工作，应召开工商业家座谈会，广泛吸收意见。对于税务工作中个别的违法分子，容许群众进行不记名控告。

为了奠定查帐征收基础，税局应领导工商业户设立健全帐薄，开立发票。此项工作必须有计划地逐步予以实施。

对于临时商业税，既要进行征收，又要便利物资交流，因之可采取起点交保与四联单的办法，当建议西南局转中央准予各区统一实行。但在未批准前仍应按照原则规定办理。在运货途中，除起点站、终点站及中途有分运起卸情形必检查外，沿途不得借故留难。完税的度量衡制标准各地须统一，以免甲地完税赴乙地后须再行补税。

植物油类为贵州大宗出入口，过去桶上均须贴完税证，经长途运输后，必然容易脱落，致使商人到达目的地后发生完税证照不符合而补税，因而加重商人税负，殊不合理，建议西南局转请中央准予仅填发完税照，而不发完税证。在未批准前，暂由税局填发证明文件。待批准后正式实施。

(五)积极调整劳资关系

调整劳资关系应该结合目前具体情况，逐步有重点地实行劳资协议，以便改善劳资关系和经营管理方式，共同渡过难关，逐渐恢复与发展生产。首先必须在思想上解除劳资双方顾虑，纠正偏向。组织各种方式的学习，进行宣传教育，使资方能积极投资经营以利生产的发展，工人亦必须提高生产热忱共渡难关。此外，下列具体问题上必须适当解决：

1、工资问题。调整目前同一性质的各企业单位间工资过大的差额，原则上以同一性质的公营企业工资为标准进行调整。目前工

资应照顾生产困难，在维持最低的生活水平上，视生产的恢复与发展情况而予以合理调整。

2、劳动力的调配与解雇问题。由于以往私营工厂机构缺乏科学的企业化管理，组织不合理，可以允许进行单位内部劳动力的调配。在私营厂力求自身改进实行企业化管理的情况下，人员确有过剩，经劳动局、工会调查属实者，在合法的条件下可以允其解雇，但技术工人应尽可能保留下。无论雇与解雇工人或工人自动辞雇，均须呈报劳动局登记备案方为有效。

3、为了统一调配劳动力，各公私营企业之招雇单位，须向劳动局申请登记，以便协助工会统一调配。凡介绍之员工，须经招雇单位审查合格。如自行招雇或工人自动就业，亦须呈报劳动局备查。

4、劳动纪律与福利问题。各工厂、商店应根据具体情况由劳资双方协商拟订劳动纪律，经劳动局批推执行。工人福利应按政府法令执行。

(六)工商业团体组织问题

为了加强对私营工商业的领导，使其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积极发挥其作用，必须组织工商业联合会。其任务应该是：

1、团结工商业为坚决执行人民政协共同纲领中规定的经济政策而努力。协助配合政府发展经济计划，促进生产发展、经济繁荣。

2、传达并协助执行人民政府政策法令；纠正和揭发工商业者违反政策法令的非法活动。向政府反映工商业中有关问题和意见，以供参考采纳。并须积极树立工商界之良好作风，严守信用制度。

3、加强工商业联系，促进产销配合；调解会员间之纠纷，参加劳资纠纷的调解；并研究改善各种经营办法，促进效能提高，生产发展。

工商业联合会应在市政府工商部门领导下进行活动。公私企业必须一律参加，主动地通过工商业联合会积极联系和团结私营工商业，并须担负该会一定职务。

工商业联合会正式建立之前，为慎重起见，先建立工商业联合

会筹委会。旧的工商业组织应即结束，由工商业联合会筹委会予以接收。筹委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2至4人，正副秘书长2人，委员若干人（数目应较多为宜）。人选由市工商局与工商界采取协商办法确定之。以此逐步改造各业同业工〔公〕会，然后再建立正式工商业联合会（何时正式建立，应视工作发展情况确定）。行业划分应根据新情况研究，重新确定分立或合并。

（七）如何有步骤地具体进行调整工作

1、正确地执行调整工商业工作，首先必须统一干部认识。一方面必须克服只看到公私营间矛盾，忽视私人资本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的作用，而不主动团结以发挥其积极性；另方面也须防止调整中单纯救济观点，以及对投机破坏活动的麻痹。因之，财经干部必须学习最近中央发表的有关调整工商业的文件（《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刘〔少奇〕副主席在北京庆祝五·一劳动节干部大会上的演说》、《关于经济形势、调整工商业和调整税收诸问题》、《关于调整税收问题》、《从虚假购买力的消失到真实购买力的增长》、《如何调整公私工商业的关系》等）。

2、为了进一步切实了解贵阳市工商业户的具体情况，在8、9、10三个月中，结合工商业联合会筹委会的建立，进行全市工商户的普遍登记，作为彻底调整工商业之依据。此一工作十分繁重，必须在省工商厅与市工商局的领导下进行充分准备，动员群众力量，才能收到相当效果。

工商业联合会筹委会在8月份内即应准备就绪，开始工作。

3、目前已大体能确定发展、维持、转业之工商业，即应由市工商局分别召开各业座谈会，阐明理由，在彼此协议下解决产销、转业、联营等各项问题。在工商业联合会筹委会建立后，此项工作即可通过该会进行。务求在8、9、10三个月中解决几个主要行业的产销问题。

此后关于订货、加工、收购问题，应统一经由省工商厅与市工商局掌握分配。贷款问题亦可由市工商局向银行经常反映意见。

4、价格政策之掌握，即由工商厅根据此次会议确定原则，拟定全省各主要城镇之物价，随时根据当时情况予以调整。目前凡不符合此原则者，均须重新核算改变，并将价格计算的原则方法分发各地贸易部门。关于公私经营范围的问题，亦由工商厅拟出具体执行办法。某些企业拟采公私合营者（如烟叶复烤厂）由工商厅拟具计划。信托公司亦须在8月份内筹备就绪。

5、运输的统一调配机构可暂定名为“贵州物资运输调整委员会”，以交通厅、工商厅任正副主任，有关单位参加为委员，于8月份内即开始建立工作，制定三个月内各项有关运输调配计划，并切实掌握合理运价。

6、劳资关系的调整，在7月份内，由劳动局、工会、工商局共同商议制定8、9、10三个月具体计划与执行步骤，并应经常举行各项讲座与座谈会，以进行宣传教育，反映意见。

7、税收问题，即由税局制定实行三种稽征办法的具体细则，并作必要的各种典型调查，拟在8、9、10三个月内取得初步经验，以求推广提高，并须于8月份内召集工商业家举行座谈会，广泛征求改善办法的意见。

以上各项具体方案的进行步骤与办法，各有关负责部门，必须于7月底拟具实施计划，报省财委批准执行。

贵阳市半年来的政府工作及 今后任务(节录)^①

(1950年8月15日)

秦天真

财经工作

一、禁用银元。(略)

二、平抑物价。筑市半年间物价曾有过两次较大的波动：一次是在旧历年关以后，正值禁银开始与全国物价大波动之际。当时上涨得最多的是盐、米等主要必需品。另一次是在3月中下旬土匪猖獗的时期。由于城乡关系堵塞，食米来源不畅，价格上涨。第一次物价波动时，贸易公司2个分销店以及组织的6个农民服务社抛售出价值2亿6千余万元的物资，即将涨风制止，以后并逐步下跌。3月5日以后，市场状况即趋稳定。第二次物价波动时，贸易公司零售店、代销店16处和各区、各群众团体所组织的盐米代销店大量出售食米72万余斤，市场米价即逐渐下落，4月中旬以后完全进入正常。以后由于全国物价普遍下跌的影响，市场物价有低于牌价的现象。6月以来因为内外交通情况改善，全国经济开始好转，市场情况已逐渐恢复。7月中旬，由于美帝侵略朝鲜、台湾的影响

① 贵阳市市长秦天真在贵阳市第二届人民代表会上的报告。

响，特务造谣，又是地方所谓青黄不接的时令，米价曾微有波动，经粮食公司大量抛售，即稳定下来。在平抑物价中，我们感到有部分商家，还未彻底认清时代，丢不掉过去追求高利的经营方式与投机取巧的坏作风。他们天天想钻空子，想趁政府缺少某种物资时大捞一把。但人民政府有广大群众的支持，有充分的力量足以控制投机活动。如果这些人不知改过，终于是要失败的。

三、工商管理工作。半年来的工商管理工作，一般是有成绩的。
(甲)在登记调查工作上：全市工业(包括工厂、作坊)41个行业、1349户，商业45个行业、4049户，摊贩5000余户，已进行登记管理。若干主要行业和典型工厂已进行了比较详细的调查。有关整个市场的历史情况、基本动态、产销营业情况、出入口贸易等，均已收集了相当资料，有了初步的认识和了解，替今后的调整工商业打下一些基础。这些材料还不够全面，不够具体，某些地方不够真实可靠，今后必须大力继续深入了解。必须认识，贵阳是落后的、以分散个体经济为主的商业城市，供求关系极为错综复杂，进行调查工作实际上是有许多困难的。
(乙)在宣传政策、进行教育上：曾经组织新民主主义经济讲座(每三天一次)，并举行了各业的座谈会，以访问、接谈种种方式，解除工商界的顾虑与怀疑。此外，在帮助工商业克服困难，恢复生产上，半年来做了以下的一些具体工作：
(一)推动物资交流。1月份实行军公车带商车办法，对物资交流有了很大的推动作用；3月以后，更成立物资交流推动委员会；4月举办运输保险；共组织了8次货运，仅纸烟外销重庆、柳州两地即运出1000大箱以上。
(二)组织德成等7个卷烟厂联营，成立贵阳联合烟厂，永华等5个卷烟厂也成立西南联合烟厂；指导手工制革业成立生产合作社；肥皂业的私营厂也正在组织联合运销、限制产量、避免盲目竞争。
(三)经济上的扶持帮助。1、百货公司半年内收购香烟1097箱、肥皂1810听。2、介绍订货加工。各军需部门与百货公司共贷出棉纱27件半(以纱换布)，供给部订制蚊帐73000余笼、军帽120000顶、布鞋10000双，四兵团订制皮鞋11000双。3、

工商业贷款共 239 亿 8000 万元。(丙)半年间本市工商业动态：商业方面，新开业户 487 家，最多的是土产品和杂货酱油业、屠宰业等。银楼业 29 家在禁银后已集体转业。申请停业户 723 家(批准者 248 户，未批准或未批者 489 家)。实际上很多未经批准，便自动停业)，其中最突出的百货业 61 家、服装业 47 家、绸缎业 16 家，是因为不适合广大群众需要之故；盐业 163 家，是因为解放后曾一度盲目发展，供过于求；仓库业 34 家，则主要的是由于交通不畅。工业方面变动较小。新开的 82 家中，有手工卷烟 37 家，被服厂 12 家，肥皂厂 9 家，化工厂、酒精厂各 1 家。除解放后未复工的一些工厂外，正式申请停业的并不多，经批准的只有 10 家。这是因为前一段时期内，领导上对工人失业问题考虑得过多，对工厂的停工、歇业、解雇等问题考虑得很慎重之故。一般说来，新增设的都是比较小的商店和手工厂，这可看出资金逃避，经营生产的积极性并未提高，对我们的顾虑仍未消除。目前省际交通情况已有改善，全国经济情况开始好转，客观上恢复工商业的条件已逐渐成熟。因此，我们必须进一步进行调整工商业的工作。(丁)调整劳资关系：劳动局于 5 月初正式展开工作后，计接受争议案件 52 件，经调处解决的 34 件，协商解决的 6 件，送法院及有关机关处理的 8 件，未解决的 4 件。去年 12 月到今年 5 月(即劳动局未成立前)经工会协助解决的计 128 件，其中 3 月以前多为解雇问题，3 月以后则多为工资问题。一般争议的原因，多环绕着工资与解雇两个中心问题，这是由于资方在经济上感受困难，使劳方生活受到影响所致。在调处过程中，我们得到一些经验，即多用说服教育的方法解除资方顾虑，并打通工人顾全大局的思想。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在工资问题上，目前我们还不可能订出一个比较合理的、适合于各行业复杂情况的标准。在解雇问题上，由于财经困难，对于失业工人的救济和转业问题，也还没有具体有效的办法来解决。因之，目前应在具体的工作中，设法实现与贯彻劳资关系服从于生产发展的新民主主义的劳动政策，才能少犯错误或少发生一些偏差，使劳资双方安

心于生产。

四、推销公债。(略)

五、税收工作。(略)

今 后 的 工 作

一、调整工商业是我们今后工作的重点

毛主席在《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报告中，指出了土地改革、调整工商业和大量节减军政费用是使我们国家财经情况基本好转的三个条件，也是全国在二三年内一致努力的方向。目前我们贵阳应该做而且必须做的就是合理地调整工商业。由于贵阳是一个商业城市，又是全省的经济交通中心，在上次大会中曾明确地提出我们的总方针是把贵阳由消费的城市变为生产的城市，以恢复和发展生产作为我们今后的中心工作。这说明了“调整工商业是很重要的”。上一段时期中，一面由于我们的努力不够，一面由于受到客观环境的限制，我们的工作重点不能不停留在“全力肃清匪特，安定社会秩序”上。现在全省的治安交通情况已有了很大进步，全国的财经情况已开始好转，恢复和发展工商业的条件已在成长。我们必须抓紧时机，在今后一个时期内，用大部分力量来进行这一件重要的工作。……

二、工商业现状和存在的问题

(略)

(一)工业生产、商业经营中存在着盲目性

工业方面：如印刷业的许多厂家已经感觉无法维持，但还有请求新开厂的。肥皂已是生产过剩，正在筹备联营，却又新增了10多家。手工卷烟和手工织布分明是没有前途的，许多人却认为是转业的方向。商业方面：开业停业也是同样毫无方向的乱转。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是缺乏组织领导。一方面工商局对于各行业的具体管理和指导工作做得不够，另一方面是许多工商户的开业、停业、歇

业、转业不遵照规定申请批准。而旧有的工〔公〕会组织，又不能成为交流情况、经验、技术，互助合作，指导业务，改善经营方式、方法的组织。这使得各业、户间，互不关联，盲目竞争。这种散漫、无组织地发展的结果，是互相排挤，最后是一部被挤垮，造成职工的失业，资本家的破产，社会财富遭到浪费损失。因此，必须克服这种盲目性，适当地予以调整和控制，使之逐步进入计划经济，这是非常必要的。

（二）生产和经营的积极性还很差

由于某些工商业家在思想上还有顾虑，于是分散、隐匿、逃避资金，由大变小。这表现在申请停业户逐渐增加，较大的商店减少与摊贩的增加上。7月份申请停业的户数虽已减少，但一般还是抱观望的态度。还有不少工商业家，习于过去的经营方式，以绝大部分精力来追逐暴利，而不重视业务经营以及改善营业的机构与管理。他们对前途认识不清，没有大胆经营、大量投资的信心，大量的游资没有进入市场。这对于恢复生产是一个大障碍。因此也是我们在调整工商业中亟需解决的中心环节之一。

（三）产品滞销、市场萧条、城乡内外物资交流不畅、工人失业等基本情况仍很严重

工商业面临的困难，仍是很多的。例如必须武装护送车辆，就不能不定期开行班车，因而影响商家资金的周转和调拨，不易计算成本，生产计划上也感到困难。其他在公私关系上，劳资关系上，税收问题，也有很多地方不协调，需要改善。

以上三方面，就是我们今后调整工商业的具体内容。

三、怎样进行调整工商业

（略）

（一）必须明确方向

贵州的资源主要是矿产、水力，从远景看，发展的方向应该是重工业。因此应该从提高农业、发展商业以培养工业着手，目前就必须首先争取克服造成贫穷落后的自然环境——改善交通条件。

我们的工作，也应服从这一目标。杨主席在《对贵阳市情况的认识及今后的方针与任务》中，曾明确指出：“首先要把贵阳市变成为农村服务的城市，变成为推销土产、进口必需品的转运点。”因此，在这一“面向农村、面向人民大众”的总方向下，怎样使农村产品能够尽量输出，外来必需品能够充分供应，就是我们努力的目标。只有土产能够输出，方能使农村保有一定的购买力，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也才能保持外来必需品有一定的市场和销路，维持城市的繁荣。自然，要达到这一目标，必须解决生产、加工、收购、运输、销售、价格等一系列的问题。因此，我们调整工商业的重点要放在扶持与发展土产运销业与汽车运输业上。过去的物资交流推动委员会以及今后的工商业联合会应切实和统一的运输组织机构配合起来。

（二）必须扫除障碍

1、扫除思想上的顾虑：前面已经提过，我们的工商业家在思想上是有很多顾虑的。最突出的就是以为很快就要实行社会主义了，依靠资本剥削的私人工商业很快就会被消灭，现在对付民族资本家的手段是“养猪”，养肥了再杀。其实这种想法是没有根据的，不科学的。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中，是扶植与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因为这是有利于生产的恢复与发展的。民族资本家是朋友而非敌人。共同纲领规定了“人民政府应鼓励其经营的积极性，并扶助其发展”，是谁也不能违背的。新民主主义的时代也是相当长远的。象中国这样一个广大而生产落后的国家到走上工业化，是今后很远时期的事情。这一段时期民族资本家是不能望着吃光的。至于进入社会主义，这是必然的趋势。我们不仅要实现社会主义，还要实现共产主义、世界大同。不仅要消灭资产阶级，还要消灭一切阶级，使人类走到没有阶级的社会。到那时连国家、政党都要消灭了。大家不应该考虑是否“被消灭”，而应该考虑如何来适应这个形势。……

2、协调公私关系：工商业家的另一顾虑是怕被公营企业挤垮，认为政府是与民争利。凡是政府经营的事业，他们就认为自己经营

没有前途。他们认为公私关系是无法协调的。这种想法也是错误的。政府为了保障多数人的生活供给和正常的工商业者的经营,对几项日用必需品(如盐、米、花、纱)以及同国际上有定货关系的物资(如猪鬃、油脂、五倍子、水银)的市场价值加以掌握,是非常必要的;而且公营企业也只是经营其中的一部分,相当大的一部分仍留给私人去经营。而且,为了照顾私营企业的合法经营,在《关于贵阳市工商业调整方案》中,又明确规定了几种主要物资在地区差价中的纯利润率。今后的问题只在如何建立正常的公私关系。

3. 调整劳资关系:劳资关系得不到解决,也是恢复和发展生产的一大障碍。过去我们做了调处劳资争议的一些工作,取得了一些经验。但为了工资标准和解雇问题没有很好解决,使资方有“请神容易退神难”的顾虑,劳方有怕失业的心理,双方的生产情绪都没有稳定下来,产生拖的局面。今后要建立正常的劳资关系,在工资方面,应按实际情况以计工、计件、分工三种方式调整,欠薪及工人福利事业必须适当地解决。在经营机构的改造方面,应实行精简节约,淘汰冗员(先减不做事拿薪的和拿高薪的),改善管理,以降低成本。对劳动力作适当的调拨,对工人作必要的照顾,以在资方内部加以适当的调整。

4. 明确税收观点:我们的税收原则是巩固国家财政收支平衡,同时又照顾生产的恢复和发展。为了照顾生产,中央已经把货物税的税目由 1136 项减为 358 项,税收减低了很多,对某些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甚至免税。因此,纳税人应该把纳税看作是人民爱护国家的光荣任务,不容许拖延少缴,更不容许走私偷漏。否则,就会破坏国家的收支平衡,就会造成通货膨胀,物价波动,这对于广大人民和正当的工商业都是不利的。为此,政府必须严格执行中央的规定,丝毫不能动摇。纳税人必须自觉地完成自己的任务。广大的人民为了自己,也必须监督。我们对于老老实实的纳税人,要加以表扬;对于走私偷漏的,也必予以适当的处理。在简化税收的手续上,我们也逐步改善,以适应纳税人的方便。自报查帐,按率计征,

自报公议、民主评定以及在民主评议基础上的定期定额征收的三种办法，目前贵阳市都必须采用。最好工商业早日建立健全可靠的会计制度，实行查帐征税，使公私都不吃亏。至于其他简化手续问题，属市税局范围而可以解决的，当考虑解决。

（三）安置失业工人，使工商业走入正常状态

由于贵阳市长期受到反动统治的压迫剥削和战争的影响，社会经济极端不正常，工人失业的现象早就很严重地存在着，解放后又由于客观条件的困难和旧的社会经济的重新改组，又增多了失业工人。这使我们不能不把救济失业工人工作放在极其重要的位置上。这一工作作不好，工商业的调整必然遭到很大的困难。所以，这不仅是政府的事，也是工商业家的事。而我们在安置失业工人时，就要注意到使工商业走入正常状态。为了使资方能够正常地经营业务，在合理的原则下经劳动局批准可进行必要的解雇，打消其思想上的顾虑。在业工人必须安心生产，取得适当的福利，发挥其生产的积极性。在调整工商业的过程中，难免有的工人要转业或失业，就必须认识，这种转业或失业恰是为了大部分工人兄弟的就业，今天的转业或失业也是为了明天的就业。对失业的，政府必定积极设法救济，总不会使失业者无路可走。我们已拟了一个救济失业工人的初步意见，请大家研究讨论，作出决议。

（四）取消旧商会，成立工商业联合会，把工商业引向新民主主义经济的方向发展

在进行上面这些调整工商业的工作中，可能解决工商业中存在的某些问题和某些行业的困难。对于运输问题，收购、订货、加工等问题，贷款问题，尤其是逐步克服盲目性，加强组织领导，改善私营工商业的经营方式，提高经营的积极性等问题，必须通过工商业联合会结合工商业家来解决。因此组织工商业联合会是非常重要的。这是我们这次会议必须解决的一个中心环节。市工商局提出了《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暂行组织简则》，请大会讨论。

（五）对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的困难予以必要的照顾

根据目前贵阳市工商业的实际情况，从减少关厂停业、做到不关厂不停业、以及使工人少失业不失业的方针下进行一定程度的收购、订货、加工以及适当的贷款，是很必要的。贷款在帮助工商业资金周转上有极大的作用。公私营银行的贷款业务应与调整工商界工作配合，使其发挥更大的作用，组织信托公司代购、代运、代销也是帮助工商界解决具体困难的有效办法之一，会后政府即进行组织。对诱导游资投向生产，组织私人钱铺从事各种贷款业务，也是必要的。适当地委托收购、加工；由政府统一调配使用运输工具，给运销商得到方便，从各方面加强城乡内外物资交流，也有助于繁荣市场、恢复与发展生产。关于收购、订货、加工诸问题，在《关于贵阳市工商业调整方案》中已有具体规定。为了保证实行，可以由有关部门组织一个机构，本着统筹兼顾的精神，统一计划，统一掌握，决定价格、数量、品质、日期，付款办法等技术问题，最后通过契约的形式付诸实施。不过，工商业者应切实认清：政府目前的财经情况仍是困难的，只能对极端困难、自己无法解决而又有前途和可能维持的工商业才暂时予以扶持，拉他一把。工商业的困难主要的要依靠自己的力量来解决，不能存有单纯依靠救济的观点。如果所经营的事业根本没有前途，就应该及早转业。

（略）

贵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制订《贵阳市公私间订立订货加工 收购合同暂行办法》的公告

(1950年11月)

兹为贯彻中央调整工商业精神及省财经委员会调整工商业方案,合理的分配订货加工,协调公私间关系和防止投机取巧,避免国家损失起见,特制订《贵阳市公私间订立订货加工收购合同暂行办法》一种,自公布日施行。此告。

市长 秦天真
副市长 杜恩训

附:贵阳市公私间订立订货加工收购合同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中央及省财委调整工商业方案,合理分配加工订货之精神,协调公私关系和防止投机取巧,避免国家损失,特制定本暂行办法。

第二条 公私间的订货、加工、收购应在统筹兼顾、公私两利的原则下相互协商进行。

第三条 加工、订货、收购的价格和交货条件、时间等,均须双方同意,成交与否,悉听自愿。

第四条 公私双方在签订契约后，均应严格遵守和履行契约的责任与义务。

第五条 凡政府机关、部队和国营企业，向本市私营工商业大宗委托加工订货或收购时，均须经过本府工商局统一经营分配，并由工商局召集有关各方开会协商。

第六条 政府机关、部队和国营企业委托加工订货或收购的对象，以政府许可营业之合法正当工商业为对象。

第二章 契约应包括内容

第七条 契约中对于货品名称、数量、规格、货样、包装及价格等，均须有明确详细的规定。

第八条 契约内应明确规定交货日期与方式，逾期交货，得有罚则的规定。

第九条 加工费或订货款，以人民币或折实单位或食米为计价的标准，由双方协商订定之。

第十条 契约应规定付款办法与时间，逾期付款因而遭受损失时，应订有赔偿办法。

第十一条 契约内对于运输、税捐、栈租、保险等事项，及其所需费用，应有明确的规定。

第十二条 契约内对于遭受不可抗拒损失的处理，应有明确的规定。

第十三条 签订契约时，私营工商业户，应觅具妥实铺保和保证人，其保证条款并于契约内有明确的规定。

第十四条 特殊行业的订货、加工契约，应将特殊情况分别于契约内明白规定。

第三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公私企业间所订立之加工、订货、收购合同，须于正式成立后呈报本府工商局、劳动局备案，方为有效。

第十六条 订货、加工、收购契约成立后，订约双方遇有争议，或一方不履行契约时，得申请本府工商局、劳动局会同予以调处，并发给调处书，调处不服时，任何一方均有权于调处后 5 日内向法院起诉，依法解决之。

第十七条 本暂行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修改时间。

中共贵州省委 对反封建斗争中涉及统战对象 问题的意見

(1950年12月)

反对封建斗争逐渐开展，在运动中势必个别涉及已经参加工作之统战对象。为了争取主动，避免城市混乱，更好开展反封建的统战工作，特提出：

一、在反霸斗争中，凡涉及全省性之人物如省府委员、民主党派、起义将领、革命家属、工程师、大学教授、有全省影响之工商业家等，如将对他进行反霸斗争，事先需报省委批准方可进行。专区性之人物，须先得地委批准。有全县性者，由县委提出处理意见，经地委批准。

二、部分地主恶霸可能潜入城市，逃避斗争，如各县区群众必须要他回去开展斗争，必持县以上之介绍信件，交由市、县政府代为捕交，绝对禁止群众自行进城捕捉，免致城市秩序混乱，引起波动。

三、在反封建运动中，对较开明之上绅，经济上应坚决按政策办事，消灭其经济剥削。政治上应特别讲究政策，在斗争方法、方式及处理具体问题上，应作适当照顾。如在减租、退押等问题上，一面要他起带头作用，一面对经济确有困难者，应主动让其缓缴或少退。总之在斗争中要注意轻重缓急，以利争取分化，减少农村反封建的阻力。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 1951 年财经工作的决定

(1951 年 2 月全省财经扩大会议通过)

贵州解放一年来的财经工作，在国民党反动统治长期压榨所遭致国民经济极端贫穷的废墟上，匪特严重骚扰破坏的情况下，及在中央统一财经与调整工商业的方针下，随着全省剿匪胜利与反封建群众运动的开展，经努力结果，已获取了不少成绩，基本上完成了收入任务，并略有超过，因而得以保证开支，渡过财政难关，而且对稳定物价也起了很大作用。同时采用各种有效措施，如积极恢复交通、开展国营贸易工作、调整工商业，以大力组织与发展城乡内外物资交流，使贵州经济情况得以逐步复苏，日有好转。在此基础上，为了积极支援抗美援朝运动，与克服由此产生的困难；并适应今年全省反封建群众运动大发展，与提前实行土地改革的情况，使已获得解放的农民群众更加提高生产积极性，活跃农业经济，使城市工商业得到改造与新发展，为创造振兴贵州经济条件而努力，必须坚决贯彻中央与西南所确定的“巩固国防、稳定市场、重点建设”的财经总方针。为了保证与贯彻此一方针的实现，贵州 1951 年财经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必须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坚决贯彻国家财政制度；必须面向农村，大力发展城乡物资交流，特别应着重于积极组织土产交流。因此，贵州 1951 年财经主要工作应该是：

一、积极组织收入，保证财政收支平衡，继续稳定物价。保证税收（农业税与工商业税）任务完成，努力增加收入，是财经工作的基础，是实现“巩固国防、稳定市场、重点建设。”财经总方针的主要保证。1950 年农业税须争取于春季完成任务。一定坚决征到底。既

与反封建群众运动完全一致，并为1951年农业税打下基础。工商业税随着税源的扩大，与工商业情况日益好转，1951年任务应较1950年实收数适当增加，并必须坚决依靠群众（店员、工人），克服片面群众观点，完成税收任务。在积极组织收入的基础上，必须保证及时按制度规定供给。坚决执行预决算制度，克服游击习气与“一风吹”的不良作风，在服从当前反封建的中心任务下，保证地方财政收支平衡，从而巩固中央财政的收支平衡。只有保证了国家财政收支平衡，才有可能继续稳定物价。结合土改有计划地进行查田定产，了解与掌握财源，并积极扶助物资交流、开辟税源，加强对企业管理及有计划地进行调查城乡基本经济情况工作。

二、全力发展城乡物资交流，特别是组织土产交流，这是当前贵州经济工作的主要环节。贸易工作应该适应农村在反封建斗争后的新情况，促进农民生产积极性的提高，必须积极设法使其各种土产（经济作物、林产与手工业产品等）在组织交流中得以出售，才能确实增加农民富力。这是发展物资交流，活跃城乡经济的主要关键，并应满足农民需要，供应价格合理的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为了适应此项巨大任务，国营贸易机构必须扩大。除在年内达到每县建立一个一揽子商店外，争取全省大部分区建立商店，并有重点地建立合作社，获取经验，准备来年的大发展。对于私人资本必须大力推动与积极组织其下乡，为发展城乡交流（特别是土产交流）服务，指导其从自身努力中克服困难，使城市工商业在面向农村中得到切实改造。要扶助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人）资（本），使其能获得合法利润；对于投机破坏的不法分子，则须予以严厉打击，加强市场管理工作，不仅对违法捣乱者须加以限制管理，更重要的是积极指导工商业者的经营，使其能循着正当途径改造发展。

三、农业生产应保持1950年的水平并力求略有提高。在准备土改地区，宣布谁种谁收，不准荒废田地，并进行备荒生产。为保护畜力，使农业生产不受影响，须积极采用土法防治兽疫。农林部门在今年不可能开展大生产运动情况下，应积极发展工业原料生产，

特别是棉、烟生产，争取棉花产量超过 5 万担，烤烟产量超过 30 万担。同时须加强护林工作与逐步进行有计划的伐木。

四、地方工业在适应当前情况以销定产下，应该坚决依靠工人，团结职员，搞好生产，以求改造与发展。对于目前有销路且易于举办的工矿业，结合供、销、产的可能发展情况，应有计划举办。对于私营企业与手工业，务使其在面向农村中得到改造与新的发展，特别应努力于土产加工与解决农民适用的农具与必需品的制造。

五、为了促进物资交流，要用大力发展群众运输（包括马车、牛车、马驮、人挑、木船）。有重点地有组织地逐步建立群众运输网。对于汽车运输应加强与改善管理，提高运输效能，降低成本，减低运价。并在财政可能的条件下，应当整修与新建一部分公路工程。

六、银行工作应贯彻货币管理精神，并有计划地逐步予以实施，既能配合财政制度的贯彻，又能稳定物价。必须积极开展私人业务。同时，应用全力扶助城乡物资交流，加大有利于这方面放款比重，把经由货币管理与开展私人业务所集中起来的资金，以扶助城乡物资交流与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贯彻实现今年的财经方针与中心工作，应该在反封建运动的基础上，与当前全省的中心任务密切配合，才能得到保证，必须对于反封建斗争展开后农村经济发生的新情况，进行深入有系统的调查研究，才能提出切合适宜的有效措施。应该继续贯彻财经统一，树立整体观念，对于中央与上级规定的方针、政策、计划与制度，必须坚决执行。加强各级财委领导，掌握与督促检查既定方针、政策与计划的执行，并统一各财经部门间之步调。各部门之间则须主动配合，使步调行动趋于一致，才能使工作效率倍增。财经干部应该努力提高政策业务水平，发扬积极负责、艰苦朴素的精神，克服各种不良作风。

贵州省人民政府劳动局

1950年工作总结(节录)

(1951年3月)

本局成立7个月以来，除坚决执行“劳资两利、发展生产”的经济政策，及贯彻中央各项劳动法令外，主要的工作是调整劳资关系与救济失业工人，并有步骤地推动劳保工作，拟订了《贵州省劳保福利暂行办法》、《公营厂矿工资调整方案》等补充办法。由于这些工作的开展，对生产的恢复与发展获得很大成绩。但因本省解放不久，匪特骚扰，革命秩序未能迅速恢复，致使劳动工作一时不可能普遍展开，仅安顺、遵义等11县建立了劳动行政机构，或在工商部门增设劳动干部。由于干部缺少，业务生疏，现仍在摸索中进行工作。兹特就上述几个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甲) 调整劳资关系

一、劳资关系发展情况

解放之初，由于匪特破坏，一部分工商业遭到产销困难，且大部分资方对政府政策不了解，抱怀疑态度，怕工人清算斗争，不好管理，怕政府实行社会主义政策，消极观望，存“吃光耗完”思想。甚至有些资方暗抽资金，停厂歇业，拖欠工资，解雇工人。某些劳方也误解了“当家做主”的意义，提出过高过左要求，因而造成劳资关系一时紧张与混乱状态。但在政府积极宣传政策及工会对工人的组织教育后，这种现象不但已逐渐克服，而且工人阶级自动降低待遇，帮助资方维持生产渡过难关。

自调整工商业后，开业复业者日渐增多，结合工商业的情况好转，劳资问题还有复工与调整工资等问题，但在政府号召劳资协力克服困难，指出私营企业的改造途径，及经过推动建立劳资协商会议、签订契约合同等一系列的工作，从而使劳资关系基本上趋于稳定，劳资纠纷已大大减少。及至年底，城市一部分工商业者兼地主或地主兼工商业者，在割封建尾巴的问题上，缺乏决心割掉封建尾巴，或对政策还不够了解，即叫嚷困难，影响部分工人情绪不安，这还须加强对资方的教育，以巩固劳资关系的稳定与正常状态。

二、调整劳资关系的几个工作

调整劳资关系主要的工作，是受理与调处劳资争议，签订劳动契约合同及建立劳资协商会议。7个月来，贵阳市计受理劳资纠纷案件421件，签订劳动契约93件，建立了22个协商会议。在争议案件中，从性质看，主要是围绕欠薪与解雇两个问题，其次是工资、复工与福利等问题。从争议的发展看，大体由工业而手工业，以及于商业。

总的说来，基本上贯彻了劳资两利的政策，在减少劳资纠纷，稳定劳资关系与促进生产之发展上，起了很大的作用，获得了经验与成绩，如卷烟业劳资关系的正常及生产得到迅速的恢复与发展。但在实际工作与具体问题的处理上，还有待于继续改进与提高，如在调处工作中，存在着“和事老”态度，缺乏耐心说服教育的精神。在签订契约合同时，生产观点不够明确，检查督导工作不够及时。在建立劳资协商会议时，一部分资方还有顾虑，怕影响经营权与管理权，尚未认识到，只有依靠工人并通过协商会的组织，才能合理解决问题，改造旧企业，发展生产。

(乙) 救济失业工人(略)

(丙) 劳保工作

根据中央的指示,对实施劳动保险作了一些准备工作,完成了百人以上的厂矿调查,并实施了本省劳保福利暂行办法,为劳动保险事业奠定了初步的基础。至于劳动保护工作,有重点地检查了贵阳市 21 家厂矿的安全卫生设备,并先后派出二个小组前往桐梓及贵阳专区的煤窑进行调查工作。

就贵阳市 21 家厂矿检查结果来看,情况极端恶劣,有三个严重的问题:即职工伤亡问题,疾病与医疗问题及劳动条件问题。据 12 月中统计,伤亡事故达 110 次之多,伤亡人数 161 人,占各厂矿总人数 6% 强。以 11 月份个别厂矿的疾病统计来看,中槽机械厂 301 人,患病人数达 69%;黔元造纸厂 91 人,患病人数达 59%,其他厂矿平均亦在 20% 左右。至于劳动条件,尤以煤矿工人为最坏,许多无衣服,无被盖,一年四季靠煤火过夜,正如工人所说:“吃的阳间饭,做的阴间事”及“活着无人管,死了无人埋”的具体描画。

经过几次检查与教育,一部分厂矿已有初步改善。但情况仍然是恶劣的。许多资方还严重存在着“轻视劳动、贱视工人生命”的思想,未能认识到保护劳动与发展生产的一致性。对于伤亡案件一般均进行了责任追究,对伤亡者按劳保办法予以处理。在 21 家厂矿中,有普通医药设备者 11 家,医务人员不过 50 余人,其他尚无特约医院或医生,须督促资方迅速适当设置,以达到保护劳动及发展生产的目的。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城市 配合农村反封建斗争问题的指示

(1951年3月6日)

随着农村反封建斗争的深入，城市受到波动正在增大，省委经过研究后提出如下意见，望各地研究执行。

一、应肯定城市封建尾巴应该割掉，城市中隐藏的土匪、恶霸、特务应该捕捉，对于农民的正义行动应予支持。

二、但农民进城的行动必须约束在政策范围内，即只能在：(1)减租；(2)退押、退帮工、帮粮；(3)退霸占欺压财物；(4)查算黑地粮；(5)反违法斗争(包括解放后地主转移财产到城市及城市地主破坏农运等)。除此五项内容外，其他即不准随便节外生枝另找名目。在作上述各种经济斗争时，只求保本保值不加利息；除查黑地与反违法斗争可罚款外，其他不罚。

三、对城市各阶层之对策：

(1)上述五项内容对于住居城市之大中地主均适用。

(2)对小地主在减租退押退帮工帮粮时，要适当照顾，予以减、缓。

(3)对小土地出租者(其土地总产量在6000至8000斤谷以下者，即属此类人)，只减租不算其他帐。对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减租后应交租与他们。

(4)对在农村有土地的工商业者，在退押退帮工帮粮时，只按保本保值计退，不加利；如有霸占行为只退原财物不另罚款。在退赔财产时，如工商业确有困难可分期退出，从其工商业利润中来赔偿，一般以不使其关门为原则。

(5)对民主人士原则上按其成份处理,但在方法上,分寸上要适当,要分出几种类型(从其封建性与恶迹大小来分),要具体分析对象,分别处理。对确定要团结的民主人士一般可不下乡,由城乡连络处或专县农会召集与之有关的农民代表进行讲理、赔偿,在人格上不予侮辱。凡民主人士、起义将领,如要对之进行反霸斗争,应经省委批准;减退经县委批准即可。

四、根据中央指示,在5万人以上城市应建立城乡联络处。贵阳已由市府为主结合省农协并工商界、民主人士建此机构正式工作,我省除遵义外,各县城应即由城区政府、县农协共同掌握此项工作。

五、为使工作有秩序与争取主动,应进行如下工作:

(1)在城市中召集工商界及其他民主人士、公教人员开座谈会,说明我们政策,动员他们割封建尾巴,安定人心,并结合进行镇压反革命的宣传。

(2)从城市、从乡村同时调查居于城市的封建对象,并把各地材料集中通盘考虑,对某一个人应搞到什么程度,以免彼此不通气。有的农民进城得东西过多,有的过少,且使城市封建对象不摸底,恐慌不安,影响工商业,故应力求集中一定时期迅速割掉他们的尾巴,才有利于城市。

苏振华^① 在贵州省土产会议上的讲话(节录)

(1951年5月23日)

(一)对发展土产交流的认识问题

2月省财经会议，根据中央和西南财委的指示，结合本省情况，提出以发展城乡物资交流、特别是土产交流为贵州今年经济工作的中心环节。两个月来，这一方针已为财经部门多数干部及一部分私商所接受，并受到广大群众的欢迎。现已有54县、8个专区、一个市召开了土产会议，未开会县份亦正在筹备召开。在会议中，对土产产销情况都作了分析；有关土产政策问题，经营方向及组织问题亦作了具体研究。因而对贵州土产情况已有初步了解，对组织土产交流已开始重视。因为这是关系到发展国家经济和广大群众生活的大问题，绝不是一个简单的技术问题。所以现在还需要再提出来谈。

由于全国大陆解放，出现了生产建设的有利条件。随着全国财经统一和农村土地改革，再加上我们积极提倡生产，这就使整个社会经济情况起了巨大的变化。单就土产问题来说，近两年来，农业生产正在迅速恢复，老解放区一般达到或接近战前的生产水平，新区正在或即将进行土地改革，农民生产情绪大大提高，这就出现了

① 苏振华，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五兵团政治委员、中共贵州省委书记。

一连串的新问题。农村除粮食生产增加外，经济作物、工业原料及山货等产量也大大增加。华北的土产总值约等于粮产总值的 1/4。贵州土产总值，据省财委不完全资料估计，约为 142502979 万元（注：旧人民币），等于粮食总值的 70%。而贵州的机器工业和手工业生产总值，加上外省运进之工业品总值，约为土产 2/3。从以上三个数字的比较上可以看出，土产在整个贵州国民经济中所占的地位相当重大。粮食所占比重虽然很大，但大部分是供给农民自食和用之于再生产，特别是交通不便的贵州，农民以之卖出，换取工业必需品就很有限；而土产大部或全部可以卖出去，换回生产和生活上的资料。

从这些基本情况，我们可以看出：只有大力推销土产，才能增加农民财富和提高农民购买力，如果我们不能解决这一问题，那就对今后发展农业生产和工业生产均有很大影响，工业特别是轻工业原料的取给，市场的扩大，均将失去了必要的条件。中央曾强调指出：如不能很好组织土产交流，就不能使国家经济向前发展。我们的政策是积极组织土产交流，打开国内市场，同时把部分的经济作物运销国外，采回所需要的机器，从而逐步地根本改变国民党时代以外汇换取外国的农作物与轻工业原料的殖民地情况，以达到发展农业生产，为工业化创造条件。因此推销土产的问题，我们把它当做一个政治任务提出来，同时也是广大群众迫切要求解决的经济问题。这样一件大事，绝非国营贸易所能包办，并且也仅仅是 1951 年的工作，而是今后相当长时间的发展经济工作的重要问题，它提供给工商业者经营土产以远大前途。

大力组织土产交流，可以缩小工农业产品的剪刀差额。根据华北最近召开的手工业会议统计，农民所需的工业品中，手工业产品占 80%。华北农民有的已用玻璃镜，穿胶鞋，用洋磁碗、暖水壶。贵州虽尚无调查资料，但是尚有不少农民连裤子都没有穿，生活水平相差很远，其需要机器业品当更少些，需用手工业品比重必然更大。由于农民习惯于使用手工业品，并根据我国现有的机器工业水

平，在今后相当时间内对农村供应还很有限。而土地改革以后，农村生产力提高，农村农副产品增加，如不能为其扩大销路，价格必然降低；另一方面农民购买力提高，所需工业品增加，如不能及时供应，价格必然上涨，这就使工农业产品的剪刀差额有继续扩大的可能，其结果不仅使农民不利，对国家的经济发展也不利。其补救的办法是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手工业生产和手工业品的交流。这不但能够弥补机器工业生产不足的困难，并且可以缩小工农业产品间的剪刀差额，也就直接提高农民实际购买力。

土产中除部分运销出口外，大部分仍系用在农民身上。土产的产销季节性很大，产地也很分散。有的生产过剩卖不掉，有的产量少或根本不产，价格高而买不到。这两种情况，农民所受损失都很大；如能很好组织土产交流、相互调剂，就可以部分解决农民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困难。

总之，土产交流，关系于国家经济发展和广大群众的生活问题很大。这不是主观的想像，而是根据当前经济情况和实际需要所提出来的。希望各位代表回去以后，广泛宣传，广大群众一定会拥护的。

(二)如何贯彻土产会议精神的几个问题

甲、必须很好掌握土产产销情况。产销情况中应着重研究推销问题。在这次会议上，各专、市所订购销合同与协议，偏重于少数畅销产品，许多滞销而可能找到销路的土产，大家都不敢订合同或协议。这就说明积极打开销路，就成为组织土产交流的中心环节。要做好销的工作，主要是继续了解情况和广泛宣传。为了进一步了解各地区间的产销情况，提议专区与专区、县与县、产地与销地之间均可组织访问团互相访问。在访问时，销地可以向产地提出所需要的产品品质、规格，产地亦可带样品到销地直接接洽，把产地、销地密切联系起来。省土产展览会开得很好，各地在较短时间能把零散

的几百种土产样品集中起来就很不错。贵阳市工商联筹委会动员了工商业界几百人积极布置土产展览会，值得表扬。土产展览不但对土产会议起了很好作用，也给贵阳市工商业界和广大群众带来了极大兴奋。各地区以至各县都可以仿效举办，这是最有力的宣传方式。打开销路中又主要是着重内销。国外销土产多是大宗的，历史上有其一定地位，今后是如何扩大与巩固销路问题。而内销土产则比较零星，有些甚至对消费者是可有可无的，如何组织交流寻找销路，是一极复杂问题，因而必须克服“重外轻内，重大轻小，重热轻冷”等思想。在产的方面问题也很多，但中心问题是降低生产成本，改良和提高规格。从这次会上可以看出，有不少产品本来有销路，但因成本高或规格不合标准卖不出去。我们在计算成本上，应分门别类，不要强求一致。农村土产品与城市工业品不同，而农村副产品与经济作物也必须有所区别。经济作物，需要较多的劳力、耕畜、肥料等，必须一一计算，否则会影响农民生产情绪。但副产品如兽骨、鸡鸭毛、鸡蛋等，一般不需要投资，不需要劳动力，其价格与主要农产品经济作物应有所区别。

经济作物应注意研究改进生产方法，如对耕作、施肥、选地、选种等方法，即须很好地进行研究以减低成本。四川总结了一条经验，即某些手工业品滞销，原因是偷工减料的结果。因此，我们应当对农民说清楚，“勤劳发家，生产致富”，应从勤劳耕作与改进土产品质做起，开始要求价格不要太高，能卖出去就有利益。

其次是减少中间剥削和不应有的损耗。过去经营土产的封建性很大，大部为封建地主阶级操纵把持，中间一再转手，加重成本。在损耗问题上，过去一般也不大注意。如贵定的烟叶、五倍子，曾有丢在街上任其腐烂的情事，而在出售时，加上过大的损耗，也就增加了成本。总之，减低成本应从各方面打算，不能只注意一方面。此外，如改良旧技术等问题很多，我们应很好研究。

规格问题：一般说来，贵州土产本质并不坏，但因为生产、加工、包装、由产至销，整个过程皆不大讲究，结果规格不好，大大影

响销路。如遵义即有以南瓜、萝卜片掺和泥土制假银耳，或在银耳中掺米浆的，以致造成价低滞销的情况。此种自杀的作法，与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所残留的投机倒把的社会风气是分不开的。今后必须大大改进，以巩固扩大销路。

产销关系是互为因果的。打开销路、就为生产开辟了道路，可以刺激生产。销路打开以后，就要好好的掌握生产。在降低成本，改进规格，真正做到价廉物美后，自然就会使原有销路的产品扩大销路，没有销路的产品找到新的销路，这样产又可推动销。所以产与销必须互相结合，才能打开销路，得到发展。

总起来讲，土产经营方针是为所有土产打开销路。但具体步骤上，就要分门别类，有计划、要分别轻重缓急。这次土产会议中，我们已经知道的土产 300 余种，其销路问题不可能一次解决，必须有计划有步骤。如陈璞如厅长所讲的，把土产分成五类：一、销路广有发展前途；二、基本上有销路，将来也有销路，但因销路中断或未试辟销路，须恢复或打开销路，分别加以指导，……畅销而有前途的，提倡发展；滞销的要打开销路；现在不好销将来销路也不大，就要劝告农民减产。要克服盲目性，否则找不到销路，人民就要受很大损失，打击了群众生产的积极性。从事经济工作的人员，不小心，粗枝大叶，一件事弄坏了，就会打破群众的饭碗。这就须有高度的责任心和服务精神。但我们的干部和资金有限，有些事今天可以办，有些事要明天办，必须抓住重点，并向人民讲清楚。以目前贵州情况，应先从矿产、农民主要经济作物及与广大农民有关的生产工具着手。因为矿产较易于开采又有销路，对国防建设有其重大意义。农民种菸叶、棉花等经济作物，投资很多，价值也很大，如不能打开销路，对农民将造成很大损失。生产的农具与耕牛，普遍供不应求，目前有些地方农具价格涨了 3 倍以上。这些问题就应该首先解决。

其次要提倡薄利多销。国营公司应带头领导贩运者提倡薄利多销，不要存在暴利与厚利的思想。在打开销路过程中，部分亏损是可能的。但在打开销路后，不仅可补偿亏损，而且是有利可图的。

对生产者要进行宣传教育，有些生产品价格不要求过高。国营贸易公司对农产品价格要好好掌握，因为农产品量大、销售时间长，一时的积存是不可避免的。这是农业品和工业品的不同规律。在积存期间必然有损耗与资金积压，但从长远利益设想，一定的季节差价是合理的，我们的干部要对群众进行宣传，劝告农民在农业产品有多余时，要进行有计划的储存，这样才能保持合理的价格。在一定时期以后，价格一定的上涨、下跌是合理的，但也不能太高或过低。在华北有贸易公司、合作社办理赊购，银行抵押贷款。这在目前贵州来说远不可能，下半年银行和合作社下乡后可有重点的试办。我们反对机械搬用外区的经验，也反对排斥可行的好经验。华北和其他地区组织土产交流已创造了很多经验，值得我们虚心学习。

乙、积极解决土产交流中一系列的具体问题(略)

丙、大力指导组织私商经营土产，积极从事城乡物资交流。一年来在较大城市对指导组织私商已做出了一些成绩。经过调整工商业，使私人工商业者逐步了解了政策法令，开始找到了正当经营方向，经营积极性也大有提高。但乡间因去年匪乱，国营经济机构建立较晚，工商业者对政策了解的还很少。这次会议使各地工商业者对人民政府的经济政策得到进一步的了解，以后要经常多开这种会。过去我们采取开农代会、工代会、青代会、人代会、少数民族代表会议的方法，对发动组织群众、提高政治觉悟、交代政策、推动各种工作都起了良好作用。今后我们要召开工商业界代表会议和各种专业会议，讨论有关经济工作的具体问题。工商界也可自己多开几次会，讨论研究有关工商业土产交流问题。每次讨论一个或两个问题就行了，多开几次会问题就会逐步解决。在各种会议上，要向工商业者讲清楚，凡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人民政府不但予以保护，还要予以奖励，扶持其发展；对于投机倒把或破坏经济政策的，就要受到打击和限制。人民政府对工商业者的合法和非法的经营一定要分别对待，即有奖励、有取缔、有扶持、有限制。凡是为

帝国主义、官僚资产阶级、封建势力服务的工商业者，我们要坚决予以取缔。只有打击坏的，才能保护正当的工商业者。国营经济团结私人工商业者的基本原则，就是坚决执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以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目的。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政策。违背了这条基本原则就失掉了团结的基础。我们国营经济部门所有干部，有责任要向私人工商业者耐心解释新民主主义的基本经济政策，解除他们的思想顾虑。只要我们把政策交代清楚了，又具体地执行了政策，公私关系自然就会搞好，工商业者经营的积极性也自然会提高。政策交代清楚后，就要组织城市工商业者下乡。面向农村，组织城乡物资交流，才有前途。华东土地改革期中，就组织了大批工商业者下乡；在农村方面则予以各种便利，因而大大提高了他们的经营信心。我省即将开展土地改革运动，也是要大力组织与欢迎工商业者下乡。要从治安、税收、运输各方面尽量予以便利。过去工商联政治活动较多，是很需要的，希望今后应加强经济活动。密切与贸易部门取得联系，为工商业者指示方向，组织城乡物资交流，应做为工商联的主要工作任务。

（略一节）

为执行公私兼顾政策，发挥私人工商业经营的积极性，公私之间要有适当的分工。但机械分工是不妥当的。在国营经济领导下，大体分工是必要的。对于组织土产交流，国营贸易着重外销（省外），省内销应组织私资经营。对国防有重大意义或有关国计民生，或私人经营有困难者，应以国营贸易为主。属于较小的，有利于人民日常生活的必需品，应鼓励私人经营。由分散到集中，或由集中到分散也可以分工。又如矿砂规定一定的矿厂，组织私人开采，由国营贸易公司收购。总之，经营范围很广大，今后大家密切的联系，建立情报网，互相研究分工，一定可以做好。工商管理就是团结领导组织工商业的最好办法。在经营方面，运价、利润、税收等，应在不违背政策原则和不脱离市场的情况下加以掌握。对积极正当经

营确有困难者，加以帮助，予以奖励。对破坏经济政策、采取消极态度不积极经营者，予以批评或惩治。更主要的是积极指导并保障正当工商者的经营。要组织私商从事有利国计民生的正当经营的积极性。这些并非一时可完全作好，要经过一定的过程，必须与工商联工作相结合。要搞好这一工作，应采取典型试办、点面结合的工作方法，取得经验予以推广，并从工商业者的切身体验中解决问题。

组织群众性的短距离的土产交流，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根据土产特点，分布广、种类多、体积大、销路短，要把所有的土产都能交流起来，绝不是少数的私商和国营贸易公司所能办到的。如用汽车运输成本过高，如组织调剂农民的剩余劳动力或农闲季节发展群众性的运输，就可减低运费，加大土产交流量。这就是我们发展土产交流努力的方向。只要我们认真去组织群众，群众必会乐于参加。贵州的场和集镇相距太远，时间也太长，可以试办缩短场期、开辟新场、创举大庙会等。这些均可促进土产交流。

提倡订立协议和合同。私与私之间，公与公之间，区与区之间，都可订协议及合同。这是减少产销的盲目性，并改良规格，提高品质，建立信用的最好办法。而订立协议与合同必须在自愿的原则下进行，不可勉强。

土产交流是一个新的很复杂而又非常重大的问题。这次会议不可能解决所有的问题。我们要注意搞典型试验，及时总结经验。搞典型不要怕失败。例如创举庙会，改造旧行栈，建立集散地，各地可先重点搞一二处，即使失败也可获得经验。最后，希望各位代表回去广为宣传，把大会精神贯彻下去。

贵州省人民政府商业厅 关于贵州省私营企业重估财产 调整资本工作初步报告

(1952年1月21日)

一、工 作 概 况

我省私营企业重估财产调整资本工作，自1951年春季奉到指示后，首先决定在贵阳市重点试办，并于4月23日成立了贵阳市私营企业财产重估评审委员会，开始办理工作。当时为了吸取经验使今后推广全面工作打下基础，事前曾由我厅抽调各专署工商科干部一人，共8人，参加贵阳市重估财产工作，以便从实际工作中训练干部。经验证明：这样做在开展各专区重点县的重估财产工作确起了很大的作用。例如：当1951年7月20日我厅布置了贵定、遵义、桐梓、铜仁、镇远、兴义、安顺、都匀、毕节等9县重估财产工作后，原计划是在1951年内完成，但各专区调来贵阳市参加重估财产工作同志迟于8月下旬才返回原工作岗位，9月初开始工作，就目前来说，已经完成工作的就有毕节、都匀等县，接近结束的有安顺、兴义、贵定等县，在工作方式上接受了贵阳的经验，因此工作顺利推进，其间在我厅经常与各地密切联系，提供了此项工作的中心环节，因而，引起了各地领导的重视。

此项工作，各地财委都负起了领导责任。县市评审会的组成，是按照私营企业重估财产调整资本办法的规定，由各地工商部门主持，会同税务机关及工商联共同负责进行，并聘请有关部门及专

门人才参加。各行业亦成立评审分会，聘请正副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其组织情况设有秘书、评审、组宣、登记等股，分工进行。

在工作原则上有如下几点：1、广泛宣传，深入了解，以消除工商业者可能产生的顾虑，使其认识到重估财产调整资本是工商业本身的事。2、依靠工人群众，组织和运用群众力量。3、耐心说服，找出好的典型来启发和教育群众。4、多调查研究，掌握材料，贯彻政策，防止偏向，5、在清理资产上要真实，防止多报少报；在价格上防止高估或低估。

在工作方法上是采取由点到面，稳步的、有计划的分期分行业进行。如贵阳市 74 个行业中参加重估财产调整资本的有 49 个行业，分三期进行：第一期有 7 个行业，第二期 26 个行业，另外还有 25 个免估行业中个别较大企业仍应参加重估。又如都匀县参加重估财产调整资本工作的有 31 个行业，分四期进行：第一期有 4 个行业，第二期 3 个行业，第三期 6 个行业，第四期 18 个行业。安顺等地亦是如此进行。在开始时行业较少，使同志们从实际工作中摸索了经验后，再稳步全面开展。

在工作步骤上，首先是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同时并分组深入工商业户进行调查研究；其次，指定干部（工作小组）赴各业辅导评审分会的成立，并组织学习和辅导工作；第三，展开了如下的几点工作：1、制定公议价格单。2、进行企业调查确定重估户与免估户。3、进行重估户的盘点工作，组织盘点小组进行。4、重估户填表申报，办理评审工作。5、调整资本户的盘点和填表申报评审。6、进行企业登记。

二、在工作中的一些问题

一、重估财产调整资本是一件繁杂而细致的工作，不仅是贯彻政策上的问题，而且是事涉专门的工作。各地工商业仅有少数的建立帐册，但也不健全，而大部工商业均无帐簿。还有些企业主文化

水平低，因此，在这工作进行以来，是遭遇到很大的困难。例如，在毕节、都匀两县，在进行此项工作时，各企业填表申请是一个很大困难。后来，毕节是由工作同志先展开会计知识的学习后，分组帮助和指导填表，采取集中填表办法才解决了这困难。又都匀县也曾为此在各业评审分会组织了互助组，识字的人帮助不识字的人，以完成填表工作。在 1951 年 10 月 27 日我厅作全省各县的重估财产工作布置时，各地最感困难的是企业户没有记账，会计人才缺乏，因此上述毕节、都匀两县的办法是可以仿效的。

二、部分地区的重估财产工作，发生了一些偏向，如都匀的评审会将理发、浴室、摊贩、屠宰、豆腐等行业也列入重估。根据我们对于这一工作体会的精神，重估财产调整资本的主要对象应该是私人资本主义，而类似这些情况的行业，只须进行调整资本即可。

三、在私营工商业方面，表现对重估财产工作有顾虑，尤其是在工作开始和进行盘点资产时，顾虑更大，没有认识到重估财产是工商业者本身的事，而认为是政府下命令推行的事。例如：目前安顺的私营企业还有些怕重估后资本加大了，税负也随之加重，有些怕重估后所有资产会给政府知道了，原底露出，将来自己处理财产不自由。

四、各重点县进行重估财产工作以来（限 1951 年内完成），截至现在为止，毕节、都匀、贵阳市等地已如期完成，有些地区则因工商业者对重估财产有顾虑，以及年税年清和增产捐献工作，在客观上影响了重估财产的推进以致不能如期完成的，如安顺、兴仁等地；也有些地区自布置到现在，迄无反映，不知情况者，有铜仁、遵义、桐梓、镇远等地。

三、几点意见

一、由于各地工商业大部都没有建立帐簿，企业主有些文化水平很低，各地会计人才又告缺乏，所以，重估后的建帐是一个很大

的问题，如不建帐便会使重估财产调整资本工作失去意义，因此，在此建帐困难的情况下，要求普遍建帐当不可能，为了结合实际情况，除对各地重估户及调整资本户其资本较大者必须建帐外，对于调整资本的中小企业户，原则上应以听其自便为宜。

二、清理帐外财产工作，各地已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发现了很多黄金、白银及其他物品（数量多少尚少报来，无法统计）。为了使这些企业将这些帐外财产投向生产，应即动员各企业将其报出的帐外财产，在其自愿的原则下向银行进行兑换人民币，俾能扩大企业经营范围，繁荣国家经济。

三、据了解我省重估财产工作，若干专区已经全面开展，今后为了避免发生偏向，应即抓紧时间，加强领导是完全必要的，拟请在1952年春季，最好组织一个工作检查组，以了解各地进行重估财产实际情况。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 贵阳市“五反”布置的报告电(节录)

(1952年2月4日)

现将贵阳市“三反”以来的情况及对资产阶级“五反”斗争布置报告如下：

(一)(略)

(二)贵阳市“五反”准备工作已大体就绪(已掌握相当材料，工人已有初步动员，资本家已有思想酝酿，内部“三反”已进入打大老虎阶段，可以抽出力量)，为配合内部打大老虎战斗，决定2月4日发起战斗。为了保证斗争全胜，我们确定以下几条方针：

(1)必须坚决依靠工人及店员，充分发动工人，这是取得战斗胜利的决定力量。思想发动说明“五反”与国家工人阶级切身关系，并具体交代政策，严办罪大恶极的，打击违法的，争取虽违法但能悔过改正的，团结守法的。解除工人顾虑，保证工人工作权利，规定“五反”期间，任何资方不得解雇，降低工资，开除工人。凡由政府接管或冻结资金之工商商店职工由政府包下来(被接管或冻结之工商商店由政府监督不停止营业)。

(2)对资产阶级坚决执行打击少数，争取与团结多数，利用矛盾的策略原则。不坚决严办一批罪大恶极最反动的分子不足以打退资产阶级的进攻；但不分别对待也不能分化资产阶级，我们拟对盗窃国家财产、隐蔽官僚资本、大毒品犯、严重偷工减料、偷窃金融商情、勾结干部、大行贿犯逮捕一批(分批捉，大约30户左右)，其财产没收。犯有“五反[毒]”罪恶情节较轻但不坦白者，采取临时扣押，赔偿损失或部分罚款。属于一般偷漏税、一般打回扣、送礼请

客，只要自动坦白、今后不犯，只补 1951 年税，不罚。方法上做到先礼后兵，5 日以市府名义召开全市工商界大会，根据周总理、薄一波主任报告表明政府态度，宣布政策，限 3 天坦白，然后分行业召开坦白检举大会，因干部不够，拟将几个行业合并组织 10 个单位的坦白大会。逾期不坦白者，依法论处。

(三) 参加政府之工商界民主人士，先召集他们开会说明利害，推动他们带头坦白。民主党派已经协商，他们愿意积极参加“五反”并动员他们党员带头。学校教职员已动员一批参加“五反”。

(四) 资产阶级有计划打入我们内部之奸细现已发现一批，但问题尚未弄清，以待内部处理阶段时一并处理。

(五) 外部“五反”斗争也有处理阶段，如进一步企业民主改革、改订爱国公约等，现因力量来不及尚未能研究。

(六) 中小城镇，我们考虑同样速搞“五反”运动，但目前力量来不及，已指定各地委先搞一个县取得经验，拟 2 月底总结，3 月全面展开。内部打老虎计划及战果明天报去。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追缴 资本家窝藏贪污分子赃物的决定

(1952年3月10日)

根据贵阳市委报告，最近各单位追缴资本家窝藏贪污分子的赃物中，发现两种情况：一种是有不少单位，未经过市委允许，直接到工商界查缴赃物，甚至查封商店……。另一种情况，是窝藏贪污分子赃物的资本家刁赖顽抗，即便证据确实，仍坚不承认。依此，为了有领导地追缴〔查〕窝藏贪污分子赃物的资本家并有效击退其刁赖顽抗，特作如下规定：

一、凡资本家窝藏贪污分子的赃物，必须追出。但追时一定要有可靠的证据（如股票、合同、收条等），如仅有口供而无证据对方又不承认者，则应作为线索材料，继续追查。

二、凡到贵阳追赃时，必须在贵阳市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各单位应将名单、证据送交市委统一追查。严格禁止省市任何机关、团体及附近各县，不经过市委直接到工商界追赃。

三、贵阳市委向工商界追缴时，为了有效击退其刁赖顽抗，除掌握可靠证据外，并可召开有关资本家会议，讲明政策，限期交出，如再顽抗，则应依证据分别依法处理。

四、全省所有大小城镇向资本家追缴贪污分子赃物，皆适用上述办法，到任何城镇追赃时，必须经过当地党委统一领导，并望各地委依具体情况作具体规定，并报省委。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目前 各类城市“五反”情况的综合报告

(1952年4月28日)

一、目前各个城市的“五反”进度情况：三个一类城市，贵阳市已处理了 9000 户，占工商总户数的 86.7%；遵义城区已处理 1552 户，占工商总户数的 90.6%；安顺城区已处理 1925 户，占工商总户数的 76%。4月 15 日以后，均先后转入解决四、五类户的阶段，因他们是“五反”的重点，又多是“三反”向外追赃的重点，加上其对违法所得的退补和(赔)罚的问题，短期内不易解决，一般要推迟到 5 月 10 日前结束，贵阳市则要到 5 月 15 日左右。都匀、铜仁、镇远、毕节、兴义、贵定、赤水等 7 个二类城市，除兴义系从 2 月中旬结合“三反”开始外，其余一般都在 4 月初旬开始，目前对一、二、三类户的处理基本结束，并都已转向对四、五类户的处理，一般在 4 月底都可结束。三类城镇已全部结束的有 29 个，目前已展开、4 月底可以结束的有 25 个，最近开始准备、4 月底结束的有 10 个，其余 6 个，除册亨、望谟、道真、习水已决定不搞外，纳雍因城镇较小，郎岱因“三反”搞得较乱尚未腾出手来，是否继续展开尚未最后决定。在某些县的较大集镇，如都匀的马场坪、麻江的下司、黄平的重安江、镇远的清溪镇、瓮安的草塘镇等，也同时进行了“五反”。

二、一类城市，对工人发动较前有所进步，遵义城区共 6587 个工人，其中积极者为 22%，一般的为 67.5%，差些的为 10.5%。对会计及外跑职员的发动，各地已引起注意，但干部及工人思想还未彻底得到解决。目前这三个城市都进入了发动工人围攻大奸商阶

段。在处理一、二、三类户中各地都结合了补退工作，遵义补退达3.3亿元，安顺补退达7.7亿元（贵阳市未统计，但多系中小工商户，大工商户一般都顽抗不交，因之，对大奸商尚是一个严重的斗争）。对四、五类户的划分，各地最近都进行了一次调整，贵阳市缩小了220户，现为342户，占工商总户数的3.3%；遵义城区缩小37户，拟搞44户，占工商总户数2.68%；安顺城区拟搞16户，占工商总户数0.65%。这样都基本上符合客观实际。但从目前情况看，只解决了95%以上的问题，还不等于全部解决了“五反”统一战线问题，还必须对5%以下的严重违法户和完全违法户进行艰苦工作，主要是集中力量坚决攻下一、二户大的，有计划地争取与利用其内部起义，以求不战而胜、迅速解决全局。这两类户，在数量上看是小的，但质量上则是强的（占有较大量资本，对其他工商户的经营有直接影响），不迅速解决这些人的问题，则全城工商业的经营也不能完全恢复正常状态。因之，对所有已划定的四、五类工商户，应进一步从全面进行分析、排队，接受上海市先进经验，分别采用“衣冠整齐”过关或“丢盔弃甲”过关的办法。对于那些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特别是工业），即曾有严重违法行为，也应适可而止保护过关，如贵阳市的几个卷烟厂和柯达橡胶厂应属此类。估计其中某些户进行退补赔罚后对其正常经营有影响者，则应少罚或不罚；并在计算上采用北京市的经验，扣除其合法利润，其利用我不懂而抬高价格所签订之合同，国家所受损失可不退不罚，只在政治上加以揭发。这样做了之后，更可争取政治上的主动。二、三类城镇也应当采用这些做法。目前这三个城市都有形成僵局的危险，四、五类工商户都抱着挨打的态度，我则准备都打一遍，这是不策略的，必须注意解决。

三、二类城市的做法，一般比一类城市粗一些，因手工业户和小商贩数目占的较大，“五反”所涉及的问题不大，对这些户一般是经过动员、学习、交代政策，发动坦白后，即及时宣布过关，这样很快即处理了大多数，稳定了生产及经营情绪。目前这些城市的一、

二、三类户都已基本处理完毕，转向了对四、五类户的处理。但从材料中看，这几个二类城市对四、五类户划分的比例都大了些，如都匀为2.76%，贵定为4%，兴义则达6%。应当根据西南局指示和省委4月2日报告所提出办法，将二类城市的严重违法户和完全违法户缩小到2%或以下。这些城市的四、五类工商户也多联系到贩运毒品及政治问题，其中以兴义的情况为突出，他们已查出鸦片烟85323两，批子219两，沃水580两，并有隐藏地主、匪首及反革命分子的枪械及物资者，计有长短枪21支、轻机枪1挺、六〇炮1门、手榴弹101枚、汽车1辆、金子238.2两、大洋700元、小洋3550元、银子7100两及其他物资合人民币6734万元（上述各种违法物品及物资已交出80%）。为了缩小“五反”中的打击面，对这些问题，均应根据省委4月2日报告中提出的原则，有意地放后一步专案处理，在对四、五类户的处理当中，为了争取主动，除政治上必须斗透，对其违法活动大力进行揭发外，经济上则只着重退补，罚款只能是个别户，否则将使过多工人失业，而势必要背包袱。运动中一般不应过多的捕押，其已经关起来的，则应在坦白交代、退补之后，取保释放，安顺已这样做了是完全对的；有些尚需动员已经处理过关的户向其进行工作，以争取迅速处理，长期关押是解决问题的。边沿区有些城市对反封建斗争中的清、退、赔、罚一般是不彻底的，各地也提出了这一问题，我们意见，正在进行土地改革的地区，对这类封建尾巴，该割的应当割掉，但不与“五反”混同处理，仍须通过城乡联络委员会（没有的重新建立），并由党委加以控制。不论一、二类城市，在“五反”运动后期，均须强调与生产结合，对每个行业或单独工商业户处理完毕之后，均应紧接着修订爱国公约、修订劳资合同。

四、三类城市的“五反”，基本上是按照西南局八次会议所决定的“结合‘三反’迅速结束‘五反’”，“一般号召，个别突击”的原则进行。时间大都是10天左右，原结合“三反”已进行过普遍坦白检举的，则只是三、五天的时间。打击重点，每城镇一般是2至3户，个

别城镇没有选择打击对象，只一般退补后即宣布过关。从已展开和已经结束的 50 多个城镇看，在具体做法上有以下四种：一种是事先掌握，分析情况，占有材料，再召集工商户及店员群众大会交代学习政策，号召坦白检举，然后对绝大多数宣布过关迅速处理，最后选择二三户有严重违法的给以打击，这是多数城镇的做法，如息烽；一种是分别召开工商户及店员群众大会，发动坦白检举，两方一般不见面，在绝大多数处理过关后，集中打击个别严重的工商户，这是部分城镇的做法，如三穗等；一种是事先准备不足即召开大会，酝酿不成熟即过早发动斗争，结果领导上控制不过来，被迫从重点街搞起（不是搞重点行业），这样一街搞完才另搞一街，时间拖得较长，大多数不能及时过关，影响经营情绪，这是极少数城镇的做法，如大定等县^①；最后一种做法，目前看只有瓮安是这样做的，他们是在 2 月下旬，因“三反”牵涉到外部问题，经地委批准作为重点试验开始的，当时因方针目的不明确，且事前准备不足，将工商户（小商贩在内）以小组集中进行坦白，并采取所谓“脱皮”办法，坦白了即退出会议，最后整到大的时没有群众，又盲目地发动斗争，结果一度出现捆打现象（该县草塘镇最严重），工商户乱咬乱喷，领导上骑虎难下，后期特别是西南局八次会议精神传达后，虽已基本纠正，但工商户的情绪仍不正常，小商贩情绪也不稳定（经过全部处理完毕、订立爱国公约后，这种情况已有改变，并已开始收购土产，积极缴税）。从总的看，三类城市的“五反”是基本达到了预期的要求和目的。由于这些城镇工商户的违法情况是不太严重的，违法所得在 200 万元以下者占绝大多数，从现有材料看，息烽占 98%，罗甸占 99%，长顺占 100%。经过迅速处理之后，工商户已很快安下心来，恢复了正常经营。息烽城区在“五反”前，因内部“三反”和大城市“五反”的影响，工商户包括小商贩及小手工业者在内，情绪极不稳定并发现关门转业情况，“五反”结束后，前关门

① 即今大方县。

现恢复营业者 6 户，前怕“五反”停工而又继续建筑房屋者 7 户，新开业工商户 5 户。由于坚持了彻底坦白从宽、狡赖抵抗从严，过去从宽、今后从严，多数从宽、少数从严，工业从宽、商业从严的精神，多数在从轻处理之后，莫不感谢人民政府政策的宽大，个别严重户被打击后，一般人也觉得：“政府是仁至义尽”，奸商是“罚有应得”。总的看，对打击工商业者的违法活动和恢复正常经营与生产，是收到了一定效果的。但一般的缺陷是对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在工商界以及在群众中还揭发、教育不够，有的是从始至终只片面强调宣传了人民政府的保护工商业政策，未注意抓紧资产阶级的“五毒”事实大力进行宣传，从而树立与巩固工人阶级的领导地位。这一课在结合今后生产中是要补上的。另外，个别地区在开始时，曾表现了对“五反”意义认识不足，荔波县“五反”开始是以工商联为主搞的，麻江县开始时则将城区农民积极分子组织了一个工作队参加“五反”，这都是不妥当的，前者是放弃领导权，后者则有形成乱的危险，虽都已及时得到了纠正，未发生意外问题，但说明了该地领导同志未能认真执行省委的方针。

在“三反”“五反”运动胜利的基础上 积极恢复和开展财政经济工作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今后八个月
财经工作的指示(节录)

(1952年5月19日贵州省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略)

(二)大力恢复与发展物资交流(这是当前恢复经济工作的中心环节)。

必须开展较去年规模更大的物资交流工作。最近1、2月内,全省应有计划地普遍举行物资交流或土产交流一类的会议,积极推动这一工作。在会议上研究打开土产销路与交流方法、检查并订定交流合同及协议、继续改善土产经营方法,提倡薄利多销,纠正盲目高价思想。特别要搞好土产的生产,切实提高质量,改良规格;并做好土产品的加工工作。

国营贸易部门要继续发挥与加强对物资交流工作的领导,继续调整机构与选拔调派干部,立即恢复全日营业。大力结合开展收购与推销工作。反对死守柜台,要深入初级市场。必须继续贯彻面向全省1300万人的思想,大力发展内销市场,积极争取可能的省外销路。对加工订货工作,应在“五反”的基础上积极进行,注意提高质量与降低成本,同时又须使私营工商户取得合法利润(有利可图)。克服脱离群众实际生活的重外贸轻内贸思想,但应防止在经济工作中的地方主义。

积极发展合作社。这是今年组织物资交流中的新生重要力量,

必须大力发展。开展合作社的业务，必须将扶持群众生产、改善群众生活与加强群众的政治教育结合起来，积极为群众解决生产困难，克服与防止合作社的经济活动与政治活动脱节及“重商业、轻生产”、“重城市、轻乡村”的偏向。由于目前合作社的基础很弱，因而县以下贸易商店的移交工作，应缓步进行。加强合作社的民主管理与群众监督，基层社有 1000 社员时，就须开社员代表大会，成立理事会和监事会；每县约有一半的区建社后，即须召开县社员代表大会，成立理事会和监事会。

继续团结私人工商业家，开展物资交流。在“五反”运动中，资产阶级中破坏《共同纲领》身犯“五毒”的不法分子受到了应得的打击。但“五反”运动不是消灭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依照《共同纲领》，在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五种经济中，资本主义经济是有其合法地位的。私人资本家，应在工人阶级和国营经济领导下经营工商业，取得合法利润，循着《共同纲领》的方向发展。今后，我们在《共同纲领》的原则下，除斗争与法办违法分子外，应继续团结正当工商业家，发挥其经营积极性，开展物资交流。

做好交通运输工作，努力开展金融业务，以配合物资交流。进一步发展群众运输，加强牛车、马车、木船的组织领导，并普遍发展手推小车。继续改善汽车运输管理，提高效能，降低运输成本。除努力完成预计的公路工程外，提倡县以下兴修“大道”，以能行驶手推车及牲畜（驮东西）为原则。金融工作须进一步做好货币管理、农村金融工作及城市的存款贷款业务。

（三）（略）

（四）（略）

（五）做好大建设的准备工作。

经济大建设运动即将开始。在大规模建设开始前，准备工作很多。如，继续完成土地改革、完成“三反”“五反”运动、进行企业民主改革、实行农业与工业上的增产运动，以及前述各项工作，都是经济大建设的准备工作。此外，在财经部门，尚有三件重要的准备工

作必须办好：

加强计划工作。按照中央与西南所规定的 1952 年的计划工作任务，首先是建立与健全各级各部门的计划统计机构。调查研究工农业生产的情况及发展步骤与建设重点；研究与调整各种经济成份的关系，使其在国家建设计划与国营经济领导下各得其所。建立计划与统计的经常工作。

有计划地选拔与培养干部。除在“三反”运动中已对财经部门调派选拔一批干部外，尚须陆续解决。秋后举办初级技术人员训练班，吸收青年知识分子（包括一部分在职干部）受训。

在恢复经济工作中，必须进一步做好生产改革工作。贯彻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各公营厂矿、财经部门必须在“三反”运动的基础上，扫除在生产与经营管理工作中的不合理制度，建立民主管理、经济核算、合理化建议等制度，发挥工人生产积极性，提高工作效能，发挥蕴藏在广大群众中的潜在能力。

中共贵州省委 关于进一步开展物资交流的指示

(1952年8月21日)

省财委于8月初曾派了几个检查小组分赴各地检查经济恢复工作，并着重了解初级市场情况。经过检查组汇报，发现问题甚多。兹将目前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如何进一步开展物资交流工作的意见发给你们，望切实执行，并请西南局指示。

(一)自西南局第九次会议后，全省恢复经济工作正逐步全面展开，并已获得一定成绩。从6月省物资交流会议后，全省已有8个专、市(遵义专区未举行)35个县、2个区召开过土产会议。交易总值逾3千亿元。国营贸易购销总额上半年仅完成全年计划的23%，至8月上旬则增至31%，7月份税收额较6月份增加18%。贷款额亦有增加。

(二)但恢复经济工作尚属开始，进度较缓、且不平衡。物资交流会议开得很不普遍，已开的还存在着若干缺点。尚未召开的还有遵义专区和40余县，区则普遍未开。国营贸易购销总额实绩至8月上旬尚不及全年计划的三分之一，税收任务则只完成年计划三分之一强。各种地区恢复经济工作发展极不平衡，较大城市恢复较快，中小城市则较慢。从税收进度比较上可以看出：如以1月份税收额为100，至7月份贵阳、遵义、安顺三城为155，专署所在县为117，其他县为68。上述情况是非常不能令人满意的。

(三)目前恢复经济工作的精神尚未能深入贯彻，特别是专县级未很好开展，各部门之间协同配合亦不足。由于某些地区未把恢复经济工作当做全党中心任务，因而未用大力开展物资交流工作，

甚至有的地区至今未按照西南局与省委指示迅速结束“三反”“五反”，还有的工作虽有布置，但缺乏深入检查与督促。各部门未能密切结合开展工作，尤其国营贸易与合作社之间在执行购销任务中，纠纷很多。

(四)按照政策，团结私商、发挥其正当经营积极性做得很差。根据7个专、市与9个县土产会议成交额统计，私商成交量只占总额26%，有的县甚至只达3%，私商多存观望态度。有的干部认为在“五反”后私商不起作用。特别是初级市场，严重地存在着包收与盲目排斥私商的现象。在畅销货的收购上形成与私商抢购或包收，甚至湄潭等县的乡干部打锣向群众说：“奸商快来了，不要把东西卖给他。”有的县怕完不成合同协议，就限制了私商在市场上的自由收购。

(五)为此，提出以下意见：

甲、各级党委(一直到区)必须迅速把恢复经济工作当成中心工作(主要是大力恢复物资交流)，切实加以领导，争取时间，以迎接即将来临的旺季。除定期在党委会议上经常讨论外，并应对财经部门深入检查与督促，加强与调整各级国营贸易部门与合作社的干部配备，并加强政策教育。按照西南局与省委指示，立即结束“三反”、“五反”，尽早完成整党工作，以免影响领导物资交流工作的迅速开展。

乙、在党委与财委统一领导下，各财经部门必须主动密切结合，共同开展恢复经济工作，保证全部完成任务。遇有纠纷问题，应在团结互助下迅速协商解决，克服本位主义。对购销任务与税收任务必须坚决保证完成，反对任何对发展形势估计不足的保守思想与缺乏信心的消极情绪。

丙、广泛召开物资交流会议，一直到区。凡未举行物资交流会议的县与专区，必须有准备的召开，重点集镇亦应于9月内举行结合工业品推销运动的物资交流会议。特别要做好小土产交流工作，迅速打开土产销路。专、市召开的物资交流会议，必须将会议准备

情况及购销计划报省批准(县、区召开的则由各地委与专财委批准),然后召开,使之有计划、有领导、有组织地进行,以防止混乱。开物资交流会议在领导上必须防止形式主义、追求空洞数字,一定要实际进行交易,具体解决问题,防止做空头买卖。无论公私企业,一律进行现货交易,原则上不得作期货(包括合同与协议)交易,以防止投机倒把,扰乱市场;已开过物资交流会议的,对所成交的期货,由省商业厅与各专、市财委进行检查,主动调整。否则,期货过多,必然增加盲目性而造成严重恶果。

丁、批判盲目排斥私商与包收思想,在“五反”胜利基础上,正确运用对私商团结与斗争的方法和策略,发挥私商的正当经营积极性。除立即结束“五反”按规定实事求是进行追赃工作,并充分交代政策解除顾虑外,必须解决在经营中盲目排斥私商与包收的具体问题,使私商在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克服盲目性,有适当的经营活动范围。在国营贸易与合作社带头人下,鼓励与引导私商扩大经营品种范围。对畅销土产,可组织联购,以防止哄抬价格、盲目抢购与包干收购。并须注意加强对私商的控制和领导,防止放任自流偏向;注意在土产活跃后可能产生的供不应求现象,必须在有利于物资交流下,加强市场管理,以防止扰乱市场的投机活动。

戊、在价格政策上,必须纠正与防止已经发生在收购土产中片面群众观点的盲目高价思想与单纯营利观点的压价思想。

己、各级党委应采用深入检查与创造典型的方法,以加强对恢复物资交流工作的领导。应首先把所在地县城的物资交流与市场管理搞好,并切实帮助一个区创造管理初级市场及搞好物资交流的经验。各地党委必须抽调干部至少组织一个检查组(地级可组织二至三个)进行经常的检查工作,亲自检查几个初级市场及物资交流的情况,以便及时发现问题与解决问题。关于初级市场管理与领导问题,除由省商业厅与合管处共同研究草拟解决办法外,各地必须认真调查研究一个初级市场的典型材料送省。并规定今后每两周一次向省委书面(电报)报告发展物资交流情况(并以副本一份

送省财委),首先于本月底作第一次报告。

周林^① 在全省工商界代表会议上的讲话

(1952年9月28日)

主席团，各位代表：

我代表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来祝贺省工商界代表会议的召开，并向各位代表讲一些问题。

我省工商界代表会议，正当全国人民热烈准备庆祝伟大祖国开国三周年纪念的时候召开，这是有非常大的意义的。回顾三年以来，我们国家的各项政治改革获得辉煌成就，抗美援朝取得伟大的胜利，国防力量增强，人民民主专政已经巩固，这使我们每一个人都感到非常兴奋。尤其是在财经战线上，我们国家的经济恢复和改造工作已基本上完成，财政经济情况业已根本好转，因而进行大规模建设的条件已经具备，这更是值得欢欣鼓舞的。这些伟大成绩的获得，是由于我们有着伟大的、正确的、英明的领袖毛主席的领导，全国人民和各级人民政府的团结一致，共同努力的结果。

我省解放虽较晚，但在全国财经情况根本好转下，经济恢复与改造工作已获得了显著的成就。全省土地改革运动已基本上完成，1000万人口以上的农业地区摧毁了封建的土地所有制，解放了农村生产力，提高了生产积极性，互助合作运动正在迅速展开，农民正在组织起来，政府今年举办的农田水利与农业技术指导，都超过了历史上任何时期的规模，因而今年粮食丰产有了增加，比1951年产量增加了5%左右。全省的工、矿企业经过了民主改革和初步的生产改革，产品质量均大大提高，工人的自觉创造性劳动得到了

① 周林，当时任贵州省人民政府副主席。

发扬，公路交通贸易等都进一步有了发展。全省私营工商业经过改组，克服了困难，最近“三反”“五反”运动，清除了政府机关中的三害与存在于工商界的五毒，从而使一切正当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得在新的基础上，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与工人阶级的领导，得到政府的扶持鼓励，在工人、店员的积极推动，响应爱国增产节约运动，进行生产改革，改善经营，降低成本，提高质量，薄利多销，克服暴利思想，树立商业新道德，因而凡是这样做的都获得进一步的发展。

因此，在上述良好的情况下，我很愿意依据陈云副总理在全国工商联筹备代表会议上讲话精神，及我省执行情况向各位代表谈谈下面几个问题。

一、活泼〔跃〕城乡物资交流。今年城乡物质交流十分活跃，6月到9月中旬，已普遍深入开展，区、镇、场的交流会正在广泛开展，这是往年所没有的。全省物资交流的结果，成绩很大，首先是土产品的滞销局面已经打破，许多冷货变成热货，证明许多土产有出路，又加上国营公司的价格调整，照顾了产、运、销的合理利益，因而经营私商得了一定的利润。过去大家只肯经营少数几种热货，不愿经营许多的土产，使广大农村劳动人民的劳动成果无法交流，对于国家的工、农业生产曾是不利的，同时许多经营土产的私营商业感觉经营范围太窄，资金无出路，也曾自陷苦境，这是要解决的问题。从土产交流中许多种丰富土产有了出路的经验，证明了经营范围广，大有出路，这一点公、私营商业都应注意，为本省土产打开销路，即是为工、农业生产服务。

其次是工业品的推销运动也随着物资交流运动的发展深入农村，农民需要以粮食和土特产换取生活资料与生产资料；百货纱布农村销售量大大增加，和去年同期比较，增加了3倍至9倍之多，证明农民购买力大大提高，国营公司为使正当的私营商业积极参加物资交流，曾经作了重大努力，进行各种调整工作，贯彻批发为主方针，零售仅以稳定市场价格为度，在价格方面，7月即进行调

整，国营贸易扩大了批零差价从 8% 到 15%，降低了几千种商品的价格，平均约为 6.8%。这种措施有利于物资交流，农民获得了便宜的工业品，购买积极，对于一切正当经营的私营商业也十分有利，只要愿意改善自己的经营，依靠工人、店员，克服暴利思想，薄利多销的，都显然获得了进一步发展。由此可见，农民购买力提高，我们的工业就有了广大的国内市场，而私营商业，面向农村，面向消费群众，改善经营就成为努力方向。

第三，今年开展物资交流的结果，城乡脱节的情况已有显著的改变，城乡结合的形式正日益向新的方面发展，农村合作社在促进城乡结合，为工、农业生产服务，组织土产交流，起了很大的作用。

全省物资交流的成绩是很大的，成交总值到目前为止已达 3000 多亿。但仍有若干缺点有待于公、私营商业的努力改进，如交流中的不从实际出发的形式主义，期货过多，现款现货交易比重不够，某些个别的投机现象，买空卖空也有发生，尤其是私营商业参加物资交流尚有若干地区未能充分发挥正当的经营积极性，以致还未尽其更多的作用。

现在秋收已届，旺季来临，进一步深入开展城乡物资交流，已成为当务之急，望工商界一致努力，为完成今年爱国增产节约运动，迎接明年开始的国家大建设而努力。

二、加工订货问题。由于我省工业生产较为落后，因此自解放以来政府即予以应有的关怀，并从加工订货方面给以大力扶持。自“三反”“五反”运动以后，我省国营百货公司向各私营卷烟工厂的订货数量超过往年。第四季度的订货数量更超过了原订计划，这就使卷烟工业从维持走向新的发展。对于手工业也予以应有的照顾，如对织布业的加工订货及收购数量，今年已达 200 余万疋。其他方面各私营厂商的加工订货数量也并不少。同时在加工订货上首先照顾了私营厂商的合理利润，工缴和货价均力求合理，现在大多数应该承认是恰当的。只有个别的偏高或偏低的现象与检验规格挑剔过严的现象曾发生过，经过工商界反映即予调整与纠正。

虽然经过了加工订货的扶持，但某些厂尚存在困难，这是不能否认的。他们困难之所以产生，或则由于不遵守政府的法令，不服从工商行政部门的管理，盲目生产，造成生产的困难，这是必须纠正的；或则是一味依赖政府，而产品质量不好，成本过高，这是必须自行改革生产，改善经营，降低成本，提高品质，力求适合于人民的需要，才有光明的前途。完全靠国家来背包袱，是不合理的。

三、银行贷款问题。为了活跃城乡物资交流，扶助私营工商业克服资金周转困难，全省各地人民银行均扩大私营工商业的放款，截至目前放款总额已达 650 亿元之巨，贵阳、安顺、遵义、贵定四个重点城市贷款已达 389 亿元。

省人民银行执行了降低放款利率 20% 到 50%，放宽了放款尺度，简化了手续。这些措施都帮助解决了许多私营工商业资金周转的困难，有利于城乡物资交流的开展。但也有些私商存在不正确的认识，希望大家帮助予以纠正，以便国家银行与私营工商业建立正确的往来关系。

四、劳资关系。自“五反”以后，广大工人、店员、职员觉悟空前提高，积极进行生产，主动进行劳资协商，发挥了工人阶级的创造性和积极性，许多厂店的工人、店员制订爱国增产节约计划，开展合理化建议，加强劳动纪律，尊重资方经营管理惯例，协助资方改善经营管理，改善业务，从而使若干厂店已获得进一步发展。大部分工商业家也由于“五反”运动的教育，思想获得初步改造，遵守《共同纲领》，依靠职工，搞好生产，并开始注意工人福利，因而劳资关系已日趋正常。但仍有少数私营企业存在消极态度，不积极改善经营，抱怨职工态度不好，甚至施以报复，这是必须纠正的。他〔我〕们希望工商界在开展爱国增产节约的运动中，加强劳资协商，努力生产改革，依靠工人，注意改进工人福利，发展生产，建立正常的劳资关系，达到劳资两利的目的。

五、税收问题。自陈云副总理讲话公布以后，我省税收机关即遵照执行。收税中某些不合理现象已主动加以调整，选择典型不当

者已予注意，并和工商界多番协商，力求适当合理，税收人员中个别态度不好，已严加教育，并督促其改正。关于这些方面仍希望大家提供意见，只要是好的均予采纳。

但税收问题关系于国家财政收支概算的平衡，也是工商业者对于国家应起的积极作用，爱国的一种表现。因此希望大家在工商界中进行爱国主义的教育，克服目前纳税中的各种不良现象，偷税漏税必须依法制裁。大家应努力担负起纳税义务。

六、少数民族地区贸易问题。占全省人口 30%以上的少数民族，自解放以后政府根据了中央正确的民族政策，进行了若干具体措施，国营贸易在少数民族地区开展了工作，加上兄弟民族自身的努力，二三年来少数民族经济已得到一定的提高。为此希望工商界代表会议对于少数民族地区的贸易，能予以重视，克服过去市场上对少数民族的欺诈恶劣作风，帮助兄弟民族经济的向前发展，做到民族大团结与经济文化的共同繁荣。

各位代表，我们在“三反”“五反”胜利的基础上，经过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贯彻城乡物资交流，进行生产改革，改善经营业已获得了显著的成绩。今后旺季来临，农民购买力大为提高，城市工人与公教人员的待遇也大为改善，国家投资又比往年大得多，我深信更加繁荣的局面就要到来。只要我们私营工商业者坚决肃清五毒，在国营经济领导下，遵守《共同纲领》与政府的各项法令，加强自我改造教育，进一步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前途是光明的，我祝工商界代表会议的圆满成功。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 三年来的工商统战工作情况 综合报告(节录)

(1952年12月30日)

贵州三年来在西南局和省委的直接领导下,对于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是取得了成绩的。

三年来,对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主要是结合各种群众运动逐步展开的。当解放初期,对于一部分影响较大的上层工商界人物的审慎处理,安定其情绪,反封建运动中成立城乡联络处帮助工商界“割尾巴”;“五反”时严密控制了打击面,保护“过关”;以及组织他们适当的参加各种政治运动等措施的结果,在恢复生产,繁荣经济,活跃市场上都起了良好的作用,说明了党对资产阶级又团结又斗争的统战政策是极其正确的。兹就主要的几项分述于次:

(一)贵州(主要是贵阳市)工商界影响较大之上层人物,在解放前大抵与反动官僚有密切关系,有程度不同之民愤。……因此,解放初期,他们满怀恐惧。我们与工商界接触后,坚决掌握了“历史问题与现行问题界限分清”的方针,利用旧商会组织宣传政策,稳定人心,逐步进行接管,推动工作。由于对于这些影响较大的上层人物的问题采取了审慎态度,我们对资产阶级的政策当时得以更快、更普遍的深入。如贵阳市资本家相互谈论:“××都没有事,我们还怕那样!”遵义市资本家说:“共产党还是要商人的,商会开会被了,罗俊才、刘瀛初他们还在负责呢!”

(二)普遍成立工商联筹委会,推动工作。1950年春,各市县陆续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决定成立工商联筹委会,全省除少数县

未建立外，多数市县均先后成立筹委会，特点主要均是当地上层大员活动的场所，和“派差机关”性质，但在各项政治运动及恢复商业的工作上仍起了较好的作用。

(三)培养“领队人物”和使资产阶级“朝中有人”。对工商界中有号召力而又能逐步靠拢我们的人物，通过各种政治运动放手培养，提高其威信，使之自然地成为工商界中的“领队人物”，然后在政府中安置适当位子，使他们“朝中有人”。如贵阳市陈职民被选为副市长；遵义市刘瀛初被选为副市长及安顺孙起延为专区协商会副主席；兴义廖映九为县工商副科长；独山赵庆纯为工矿办事处主任；镇远舒万龄为专区协商委员等，工商界对此极感兴趣，说：“这真是四大朋友联合专政啦！”陈职民当选贵阳市副市长时，贵阳市工商界不约而同地放鞭炮、贴喜报，反映：“想不到工商界也有人当市长！”对鼓励工商界经营积极性起了很大作用，同时，对其本人政治眼光的开展，爱国思想的提高均帮助很大。舒万龄当选为协商委员后，感慨地说：“从前我从来没有到过伪政府开会，还常常被敲诈，今天有这样的地位，我还要很多的钱干那样！”因此，在抗美援朝捐献中，自动捐献了 9370 块银元，人民币 1429 万余元；“五反”后增加投资铁矿 800 万元。

(四)很大一部分拖有封建尾巴的工商业者在反封建运动开始后，附和地主阶级叫嚣，没有封建尾巴的工商业者，对反封建运动也采取了旁观的态度，这种情况对于农村反封建斗争及城市工商业的发展均不利。1951 年 3 月以后，各县市普遍先后成立城乡联络委员会和城乡联络处，根据“六项政策”、“八项照顾”合理地解决工商业者与农民的问题，召开各种会议，号召划清敌友界线，以实际行动支持农民正义的反封建斗争，批判了叫嚣和旁观的态度。同时，为了使工商业者认识地主阶级的罪恶和农民的痛苦，在各重要城市（如贵阳、遵义、安顺、都匀、镇远等）分批组织工商界中上层有代表性人物下乡参观和参加土改工作。贵阳市工商界陈毓祥参观土改回来后，自己带头割掉“封建尾巴”赔偿农民，还积极动员别人

也割，遵义市专门开了大会，专员出席动员号召，工商界纷纷保证彻底割去封建尾巴，站到农民方面来。这样，工商界割尾巴成为支持农民反封建的具体行动，不但扑灭了有利于地主阶级的叫嚣，加强了反封建斗争的力量，也稳定了城市工商业，进而在政治上提高了资产阶级。

(五)“五反”中掌握了“打得坚决，拉得坚决”的方针，严密控制了“打击面”。在贵阳市开始为了轰开局面，显得打击面较宽，引起资产阶级的恐慌，有的反映：“不对头了，五星国旗要变成四星国旗了！”从整个运动过程来看，打击面是控制得较小的，例如贵阳市参加“五反”工商户总数为 10773 户，定案结果，守法户为 2750 户，占总户数 25.35%；基本守法户 7132 户，占 66.20%；半守法半违法户 779 户，占 7.32%；严重违法户 93 户，占 0.86%；完全违法 19 户，占 0.13%，打击面仅 0.99%。因此，运动结束后，资产阶级普遍感到“宽大”，新生公司经理冯程南说：“‘五反’时哪里会想到还有今天！”其中对某些坦白较好的大户，有意识地“降级”，使其衣帽整齐过关。如南明烟厂经理×××，通过工人，定案降为基本守法户，并选其去北京开全国工商业联筹备代表会议，×表示“喜出望外”

(六)开全省工商界代表会议，筹组省工商业联合会。全国工商业联筹备代表会议开得适时，效果很好，陈职民、戴子儒、刘瀛初等从北京回来后，逢人便称道北京开会的盛况。为了使全国工商业联筹备代表会议精神(主要是陈云同志报告的内容)能普遍深入贯彻，和及时恢复资产阶级“五反”后的正当经营积极性，今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全省工商界代表会议，出席 412 人(包括各专、县市大、中、小公、私营工商业户，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占 39 人)。会议历时 7 日。通过这次会议，大大解除了工商业者在“五反”运动后的主要顾虑，批判了片面伸手向政府要求的消极思想；树立了在深入与扩大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下服从国营经济和工人阶级的领导，努力改进生产与经营的积极方向，为进一步恢复经济与开展物资交流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使资产阶级对我党的政策有了进一步

的认识。代表反映：“原来以为资本家就要和地主一样消灭了，开了这次会，知道还有发展前途，大可以干！”对于筹组省工商业联合会很感满意，好些代表说：“早就想有这样的全省性的组织了，看见农民有农会，工人有工会，妇女有妇联，独只工商界没有归宿，这一下可有自己的组织了！”

(七)组织工商界代表人物学习《共同纲领》，进行思想改造。解放以来，各县、市曾组织过工商界进行学习，但多只是随着每一个社会改革运动学习当时所需要的具体政策，系统地对理论政策学习较少。今年8月间，省、市协商会重点组织五类民主人士开展《共同纲领》的学习后，遵义、安顺、都匀、镇远、毕节等专区所在地及个别县如桐梓、平坝先后均已成立学习组织，吸收工商界上层代表人物参加(工商业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及个别有代表性之人物)。

省和贵阳市协商会重点组织学习四个月以来情况(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人民政府 商业厅党组《关于初级市场情况及 今后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1953年4月7日)

省委同意商业厅党组《关于初级市场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转发各地参照执行。^①

从报告中所反映的情况看，我省各地初级市场对于中央调整商业的指示尚未全部贯彻执行，在公私关系和价格政策方面仍然存在着某些不合理的现象，对私商和小贩等人为的政治限制办法尚未完全取缔，市场管理混乱现象仍很严重。这不仅影响着私商的经营情绪，使大量小贩生活无着，且严重地危害着广大农民的生活和农业生产。望各级党委足够认识这一现象的严重性，认真改善对初级市场的管理和领导，取消不必要的过多过繁的限制，简化手续，以利城乡物资交流和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为了切实在初级市场贯彻中央和西南局以及省委关于调整商业的历次指示，各地应定期地、有计划地召开初级市场交易员代表会议，从检查初级市场管理入手，结合学习政策、检查作风，具体地交代政策，改进干部工作作风。并希各地（市）委从4月份起，每月向省委作一次市场情况的报告，每3月向省委作一次商业问题的专题报告。

关于每区增设一个工商助理员问题，因涉及统一的编制规定，暂不增设，但区委必须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

^① 贵州省人民政府商业厅党组《关于初级市场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从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人民政府 商业厅党组《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 安排市场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1953年6月17日)

省委同意商业厅党组《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安排市场意见的报告》，转发各地参照执行。^①

我省各地自调整商业后，虽有很大成绩，但问题还很多。不少地区在调整商业时，由于对中央调整商业政策精神领会不足，缺乏深入调查研究市场情况，盲目收缩，加以执行价格政策有偏差，某些地区差价、批零差价调整失当；实行经济核算以来，又普遍存在片面核算，不顾市场，利润偏大，计划偏小，不怕脱销，惟恐积压，保守思想等偏向，因而使国营商业及合作社所占比重普遍缩小，个别地区如兴义零售比重激烈下降，而私营商业不论批发或零售均比国营发展迅速，这样已使国营经济在市场中的领导作用大受影响，必须引起我们的注意。为切实纠正以上不正常现象，巩固国营经济的领导阵地，省委认为商业厅党组所提的措施是适时的，可行的。希各地注意市场情况，弄清目前的公私比重，加强对商业工作的领导。某些地区国营商业及合作社所占比重过分缩小的，应考虑适当地、稳步地进一些。特别是旺季将临，对市场需要应作充分估计，经济核算时所订之计划一般都偏低了，不符客观实际，计划肯定要加

^① 贵州省人民政府商业厅党组《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安排市场意见的报告》从略。

大，尤其是对土产的收购，必须积极起来，只压价、少收购的错误作法应即严加纠正。以上望商业厅党组迅作布置。

中共贵州省委对《中共贵阳市委 关于在私营工商业中开展反偷税漏税 工作意见的报告》的批示

(1953年10月15日)

贵阳市委关于在私营工商业中开展反偷税漏税工作意见^①，
业经省委10月8日办公会议正式讨论。省委基本上同意市委的报
告，特转送西南局审查。

省委认为：市委在今冬工作的安排上，把反偷漏斗争当作重要
任务之一是对的，但不是压倒一切的任务。市委应当把增加生产、
组织交流、反对偷漏、保证税收等项工作当作今冬工作中心而统一
地、全面地进行安排，并应当把工作的中心放在增加生产上面，把
反偷漏斗争与增加生产结合起来，使成为当前增产节约运动的内
容之一。保证税收最可靠的基础，还是增加生产和扩大物资交流。

近来资产阶级确很嚣张，偷漏现象亦很严重，且较“五反”以前
花样增多。资产阶级的这种反复无常，是其阶级本质决定的。因此
目前在贵阳市（只限贵阳市，一般小城市均不进行自查补报）开展
一次反偷漏的自查补报斗争，以在政治上、经济上打击资产阶级的
嚣张情绪和违法行为是完全必要的。根据西南局的指示，这次斗争
并不是再来一次“五反运动”的精神，因此确定打击面要窄，除一般的
对资产阶级号召自查补报进行教育外，对个别严重偷漏户的斗
争，法办亦应控制，以不超过三户为宜。并切实掌握“先礼后兵”及
准、稳、快等原则。

① 《关于在私营工商业中开展反偷税漏税工作意见的报告》，从略。

为了做到这点，深入发动职工群众是重要的问题，但为不致形成大轰大干，扩大打击面，应采取一般发动教育，个别用兵的原则。并对这一时期被资产阶级收买利用的职工，只作一般教育，揭发资产阶级的阴谋，而不能过分责备工人。把整顿工会与反偷漏斗争严格分开，不能同时进行，以免打到内部造成混乱。

反偷漏斗争的领导，由市委负责，省委统战部、省税局并加以帮助和支持。为密切配合，惠世如、张萍同志必要时可参加市委进行工作。

中共贵阳市工会联合会党组 关于贵阳市私营企业开展增产节约 运动情况的总结报告

(1953年12月23日)

自市委号召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以后，除市委组织干部百余人分别在私营卷烟业、汽车运输业和商业中的百货业、贸易运销业建立重点外，市工会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也抽调干部在化学、轻工、机器等产业建立重点工作组（以产业为单位），掌握重点，并照顾一般，深入地摸了情况。10月28日，市工会召开了基层工会干部及积极分子500余人参加的大会，进行了动员，并根据私营工业、商业及汽车运输业的不同情况，具体地提出了不同的任务和要求。两月多来，我们在私营企业中，是以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以及监督其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事业，来贯彻市委的指示的。我们首先组织干部学习了中央的指示，并广泛地向工人群众进行了宣传动员，发动工人保证完成国家的加工和运输任务。广大职工经过反复的质量教育、安全教育、政策和阶级教育后，热情高涨，信心倍增。运动的开展是迅速的，在完成生产任务、提高生产效率、与资产阶级进行团结和斗争等方面获得了新的成就。

一、自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以来，我们在与资产阶级进行团结和斗争方面取得了新的经验。我们认为要监督资本家接受社会主义的改造，需要抓住三个环节：

（一）国营经济部门的加工订货与发动工作的监督生产必须结合起来，求得在行动上、思想上的统一。开始由于配合不好，在执行

上往往是与资本家协商好了以后工会才知道。因此，资本家就普遍的虚报成本，加大工缴费，被他们钻了空子。如宏达针织厂虚报成本高达20%，中国鞋厂虚报成本4.8%。其次，是少报成本，背后挑拨。如建成油漆厂每加仑红的原料的成本少报67189元，而背后却说政府不讲理，挑拨工人与政府的关系。后来发现了这个问题，主动的与国营部门取得配合和联系，工会心中有数，使工作转为主动。这对改变资本家的经营作风收到很大的成效。

(二)开好劳资协商会议，通过劳资协商会议来解决问题，是对资本主义企业进行改造的一个重要工作。资本家常使用的办法是叫嚣、挑拨和收买，工会如不能摸清其底细，一方面不能监督资方搞好生产，同时也不能说服工人。如×××在百货公司包销其全部产品后，在工人面前大叫赔本，企图拉工人与其一道抗拒包销，工会则抓紧发动老工人，从检查生产中来核算成本，经工会委员会讨论修改后提到劳资协商会上与资方协商，×××不待详细的算细账就承认成本多报了，经过签字后他再也不吭气了。这种做法是必要的，也是正确的，是与资本家进行斗争的一种最好的形式。目前有部分工厂做得很好，但也有部分小厂在执行时流于形式。

(三)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建立一些必要的制度，对我们是有利的。如新生机器厂的资本家常以一笔款子三面应付(工资、税收、银行)，蓄意挑拨国家与工人的关系。因此，工会在劳资协商会上提出要其根据生产情况，作出财务计划，按期编造专款专用的计划，并定期由会计人员向协商会议汇报执行情况。这样，就加强了管理人员的责任心，原材料的供应也及时了，并限制了资本家的破坏作用。这一点，目前我们有许多工厂是做得很不够的，今后必须注意。

二、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公布以后，资本家对于走上国家资本主义道路的态度是：除了有一部分资本家看到大势所趋愿意跟着我们走以外，大部分是有抵触的，比较普遍地表现了消极生产和逃避资金，向工人阶级和国家进行斗争。因此，监督资本家不虚

报成本，不用坏原料，接受国家经济部门加工、订货的任务，并保证按合同办事，是我们工会工作的中心任务。而完成这一艰巨任务的关键，在于提高工人群众的阶级觉悟，讲清道理，发挥职工的劳动热忱，使之自觉的起来监督生产。在依靠群众完成或超额完成加工、订货、包购、包销的任务上，根据目前各重点厂经验，有如下几点体会：

(一)发动工人群众完成生产任务，一般的是抓住三点：

(1)加强总路线的教育是搞好生产，监督资本家的动力。这样可以使工人群众理解生产为谁和依靠谁，使工人有了明确的方向，然后通过检查生产，团结了内部，就会把生产推进一步。如××厂××等个人英雄主义，各比本事，互不交流经验，不用装制的工具，以致产品成本高、质量低。这次通过检查生产，并进行了教育后，互相团结了，车间之间也加强了联系。由于通过检查生产，较深入地发动了群众，对资本家虚报成本等违法行为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这一点，较大的工厂做得较好，分散的小工厂做得仍然是不够的。

(2)推广先进工作法，鼓励和重视合理化建议，使之在提高质量、降低成本的基础上胜利的完成生产任务。如中国鞋厂当任务增加的时候，全面推行流水作业法，使产量在原有基础上提高15%；由于分工恰当，各擅所长，也大大地提高了质量。有很多工厂重视了这一点，但缺少具体办法，没有抓住中心环节，故收效不大，在个别厂矿还存在着加班加点的现象。

(3)抓住计划，召开生产会议，发动群众讨论生产任务，以保证产品质量的提高和生产任务的完成。这对解决生产关键，改善厂方的经营管理，起着有力的推动作用。如汽车运输业发现运输效率不高的主要原因是修车率过高和操作松弛，就进一步抓住改善经营管理、降低修车率的问题，逐步引导技术互助，集中使用预备引擎，改善操作规程，以简化手续等，提高了行车效率。并注意培养先进人物，使之订出先进的生产计划，以带动一般。

(二)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目前经验还不多。从摸索中，

我们认为从计划管理、建立制度以及发动技术工人和职员入手，似乎也是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的方法之一。

(1)发动管理人员帮助资本家制订生产计划，作出原材料供应计划、财务收支计划，这是监督资本家搞好生产的一种有效办法。如新生机器厂工会，使资本家将生产任务分别轻重缓急加以排队，作出了原料供应及资金支付计划，使工人心里有数，并加强了与车间的关系，避免了生产脱节、前松后紧的混乱现象。同时，会计人员按周向劳资协商会议报告厂内的收支情况，并进行检查。

(2)逐步健全和建立一些必要的制度。一般工厂均建立了领发原料，生产原始记录、质量检查和会议制度等。通过这些制度，使废品、用料标准及规格能及时掌握，工人心里也有数，对核算成本有了进一步的保证。

(3)发动技术人员订立具体计划，并使其深入车间与工人密切联系。这就首先要解除他们的顾虑，提高他们的觉悟。如新生机器厂××同志有四种顾虑，即：(1)怕计划不切合实际；(2)怕工会不支持，孤立自己；(3)怕工作不当，说是资方的尾巴；(4)怕丢面子。经过帮助以后，与工人共同研究了估工计划，工人支持了他，改善了生产管理。

总之，在这方面是做得很不够的，如何发动职工参加生产管理、提高管理水平，是今后的一项重要工作。

三、目前存在的问题及今后意见：

(一)工人群众中严重的存在着经济主义思想的倾向，总路线公布以后尚不了解自己在过渡时期中的重大责任。部分店员怕失业和怕减工资、减福利，汽车联营社的工人不愿随车进国营企业做工。因此，应大力在工人群众中开展总路线的宣传教育，使之了解自己在对资本主义企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中负有重大的责任，使之进一步明确为谁生产和依靠谁的问题，是一个极端重要的问题。

(二)私营企业增产节约运动已经开展起来，在运动中暴露了

资本主义的腐败落后的经营管理已经赶不上工人生产积极性的提高，并限制了工人生产率的提高和生产积极性的发挥，也暴露了资本主义的管理与国家计划的要求是矛盾的。因此，今后应继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同时，为了要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必须注意对老工人的发动和争取管理人员积极靠拢工会，并有意识的培养积极分子，逐步的有意识的用生产会议、增产节约委员会等形式及采取逐渐向其推荐干部的办法，帮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

(三)通过增产节约运动，建立工会工作的正常秩序，加强工作中的计划性，切实做到面向生产。首先，在思想上必须明确生产是压倒一切的经常的中心工作，其他一切工作必须为生产服务；其二，解决积极分子兼职过多的问题，逐步提高会议的质量；其三，合理的支配业余时间，按时订出工作计划。工会要定期向工人群众报告工作，以便使工会组织取得群众的监督，使工会组织与群众取得密切的联系。

(四)工资的不合理、生产定额的保守、工人纪律的松弛和内部的不团结，已逐渐变为发展生产的最大障碍。必须高度重视，逐步予以改进，使劳动生产率提高一步。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经党组 关于贵州省粮食计划供应中若干 具体问题的规定(节录)^①

(1954年1月)

为切实保证做好粮食统购统销工作，严禁私商对粮食投机贩运，必须严格市场管理，凡统购统销粮食，严禁私商经营贩运。一切粮食交易，必须纳入交易所，不准场外买卖。对于已经发生的黑市、私商偷偷下乡收购粮食、拦路截购、或粮商与熟食业订定秘密供应合同等违法活动，必须严加查禁。纠正与防止在市场管理工作中的形式主义与麻痹思想。在市场管理中应区别专营粮食的商贩与确实出卖余粮的农民，对于违法经营粮食的商贩，应视情节轻重给予强购、没收、罚金以至徒刑等适当的处罚。在小杂粮未实行统购统销前，仍允私商贩运，不宜卡得过死，由乡到城，从宽掌握。

农民在交纳公粮与统购任务后的余粮，除可以自由储存和自由使用外，并可在农村间进行少量的有无相通的自行交换。如须继续出售粮食，则应纳入粮食交易所，按国家统购牌价进行交易；其统购粮食，应由国营粮食公司收购。

国家粮食市场与场镇粮食交易所，目前只宜根据情况重点设立，待取得经验后再逐步推广。对已设者既不贸然取消，新设者亦不盲目增添。必须对实行统购统销后的粮食市场情况的变化认真研究，掌握其新的规律性加以控制。对非统购粮食，可允许在交易

① 此规定经1954年2月13日中共贵州省委批转各地执行。

所内自由买卖，交易手续费按0.6%执行。交易员按照管理人员待遇标准酌情给予工资，人员多少应按手续费收入情况而定，不宜盲目扩大，如有多余，应由当地党委统一研究解决。

对城市粮食商贩，可适当委托其代销，或允其经营非统购之小杂粮，其确不能解决者，则诱导其转业，至跨行跨业经营粮食、或以卖粮为副业者，应停止其继续经营粮食；半农半商贩运粮食者，应使其全力搞好农业生产。对粮食代销店必须进行严格监督，务应遵守代销规则，认真执行严格购粮证制度，不准借代销名义自行买卖粮食，不得掺杂、掺假、调换代销粮食、挪用粮款，斗秤必须准确公平。对粮食加工业应完全由国家委托加工，严禁自购原料。如当地加工设备过剩时，可根据产销情况由粮食部门建议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加工商自愿原则下，动员其迁移。对熟食业、粮食复制业，在维持其原有营业额的原则下供应粮食，须严防其与粮商秘密勾结买卖粮食，原则上对新开业与扩大营业额者，均不予以批准，如因购买力提高而需增设者，应由合作社负责。对违法私商，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各种适当的处罚，直到判处徒刑。

市场管理工作，应以工商行政部门为主负责进行，粮食部门则须积极主动配合。为督促与检查市场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在各地党委领导下，由工商行政部门与粮食部门为主，结合其他有关部门（如监察委员会、税务局等等）组织检查组，检查粮食供应、市场管理、私商活动等，具体办法由各级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总路线的灯塔照亮了 资本主义工商业职工的前进道路

(《新黔日报》1954年2月20日社论)

我们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与总任务规定了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而在资本主义工商企业里的职工群众，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则担负着重大的责任。

几年来，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贵州私营企业的职工，参加了抗美援朝，“三反”“五反”和各种民主的社会改革运动，并在国营经济领导下，对于恢复和发展私营企业的生产事业，发挥了积极作用。相信全体私营企业里的职工群众，将会在总路线的灯塔照耀之下，更加明确自己在过渡时期内所应担负的光荣任务，从而更加积极地协助资本家改进经营管理，搞好在国营经济领导下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事业；并监督资本家爱国守法，以便引导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走上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自下而上地支持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在资本主义企业中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是推动这些企业不断改进生产和经营管理的巨大力量；对于私营工商业来说，增产节约运动更有着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清除五毒和改革企业落后状态的特殊意义。“五反”运动后，我省不少资本主义工商业开展了增产节约运动，这一运动，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由于职工群众积极努力的结果，在不同程度上改善了经营管理，取得了成绩。去年10月以后，贵阳市私营卷烟、汽车运输、化工、轻工、机

器等产业单位的增产节约运动，又重点深入开展了一步，近三个月来，也都有了很大收获。

随着增产节约运动的深入开展，私营工厂里的工会组织应领导工人群众积极参加企业管理，根据具体情况，逐步建立增产节约委员会，或生产会议制度，积极推进与协助资方研究、处理有关改革经营管理和搞好生产方面的各种问题。工人们更应使劳动竞赛经常化，以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使这些企业的各种制度和生产水平逐步改善与提高，根据国家的需要与可能逐步走上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使国家对这些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步步深入。私营商业企业里的职工群众则应深刻了解，对于国计民生必需的商业，国家也要根据需要与可能的原则，有区别、有步骤地实行国家资本主义的方针。在目前，应积极推动与协助资方，按照国营商业部门批准了的销货计划，向当地国营商业部门进货，遵照国营公司牌价出售货品，逐步实行计划购销和签订劳资合同等属于增产节约性质的活动。这样作，对于推动私营商业的进步，对于国计民生，对公、私、劳、资各方面，都有很大好处。

因此，私营工商企业里的职工群众，要深刻领会总路线的精神与实质，要克服那种“在私营企业中工作没有前途”、“在私营企业中劳动不光荣”的想法。事实上，只要私营企业本身是受国家的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工人阶级的监督的，这些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则主要是为了国家和人民需要而进行的了，我们职工在这样的企业内工作，这和在解放前的资本主义企业内工作就有着很大的区别了。我们的生产和工作既然主要是为了国家和人民的需要，又能经过各种不同的适当形式来监督资本家奉公守法，那么，我们的工作就是为国家服务，为人民服务的，和在国营企业中的工人同样是光荣的。谁都知道，国家交给私营工厂的加工、订货任务，就是国家计划的一部分；不管私营工厂加工、订货任务的完成，或私营商店推销国营商业商品任务的完成，都是能够加速国家的工业建设的，反之，当然也会影响国家的建设了。再说，私营工厂生产的增加

和浪费的减少，也是能为国家积累建设资金的。例如贵阳市一家月出3000打毛巾的私营染织厂，工人们把每打毛巾的成本初步降低了一些，一年就可使国家少支付工缴费1.8亿元；假如一个私营烟厂能增产1000多箱烟的话，那么国家即可增加几十亿元的收入（税收）。这就是说，私营工厂和商店职工的生产和经营和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任务是有着紧密的联系的，那种“没前途”、“不光荣的”想法，显然是完全不对的。

其次，私营企业里的职工要提高警惕性，继续不断地和资本家的各种投机行为作斗争。经过“五反”运动，又经过这个运动后不断的教育和学习，我省工商界安于合法经营的人日渐多起来了，服从人民政府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监督的人日渐多起来了。这是符合国家和人民的利益的。但是直到现在，私营工商业中还有一部分人偷税漏税，还有一部分人利用各种空隙进行投机活动，牟取暴利。在工业方面，他们不愿接受国家加工订货，或者偷工减料、粗制滥造，或者反对国家对加工订货的统一管理。在商业方面，他们破坏国家对市场的管理，进行囤积、套购、抢购，还用各种不法手段向国营公司和合作社商业进攻。资本主义工商企业中工人和店员的责任，就是坚决向这种现象进行斗争。因为资本家的一切违法活动，都是不利于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不利于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必须经常教育资本家，说明资本主义工商业只有遵守人民政府的政策法令，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才能发挥积极作用，而对国计民生有利；否则，就会损害国家的建设事业和人民群众的长远利益。

要正确地监督不法资本家的投机倒把活动，把资本主义企业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工人和店员除去搞好生产以外，要教育资本家遵守国家法令和国营经济领导，并推动与协助其改善经营管理外，更重要的，要随时揭发不法资本家小恩小惠和各种叫嚣的卑劣活动。这就是说，贯彻执行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推动与协助资本主义工商业者积极改善生产经营，监督

其服从人民政府的管理和国营经济的领导，坚决对不法资本家危害国计民生的违法活动进行斗争，是每一个私营企业的职工和店员应担负的一项具有历史意义的光荣任务。

再次，私营企业中的工人和店员，必须认真学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努力提高自己的社会主义觉悟，加强自己的团结，健全自己的组织，使工人阶级的队伍更加坚强起来，自觉地为社会主义，为实现总路线而奋斗。要认清工人阶级的眼前利益，必须服从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长远利益，个人利益必须服从国家利益，局部利益服从整体利益，把国家建设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比如贵阳市某些私营工厂在接受国家的加工、订货任务时，有的资方就提出要给工人增加工资，有的则企图压低生产定额，但都遭到了工人群众的反对。这是由于工人同志们懂得了不在增加生产的基础上来增加工资福利，就势必造成国家加工、订货时工缴费的增加，而压低生产定额也是不法资本家故意提高产品成本的恶毒手段，对国家来说都是不利的。这就是说，当私营企业里的职工明确了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是整个工人阶级的最高利益，也是工人阶级首先应该担负的重大责任的时候，他们就会更加自觉地来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

在觉悟不断提高的基础上，私营企业中的职工要努力提高自己的技术水平和文化水平，认真地向国营企业职工学习，向技术人员学习，向苏联的先进经验学习。大家知道，要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就要有大量的能够掌握技术和懂得管理经济的建设人材。因此，职工们都应该使自己迅速成为掌握最新的科学技术的行家，并推动现有的技术人员进行改造和进步；每一个技术工人、工程技术人员，除掉自己努力学习外，还应该努力帮助别人学会掌握技术，以便更好地监督和协助资方改善经营管理，逐步改变生产上的盲目、散漫和组织上的混乱，无计划的状态。我们工人阶级绝不可忽视这一项应该担负的重要任务。

私营企业中的职工同志们，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灯塔照耀着我

们前进的道路，在党的正确领导下，我们要正确地监督资方，更加积极的生产，和国营厂矿的工人紧密地合作，为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更加奋勇的前进吧！

中共贵州省委对贵阳市财委 《关于贵阳市四年来加工订货统购 包销工作情况报告》的批复

(1954年5月25日)

我们基本同意贵阳市财委关于贵阳市四年来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情况的报告及贵阳市委的意见，贵阳市在四年来的加工订货工作中是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的，表现在私营工业在为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产值逐年增加，投向自由市场的产值逐渐减少，并对发展生产、扩大物资交流起了一定的作用。但在加工订货工作的统一领导、管理上还存在着一些混乱现象，成本、利润的核算上还不够完全确切，有的利润是偏高的；资本家的违法行为及不遵守合同现象仍较严重存在。我们除同意市委的意见外，特提出：

一、同意在市财委直接领导下吸收省、市各有关部门、单位的负责主管业务干部成立贵阳市加工订货委员会，以统一进行对加工订货工作的领导、管理和平衡计划，逐步克服加工订货工作中的混乱现象和密切有关部门之间的配合，并对现有为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必要的整顿，为今后的公私合营准备良好的基础。

二、对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中，成本利润的核算和平均先进中等标准的选择，也是急需解决的问题，应深入进行调查，摸清其成本利润的真实情况，正确贯彻中央财委“按照不同情况，使私营工厂按其资本计算，在正常合理经营的情况下，每年获利10%左右、20%左右、30%左右的利润”的规定。防止某些利润偏高与偏低现象。

三、继续加强私营工业的工会工作，必须强调依靠工人实行对生产的监督，与及时揭发、制止资本家的违法行为，保证产品的品质规格与对合同的严格遵守。对工资中某些不合理现象应首先停止其发展。至于拟对某些工资的不合理现象的调整，必须十分慎重，必须在工人觉悟提高的基础上与有关部门详细研究，经过批准，才可以妥慎地、有步骤地适当进行调整。

附 1：

中共贵阳市委对市财委关于贵阳市四年 来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情况报告的意见

(1954年4月4日)

我们同意市财经党组对贵阳市四年来加工订货工作情况分析报告，其对今后整顿加工订货所提加强统一领导统一计划的意见，实为急需解决的问题，可以作为初步的整顿方案。但须进一步研究在执行中的具体方针、步骤问题。如：

一、在省财委(资)、(贸)同意下即首先成立贵阳市加工订货委员会，根据中财委(资)《关于有步骤地将10个工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基本上)改造为公私合营企业的意见》。订出具体整顿方案，并须首先符合于贵阳市1955年扩展公私合营计划的要求，即作为1955年扩展合营工作的准备步骤。同时结合实际情况和工作要求重新修订加工订货条例，经政府批准后执行，以贯彻国家的总路线。

二、工商管理局即应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工作，如主动结合有关部门进行对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的全面检查，总结经验，按行业的季节性、企业户的生产经营情况、国家对工业原料和产品的需要与掌握情况加以具体安排与计划，作为具体整顿方案的基

础。

三、为加强对接受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企业户的领导与监督，派进干部是必要的。但从目前情况来看，我们意见，只能在各加工订货单位已有派出干部的条件下，进行统一政策领导；或必要时如对主要工业企业户，特别是对我们打算在 1955 年扩展合营的对象，派出得力干部。待加工订货委员会成立后再具体研究执行。

四、为国家加工订货企业的工资不合理等现象的解决，牵扯复杂，涉及面广，目前第一步，只应由工商管理部门协同劳动工资部门具体研究，使其稳定不再发展；第二步再作重点调整。总之，须慎重处理。拟出具体方案，须经市委研究批准。

五、产品检验问题，是对私营工业限制其在产品品质规格上偷工减料的一种斗争手段。目前尚无力成立此一机构，暂由各加工订货单位根据实际需要，自行检验。

附 2：

贵阳市财委关于贵阳市四年来 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情况报告（节录）

（1954 年 3 月 24 日）

兹将贵阳市四年来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初步综合报告如下：

甲、私营工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 1953 年 12 月底止，全市私营工业总户数为 4343 户：其中资本主义工业 500 户左右，占 11.51%（内大型 66 户，占 1.52%），个体手工业约 3843 户，占 88.49%。私营工业职工总数 9261 人，其中资本主义工业 7081 人，占 76.45%（内大型 4318 人，

占 46.6%);个体手工业 2180 人,占 23.55%(另外资方参加工作者 6147 人,其中资本家从业人员 1349 人,占 22%;个体劳动者 4798 人,占 78%)。私营工业资本总额 36996960 千元,其中资本主义工业 27519020 千元,占 74.38%(内大型 18128000 千元,占 48.9%);个体手工业 9477940 千元,占 25.62%。1953 年私营工业总产值 426892620 千元,其中资本主义工业 282394090 千元,占 66.13%(内大型 184144654 千元,占 43.13%);个体手工业 144588530 千元,占 33.87%。

在资本主义工业中,另按职工 10 人以上厂户,以其工业部门分类,计有化学加工、食品加工、文具用品、皮毛皮革加工、纺织工业、金属品加工、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等九部门。初步调查,共约有 112 户,职工 4910 人,资金 29728600 千元。

乙、历年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发展情况

(一)

贵阳市的私营工业比重,虽小于私营商业,但在全市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是很大的。1953 年私营工业的产值仍占公、私营企业总产值的 51.48%,尚有很大潜力可发挥。但资本主义工业的基础是很薄弱的。一般特点是:现代设备少,资本小,分散性大,集中程度较差,等等。

解放初期(1949—1950 年),由于过去通货膨胀和投机市场的虚假繁荣消失,加之残余匪特猖獗,物资交流受到阻碍,私营工业一度陷于停顿或半停顿状态,其流动资金奇缺和某些机构臃肿的情况完全暴露,维持职工生活成为严重问题。这时,政府对国计民生有关的行业或工厂,采取了紧急有效措施——贷款,加工订货收购,武装护运私商货车。如对织布业 80% 的织户加工土布,对卷烟、文具用品、猪鬃等业约收购其产量的 40%,砖瓦几为全业性的订货,特别是 1950 年下半年,政府实行调整工商业的措施,贯彻了

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使私营工业以销定产，政府又大力开展物资交流，使私营工业从困难走上正常生产。至 1951 年，市场空前繁荣，呈现“淡季不淡，旺季更旺”现象，国营企业对卷烟从收购转入加工订货，约占其生产总额的 70% 左右；织布业的土布加工，达到 90% 以上的织户；猪鬃全部收购。1952 年“五反”运动后，市场一度呆滞，政府又扩大对私营加工、订货、收购产品的数量或范围，如电池、袜子、毛巾、丝棉线、棉花等产品的加工或订货数量达生产总额的 50% 以上。1953 年国家开始第一个五年计划，基本建设工程增加，交通运输繁忙，同时省、市连续召开物资交流会 2 次，市场更为繁荣。国营企业对机器业的汽车零件，化学业的锌氯粉、硫酸、硝酸、盐酸，制鞋业的皮鞋，橡胶业的胶鞋底，综合工业小组的牙刷、骨角制品，全部包销；金属工业品的小五金或农具大量订货；制革业的皮革，卷烟业的香烟，全部统购；交通运输与建筑部门，给汽车修配业修理与装配汽车 50 余部，向机器业订制大批汽车配件与建筑用具，卫生部门向药厂加工大批各种药片。

私营工业由于普遍缺乏资金，所接受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任务，绝大部分加工厂是靠国家贷款来完成。如 1950 年贷款 317 亿元，1951 年贷款 259 亿元，1952 年贷款 629.6 亿元，1953 年贷款 548.8 亿元，4 年共贷款 1754.4 亿元。

通过上述各项工作，四年来私营工业已向着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道路发展，使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或工厂，得到了迅速恢复和发展。如土布，1950 年生产约 173983 趾，1953 年为 216774 趾，增长 24.6%。卷烟，1950 年生产约 18000 箱，1953 年生产 47255 箱，增长 162.5%。袜子，1951 年生产 40928 打，1953 年生产 68000 打，增长 66%。皮鞋，1952 年生产 97625 双，1953 年生产 164470 双，增长 68%。电池，1951 年产 23040 打，1953 年产 104496 打，增长 353.5%。从而，为国家统购、包销的产值历年显著增加，如 1950 年约为 347859 万元（作基数 100），则 1951 年为 24.8 倍，1952 年为 24.21 倍，1953 年为 55.39 倍。

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产值不断增加，私营工业投向自由市场的产值则逐步减少。如1950年投向自由市场的产值占其总产值的96.7%，1951年占64.66%，1952年占66.57%，1953年占54.86%，1953年资本主义工业产值投向自由市场为其总产值42%，大型工业为28.3%。

私营工业为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从经济类型及户数来看：在资本主义工业500户中，有大型工业66户（全部），小型工业310户，合共占资本主义工业总户数的75.2%；个体手工业3843户中，约有1800户，占个体手工业总数户数的46.84%。

这样，就使私营工业产品如卷烟、皮革、皮鞋、锌氧粉、电池、硫酸、土布、毛巾、袜子等的主要原料，是靠国家供给，其产品是由国营企业或合作社掌握分配，使其基本上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因而保证了市场的供应和稳定了物价。对保证基本建设与交通运输任务的顺利完成，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同时，私营工业由于生产上得到发展，四年来向国家缴纳约3000亿元的税款，也就是为国家建设积累了一笔资金。

（二）

私营工业在政府加强管理和不断教育下，并由于工人阶级生产积极性和创造性的发挥，使其在改进生产、改善经营态度方面，已得到初步改造。如对某些过去不能制造的产品，已经能够制造了。如新生机器厂，在工人创造性的发挥下，改装工具，试验合金成功，承接了军区的汽车弹子盘订货，所制造出来的弹子盘，品质尚好，价格较低。又如更生木器厂，过去曾直接承接10余个机关订货，不送工商局审核其生产成本，经进行教育后，该厂在承接〇〇六九部队炮弹箱订货中，因无生产经验，高估了工口、工时及用料，任务完毕结算时，多余500万元，自动退回订货单位。

1953年以来，……为着贯彻国家总路线，进一步对机器制造、制鞋皮件、化学制品等与国计民生关系较大、为当地人民所需要的

工业行业(或某些产品)实行由收购转为包销。他们得到解决其原料供应,资金支持,按计划产销后,克服了过去在自由市场的盲目被动、业务不正常的情况,体会到国家资本主义的优越性,影响了很多工业资本家,表示愿意接受包销和争取公私合营。如酱、酒业的味纯园,接受了订货后,扩充了设备,改进了生产管理。又如卷烟、机器制造、化学制品、针织品等工业行业中,已有 10 余个大厂自愿积极申请公私合营。经政府组织吸收商业转业资金和社会闲散资金投向工业的,已在 100 亿元左右。为整顿加工订货和扩展公私合营创造了条件。

同时,今年 1 月份省府召开扩大会议,2 月间贵阳市召开第三屆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的扩大会(以工商界为重点),报告了国家总路线,会上深入讨论了国家过渡时期对私营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使私营工商业反限制的情绪和行为受到了批判,使他们知道资本主义工商业是要经过国家资本主义道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明确了个体手工业户是要走合作化的道路。结合本市情况,根据国家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目前主要是重点试办公私合营,普遍整顿加工订货,统购包销。这样,基本上安定了绝大多数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生产经营信心,也教育了某些资本家的消极抵触情绪,……很多在总路线公布后曾一度不问生产的老板,开始愿意接受包销,并下车间参加工作,改正错误,认识到只有走国家资本主义道路,才是光明大道。

(三)

在资本主义工业中的工会工作方面,已在两年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基础上,加强了工人监督生产,随着 1953 年下半年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商业对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的扩大,首先通过对全市工人进行总路线和全总关于加强资本主义工业工会工作指示的教育,市委于 1953 年提出在私营企业继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号召,加强了在重点工业(如机器、卷烟、化工、轻工业等)中派出的

工作组，及其基层工会工作，进一步强调提高品质，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了加工订货的任务。如：

(一) 实行工人监督，通过对生产管理进行大检查，发现了为国家加工订货的 80 个较大工厂中，有 33 个厂虚报成本 4.8%—20%，即以劳资协商方式，使资本家承认了错误，……并揭发资本家以劣货充好货(××鞋厂以马皮充牛皮)的行为。某些厂根据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要求，订出按季按月的生产计划，建立了车间记录、领发退料、品质检验、现金管理等必要的制度。在这基础上，生产效率与质量有了显著提高，成本亦获得降低。如 1952 年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中，私营明湘电池厂电池产量由每天 250 打提高到 400 打，1953 年又在这基础上提高到 600 打，平均提高 50%，自去年 10 月份到目前为止，生产任务逐月增加，产量也是逐月提高，目前每天能产 850 打；同时质量也提高约 20%，储电时间则由 6 个月提高到 8 个月，放光时间由 15 小时到 18 小时，成本由 1952 年每打 30000 元，经过三次的降低，到 1954 年降低到每打 18283 元，并克服或减少了次品返工的现象。这样，在 80 个厂中，已有 76 个厂做到按计划完成或超额完成生产任务，按时、按质、按量交货。

(二) 在某些厂中，有领导、有计划地实行了由工会推荐工人掌握生产管理，初步掌握了生产与管理的重要环节。如在中国鞋厂和宏达针织厂，推荐工人担任工务、财务和采购干部，从事生产、改进流水作业法，堵塞资本家抽走资金，也克服了拖欠工人工资的现象。

丙、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一)

私营工业资本家的五毒行为，虽然经过“五反”运动的严重打击，得到一定程度的改造，但由于其唯利是图的本质，其五毒行为只要有可乘之隙，则继续滋长。如：

(一) 虚报原材料耗用量。××棉织厂 1953 年接受医药公司羊

毛睡垫定货一批，在成本上虚报羊毛损耗量为 50%，所使用白布又浮报营业税。经过检查，羊毛实际损耗为 9.4%，白布未加工成成品。增列一道营业税（因已完流通税），共获暴利 18000 万元。烟厂接受统购的卷烟，每箱多报用烤烟 3 斤 4 两，全年获暴利约 3 亿元（均已令退回）。

（二）转包牟利。私营汽车修理厂，1953 年 2 月承接交通厅养路处大拖车 2 部，压路机 1 部，佛特大卡车 1 部的装配任务，事前未通过工商局，即行接受，但该厂系资方 3 人合伙，技术上只能修理汽车引擎、底盘等，其余工作不能做，便转包给其他厂，装配费仅 11000 万元，该厂竟从中获暴利约 5000 万元……。

（三）挪用加工原料。织布业织布社与两户，承接花纱布公司与省联社的土布加工，私自挪用公家棉纱共达 21 股（半箱多），经过批评教育始退回。

（四）不照合同规定规格加工，胰染业老板在承接国营公司土布加染时，不按合同所定规格加染，使品质低，藉以拒绝加工。

（五）在进行包销工作中，部分产品或是行销甚畅，或是供不应求，因而资本家以利润小、工缴低为借口，不愿或抗拒包销，实质上是不愿接受利用、限制，企图在经济繁荣的情况下，自由竞争，操纵市场。机器厂所产护油圈，行销全国，为逃避包销，企图迁往上海设厂，经查觉制止，包销合同订立后，又偷护油圈一箱卖给私商（亦经工人发现制止）。

（二）

在贵阳市加工订货的管理工作上，则历年来缺乏统一领导。1953年下半年，市工商局虽设了专门的科掌握这一工作，但由于加工订货单位绝大多数是省级机关和企业，由于对市场缺乏正确估计，常各从临时需要出发，因而也就很难有全面的、统一的计划性和统一的、有力的领导机构，也有个别国营企业或政府机关单位

尚不重视统一管理的现象。仅以最近的例子，有以下情况：

(一)个别单位订货计划不先送工商局审核，怕麻烦，而愿与私商订货，甚至也不签订合同。如1952年冬初，省建筑工程局订购石灰，迳向私营厂的同业公会布置任务，1952年第四季度1500万斤，1953年第一、二季度3100万斤，但当时该业生产能力仅月产200余万斤，不能满足其需要。工程局协助资本家向银行贷款3亿，该业资本家在工程局支持下，盲目增建石灰窑，增加工人，均不向工商局和劳动局报告。但到1953年1月份，工程局需要石灰减少，仅收购200万斤，致造成80多个工人及临时农民工的失业和就业、还乡等问题，以及银行贷款到期不能归还，产品不能销售等问题。

(二)多数加工订货单位，不大考虑淡旺季生产安排问题，又加某些单位或因资金周转、或因仓储量小等存在实际困难，因而一般缺乏全年计划，旺季临渴掘井，任务急迫不得，淡季一摔不管的现象，造成国家对私营工业实行有计划的利用、限制、改造的困难。如1953年棉花加工，在淡季期间，劳资双方曾要求加工，经工商局与国营企业或合作社联系多次，均说“尚无计划”，同时怕积压资金，仓储困难，坚不予以加工。但到第四季度初，却急需大量加工，淡季吃不饱的手工弹花业，一时接不下偌大而急迫的任务，造成市场一度严重的脱销。毛巾、袜子、棉线等，也曾发生类似的情况，又如花纱布公司对土布市场无正确估计，加工土布计划忽大忽小。土布加工自1950年开始，当时需要，约有500余户加工，1951年发展到700余户，而到1952年下半年，加工计划大大缩减，约可维持500户，只得处理停业户，限制新开业户，动员部分职工还乡，或部分织户转业。但到1953年下半年，加工计划又突然扩大，尤其在1954年第一季度，计划需要加工104700疋，但织布业生产能力仅能完成57%左右，供求不易平衡。

(三)部分加工订货单位，忽视合同必须经工商局审核签证和对私营工业的行政管理作用。如金属品手工业，1953年第四季度

的营业额达 90 余亿(元),其中 90%是为建筑部门订货服务,绝大部分合同未通过工商局。其中建筑工程局曾向大南门一家铁工厂订制铆钉一批,该铁工厂系独立劳动者,仅有炉子一个,同时又不能生产这项产品,订货款用了,货不能交,工程局只好另外订制,既影响建筑工程的进行,亦使人民财产遭受不应(有)的损失。同时少数加工订货单位,由于合同未通过工商局审核,不了解政策,预付订金,不根据实际情况,由 50%—80% 不等,超过规定 25% 的二三倍,给资本家以投机倒把的空子。工商局在 1953 年第四季度处理这种案件达 20 余件,案情重的达 3 亿余元,中等的 3—4 千万元,小的亦有 7—8 百万元。

(三)

由于缺乏健全的统一领导管理机构,在工缴利润政策上,也存在若干不合理现象,影响对私营工业的改造,如:

(一)对私营企业包销与其自销资金未予严格划分。如民生橡胶厂所产胶鞋底,1953 年第四季度起为国营公司包销,尚有补胎胶自销,全季营业额 842027 千元。胶鞋底占 734141 千元,获利 6990 万元;补胎胶占 9886 万元,获利 3960 万元。该厂资金 90000 万元,即使按年利最高 30% 计算,第四季度利润为 6750 万元,仅胶底一项便超出 240 万元,连同补胎胶利润共超出 4200 万元,即超出应得利润的 62.2%(系初步调查,现正准备摸清底细,重新核算成本)。

(二)对私营厂工缴利润急需合理规定。私营一部分大型厂,如新生、新光、迪光等,生产不正常,尤其新生厂,产品种类多,经常部分车间忙不了,部分车间空闲。在成本上,往往将全部管理费和固定资产折旧费列入分摊。一般资本主义大型厂,为收买职工,给予变相工资,美其名为职工福利,如将职工的煤、水电、房租、家属医药补助费、消夜费、不请假工资、超额奖金等列入成本内,因而使成本降低发生困难。

(三)中等标准的处理。同属一种产品,有机器与手工生产,加工费用悬殊,如毛巾一项,同德染织厂系电动生产,目前每月加工约2000打,每打加工费11130元。前进毛巾社系手工生产,每月加工约500打,每打加工费15198元,相差36.5%,如按中等标准,假定每打加工费13349元核算,则同德厂每打可多2219元,全年最低可多赚5326万元,而前进社每打要亏1849元,全年将亏1109万元,则资金将亏蚀殆尽。目前因两家产品均能销售,应按其实际费用核算。

(四)

私营资本主义工业中收买职工、故意增加职工基本工资与变相工资的现象相当普遍。

(一)私高于公。规模较大的私营企业的平均工资,一般高于国营企业的工资。如私营机器业……克毅机器厂1953年10月份工人平均收入高于国营的57.6%,红筹机器厂11月份的平均工资高于63.6%,红筹机器厂再加上超额奖金及变相工资,则为国营平均工资的195%。卷烟业的一中、南明、利亚及西联等4个厂的基本平均工资(10万元)及超额奖金(21.6万元),高于贵州烟草公司82.21%。私营新建木器厂1953年10月平均工资54万元,比国营贵阳木器厂同期基本平均工资47.5万元高6.5万元。私营同泰化工厂1953年10月平均工资为46.2万元,比国营贵阳市化学工厂(重化工)同期平均29.2万元,高17万元。在公私营企业中,虽有国营高于私营,但为数不多,高出有限。

(二)轻工业高于机器工业。一中烟厂1953年10月份平均工资为509000元,而克毅机器厂为460000元;五一波斯厂为454000元,新生机器厂只有363000元……但也有(个别)机器业高于轻工业者。

(三)同行业之间工资相差很大。从一般平均工资来看,一中烟厂为509000元,而利亚烟厂只有385000元,相差124000元;机器

业克毅厂平均工资为 460000 元，新生厂只有 364000 元，相差 96000 元。其他如橡胶、木器、制鞋等业彼此之间相差也很大，最高工资与最低工资比较，悬殊也很大。越丰橡胶厂最高工资为 990000 元，而远东橡胶厂只有 541000 元；……建业橡胶厂最低工资为 287000 元，而友联橡胶厂只有 150000 元……更突出的是新建木器厂最低为 300000 元，而群力木器厂只有 90000 元……。

(四)同工不同酬。甚至同一的劳动(工种)，报酬悬殊大。如汽车运输业的驾驶工人，1953 年 7 月份平均为 114 万元，但有高达 476 万元者。甚至普通工高于技术工，如一中烟厂技工丁××，每月 38 个折实单位，而看门的工人魏××则为 62 个折实单位。同济机器厂同样的技术，同样的劳动，但工资相差很大。民生橡胶厂一个勤杂人员每月可收入 48.9 万元，比新生机器厂职员中最高的 46.6 万元还高……。

(五)变相工资情况。变相工资花样繁多，在私营企业中普遍存在。根据市工会 1953 年 10 月份在对机器、橡胶、运输等 10 余个行业的初步调查，均有不同程度的变相工资。如远东橡胶厂的变相工资为基本工资的 75.56%。变相工资大致有超额奖金、分红、提成、病假、产假、公假、哺乳、例假及停工等工资，还有加班费、技术津贴、房屋水电、服装、吸烟、理发、洗澡、伙食等津贴，还有大月工资，加餐、过节费、年终双薪、不请假奖金及外勤交际费等，共 20 余种。其中有一部分属于职工福利，而且偏重于个人福利方面；但主要是超额奖金，如克毅机器厂每人得奖金最高者 200 个工资分，最低也有 80 个工资分，全厂平均每人 135 个工资分。一中、南明、利亚、西联等 4 个烟厂计时工为 36.7 万元，贵州烟厂为 39.1 万元，公高于私 6.6%；但四大烟厂加上超额奖金每月每人平均为 21.6 万元，变相工资 10 万元，则私人四大烟厂的计时工资比国营厂的计时工资高 22.2%。

今 后 意 见

根据省委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方针“重点试办公私合营，普遍整顿加工订货，个别发展批购经销”的精神，结合上述情况，贵阳市必须首先统一领导机构，有计划、有步骤的大力予以整顿，在现有基础上加以巩固，逐步提高。同时亦须使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等单位在技术观点上明确起来，在党委的统一思想下，各方面通力合作，整顿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依靠工人阶级，进一步加强工人监督生产，揭发和打击资产阶级的五毒行为，以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政策，巩固中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现有基础，作为明年扩展公私合营企业的前进阵地。因此，必须采取以下措施：

(一) 在省、市财委的领导下，成立统一的加工订货委员会，由省、市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干部组织之，进行统一领导、统一政策、统一计划。

1、主要是根据国家的商业政策和地方工业方针，定期审核批准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单位的计划。

2、指定各加工订货单位派出驻厂特派员(大厂)、驻厂员(中厂)、联络员(小厂)，除监督完成其本单位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任务外，在政策上应统由加工订货委员会领导之。

3、接受工商行政部门关于工缴利润等政策问题的意见和请示，并决定批复执行，以保证政策的贯彻。

4、授权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加工订货、统购包销、批购经销的统一管理工作。因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建立相应的管理机构，如健全现有的加工订货管理科。主要掌握加工订货公私双方计划的平衡及督促执行，合同的批准与监督执行。特别是私营厂成本的审核与调处公私纠纷，并公布加工订货管理办法。

5、为保证产品质量的提高和规格的改进，在加工订货委员会领导下，由各有关单位抽调业务技术干部，组织临时的品质规格检

验组。

(二)在巩固、提高加工订货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依靠私营厂职工监督品质与成本。根据不同情况,在私营厂职工中组织加工订货小组,以执行监督生产,揭发资本家的五毒行为,严肃处理。

(三)逐步划分国营与合作社对私营工业和手工业加工订货的分工,以贯彻中财委批准的《关于划分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对工业品与手工业经营范围的共同决定》,以克服过去对某些工业品的竞销进货,并使为国家加工订货的工业或手工业有统一的机构,而又有计划的组织生产,避免时忙时闲、时多时少的现象,我们也便于掌握其产品品种和规格,同时有利于采购、加工的计划性和开辟货源。

(四)在加强统一领导和国合分工而又很好协作的基础上,必须由工商管理局为主,结合各有关部门对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进行全面的检查,总结经验,并对现有的政策性的问题研究提出解决意见。

(五)关于工缴利润问题

1、对私营工业的资金审核,必须严格划分为加工订货、统购包销服务的资金与自产自销部份的资金,及其他方面的资金(如非生产所积存的设备与物资等)。

2、对中等标准的处理,先根据生产方式(机器与手工)而决定,即同一生产方式按中等标准核算其利润与成本,以鼓励先进,推动落后。但对生产方式不同的成本与利润,分别根据实际情况核算。

3、私营厂中变相工资,俟全面调查完毕,由工商行政部门配合有关方面,提出整顿方案,报经党委核准,经主管部门处理后取消。

贵州省人民政府商业厅 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安排行业中的 问题和意见

(1954年11月25日)

我省对私营商业的安排工作，遵照中央指示在当地党财委统一领导下，截止目前在全省范围内已将食油、棉布行业作了全盘安排，部分专、市所在地并开始进行对百货、新药、纸烟、屠宰、食盐以及交电、化工、五金、煤炭等行业的安排工作。并在省委领导下，四季度继续对油、布行业进行巩固提高工作和对食盐、百货等行业安排一批。兹将市场情况及行业安排意见报告如下：

一、市场情况与社会商品流转方向

1、国营商业完成购销计划方面，1至9月份购进计划仅完成了66.01%，销售计划完成60.75%。第三季度由于国营公司合作社对批发业务开展得不够好和充分利用私商的经营积极性不够，因而该季度购进计划仅完成96.67%，销售计划只完成79.59%，估计在第四季度百货、石油、五金、贸易、专卖、交电6个公司，大力组织货源和积极扩大销售，争取四季度超额和完成年度计划是有可能的。而花纱布、化工、医药等公司预计完成年计划困难尚多。根据上述情况在我商业系统全面而均衡的完成年度计划，除在内部积极开展增产节约，发动职工开展劳动竞赛而外，对充分利用私商和行业安排工作，已成为迫切需要的关键性的问题。

2、国合零售比重进得快了一些，根据省计委关于我省1954年

第四季度商业计划安排的意见，今年上半年私商零售比重，为 48.13%，第三季度约为 44.72%，第四季度安排到 51.26%。但据贵阳、遵义、安顺、贵定、荔波、镇远等地的资料，第三季度纯商业零售比重，除安顺已超过省计委估计的数字（私商占 52.12%）外，其余 5 个地区私商的零售比重仍在继续下降，计贵阳占 39.23%，遵义占 25.30%，贵定占 36.85%，荔波占 29.37%，镇远占 41.8%，这一情况，说明各地对贯彻中央“踏步走”的精神还差。

3、在许多初级市场，群众对食油、食肉发生排队挤购，而盐巴是盐店库存雄厚，而市场脱销，在今年 9 月间曾有 90 多个地点发生半天以至十几天的脱销。在个别地区棉花销售亦有类似情况，而食油供应的紧张将直接影响了工农联盟和来年的生产与出售其产品。

4、排挤多，安排少。从私营棉布商的安排情况看，在 1954 年 6 月底全省棉布商约 8000 余户，准备实行计划供应，8 月间进行了解前也还有 5152 户，经过实行计划供应进行安排后，只有 3579 户，统购前后对比减少了 1573 户，占原有数的 30.14%，个别地区，如开阳、余庆等县，没有进行安排的竟在 85% 左右。

5、零售商转业过多，已发生失业及半失业现象。根据各地区报告，镇远、贵定 2 个专区及安龙、务川 2 个县的材料，转入农业者占 54.86%，转入运输、服务饮食及做临时工者占 27.90%，转入手工业者占 12.24%，停业另有他就，如出嫁、求学、迁移等占 5.48%。目前这些零售商由于转业转得不稳而陷入生活困难。都匀区有些停业转向抬石头、修公路、挑煤、挑土，生活来源很不稳定。开阳县有 28 户棉布商不加安排，听其自生自灭。毕节县乡区原有布商 37 户，在安排中有一个朱昌乡 9 户中，一下就挤掉 7 户。有的家庭人口很多而土地分得很少，如陈数昌家有 6 口人只分了 3 人土地，刘锡九家有 5 人只分了 2 人的土地，且在土改时群众认为他们是商人，生活较好，分给土地较差，多达不到常年产量，故转业后生活发生困难。

6、维持私商原经营额和生活标准，多数地区掌握偏紧，少数城市掌握较宽，特别是初级市场的城镇在安排私商生活时，普遍采取“抽肥补瘦”、“削高就低”的拉平办法。仁怀安排私商生活费每人3.6万多元；黔西县则分为两级安排，一级为5万元，二级为3万元。有的地区提出以旺养淡。有的地区限制私商不准增涨营业额。黔西县布商王济原自报资金1740万元（当地调查为4000万元），但该地所安排的棉布经营量每月才27疋，因而该商7月份的营业额只有712万元多一点，8月份虽然增加一些，但也不过900多万元，结果有些资金没有利用。

二、私商反映及违法活动

在行业安排过程中，有些认为营业额和生活标准安排过低；有些又表示生活已有保障，不怕失业了；少数则进行违法活动；个别也有公开或密秘反抗的，情况复杂。遵义市在安排前，多数私商存在三怕思想：“一怕查资金，二怕查税款，三怕生活过得好”，该市将要进行安排时，又普遍“怕没收资本，怕经营限制不自由”。毕节布商的三怕，则与遵义有些不尽相同，他们的三怕是“怕管得紧，怕配冷货，怕犯法”，因而具体表现有：1、要求转业，不申请经销，不愿接受改造；2、消极经营，自动减资，大吃大喝。

不服从领导，乘机捣乱，在花色品种，批零差价，营业额等方面，故意钻空子，贵阳市××业副主任委员×××在改造初期曾以倒扣差价9%为由，鼓动同业拒签经销合同。

三、对私营企业的管理工作

1、行业挂牌后，大多还是限于要货计划，遵守牌价，配搭货源，定期开会，了解经营情况等方面；而如何对私营企业内部进行改造，加强国家市场管理，使其在业务上，费用开支上，人员的思想教

育等，各地则缺乏系统的研究和没有具体措施。在初级市场，市管会不知如何进行工作，不知道初级市场的市管会由谁领导，在业务上与合作社的关系搞不清楚。

2、国营经济缺乏对私营商业的全面领导，有些把改造私商的工作，单纯看作公私间的“业务关系”。目前各地对私商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还很不明确，认为“挂牌无事”，“从此天下太平”，而不指定专人继续担任私商的改造工作。

四、安排行业中应该注意的政策原则

根据以上情况及在行业安排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各地必须从政策思想上注意以下几点：

1、零售商的安排问题。对零售商必须遵照中央指示“把他们逐步改造成为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零售商”。目前各地主要的问题是转业过多，形成一面安排，一面排挤，造成失业和半失业现象。因此，各地应即对安排转业的进行深入调查了解，其中转业已经稳定的，如工作属于长期性，且生活又能维持，就不必再变动；转的不稳、目前系属临时性工作，生活困难而有经营能力者，应“按行归口”准许恢复营业。城市安排的行业，历史上一向下乡赶场，工商行政部门在核定经营地区时，应考虑允许继续下乡。城市积压、乡村供不应求的商品，如食盐、医药、五金、卷烟等，亦应充分组织私商下乡推销，使其在严格遵守当地市场管理的原则下，积极经营。

2、对城市和乡村的区别对待问题。根据城乡市场改组情况，国营商业对全行业的安排工作，主要应在县城以上进行，县城以下由供销合作社负责。目前对私商的工作，主要应注意以下几点：(1)控制开业歇业，新的不批准，安排后转业的要经政府批准。(2)大力扶助合作社，逐步开展对私商在县以下的批发业务。(3)合作社在县以下应掌握主要商品一定的零售比重，前进快了的，应坚决贯彻“总的踏步，着重改造”的方针。四季度零售额应维持在三季度水

平，坚决不再增加。省领导机关确定，今年合作社不再增加人员，中央指示，供销合作社不是另起炉灶，不准“换班底”，而是如何把小商贩包下来，采取代购、代销、经销、货郎担等各种形式，以维持其生活，逐步完成对他们的社会主义改造；(4)取缔私商违法投机，这是必要的。但有的地区要求对乡村比城市紧，对小商人比资本家严的办法，应坚决纠正。

3、掌握国家资本主义零售商的营业额问题。资本主义零售商经过行业安排后，向国营进货，按国营价格出售，与生产者和批发商切断了联系，投机行为受到了更大的限制，这是一种受了限制的资本主义，与自由资本主义是有区别的。我们对经(代)销商的企业改造与思想改造应当积极进行，以至最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商业和社会主义思想，但对其营业额的掌握，则不是“越少越好”，更不应怕私商的营业额上升。安排私商营业额偏紧地区，应适当调整，遵照中央提出的“旺季稍有积累，淡季可以维持”的办法。具体商品则掌握：(1)粮食和食用植物油按计划销售。(2)棉布商全省总的掌握不超过安排零售比重35%，安排后较安排前私商下降多，国营、合作社布疋零售力量不够的，可适当调整。(3)盐、酒、百货、新药等商品应该充分利用私商，大力帮助合作社搞批发，坚决完成或超额完成计划，不应因计算其生活标准而限制其营业额。

4、私商专业与兼营问题。鉴于我省城市小商人多，兼营面广，这一行与那一行牵连复杂，行业的调整，必须长时间后始能逐步获得解决。故安排行业一般不宜硬性强调专业，特别是小城市及乡场，对经销商原经营的商品而国营没有经营的，仍应允许其继续向市场进货，有的淡旺季变动大的商品，还可以考虑互相兼营(如坐商兼盐、烟、酒……)，以利于市场供应和维持私商生活。

五、对当前工作的意见

第四季度是城乡交流旺季，各地在内部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安

排市场上进行对私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其工作是繁重的，为了把当前的工作做好，特提出以下意见：1、关于行业的安排工作，目前除对已安排的酒、布业进行全面提高，总结经验外，今年四季度内，应即根据我厅 10 月 18 日 (54) 西代字 24 电规定，在贵阳市完成食盐、百货、烟、酒、新药、五金、交电、化工、煤炭等 8 个行业的安排改造工作；遵义市完成食盐、百货、新药、烟酒等 4 个行业的安排改造工作；其余专署所在地及县以上城市，均应完成食盐、烟、酒等行业的安排改造工作；贵阳市、遵义市、习水、湄潭、铜仁、思南、镇远、重安江、都匀、榕江、安顺、贵定、惠水、兴义、盘县、毕节等 16 个百货核资单位，均应完成私营百货行业的安排改造工作，重点地区并可进行批购零售（部份地区可按省计委指示对屠宰进行安排改造）。对未安排的行业应加强开、歇业及增加从业人员的控制与市场管理，并由国营商业分行业广泛的开展对私商的批发供应工作，以保证四季度计划超额完成，争取完成全年计划。2、财经部门应密切配合。银行负责对私商的资金监督，信贷调节，对大户可实行现金管理，小户开户，税务部门应逐步扩大对已安排行业的查帐稽征，督促私商建帐。3、工商行政部门应加强市场管理，很好控制私商开、歇业、添人。加强检查私商价格，业务情况，惩处违法投机，表扬爱国守法和改善经营管理作得好的。4、依靠店员监督，工会应加强对店员的思想领导和学习领导。店员的监督内容为：(1) 正确使用资金，执行计划，遵守国营价格；(2) 改善工作作风，树立新的商业道德；(3) 改善企业管理，节约开支；(4) 防止并揭发投机违法行为；(5) 了解与帮助资本家进行思想改造。监督方式，可通过业务会议和平时活动进行之。5、运用工商联力量，国营公司必须切实参加领导工作，具体作法：(1) 在党委统一布置下，组织私商学习；(2) 组织私商讨论要货计划，汇总提出，检查执行情况；(3) 培养私商积极分子，要求条件是：爱国守法，靠拢政府，联系群众，起桥梁带头作用。

遵义专署财委关于对盐商安排的意见^①

(1954年11月20日)

根据国家在过渡时期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国家“对私营零售商通过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改造，并维持其经营”及行业归口安排的精神，省财委指示于今年第四季度将盐商在全区范围内进行全面的安排，必须全部或绝大部分妥善安置下来。

我区食盐批发阵地，已为我全部占领。零售商的特点是：经营复杂、分散、户数多、资金少，对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一项极其复杂而细致的工作，也是一场激烈而尖锐的阶级斗争。由于前一段存在着国营合作社的零售业务方面虽贯彻踏步政策，仍有未能踏住脚步和只管经营不问市场的偏向，致使部分盐商有难以维持的现象，并出现失业半失业的情况。这一情况若不立即加以改变，势将造成失业增多。因而必须立即加以妥善安排，正确完整的贯彻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从经营中来进行改造，做到既能发挥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又要有效地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投机倒把的非法行为。为此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继续贯彻总路线的宣传教育，总的踏步，着重改造的政策，指出私营商业的前途及走国家资本主义的条件，是服从国家行政管理，爱国守法；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和接受工人群众的监督；并对其投机倒把的五毒行为抓住事实进行批判，使其进一步只有

① 此件经报送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1954年11月29日，省财委批示同意，并转发各地参考。

老老实实的接受改造方是唯一的出路。

(二)由于时间短任务重,可采取边批发,边摸底,边教育,边安排的办法;防止将摸底和安排分成两步走,以致影响批发业务的开展及旺季物资的供应。在整个安排过程中必须贯穿有利于旺季物资供应的原则。

(三)凡经营食盐者,不论其为坐商或摊贩均为安排对象。经过宣传教育后,促其申请为国家资本主义,经批准后纳入国家计划轨道,一律成为经销商或代销商。安排时应以经销形式为主;但对资金少、经营态度老实,又有经营能力者可搞代销,代销面可适当放宽。代销手续费可掌握在2.5%至3.5%以内(省财委注:可参照省商业厅和省供销社规定2.5%—5%办理)。对已被挤垮的盐商而又无固定职业属失业或半失业者,亦应同样进行安排。

(四)在调查摸底过程中,重点应放在资金、营业额、利润率、从业人员家庭人口等,以作安排时的参考。对资金摸底固然应越详细越好,但亦应照顾主观力量与可能,不要长期停在摸清资金的过程中,可在其经营过程中逐步引导其将资金全部投入经营,从其进货中摸清资金情况;对其营业额的掌握,应本着充分利用其资金的精神,安排初可适当放宽其进货计划,旺季应稍高于淡季,大、中、小户应分别对待,不应强求划一,防止平均主义的作法。

(五)安排方法

1、由于我们占领了批发阵地,目前盐商已为批购零销的低级形式,宣布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经销或代销后,其进销业务即全部纳入国家计划内,但必须指定进货地点,划定其经营范围(划定具体场、镇),按季分月向进货机构造具进货计划,建立进货折子,并定期向进行安排单位汇报经营情况,建立必要的制度。

2、合同可采取集体订或分户订两种办法。

3、正式宣布纳入国家资本主义后的专业户即可挂牌,名为“××县国营盐业商店食盐□销商”,兼营户挂牌问题尚待研究,可暂不挂牌(省财委注:照省财委11月25日黔财经成三八号代电办

理)。

4、销售价格必须按当地国、合销售牌价、不得抬价、杀价。

(六)几个具体问题

1、各地必须在当地党委、财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工作，是完成任务的关键，遵义市应在市委、市财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安排。

2、对私改造工作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工作，遵义盐司应指定专人负责，盐店应指定一人兼办。

3、在安排后必须继续加强教育管理工作，并将企业改造与人的改造结合起来，防止认为安排后百事大吉的思想，必须指出“安排”只是对私改造的开始。

4、国、合分工：按专区国、合贸易会议精神办理。

5、时间：要求在11月底前盐商安排工作基本结束，并作出总结报专财委及盐司。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中共贵阳市委 《关于贵阳市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 工作 的 总 结》

(1955 年 2 月 17 日)

兹将贵阳市委《关于贵阳市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的总结》转发你们参考。从目前情况看，我们对公私合营企业工作经验甚少，还存在不少的问题，望有关部门根据中央所规定的政策继续加强研究，以逐步摸索出经验，克服工作中的缺点，进一步办好公私合营企业工作。

附：

中共贵阳市委关于贵阳市 1954 年 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的总结

(1955 年 1 月 8 日)

一、基本情况与成绩

(一) 贵阳市解放后至 1954 年前，对私人资本主义工业曾贯彻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因而曾出现几类公私合营企业形式：一是在接管的国民党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中有私股的存在组成公私合营；二是处于当时的需要，我们向私营企业投入资金，派干部，组织合营企业；三是吸收和利用社会游资组织的投资公司。但当时由于我们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认识不够明

确,还不是有计划、有步骤地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自党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以后,于1954年才开始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

贵阳市1954年扩展的公私合营企业是按照“国家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与资本家的自愿”的原则,选择了本市私营工业中较重要的、与国计民生特别是与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有密切关系的私营工厂,先后组成了7个公私合营企业:公私合营贵阳烟草公司、公私合营贵阳电池厂、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制造厂、公私合营华丰织布厂、公私合营贵阳汽车运输公司、公私合营贵阳染织厂、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就其中6个合营工业统计(汽车运输公司除外),共有从业人员2007人,职工共1923人(其中包括606个临时工),资方人员74人;共有工会会员1131人,共产党员67人(占职工总人数3.4%),青年团员259人(占职工总人数13.4%);总资金(公私合营汽车运输公司在外)1139800万元(未经清产核资),占全市1954年上半年资本主义工业总资金的33.94%;总产值(今年1至6月份的)4687838万元,占全市资本主义工业同期总产值的32.6%,相当于市属地方国营工业同期总产值的94.7%;国家新投资37亿元,加上原有公股,合营后占总资本额32.13%(运输公司除外);国家投入主要干部与一般干部共35人,从原企业职工中提拔34人(其中厂级3人,科级15人)。从以上的数字看出,今年扩展的公私合营工业的速度是很快的,比重是大的。

扩展这一批公私合营企业,基本上是符合地方工业发展的方针的。如汽车运输在贵州是有其特别的作用,农具、电池都是目前农村所迫切需要的,在原料供应上大多为本省所产,因此供、产、销的问题不大。

从基础上看,这一批企业都是贵阳市私营企业中规模较大、基础较好的厂,大都是国家资本主义中级形式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厂。几年来在政府的管理与扶植下,在国营经济领导下,并且

长期有增产节约工作组驻厂具体帮助，增产节约运动开展较好，提高了职工群众的思想觉悟和生产积极性，大部分建立了党、团组织，党团员人数已占全体职工总人数 16.8%，经营管理方面也得到一定的改善。所有这些，都是公私合营的有利条件，并且为今后把企业搞好与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基础。

(二)筹组这批公私合营企业一般经过三个步骤。首先是通过内部调查研究，根据政治与经济相结合的原则确定对象，教育资本家，并通过资本家内部的串联，自愿提出申请合营，政府批准；其次是国家派干部深入企业，抓住生产，进行宣传教育，做好一切合营的准备工作，成立筹备委员会；第三是在公私双方协商的基础上，进行人事安排、财产清估，挂牌宣布公私合营(核资定股工作都放在合营以后)。

(三)在合营方式上可分为以下几类：即国家投入资金与派干部，以一个厂为单位进行合营；国家投入干部与资金，几个厂合并合营同时进行；以一个大厂为主，逐步吸收若干厂参加合并合营，及在私营汽车联营社中找出较有条件的车辆，国家投入少数车辆与干部组成公私合营运输公司等方式。今后随着对资本主义企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发展，合营方式亦将增多。

(四)公私合营企业已经开始显示了它的优越性，为今后的改造工作打下了有利的基础。

在国家派干部(公股代表)具体领导和全体职工的努力下，这一批合营企业在很短时间内就已经显示了它的优越性。首先，在企业生产上，开始了纳入国家计划轨道，因而使产、供、销上初步得到平衡。其次，在企业内部经过初步调整，生产上已有所改进。如贵阳烟草公司第二厂(原私营一中烟厂)在筹组公私合营以前，经常不能完成国家计划，今年(1954 年)1 到 4 月份平均只完成生产计划 91%，工人在节约包装盒皮上已经使损耗率降低到万分之一，而管理部门由于无人负责，一次就损失了 17 万张盒皮；积压原材料在 5 亿元以上；烟叶报废达 1 万余斤(注：市斤)……等。成立公

私合营以后都超额完成了生产计划，企业建立了一些必要的制度，并初步推行了作业计划，使企业生产开始做到心中有数。更重要的是使企业由长期亏损而变成了有盈余。其他各厂在经营管理上同样都有了不同程度的改进，使原资本主义企业在经营管理上的腐朽、落后和紊乱现象给予揭露，并开始好转。这说明了从抓生产入手的作法是正确的。同时也证明了私营工业的改造，只有在社会主义成份居于企业领导地位的条件下才有可能。

(五)在合营的过程中，职工群众身受一次生动而实际的社会主义教育，思想觉悟大大提高，劳动热忱普遍高涨。

合营企业中的职工群众在看到自己已经基本上摆脱了资本家的剥削而变成企业的主人翁时，因而表现了高度的劳动热忱与爱国热忱。公私合营贵阳烟草公司正式宣布合营后，劳动生产率就提高了 12.2%，并且自愿放弃了不合理的超额奖金与例假工资(占 1953 年全年基本工资的 31%)；贵州农具制造厂在宣布正式公私合营后，劳动生产率普遍提高，有的工人提高了 100%以上，并且在节约原材料上也有不少成绩，大部分的职工群众，他们认识了公私合营的重要意义，也明确了自己应尽的责任，因而他们在筹组合营初期的一些顾虑与不正确的态度(如怕降低工资福利，怕劳动纪律严，怕裁人，怕还借的钱等)，都得到了初步的解决。他们除了把生产搞好以外，还主动地协助公股代表，积极参加各项合营工作，贵阳烟草公司的老工人，积极参加清产工作，主动给机器写“自传”，帮助公股代表收集资料。在合营过程中，职工群众的阶级警惕性更加提高了，有的厂的职工，在节日、假日自动站岗放哨，防止坏分子破坏，他们这样做的目的，都是为了使社会主义早日到来。

(六)在合营过程中资本家的一般动态与要求：

在“大势所趋，人心所向”的巨大影响与压力下，以及我们不断的进行教育下，这一批公私合营的资本家都是自愿申请的，他们说“早走比晚走好”。当然他们申请的动机都是不一样的，有的是为了“多得利润”，有的认为是“先来当官，后来当兵”。虽然他们带着不

同的要求和打算,但基本上是接受改造的,是一种好的表现。如在筹组合营过程中,有的资本家曾以个人名义,召开了 10 多次资本家的座谈会,介绍自己的思想转变,以串联其他资本家申请合营,有助于合营工作的进行。另外,由于我们对资本家进行了适当的安排(如任用了副经理、副厂长等职务的共 20 人),一般的解除了他们怕“合营后一脚踢出去”的顾虑。其次,由于我们在各项工作上,是以诚相待,使他们进一步认识了党对私营企业的改造政策,因此大部分资产阶级分子在工作表现上是比较负责的,有的还主动争取公股领导。这些都说明了我们改造政策的正确性。

但另一方面,资本家又比较突出地暴露了唯利是图的本质,在公私合营企业中与我们作斗争更形尖锐和复杂。在经济上,一方面将已公开的财产投入合营企业争取股份大,利润多,地位高;另一方面抽逃资金、盗卖材料,高估价格,以及在政治上争地位、争实权等。已安排或安排得地位高的资本家表现积极,未安排或安排得地位低的表现不满。安董事长尚感不足,还要任经理。总之,他们一方面接受改造,一方面想当“官”。另外,他们在企业内部还企图扩大资产阶级思想影响和随时与我们争夺群众,他们把厂内难以解决的问题或暂时不能解决的问题,推之于公股代表;故意提出难题,在群众中夸大公股代表的缺点,破坏公股代表在群众中的威信。利用工人某些暂时的矛盾,并加以扩大,有时伪装关心工人生活,对工人说“公股代表关心你们生活吗”来散布影响,争夺群众,在管理方法上,资本家一方面批判自己过去在管理上的腐朽和落后,实际上并不服气,基本上并未缴械,在工人群众中散布资产阶级观点说“公股代表的方法不行”,“社会主义的办法好,比资本主义的管理还厉害”(指剥削工人)。

资本家的这种种态度,正说明了在企业内部阶级存在,阶级斗争也仍然存在。他们改变了过去的斗争方法,以新的方式向我们进行斗争,因此,必须更加强对他们阶级对抗的警惕性。但另外也要看到,只要我们正确地执行党的政策,不断地进行前途教育,他们

是可以接受改造的。

基于上述情况，贵阳市今年扩展公私合营企业，基本上是贯彻了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及根据国家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和资本家的自愿原则进行的，因而成绩是显著的，也是基本的。经过这一段工作创造了经验，锻炼和提高了干部，增强了干部对工作的信心。但是，另一方面由于我们在今年上半年的公私合营工作中存在着顾虑较多的缺点，工作大多数停留在作方案、等计划、等干部上，因而上半年进展较慢，大部分工作放在第三、四季度来进行。特别是由于新工作、新干部都没有经验，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对党的政策也不可能认识全面而深刻，因而对资产阶级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的斗争和团结上，对职工内部若干问题的处理上还有些偏急（激）的地方；对职工群众的教育以及对资本家的统战工作也存在着较粗糙不细致的缺点；尤其是我们的干部存在着不重视对资本家进行改造工作的思想，这都是不容忽视的缺点。

另外，在这一段的工作又偏重于筹组合营工作，因而企业内部的改造尚未正式开展，在生产上成本高、质量低、无人负责的现象仍然严重，所以改变以上现象是今后公私合营企业工作的根本方向。

二、合营工作的几条基本经验

从贵阳市扩展公私合营企业的实际经验与教训来看，在合营工作中必须自始至终认识并掌握以下几个基本环节才能全面的贯彻党的政策，搞好合营工作。

（一）全面地、正确地理解与执行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是搞好合营企业的政治保证。

1、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实现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党对他们的改造是采取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公私合营企业是公私共有制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也必须正确地贯彻利用、限制和

改造的政策，因此，在合营企业中的一切问题就必须按着公私合营的政策去解决它，而不能过早的完全按照社会主义企业的原则去处理。我们应该树立全面的政策观点，从全面出发，任何强调限制、改造，而忽视利用与教育都是不恰当的，将会造成整个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不良影响。而限制必须服从于充分利用，从而达到改造的目的。吸引带动更多的资本家走公私合营的道路，这是当前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最基本的要求。另一方面，应深刻地认识到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是一个长期的斗争，它与社会主义工业化，对个体农业、手工业的改造是密切联系着的，互相推动前进的。因此，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也是逐步的，是服从于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发展，应防止急躁情绪，但也必须提高阶级警惕性。任何或右或“左”的偏向，都应该防止和纠正。

2、合营企业必须贯彻企业改造与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相结合的方针。这是因为改造私营企业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是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个整体的两方面。这两方面的改造工作是互相关联与互相影响的，必须从思想上认识到改造资产阶级分子也是我们的任务。那种认为“搞生产是我们的事，搞人的改造是统战部的事”，而把企业的改造和人的改造截然分割的想法都是十分有害的。我们应该懂得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一方面要改造资本主义企业使它最后成为先进的社会主义企业；另一方面还要改造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的思想，尽可能使他们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起积极有益的作用，也即是说，只有同时做好企业的改造和人的改造，才能真正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

3、合营企业的基本原则之一是“公股领导，私股被领导；工人监督，资方接受监督”，这个原则必须正确的贯彻。首先，应该认识到这个原则不是取决于国家投资的数量，而是取决于国家政权的性质和社会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以及工人阶级的领导作用。这个原则是完整的、积极的。因此，一方面在公股的领导

下，使他们“有职有权”“守职尽责”，不要“限制太死”，而应尊重其职责，合理地行使职权，采纳他们正确的意见，要他们在生产中来改造自己。但另一方面，要加强对其领导和监督，对他们的错误和违法行为，应揭发批判。总之，我们要善于运用这个领导权并结合职工群众的监督，而加强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的教育改造工作和推动企业向前进步。

(二)搞好合营企业的生产是改造资本主义企业与资产阶级分子的中心环节。

公私合营企业随着生产关系的改变，这就为搞好生产、改革企业奠定了基础，创造了先决条件。而公私合营企业的优越性也是在生产上表现出来。合营企业同样负担着增加工业产品，积累资金，扩大商品的流转，维持劳动者的就业，培养干部和训练技术工人与管理人员以利于国民经济向前发展等作用。因此，我们在筹组公私合营的整个过程中，特别在正式合营以后，必须紧紧围绕生产，进行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我们抓住“从生产入手”是对的，也取得了显著成绩，但我们应该防止把“合营与生产”对立起来，或者孤立安排的做法，少数合营企业的合营与生产工作结合尚不够好。一般来说，在筹组阶段主要力量放在搞好合营工作，但必须注意“合营生产两不误”，当企业正式合营以后，又必须把主要力量转向生产，进行企业改革，因为离开了搞好生产，不但企业的改造会落空，就是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也是会落空的，成为不可能的。

(三)正确地依靠工人阶级是搞好合营企业的可靠保证。

1、正确地、全面地依靠工人阶级是党的坚定不移的阶级路线，党在企业内部首先是要依靠工人阶级的组织和他们丰富的经验（包括生产经验与阶级斗争经验）和无穷尽的智慧、创造力和积极性来搞好合营企业。

虽然目前在合营企业内的工人组织性、纪律性、觉悟程度一般都比国营企业低，资产阶级思想影响也较深，这些都是事实，但这决不能因此而动摇党的阶级路线。有些干部只看到工人的落后、消

极的一方面，而没有看到其主要的最基本的一方面：在总路线的宣传教育和筹备公私合营的实际教育下绝大多数的工人群众都提高觉悟水平和生产积极性，从而也保证了合营工作的顺利进行。但有的同志把个别工人的落后表现说是“与资本家一样”，认为“是资本家的尾巴，不可靠……”等。这些同志不完全了解这些现象是私营企业的工人长期在资本家的剥削、压迫与腐朽的思想影响下难以避免的。责任是在于我们如何去教育提高他们，并关心与爱护他们，而不是对他们抱着冷淡的态度。要充分发扬民主，但又不是迁就，必须是在思想上不断教育提高他们。对某些不遵守劳动纪律的工人，亦要耐心教育，使他们认识生产关系的改变，自己应该怎样以主人翁的劳动态度来对待工作。不能采取“惩办”的方法来代替教育，因为这样的作法会造成工人阶级内部的不团结，而影响工作的推进。

2、职员是工人阶级中的一部分（其中高级职员基本上是属于资产阶级分子，是带有两重性的），在对企业进行改造中，职员亦起着一定的作用（特别是技术人员）。有的干部在思想上把职员划在工人阶级以外，不重视他们，有的甚至认为“职员都是坏蛋”。当然私营企业中的职员，由于过去长期为资本家服务，有的被资本家利用来压迫、剥削工人，资产阶级思想影响极深。但在旧社会，职员同样受资本家的剥削与压迫，他们绝大多数是靠脑力劳动过活，因此就必须、也有可能来提高他们的阶级觉悟，划清思想界线，教育其树立依靠工人、相信工人、向工人学习的思想作风；同时我们又要教育工人尊重职员的职权，并虚心地向技术人员学习技术。要认识到团结、教育职员，并帮助其进行自我改造，这样做的目的正是为了全面的依靠工人阶级，加强工人阶级内部的团结，发挥职工群众的积极作用，搞好合营企业，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

3、必须注意合营企业中职工群众之间的团结，这是因为合营企业的组成较复杂，工资福利、技术水平、觉悟程度都不一样，以及资本家的挑拨分裂等原因。如职员与工人之间，国营厂职工与私营

厂职工之间，商业转业的店员与工厂的职工之间，甲厂与乙厂的职工之间的不团结现象都有不同程度的存在，这就必须教育全体职工从根本上认识工人阶级是统一不可分割的整体，说明阶级利益与个人利益的一致性和利害关系，要认识到任何分散、不团结都是会对工人阶级的目前和长远利益造成损失；同时，由于工人阶级内部的不团结，相反的就会扩大资产阶级的影响阵地。

总之，我们必须正确地、完整地树立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提高干部的阶级意识，提高工人阶级的社会主义觉悟、政策水平和阶级警惕性。在合营企业中，职工的政治思想教育工作，将是一个长时期的中心工作。

(四)作好对资本家的统一战线工作是顺利完成合营工作不可缺少的重要工作。

在公私合营的企业中必须自始至终地贯彻对资本家的协商教育工作，事实证明这样做的结果是有利我们整个的改造工作的。我们所以要强调协商、教育，这是因为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用和平的斗争方式来达到的，这是因为资本家接受改造、愿意走公私合营的道路所必要的作法。诚然，我们对坚决抗拒改造的违法和进行破坏活动的资本家则必须采取坚决打击的态度。这一个政策界线并不是所有的同志都理解的。在实际工作中，我们还存在不愿多接近资本家，不善于与资本家进行协商，甚至在个别问题上不注意资本家的自愿，不重视他们的正确意见，而且还存在一些思想顾虑，怕资本家下车间出问题，怕“传染病”，怕麻烦等。当然，我们一方面应提高警惕，防止资产阶级的思想侵蚀，但最重要的一方面，必须按照党的政策，以工人阶级的思想武器，运用我们的领导权，通过协商与教育而达到团结、改造的目的，使他们在生产经营的实践中改造自己，学习新企业管理的才能，最后成为依靠劳动、自食其力的社会主义的公民。

(五)统一组织领导是搞好合营工作的组织保证。

一年来的公私合营工作的实践证明了统一组织领导是重要的

组织保证。这是因为公私合营企业必须全面贯彻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与“政府管理，国营经济领导，工人群众的监督”相结合的要求，决不是任何一个部门，或者仅仅是依靠公股代表所能做好的工作。必须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统一认识，统一步骤，明确分工，互相配合，各得其所；做到内外一致，上下一致，克服互不联系，互不协调，甚至互相埋怨的情绪。应该从全面出发树立整体观念。上半年合营工作，其所以进展较迟缓，以及第三、四季度进展较快也与统一组织领导分不开的。特别是合营企业中的党组织，对加强党的集体领导、坚持集体领导原则更为重要，因为我们对企业管理的业务不熟悉，合营组织中又还有资本家的存在，所以一切问题必须是经过党的充分讨论，形成决议。任何违背集体领导和不执行决议的现象，都是不许可的，因为这会使我们给资产阶级以可乘之隙。

今后应该在党的统一组织领导下，市委统战部与工业部的分工是：企业中的一切问题统一集中到统战部，再分别问题的性质找有关部门负责处理，工业部只负生产领导的责任；其次，必须加强政府的管理工作（工商局、工业局，在合营与生产上划清职责范围）以及国营经济部门在供、产、销方面的有力支援；再其次，就是在厂党委领导下，行政、工会、青年团在实际工作中的分工也必须明确。

三、关于几个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

（一）人事安排问题：

1. 人事安排的基本方针是：“企业改造必须与个人改造相结合”，“利用原企业的资金人材，改造原企业”，采取包下来，不得使其失业。

2. 根据量材使用的原则，对原企业所有实职人员，尽可能安排其工作，必须根据才能，予以任用，但又不能认为有才则用，无才不用，至于想“推出去”的观点，更是不对的。

3. 对资本家安排基本上是分别对待：

（1）对有政治经济代表性的人物，必须妥善的安置其负责岗位（如果国家干部是正职，资本家则必为副职）。

(2)对于高级的知识分子和有技术能力的以及转业的资本家，应适当安排其位置，以发挥其技术才能。

4、对所有职员和资本家已经宣布职务，其本身应做到守职尽责，在工作中争取改造，而国家干部亦有责任进行帮助，而职工群众一方面对其监督，另一方面则在实际工作中必须服从其领导。

5、对企业原来管理机构和人员不要过早过急一次调整，应在企业改革过程中，根据情况逐步加以调整。

6、对内部反革命分子或有现行破坏者，应坚决予以逮捕法办。对嫌疑分子或有重大政治历史问题者，不应安排在要害部门。

7、对所有职员和资本家已经安排宣布职务后，应按照职责权利参加应参加的一切会议和活动，不应加以歧视。

8、对于非实职人员不予以安排。

(二)清产核资：

清产核资是我们与资产阶级斗争焦点之一，也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必经的重要步骤之一。因而必须从党的全面政策、全面观点来认识处理这一工作。

1、必须切实认真贯彻公平合理的原则和实事求是的精神。所谓公平合理、实事求是，我们必须把经济、政治两方面的要求结合起来。因此在某些非原则问题上，可以主动让步，即使资本家每年多获少量的利润，但我们却赢得了对资本主义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这对我们是有利的。而某些干部和工人存在的“宁低毋高”和宁愿资本家不满也不叫国家“吃亏”的想法和作法都是不适当的。但另一方面必须指出对于资本家有意抬高资产价值或分散资金、逃避资金的行为而不加以教育批评，听之任之也是错误的。

2、在具体做法上，应强调“充分协商，全面清点，重点估价。”并教育与提高干部的政策水平，特别对参加清估工作的干部、工人，要教育他们从全面政策观点出发，防止不实事求是的作风。清产估价的方式也不应采取发动全体工人与资本家进行现场清估，当面争论，形成面对面的斗争形势，以致资本家畏惧不满。应采取双方

分头进行清估，然后在委员会上对照情况，反复地进行协商，尚有争执时，报请统战部另行协商，最后政府批准，才为有效。总之，我们要把整个清估工作的过程变为贯彻政策宣传政策，教育与改造资本家的过程，从而使他们体会到只要愿意走公私合营的道路，我们对他们是欢迎的，热情的，诚恳帮助他们进行改造的。

3、在清产过程中，应相应地建立必要的材料保管、领退料及财产登记、移动等制度，藉以澄清企业资财的紊乱现象，为将来进行企业改革、经济核算打下基础。

4、资不抵债的合营企业其股权应遵照中央指示精神处理，报市委批准。

5、清产核资的具体办法，应按照市委《关于组织公私合营企业中有关清产核资问题的指示》进行。

(三)合营企业中职工股金的处理问题：

公私合营企业中职工股金问题是一个非常现实而亟待解决的问题，这不仅是直接关系于合营企业股权的确定，而且是从根本上铲除资产阶级思想对工人阶级侵蚀的必要措施。因此必须在划清阶级界线，基于自愿的原则下，坚决退股，既不得强迫命令，也不能形成退股热潮，应逐步解决。而对于另一部分小资本家的股金则不允退。至于如何区别职工人股与小资本家的界线问题，各厂应根据具体情况加以掌握，一般来说应该从主要生活来源作为根本界线并结合社会经历、劳动的时间、股金的多少三方面情况处理。

(四)对待企业中不合理的工资福利问题：

合营企业不合理的工资福利是带有普遍性的问题，也是职工群众(包括一部分资本家)顾虑最大意见最多的问题，必须十分慎重、妥善的逐步的调整。一般来说，在筹备合营或正式合营之初，所有企业实职人员和工人的工资应暂时维持原状。但必须对职工进行正面教育，积极做好调整工资的准备工作，不是消极的等待。但另方面，由于并厂转业带来的工资悬殊太大，而影响了职工间不团结，严重地妨碍了生产和工作，因此，可按“同工同酬”的精神，个别

的、局部的调整，但不能视为工资改革。

1、从积极方面着眼，教育职工提高技术水平和业务水平，努力搞好生产，改善经营管理，减少浪费和企业开支，使职工生活的改善建立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基础上。

2、逐步取消不合理的福利，逐步增加集体福利。

3、取消高工资福利时，必须使全体职工同意，并报市委批准，不得随便降低。

4、调整不合理的工资时，应作出周密的计划，报市委批准。根据公私合营贵阳烟草公司的经验：在调整工资时，必须进行充分的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使职工群众建立在自愿的基础上。

(五)职工和资本家的借支处理问题：

1、职工和资本家的借支在相当一部分合营企业中也是一个严重的表现，处理这一问题时，首先应教育职工从思想上认识借支是不利于企业资金的积累，也是财务纪律所不能允许的现象，从而树立职工主人翁的责任感。另一方面也要教育资本家从办好企业的长远利益出发，应不断地改变乱借钱、乱花钱的资产阶级生活作风。

2、处理原则一律归还企业，但可以分期扣还，确有困难者，通过劳资协商，讨论解决。另一方面必须把借支与困难救济加以区别。

3、但为了照顾实际困难，今后的借支应坚持“少借，有借有还”的要求；从企业奖励基金中暂拨出一定的金额充作全体企业人员互助基金，个别有特殊困难职工的救济应由工会会员困难补助金解决。对资本家代理人的生、老、病、死、伤、残等问题“应由合营企业比照劳保条例的标准给予适当的物质保障，这项费用可列入合营企业的开支”，对确有困难的在职资本家，可以根据实际需要，预支股息红利的待遇。

(六)企业中的政治问题：

1、合营企业的政治情况是复杂的，几年来的社会改革运动在

这些企业中是不彻底的，在合营中已经发现隐藏的反革命分子进行破坏生产、造谣等活动。

2、对这一情况的基本态度是提高政治警惕性，对职工群众应加强反奸护厂的教育，并建立必要的组织、制度。如护厂小组，以及保卫工作责任制等。除去对现行犯逮捕法办外，对其他嫌疑分子或有重大历史问题等则配合公安部门长期进行调查研究。

中共贵州省委 关于召开财经会议情况的综合报告

(1955年4月18日省委常委会议通过)

一、为贯彻全国第二次财经会议安排改造私商的方针，省委于3月25日至4月18日召开了财经会议。到会人员首先学习了中央文件，然后结合本省情况进行检查，进而分地区编计划、拟办法、订责任，最后大会发言总结。会议中着重进行了政策思想的教育，中心内容是安排私商方面解决公私关系的紧张，并从而解决党和农民关系一部分极度紧张的状况，畅通商品流转，以促进工农业生产，特别是农业增产，进一步巩固工农联盟。从这次会议使我们更深刻的体会到中央的指示是完全正确的，完全符合我省的情况。整个会议的精神和特点是根据中央的指示与方针，在互相批评、互相照顾的基础上，达到了思想、认识和作法上的基本一致，因此会议收获很大。

二、会议对我省商业工作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分析。认为：1954年我省的商业工作在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商业干部的努力下，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社会主义商业阵地的扩大和巩固对市场取得了绝对的领导权，掌握了货源，代替了批发商，国营批发比重增至92.8%，进一步实行了粮、布、油的统购统销，超额完成了统购任务，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也已掌握，并扩大了工业品手工业品的加工订货、收购包销及小土产的经营。基本上保证了城乡物资供应，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对城乡私营商业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并开始组织小商小贩走互助合作道路。

会议也反复检查了我省商业工作的缺点。认为主要的是：国

营、合作社零售比重前进过快过猛，对私商限制排挤过多。国、合零售比重由1953年的34.84%增至60.41%，私营比重下降为39.6%。私商从业人员由1954年底的107733人减少31288人。其结果：

1、扩大了失业，增加了社会混乱：现有商业户经营萧条，不少靠吃老本维持，处于半失业状态。已转业的仍多生活困难。被挤掉的私商惶惶不安，有些依靠国家救济，有的流为游民、毒贩、偷窃，卖儿鬻女、溺婴，甚至放火、自杀等事件亦不断发生，予反革命分子以利用和可乘之机。

2、增加了党和农民的紧张状况：因大量私商、小贩被挤掉，旧的商业网缩小打乱，国、合力量有限，市场包不下来，本身购销任务繁重，因而经常产生积压与脱销的不合理现象，影响农副产品的收购和城乡物资交流，商品流转上的阻塞现象增加了农民对统购统销政策的不满情绪。

3、市场管理中有不少错误的办法，最严重的是区域封锁。这种互相之间的封锁，不但封锁了私商，而且封锁了农民之间的贸易，封锁了自己。还造成干部之间、地区之间、劳动人民之间的不团结。这种现象在个别地区甚至已发展为武装封锁，如黄平县重安江的民兵，阻挡炉山县（今凯里市炉山区——编者注）的农民过河赶场，以至开枪射击。由于这种互相封锁，使私商的积极作用不能发挥，而国、合营业人员挑担送货，奔走赶场，但政策业务水平不能提高，不能全面地担负起中央交给我们的任务。

造成以上严重情况的基本原因：除中央指示者外，主要是对于利用、限制、改造私商的政策领会不全面，在干部中相当普遍地存在着“左”倾情绪，认为“左比右好”、“宁左勿右”，对于中央在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中提出的“逐步”二字的含义领会不深。不理解社会主义因素的增加：一方面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合作社商业的发展；另方面还包括对于私营商业的改造，使其社会主义因素逐步增长。很多干部不了解在市场情况发生了根本变化以后，“总的

踏步，着重改造”是较长期的问题，因此在执行时抵触很大，省级商业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对下级布置业务时将政策、思想作风以及工作方法同时作全面交代作的不够，不重视政治思想教育工作，以致在商业系统中长期存在着单纯的利润观点、本位主义、互争零售、互不团结的现象而未能及时克服。此外在商业业务上的某些不合理的措施，如批零差价、地区差价方面过紧过死，代购代销手续费过低，市场管理上对私商限制的过多、过严、过死等，也在挤压私营商贩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

三、会议进一步研究和明确了对私商安排的基本环节。认为安排私商的问题也是巩固工农联盟的问题，不单纯是商业的业务问题。因此必须“先安排、后改造，不安排、就不能改造。”应逐行逐户全面安排。在安排中不能死扣公私比重，应以将私商安排下来加以改造的要求出发。全省 1955 年私营商业零售比重暂定为 49.4%。各地、县委还应从各地不同市场情况出发，防止硬搬硬套。省委认为做到这点还需要做一系列工作才能完成。

目前安排改造私商的几个根本问题在于：

多做批发、少做零售，加强与建立批发机构，撤销一些零售机构（国营计划撤销零售点 107 个，供销社撤 2500 个），还需让出一些我们不必要经营的品种。将私营零售商、特别是初级市场的小商小贩，在本地本行本业中安排下来加以改造；不许采用“先改造、后安排”的做法。对主要土产商的安排，如烤烟、木油等可多用代购的办法。小土产、副食品国、合未经营的，须积极组织领导私商经营，从扩大交流中安排一部分私商。县一级专业公司一般是撤零售、加强批发。国营百货零售现拟保留贵阳市及专署所在地，有愿多留者，由专署考虑。专区或县城没有机构的专业公司，如五金、化工、医药等，县社或基层社均可就近向该司设有机构的地区进货。百货、专卖、盐业等公司在初级市场的批发机构，暂时不宜取消。县社停止零售业务，以便加强批发，加强对基层社的政治业务领导。其次还必须认真调整批零差价和地区差价，这对于活跃经济、安排私

商有重大关系。县、区还应重视物资交流会的工作，特别在淡季要大力进行，以解决粮食的互通有无、手工业产品的销售、原料的供应、小商贩的经营困难等问题。为了加强批发，保证货源，与安排私商的同时，加强对地方工业、手工业的加工订货，同时加以安排。

安排年限：一般的凡在 1954 年初及以后时间挤掉的私商，目前仍处于失业半失业、生活不好维持者，均需安排。但个别的在 1953 年下半年挤垮至今仍处失业状态者亦应安排；即是在 1954 年挤掉，但现在已经转业而取得可靠生活保证者亦不必强行拉回。在安排中应注意不能扩大非商业人员将其转入商业。

维持标准：按全省总平均私商纯利收入城市 20 元、农村 15 元加以掌握，并根据各地实际生活水平调整安排，不必强求一致。安排面要宽，以实现淡季维持生活、旺季略有盈余的原则。对每户私商的安排，应充分利用其人员、资金、设备。

私商纯收入率：也不必强求一致，按各专区提出的方案，在实践中再加审定，各行各业在计算时需从实际出发。

市场管理：坚决取消某些不合理的规定，取消区域封锁，不准擅自宣布统购统销，因为随便宣布法令规章是一种违法的行为，应严予禁止。允许跨行兼营，允许私商按货物流转方向进货。国、合无力经营的商品允许私商经营，并加以帮助。允许私商多赶场，不加限制（但应防止城市资本家深购远销伸入初级市场和农村的行为）。根据私商自愿选择赶场地点加以批准的办法也是可行的。各地市场管理委员会必须加强，但他们不能代表政府随便宣布法令，区财经小组应对其加强领导。其次加强粮食市场的管理（省委已有指示）也很重要。粮食市场的领导由工商行政部门负责，委托合作社办理，粮食部门协助。粮食关系重大，国家粮食市场必须搞好。价格应掌握得活一点，以刺激粮食上市。粮坊、银行的办法可采用。饮食、副食业用粮供应，应在国家销售计划之内，以市场需要作标准，实事求是的合理供应。

在全面安排市场改造私商的工作中，应着重初级市场小商小

贩的安排和城市零售商的安排改造，同时要注意防止原有批发商乘机扩大活动，以及原有座商转向行商的偏向。

在会议中各专区均提出了安排、改造私商的具体方案，回去经地委研究修正后，均可执行。

四、省委认为：在此次会议结束之后，各地委均应立即召开一次财经会议（专级有关部门领导干部、县、区委管理财经工作的委员及商业部门的领导干部参加），传达贯彻这次会议的精神，然后逐级贯彻下去。我省一般县城和区乡私商户数并不太多，资金不大，而国、合机构却是人员多，摊子大，且对私商改造工作已有一部分经验，这是我们贯彻这次会议的有利条件。贯彻这次会议精神要快要正确，而最根本的问题是打通思想，做好政策思想工作。贯彻的方法：采取在各级党委统一领导下，逐级召开市场安排会议，当面协商具体安排，安排结合改造的方法。以区为例：应以区社为主，先打通全体干部思想，交代政策，然后分头到各小场镇召开私商小贩会议。第一步宣传教育搜集意见；第二步提要货计划，经营计划，摸清私商比重及国合批发比重；第三步按照省的计划与所摸情况组织货源进行批发，先将私商全部安排下来，再将国、合应撤的零售点、品种撤掉。一般县城集镇采取上述同样办法加以安排，在较大的城镇如贵阳、遵义、安顺，要逐行逐业进行安排，安排与改造结合，适当加重改造的方面，强调代销、经销到 60% 就可挂牌成为国家资本主义性质。对于安排的具体方法，各地委还可根据各地具体情况研究布置，并报告省委。已参加省的会议的县、区干部，回去后即可进行布置，先走一步，但亦不必作为试点，以免等待试点经验而耽误安排。

为了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各地、县委的领导干部（副书记或专员、副专员、县长）应亲自掌握召开这一会议，并在会议之后经常掌握此一工作进行的情况。鉴于今后这方面的任务逐渐繁重，在区委里应指定一委员专管这一工作。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工会联合会党组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工作的报告》

(1955年4月20日)

省委基本上同意省工会联合会党组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工作的报告，兹转发你们参照执行。

近年来，我省公私合营企业有了一定的发展。在过渡时期，实现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主要是经过公私合营的道路来进行的。资本主义工业改变为公私合营后，在生产关系上已经发生了变更，即由资本主义企业改变为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因此公私、劳资关系都起了变化。但是合营企业里仍然有资本家的代表和股份，因而阶级斗争仍然是存在的。而且在改造的过程中这种阶级斗争还会十分尖锐。公私合营企业里的工会就担负着发动职工群众在政治上、经济上巩固社会主义因素（公股）在企业中的领导地位的任务。在具体工作方面，发动职工群众开展劳动竞赛，保证完成或超额完成国家生产计划，提高劳动率，降低成本，提高质量等，同样是公私合营企业中工会的首要任务。工会不但要在各方面支持国家的代表，克服资产阶级的各种反抗社会主义改造的行为和生产上的消极情绪，而且要在党的领导下，协助公股代表逐步完成对企业和对资产阶级分子本身的“双重改造”的任务。有些工会干部认为公私合营后的工会工作没有搞头了，甚至已消极起来，想到行政岗位上去，不愿做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会工作，这种想法都是错误的，他们没有充分认识到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也是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重要部分之一，没有充分认识到改造资本主义企业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是一个长期、复杂的斗争过程。

因此有关党委及工会须注意并加强对公私合营企业中工会工作的领导，对这一方面的工作情况在最近进行一次检查。

报告中关于资方代理人或高级职员参加工会问题，除同意省工会联合会党组的意见外，还应分别情况对待，即：原来是资方代理人，合营以后仍然有资方代理人身份者，仍不能加入工会；合营后已卸去资方代理人的身份，变成了一般职员者，原则上可以加入工会，但必须经过一段教育，并需经会员大会通过。

附：

贵州省工会联合会党组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工作的报告(节录)

(1955年2月1日)

我们于1月21日曾召集贵阳市工会联合会负责干部和贵阳市7个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干部，检查和研究了当前的公私合营企业中的工会工作。现将情况和意见报告如下：

在去年(1954年)一年中，贵阳市共有14个私营企业，先后组成了贵阳烟草公司、贵阳电池厂、贵阳染织厂、贵州农具制造厂、华丰织布厂、贵阳汽车运输公司、贵阳汽车修配厂等7个公私合营企业。……

上述企业的工会组织，在筹组合营和合营后，做了如下几项工作：

(1)协助主管机关了解了厂内的生产经营、设备资产情况，以及资本家的思想动态和其内部关系等。便利了公股代表到厂后的工作。

(2)对职工群众进行了总路线的宣传教育，使职工群众明确的认识到公私合营是国家对资本主义企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主要道路以及企业在公私合营后的发展前途。这样，就进一步的提高了职工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从而以积极生产的实际行动来维护和

支持企业的公私合营。

(3)有些工会干部被输送到行政岗位上。

(4)协助清产核资工作的进行。

由于各个企业的工会组织,进行了以上四项工作,对于公私合营工作的进行,就起到了一定的保证作用。但是,在这些企业实行了公私合营以后,一般工会干部普遍地提出一个问题:不知道在公私合营后的企业中,工会应该如何进行工作。

乍看起来,上述现象似乎显得很突然。其实是有原因的:

第一,在公私合营以前,这些企业的工会组织,抓住了完成加工订货任务,在实际上担负了组织生产的大部分任务。这不仅是实现了“寓监督于领导”,而且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担负了生产管理的许多工作。现在,企业实行公私合营了,生产管理工作由以公股代表为首的行政组织负责,工会干部便感到茫无所措:“如何面向生产呢?”

第二,在公私合营以前,关于职工群众的工资福利、劳动保护等,都是由工会直接和资本家在劳资协商会上打交道。而在公私合营以后,公股代表成为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因此,工会干部便又感到:关于职工生活方面的一些问题,应该通过什么方式解决呢?

第三,在公私合营以前,企业里的党组织是很小的,没有组成党的委员会,主要依靠工会出面工作。那时在企业中,工会与资本家的关系是主要的。但在公私合营后,党的委员会组成了,行政上有了公股代表,资本家与资方代理人又以职员的身份出现了。在这种情况下,不仅与资本家的关系在形式上变化了,而且内部关系也提出来了。那么,工会应该如何进行工作呢?一般工会干部因缺乏政治经验,不知如何作法。有些工会干部竟然消极下来,甚至有的想到行政岗位上去,不愿意做工会工作了。

以上情况的发生,从主观上检查,是由于在合营前后,向这些企业里的工会干部进行教育不够,现在必须补课,并引为教训。

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工会组织应该做些什么工作呢?关于这个

问题，我们特提出如下几点意见：

(一)开展劳动竞赛，保证完成国家生产计划，同样是公私合营企业工会的首要任务。

因为：当私营企业改组为公私合营后，已经由主管机关直接纳入了国家计划。因此，公私合营企业中的工会组织，就应该和国营工厂一样，要以完成国家生产计划为自己工作的中心，要发动职工群众认真讨论国家计划，积极的开展劳动竞赛，以保证完成国家计划所规定的任务。

(二)在党的直接领导下，协助公股代表逐步进行社会主义的改造工作：

(1)逐步改造企业。

企业实行了公私合营，已经在生产关系上起了根本变化，即成为半社会主义的性质。但是，企业的经营管理制度，虽然在合营前已经有了若干改变，在合营后，又有了公股代表，初步调整了管理组织，但是，资本主义的经营管理制度，仍然浓厚存在，阻碍生产力的发展，需要逐步以社会主义的经营管理制度来代替。在党的直接领导下，公股代表与职工群众团结在一起，是进行这种改革工作的可靠保证。

在这项改革工作中，发扬民主，吸取职工群众参加管理，有重要的作用。我们认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提出的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的意见，是必要的与可靠的(现在公股代表唱独脚戏的现象已经发生)。

在这项改革工作中，应注意对职员的团结。在合营前，由工会推荐的技职人员，和合营中提升的一些技职人员，都是职员中的骨干，要继续加强教育与帮助。企业里原来的一般技职人员，其中有相当一部分在合营前受到过教育，在合营后又受到过教育，表示靠近我们，应该继续耐心的向他们进行教育和帮助，解除他们的不必要的顾虑，使他们更靠近我们。同时，亦应教育工人尊重他们的职权，学习他们的技术理论。这样，不仅对他们进行了思想改造，而且

也加强了工人阶级的内部团结。

至于那些资方代理人和高级职员，他们在私营企业中代表资本家管理工人，领导生产；资本家给予他们优厚的馈赠和酬劳；他们虽不占有生产资料，但却浸透着资产阶级思想。这些人与工人是对立的；其中有些人曾因压迫过工人，为工人所愤恨。但是，在公私合营后，由于他们代表资本家的地位已经起了根本变化，其工作性质在客观上已是为人民服务，我们就有可能把他们改造过来。要改造他们的思想，还须经过相当长的时间和曲折的道路。这些人如要求参加工会，应由工会会员大会通过。

(2)逐步改造资产阶级分子。

应当耐心争取资本家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对那些基本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资本家，应该在政策范围内照顾其股份、利润和职位。在政治上、业务上帮助他们进步；对于他们的错误，应通过组织去进行批评教育，从这些工作中来改造他们。从将来看，是把他们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民，现时要求他们接受改造道路，接受合营政策，爱国、守法、守职、尽责。

但是，另一方面，必须认识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不是“太平无事”的，社会主义改造过程，是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尖锐的阶级斗争过程。比如在合营当中，我们就看到：一、资本家在争股份、争地位；二、争群众、甚至在政治上进行挑拨离间，经济上进行破坏。前一种还主要是在改造中一些具体利益的斗争；后一种就显然是抗拒改造的表现（起码是不满），必须引起警惕。

从目前的情况看：我们在对待资本家的改造上，存在有下列两种缺点：

一方面，对于那些基本上接受改造的资本家的教育不够，同时工会干部也表现了“左”的情绪，以为他们是个麻烦，在清产核资中，想压低其股份，在日常工作中，不愿意与他们打交道。另一方面，对于那些有意识进行政治、经济破坏的资本家，则警惕不够。

(三)在搞好生产的基础上，改善工人的物质与文化生活。

贵阳市的 7 个公私合营企业，工资奖励制度是混乱的，工资与奖励加在一起，一般高于国营，而且计时工与计件工，这工种与那工种之间，由于工资奖励制度不合理，影响到团结。资方实职人员及其亲近，工资待遇更是过分优厚，这就给合营造成一定的困难，这是一方面。但另方面，在劳动条件、社会保险、集体福利等若干方面，又不如国营，因而职工又有一些要求（其中也有过急的要求）。

经过教育工作，在合营后，职工由于阶级觉悟的进一步提高，曾自动提出取消了一些不合理的超额奖励和若干变相工资。

而我们的工会干部，对于上述情况是缺乏全面分析的，只看到工资过高这一方面，没看到其他方面，对工资不合理亦认识不够。

同时，值得注意的是：由于发扬民主不够，存在着官僚主义作风，已引起工人不满，因而影响了劳动积极性，以致生产率下降。如贵州农具制造厂就是这样，该厂有个车间在刚合营时，每月可出产磅秤 40 把，现在已经降低到每月出产 20 把了。

我们必须全面地分析工人在物质文化生活方面提出的要求。对于已经阻碍生产和妨碍职工团结的不合理的工资制度，应在适当时机进行调整。先要研究方案，一般可采取总额不动，内部调整的办法，有条件时，即可大体上与国营工厂看齐。至于劳动条件、劳动保险、集体福利等方面的问题，在需要与可能条件下，亦应注意解决。但必须教育职工了解：只有搞好生产，才有条件加以逐步解决，以克服过急情绪。

(四) 最后，要教育工会干部，如何在党的直接领导下进行工作，如何与行政建立正确的关系。由于很多工会干部都已经输送到行政上了，需要迅速补充。

徐健生^① 在省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上的讲话(节录)

(1955年5月 日)

我们省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已经召开几天了，我现在来讲一讲政治形势，和我省几年来私营工商业情况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几个问题。

一、形势问题(略)

二、几年来，我省在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的领导下，完成了恢复经济工作和各种社会改革工作，在发展生产和各项经济建设工作中，完成和超额完成了国家的计划。在总路线的教育与鼓舞之下，我省工农业生产都有很大的发展。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亦有很大的发展。稳定了物价，保证了市场供应，扩大了物资交流，活跃了城乡经济，进一步巩固和加强了国营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和对市场的领导作用。必须肯定，这对发展生产和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是有决定意义的。在过渡时期的国民经济中国家要优先保证社会主义经济不断的发展，并使各种非社会主义经济不断地得到改造，最后，要达到使社会主义经济成为我国单一的经济基础。这就是宪法所规定的，通过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保证逐步消灭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正确道路，这是完全符合全体人民利益的。其次在私营方面，几年来，我省私营工商业者，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国营经济的直接领导下，在恢复经济，发展生产，供应人民需要，从事物资交

① 徐健生当时任贵州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流，训练生产技术与企业管理人材，为社会主义积累等等各方面，都起了它一定的作用和成绩，并在各种爱国运动中不断地得到教育与提高，爱国守法的进步分子一天天的在增多，违法行为已逐渐在减少。自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公布以来，我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亦有了很大的进展。首先，在工业方面的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1954年贵阳市有14户资本主义工业企业进行了公私合营，组成6个公私合营企业，并有147部私营汽车组成公私合营运输公司，另外还组织21户私营批发商投资组成2个公私合营企业，共组成了9个公私合营企业单位。为国家加工、订货、收购、包销等已走国家资本主义中级形式的私营工业在几个较大的城市已达到总户数的50%以上。在商业方面，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发展和人民购买力的增长，为了稳定物价，保证供应，我省已先后将几个有关国计民生比较重大的行业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展开了经销、代销业务。此外，还有少数的行业，实行了联购、代购。这些企业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后，由于它的生产、经营已不同程度地纳入国家计划，克服了资本主义为追逐高额利润，盲目生产经营，与资本主义企业本身在经营管理腐朽、落后及产品质量低、成本高等缺点，因之在不同程度上都显示了它的优越性。经验证明：经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各种形式，来逐步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较健全的方针和办法。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和政策已日益深入人心。同时，还应当指出：由于资本主义唯利是图的本质和企业经营、管理的盲目性、无计划，尤其是在部分人的思想中对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还抱着不同程度的抵触情绪，经营消极、挥霍浪费、抽逃资金、破坏生产等恶劣行为的发生，就不可避免为私营工商业本身造成严重的困难。这不单对国家不利，而首先对资本家自己也不利。其次，在对私营工商业进行按行按业的安排和改造中，也还有未尽妥善之处，如对进货额和费用打得过紧，对某些小商户挤掉得较多，曾经发生一些失业和半失业的现象；又如对私营工业的行政管理和生产领导注意不够，和在加工

订货方面的计划性也还不够，致部分工厂只顾追逐高额利润，不顾产品质量，或者产品畅销时盲目发展，造成原材料困难，或成本高，产品质量低不能按照合同规格，使产品积压，使企业造成困难，也使国家受到损失。此外，我们还应当知道，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基础上生长起来的资本主义工商业，要想原封不动的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也是不可能的。在经济改组的过程中也是会遇到一些困难的。但这是一时期的、局部的，只要自己能够去努力改进生产管理、改善经营，困难是可以克服的。

三、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是要把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对其生产经营相结合，也就是按行业来安排它的生产和经营，并进行改造。在工业方面，今后要将地方国营工业、公私合营工业、合作社工业、私营工业统统纳入地方工业范围之内，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和保证社会主义经济成份不断地稳步地增长的条件下，进行统筹兼顾，合理的安排。地方国家行政机关的工业部门要加强对私营工业的生产、业务的领导，加强对其行政管理；协同国营商业部门逐步加强加工订货的计划性和原材料供应计划；并负责对私营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对私营零售商是要经过经销、代销，逐步按行按业的进行改造。过去对行业安排某些不尽合理的地方，都将要进行适当的调整。各地已进行安排的行业中，某些尚未得到安排的原商业户，将根据具体情况适当进行安排，以利物资交流和社会主义改造。但不能因此就完全依赖政府解决困难，必须要靠自己努力，改进生产、经营管理，服从国家的计划，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依靠职工群众，提高技术，提高产品质量，改善经营管理，减少管理费用，降低成本，遵守加工、订货合同和经销、代销规则，服从国家牌价和市场管理，完成国家委托的代购、代销业务，树立“货真价实”、“童叟无欺”，足尺、足秤的商业道德。并不断地改变资本主义的经营思想和作风，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四、从去年一年的公私合营工作情况看，基本上是成功的。我

们是根据“国家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与“资本家的自愿”的原则来进行的。合营过程中，在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等重要问题上，自始至终是贯彻了充分协商的精神的。在清估财产上也是按照“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的。在人事安排上基本上是符合“对原企业的实职人员（包括企业内实职资本家和资方代理人），酌参原来的情况，量材录用”的精神的。一般的来说，是正常的、健康的。但是，对企业的改造比较注意，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的改造注意的还不够，在个别人的工作安排上也还有不尽妥当的地方，或是在实际工作中使私方在公方代表领导下合理行使其职权，和帮助他们使其在实际工作中作出成绩还注意的不够，这些都是在今后应当加以注意的。而也有个别的资本家，在合营后对企业的生产表现不大负责任，甚或抱着消极的丢包袱的想法，或是不能认真的虚心接受公方代表的领导，而产生某些不正常的现象，这样就不利于对企业和个人的改造。为了搞好合营企业的生产和改造，今后应注意使资方在公股的领导下，合理地行使其职权，并在具体工作中要积极、耐心地给他们一些帮助，使他们作出成绩。但私方必须虚心接受公方代表的领导，守职尽责，并要在企业改造的实际工作中，不断地改造自己的思想和作风。公私双方都应做到主动的协商交谈，工作上要协调起来，共同为改造企业、改进生产而努力。

五、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即是利用资本主义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经过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把资本主义工商业最后改造成为先进的社会主义企业，并且还要把资产阶级分子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公民。资本主义经济在过渡时期中仍然是国民经济中一个重要因素，我省私营工商业在恢复经济、发展生产、物资交流、交纳税收、供应工业产品及为农业生产服务等方面曾起到一定的作用，今后在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渡时期中仍然有它的重要作用。因此，对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必须充分加以利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一切不利于国计民生的

消极作用，必须加以限制，对一切危害人民利益的违法行为必须加以惩处，也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发挥其积极作用，从而达到改造的目的。这是一条完整的政策，必须全面地来理解这一政策的正确性和积极性。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包括对企业和对资产阶级分子个人的思想改造。因之必须把对企业的改造和对人的改造结合起来进行。这两方面是相互密切关联的。必须要结合企业改造的实际工作，来改造资本主义的思想作风和经营、管理方法，努力学习先进的经营管理方法，生产技术，提高产品质量，节约原材料，降低成本；在合营企业中并要学习公股干部和工人群众的积极负责刻苦耐劳的工作态度、优良作风，提高对企业生产的热情和责任感，并积极参加企业的改造。在商业上要服从国营牌价、市场管理，遵守经销、代销规则，改变资本主义经营作风，树立为物资交流与为人民服务的观点和新的商业道德。要在国家行政机关的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和帮助下，努力学习国家的政策法令，改变资本主义的经营思想，使个人的思想和企业不断地得到改造与提高。

资本家只要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不违法，不破坏人民财产，他们不但今天有利可得，在政治上有一定的地位，而且在将来实行全民所有制以后，他们的生活和工作也将会得到适当的安置。在多种经济成分的社会中，在前进过程中，必然会发生许多新的问题，出现许多新的困难，而重要的是大家要有信心去克服困难，并在逐步克服困难的斗争中前进。

六、工商联、民建会在协助政府贯彻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做了不少的工作，并取得很大的成绩。但也有些地方的工商联组织人员还相当混乱，真正的代表性较大的资本主义工商业户，没有或很少参加到工商联委员会中来，因之在协助政府贯彻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中还不能够起应有的作用，这种情况应当加以改变。使其今后在协助政府推进对资本主

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发挥应有的作用和作出更大的成绩。要深入地向工商界宣传宪法和国家政策法令，继续协助政府贯彻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继续教育培养工商界的进步骨干，代表资产阶级的合法利益，向有关方面反映他们的意见与要求，并反对其违法的行为。要团结教育更多的资本主义工商业者积极接受社会主义的改造。

各位代表先生：今天到会的都是工商界中有政治远见的先进分子，我相信各位代表在贯彻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一定能够起到带头作用、模范作用和桥梁作用，把大会的精神在各地工商界进行深入的传达，使他们都能正确的理解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意义，和认清社会主义改造的光明前途，在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光辉照耀下和全国人民一道沿着社会主义的光明道路前进！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 省委工业部、统战部《关于私营 工业生产安排问题的报告》

(1955年5月23日)

省委同意省委工业部、统战部关于私营工业生产安排问题的报告。省委认为要作好此工作，必须：

一、认真实行产品归口，按行业划归各有关厅、局，把国营、公私合营、私营的生产任务实行统一安排，纠正过去只管国营，不管私营的作法。实行归口管理的好处是：(一)能及时解决私营工业的生产困难。(二)加强了生产的计划性，避免公、私脱节，产生盲目性。(三)便于具体实行对私营工业的改造。例如汽车运输业与汽车修配业，今后就归交通厅负责实行产品统一分配并加强对私营经营的管理工作，把安排生产与改造结合起来。其他各厅、局亦应将对自己应管的产品与对私营的改造工作负责。

二、为把此项工作建立起来，同意建立临时性的生产安排办公室，从工、商、交、粮、合作、手工业管理、贵阳市等有关厅、局各抽一名在职人员集中办公，由省人民委员会工业交通办公室与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领导，以便统一计划布置此工作。其次，各厅、局应建立专门组织或指定专人负责对私营生产安排与改造工作。贵阳市与各专署亦应有专人管理此工作。

三、加强工、商部门的密切联系，工业部门应掌握私营的生产情况，通知商业部门，商业部门应加强加工订货的计划性，并应与工业部门共同研究订出加工订货计划，以取得一致。今后工业部门应管理私营工业的生产，商业部门应管理私营工业的供销，密切配

合。

四、目前首先应将私营工业中生产困难多的行业切实加以安排，随即加强改造工作。

附：

中共贵州省委工业部、统战部 关于私营工业生产安排问题的报告

(1955年5月21日)

一、我省根据中央公私合营会议的指示，曾于3月下旬，召开了党内公私合营、私营干部会议，历时9天。传达了“统筹兼顾，各得其所，既要有所不同，又要一视同仁”的方针和“统一领导，归口安排，逐行改造，全面计划”的措施。在讨论中揭发与批判了：在生产上对私营工业挤垮赔光完事，在改造上把企业改造与人的改造分割，在人事安排上有职无责无权或无职无责无权等宁“左”勿右的错误思想。并研究了私营生产情况，提出了安排办法，交流了改造与生产管理的经验。这次会议主要是提高了干部的政策思想水平，明确了今后生产安排的原则，并使我们对私营行业的生产问题初步心中有数，开辟了生产具体安排的道路。兹就了解到的一些情况及问题报告如下：

(一)根据省统计局资料，全省私营工业共有877户，职工10895人，10人以上的企业有236户，占总户数的26.9%，其中贵阳市占私营总户数28.3%，占职工总数的37.2%，占10人以上企业户数的65.2%。生产困难较多的为10人以上大户，其中80%集中于贵阳市。

(二)根据贵阳、遵义、安顺、铜仁等主要市场，私营工业生产困难较突出的行业有：汽车修配业、机器制造业、化学工业(橡胶、制药、肥皂、玻璃、补胎)、食品业(卷烟、酿酒、酱醋)、砖瓦石灰业、印

刷业、纺织印染业、制革业、缝纫业、煤炭等 10 个行业，包括部分手工业在业人数，涉及 1539 户，7895 人的生产问题。其中有部分是无法维持生活的，以致靠流动资金或卖废钢铁坐吃山空，综合分以下三类：

1、设备有余，劳动力有余，生产任务小，各经济类型生产均不足的，有汽车修配，机器制造、针剂片剂、卷烟等行业。

汽车配件之波斯、活塞环、活塞销、护油圈等 10 多种产品生产能力各经济类型年产值可达 500 多万元（私营可达 150 多万元），而计划下达仅 312 万元（私营 72 万元）。一方面是计划小，能力大，且没有向第一机械工业部汽车工业管理局挂上钩。订货会议未得参加，任务未分配，实则有计划无任务。

机械制造业，除国营、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农具等产品任务固定，潜力尚大外，私营全靠多品种临时性加工进行生产。其年产值可达 200 余万元，而加工订货年产值最多不超过 140 万元。但又因产品不同，技术条件不同，更形成任务不均衡状态，其中以五一、红光、克毅、黔规等 4 厂困难尤甚。

针剂片剂，由于全国积压，任务分配不足，今年计划针剂 60 万支被削掉，片剂 7100 万片仅达生产能力的一半。

卷烟生产能力本属过剩，而今年任务又被削减 7742 箱，私营仅 1000 箱（2 户、155 人），最近虽由地方国营划拨 1000 箱，但仍难全年维持。

2、产品畅销、原料供应有困难的行业如橡胶、肥皂、酿酒、纺织等。除酿酒不宜满足，已从原料粮合理分配，提高出酒率，利用代用品予以维持外，肥皂之木油、蓖麻油，本属我省土产，一方面组织收购工作不够，另一方面在各原料产地盲目发展，以致乡村截城市，遵义截贵阳，新厂挤老厂。

橡胶原料困难主要是废胶、升华硫磺。硫磺虽生产不足，但本省供应尚属可能。又如废胶年收购 1000 余吨，一面推销上海，一面本地失调。此纯系工、商工作脱节造成。

纺织之棉纱，由于全国不足，我省仅分配 21800 件，尚不足棉布计划任务 896443 件所需，毛巾等其他棉织品则无原料分配，以至紧张。

酱醋所需之麸子、豆子，虽数量不大，但全靠市场零购，未作计划供应。

3、生产计划分配不均，产品质量低劣，有失销路的如玻璃、砖瓦、印刷、煤炭等业。均待分别不同情况进行安排。

(三)根据中央公私合营会议的指示及我省具体情况，在干部会上曾明确以下几个安排原则：

1、必须贯彻“与农业经济密切结合，为农业生产服务及国家建设服务”的方针。

2、根据供产销情况和整个地方工业生产计划，由国营、合作社营、公私合营让出一部分原料和生产任务。

3、限制资本主义工业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防止其盲目发展，整个地方工业的新建扩建必须加以控制。

4、提倡提高技术，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试制增加新的品种。

5、根据生产上的协作、依存关系，适当联营并厂，便于维持其生产和便利于管理、改造。

6、加强加工订货计划性，并适当增加加工订货。

7、对私营工业生产安排必须与手工业生产发展计划密切衔接。

二、党内干部会议后，除召集资本家座谈会宣传政策收集反映外，贵阳市以印刷业为重点，草拟了生产安排与改造相结合的草案，已开始摸索经验。煤，除已经建立私营户登记加强管理外，在原计划内由地方国营划拨私营生产任务 10000 吨。并扩大市场营销量 4000 吨已予安排。酒，根据公、私平均出酒率进行了原料分配，要求提高出酒率节约原料粮，部分利用代用品以维持生产。卷烟，已增拨私营任务 1000 箱可维持目前。在初步摸索中暴露了以下几

个问题：

(一)关于组织领导问题：

1、在干部会上已确定由工业厅领导，但由于生产安排必须与建立管理与企业改造密切相结合（仅生产数字的划拨，不能解决问题），所以每个行业的安排表现问题是多面的，情况是复杂的，再加机构不健全，上动下不动，如贵阳市仅市委工业部、统战部通过工商局进行了一些调查研究，但地方工业局未建立机构，工业厅虽建立机构也仅限于一催二问，甚至催问也找不到人，行之无力，故若不实行归口管理则会落空。

2、在全面的研究及具体的安排上每个问题的解决，都需要工、商、合作等部门在供、产、销计划的密切衔接；但由于对中央政策宣传不够，在解决某些公私关系上，往往由本位观点出发，即把可能变为不可能，所以解决问题的阻碍较多。如煤的安排，工业厅调拨私营任务 10000 吨，尚有 4000 吨不足，根据三年来的历史资料可以从扩大市场销售量解决，经过一天会议的分析研究与政策说服，煤建公司已接受，而商业厅计划科长不接受，会后拖了很久，通过厅的领导才予解决。

(二)工业部门与商业部门的关系问题：

1、关于商业部门的加工订货计划，一方面全年商品销售量年初摸不准，计划制订较工业计划晚，易于脱节，另一方面一般轻工业商品如印染、弹花等由于销售量不易掌握，而促成没有计划的随需随订，又如五金公司一季度加工之榔头、手锤、锄头共 24450 件，加工费 14000 多元，大批集中，急订急取，造成一时任务过紧，既完不成任务，又影响市场供应。

2、工、商、合作的供产销计划由于互不透气，未能密切联系，也造成不应有的困难。如橡胶业原料困难急需废胶，而商业部门尚将我省今年计划收购的 1000 吨废胶签订合同推销上海（已运出一部分），交涉后才停止。又如玻璃器皿，我省三厂任务不足，但本省商品又由上海源源而来。油布也是如此。另方面，在质量与成本工作

上,过去工业部门对私营推动管理也作得很差。

三、为认真建立此工作,特提出以下几点意见:

(一)为了实现统一安排公私生产,拟成立临时性的生产安排办公室,由工、商、合作、手工业管理、交通、粮食等有关部门抽熟悉业务的在职干部若干人组成,由省人民委员会工业交通及国家资本主义两办公室负责领导,工业厅具体管理。

(二)认真实行产品归口,除工业厅应对私营实行管理外,汽车运输业与汽车修配业归交通厅管;粮食加工业归粮食厅管;印刷业归新闻出版处;缝纫业、糖果业归合作社;凡与商业厅加工订货者归商业厅;手工业归手工业管理局;营造业归建筑工程局。

(三)为了加强具体领导,市地方工业局(专署工业科指定一人即可)应有人进行私营工业管理与改造,并办理加工订货的统一安排。

(四)在有关部门干部中进行政策教育,提高政策业务水平,有力地克服对私营以“挤掉代替改造”的错误思想,与不关心社会主义改造的观点。并力求密切工商关系,在商业部门干部中贯彻“面向生产”、“面向市场”的方针,这是平衡供、产、销,安排生产的关键之一。

中国共产党贵州省第六次代表会议 关于实现农业合作化和资本主义 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

(1955年12月24日通过)

中国共产党贵州省第六次代表会议，在听取了省委传达党中央和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指示后，与会同志一致认为是完全正确的、适时的，完全拥护并决心为其彻底实现而奋斗。省委关于发展农业合作化、增加农业生产和发展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两个规划是符合我省实际情况的，我们完全可以按期完成或超额完成这些任务。

与会同志在学习、讨论了中央和毛主席的决议、指示后，广泛地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从各个方面检查和批判了思想落后于实际、领导落后于群众的右倾保守思想，决心以主动的、积极的、高兴的、欢迎的、全力以赴的精神来迎接已经到来的伟大的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高潮。因此，各级党组织、各部门都要围绕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展，作出全面规划，加强领导，把贵州省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

会议认为：由于党的七届六中全会的决议和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的公布，广大农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更加高涨，加速农业合作化运动已经成为广大农民群众的要求。因此，我们必须加倍努力工作，保证在1956年基本上完成初级农业合作化，在1959年完成高级农业合作化，并且保证办好，合乎质量要求。对于各项农业增产计划指标，必须完成和超额完成。

我省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已经取得了

很大的成就，但是缺点还是有的。必须批判对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消极态度，应当积极地、认真地去进行，保证在 1956 年完成全省资本主义工商业按照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改造工作，并且有计划地统一安排和基本上完成个体手工业、民间运输业、小商小贩等的合作化和其它形式的改造。

对于 1955 年征集兵员的工作，应当足够的重视，并且将这项工作做好。

我们当前的任务是异常繁重的，困难也是存在的，各级党的组织和全体党员同志，必须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英明领导下，努力学习党的总路线，增强党的团结，密切联系群众，做好全面规划，加强领导。我们只要能够这样做，就一定能够克服困难，一定能够完成党所赋予我们的任务。

中共贵州省委 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 向中央的报告

(1955年12月30日)

我们在12月11日至24日召开的省第六次党代表会议中，讨论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问题。参加这次会议的除各地委、市委、县委和区委书记外，还吸收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有关的党员干部参加了会议，计有地、市委统战部长（或专区财委主任），镇委书记，省级机关及贵阳市有关部门负责干部及商业部门专业公司的经理，共65人。会议上传达了中央和毛主席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问题的指示，并进行了6天的讨论。省委和到会同志一致认为中央和毛主席的指示给我们很大的教育和鼓舞。

几年来，我们在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全体干部、全体职工共同努力，执行了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方针政策，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有成绩的。工业方面，公私合营产值预计1955年年底达到公私合营工业及10人以上私营工业产值的66%，据1955年第三季度统计，全省大型私营工业总产值（包括1955年计划公私合营工业产值）中，国家加工、订货、包销的达87.2%。商业方面，据1955年第三季度统计，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批发额已占全省批发总额的93%，国家资本主义的批发占0.06%，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零售额已占社会零售总额的48.18%，国家资本主义各种形式的商业占32.63%。交通运输业方面，全省991辆私营汽车，已实行合营的有246辆，其余已组成了12个联营社，并对专业兽力车、驮马和木帆船进行了编组编队。

及试办运输合作社工作。但是缺点和错误也是不少的，会议对这些缺点和错误进行了检查和批判。过去我们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重视不够，抓得不紧的，对中央的方针政策领会不够，经常将中央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政策和办法向全党交代不够，思想上组织上缺乏准备，存在着放任自流的现象。在工作中已经出现的许多新情况，如贵阳市已出现卷烟业全行业大部公私合营，都匀、贵定已出现的饮食业和屠宰业的全行业合营，没有去进行研究总结，把工作提高一步，因而，有的行业应该全业合营的没有考虑全业合营。如贵阳汽车运输业已合并组成了 12 个联营社，已具备了全行业合营的条件，应该早合营的，但两年只合营 246 辆。没有合营车辆的资本家中，有的只用不修，车辆愈来愈坏，有拖垮的危险。其他行业也有类似情况。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速度上，根据我省工商业落后，户小，值小，工作份量较轻的情况，我们本来是可以而且可能进展得更快些的，反而认为工商业不多，可以慢慢来。比如工业去年是重点搞（这是对的），今年还是重点搞，仍是一户一户去合营，对工作的发展情况认识不够，劲头不大，对于消灭阶级这样严重的任务，采取了懒洋洋的态度，不是根据实际情况积极的、热情的、欢欣鼓舞的去争取早些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在会议中大家都检讨了过去对于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和平转变的方针政策，是认识不够的，虽然现在没有人公开主张没收，但只是简单的认为等到将来条件成熟时由国家宣布为全民所有制代替或宣布没收，不了解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的赎买政策，是用逐步赎买的办法，逐步将资本家所有制改变为全民所有制，同时又逐步将资产阶级分子教育和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不了解将资本家所有制改变为全民所有制要经过对资本家企业和资本家本人逐步进行改造，做到“水到渠成，瓜熟蒂落”的重要意义。因此，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缺乏全面观点，怕背包袱，不去把整个私营工商业看成国家的财富，是要逐步改变为全民所有制的，而是把它看成包袱，因

而对私营工商业工作不积极去抓，只管国营企业，不管或很少去管私营企业。在扩展合营时好的大的要，小的坏的不要；在发展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时，去年曾挤掉一些私商，造成了失业半失业的严重情况，不但对物资交流不利，而且对失业人员还不得不发救济费去救济，你不管，民政部门要管，反而自己背了个大包袱。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中，没有很好把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工作与对企业的改造工作密切结合起来的现象是普遍的。对“三反”“五反”以后资产阶级的变化认识不足，一般的是对其黑暗面看得多，进步的一面认识不够。比如安顺城关的一个资本家，在抗美援朝时捐献了 5000 元，说他投机，他购买公债，又说他投机，申请合营，还是说他投机，不承认他的进步；江口县布商×××参加了省工商联召开的会议后，回到家中，从地下挖出银元 1450 元，增加了企业的股金，对这种表现，也不敢鼓励，总觉得鼓励资本家的进步是不应当的。在公私合营企业中，有些同志总是不想安排资本家工作或者是不去认真作适当安排，公私合营贵阳饭店，曾经安排资本家去扫地和在澡堂里擦背；贵定烟厂有一个被挤掉没有安排的资本家，在城里挑煤卖，从南门挑到北门，挑来挑去，他不是卖煤，而是对我们不满，造成了政治上的很坏影响，甚至有的对已安排的资本家，还提出要调出厂去。对私商无论是挤掉的或安排了生产的，对人的改造工作都没有积极跟上去。在工作中不愿与资本家协商，用得着的时候用，用不着的丢。平时不愿和资本家接近，对资本家采取“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则是较普遍的现象，这种情况，实际上是对党的方针、政策认识不够，对结合企业改造逐步把资产阶级分子改造为劳动者的可能性认识不够，缺乏信心，不是积极的进行改造，而是消极的回避斗争，使工作受到了损失。现在被资产阶级腐蚀的右倾现象，是存在的，今后也还会有，必须坚决继续纠正和加以防止。但现在主要的倾向是上述“左”的形式出现的倾向，实质也是右的。这种右的倾向必须坚决克服，必须采取积极的主动的正确态度，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对资本主义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政策，顺

利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历史任务。

会议在检查和批判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以后，根据中央指示精神，结合我省具体情况，讨论决定了我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规划。在工业方面，截至 1955 年底止，全省 10 人以上的私营工业共 311 户，预计总产值 1856 万元，其中未合营的尚有 286 户，总产值 1578 万元。1956 年分两批进行合营，6 月以前，合营卷烟、化工、机器制造、铁铸、糖食、酱醋、印刷、骨角、猪鬃加工、中药制造、粮食加工、造纸、榨油等 13 个行业，共 178 户，产值 767 万元；下半年，合营文具用品，纺织印染、皮革制品、木材加工、缝纫、制伞、建筑材料、煤炭等 8 个行业，共 108 户，产值 811 万元。1956 年年底，全省 10 人以上私营工业全部完成合营。商业方面，全省城乡现有私商 99424 户，从业人员 117099 人，计划 1956 年采用国家资本主义各种形式改造的户数，约占私商总户数的 80%，下余 20%，于 1957 年上半年全部完成。对城镇私商，计划 1956 年合营户数占 25%，合作商店户数占 40%，代购代销占 5%，经销占 10%，总计改造户数占城镇私商总户数的 80%，各城镇的情况不同，改造中各种改造形式的比重，不能强求一致。在改造时间安排上主要放在淡季进行。凡适于合营条件的私商，均于 1956 年完成合营。这一部分私商占全部私商户数的比重虽不大，但其营业额约占 60% 以上，这是改造工作的重要部分。私商中为数众多的小商小贩可以组成合作商店。对于私商中既不能合营，又不能组织合作商店的户，编成小组，分散经营，改造成为经销店，这一类商贩约占 10%，个别行业占到 30%，但营业额所占比重很小。粮食代销商，全省现有 217 户，多在贵阳、遵义 2 市，各县较少，在 1956 年三季度以前，根据条件，分批直接改成国营粮食商店，由国家租用其合用的设备，录用其工作人员。其中不愿改为国营商店者，仍可代销。对农村私商，计划在 1956 年通过各种改造形式基本上完成改造，达到占有农村私商（包括饮食业）总人数的 80%，其中合营为 28%，合作商店为 33.5%，代购代销为 13%，经销、经

销小组为 5.5%。上述比例，各地根据具体情况，可略有机动。1956 年分两批进行，第一批在 3、4 月间，选择条件较好的地区进行，完成全年计划的 65%，接着进行整顿巩固工作，第二批在 7、8 月间进行，完成全年计划的 35%，接着再进行全面整顿巩固。剩下的 20%，1957 年上半年以各种改造形式全部完成改造。同时，1956 年过渡为供销社的商业，约占改造人数的 5%，1957 年过渡 55%，1958 年过渡 40%。在交通运输业方面，需要继续改造的私营汽车尚有 745 辆，1956 年 2、3 月间合营 410 辆，在 5 月底以前完成，6、7 月间完成对剩下的 335 辆的合营。兽力车、驮马和木帆船的社会主义改造，应走合作化的道路。初步统计全省从事专业运输的兽力车 8650 辆，木帆船 2491 只。1956 年将专业兽力车、驮马和木帆船的 70% 组成运输合作社，上半年组织 40%，下半年组织 30%，1957 年上半年进一步扩社建社，将其余 30% 全部组织起来。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规划的同时，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规划必须与之相结合。手工业必须经过合作化道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10 人以下的私营工业由手工业合作社吸收进行改造，但在私营工商业进行全行业合营时，手工业中的一部分虽在 10 人以下，而吸收到私营工业或私营商业中合营有利时，就分别吸收进去；同样，10 人以上的私营工业，在手工业组织合作社时，吸收进去有利，就应当吸收到手工业合作社中去进行改造。因此，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规划和对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规划必须相互衔接，以便统一的更有计划的进行安排，分别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全省手工业共有 70 多个行业，从业人员 173089 人，产值 13764 万元。截至 1955 年三季度止，已经组织起来的共有 33532 人，占总人数的 19.37%。1956 年计划组织起来的人数共达 129820 人，占总人数的 75% 以上，产值占 83%。其中，手工业生产社占合作组织 53.3%，产值 57.3%。1957 年上半年计划组织起来的人数共达 159240 人，占总人数的 92%，产值占 95%。其中，生产社合作组织占总人数的 65.2%，产值 67.8%。1956 年

准备分三期三批进行，第一季度完成全年计划 15—20%，第二季度完成全年计划的 50—60%，9、10 两月，年度计划全部完成。同时，积极进行技术改革，逐步实现半机械化和机械化。1956 年计划半机械化人数占合作化总人数 5%，但在手工业集中的城市，如贵阳市、遵义市、贵定、都匀要超过机械化的速度指标，1957 年占 8%。

根据以上规划，我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按照全行业合营的改造，1956 年全部完成。对小手工业、小商贩、民间运输业采取合作化及其他形式的改造，到 1956 年底达到 70—80%，基本完成；1957 年上半年达到 90% 以上，全部完成。

会议中大家都认识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全行业合营是一件新的工作，任务是繁重的，工作是会有困难的，必须加强党的领导。要充分作好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积极地、主动地去进行这一工作；同时又必须有计划、有步骤、有秩序的进行。

各级党委首先在党内、国家机关干部和全体职工中认真传达中央指示，进行教育，使全体干部和职工对中央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政策有统一认识，定出各地分期分批的具体规划，贯彻执行。

各级党委成立统一领导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的机构，在党委领导下进行工作，在省委领导下成立了领导小组，专门负责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地、市委决定一个地、市委同志负责，并由统战、工业、商业、合作社、手工业等部门主要负责干部组成对资改造办公室，配备适当经常办公人员，负责对资改造工作。开会时可吸收交通等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参加。县委决定一个县委同志负责，以工业、商业、合作社、手工业、交通等部门的负责干部组成对资改造办公室，并配备适当人员，专门负责对资改造工作。2000 人口以上非农业人口占 50% 的镇，尚未成立镇党委的，现在决定成立镇党委，主要担负对私营工商业及手工业的改造任务。

加强对工商业联合会和民建的领导，加强对工商界的教育工

作。配备强的干部去做工商联和民建会的工作，过去派去的干部，不起作用的，应当调整。各级领导同志应当经常同工商联、民建会作政治、政策报告。参加工商业联合会、民建会的干部要确实负起责任来，在各级对资改造领导小组或办公室统一布置下，向工商业联合会、民建会布置工作，发挥他们协助政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改造的积极作用。在省、市、县政协委员会下，组织专门的工商界学习委员会，没有政协委员会的县、镇，在工商业联合会内组织学习委员会，组织工商界的政治学习。

积极地有计划地在工商界中培养一批核心分子……积极培养他们在爱国守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中起带头作用、骨干作用和桥梁作用。

青年团、妇联需要加强对资本家家属的教育工作，鼓励他们去说服他们家属积极的参加合营，接受改造。青年团与少先队的组织在吸收资本家的子女参加组织时，不要唯成份论，主要的要看本人的条件。同时需要逐步地、有计划地对资本家的家属，给以必要的技术训练，使之能够参加劳动。这样做，便于促进和争取资本家进步。

经过这次会议，批判了右倾保守思想，讨论了省的规划，同时各地、市委都订出了本地区的初步规划，情绪很高，一致认为只要全党认真贯彻执行中央指示，我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按照全行业合营的改造和小手工业、小商贩、民间运输业采取合作化及其他形式的改造，到 1956 年年底可以基本完成；1957 年上半年可以全部完成。

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本主义 工商业改造办公室关于公私合营企业 目前不应更变经济性质的通知

(1956年1月11日)

据了解最近有一些地区用退出私股的办法将公私合营企业改变为地方国营，这种作法是错误的，是不符合党的政策精神的，应予纠正。目前的公私合营企业均不得改变为地方国营。特此通知，并请转知所属遵照执行。

中共贵州省委 关于农兼商和商兼农的改造 应如何区别对待的意见

(1956年1月20日)

关于农兼商和商兼农的改造问题，应该区别对待：

一、凡本人历来以农业为主，仅在农闲经商，以增加其收入者，应规划到农业上去改造，吸收参加农业合作社，属于农民贸易范围的经营仍应允许继续经营。

二、凡本人历来以经商为主，虽在农忙期间也有时帮助农业生产，而在商业上有一定资金、技术和设备者，应在商业上改造，不动员转农。

我省目前农村商业人员略感不足，这样处理，不但对农业生产有好处，同时对市场供应有保证。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各地必须 掌握目前对私营工商业进行全行业 合营新阶段的精神的意见

(1956年1月20日)

目前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以全行业合营为中心内容的，这是新阶段主要标志。目前情况，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速度很快，各地必须掌握目前是对私营工商业进行全行业合营新阶段的精神，主要搞合营、合作商店，商业上的过渡比重要坚持占全部商业户的5%左右。须知搞好合营这一步，就给过渡打下基础，将来实行过渡时，将是很容易的，这样作是适合中央指示精神的，这样作使我们工作主动，一步一步前进，有领导有秩序的前进。

中共贵州省委 关于对农村私商改造的几点意见

(1956年2月3日)

对农村私商改造，已经形成了高涨。农村小商小贩看到城市私营工商业组织公私合营，他们无不欢欣鼓舞，争先恐后，积极地申请组织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目前运动的主要情况是：情绪高涨，发展迅速。但据了解有的地区，在改造形式上，对代购代销注意不够，甚至有的把不在一个场镇相距路远的也组织在一个经营单位，有的地区在过渡问题上，没有根据需要与可能，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有的地区把第一步工作搞起来，认为就差不多了，或者因出现新的具体问题很多，想不出解决办法，又感到很难搞。我们必须看到农村私商绝大多数是小商小贩，他们是靠自己劳动维持生活，居住分散，经营零星，复杂，流动性大，经营额小。这都是与城市资本主义商业不同的地方。对农村小商小贩改造的作法，应与城市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作法不同，在进行改造中，必然会出现更多的新的具体问题。同时，农村领导力量较薄弱，距离领导机关较远，交通多有不便，问题不便于及时发现和解决。因此，各地应加强这方面工作的领导。根据中央指示精神结合我省情况，在对农村私商改造的作法上特提出如下几点意见：

一、必须认识到，批准合营及组织了合作商店，仅是改造工作的开始，还有更多的繁杂而具体的工作，需要紧接着努力去作，决不能疏忽大意，放松领导。

二、对批准合营的，根据行业商户的具体情况，有很小一部分

是可以采取定息办法的。但绝大部分对他们不能采取定息办法，应当分别采取让他们代销或经销的办法。这也叫合营。经销代销是一种按件工资的办法。农村私商除了合营及组成合作商店的而外，对于约占农村私商总人数一半以上的居住分散，经营零星的小商小贩，其中一部分，应当搞代购代销，好处是适合分散的居民需要，符合零售网下伸原则，鼓励他们寻找货源和经营的积极性，保持他们对顾客不厌其烦的服务态度；其中肩挑小贩，对他们的组织和改造应该暂缓进行。为了人民的需要，特别是我省山区农村分散的情况，需要长期保留他们现在的经营方式。对这些肩挑小贩，已经组织的，只要他们到合作社或国营企业登记一下就可以了。

三、不论是批准合营或合作商店，都要遵守如下三条规定：(1)原来经营商品品种不准减少，必须增加。(2)不要并店、合摊，等一个时期，经过调查研究之后统筹规划逐级报省批准再搞，现暂不进行。(3)一切原有的制度，包括进货办法，封锁^①办法，管理制度，会计工资制度，暂时原封不动地保留下，继续经营，不要改变。一切服务制度，营业时间不要改变，赶场地区不要限制。

四、过渡问题，必须在规定数字之内，作出规划，请地委批准后才能进行。1956年过渡为供销社正式职工人数，应掌握占农村私商总人数的10至20%（包括饮食业中的大饭馆及大面馆，作法详见省委批转省社的通知），已经过渡超过此数的不要再退出去，没有过渡或不超过此数的，在此数范围内掌握。时间是从现在起到年底。过渡企业的实职人员，要全部包下来，但个别过渡为供销社正式职工的工资问题，可采临时借支办法，标准掌握大体相当于基层社业务干部平均工资水平。如个别有困难确实不能维持生活的，应从福利金内适当予以补助，待省研究以后再确定正式工资。

五、清产核资或资金入股问题。农村私商，一般资金不多，设备简陋，清产核资或资金入股较城市容易，因此对合营、合作商店，在

① 原文如此。

清产核资或吸收股金时，应充分交代政策，要公平合理、实事求是，要使他们自愿入股，防止强迫命令。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委对资改造 领导小组《关于贵州省私营工商业、 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 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

(1956年4月10日)

省委同意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关于我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兹发给你们，望结合各地具体情况研究执行。

各地必须注意加强对资改造工作的领导，目前应将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进行一次检查，在统一安排生产，开展劳动竞赛，提高生产，扩大经营的基础上，对生产改组与商业网调整等工作，积极进行仔细的调查研究，逐行逐业作出具体规划，有步骤地进行改组和调整。同时，应对各专业公司的干部配备情况进行一次检查，迅速配齐，以利改造工作的顺利进行。

附：中共贵州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 关于贵州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 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

(1956年4月6日)

我们于3月26日召开了全省第二次各地(市)委对资改造领导

小组长会议，到会的有各地（市）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长（或副组长）及省级对资改造各业务主管部门负责同志共30余人。各地汇报了对资改造工作情况，检查和研究了当前存在的问题，讨论了今后工作意见。兹将全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报告于下：

（一）

自去年11月中央召开对资改造会议以后，根据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指示，即在党内党外进行了对资改造的具体准备工作。首先在12月省第六次党代会上传达了中央的指示，批判了右倾保守思想，讨论了全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规划。先后在贵阳市进行了13个商业行业的全行业合营和惠水县城的私商改造，在工业方面进行了机械业和印刷业的具体改造规划，摸索经验。党代会后，各地（市）委均召开了干部会议（贵阳市召开了党代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县长、财委主任、县联社主任、工商科长和手工业管理科长、区书（副书记或区长）、专县专业公司经理及区供销社主任等共5310人，各地（市）委召开的会议，主要是传达学习中央的指示，根据全省的规划，制定本地区的改造规划。与此同时，先后成立了各级对资改造领导小组，调配了各行业对资改造的工作干部。在党外，1月初召开了省工商联执委扩大会议（共160余人），传达讨论了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指示，解除了资本家的许多疑虑，鼓舞了资本家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接着各市县工商联召开会议，在工商界中进行传达动员。传达了中央指示以后，在职工店员的推动下，资本家积极要求公私合营，广大私营工商业者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很高，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影响下，要求公私合营和组织起来的积极性更加高涨。我们根据在惠水县城摸索的经验，已感到对私营工商业者逐行逐业、分批分期进行改造的办法已不能满足群众的要求，同时我们又研究了北京市先批准后改造的经验，改变了我们原来的计划，

采取一城一镇，全部作好规划，一次批准，先批准，后改造的办法，大大加快了改造速度，满足了群众的要求。运动的发展是从贵阳市到各专署所在县城，从县城到集镇，而且发展很快，春节前，全省私营工商业实行了公私合营或组织了合作商店，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全部实行了合作化。

初步统计：全省私营工业 21 个行业 247 户（未包括 10 人以下的）全部实行了公私合营。私营商业 99424 户中，除约有 10% 的户数（9942 户，其中绝大多数系农兼商户）参加了农业生产合作社外，其余 89482 户中，批准公私合营的有 27548 户，占 31%（其中实行统一核算定息拿工资的 16732 户，占 18.6%；仍保持经销代销形式的 10816 户，占 12.4%）；组织合作商店的有 37599 户，占 41.85%（其中集体经营的有 22166 户，占 24.7%；各自经营的 15433 户，占 12.2%）。商业中公私合营及合作商店改造形式的比例，从全省来看大体符合我们原来规划。在运动中我们根据中央指示及时将批准公私合营及组织合作商店的相当一部分小商户和摊贩仍保持经销代销形式，单独经营，自负盈亏。商业的各种改造形式中，仍保持经销代销分散经营方式的共有 37200 户，占 41.7%。没有组织的零星小商户有 9765 户，占 10.9%；直接过渡到国营和供销社的私商 3619 户，占 4.1%。个体手工业除约有 4 万余人参加到农业生产合作社中去和很少数吸收到工业、商业中改造外，有 110377 人共组成 2742 个合作社（其中生产合作社 2386 个，供销生产社 53 个，生产小组 303 人）。交通运输业中的私营汽车 753 辆全部公私合营，兽力车 6153 辆组成 130 个运输合作社，人力车 818 辆组成 7 个合作社，驮马 1328 匹组成 11 个合作社，木帆船 1309 只组成 37 个合作社。粮食代销店 481 人过渡为国家粮食工作人员，尚有 53 人仍保持代销。

在批准公私合营和实行合作化后，合营工商业紧接着进行了清产核资与人事安排。在清产核资工作上采取了由资本家自填自报、职工协助监督的办法，一般均经过同业互评、工商联复评、各行

业工作委员会或行政部门核定的步骤，在短短的时间内就完成了清估工作。由于充分交代了政策，依靠了职工群众，并利用和发挥了资本家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因而做到不重不漏，除少数资方自报偏低外，大部分接近实际，对某些资方自报偏高偏低的在复审核时主动的予以调整，执行了“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原则，资本家一般感到满意。小商贩组织合作商店、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组织合作社后，很快地完成了股金和工具折价入股。在人事安排上，根据“包下来”的精神，对原企业所有的从业人员均作了全面的安排使用，对原企业的辅助劳动（如有的连家铺中家庭参加营业的半劳动力）亦作了适当安排。对资本家的安排，根据其代表性、资金、能力、接受改造的态度并参照其原来的职务，经过内部研究，并与资本家代表性人物进行协商之后作了安排。如贵阳市共安排了资产阶级分子 241 人，其中专业公司副经理 11 人，合营公司正副经理、正副厂长 183 人，正副科（股）长、正副主任 47 人。对汽车运输业中，只靠每月向原企业借支生活费维持生活的非实职资本家 189 人，亦参照各人的具体情况全部作了安排，政治影响很好，不仅解决了他们的生活问题，且利于对他们进行教育和改造。在人事安排的同时还大批地提拔了职工店员的积极分子担任了企业的领导职务，解决了干部不足的困难，加强了工人阶级的领导，这对企业的管理和改造是十分重要的。在贵阳市共提拔了工人干部 149 人（工业正副科长、商业门市部主任以上）。另据 7 个行业统计，提拔了小组长一级的干部 354 人。在合作组织中选拔了大量的积极分子担任合作组织的领导职务，据贵定、都匀两专区统计，共选拔了积极分子 989 人担任了合作商店的领导职务。全省手工业中选拔了 3168 个正副社主任担任了合作社的领导。

私营工商业、手工业及运输业在实行公私合营及实行合作化之后，大大发挥了群众的社会主义热情和积极性，开展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显示了公私合营和合作化的优越性。在工业方面：职工的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公私合营贵阳动力机械厂的职工春节自

动不休息，试制生产新产品所需要的工具；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厂，为了生产双轮双铧犁，设计了冲、压、锻工具 153 件，已投入生产，试制模型 20 种，已用 16 种；至 3 月上旬，据机械、化工、染织、企业 4 公司的统计，共提出合理化建议 748 件，采纳 534 件。重视了产品的质量；一般工厂的产品质量是稳定的，部分厂的产品质量有所提高。合营贵阳染织公司的棉布，在合营前合格率仅达 67.5%，合营后至 3 月份已提高到 86%。一般工厂合营后原有产品不仅没有减少，而且增加了新品种，贵阳机械专业公司试制成功了新产品 7 种。毕节—永酱园增加了 21 个新品种，2 月份的营业额比 1 月份上升 80%。在改造中，也发挥了资本家的积极性，如合营贵阳橡胶厂资方厂长丁卓天设计制造了木质洗胶机，2 人代替了 8 人的工作量。在商业方面，对私批发额 1 月份只比去年同期增长 9.35%，而改造后的 2 月份就比去年同期增了 26.5%，估计私商销售额一般要比去年同期增加 40%。城市和农村的私商，一般都增加了经营花色品种，改善了服务态度，扩大了经营地区，随着农村生产高潮，改变了以往“等客上门”的经营方式，流动下乡串场，送货上门，因而营业额普遍得到增加。如惠水县城关镇合营棉布商店，经营品种由原来的 50 种增加到 210 种，编了 5 个流动推销组，负责城内赶场和下乡推销，除原有的赶场地区外，增加了 5 个新场，扩大了供应地区；安顺城关镇百货业增加了 472 种新品种，西药增加了 126 种，饮食业增加了 30 多种；贵阳市百货业合营后每月营业额平均比合营前上升 27.3%，文化用品 2 月份较去年同期上升 146%，品种由 400 种增加到 1000 种。农村私商组织合作后，亦有同样情况。如天柱县帮洞镇棉布百货商店中的百货品种由原来的 90 种增加到 112 种，营业额 2 月份比 1 月份增加 12.4%。在手工业方面，组织起来后试制了许多新产品。如皮鞋花样增加到 280 多种，在北京展览时，外地订购了 6 万多双；铁、木、缝纫、皮鞋、机器零件制造等手工业已试制和制造了新产品 300 多种；有 8 个铁木业生产合作社已能制造打稻机、玉米脱粒机、喷雾器、抽水机、播种

机、喷粉器等 10 多种新式农具。部分社成本开始有所降低,如安顺手工剪刀成本降低了 14%。开始注意恢复和保持过去手工业者十分关心他们自己的产品质量和市场销路的优点。在交通运输业方面,运输效率有了提高,运输成本亦有所降低。汽车运输业合营后,4 个车场 2 月份的生产率平均提高 18%;瓮安县瓮阳镇运输合作社在 2 月份收入平均每车达到 70 多元,比互助组时增加了 10 多元,还增添价值 470 多元的生产工具,舞阳河木帆船建社前由镇远至洪江往返航次平均需要 23 天,现在只需 15 天 1 个航次,提高了运输力。

但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及运输业的改造工作,由于我们准备工作做的不够,运动发展迅速,也产生了一些缺点,提出了许多新的问题。在工业方面,按照已有初步规划,本着大带小、先进带落后,有利于生产,便利群众,少投资和充分利用等原则,工业部门将 16 个行业 133 户组成了机械、化工、染织与企业等 4 个专业公司,23 个厂,60 个生产单位(相当于车间)。另将 13 个行业的 153 户全部或大部规划有关部门进行改造,合营后仍保持在原地生产,人员和产品未变动,按原订的计划执行了。但在运动中个别行业的归口改造上,曾出现过“拉”与“推”的本位主义现象,如机器制造业的车工、钳工、锻工、电焊工与设备较好、技术高的厂,交通与工业、手工业系统都争着要,没有安排好。有一户刹车油厂,因归口改造没搞好,打断了协作关系,停工待料,影响两个月的生产,造成损失。有的改组规划不周密,如电焊、锻工等曾按工种单独进行组织,打乱了生产协作关系,影响了生产。有的生产未安排好,工作不深入,在初步调整后对劳动组织不合理的现象解决的不及时,2 月、3 月有的产品质量下降了,次废品增加了,如公私合营贵阳宏达针织厂的背心、袜子等次品比以前增加了。在改造中机械业生产任务变动,原料供应不及时,产值计划完成的不好。如公私合营贵阳动力机械厂 2 车间 2 月份完成产值 4000 元,仅为去年 12 月份产值的 21%。公私合营贵阳通用机械厂一分厂 1、2 月份亏本 3000 元,3 月份亏

本 4000 元。商业方面也出现了一些缺点和问题。首先是有的行业特别是一部分百杂货业实行合营和合作化后，大商品增加，小商品则有减少。如惠水城关百杂货业约减少了小商品 20 余种，清镇县卫城镇百杂货业，增加了 8 种大商品，小商品减少了 23 种。过去这些廉价的小商品都是为农民所需要的。其次，调整商业网中，有个别该合并的未合并，不该合并的合并了。如有的小饮食铺合并后，其原有的副业被丢掉，收入维持不住，不利于社会的需要。有的地方对未进行商业网的调整的行业没有积极进行细致研究，遂行逐业制订具体计划，该调整的没有调整。有 2 个县城和 1 个集镇的个别行业硬性拆散已组织起来的合营和合作组织，引起商贩的不满。再次是百杂货业中统一核算的面宽了一些，应作经销代销的未及时安排好，影响到商贩的经营积极性和小商品的减少。最后，是县城及县城以下没有作好长期的改造规划，与农业改造结合不够，有的地区不适当当地动员私商转农。手工业方面的缺点主要是某些行业（如缝纫业）集中生产的过多，对群众不便。部分社过大和有的混合社组织不适当，最突出的如盘县造纸业 1300 多人（户）组成了 1 个社，包括造纸、铁、木、竹、运输、采煤等 6 种性质不同的行业，难于管理，后改组为几个分社才得到解决。其次有的大社管理跟不上生产发展的需要，曾有一段时间中断或打乱了生产协作关系、产销关系等没有及时接上去，致发生产产品质量下降，次废品率增加的现象。如天柱城关镇铁器生产社加工 180 把锄头全部不合规格。在交通运输业方面，对畜力运输的改造，个别地方将驮马和马车组织了混合社，互利问题没及时解决，个别运输合作社采用“集中管理，轮流喂马”的饲养办法，因而发生了马瘦、病、死亡。个别地方木帆船的改造规划未与农业规划结合好，部分船工弃船转农，都柳江转入农业的有 210 名。上述这些缺点和问题，必须认真加以克服和解决。

总的看来，我省对资改造工作，在中央正确领导下，我们克服了右倾保守思想，贯彻执行了党的方针政策，因而全省私营工商

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进展很迅速，运动的发展是正常的、健康的，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是，我们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问题，还必须继续深入检查，逐行逐业的进行具体研究加以解决。

(二)

对全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仅是进一步深入改造的开始，在批准公私合营和实行合作化以后，对生产安排，企业改组改造，对私营工商业者的政治思想教育等一系列的繁重工作，还必须认真进行。必须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在现有的基础上，积极进行仔细调查研究，逐行逐业的通盘作好规划，有步骤地进行必要的生产改组和商业网的调整等工作，进一步把改造工作切实做好。兹分别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业：应积极作出逐行逐业的详细改组改造规划，经省批准后执行。对归口改造工作应进行一次检查，没有归好口的或归口不妥当需要调整的，必须迅速调整解决，属资本主义性质的土铁冶炼、土煤开采归手工业改造不适当的，应划归工业部门负责改造；对并入机械工业中的一部分汽车修配厂，应划归交通部门负责改造。在转移领导关系时，须经过以下步骤，以免脱节：第一，先由原单位继续负责统一布置安排生产任务；第二，由新归口管理的部门作好通盘详细的改组改造规划，报省批准；第三，办理移交，转移领导关系。公私合营企业应当切实抓紧解决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问题。特别是有的产品质量降低，完成计划不好的，必须检查原因，及时加以解决。

二、商业：目前已经批准合营和组织合作商店的大多数行业，如棉布、大百货、屠宰、糕点糖食、文具纸张、五金交电、化工、国药、西药、烟酒、食油、食盐等已进行了商业网调整和劳动组织的调整，一般是合理的不再变动，其中个别商户不宜合并经营的应当积极进行切实调查研究，加以调整。对这些行业应该在扩大经营，开展

劳动竞赛中积极进行巩固提高工作。对统一核算面较宽的个别行业，如小土百杂货业，应作出全面规划，经领导批准后进行调整，并注意以下几点：必须反复向干部和群众讲清道理，说明经销代销的好处，鼓励其经营积极性；他们原来经营的花色品种及经营特点都必须保持；对他们自营的品种，国营合作社有货源的就应及时组织供应；组织他们中间有经验的人去进行采购；地区之间在经营上的封锁现象必须纠正；可以把他们编成行政小组加以领导，专业公司对他们应在计划上、货源上、政治工作上，切实加以领导管理起来。对于现在没有组织的零星小商户如流动小饮食铺、烟盘子等等，现在不要组织，需要长期保留他们现在的经营方式，对还没有进行经济改组调整的行业，应保持目前的经营形式，积极进行详细调查研究，作出通盘的改组调整规划，经批准后进行调整。

三、手工业：对已组织的手工业目前不作变动，应大力进行巩固工作，对个别问题突出的社要迅速研究作出详细规划，有领导地进行调整，工作中必须切实贯彻有利生产、方便群众的原则。服务性的手工业，如已建社，其中不宜集中生产的，仍必须保持其原有流动生产的特点，不宜集中生产。没有组织的零星手工业者，现在不要组织，仍保持他们分散生产的特点，以便利群众和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对已合并生产而又对群众对生产有利的就不再去动。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仍应注意他们原来自产自销、自购原料这一经营方式的特点，国营商业不能采取全部包销的办法，只进行加工选购，促进广大手工业者关心自己产品的质量和信誉，努力提高技术和产品质量。对手工业中的特殊工艺品和著名产品，在合作社中应保持其原有手工生产的工艺过程，不要随意变动。不愿入社的应允许其单独生产经营，商业部门与手工业联社应帮助解决他们生产原料等困难，扶持其生产。已组织到手工业生产社的汽车修配业，原则上应当划归交通部门负责改造，以利生产。

四、交通运输业：已组成的合作社，要加强领导，大力巩固，切实贯彻执行互利政策，有的驮马和马车的混合社及互利问题处理

不好的社，应该细致研究分别加以调整解决。运输合作社的牲口饲养办法，必须建立责任制度，保证把牲口饲养好。统筹安排和分配各种运输合作社的货源，积极组织生产。

五、已确定实行公私合营统一核算定息拿工资的企业户（须要保持经销代销的户除外），应做好核资定股工作，在核资定股中对有关公私关系方面的问题和企业各种财产关系、债权债务问题，应根据中央关于财产清理估价问题的指示，掌握“宽”和“了”的精神，认真地加以处理。在企业合营前应分而未分的盈余，应迅速地予以分配。以上工作要求在4月底以前完成。

六、工资问题：目前有的行业有工资制度，有的没有工资制度，其中有的采取基本工资加奖励工资、计件工资、劳动分红、提成等办法；有的则采取临时借支的办法。在各种工资制度办法中，有许多是合理的，符合于按劳取酬的原则，但也有些是有缺点的，鉴于工资制度问题甚为复杂，必须根据各行业的不同情况，进行深入研究，才能妥善处理。因此，关于工资问题，必须根据中央指示：资本主义企业在公私合营以后，职工工资一律暂时维持原状，在一定时期内不增不减，目前一律不动，对个别十分不合理的，应研究提出方案报省，经批准后再作个别调整。

七、生产安排：根据统筹安排的原则，全面的对各行业的生产进行一次检查，切实把生产安排好，不但可以保证劳动竞赛开展，同时可以解决某些企业生产经营的困难。各业务主管部门应逐行逐业的作出全面生产安排计划，将国营、公私合营、合作社、经销代销等各种形式的生产经营，全面考虑，一条鞭地安排下来。在安排中，只管国营、公私合营，不管合作商店，特别是不愿去管分散的经销代销户的作法，必须加以防止。在安排生产经营的同时，各专业公司应组织力量，分别对所属行业进行一次生产经营的品种质量的检查，开列出原来产品质量、品种的名单，对于品种减少，质量降低的情况，应进行研究分析，找出原因，及时的采取措施，加以解决，不仅不能降低产品质量，而且要提高产品质量，不仅不能减少

经营品种，而且要增加经营品种，对省已确定的 21 种名产（如玉屏箫、威宁火腿、荔波软席、独山盐酸菜等等），进行一次检查，不仅保证不降低质量，而且要提高质量。

八、对农村私商已直接过渡为供销社职工的，应根据包下来的精神妥善安排，对存在的问题，加以仔细研究，适当的解决。今后随着商业网下伸与调整的需要，采取个别吸收的办法，进行吸收。吸收人数、条件和手续，由省供销社提出计划，经省批准后执行。

九、加强对私营工商业者的政治思想教育工作：对资产阶级分子应通过其工作实践和组织其进行政策时事与政治理论学习，以进行教育改造。各地工商界学习委员会未成立的要从速成立，并制订具体的学习计划，各专业公司与合营企业应注意对资产阶级中核心分子的培养，同时要加强对工商联、民建会的领导，推动他们去进行工作。对个体劳动者，加强社会主义的教育，培养训练社干和积极分子，提高他们的业务管理能力。各地业务主管部门及各专业公司，必须把这一重要工作切实领导起来。

十、关于领导问题：随着改造工作的进一步深入，必须加强领导，放松领导的作法是不对的。各级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应该继续切实负起改造工作的统一领导，经常深入下层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各业务主管部门，应有一定专职干部负责管本部门本系统的对资改造工作，没有和不健全的应该及时配备起来。专业公司机构不健全、干部没有配齐的应迅速健全和配备起来，不仅要将管业务的干部配齐，而且要把专管政治工作的干部配齐，需要增设新的专业公司，应从速建立，对专业公司干部的配备，要求 4 月底以前做好。加强合营企业及合作组织中的党组织，以加强党的领导，有计划的逐步健全和建立党、团、工会组织，以加强领导，使改造工作顺利进行。只要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的贯彻执行中央的方针政策，我们就能够顺利地完成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

贵州省工业厅

关于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的报告(节录)

(1956年6月29日)

我厅于5月29日至6月4日召开了对私营工业改造工作的座谈会,有各地委工业部长、各专、市工业科、局长,贵阳市属各工业专业公司经理等30人参加会议。会上传达了中央批转地工部党组关于私营工业改造座谈会的报告和陈云同志在地工部汇报私改情况以后所作的指示,汇报了私营工业改造的情况,研究了当前存在的问题,讨论了进一步改造规划,并结合对私营工业的改组研究了县级工业至少应举办哪些项目和专县工业领导机构问题的意见。现综合为7个问题及我们对这些问题的看法,分别报告如下:

一、分工归口改造问题

根据会议统计,至1955年底,全省私营工业34个行业,共657户,已于今后1、2月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先后全部宣布公私合营和合作化,满足了广大职工和资方的要求,把私人资本主义性质的企业改变成为三分之二是社会主义公私合营的企业。这一运动的成绩是巨大的,运动的发展是猛烈的,同时也是正常和健康的。事实证明:中央指出“采取和平的方法,逐步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的经过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的私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的方针是正确的;“作好规划,一次批准,先

收编，后改造”的作法也是可行的。但是由于我们对中央精神领会不深不透，对归口改造的界限不明确，加以过去对私营工业不摸底。因而从后果上看，存在着规划不周密，归口不适当的现象，需要继续进行工作和调整。

1、划归工业改造的 333 户，占私营工业总数的 50.68%，但有个别工业行业，又保留了门市部，这是否合适，值得考虑。如贵阳市化工公司保留了肥皂厂 3 个门市部，营业额每月达 1000 元以上。安顺城关镇经地委批准，建立了鞋革门市部。这样，虽解决了成品积压，加快了资金周转，获取了部分商业利润，但对市场价格和搞好工业管理是有影响的。

2、划归商业改造的酱醋、食品、猪鬃加工等行业共达 117 户，占原有私营工业总户的 17.80%，且将原 5 个老合营酱园也划归商业领导，因而造成现在商业中如百货、食品、畜产等部门，在管商品销售的同时还拖着管工厂的尾巴，而他们又无专管生产的领导机构，于是在计划生产上和产品质量上都发生问题。如都匀大力肥皂厂（百货公司领导）、大同酱园（蔬菜公司领导）等产品质量低劣的情况不能扭转，资金困难不能解决，更由于商业部门常随市场需要而增派加工任务，使各厂生产上忙闲不均，不能有计划的均衡生产。

3、划归交通部门的，原来没有一户，后经调整，划出了 24 户，占原私营工业总户 3.6%。

4、划归手工业改造的 73 户，占原私营工业总户的 11.2%。其中安顺制伞厂（职工 42 人）、福泉民力染织厂（职工 69 人）、妈姑锌铅的私营冶炼等较大型的资本主义的手工业工场划为手工业，也有的将原来专为汽车修理服务的行业归口手工业，且由于合作社干部量少质弱，对于小业主的教育改造有很大困难，小业主因不能列为人事安排对象而有意见，职工因和资本家同享社员待遇而不满，会造成汽车修理上发生困难，同时这样做的结果，还给大型手工业工场改为合作社后将来要进一步改变所有制也增加了困难，

故须研究调整。

5、划为农副业的 31 户,占原私营工业总户的 4.72%,其中有部份过去确属于农副业生产,季节性很大,列为农副业是切合实际的,但如土铁采冶等行业划为农副业就不适当了,因为技术问题不能解决,生产搞不好,且会造成矿源的严重浪费与破坏,因此对于这种性质的工业列为农副业是值得研究的。

6、划归建筑及粮食部门改造的 79 户,占原私营工业总户的 12%。

总的看来,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因为时间短,任务紧,归口改造对于完成这次任务是必须的和正确的,但在生产改组中,分割了社会经济的总体,对于因归口而不利于生产的进行调整也是必要的。在归口改造上有个原则问题,就是跨行跨业的问题:工业部门设门市部销售工业产品,商业部门为了便利兼管生产,这就混乱了社会分工,在兼营之下,困难增多,管工业的也要学习商品流转的知识,管商业的也要学习技术和工业管理,这不仅浪费人力,而且管不好。因此我们的意见,在工商业归口改造的分工上,除原为厂家不分或家店不分的自产自销的 3 人以下的小厂归商业部门管理外,凡是生产与销售分开的 4 人以上的厂、店,均划归工业部门领导,工业部门应逐步做到只管生产不管销售,商业部门只管商品销售不管生产,这样分工对于工商业都有好处。在工业与手工业间,基本上按现有的分工,不再改变,个别的进行调整,如安顺雨伞、福泉的染织、妈姑的锌铅等。不管 4 人以上带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去的或 3 人以下带到公私合营厂里来的,按陈云同志的指示执行,属于 4 人以上按定息的办法;对于 3 人以下的按合作化的办法;对于工业与农副业的分工,除国营煤矿或大煤田地区外,小城镇居民及农民用煤,暂由农副业生产,土铁冶炼等原则上归工业部门领导。

二、生产改组问题

在对资改造过程中，我们一般均能按照“先收编，再改造”的办法，在批准合营和清产核资、人事安排大体就绪以后，就根据既定规划经过领导与组织批准进行生产改组。据这次会议的统计，在划归工业改造的私营工业 333 户中，属于管的有 29 厂（户），占工业改造总户数的 8.71%；属于联的有 126 厂（户），占 37.84%；属于合迁的有 178 户，占 53.45%。根据我省私营工业的设备简陋，工序不全，技术低，资金缺乏等特点进行迁并是必要的，但对我们“半年不动”的精神认识不足，对于生产改组存在着“大干”、“快并”思想，所以联的是少了些，只占工业改造户的 37.84%，迁并的显得多了些，占 53.45%，如机械业中的红笋（生产护油圈）和印刷、橡胶、肥皂等行业中的若干户本是可以先联后并的，但我们没这样做，结果有的厂因厂房、设备等条件不具备，准备工作不充分，在迁并以后，就发生了些问题，如前进毛巾社，在迁并以后，由于生产管理、供销等关系的接线等跟不上，曾一度出现过度、次品率上升，产品质量下降，职工闹“山头”，资本家有意见的情况。为贯彻中央精神，纠正混乱，今后本宁肯慢些，但要搞好的原则，按规划经批准，逐行逐业的进行。

1. 印刷业：宜于合并，在合并后，便于提高和改进技术。原则意见是：在县城有国营印刷厂者，对私营印刷业先管或联再并；没有国营印刷厂者，对于私营印刷业，采取先联再并的办法进行改组。

2. 电业：在县城内有国营者，可以采取联的办法进行生产改组；没有国营者，应当管起来。

3. 榨油业：榨油行业甚为分散，现在情况宜联不宜并。联的办法是以较大的国营或公私合营为中心，先把周围的榨油厂管起来，然后再联，联时可以统一核算，也可以不实行统一核算。

4. 酿酒业：类似榨油业的情况，故应先管后联，将来确属必要

时再并，一般的土酒酿造，宜分散不宜集中。

5. 碾米业：在县城有国营碾米厂者，由国营与公私合营采取联的办法进行生产改组；没有国营碾米厂而仅有公私合营，可用管或联的办法进行生产改组。

6. 煤窑业、土铁冶炼等，因散处各地，宜管不宜联。如在一个矿区，距离较近，可采取联的办法，但不能并，因为并了就等于扩建或新建，原有设备无法利用。

7. 贵阳市公私合营工业生产改组，是我省的重点，基本上按原定规划执行，今后的并厂，应当先规划，经批准后进行。对于并错的，经过详细研究，再进行调整。

三、几项政策问题

1. 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中，对资方人员，根据“包下来”的政策，全部进行了安排。据贵阳统计，资方代表性人物中，安排为专业公司副经理 15 人，合营厂正、副厂长 25 人，课(股)长及车间主任 47 人，但在安排中还有个别安排不当或未明确职务的，需要结合下一步的生产改组和企业改组适当解决。

2. 清产核资，一般的作到了公平合理，但个别行业也有偏低的现象，各地现正进行复查。有的资产倒挂，我们认为是不妥当的，应本着宽的精神，当倒挂的也不倒挂。高潮中，有不少资本家自愿以黄金、房屋等增资企业，有的在增资后，已发生生活困难，为了在政治上主动，各地正贯彻执行中央“基本上退还”的指示，对于小业主的增资问题，亦应按此指示执行，老合营企业的增资不退。

3. 私方人员的疾病治疗问题尚未解决。我们的意见：对于小业主的疾病治疗费用，由企业负担，对于较大的资方人员（资金在 3000 元以上）的疾病治疗，如有困难，企业内部亦应给予适当的补贴。

4. 文件交不交资本家看的问题，原则意见是：党、团、工会及公

安部门的内部文件，不交给资本家看，业务文件应交给资本家看。

5. 对资产阶级分子分级管理问题应适当分工。原则意见是：随同党的管理干部的范围，分管资本家。企业既是改造资本家的基地，故对于企业内部的资产阶级分子应管理起来，厂的车间主任、副主任、股长、副股长、工段长等由厂管理。

6. 合营企业，特别是已经并厂的合营企业中，职工相互间的工资不平衡，同工不同酬的现象普遍存在，这已经影响了生产和职工内部的团结，需要及时解决，对于合营企业可先定出调整方案报省研究后上报国务院四办审批，老合营企业则跟着国营企业调整工资时一同调整。

7. 关于歇业及小股东和生活困难的股东退股的问题，我们认为是个原则问题，请示统一解决，我们意见是：一般不予退股，生活确有困难者可予适当补助，能工作者安排适当的工作。

四、生 产 问 题

合营后，由于所有制的改变，资金的集中，领导的加强，设备、劳动组织的调整，劳动制度的改进等，大大激发了职工的积极性，政治热情很高，如承认了“工厂是自己的家”，原认为找到了“靠山”“铁饭碗”的资方从业人员，情绪也高了，积极性增加了。随着改造高潮，于3月上旬各厂都先后掀起了以提高质量为中心的劳动生产竞赛运动（先进生产者运动）。这一运动的开展，对于促进生产和提高劳动生产率有很大的作用，首先是产值增加，据贵阳市4个工业公司汇报，3月份均以110.4—219.6%，4月份化工公司又以117.95%的超额完成了月计划，化工公司1—4月份完成了年计划的40.5%，公私合营贵阳动力机械厂4月份实际完成产值16.5万元，为月计划的84%，虽未完成月计划，但已为去年同期的160%。都匀公私合营大力肥皂厂，4月份生产肥皂560箱，为月计划的224%，贵阳机械公司统计，在1955年私营厂工人每人平均

307 元,1956 年 5 月已提高到每人平均产值 2362 元,为去年平均数的 679%。且贵阳市 4 个公司有电池、时规练条、耐水流膏、皮鞋、棉线等 23 种主要产品,始终保持了逐月超额的均衡生产。其次是废品率逐月降低,产品质量有所提高。如贵阳市染织公司的标准布、袜子、背心与棉线等 4 种主要产品的合格率由 3 月份的 80—94%,至 5 月上旬已提高到 97.36—100%,公私合营裕群织棉厂韩英小组推广华丰织棉厂的“穿中起机法”,5 月份质量由原 70—80% 提高到 98.5%,生产效率也提高了 11.1%,被评为先进小组。公私合营贵阳动力机械厂,有 29 名职工,8 个生产小组和 1 个科室,获得了先进生产者、先进工作者和先进集体的称号,并得到了奖励,其中获得先进生产者称号的老师傅曾锦忠,利用废料试制成功刻度器,代替了万能铣床,且由 20 分钟刻度一个分度盘,降低至 2 分钟,提高了生产效率达 9 倍,同时保证了质量,合格率达到百分之百。第三是试制新产品的积极性提高,新品种增加,如贵阳市 4 个公司试制成功的有电动机等 23 种,正试制的 8 种。公私合营遵义染布厂合营前只能出产青白布,至 5 月份已能出产 50 多种花布。第四,改进设备、工具、操作方法等的合理化建议,有力地推动了生产。自合营投入生产至 5 月上旬这一时期内已提了建议 816 件(仅贵阳市 4 个公司),其中采纳后,行之有效的有 600 件。如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青工陈忠华,建议试制成功了电动罗筛机,代替了 3 个人的强度体力劳动,提高了质量,保持均衡生产。同时产品成本亦有降低,如贵阳市企业公司的全部产品平均降低约 10% 左右,公私合营贵阳家具厂,出厂成本平均降低 20%。这就开始显示了合营企业的优越性。但由于政治工作,特别是对职工与资本家的思想教育工作跟不上,在职工中、资方人员中还存在些思想问题。在计划方面,计划不切合实际,变动大,影响了生产。在并厂后,劳动组织乱等现象亦严重存在,操作方法不统一。原材料供应,特别是钢材供应困难,供销协作关系不协调等,均须逐步解决。为了解决这些问题,需要在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中,贯彻提高质量为中

心，加强技术管理，加强计划工作和物资供应工作，建立初步可行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将职工的社会主义的热情迅速的引导到生产上来，以保证又多、又快、又好、又省的完成计划。

五、工商关系问题

会议中反映工商间不协调的现象是很普遍的，有的甚至是严重的，首先是双方计划不衔接。如公私合营贵阳药厂的西药，商业部门计划3月份要求生产40000千/粒，而第二季度才要求生产42000千/粒，形成生产上的忙闲不均；甚至市场脱销的商品，商业部门也不照顾生产上的困难，造成生产上的损失。如镇远酒厂因缺容器，按计划生产的酒，专卖公司明说市场脱销，但不提货，理由是要把库房改设门市部，强令酒厂自存7天的货，且蛮横规定45度，高1度低1度均列为不合格，照8—9折扣付价款，因而造成酒厂每年平均约停工2个月。其次是供料不及时和配次料。所有工厂在此问题上均感头痛，特别是染织公司棉纱供应过去是上月不发下月的料，厂又无周转纱，往往造成停工待料或生产上的前松后紧，到了月终加班，赶任务。市企业公司所需的皮、毛，每月均须接收搭配20%的次料，但以次料制造的成品质量再好，商业部门也不收销，以致造成厂里资金积压等人为的困难。第三是随意调价，加大商业利润。贵阳市专卖公司书面通知公私合营贵阳酒厂降低酒的出厂价10.1%，医药公司未经协商就直接通知公私合营贵阳药厂降低酒精加工费35.89%，又如贵阳药厂第一季度食盐水、葡萄盐水、注射盐水、小儿止咳糖浆等产品亏本1500余元，而医药公司获取63.55—100%的暴利的情况下也不提高加工费等。第四是为了商业利润不惜挫伤创造发明和开展合理化建议的积极性，如公私合营贵阳鞋革厂试制的新型皮鞋，百货公司拒不收销；化工公司试制成功的水玻璃是肥皂原料的良好代用品，如以此为原料按计划生产，每年可代替木油10吨，减少原料资金周转费用价值达

4300元，但以水玻璃为原料制造的肥皂百货公司却拒绝收销，理由是此原料未经商业部门，没有“商业利润”，企业内部调拨原材料不合商业部门的“法”，而产品也就不能作为商品经商业部门销售。第五是“合同约束单方”，法律由商业部门创立，次品要折扣，迟交要罚款，仅贵阳染织、化工企业等公司就经常受到商业部门的罚款，最不讲道理的是余纱交回，缺纱不管，结果是职工以不余不缺按纱交货来对付，这就影响了职工的生产积极性和棉布、毛巾等产品质量的提高。反之，出自商业部门的延期供料，迟不提货，逾期拔款，搭配次料等却不受罚责。我们认为，这些问题当然不能把个别现象视为一般现象或普遍现象，但也说明，因为企业性质变化后，各方面的工作没有跟上，对过去的公私关系现在变为公公关系认识不深刻，因此形成了工商关系不协调。个别的也确实有损人利己的资本主义思想作祟，致造成人为的扯皮。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原则意见是：

1. 凡是专卖商品或统销商品，统一根据国家计划平衡产销，并订立合同，如一方改变合同对于对方所造成的损失，由提出改变合同的一方负责赔偿。如市场需要，经双方同意报省计委及主管业务部门批准可增产。
2. 关于产品质量，根据不同情况解决：有中央标准的，按中央标准验收，没有中央标准的，按合同规定验收，不合规格的，生产部门不得强求验收，商业部门亦不得因市场冷热，而进行刁难。
3. 原材料供应，不得搭配次料、劣料，取消搭配办法。
4. 改变加工关系为选购、定货或包销，实行依质论价的优质优价，劣质低价的办法，产品出厂价格如此，商业部门的销售也如此。过去加工关系改变后，原料供应仍由原供应部门按国家计划保证供应。
5. 本省工业产品，一律标明厂名，不得冒充外地产品销售。
6. 产品出厂价格，一年调整一次，生产部门不得因生产成本增加而要求增加，销售部门亦不得随时要求降低。

当然这几条规定是消极的，根本解决的办法，是经常的在本系统内进行加强整体观念、反对本位主义的教育。

(下略)

国务院八办复贵州省人民委员会
对资改造办公室《对全行业公私合营
中自负盈亏户歇业后资金处理问题》

(1956年7月19日)

5月31日请示全行业公私合营中自负盈亏户歇业后资金处理问题电悉。我们基本同意你们的意见。惟对业主因违法逮捕判刑的企业，除企业与违法案件有关需由司法部门依法处理的以外，其他企业应由业主的家属或者代理人继续经营；如果业主没有家属、代理人的可准予歇业，企业财产商请工商联或者同业公会暂为代管（不宜由专业公司代管），俟业主刑满释放后再交还业主，或者继续经营，或者另作其他适当安排。

附：

**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改造办公室
对全行业公私合营中自负盈亏户
歇业后资金如何处理问题**

(1956年5月31日)

贵阳市对资改造办公室反映：在旧五金、旅栈、茶社等3个行业公私合营后，于最近有14户申请歇业（均系自负盈亏户），这14户中有从业人员17人（内工人2人），资金共3908元。据调查申请

歇业的原因，有的是营业情况不好，转谋其他职业；有的是回家务农；有的是本人有技术，不愿继续从事商业经营；有的是跨行跨业，放弃商业经营；有的是店主违法逮捕，无人继续经营。对这些已经批准公私合营但又申请歇业户的资金如何处理问题，中央过去无明确规定，我们认为对属个体性质商业户的资金，根据宪法规定的精神，原则上在歇业后应由其自己支配。但因情况不同，也应分别情况进行处理，具体意见如下：

(一) 对因营业情况不好，生活维持困难而申请歇业，歇业后又无正式的固定职业者，在掌握上一般的不应批准歇业，而应由归口的专业公司负责在生产经营上作统筹的安排和必要的照顾。根据陈云同志在工商界家属会议上讲话的精神，对仍然有困难的自负盈亏户，可以采用合并，及吸收其人员加入国营或公私合营企业工作的办法解决。

(二) 对某些业主因本人有技术，不愿继续经商，并经有关部门另有适合发挥本人技术的工作安排者，可以批准歇业。他们的资金，一般地可以由其本人自行处理。

(三) 对积极要求回家务农的户，并不属第(一)种情况的，可以同意，其资金原则上应允许带去自行处理。

(四) 对跨行跨业户，已经在其主业方面加以安排，而家中又确无人继续从事兼营者，可以允许兼营部份歇业，其资金原则上应全部转到主营的企业。

(五) 因违法逮捕判刑、劳改，家中无人继续经营，可批准歇业；经过法院出文，由归口的专业公司临时代管其全部资产，俟刑满释放后，再发还并安排其经营。如家中有人，则由其家属继续经营，不宜批准歇业。

贵州省人民委员会贯彻执行 《国务院关于对私营工商业 改造工作指示》的若干意见

(1956年8月3日)

我省专员、州、市长会议传达和讨论了国务院指示和陈云副总理对于全国私营工商业改造汇报会议的总结，一致认为完全切合我省的实际情况，并要坚决贯彻执行。

(一)

自3月全省第二次对私改造领导小组组长会议以后，各地都召开了会议进行传达和布置。工业、商业、手工业及交通运输业等部门，也都召开了专业性的会议，研究布置对私改造方面的工作。3个月来我省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在省委的直接领导下作了许多的工作，基本上贯彻执行了党的政策，取得了不少的成绩，对私改造工作前进和深入了一步。在生产和经营上进行了统筹安排，某些行业经过准备进行了改组工作，普遍地开展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绝大多数行业的营业额显著上升，增加了新的产品、品种，产品质量有了提高，交通运输业的效率也有了提高。通过运动，广大职工和私方人员，受到了教育，思想觉悟提高了，由于各地领导的重视，恢复和增加了一些小商品的经营，便利了群众。在这一时期内，明显地反映出对私改造工作与经常性的业务工作联系得更加紧密和更为直接了。同时大多数地区

和部门，贯彻执行了中央规定的若干具体政策。如在清产估价中基本上贯彻了“宽”“了”的精神。对 1955 年度及以前年度的盈余进行了分配，资方所得股息红利的比例一般都在 20% 以上。对退还工商界在高潮中的增资，少数地区已基本结束，贯彻较好。各地开始注意了对私方人员的教育改造工作。但是，由于对对私改造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认识不足，工作中还有简单和粗糙的现象，因而在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问题。

(1) 贯彻执行统筹安排和原则不够。普遍存在着重合营、轻合作，不管自营户，对单独核算户很少过问的现象。在营业额的普遍上升中，自营户上升极少，有的则未上升，较普遍地感到收入不够维持，特别在货源与资金方面感到困难，要求政府管他们，这部分人的困难是比较突出的。在工业方面，并厂改组得过急了一些，打断了生产协作关系，影响了生产。在商业网的调整上也有同样的情况。手工业生产原料供应解决不够好，也影响了生产，有的社摊子过大，不应合并集中的也合并集中了。交通运输方面，高级社搞得多了一些，而且在办高级社之后对一些具体政策问题研究处理不当。

(2) 在若干具体政策的贯彻执行上还存在问题。如在人事安排工作中，还有遗漏未安排和安排不当的情况。某些行业中原有辅助劳动(力)还未吸收安排。在核资定股工作上贯彻执行“宽”“了”精神不够。清产估价中偏低的，还未得到合理的调整。退还工商业者在高潮中的增资，业务部门不够坚决，有的地区对退还增资的工作，没有具体布置和抓紧进行。1955 年以前年度的盈余，有的行业还未及时分配。在分配中尚有偏紧的思想和作法。

(3) 工资方面，还有不少行业仍采取借支的办法，私方人员情绪不安，且普遍偏低，一些私方人员在安排后的职位与工资待遇不相称，有的将资本家安排在合营企业内，而工资仍在工商联经费内开支，有的则降低了私方人员的原有的工资水平。在合作组织中，一般的是公共积累的比例提高较高(多)，降低了社员的收入，原有

的副业被取消了，也影响了他们的收入。

(4)各地对私改造的领导，特别是县级领导放松了，领导小组也不健全，形成无人过问，原有的专职干部变为兼职，兼职形成自流，许多问题无人督促、检查和研究解决。特别是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愈往下，领导力量愈弱，甚至无人领导。专业公司的政治副职有的未配，已配的又未专职作政治工作。各业务主管部门对私改工作抓的不够紧，缺乏具体的领导。

(二)

根据国务院的指示和陈云副总理对全国私营工商业改造汇报会议的总结，结合我省具体情况，提出如下意见：

(一)商业方面的问题

1. 关于夫妻店和小商贩的安排问题：

全省夫妻店和小商贩约有 6 万户，如每户以 4 口人计，就有 24 万，其中有困难的约占 40% 左右。因此，目前对夫妻店和小商贩的安排与组织问题，是一个重大问题。

(1)把小商贩组织起来。我省夫妻店和小商贩中未组织起来的尚有相当数量，将他们组织起来是一个重要的工作，也是十分细致的工作。因此，要根据自愿的原则，有步骤的将他们组织成联购分销、各负盈亏的合作小组，组织户数以 10 户左右为妥，不愿组织的和不便于组织的也不可勉强，防止强迫命令和小组的户数搞的过多过大的现象发生。

(2)设立中心商店，将合作小组切实地领导管理起来。

甲、县城的中心商店，由县城归口国营商店和供销社的归口门市部负责，并应有专职干部管小商贩。

乙、农村中心商店由区供销合作社负责，指定区社副主任专职负责具体工作，使小商小贩找到主人，有人管他们。

丙、中心商店要切实帮助夫妻店和小商贩解决货源困难。如打证明、写介绍信，必要时派干部亲自带领他们去找货源。

丁、为了发挥小商贩的经营积极性，必须保留他们经营特点，作为民族遗产，不要轻易改变，允许他们随地进货、随地销售，总的是要把小商贩活跃起来。

戊、归口仍按原来的不动，中心商店就是归口部门，至于部分小商贩没有归口的，由附近的国营商业和供销社部门负责归口管理。

己、中心商店的组织机构，人员归那个部门的，就由那个部门负责调派干部加以领导，中心商店的一切开支由本部门负责，不由合作小组负担。

庚、中心商店需要设立多少，由各地根据需要自行安排确定。

(3)解决货源问题。

甲、解决小商贩的营业问题，必须采取原来安排私商的办法，即在商品销售上应适当分工，让出部分商品和一定的零售额给小商贩经营，有一些商品可扩大批零差价。但不准提高零售价。

乙、应该允许小商贩跨行跨业，兼营商品，保持和发挥他们方便群众的经营特点和经营习惯。允许他们自由选购国营的商品，不准向小商贩搭配冷背货。

丙、小商贩分布在各个角落，国、合去不到的地方，他们能跑到，能深入到各边远地区既买又卖，以物换物，方式灵活，受到广大群众的欢迎。因此，必须允许小商贩下乡采购商品或向外地进货，有关部门要给予方便和支持，严格禁止地区封锁。并应取消过去规定的对小商贩赶场划定范围的限制。

丁、根据市场需要，适当增加用粮行业的粮食供应。

戊、根据统筹安排的原则，国、合和小商贩下乡下社的商品销售额，必须统一安排，对于零售额的安排应服从政策要求，以能够使小商贩有生意作，有收入，解除生活困难，市场供应不脱节为准则。国、合与农业生产社订立销售合同，一定要包括小商贩在内。

己、在目前的情况下地区差价不要扩大。

(4)解决资金困难。

甲、我省大部分夫妻店和小商贩的资金，一般都很短少，流转困难，除了在货源上给予组织外，还必须从贷款上给予解决资金方面的困难，加以扶持。

乙、全省对夫妻店和小商贩的贷款，第三季度暂定 97 万元，由各专署、自治州、市分配到县。这笔款内部可以调剂。

丙、为了简化夫妻店和小商贩的贷款手续，要取消抵押和其他限制，一律由中心商店代他们向银行贷款，还款亦由中心商店保证负责，夫妻店和小商贩还不起的，由中心商店代他们还。

丁、夫妻店和小商贩的代款在原则上，应是解决流动资金的困难，修补门面和添置零星设备的也可以，不要过多的限制。

戊、小商贩贷款利息，在国务院没有新的指示以前，仍暂按原来的贷款利息标准计算。

己、根据中央“宽”“了”的精神，在清理旧（的积欠）贷款中，应采取缓、减、免的办法，由各地自行掌握。

对于给国营、供销社代销的夫妻店、合作小组一律不要收取保证金，过去收的要全部退还，以解决其资金困难。

（5）税收问题。

甲、夫妻店和小商贩的欠款（税），以全行业合营时为界限，合营前的欠税一律免缴（数字不大），合营后的仍必须缴纳，如果确实困难，也可以减、免。制止用退股、扣薪的办法来还欠税的做法（“五反”中的赃款一律免除）。

乙、为了保证小商贩的维持水平，如无力缴纳营业税的，经过当地县人民委员会批准，可以减、免。

丙、要简化缴纳税收的手续，改变过多、过繁的不必要的限制。

丁、仍要执行过去免征点的规定，在免征点以下的一律免税。

（6）要使小商贩的收入有一定的维持水平。

根据中央的规定和我省情况，暂提出以下标准作参考：

甲、城市：贵阳市平均 33 元左右；遵义市 30 元左右；都匀城关 30 元左右；安顺城关 25—30 元；毕节城关 25—30 元；兴义城关

27—30 元；镇远城关 25—30 元；铜仁城关 28 元左右。

乙、一般县城：合作小组 25 元左右；合作商店 30 元左右；合营商店 35 元左右。

丙、农村：合作小组 23 元左右；合作商店 26 元左右；合营商店 30 元左右。

丁、小商贩收入较上述水平高的不降，低的要提高到上述水平或者高于上述水平。要求各地按当地各种不同情况，合理安排，但不得低于上述水平。

戊、上述水平是以地区平均计算，执行中应根据各个行业，各个户的不同情况，有高有低。高的可以达 40 元以上，低的也可在 10 元左右（以商业为副业收入的）。

（7）通过以上各项办法还有困难的，由国、合适当吸收一些作为工作人员。但不要轻易组织小商贩搬家，如果某些集镇商业人员过多时，可将供销社或国营的人员适当减少，调到商业网缺少的地方去，以便妥善安排小商小贩。总之安排小商贩要达到使他们有生意可做，便利群众购买，维持他们的生活。

2、合作商店问题

全省已参加合作商店组织起统一核算的夫妻店和小商贩约有 2 万户左右。这部分户当中需要解决的是拿工资的问题，现在有的是拿固定工资、计件工资、基本工资加奖励工资、死分活值或分红拿钱。但是在这种合作商店中，一般是统一核算集中经营以后，营业额都普遍上升，但由于公积金提的过高和行政费用过大，工资收入一般偏低，而个人收入确比前减少了，加上原来在店的辅助劳动（力）未得安排，收入在（更）比原来减少，维持仍（更）有困难。因此，对合作商店的问题必须加以解决。

甲、适当提高合作商店的工资，但仍可低于国、合商业增薪后 10—20% 的水平，现在比国、合商业高的不降。

乙、为了保证合作商店工资水平，每月先开支工资，然后再提公积金，有多提多，有少提少，没有不提。税还是要收，但如不提公

积金，维持仍还有困难而无力缴纳营业税的，经过当地县人民委员会批准，可以减免。

丙、合作商店中原有的辅助劳动，尚未安排的，应坚决的尽量吸收安排工作，对他们的待遇必须分别情况给予 10 元左右、15 元左右的收入。

丁、合作商店(组)的管理制度要加以简化，执行不了的坚决取消。如买牌子、卡片收货款、银行现金管理等过多过繁的不必要的制度要取消。对原有的有用办法和经营上必要的习惯要加以保留。

3、合营商店问题

甲、实行定股定息的合营商店中的主要问题是工资问题，整个工资调整待国务院专业会议确定后再执行，但目前借支标准过低的，应适当提高。

乙、合营商店中原有的辅助劳动，亦应坚决吸收，过多过繁的管理制度亦要简化。

4、商业网调整问题

(1) 商业网下伸问题。

甲、不应在农业社里社社都设门市部，有的地方根据交通条件和商品流转规律也可以设。主要的是提倡流动串乡的经营方式，购销兼顾。要注意保持集场，以利物资交流。

乙、有的集镇商业网够用，能满足群众需要的，不要再去增加新的机构和人员，不够的地方可以设。少数民族地区和交通不便的地方应该增设。各地要加以计划和安排。

丙、国营批发站下伸到乡镇，如果多了，可以合并和撤回，但不要盲目都撤，不要相互移交和搞零售业务。中心店所在地可以同时有国营的批发站，便利合作小组、合作商店、合营商店购货。

(2) 专业公司分细问题。

甲、由各专区提出具体意见，商业厅解决，解决不了时，请示省人民委员会确定。

乙、一般县的贸易公司，未设的不再设，已设而不需要的可以

撤销。

丙、民族贸易商店不准动，而且要加强，并增加民族需要用的商品。

(3)一条鞭和管理问题。

甲、各地的食品公司已设的不动，未设者由供销合作社代为经营。

乙、专营药材机构一律拨交商业部门管理。

丙、油脂公司达不到的地方，供销社必须代营一部分，油料加工必须加强，加工费低的应该调整。

(4)新工矿区要增设机构，修盖必要的平房，要吸收、安排一部分小商贩、夫妻店去；暂时过路的新铁路、公路区是流动的，不要增设固定的机构，更不要在这些地方过多的搞基建。总之，安排商业网必须根据各地实际情况，本有利生产，有利交流，便利群众，便于核算的原则进行。

(二)手工业方面的问题

(1)手工业生产联社一般以不经营业务为宜，目前已经经营业务的维持现状，未经营业务的不要再设机构发展购销业务。各地手工业联社一律停止远购远销。

(2)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社员的现有工资水平较低，福利也很少，合作社每月收入，应首先保证发工资，其次应解决社员的疾病救济，有余的时候，再定公积金的数量，有多少就算多少。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工资改革问题，极为复杂，请手工业管理局在9月15日以前加以研究提出方案。目前各生产社的工资仍按过去的老办法执行，技术工人和艺人的工资应当高一些，鼓励老师傅带学徒传授技术，给予老师傅的报酬按过去好的习惯去做。

(3)有些地区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收购价格和工缴费偏低(如棉布加工、菜籽加工)的情况应当加以调整。请手工业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协商研究在半月内提出调整方案，经批准后执行。

(4)原料问题：属于国家分配的物资，由手工业管理局与生产

联社提出申请，纳入计划，进行分配；属于统管物资，由有关部门统一计划供应，属于当地的原料，经当地政府批准可以自购自用，但不准抬价抢购，不得贩运原料；外来的原料由商业部门和供销合作社积极组织供应。

(5)销售问题：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产品应尽先让国、合选购，然后将剩下的产品自行出售，不准商业部门进行选购是不对的。

(6)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生产问题要专门召开业务会议研究。目前对少数民族需要的手工业产品，如银首饰、丝线、花边等可适当增加生产，现在已有供不应求的现象。

(7)手工业的归口管理问题，目前暂不划分，维持现状，过去划归谁管理的仍归谁管理。各地可以准备意见，待召开专门会议来解决。

(8)手工业生产社缺少的资金，按手工业管理局和省银行联合下达的分配指标掌握执行。

(9)过分集中和不适当统一计算盈亏的手工业合作社，应本有利生产，有利于发挥手工业者积极性的原则，有准备地逐步地加以调整。特别要注意保持发展我省著名的手工工艺品。

(10)对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个体手工业者，必须根据统筹兼顾的方针，全面安排，保证他们正常的生产和得到必要的收入。

(11)对小业主和手工业者原来的家庭辅助劳动，应尽量吸收为辅助劳动。

(三)交通运输方面的问题

(1)高级社还本付息有困难的，可以实行工具入股分红，原来社的名称保持不变。这个问题相当重要，希各地认真处理。

(2)保证社员的收入不低于原有的收入。在征收所得税时应先除去一切开支（包括百分之二至三的公益金），公积金可以少提或不提。

(3)取消群运管理站向合作社抽费的办法，群运社的管理干部可以考虑由交通厅包下来。

(4)各种运输工具要统一安排,汽车多的地方暂调出一部分。并教育物资部门的干部对马车运力要加以利用,给予货源运输。

(四)工业方面的问题

(1)企业改组问题:改组工作极为复杂,做的时候一定要稳,考虑成熟后再动手。改组以前必须制定规划。根据我省情况,基本上不采取并的办法,但地区接近的同一行业的企业和产品相同的企业(如印刷、电厂、碾米、榨油)可以采取联的办法。无论联或并都要首先加强对生产的领导和管理。

(2)归口问题:请各地先摸清情况提出意见(哪些需要保持,哪些要调整)。目前基本上维持现状,不合理的可作个别调整,调整的原则主要从生产出发。

(3)工业生产问题:1.需用的工业资金,由工业厅提出计划,经计委平衡由银行筹划拨款。2.逐步把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生产列入国家计划。3.先从电池业试行由商业部门选购的办法,目前就要做好准备。

(4)工业生产的重点要放在提高质量方面,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

(5)工商关系方面的问题,如工缴费、加工订货计划、选购、代销、经销等,由工、商两厅为主,结合各有关部门,召开专业会议,进行研究,提出方案。

(6)工业方面的对私改造问题,请工业厅召开专业会议研究贯彻,

(五)小业主方面问题

(1)对参加公私合营企业和合作社企业小业主的奖金和财产,现在都分别按照定息,分红存社付息等办法处理,将来如何还本,等中央明确后再执行。合营企业小业主如果要求献股的,现在不要接受。

(2)小业主房屋问题,按照中央指示执行。

(六)关于资本家方面问题

(1)定息问题，根据从宽从简的原则，不分新老公私合营企业，息率一律5厘，在今年8月底以前发一次利息(最迟在9月中旬以前完成)，从1月1日算起，发半年；个别行业统一核算晚的可以只发1个季度；个别行业合营较早的可以发7个月。在高潮期间有的行业已经宣布定息，如果宣布的息率高于5厘，要降低到5厘；如果低于5厘提高到5厘。在发付利息时，对有困难的资本家，不要完全扣还借支和抵交公债，要付给他们一定的现金。

(2)开办工商业者短期讲习班问题。各地争取在8月底以前开办起来，参加学习的主要是一些资产阶级分子和部分小业主(资本家的家属如自愿要求学习，可适当吸收一小部分)。对参加学习的私方人员，应坚决执行“自愿原则”，不愿参加学习的不要勉强。短期政治讲习班的经费按照国务院(四、五、八办)《关于工商业者短期讲习班经费支援办法》规定执行。

(3)工商联方面问题。应继续发挥工商联组织的作用。现仍是筹委会的应成立正式组织，有城关区工商联而无县工商联和没有成立工商联的县，应成立县工商联；对委员会不健全的，通过改组健全其组织；有镇工商联的地方，保持不动，加强工作，没有的不再成立。县工商联委员人数，不宜过多，一般的9—15人，工商户较多的县设委员15—23人，要适当吸收表现好的、有代表性的小业主和小商贩参加，在少数民族特别多的县，应适当照顾少数民族的名额。各地要在四季度内作好这一工作。自治州应成立州一级的工商联。同业公会已撤消的，应该恢复起来，并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加强对工商联机关干部的政治思想领导，在政治和经济的待遇上，应与国家的干部相同。工商联的经费应按国务院的规定执行。

(4)增资退还问题

1.工商业者在高潮中的增资，坚决贯彻执行中央的指示，一律主动退还(小商贩、个体劳动者更应主动退还)；个别资方人员，在我们明确告以政策后，仍坚决表示不愿退回的，经过主管业务部门

批准，企业才能接受。

2. 增资退还本人后，如企业经营发生困难，应由有关部门负责解决。

3. 增资退还后，是否补给企业使用期间的报酬问题，考虑不需要补给利息。至于增资房屋退还后，企业仍继续租用的，应从实际使用之日起，订立租约付给租金。一般的房屋退还后不再补给租金。

4. 资金、股金与增资的具体划分界线问题，除按中央已规定的执行外，个别特殊难以分清的，由各地酌情处理。

(5)人事安排的问题

1. 应该包下来而没有包下来的，应根据中央7月10日指示的精神和范围全部包下来，继续加以安排。

2. 正职安多了点的，职位安高了点的，不再变动。

3. 安排不适当的可以征求工商联的意见，经过研究加以调整。

4. 对原企业的辅助劳动，要尽量坚决吸收和安排。

(6)清产核资中的问题

1. 清产估价偏低的行业要认真重点进行调整。

2. 小业主房屋处理，按中央7月1日指示执行。与企业连带划分不清的，可以从宽处理，退回本人。

3. 土地已连房屋一并估了价的，不再重新估价；土地未估价的应重新估价。

4. 房屋估价标准，一般按照税局征税价格估价，如无征税价格，可采取协商办法确定。

(7)合营前盈余处理中的问题

1. 应坚决贯彻执行中央指示，有盈余而目前仍未分配的要从速分配。

2. 已分配但私方股息红利低于20%的，要重新进行调整，不得低于20%。

3. 盈余分配中私方股息红利搭配公债不得超过50%，以保持

他们有 50% 以上的现金自行支配，如果搭配多了的要纠正。

4. 盈余分配后，私方分得的股息红利应准许他们自行支配。分配后不给人家和又动员人家增资的现象，应检查纠正。

上述(4)(5)(6)(7)项工作，要求各地在 8 月底以前（最迟在 9 月中旬以前）作完，并在 9 月份以前，作出书面总结报省。

（三）

必须加强对私改造工作的领导。

(1) 各专署、自治州、自治县、县、市党委对私改造领导小组应继续存在，在一定时期内稳下来，并要定期开会；各专署、自治州、自治县、县、市对私改造办公室要恢复，至少抽调专职干部 3 人进行日常工作。

(2) 加强对私改造工作干部的政策思想教育和政治思想领导，使他们认识到对私改造工作的重要意义，认真的学习国务院的指示和陈副总理的报告，从而领会政策，做好工作。

(3) 根据中央指示，各级对资改造领导小组一律改为对私改造领导小组，今后应全面领导对私改造工作（包括工业、商业、手工业、运输业），不可偏废。

(4) 各个有关部门、各企业，必须直接管理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讨论并解决对私改造中的各种问题和公私双方在企业内部共事的问题。

国务院(八办)批复贵州省人民委员会 对资改造办公室《关于公私合营企业 资方人员申请退资退股问题的请示》

(1956年8月27日)

7月21日请示公私合营企业资方人员申请退资、退股问题电悉。我们同意你们提出的处理意见。即：在公私合营后对全部私方在职人员都应包下来，安排工作，一般不应同意其退股，如果生活确有困难，应予适当补助。对年老或者长期患病的人可以根据他们的具体情况，酌给适当的工作，或者不要他们工作，照顾他们的生活。对个别申请还乡而还乡后确有生活出路的，可准予退股，其资金可准由本人自行处理。

附：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对资改造办公室关于公私合营 企业资方人员申请退资退股问题的请示

(1956年7月21日)

近来我们接省工业厅、贵阳市和遵义专区等地请示，部分合营企业的资方人员，由于想还乡或目前生活困难而申请退资、退股。如贵阳市公私合营瓷器商店资方樊德福，62岁，江西南昌市三头乡人，于1941年来贵阳经营瓷器，在今年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中参加了公私合营，资金544.72元。合营后6个多月来，樊因年老力衰，患慢性病，四肢发肿，行动不便，长期医治无效，未到店工作，每

月由店内照顾 20 元维持生活，现樊申请退资还乡。我们认为这是一项政策性的问题，应如何处理尚不明确。

我们初步考虑，在公私合营后一般不应同意其退股。如果生活确有困难者可予适当补助，能工作者安排适当工作，因年老或其他原因而无力参加工作者应由合营企业负责下来，但对还乡者可准予退股。至于未统一核算的，按我们本年 5 月 31 日（56）黔资办机字第 1 号电《为请示全行业公私合营后还保持自负盈亏户申请歇业时的资金如何处理问题》的意见处理。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委统战部 《关于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 工作汇报会议情况的报告》

(1956年12月26日)

省委同意省委统战部《关于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工作汇报会议情况的报告》，现发给你们。报告中提出的今后工作意见，希各级党组织参照执行。

附：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关于团结、教育、改造 资产阶级分子工作汇报会议情况的报告（节录）

(1956年11月20日)

为了了解情况，推动工作，我们于10月29日至11月3日召集了各地（市）委和重点县委统战部的有关同志汇报和研究了关于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

我省自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以来，各地都加强了对资产阶级分子教育改造工作的领导，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主要表现在：

第一，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之后，根据中央“包下来”的方针和“量材录用，辅以适当照顾”的原则，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全面的作了安排。其中约有861人担任了合营企业和一部分国营企业的正副经理、正副厂长以及门市部正副主任和科、股长等比较负责的职

务。基本上做到尽其所长，各得其所，鼓励了他们接受改造的积极性，为进一步对他们进行团结、教育和改造打下了基础。

第二，高潮以后普遍地组织了资产阶级分子（包括部分小业主和小商贩在内）的经常学习，据 50 余市、县的不完全统计，约有 13000 余工商业者参加了经常性的时事政策和政治理论的学习。其中思南县作得比较经常，效果也好。同时，为了进一步帮助他们从思想上获得“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的教育，懂得当前阶段社会发展规律的基本知识和社会主义企业经营管理的初步知识，贵阳市和专署所在地（黔东南自治州正在筹备），先后开办了工商界短期政治讲习班，参加学习的资产阶级分子（包括一部分小业主和工商业者家属）有 720 余人。通过学习一般都提高了思想认识，很多人有了进步的表现，对企业的改造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第三，资产阶级中的进步核心分子的人数不断增多，中间分子不断地转向进步，因而孤立和分化了少数顽固分子。……违法行为比高潮以前大大减少。有一部分过去表现不好对我们不满的资产阶级分子，经过这一段的教育改造工作已开始转变，和我们的距离也开始缩短了。同时，各地对于运用和发挥工商联、民建会组织在这方面的积极作用，也开始注意。所有这些变化，都充分说明了党对资产阶级分子和平改造的政策的正确，是各地党委加强这一工作的领导的结果。

但是，当前我省在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中，仍然存在着一些比较严重的缺点和问题。

首先，不少地区还没有按照中央指示，将这项工作认真地和有计划地开展起来。平时很少调查研究和分析资产阶级分子的思想变化和思想动态，特别是对培养资产阶级分子中的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没有经常的检查督促，也很少研究这方面的问题，较普遍地处于缺乏领导的自流状态。以致有的企业单位只注重生产（这是对的），而放松了或忽视了对人的教育改造工作（这就不对），原有的进步核心分子没有得到巩固和提高，有的已开始脱离群众。而且

在行业间、地区间分布的还不平衡，新的进步核心分子又没有注意去培养。在人事安排上某些不够妥善的地方，还没有进行必要的调整；有关部门，尤其是企业的领导干部对他们教育少，接触不多；没有很好地安排他们的工作、学习和社会活动的时间。这些都使培养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受到一定的影响。

其次，公私合营企业内的公私共事关系，比较好的是少数企业，一般企业的共事关系是平常的，少数企业关系紧张，问题较多。而下层的问题又较上层多，职工与私方人员的关系紧张。主要的问题是对私方人员的工作职权尊重不够，没有建立必要的制度，公私双方分工不明，对他们控制过严，信任不够，不给他们看应看的文件，不让他们参加应参加的会议，不敢放手让他们进行职责范围以内的工作和处理问题，不愿与他们协商办事，少数公方代表态度生硬，缺乏协商精神，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对职工群众缺乏统战政策的教育，长期的阶级恶感未能随着形势的根本变化而有所转变。另一方面某些私方人员在工作中不负责任，怕犯错误，有依赖思想，个别的甚至还有违法行为。私方之间也有互相不服气、互相攻击的现象。这些也都给搞好企业的公私共事关系造成了困难。也有的地区将公方干部抽了回去，未派公方干部的也不准备再派了，因而合营企业内缺少领导骨干。这些都是不利于对资产阶级分子教育和改造的。

再其次是对工商联、民建会的组织，是协助党和政府贯彻政策，组织私方人员学习，教育资产阶级分子进行自我改造等方面的作用认识不足，运用不够。一方面是轻视这个组织，认为是可有可无的，放松了领导；另一方面，则有许多业务部门拿工商联当作自己值差的机构。有 13 个县的工商联组织，是在 1952—1953 年间相继筹备的，但至今仍停留在筹备阶段，迟迟不予正式成立。高潮中，有的地区将工商联的房子占了，牌子摘了，普遍地取消了工商联所属的专业组织——同业公会。不少地区过多地缩减了工商联的工作人员，工商联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和学习等问题未得到

及时的解决，因而影响了发挥这些组织在协助国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方面的积极作用。

为了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政策，当前必须抓紧以下四项工作：

一、进一步搞好合营企业的公私共事关系。搞好共事关系的目的，是为了充分发挥私方人员的积极性，充分利用他们有用的经营管理经验和生产技术来为社会主义服务，同时也是为了使他们在社会主义的影响和教育下，逐步地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因此：

1. 必须统一党内思想。帮助公方干部和职工群众，在划清思想界限的基础上对私方人员采取合作共事的态度，从思想上认识到建立企业内良好的公私共事关系也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同时也是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主要方法。对私方人员应当有正确的估计，其中除了少数人表现不好以外，绝大部分是进步的或趋向进步的。由于资方人员很多是富有企业管理经验和技术知识的，因而我们除了向他们进行教育以外，还必须认真地向他们学习，把它们看成财富，并当作一份社会遗产继承下来。

2. 搞好共事关系的关键，在于党的领导。企业的党、政、工、团在搞好生产的同时，还必须把搞好公私共事关系列入党政工团的工作计划以内。公方干部应该积极主动和认真负责地去进行这项工作。企业内的公方干部应该加强，除个别不称职的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适当调换外，一般不宜调动。企业内党、政、工、团的负责人应当定期和私方人员座谈公私共事方面的问题，经常掌握企业内私方人员的思想动态，以便进行教育和改造工作。工会和青年团组织应当注意进行私方人员家属的工作，文娱、体育、学习、技术交流等活动可以吸收私方人员及其家属参加。

3. 公私双方必须明确分工，订立必要的制度，在分工范围内担任实职的私方人员要作到有职、有权、有责，公方人员并且有责任积极支持和帮助他们完成任务，作出成绩，使他们能够发挥专长。

教育干部和职工服从私方人员业务范围内的职务领导，这是私方人员能否实现分工范围内的有职有权、守职尽责的关键。因此，我们要从各方面进行工作来缩小职工群众和私方之间的距离。在生活交往中，应当是有来有往，合乎人情，照顾影响。只有敢于接近他们，才能了解他们，才能更好地团结教育和改造他们。对重大问题的处理，必须贯彻协商的精神，切忌包办代替。对私方人员要给以应有的信任。关于私方人员参加会议和阅读文件的问题，应按照今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公私合营企业、专业公司私方人员阅读文件、参加会议等问题的指示》，认真研究执行。

4. 有关部门应定期分别召开公私双方人员的专业会议，检查和改进公私双方合作共事的关系（业务主管部门召集公方干部或公私双方的干部，工商联召集私方人员）。

5. 要教育私方人员对共事关系采取积极的正确的态度。教育他们向工人群众学习。对他们消极的一面要进行适当的批评教育，并帮助少数与职工关系不好的资方人员进行自我批评。

二、进一步加强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政治教育工作。

在举办短期政治讲习班时，必须坚决执行中央“不要评定思想，不要审查历史，不结合肃反斗争”和“自觉、自愿、自由”的原则。认真作好开学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和宣传工作，启发他们自觉、自愿地参加学习。在教学过程中，要循循善诱，讲清道理，弄清是非，解除顾虑，从正面进行教育，让他们畅所欲言，自由发表意见。理论联系实际，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教、学方法，也应该在实事求是和自觉自愿的情况下进行，不能勉强。在学习过程中，不宜搞评模、考试，更不要搞鉴定。如果要搞学习小结和写学习心得，亦必须根据学员的自愿。只有这样，才能收到提高他们的思想觉悟的实际效果。

工商业者经常性的学习，首要的是加强学习的组织领导，未建立学委会的地方要从速建立，已建立学委会的要配备必要的办事人员（应在现有编制内调剂解决——省委）。学委会的成员必须有

工商界、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中的上层代表性人物。学员的对象，不但应包括资产阶级分子，而且也应组织小业主、小商贩参加，但对小商贩的学习，应根据他们的经营特点和具体情况，采用适合他们的组织形式，可以用报告会、座谈会的方式作为主要的教学方法，学习内容应适合他们的特点，小商贩的学习，在农村应由各地供销合作社负责组织和领导。

三、进一步开展培养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这不单是为彻底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作好准备，也是更有利于通过他们去争取中间分子向左转，使绝大多数的资产阶级分子获得进步和改造。培养进步核心分子的范围和对象，主要是资产阶级分子。但是，在某些没有或很少有资产阶级分子的县城和较大的集镇，也可以在当地资金较大，能起作用的工商业者中，适当地选择一些人来进行培养。……应结合对企业的改造和组织政治理论学习大力进行培养教育工作，以完成这一艰巨任务，为将合营企业变为全民所有的社会主义企业准备条件。

四、加强对工商联、民建会的领导，发挥工商联、民建会在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方面的积极作用，克服无人领导，放任自流的现象。统战部门应从政治上加强对它的领导，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从业务、政策上加强对它的领导。同时要有适当的负责同志经常去推动他们的工作。在有民建基础组织的企业，党的组织应当帮助和支持他们作好联系和教育资方人员的工作。党和政府派到工商联去的工作人员，不准包办代替，独断专行，要作到与职务相称。各地区尚在筹备的县级工商联，应准备方案，报经地委批准后即正式成立。

为了切实有效地加强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关键在于加强党的领导，确定专职人员，认真地将这项工作领导起来，我们建议：

1. 在专业公司内确定一位负责同志分工管理对资改造的工作，在合营企业党的组织中设立统战委员（统战委员可以由公方代

表担任，也可以由支部副书记或其他支委兼任）。其任务是：协助党组织经常研究解决私方之间与公私之间的关系问题；经常了解和掌握私方人员的工作、学习、生活等情况，听取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向党委（支部）和上级党委统战部门反映；配合宣传委员定期向干部、职工群众和私方人员进行时事政策的宣传，以提高干部、职工的政策思想水平和加强对私方人员的思想教育改造工作；定期检查对私改造政策执行的情况和问题，总结团结、教育、改造私方人员的经验。

2. 责成各归口专业公司按归口系统把资产阶级分子干部管理起来。

贵州省商业厅 1956 年 对私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

(1957 年 1 月 21 日)

我省对私改造工作, 经过去年高潮后的清产核资、定股定息、人事安排、经济改组等一系列的工作, 使全省非社会主义的经济成分, 很快地转变了原有的性质。根据现有资料统计, 全省共有私营商业、饮食业、服务业 76513 户, 90494 人(不包括国合吸收部分), 其中, 纳入公私合营的 860 个中, 有 15988 户, 21976 人, 占总户数的 20.89%, 占总人数的 24.28%; 参加合作商店的 1839 个中, 有 28796 户, 34150 人, 占总户数的 37.64%, 占总人数的 37.74%; 组成合作小组的 1452 个中, 有 18425 户, 20163 人, 占总户数的 24.08%, 占总人数的 22.28%; 没有参加组织仍然独自经营的有 13306 户, 14205 人, 占总户数的 17.39%, 占总人数的 15.7%。这一情况的变化, 不但显示了社会主义经济领导下的统一市场已经形成, 而且也说明我省在贯彻执行中央的方针政策方面所取得的成绩。

目前全省高潮中遗留下来的问题, 基本上已经处理完毕, 如增资退还工作, 完成了 90% 以上; 合营前的盈余, 大多进行了分配; 人事安排则采取了“包下来”的原则, 据不完全统计, 全省私方人员中安排担任专业公司、公私合营企业正副经理、科股长及董事等职务的有 3219 人, 约占全省合营从业人员的 14.6%; 合营中的店员, 在贵阳市也提拔了 49 人担任领导职务。公私共事关系, 一般都在团结、教育、改造相结合的原则下进行了改善。此外, 对小商贩的

安排，下半年都普遍采取了措施，如银行部门改变了繁杂的手续及期限太短的作法；税务部门取消了地区限制及民主评定等控制；国、合商业专门成立了中心商店 682 个（其中国营 354），配备的干部 1000 余人（其中国营 753 人），具体帮助小商贩解决货源问题，使他们的业务、生活有了可靠的保障，这都是与全年对私改造工作所取得的成绩分不开的。

但是，在去年一年的改造过程中，由于我们缺乏依照中央的政策进行系统的研究，同时也没有很好的总结各地对私改造工作的经验，所以若干新的问题和新的任务都出现在我们的面前。其中，最主要的有：

一、在经济改组过程中，某些行业的过分集中和不适当的合并，使市场出现了紧张的情况，表现在吃住方面，不是排队，就是拥挤。现在一般居民为了购买燃料、鲜肉等商品，大多要在深更半夜就要起来排队；有时即算买好了货票，还得在取货时去排第二次队。因而大家颇有怨言，认为合营后反而不如以前了。是否国营商业在这些商品供应上有不足的情况呢？事实上燃料、粮食、菜油等主要商品都是增加的，如贵阳市 1956 年的燃煤（包括民用煤）要比 1955 年增长 23.32%，猪肉供应虽然减少了 40% 左右（不包括合作社），但菜油却增加了 3 倍多，至于粮食的供应在 9 月小商贩会议以后，全省都是普遍增加的，而国营商业的干部在 1956 年内几乎要比 1955 年增加 1 倍强，但吃住排队拥挤等现象并未减少。原因我们认为是多方面的，如农村合作化后副业减产了，同时也限制了一些带有季节性的农民贸易；又如全省补发工资后，职工的平均购买力较去年提高 27.90%，农民增产平均提高 13%，购买力上涨 20%；特别是就业人数和新的人口增加都是构成市场供应紧张的主要因素，但我们对这些认识不足。目前有些行业的商业人员是不足的，以 1955 年 8 月实行普查时的情况来说，在那时全省的私营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共有 99424 户，合营后截至 1956 年 11 月底止，现在只剩 76193 户了，减少的比例达 24% 左右。虽然国、合商

业在高潮后吸收了 4000 多人，然而总的商业人员仍然是减少了。这种情况，在我们并没有很好的提出改进意见。再从贵阳市来说，市内人口较棉粮统购时增加 7 万多，现在很多商业户，不但没有增加，反而是合并减少了。鲜肉的桌案减少了一半，供应点不过 21 个。以往环城路的小街，到处是小商小贩和农民贸易，商业旺盛，现在不但 208 户行栈显得营业萧条，而且有的旧街因为修建了马路反而没有商店。至于惠水、息烽、余庆等地把一些小吃铺和小客栈全都盲目合并，给过往旅客和赶场农民带来吃住困难，其情况则更严重。如息烽县城把 6 户夫妻店合并在一起成立一个门市部，群众排队等候，有时买了牌子仍然吃不上东西；客栈合并的结果，墙板打通，男女住在一个大房间，互不方便，又如余庆县的鳌溪区把 3 个集镇的饮食业 34 户 46 人，全部组成一个核算单位，相隔 30 多里，每天来回立账，很不方便，群众吃一碗面，由上街跑到下街，而且拥挤不堪，这些都说明某些行业的过分集中和不适当的合并给市场所带来的混乱现象。

二、对私营商业安排中，一般偏重了安排，忽视了教育改造，因而有些私方人员和小商贩滋长了若干资本主义经营思想，部分甚至出现了一些投机违法的行为。如合营、合作组织，有些只顾扩大营业，片面强调积累，而没有注意改善经营管理，缺乏树立新的商业作风；有些个体户或合作小组平时只图个人利益，伸手向政府借钱要货，而忘记了如何发挥自己的经营积极性；部分甚至停止了小商品的经营和改变了送货上门，随街叫卖的优良作风，光从热货、利大的商品钻营，而逐渐走向了违犯国家法律的道路。目前贵阳市旧货委托行业的自营利润，一般在 30—50% 之间，个别有达 1 倍的；蔬菜饮食行业的利润普遍在 50% 上下，而且品种减少，质量下降，有些擦皮鞋、卖卤菜的小商贩，甚至每天并不需要积极劳动，而 1 月的收入竟在 100 元左右。至于私方人员不服从工人监督，不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并不是没有的。如贵阳市棉布、旅社两个行业，已经发现因工人进行监督，而被私方殴打的；绳陶竹篾鸡鸭商店和服

务行业，有好几家藉故吵闹退出组织，其中绳陶竹篾的×××，既不清产定息，又不积极工作；市的领导干部找他谈话或召开什么会议，大部分指使其爱人出面，拒不参加。而私私之间，争地位，闹意见，引起若干不必要的纠纷，全是教育、改造工作没有很好跟上的结果。

为了改变这种现状，我们在 1957 年内，除应继续贯彻“企业改造与人的教育相结合”的方针政策外，今后还必要根据市场改组后的新变化具体开展下列工作：

1. 做好合营企业的改造。除在贵阳市百货行业内重点试办企业管理委员会，树立依靠职工的思想外，还必须加强对私方人员的政治思想领导。要求通过个别典型事例的处理，达到教育一般私方人员的目的。

2. 继续安排和领导小商贩的业务经营，促使他们改善经营管理，从而加强对小商贩的教育工作，为此，应该在今年上半年内召开一次中心商店会议，以便总结经验，提出今后开展工作的具体步骤。

3. 市场管理工作，应该通过试点，普遍向小商贩宣传国家开放自由市场的意义，指导他们积极为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服务，逐步消除他们的资本主义经营思想。

4. 在合营企业内，除适当建立一些改善公私共事关系的制度外，还应向广大职工广泛而深入地进行一次赎买政策的宣传教育，以便说明赎买政策对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作用，说明公私合营在一定时期内给资本家定息 5 厘的必要性。

5. 一些合并过大的小业户，或某些呈现不足的行业，应该在“有利于生产、有利于消费”的原则下经商业行政部门批准后，适当进行调整或恢复一些原经营商业的从业人员，以补市场供应之不足。

6. 对合营、合作组织以前的遗留问题，如清产核资，定股定息，增资退还，人事安排等工作，应该重点进行一次检查，并通报全省，

争取在一季度内把遗留问题彻底处理完毕。

7. 为了随时听取公方、私方及小商贩的意见，应该适当召开一些小型的座谈会，以便了解情况，及时解决问题。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 关于召开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第二 届会员代表大会的总结报告

(1957年3月9日)

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经过10天的会议,于2月22日闭幕。出席这次会议的代表共484人(内出席427人,列席57人),全省各市县都有代表参加,是我省工商界几年来规模最大的一次会议。

这次会议上,着重传达了毛主席的指示和陈云、薄一波两位副总理的报告,以及中华全国工商联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的精神和决议;主要讨论了继续发扬爱国主义精神、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贡献技术知识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问题;强调了资产阶级的两面性目前仍然存在,工商界的自我思想改造需要加强,五项准则应该贯彻到实际行动中去等问题。同时还结合我省情况,讨论和解决了以下问题:1. 总结和肯定了贵州省工商联二年来的工作成绩,讨论了各级工商联今后的工作任务,明确了各级工商联组织的健全原则和办法,制定了省工商联的组织简则;2. 讨论了私方人员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竞赛问题,并作出了今年二季度末,召开200人左右的贵州省工商界先进生产者、先进工作者代表会议的决议;3. 决定了在全省范围内由工商联逐步举办工商界生活互助金;4. 讨论和解决了当前私改工作中的一些具体问题(工资改革问题、自由市场问题、定息问题、债权债务清理问题、公私共事关系问题等);5. 选举了贵州省工商联第二届执行委员会委员137人(内常务委员28

人，正副主任委员及秘书长 11 人）。

这次会议召开的十分适时，会议的效果也比较好，有很大收获。总的说，通过会议宣传贯彻了国家进一步改造私营工商业的政策，集中地进行了一次教育，从而不但鼓励了他们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而且也批判了当前存在的消极因素，提高了与会代表的思想认识，工商界的积极因素有所调动。

(1)通过“定息 7 年不变”，“工商联长期存在”，“中、小工商业者改称小资产阶级”等重大政策措施的传达，和省委几位负责同志讲话对各级工商联工作有成绩，工商界有进步的肯定，资产阶级目前所处地位及作用的分析，以及会议中关于召开全省工商界先进生产者、先进工作者代表会议，工商联组织可以健全，工商界生活互助金逐步举办等决议，不但解除了他们全行业合营后的顾虑，安定了他们的情绪，而且大大鼓励了他们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积极性。工商界上层代表人物对这次会议满意。认为省党政领导比过去重视，大户对定息时间延长很高兴，中小户对改称小资产阶级很高兴，专职作工商联工作的人物对工商联长期存在，今后任务明确很高兴，工商联工作人员对他们今后将与国家干部待遇相同很高兴，在合营企业担任实际职务的私方人员，对党认为他们有先进技术，省将召开先进生产(工作)者代表会议很高兴。总之，国家进一步改造私营工商业政策的传达和结合我省情况所解决的若干具体问题，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我省工商界的积极因素，激发了他们参加社会主义竞赛，搞好生产经营的积极性。

(2)针对工商界目前思想情况，通过省委几位负责同志的讲话和省工商联它们自己的工作报告，以及小组讨论、大会讨论等方式，集中地对到会代表进行了爱国主义教育，使他们进一步认识了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光明前途，初步认识到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结合，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相结合的道理，明确了发扬爱国主义的努力方向，就是在实际行动上贡献自己的技术专长和经营

管理知识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从而也批判了只顾个人利益,不考虑国家利益的思想,揭发了全行业合营后对企业生产经营没(有)私营时积极的消极态度。同时也进行了政策时事教育,主要是具体分析和解释了两面性问题,定息 7 年的目的问题,自由市场问题,工资改革问题,公私共事关系问题,使到会代表认识到两面性仍然存在,自我思想改造和学习今后仍然重要,明确了开放自由市场的目的和工资改革的政策,从而对当前放松思想改造,在企业消极应付,想退出合营单干等思想倾向给予了批判,而且对某些过高的要求也给予解释。会议中的时事报告,对他们也起了很大的教育作用。不仅使他们对目前国际形势有了正确认识,而且在思想上进一步划清了敌我界线,澄清了一些模糊看法,增强了他们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启发了他们的爱国主义思想。经过联系思想,具体分析,进行政治教育的结果,提高了他们的思想认识。

(3)通过这次会议选举,增加了人物的安排,扩大了团结面(执委比上届扩大 58 人,占 57.66%;常委比上届扩大 10 人;副主任比上届扩大 2 人),这一届的执委人选,包括有全省各市、县,会议上还讨论和决定了今后工商联工作方面的若干具体问题,这为今后运用和发挥工商联在协助国家对私改造工作中的积极作用是极其有利的。

这次会议所以能够取得这些收获,主要是由于中央的政策正确及省委的重视,由于领导同志亲自动手和各地派来参加会议的党团员干部的协助。这次会议对进一步改造私营工商业,特别是资产阶级分子的思想改造,对工商界积极性的调动,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但是也仍然有一些缺点。主要是:1. 传达报告多,小组讨论时间短,因而对某些问题讨论的不深,思想认识解决的不透(如两面性问题,参加劳动竞赛问题,工商界的学习和思想改造问题等)。2. 会议内容与小工商业者的思想情绪和问题结合不够(参加这次会议的有不小部份是中小工商业者),因而对小工商业者的思想认识

解决的不好,对他们的意见和要求考虑和解决不够。3. 我们对会议的要求,事先与省工商联上层代表人物酝酿协商不够,因而在我们强调工商界要发扬爱国主义,继续努力自我思想改造的时候,而他们中有少数人一直要求在会上解决一些具体问题,因此在会议开始时,我们在领导上很感吃力,经过说服和斗争,在开会中间,他们之中大部份人的认识和态度有了转变,但已经使会议受到一定的影响,这是一个很好的教训。这些缺点的产生,主要是由于党组领导力量和精力在会议期间不够集中(有几人去京开会,有几人参加省委扩大会,只剩有二三个同志主持日常工作),因而没能使这次会议收到更大的效果。

这次会后,我们感觉有如下几个问题,须请各地注意。

1. 会议中暴露出资产阶级目前的思想动向和消极情绪主要有:有些人对党的某些政策不满足,提出了一些过高的要求,甚至有小部份人目前有翘尾巴现象;内心不承认资产阶级有两面性,对说他们仍有两面性不舒服,有抵触,不愿听思想改造方面的分析;在企业生产经营上态度消极,应付应付,在公私共事关系中片面强调叫干部和工人对他们尊重,而不检查自己,少数人不真心接受公方代表领导,不虚心接受职工群众意见,看不起干部,轻视职工;一部分人(大小户都有)在自由市场开放后,看到单干户收入增加了而眼红,不安于现状想退出合营、合作去单干(有的不敢说出口,有的小户已经公开要求)。这些问题,在省工商联代表大会上并没有完全得到彻底的解决(事实上也不可能),这些问题虽然是资产阶级本质的反映,但我们不可放松注意和教育,当然也不必硬性批评,而主要应该从思想教育上去解决。

2. 各地工商业者代表对我们的工作也提出了许多批评和具体意见,并提出提案 300 余件,从这些意见中,也确实暴露出我们在对私改造工作中还存在一些缺点,如有些地方的工商联组织很不健全,他们反映当地党政领导部门不重视他们的工作,很多业务部门都把工商联当成办差机关,下下通知,办办开会事务;清产核资

中的债权债务至今尚有一些没有从宽处理了结(如贵阳市);董事会在较大企业和行业中尚未建立起来;少数地区(如纳雍县)没有按季发放他们的定息,个别地方(水城县九区)以千分之五发放定息,私方人员不愿意,拖到现在还未发放。这都是不对的,这些问题,各地应尽速研究解决,处理完毕。

同时对他们这次会议的提案,省级主管部门和有关地区,应根据中央既定政策,认真研究,分别情况给予处理和答复。

3. 这次会上,大、中、小户对定息7年不变的态度很不一致,不少小户要求提早放弃,各地应注意很好掌握。目前不要动员小户放弃定息,至于什么时候可以批准他们提前放弃,应根据中央规定,目前如遇有少数发息时坚决不要的,可以由企业暂时记存在他本人名下,任他自行支配。



典 型 专 题 材 料



解放初期贵州军区对工商界 宣传政策、武装护运、加工订货概况

贵州省军区政治部

1949年9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二野五兵团奉令从赣东北地区向大西南进军。11月，兵团主力和三兵团第十军由湘西直插贵州，15日解放省会贵阳，接着又解放了沿公路交通线的各个重要城镇，当即以兵团部组成贵州军区。以所属部队组成遵义、安顺、铜仁、毕节、兴仁、镇远、独山、贵阳等8个军分区和贵阳警备司令部，并成立了贵阳、遵义2个军管会。

在解放初期一年多的时间里，贵州军区部队虽然担负着剿灭大规模的土匪暴乱、巩固新生政权的繁重任务，但仍始终遵循党中央、西南局和西南军区的指示，发挥既是战斗队又是工作队的作用，努力为恢复和发展城市生产做工作。

一、认真宣传、执行保护民族工商业政策， 解除工商界人士的顾虑

解放以前，贵州的几个城市规模很小，并且都是消费性城市，私营工商业不发达。城市刚一解放，工商界人士对共产党心怀疑惧，怕被没收财产，弄不清能不能做生意。所以，当时有的商店关门或开门不营业，工厂则处于停工或半停工状态，运输汽车大都停开。

为解除人们的顾虑，军管会在解放各城市的当天就贴出《中国

人民解放军布告》(即“约法八章”)。贵阳解放第二天,进城部队联络员就向市商会负责人宣传党的政策及“约法八章”中关于“保护全体人民的生命财产”、“保护私营工商农牧业”等内容。商会遵从联络员的布置,当时就发出了着各厂、店恢复生产、开门营业的通知。11月20日左右,兵团政治委员苏振华(22日任命为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召集工商界知名人上开会,进一步阐述了党对民族工商业的政策和其他各项重要政策,安定工商界的思想情绪,鼓励他们继续经营;会后还设便宴招待了他们。12月间,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命令各部队、各机关“缴获和借用汽车中,除原属军车由各该部接管部收存外,所有公路局汽车及私人商车统限于本月26日一律归还原主”^①。经过一系列的工作,加上工商界人士目睹解放军广大干部、战士买卖公平,借东西归还,损坏东西照价赔偿,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不损害人民的利益,与国民党反动派的军队截然不同,从而逐步打消了顾虑,相信共产党的政策,愿意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恢复生产和营业。因此,城市生产和市场很快有了转机。

二、沿公路线修筑碉堡,武装护运,保护交通运输

1950年初,国民党反动派的残余势力发动了以特务为骨干、以地主为后台的反革命土匪暴乱,妄图推翻共产党和人民政权,恢复其在贵州的反动统治。3、4月间,原国民党起义部队中有14个团叛变,匪势更加猖獗,匪乱遍及全省。土匪们在攻打城镇、掳掠资财、杀害解放军与人民政府干部以及进步群众的同时,到处抢劫车辆,破坏交通。据车主们向汽车同业公会的报告:有整车整车的烟叶、桐油、盐巴“被洗劫一空”;有的货车被土匪抢光货物、打死司机和助手、焚毁车子;有的客车被土匪打死打伤旅客10余人。即使在

^① 贵阳军管会《紧急通知》,1949年12月。

贵阳郊区的公路上，也有抢劫车辆的事件发生。以致使全省大部分地区交通中断，城乡与省内外贸易陷于停顿，有些运输商行申请停业，造成城市生产停滞，商业萧条。工商界有些人因此耽心共产党能否站得稳。

贵州省委和军区把保护交通线视为分割敌人、保证城乡物资交流和省内外贸易、保证城乡人民正常生活的必要措施。贵州省军区于1950年3月31日下发了《关于修建碉堡的指示》，4月3日发出了作剿字第1号命令，规定了沿交通线兵力分配与碉堡位置。部队很快修筑碉堡195处。这些碉堡主要分布在川黔、黔桂、湘黔、滇黔、清(镇)毕(节)等交通干线上，每个碉堡驻守2个班至1个排的兵力；地方政府还派出贸易组，带上盐巴、布匹，一起进驻，在碉堡附近村镇，开展贸易，收购粮食、土产及工业原料。从而使交通形势大为好转，劫车事件明显减少。6月，军区又应公私企业的要求，扩大武装护运范围，除对运盐、运粮车先已实行武装护运外，又与省交通厅公路局及有关部门协商议定，对长途行驶的所有公商大小汽车，实行“编队行驶，武装护运”。“每批车队编定出发前，由当地公路机关向军政治安机关洽妥，派定随车护运武装人员”。在贵阳，规定“武装护运掌握指挥由贵阳警备司令部主持”^①。执行结果，贵阳警司指挥的警卫团护运43次，派出押运武装688人次，一四八团护运21次，累计派出兵力达14个连之多^②。遵义、安顺、独山、毕节、铜仁等军分区也曾多次派出武装护送。另外，军区汽车营于1950年多次南下金城江、北上重庆运输军用物资，每次都组织百辆以上汽车，配备武装，由营干部带队，贵阳或沿途城镇有商车要求随行，都编在军车建制连、排中间行进，以保护其安全。护运武装在黔桂、川黔等交通干线上，都曾遇到大量土匪骚扰、拦截，有时

① 贵州省公路局1950年6月14日公函附件，贵州物资运输调整委员会1950年7月25日会议记录。

② 贵阳市警备司令部1951年1月8日作字第1号通报。

边打边走，掩护汽车开进，战斗比较激烈。由于解放军英勇地保护了交通安全，7月，又有一批运输商行申请开业。8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贵州分公司试办由贵阳至重庆、由贵阳至都匀的邮包公路运输匪劫保险^①。9月，贵州省公路局召开恢复省境客车运输的会议，不久恢复客运^②。1950年底，军区部队在友邻部队的协助下，取得了剿匪作战的决定性胜利。全省79个县、市除地处边沿的册亨、望谟、罗甸、荔波4个县外，其他各县交通干线的运输安全均有了保证。1951年6月，彻底消灭了匪乱，全省城乡又一次获得解放，为省内外贸易和城乡物资交流，为国营、私营工商业的发展，为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扫清了最大的一个障碍，革命秩序牢固地建立起来，广大人民群众，包括工商界人士，消除了疑虑，人心安定下来。

三、进行加工订货，以解决部队需要 并帮助私营工商业渡过难关

解放初期正是新旧经济制度、新旧经济秩序、新旧币制交替时期，由于国民党反动派长期榨取剥削，造成了人民极端贫困；土匪暴乱进一步加重了困难，当时的经济形势十分严峻。最突出的问题是工商业萧条，大批工人、店员、手工业者失业，城市贫民生活难以维持。1950年初，在贵阳市48个行业中，失业工人达7000多人，连同其家属达2万余人；另有许多挖煤工人，因无活路可干，弄得衣食无着^③。人民政府和工会筹备会对此十分关切，一面拨出救济粮，发动募捐，救济极困难户；一面从生产着眼，筹备以工代赈。同时要求解放军为恢复城市生产、解决经济困难分忧。

军区后勤供给部结合部队需要，通过市总工会、市妇联、市救

①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贵州分公司1950年8月3日公函。

② 贵州省公路局1950年9月1日公函。

③ 中共贵阳市委《关于接管工作报告》，1950年2月1日。

济处的介绍，首先以委托加工的方式，把一些有关生产行业救活，并派被服科和筹粮工作队的全体人员去抓这项工作。在1950年一年当中，自备棉纱、纱布、废旧轮胎和汽油桶等主要原料，在华中、民生、建中、楚胜等织布厂织布2000多匹，在大中华割底厂做轮胎鞋底457930双，草鞋式轮胎料鞋3.5万双；在江和记、西南劳工、昌达、新华等19家鞋厂做轮胎底布鞋和皮鞋37万双；在强胜、群力、劳工和市妇联所办合作社4家被服厂做军帽14万多顶，蚊帐115147床，衬衣106500套，棉衣131232套，棉大衣1583件，在几家白铁厂做行军锅627口，炒菜锅360口，菜盆4097个，水桶530只^①；在一些圆钉厂定做了大量帽徽、纽扣、鞋眼；在文汇等几家印刷所订制了全区部队干部、战士的胸章和各级供给单位的帐簿、表册、票据。

因为被服、鞋子加工任务重，要求急，开支大，供给部向各厂派了驻厂员，负责督促生产，检查产品质量。被服科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与各厂协商议定了原料消耗定额、计件工资定额。驻厂员以“依靠工人，教育工人，与工人打成一片”的要求进行工作，利用生产空隙和工人谈话，做思想教育工作，用黑板报表扬好人好事，培养先进典型，激发了工人们的积极性，协助厂方加强了管理，各厂共扑灭火灾苗头9次，并破获了多起偷盗事件。在当时物价波动的情况下，以大米市价为准计发工资，仅被服、鞋子的加工工资，就合计折米400万余斤。另外，为鼓励增产，制订了“增产提奖办法”，用做奖金的钱折合大米6.5万斤。

通过这些加工任务，贵阳市的缝纫、纺织、皮革、橡胶、染坊、弹花、白铁、五金、印刷等行业的数十家工厂、作坊，得以在1950年渡过难关，厂主们获得了合法利润，接受了初步的社会主义改造；使数千工人（仅4家被服厂就有工人2300余人）解决了生活困难，提高了阶级觉悟。

① 贵州军区后勤供给部《1950年军需供给总结报告》。

此外，遵义军分区还拿巴盐 20 万斤向遵义电厂和扎佐义大油厂投资^①，换取用电和食用菜油；军区后勤供给部和卫生部各以大米 2000 余斤投资，扶持在贵阳汤粑关附近的两个小煤窑，换取伙食单位用煤，都直接支持了生产。军区汽车营大批车辆去金城江和重庆装运军用物资，每次都利用去程空车为一些工厂、商行运出大批烟叶、桐油、猪鬃、香烟和汽车配件等货物（仅 8 月间去金城江一次就从贵定装运烟叶 70 吨）。考虑到厂主、店主的资金周转困难，装货时只收运价的四成。其余六成则待货物售出后才收。这也鼓励了一些工商业主生产、经营的积极性。

1951 年，为保证抗美援朝志愿部队出征的需要，贵州军区后勤供给部在上半年又组织生产了大量被服、装具，计有衬衣裤 170060 套，单军衣 39400 套，单军帽 10 万顶，背包带 9 万付，雨伞套 9 万个，皮鞋 32200 双，布鞋 64000 双，蚊帐（旧品改制）41400 顶，夹被 4 万床，行军锅 771 口^②。其中除军区新成立的被服试验厂担负一大部分被服生产外，原来的强胜被服厂等也接受了一部分加工任务；贵阳、遵义、安顺、都匀的皮革厂担负了皮鞋生产任务；7 个军分区所在地的缝纫厂、店则接受了改制旧蚊帐的任务。在部队陆续完成剿匪任务，进驻营房，开始军政训练之际，军区后勤部营房处在贵阳几家营造厂为部队订购了一大批营具，其中有床 1993 张，桌子 1941 张，椅子 2710 张，凳子 2686 个，其他 386 件，共计开支 68595 元^③，使更多地区的厂家得到了扶持。

贵州的工商业者大多数是爱国守法的。人民解放军保护和扶持了他们，他们也支援了解放军。刚刚解放不久，在他们接触了共产党、解放军，有了初步了解，打消了顾虑之后，很快地向党、向解

① 贵州军区后勤供给部《1950 年 1 至 10 月份后勤供给工作总结》。

② 贵州军区《第一届财务军需工作会议上的报告》，1951 年 8 月 24 日。

③ 《贵州军区后勤营房处 1951 年工作总结》。

放军和人民政府靠拢。私营商车车主和司机从 1949 年 12 月 1 日到 1950 年 1 月 15 日，曾经以 281 辆汽车支援解放军追击逃敌^①。抗美援朝战争开始以后，为支援省内志愿部队外运，成立不久的各汽车联营社于 1951 年春同国营汽车运输公司一起，赶修车辆，积极支前。贵阳 34 个联营社投入运力达 1204 台次^②，其中 201 联营社被军区后勤部、省交通厅、省运输工会联合评为一等模范支前单位，许多商车也受到了奖励。接受部队委托加工的工厂、作坊绝大多数都能按照协议，保质保量地交货，保证了部队剿匪和出征的需要。但是，也有少数厂主唯利是图，偷工减料，掺假使杂，施行贿赂，牟取非法利润。如在加工军鞋当中，有的拿旧布充新布，拿黑矾作染料，造成鞋子质量低劣，不耐穿用，被剿匪部队称为“礼拜鞋”、“下山鞋”。个别资本家重金贿赂经管旧废轮胎的人员，把较好旧轮胎翻新出卖，买破烂轮胎抵数。还有个别老板，收了部队的加工款，就肆意挥霍，装饰门面，购置西装，大吃大喝，结果交不出货来。对这些违法活动，在“五反”运动中都进行了揭露和必要的斗争，个别违法者受到了法律制裁。

回顾解放初期的这些情况，深深感到党中央、毛主席对于民族资产阶级有两面性的分析是科学的，党所采取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是完全正确的。

(执笔：聂俊)

① 1950 年 2 月 28 日贵阳汽车同业公会理监事联席会第 8 次会议记录。

② 贵州省交通厅编写的《贵州交通史》(稿)中的“战事运输”一节。

在社会主义道路上发展的茅台酒厂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
中共仁怀县委统战部
中共仁怀县委党史研究室

茅台酒，是茅台镇特异的自然条件与劳动人民经过数百年生产实践逐步完善的独特酿造工艺相结合的结晶。它以酱香突出、幽雅细腻、酒体醇厚丰满、回味悠长、空杯留香持久等特色而闻名于世。1915年，茅台酒在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被评为世界名酒，荣获金奖，从此蜚声中外，誉满全球。

(一)

茅台酒的故乡茅台，位于贵州省仁怀县城西13公里的茅台河（赤水河）东岸。元朝以后，正式定名为茅台村。1934年设立茅台镇，为川盐入黔的重要水运口岸，商旅云集，是黔北四大集镇之一。世代居住在茅台的酒师，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利用当地特有的水质、气候等自然条件，创造了一整套独特的酿造工艺，并不断加以总结完善和继承、发展，从而使茅台酒在历史上得以成名。茅台酒的生产与贵州古代就是酿酒之乡的历史有直接的联系和影响。明万历二十七年（1599年）在茅台村杨柳湾一带，已有酿酒作坊，茅台酒独特的回沙工艺就在这一时期形成。清代前期，贵州酿酒技术得到进一步发展，酒的品种也逐渐增多，米酒是无村不酿，无县不有。当时贵州较为著名的酒就有茅台烧、刺梨酒、咂酒、夹酒、金樱

子酒 5 种。据嘉庆间《仁怀草志》称：“城西茅台村制酒，全黔称第一”。咸丰四年（1854 年），清政府镇压黔北杨龙喜号军起义，与号军战于茅台，几十家酒坊被毁，茅台酒生产一度中断。战事平息后，华联辉开办成裕酒房（后改为成义烧房），茅台的酿酒业逐渐恢复。光绪年间，茅台盐业勃兴，酿酒业亦随之发展，茅台酒酿造工艺大体定型。解放前，茅台主要有 3 家私营酿酒作坊，时称“烧房”。成义烧房最早、荣和烧房次之，恒兴烧房较晚。

成义烧房创始人华联辉，号桂坞，原籍江西临川，其祖上于康熙年间来贵州经商，定居遵义团溪，几代均以贩盐为业，以此发家。华联辉继承祖业贩盐，又读书应试，中咸丰乙亥科举人。1877 年受聘为四川盐法道总文案，协助唐炯推行“官运商销”新盐法。其弟华国英亦中举人，长期任四川官盐局总办。华氏兄弟先后经办盐务，运销川盐，在茅台设永隆裕盐号，在贵阳设永发祥盐号，逐渐成为贵州富商。华联辉（他当时是经营仁怀盐岸食盐的“捆商”）到茅台时，战事方过，原有的酒坊已夷为平地，酒坊主人不知下落。华联辉考虑到经商和官场交际中，需要酒作应酬工具，便决定在茅台设坊酿酒，购得茅台杨柳湾的一块土地（原酒坊屋基），找到昔日的酒师，建起简易酒坊。经试制，酿出的酒不差当年，但并未对外销售，仅作家庭饮用或馈赠亲友。因酒质优良，亲友交口称赞，纷纷前来求酒。华联辉将烧房扩大，定名为成裕烧房，附属于永隆裕盐号。不久更名为成义酒房。从 1869 年左右茅台酒恢复生产，到正式作为商品出售，经过近 10 年时间。起初，烧房规模不大，只有 2 个窖坑。年产三五千斤，酒名叫回沙茅酒，产品由盐号代销，主要在茅台和贵阳销售。华联辉之子华之鸿接办之初，仍作附带业务经营，直到 1915 年茅台酒在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获金奖之后才引起重视，年产量增至一万七八千斤。1936 年后，川黔、湘黔、滇黔公路相继通车，给茅台酒运销省外创造了条件。后来，华之鸿又将产业交给其子华问渠经营。1944 年，成义烧房突然失火，烧房大部烧毁。华问渠借修复之机扩大规模，窖坑增加到 18 个，1947 年年产量最高，

达 42000 斤。

成义烧房创设约 10 年后,出现了第二家茅台酒烧房——荣太和烧房。这家烧房是仁怀县地主石荣霄、孙全太和王天和盐号老板王立夫合伙开设,取石、孙 2 人及王天和盐号名各一字,定名荣太和。烧房建立之初,3 家分别按股提取利润,由孙全太掌柜。1915 年,仁怀县分为仁怀、习水 2 县,孙全太因家离茅台太远,辞去掌柜之职。烧房由石荣霄经营。后来,孙全太为收回投资,以石荣霄帐目不清为由提起诉讼,经仁怀县裁决,石荣霄以 200 两银子作为股金、股息退还孙全太,烧房遂更名为荣和。王立夫病死后,其子王和星经营不善,虽有股权,烧房实际上落入石荣霄之手。1949 年,石荣霄(本姓王)后代王泽生死后,由其子王秉乾继续经营,窖坑由 2 个增至 4 个,酒的产量由二三千斤增至七八千斤。后来又增加 2 个大窖,生产能力达 24000 斤以上,但管理落后,常年产量仅 1 万斤左右。

由于茅台酒销路广,利润高,贵阳人周秉衡于 1929 年在茅台投资 800 银元,买到 5 间房基地,修建 17 个大窖,取名衡昌酒房,经 2 年筹备后投产。周秉衡眼高手低,衡昌烧房在经济窘迫中拖了 8 年,年产量几千斤。1938 年,周与贵阳人赖永初合伙组成大兴实业公司,共集资 8 万元,周以烧房作价入股。大兴公司由赖永初任经理,周任副经理。赖将原任衡昌烧房经理的周扶常(周秉衡之子)调往四川合江,派心腹葛志澄接任;将周秉衡派任四川泸州坐号,运销花纱布和香烟。周扶常到合江后,成天吃喝嫖赌,亏空 2 万银元。赖便往泸州、合江查帐,向周秉衡索还欠款,周只好把衡昌烧房卖给赖永初,赖补给周 7000 银元。衡昌烧房自此落入赖家手中。1941 年,赖永初将烧房更名为恒兴,加强管理,改善经营,购进 12 匹骡马拉磨,工人增至 40 余人,最多时达 60 余人。恒兴烧房的产量逐渐上升,至 1947 年年产量约 65000 斤。

1915 年,成义、荣和 2 家送展巴拿马的酒获金奖后,北洋军阀政府农商部不加区别,统称茅台酒。为了荣誉,两家争执不休。1918

年，经贵州省省长刘显世裁决：奖状、奖牌由仁怀县商会保存，两家商标均可注明“巴拿马国际奖”，才把问题解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成义、恒兴、荣和 3 家烧房的用工形式是：成义、荣和初以雇临时工为主，固定工为辅；荣和多用其佃户到烧房做临时工，至 1949 年才有 6 名固定工；成义后来以固定工为主；恒兴一开始就用固定工。各家都有对新工人进烧房后的规定：新工人先割马草、翻晒粮食 3 年，然后磨麦子、高粱 2 年，才能提为烤酒工人。工人生活条件很差，本地工人住在自己家里，外地工人住在畜圈楼上和骡、马圈旁。烤酒时，不管本地、外地工人因深夜不能回家，往往几个人挤在一个斗筐里睡觉。按人数定量，一个灶一天烤酒 7 瓶，一瓶需要一个半小时，加上事前事后的工作，一天工作时间达十三、四个小时。酿酒工分为三等：酒师负责技术；二把手负责烤酒；杂活工推磨、割马草、翻晒粮食、洗酒缸、清扫磨房和骡马圈房。薪金待遇以 1926—1936 年为例：成义烧房酒师月薪 7—8 银元，按 1936 年米价折算，可买米 3 斗—3 斗 5 升；二把手 5—7 银元；杂活工 2—4 银元。恒兴烧房的薪金同成义烧房差不多，荣和比两家还要差。各家烧房约定，不得擅自增加新工人的薪金。

1935 年中央红军长征经过茅台，茅台为四渡赤水战役的重要渡口之一。红军作了大量的革命宣传。受红军革命宣传的影响，工人对老板的剥削和压迫，采取各种方式进行了斗争。在长期的斗争中，工人逐渐自发地组织起来。

1947 年，是茅台酒产量最高的一年。3 家烧房共产酒约 12 万斤。其中恒兴 6.5 万斤，成义 4.2 万斤，荣和 1.2 万斤，相互间争夺市场激烈。针对成义烧房“百年老窖”的商标，恒兴烧房以其老板赖永初的姓氏将商标改为“赖茅”，并注明是用新的科学方法酿制；恒兴先后在贵阳设立 3 个经销处，以“买一送一”大登广告。廉价出售，扩大销路，成义烧房也将商标改为“华茅”，始终以百年老窖自居，酒价一直保持在“赖茅”之上。“赖茅”提价，“华茅”也提价，以此

表示“华茅”比“赖茅”的质量好。荣和烧房老板姓王，酒亦自然称“王茅”。

1949年，茅台镇的这3家私营烧房，共有固定工40人，各家有1幢木结构生产用房；窖坑共41个（其中成义18个，恒兴17个，荣和6个），烤酒甑5个（其中成义、恒兴各2个，荣和1个），加工原料的石磨11盘（其中成义、恒兴各4盘，荣和3盘），拉石磨的骡马共36匹（其中成义15匹，恒兴12匹，荣和9匹），当年产酒锐减，共约4万斤，3家烧房濒临倒闭。

（二）

1950年2月，茅台镇解放。贵州省、遵义地区、仁怀县党政部门对茅台酒的生产极为重视，采取许多措施加以保护和扶持。1950年春，县人民政府先后派出干部和武装进驻成义烧房，在房后山上修筑碉堡，在半年多的剿匪斗争中，配合部队打退了土匪对茅台的10多次进攻，避免了土匪对茅台酒生产的破坏，保护了各家私营烧房的财产。

1950年，开始实行由国家供应茅台酒生产的原料，产品统一调拨，实行包销、专卖。当年仁怀县人民政府对私营烧房贷款24000元（折新人民币，下同），供应小麦6000斤。当时茅台酒销售困难，县贸易公司将恒兴烧房生产的茅台酒装运3000斤到武汉销售，由于盛运容器竹篓系用猪血、石灰糊成，运到武汉后酒已变色变质，贸易公司亏了本，仍按原酒价付款给恒兴烧房。经扶持，成义、恒兴虽能维持生产，但无大的起色，荣和则处于停产状态。

1951年，仁怀县成立专卖事业局，由县税务局长王善斋兼任专卖局长，并派出专卖和税务工作人员进驻茅台酒烧房，一、监督税收，二、监督茅台酒质量（主要是色、香、味和酒精浓度），三、扶持茅台酒生产，帮助解决生产和销售中的具体困难。1951年6月，根据省人民政府的决定，中共仁怀县委、县人民政府指派县税务局长

兼管茅台酒烧房的工作，成立贵州省专卖公司仁怀茅台酒厂。

1951年6月25日，成义烧房因种种困难而停产，老板华问渠委托仁怀县知名人士周梦生作介绍人，愿将烧房卖给国家。仁怀县政府经请示省、遵义地区专卖部门同意，责成王善斋负责此项工作。经两次协议立契，共付价款12000元，由国家购买了成义烧房。

荣和烧房老板王秉乾在仁怀县中枢镇水塘乡有田、地产约330亩，房屋5幢，以收租为主要生活来源。王曾任国民党时期的镇长、县指导员等职，利用权势，霸占农民田产，是当地的恶霸地主。1951年7月，中枢镇实行土地改革，人民政府将王的荣和烧房及田、地产和房屋没收。1952年10月4日，仁怀县财委将荣和烧房估价500元，拨给茅台酒厂。

恒兴烧房解放初有职工20余人，由赖永初（时在贵阳市）的徒弟韦岭代管，生产、销售都有许多困难，经县人民政府多方扶持，无多大好转，经县政府同意，暂时酿制包谷酒销售，以维持工人生活。1952年贵阳市开展“五反”运动，查出赖应补税15920元，退款504030元。1952年12月19日，贵阳市财委根据法庭判决通知遵义地区财委：《赖永初违法严重，对其财产接管；在茅台村尚有酒厂和存酒，共值62500元，请你委批定接管单位接收。’遵义地区财委据此通知仁怀县财委。1953年7月，茅台酒厂经理张兴忠奉派到恒兴烧房，召开职工大会，宣布上级财委的通知，接收恒兴烧房，接着办理了接收手续。

至此，茅台酒3家烧房结束了私营的历史。

在完成对3家私营烧房的购买、没收和接收后，国营茅台酒厂对原烧房的管理人员、制酒和制曲技师、制酒工人，都作了妥善安排，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他们的长处，使茅台酒的传统工艺得到继承和发展。遵义地委明令有关方面，对原3家私营烧房的制酒、制曲技术权威郑义兴、郑银安、郑永福，在政治上要关心，在生活上要照顾。60年代三年困难时期，国家免费供应白糖给他们，厂里还赠给皮大衣。郑义兴将其30余年的制酒经验及他家5代人

传下来的酿酒技术，口授整理成册，供酒厂制定操作规程，为增加茅台酒的产量和提高质量，作出了重大贡献。1958年，他升任副厂长，被授予工程师职称。他先后任政协贵州省委员会第二、三届委员，第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李兴发、王绍彬、许明德等原烧房的制酒工人，都因贡献突出而陆续升任副厂长。

原成义烧房老板华向渠，先后被任命为西南财经委员会委员、省人民政府委员、省工商厅副厅长。原恒兴烧房老板赖永初，对过去的错误认识较好，被安排为政协贵州省委员会委员、省工商联常委。原恒兴烧房代理人韦岭，先后任茅台镇副镇长、仁怀县工商联主任委员、县政协委员、省工商联执行委员、县政协副主席。

(三)

自1951年组建国营仁怀茅台酒厂后，各级党政领导都十分重视茅台酒的建设与发展，从多方面进行了帮助与扶持。

1951年仁怀县派干部主持茅台酒厂工作后，即陆续请回酒师，国家拨款43000元，修复设备，恢复生产，职工达49人。酒厂干部、职工充分发挥设备潜力，当年产酒75吨，产值6万元，盈利0.8万元，建厂第一年，即超过解放前茅台酒生产的最高年产量(1947年3家烧房共产茅台酒约60吨)。1952年茅台酒厂改由贵州省专卖事业管理局领导；1953年8月，划归省工业厅管辖，定名为贵州省茅台酒厂。1958年7月，划属贵州省轻工业厅(今省轻纺工业厅)至今。1953—1961年，国家陆续投资336.8万元，对制酒、制曲、粮库和化验室进行改建和扩建，并安装了发电机和抽水机，改良了冷却系统，改善了劳动条件，为茅台酒厂半机械化生产打下了基础。至1961年底止统计，全厂拥有各类房屋建筑面积40000平方米，酒窖287个，酒甑54个，制酒厂1个，制坛厂1个，570千瓦发电机1台，形成较为配套的生产设施，职工近800人，达到中型企业水平。1952—1960年，茅台酒累计产量为3345吨，

年均 372 吨,创产值 330.8 万元,盈利 28.5 万元。1956—1960 年,出口 187.8 吨,年均 37.5 吨,为国家换回外汇收入。从 1952 年起,茅台酒在国内历届评酒会上都荣获金质奖,多次列为国家名酒之首。

1962—1977 年,由于其中一些年中单纯追求产量,使茅台酒质量有所忽视,以及企业和价格等因素,特别是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内乱,对工厂造成各种破坏与影响,从而导致工厂 11 年的徘徊不前和 16 年的连续亏损,使企业元气受到较大影响。但由于茅台酒是中国有数百年历史的名酒,受到各级领导机关的重视与支持,特别是拥有一批投身和热爱茅台酒生产的干部和广大职工,因而能顶住各种困难与压力,坚持了生产,坚持了科学试验,保护了名酒生产不倒。尤为难能可贵的是:在 1966 年那样的时代背景中,茅台酒厂工程师李兴发,积 40 年的研究成果和几十年的生产实践经验,提出了茅台酒为酱香、窖底香和醇甜三种典型体的观点,并经过论证,得到国家主管部门的认定,国家正式命名了茅台酒的香型。

1976 年粉碎“四人帮”后,全面调整了领导班子,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战胜种种困难,第一次全面完成了国家下达的生产计划,年总产量达到 763 吨,创造了历史最好水平,其中出口达 151.6 吨,比上年翻了 5 番,亏损额也由上年的 12.3 万元下降到 2 万元,使工厂出现新的转机。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全面贯彻落实各方面政策,全厂上下一起抓生产,搞改革,重视科学试验,企业在 1978 年就一举使产量、质量、利润、税金等全面完成和超额完成了国家计划。当年总产量突破千吨,达到 1068 吨,比上年增长 39%,质量全部符合标准,利润为 6.5 万元,摘掉了长期亏损的帽子,上缴税金达 302 万元,比上年增长 49%,跨入全省工交战线的先进企业行列。这以后,继续加强企业管理与班组领导,抓好各项基础工作和科技进步,深化改革,使企业各方面工作一步一步跨上新的台阶,产值产量得到稳定的提高,经济效益得到大幅

度增长。1982年被评为国家轻工部效益好的先进企业,1984年通过国家验收,确认企业整顿合格。1985年和1986年茅台酒分别荣获国际金桂叶奖、第十二届国际食品博览会金牌奖及“亚洲之星”包装奖。1986年7月,经国家商标局企业登记司批准,茅台酒厂更名为中国贵州茅台酒厂。1987年被批准为国家大型企业,1989年再次评为贵州省先进企业,同时升为国家二级企业。据当年底止统计:全厂已拥有建筑面积35万平方米,固定资产1.1亿元,为3家烧房时期3万元的数千倍;年实现税利8648万元,较3家烧房时期也是数千倍的增长;年总产量1727吨,为3家烧房时期最高年产量60吨的近300倍;销售收入突破1亿元,名列全国酒类生产企业前茅。1991年1月通过国家考评,被评为国家一级预备级企业。

茅台酒厂在40年社会主义建设中得到发展、壮大,酒的质量不断提高,同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重视和关心是分不开的。早在1953年中共中央成都会议期间,毛泽东主席即向时任贵州省委书记、省长周林询问过茅台酒厂的生产情况,并设想要“搞一万吨茅台酒”;1958年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在视察遵义时,曾指示要“大力发展茅台酒生产,以适应人民生活的需要”。总理周恩来也多次关心茅台酒生产的发展,在1972年全国计划会议上,还明确指示,为确保茅台酒生产用水质量,茅台河(赤水河)上游不得再建任何工矿企业,特别是化工厂。

执笔:袁泽光、王永坤、陈显明

校阅:贵州省轻纺工业厅编志办

贵州省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梗概

贵州省商业厅

一、解放前私营商业的概况

贵州的民营商业，是随着明清两朝修驿道、徙移民、兴屯田、广筑城，打破了封闭状态，在农业和手工业有了一定发展的基础上逐步发展起来的，走过了艰难曲折的道路。它的“黄金”时代，是清代光绪初年至 1935 年大量输出特货（鸦片）的年代和抗日战争的头几年。鸦片为祸至深，贵州的烟帮，通过输出入双向贸易活动，聚敛了大量资本，估计约有 2000 万银元之巨^①。后来，他们的资金，大部转化为工商业和金融资本，促进了贵州工商业的兴起。1930 年，全省正常输出的土特产品总值 900 万元，1937 年最高，输出额也只有 1028 万元，而省内所需的全部食盐、棉纱和占销量一半的布，都需从四川、湖北、湖南输入，1938 年仅这三项输入的总值达 6964 万元^②，全省人均 6.7 元。此项入超的平衡，大部是由商人运销鸦片来抵销的。这是贵州解放前输出入贸易的一大特点。

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贵州成为大后方，地处川滇湘桂黔公路干线上的贵阳、遵义、安顺、贵定等城镇便成为沦陷区的机关、学校、工厂、商店、银行和大批逃亡难民的落脚点，因此，使上述城镇特别是贵阳迅速地形成了人才、技术、资金和市场优势，造成了

① 《贵州金融资料》1988 年第 4 期钱存浩文章。

② 贵州省财委编《贵州省财经资料汇编》，1950 年 12 月。

发展工商业的有利条件。贵州全省总人口由 1937 年的 1020 万激增至 1943 年的 1077 万。贵阳市尤为突出，全市总人口由 1936 年的 12 万增至 1945 年的 28 万；商户由 1937 年的 925 户发展为 1943 年的 4239 户，资本总额由法币 130 万元增至 10614 万元。市区商业繁荣，交易兴隆，被称为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极盛时期。遵义、安顺、都匀等中小城镇也获得了相当发展。在此期间，官僚资本也随之深入贵州，组建了贵阳中国国货公司，成为全市最大的百货商店。那时，无论官营、私营商户经营积极性都很高，即使在上海、汉口沦陷后长江货运中断的情况下，仍四处寻找货源，国内跑金华、衡阳、广州，国外绕香港、海防经昆明或广西水路，避开敌人防线，源源不断地把大批货物组织进来，供应市场，甚而招徕重庆、昆明客商前来采购商品。

抗战胜利后，一些外省籍厂商迁回原址。更由于蒋介石发动内战，社会秩序混乱，货币贬值，工商企业动荡不安，有些巨商携资出走，有的破产倒闭或关门停业，到 1949 年解放前夕，贵阳市的商户仅剩下 3952 户，比上年的 5213 户减少近四分之一。

二、解放初期对私营商业的利用、限制情况

(一) 打击投机活动，稳定市场价格

1949 年 11 月 15 日贵阳解放后，中共贵州省委书记、人民解放军五兵团政委苏振华即亲自召集省、贵阳市工商界知名人士开会，向他们宣讲党的工商业政策和党的统战政策，号召他们开工复业。但仍有一些人心存疑虑，把企业缩小、抽走资金。

1950 年，一些不法私商，乘国家经济力量还薄弱、匪特骚扰、社会秩序尚不安定、市场物资供求失调之机，大肆抢购商品，囤积居奇，哄抬物价，制造黑市，掀起了两次物价大波动。面对这种情况，人民政府采取行政管理和经济措施相结合的办法，加强市场管理，金融部门紧缩信贷，冻结资金，催收税款，抽紧银根，特别是国

营商业部门大量抛售商品，使物价迅速稳定下来。投机活动受到沉重打击。

物价稳定后，人们由储物转为储币，银行存款大幅度上升，市场商品滞销，不少商家周转不灵，发生商店停歇业现象。1950年上半年，仅贵阳市申请停业的商业户就有723家，占1950年6月全市3964户的18.2%。造成部分私营商业经营困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主要是：原先通货膨胀时，争相抢购物资的虚假购买力消失；农业生产尚未恢复，农民购买力还低；消费对象起了根本变化，人民政府工作人员大多数是供给制，衣食住行都由国家包干，社会风气崇尚节俭；原来的富有阶层购买力下降，高级消费品退出了市场。由于社会制度和社会风尚的根本改变，使当时一些不合人民和社会需要的、在解放前依靠投机而盲目发展起来的行业，趋于没落，有的过剩，这是在经济改组过程中所难免的。

（二）第一次调整工商业

为了帮助私营工商业克服困难，避免因歇业过多而增加社会失业，发挥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于1950年7月发布了《关于贵阳市工商业调整的方案》，以贵阳市为重点并在全省进行。主要做法是：

适度调高几种主要商品的地区差价和批零差价，让经营者有利可图，以利物资交流。规定地区差价，除核定各项费用外，主要商品的纯利率：桐油为5—8%，土产为7—10%，食盐为2—5%，棉纱为3—5%，布疋为5—7%，百货为5—10%；批发与零售间的差价比率（毛利）：食盐8—10%，粮食10—12%，棉纱5—8%，布疋8—10%，百货8—12%。

在公私经营范围上，国营商店只经营粮、油、盐、纱布等主要商品的零售，适当限制百货零售，煤炭、煤油以批发为主；国营只经营桐油、烤烟等几种主要土产，把大部零售业务和土产收购让给私营经营。

实行加工订货，对私营工商业给予扶持。1950年贵阳市有

2176户厂商为国家加工指定的商品,订货产值为34.79万元。1951年上升为862.88万元,为1950年的24.8倍。由于加工订货逐年增加,私营厂商的产品投向自由市场的产值由1950年占96.7%,下降为1951年的46.7%^①。

对私营工商业给予贷款扶持。贵阳市从1950年8月至1951年1月,通过人民银行发放贷款16.196万元,办理进出口押汇11.706万元^②。

组织指导私商联合经营。贵阳市从1950年6月起,相继组成了7家私营联营公司。它们是:新生绸布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新新百货绸布股份有限公司、新民棉布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大同棉布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民立棉布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贵阳百货联营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钟表眼镜钢笔股份有限公司。联营的基本方法是集中资金、商品,统一领导,分工负责,按股计息,年终分红。它们在国营专业公司领导和帮助下,营业情况好转。如新生公司自开业以来,营业额逐渐上升,资金周转由以前的60天一次,加速到40天左右一次。铜仁地区到1951年11月先后组织联营企业84个,效果都较好。全省联营户发展到500多户。

随着调整方案的贯彻实施和社会治安进一步好转,城乡物资交流日益活跃。如以贵阳市1950年1月省内外物资输入输出总值为100,5月份上升为270,12月份猛增至887,市场日趋兴旺,物价也基本保持平稳,人民安居乐业,极大地提高了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威望。私商经营积极,全省的私营联合体已由春季的262个,增加到秋季的556个。根据贵定等28个县的统计,1951年私营商户比1950年增加48%,资金增加了80%^③。贵阳市的商户1950年底为4945户,总资金186.48万元,通过重估财产、调整资本,

① 贵州省委统战部《1953年有关加工订货统购统销情况》。

② 贵阳市工商局调研股1949年11月至1951年的调查资料。

③ 省财粮贸办公室《贵州解放以来的贸易工作总结》,1956年5月。

1951年11月上升为6765户，总资金增至1289.88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36.8%和5.9倍^①。到1951年，根据省统计局统计，全省商业批发额的公私比重是：国营商业占34.81%，合作社商业占0.13%，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占0.07%，私营商业占64.99%。零售公私比重分别为：14.77%、1.16%、0.65%、83.42%。

(三)第二次调整工商业

1952年7月“五反”运动结束，国合商业积极开展业务，扩大市场，私营商业逐步萎缩。全省公私批发比重由1951年的35.0:64.99，变为1952年的51.52:48.48；公私零售比重则由16.58:33.42变为28.41:71.59。贵阳市花纱布业营业额由1月份16.14万元，到4月份下降为9.9万元，下降38.7%；百货业由13.16万元，降为9.1万元，下降30.9%^②。下降原因，除经济改组因素外，主要是私商经过“五反”后，对党的政策产生怀疑，经营消极；国营商业盲目排挤私商，不注意统筹安排。

为了活跃城乡经济，1952年12月，贵州省根据中央指示，在全省范围内对商业再次进行了调整，目的是要使私营商业的营业额不再下降，难以维持的可以转业。在具体措施上，规定公营在零售上不超过25%，私营保持75%；扩大商品批零差价，降低批发起点；取消行政管理中不必要的限制。为此，国合商业撤掉了一些零售网点和让出一批零售品种及畅销货，城市零售业务以能稳定市场价格为原则，将4387种商品的批零差价扩大到10%至18%，降低了批发起点，方便小商小贩进货，并纠正了诸如限制赶场次数、经营范围和某些地方出现的不让群众同私商做生意的错误做法，从而缓和了市场上的公私关系，特别是通过参加物资交流会，私商提高了经营积极性，营业日趨好转。如贵阳市私营营业额以1952年5月份为100，6月为102，7月为127，8月为148，9月为155，

① 贵阳市商业局《1951年工作总结》。

② 贵州省商业厅《贵阳市私营商业经过五反后情况》，1953年8月。

10月为178，11月为205^①。其中花纱布业由运动初期的1月份营业额161394元，到4月下降为99077元，运动结束后的6月份已回升为171218元。私营零售比重6月占78.34%，7月占81.64%。全市私商资金也相应由“五反”前的1214.48万元，增加到“五反”后的1238.03万元，增加0.2%^②。达到了调整的目的。

(四)失误与反复

1953年，国家开始实行第一个五年计划。当时，省国营商业部门对国家有计划经济建设的发展趋势估计不足，把商品库存积压夸大为“肚子太大”，错误地采取“泻肚子”办法，片面压缩库存，减少收购等不适当措施，以挤出奖金支持国家建设。这时私商乘机而入，大肆抢购套购物资，市场不少商品脱销，国营门市部处于半关门状态^③，货源相当匮乏。^④如贵阳市国营百货商店在第一季度减少商品100余种，花色品种残缺不全。据该市5月份调查发现，私营经营的品种80%是国营公司没有的。全市10家私营文具商店，仅有1家在国营公司进货。有的还见机把已经撤掉了的外埠庄号恢复起来。贵阳市百货与花纱绸布零售总额的公私比重，第三季度与第一季度相比，国营下降6.1个百分点(由25.05%降为18.95%)，私营上升4.22个百分点(由51.18%升为55.4%)^⑤。出现了“公退私进”的反常现象。1953年夏季，中央在全国财经工作会议上批判了这一错误后，全省立即扩大对私营工业和手工业加工订货和购销业务，掌握货源，很快地扭转了被动局面，恢复并发展了原有的市场阵地。到年底，全省私营批发比重由1952年占

① 省财粮贸办公室《贵州解放以来的贸易工作总结》，1956年5月。

② 省商业厅《贵阳市私营工商业经过“五反”后情况》，1953年8月。

③ 省财粮贸办公室《贵州解放以来的贸易工作总结》，1956年5月。

④ 贵阳市委政策研究室《半年来贵阳市资产阶级动态的一些》，1953年9月。

⑤ 贵阳市委政策研究室《关于目前对贵阳市资本主义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些意见》，1954年4月。

48.48%下降为26.04%，零售比重由1952年占71.59%下降为59.29%。

三、实行经销、代销

国合商业的力量到1953年已有较大发展，职工由1952年26169人上升至1953年的30563人；遍布全省城乡的网点由3577个上升至7467个；国营商业拥有的流动奖金达7627万元，已成为国家领导全省城乡市场的巨大力量^①。国合商业从1954年起，进一步扩大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和统购包销的范围。同时国家对粮食、油料、棉布、棉花先后实行统购统销，不许私商插手，社会主义商业掌握了一切重要工农产品货源，私商从自由市场已得不到主要商品货源，只有接受国营经济的领导，接受安排和改造。在此情况下，全省社会商品零售比重，国合商业由1953年一季度占53.8%，四季度上升为71.3%，私营则由46.20%，下降为28.7%。至1954年底，私营商业所占比重已由1953年的20.71%下降为5.7%；零售比重由1953年的53.34%下降为12.29%，市场阵地已大部由国营商业占领。

由于私营商业营业额的下降，有的已无法维持，出现歇业和失业现象。据省财委《1954年1—7月国家资本主义工作汇报情况》记载，至5月底止，全省私营商户已减少至66738户，从业人员70881人，总资金888.9万元，比1953年的119773户，135062人，1424.69万元分别减少44.3%、47.5%和37.6%；另据对遵义市、桐梓、黔西、湄潭、绥阳、贵阳市等8个城镇调查统计，1954年的坐商户比1953年减少13.88%，行商减少37.58%，摊贩减少5.36%，其中以土布、纱布商减少最多。由于私商停业歇业过多，市场供应网点减少，群众买卖东西排队，形成“合作社忙死、私商闲

^① 贵州省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1950—1975年《统计资料汇编》。

死、群众挤死”的局面和商品流通中的“大通小塞”现象。

私商营业下降原因，是国合商业在市场上前进过快，代替后未同时妥善安排。且在行政管理上过严，限制过多，相互封锁，商品批零差率很小，私商无利可图。另一方面是，私商经营消极，同时广大消费者学习总路线之后，不愿意同私商打交道，不愿登其门买东西，私营商店门庭冷落，生意很差。

省委于 1954 年 7 月召开财委主任会议，贯彻中央“暂停前进，就地踏步”指示，坚决执行“一面前进，一面安排”和“前进一步，安排一行”，“多做批发，少做零售”的办法，以经销、代销、批购零销形式，把私营零售商改造成为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在公私零售比重上，城市私商集中，可占 49% 左右；乡村集镇根据实际情况低于这个比重，使之能维持生活。但国合商业必须保持足以稳定市场的营业额，防止过多的退让。

为实现上述目标，全省国合商业部门撤掉了大批网点和经营品种，收缩了零售业务。国营百货公司将已有的 62 个零售点撤去 45 个，撤掉了开阳、瓮安、龙里 3 县民族商店。安顺县百货公司让出 195 种商品，让出最少的县也有 43 种。有的县将单价在 0.1 元、0.2 元以下的小商品全部让出。贵阳市连撤摊子、让商品品种的营业总值达 45 万元。全省供销社系统总共撤销城乡零售网点 2276 个，退让经营品种 150 多个。国营商业部门在全省各地增设批发机构 492 个，增加专业批发人员 908 人，以加强对私批发，方便私商进货，并取消城乡封锁和限制赶场次数等作法。将公路支线的百货城乡差价扩大为 5%。1955 年 5 月，银行对资金困难的商户贷款 17.4 万元^①。

通过以上措施。到 1955 年 5 月，全省社会商品零售额公私经营比重国营只占 21.48%，较上月下降 1.13%；供销社占 31.39%，下降 3.01%；私商占 42.13%，增长 4.14%，等于当月增加

① 省资改办《贵州省安排和改造私商的情况的报告》，1955 年 6 月。

营业额 1319 万元。从而使困难户减少，基本上实现淡季能维持生活，旺季稍有积累，私商转而积极经营，有的还增了资，修整了门面，城乡市场又开始活跃起来。

对私营商业的安排改造工作，政府充分运用市场关系已经变化和改组的有利条件，以及国营经济实力，对批发商全部代替，对零售商由国营专业公司分工对口负责，逐步安排经销、代销，把零售商置于政府管理和国营经济领导之下。为做好这项重要而又十分复杂的工作，从 1954 年 7 月份起，商业、供销社系统从省到县，都先后成立了对私改造办公室或相应的工作机构，在当地财委领导下，统一步调，分工负责，经过试点取得经验，而后铺开。安排步骤上，先从粮食、棉布业开始，陆续扩及食盐、烟酒、百货、屠宰诸行业。

贵阳市对 113 户专业批发和批零兼营商，全部代替。对零售商的安排改造则复杂得多，它既有坐商，还有大量的夫妻店、行商和小摊贩，经营情况差异很大。贵阳市从安排棉布、百货业入手，最先于 1954 年 8 月 15 日挂出了经销店的牌子。全市以棉布为主的 125 户、334 人，按维持标准企业每月约需棉布 5671—6021 尺。9 至 12 月共需安排 22684—24084 尺，占全市衣着用布 57—60%。考虑到市场容量有限，销售难于完成，只按 18000—20000 尺棉布、6 万尺上布安排，维持 244 人的生活，余下安排不了的 90 人和批发商被代替后尚未安排的 30 人，均交省花纱布公司安置^①。这样，首批批准了 56 户坐商，在同花纱布公司签订好经销合同，学习有关规章制度后，即召开大会宣布棉布业实行国家资本主义的经销。与此同时，百货业也有 31 户先行批准为百货公司百货经销店^②。到 1954 年底，将全市棉布、百货、卷烟、五金、化工、茶叶、电器材料、文具、食盐、酒、粮食、油脂、新药、汽车材料 14 个行业的 1846

① 省市财委联合会议记录，1954 年 8 月 12—13 日。

② 贵阳市民建会《百货棉布经销前后情况》，1954 年 8 月。

户纳入了经销、代销，安排和改造的户数占零售商总户数 8505 户的 21.7%^①，私营户进货的比重，1954 年 7 月份从国营进货的占 62.4%，到 12 月份上升为 80.26%，其中棉布从 8 月份起全部向国营进货。

1955 年 4 月省市财经会议后，贵阳市从 5 月至年底又将干菜、肉类、液体燃料、煤炭、纸张、瓷器、木商等 8 个行业纳入经销代销。到 1955 年底，贵阳市纳入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私商行业增加至 22 个，改造了 848 户（占私商总户数 1456 户的 58.24%），辖从业人员 2129 人（其中劳方 442 人），共拥有资金 96.6434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 68 万元），平均每户占有资金 1139 元^②，相当于全市商户总资金 165.6665 万元的 58.34%。其余 16 个行业，虽未纳入经代销，但均已明确了归口领导关系。后来随着形势的发展，都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全省供销社系统到年底总计安排 17566 户，从业人员 19155 人，其资金总计为 111.17 万元，其中安排棉布业 3576 户，从业人员 3838 人，资金 50.4 万元，占资金总额的 45%^③。

安排改造后，多数私商是满意的，困难户减少，城乡市场有了新的起色。但也有一些私商认为经销后“不自由了”。

四、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贵州在代替改造批发商时，就组织了一批商业资本投入商业、金融、城建、工业，建立了公私合营贵阳饭店、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公私合营贵阳房产公司、公私合营贵阳烟厂、公私合营贵阳染织厂等企业。到 1955 年底，在全省社会商品零售额中国营和合作社营已占 60.36%，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占 30.53%，纯私营商业只

① 贵阳市财委《关于对贵阳市市场安排和对私商改造的初步意见》，1955 年 4 月 11 日。

② 贵阳市财委《贵阳市饮食服务业、商业改造规划》，1955 年 12 月。

③ 省供销社《关于农村私商改造情况报告》，1956 年 4 月。

占 9.11%，这为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准备了很好的条件。

这一年，全省农业合作化高潮蓬勃发展，成为推动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重要动力。10月，毛泽东主席号召工商业者要掌握自己的命运。紧接着全国工商联又发出号召书，贵州省工商业者积极响应，并很快掀起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首先是贵阳市带头实行商业的全行业公私合营，并迅速扩展到各专署所在地的县和一般县城。又发展到乡村集镇，至 1956 年春节前，基本上完成了全省城乡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其结果如下表^①：

组成	个数	参加户数		从业人员数	
		合计	占总户数%	合计	占总人数%
合计	4151	76515	100	90494	100
公私合营	860	15988	20.89	21976	24.28
合作商店	1839	28796	37.64	34150	37.74
合作小组	1452	18425	24.08	20163	22.28
准许独 自经营		13306	17.39	14205	15.70

贵阳市从 1955 年 11 月至 1956 年 1 月对全市 48 个行业、10800 户、从业人员 15713 人，分三批（1955 年 11 月中旬、1956 年 1 月 9 日、16 日各一批）完成全行业公私合营，一部分组成合作商店（小组），基本情况如下表：

^① 省商业厅 1957 年 1 月向省对资改造领导小组的报告。本表人数未包括过渡为国营商业职工 7169 人。

项 目	行业	总 户 数		从 业 人 员 数		总 资 金 额(元)	
		总 数	合 计	占 总 户 数 的 %	合 计	占 总 人 数 的 %	合 计
1. 改造前		48	10300	100	15713	100	2775014
2. 改造后		48	8008	74.15	12267	77.95	1759731
其中：公私合营		40	2575	23.85	5604	35.61	1576318
合作商店(组)		8	5433	50.30	6663	42.34	183413
3. 未组织的			2792	25.85	3446	22.05	

(这是贵阳市财粮贸办公室 1956 年第二季度的《私营商业改造情况表》。其《补充说明》中解释：改造后的资金总额比改造前少 1015283 元。这是组织起来的公私合营户原有资金与定股资金的差数。公私合营户、合作商店(组)成员增资未包括在内。)

到 1956 年 6 月后，该市又作了些调整，即：参加合营的 2593 户，6504 人，定股资金 2199401 元，资方资金在 1000 元以上的共 390 人；参加合作商店(小组)的 4015 户、5086 人，股金 251364 元，组成 50 个店组，统一核算，自负盈亏。以上总计为 6608 户、11590 人，资金 2450765 元，比高潮时改造数略有减少^①。

根据赎买政策规定，对资方从业人员中的代表性人物作出安排。经过协商，全省安排担任国营专业公司副经理、合营企业正副经理、科、股长及董事等职务的共 3219 人^②。其中，贵阳市安排资方为国营专业公司副经理的有 6 人，合营公司副经理 40 人，合营商店经理 144 人^③，安排各类职务的资方实职人员约占半数，受到各方面好评，说“资本家也能在公司当副经理，是梦想不到的”。安排不恰当的，后来做了些调整。全省在高潮中私方总共增资 713129 元，经说服后退还 580672 元^④，其中贵阳市资方 1175 人增

① 贵阳市商业局 1956 年统计表。

② 省商业厅《关于 1956 年对私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

③ 中共贵阳市委统战部 1956 年 1 月总结。

④ 中共贵州省委对私改造领导小组 1956 年《对私改造简报》，第 12 期。

资 304449 元^①，至 5 月底后退还 1160 人的 289635 元，还有 15 人坚持不退。不愿退的部分，经商业主管机关批准后作增资处理。

全行业合营后，资方只领取年息 5 墓的定息，原有生产资料概归国家支配，其经营由有关国营公司纳入统一计划，统一领导管理，大大解放了生产力，营业普遍上升，企业气象为之一新。如贵阳市 21 家合营商店，当年 1—9 月总共实现盈利 82 万元。该市合营百货公司 1956 年营业额比合营前增加 41.5%，商品品种增加 1220 余种，这是前所未有的现象。

（执笔：段掌凤）

注 中共贵阳市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致市委并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的报告》，1956 年 7 月。

贵州省的盐业与盐商

贵州省盐业公司

贵州素不产盐，所需食盐，全赖省外输入，大部仰给于川盐。1927年以前贵州尚无公路，川盐输入全靠水运、人背、马驮，几经中转，耗时、耗费，来之不易。如遇战乱旱涝，运道受阻，往往市场脱销，造成盐荒，价格猛涨。历史上的统治阶级视食盐运销为重要财源渠道。

解放前的盐业运销

明万历年间推行“纲法”，规定只有经政府批准名列纲册的商人，才有经营食盐运销的权利。“产盐有定场，销盐有定地，运盐有定商”，通过对市场的划分，使这些特权者在各自的销售地区，垄断了盐的运销^①。

清代乾隆六年（1741年），将入黔川盐改行“仁、綦、涪、永”四岸运商认销专利政策，并具体划分了四岸运销的地域及其相应流转路线。仁岸，由合江经赤水、仁怀运入，再分别运销安顺和都匀。綦岸，由綦江入黔，一路销遵义、贵阳，一路销瓮安、黄平，一路销正安。涪岸，由涪陵经乌江入黔，一路销江口、思南、石阡、镇远等地，一路运发铜仁。永岸，由永宁河经叙永入黔，一路销大定（今大方）、

^① 《贵州省志·商业志》，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90 年 11 月编印。

安顺，一路经毕节、威宁至兴义、盘县^①。各岸川商自盐场运至各岸，交黔商运行，贵州地方政府又将运入的食盐附加各种捐税后，由商人高价出售给人民。光绪五年（1879年），四川总督丁宝桢奏准改革贵州盐务，将此前的官督商运商销川盐的办法，改为官运商销，并在岸口一次征税，盐入黔境不得加征。在四川泸州盐产基地设官运总局，于四岸设官运分局。配销食盐由场发运至四岸，再交由承包的岸商分运各销售点。不准私运，不得相互越境侵销。实行此法后，官府增收了税金，稳定了盐价。光绪四年（1878年），四川运销贵州的食盐达868100担，大体可满足当时需要量的70%左右^②。

迨入民国，贵州军阀割据，连年战乱，川盐任商自由运销，盐商乘机抬价每斤银元五至六角售出，人民饱受盐贵和盐荒之灾。1936年，国民政府财政部以每年拨给贵州省政府162万元（法币）的协款为条件，将贵州的盐务大权收回，加强了对盐的控制，盐商在盐场交税后，可运回贵州出售。但因盐商资本不足，影响川盐运销，复行“专商引岸”旧制。1939年，海盐受抗战影响，盐务部门自备卡车50辆，以官运为主，商运为辅，对散商零贩凭盐折核定销量，向指定的官仓或据点购领，按口配盐（每人每日食盐四钱）。1942年，国民政府对食盐实行民制（商人制盐）、官收（商人产盐由政府收购）、官运，官趸售（政府批发）、商零售的专卖制度，并将零售盐店改为食盐公卖店，按盐务机关核定的零售价出售。此种公卖店在1944年6月，全省有2721所，其中乡、保合作社占421所，余为盐商，平均每县35所（1945年有少量增加）。1945年10月，又放弃了销售管制，改为民制、民运、民销，任商到盐场购入运销省内，价格由商人自定，当局只管收税。1949年4月，又改为官运官销制，也允许商人自运自销，实际上是官商并运并销，年运入近5万吨。

① 《贵州通志·食货志》，清乾隆时编。

② 《贵州通志·食货志》，清乾隆时编。又见《贵州省志·商业志》。

贵州历史上的盐商由运销商(趸售商)和零售商两部分人组成,以后者居多。

清光绪初年四川总督丁宝桢改革贵州盐政,黔人华联辉取得了川盐入黔的部分专利权,是贵州垄断川盐运输的最大“捆商”。华氏家族在仁岸设永隆裕、永发祥盐号,在永岸设永昌公盐号,在其销售地域置盐仓、趸售站、转运站和零售网点 300 余处,经营 30 多年,赚得大量商业利润,终成贵州首富^①。辛亥革命后,逊清盐法废除,华氏所办仁岸盐号停办。1916 年由新的四大号永盛隆、荣盛通、大昌荣、新记取代。

遵义是綦岸入黔川盐集散地,运输业务发达。民国初年,这里就有著名盐号恒昌永、鼎壁恒等 12 家,有的盐号还兼理汇兑。至 1925 年,遵义盐业公会已有成员 59 人。1939 年,从事盐业经营活动的盐商、小贩有二三百户,其中包商认税的大户是永和祥、裕记盐号^②。

民国初年已有盐务公所设的协兴隆、宝兴隆和华氏开设的永隆裕、永发祥等岸商,资金都在 20 万银元以上。据国民政府铁道部渝柳川黔段经济调查组 1930 年调查,贵阳的盐商有 16 家,拥有的资本达 100 万银元,资本最高户为 16 万元,最小的也有 2 万元,全年销售额达 300 万元。同年 8 月,贵阳县成立盐业同业公会,廖义兴盐号店主廖星五为该会主席,他还是贵阳县商会的五人常委中的一员,可知盐商在商界的地位。经营食盐,本小利大,资金周转又快,操此业者日多,到 1948 年上升为 53 户,到临解放前已骤增至 231 户。

在川盐运销中,旧中国四大家族财团势力乘国民政府收回贵州省盐务大权之机,以“大业公司”为代理人,垄断了仁岸、涪岸全

^① 《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 258 辑、《贵州文史资料选辑》第 3 辑章志齐、吴鲁钦的文章和华向渠《贵阳文通书局的创办和经营》。

^② 《遵义文史资料》第 13 辑赵志常、张子正文章。

部及綦岸大部分川盐的运销。贵州民族资产阶级深知办盐的好处，也想经理口岸运销业务，于是在 1943 年爆发了官商争夺仁岸运销权的争议。贵州商人以“黔盐由黔人自办”为理由，以省内知名绅士桂百铸、蔡森久等人为代表，拉拢国民党政府中的黔籍军政要人出面游说，终于赢得了仁岸的运销权，但将仁岸 26 壅的配额让出 6 壅（每磅为 1260 斤），交大业公司运销都匀、独山等县，是为黔南销区。仁岸则由刘熙乙、孙蕴奇、伍效高等以利民盐号集资 5 千万元（法币）接办。1947 年，刘、孙 2 人退出利民盐号，由伍效高重新约集股东继续经营，直至解放^①。1940 年至 1949 年各年官盐运入，一般占 10~30% 以上（1946·1947 年占 35—40% 以上），商盐占 70~90% 以上；官盐销售一般占 10—20% 以上（1947 年占 50% 以上），商盐占 70—90% 以上。^②

解放初期的盐业市场

贵州省解放后，人民政权立即接管了国民党盐务机构，并千方百计解决好人民的吃盐问题。一些私商却乘解放初期社会治安未靖之机，刮起了一股涨价风。贵州解放前夕官盐共存 85900 斤，其中 51300 斤被国民党溃军抢走，人民政府仅接收到 34600 斤，不足全省人民半月的需用。另外，盐商存盐 31200 斤^③。因残余匪特到处骚扰，拦路劫车，阻塞交通。且四川重庆尚待解放，盐源几乎中断，无从补充。因此，在 1949 年 11 月至 1950 年 3 月间，食盐供应相当紧张，盐商借机囤积，减少市场供应。贵阳市 1950 年 1 月份私商售盐量占全市总销量的 71%，2 月份为 68%，3 月份骤然下降到

① 《贵州文史资料选辑》第 3、第 17 辑载吴鲁钦、伍效高文章。

②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贵州财经资料汇编》，1950 年 12 月。

③ 《贵州省财经资料汇编》，贵州省人民政府财经委员会 1950 年 12 月编印。

11%，造成盐价猛涨。由 1949 年 12 月每担价 211660 元（旧人民币，下同），到 1950 年 2 月中旬涨至 550000 元^①。

为了平抑盐价，安定人心，省委、省政府除分别指示贵州盐务运销局和国营贸易公司做好食盐调运和供应工作外，并决定调派解放军随车武装护运食盐。1950 年 1—6 月，从四川、云南、广东共运进食盐近 6000 吨^②，以低于市价大量抛售。仅贵阳市在 1950 年 3 月即抛售出食盐 11600 担，行情从涨到落，市场趸售价由原来最高每担 824500 元，逐渐下降到 200000 元。粮盐比价由先前 45 斤大米换 1 斤盐，降为 5:1，打击了投机商^③。

1950 年 5 月，改组贵阳盐糖公司，成立西南区贵州盐业公司。6 月，根据西南区盐务管理局的规定，正式成立贵州盐务运销局，7 月，该公司奉令与贵州盐务运销局合署办公。并在遵义、安顺、毕节、都匀、镇远、兴仁、思南设 7 个分局（分公司），在赤水设支局，在綦江设直属转运站，办理运销及管理业务，又在公路干线及交通枢纽地区设置食盐分销店（县盐业公司前身），还在区、乡以农协为主要对象发展食盐代销店。到 1950 年底，共设国营分销店 74 处，食盐代销店 603 家，全省国营盐业运销网络已初具规模。

在建立、发展国营盐业机构的同时，根据党的政策，认真慎重地开展查封没收盐业官僚资本的工作。对官僚资本一律没收；对民族资本与官僚资本合办的盐号，在核实后如属民族资本的则予发还。1950 年，先后发还了利民盐号中属于民族资本的 21 户股东的股金^④。这一工作做到了谨慎细致，民族资本家的正当利益受到保护。同时还对食盐的运销，实行公、商兼运兼销，允许盐商继续经

① 《十年来的贵州商业》（讨论稿），贵州省商业厅 1960 年编印。

② 《贵州省志·商业志》，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90 年 11 月编印。

③ 《贵州省财经资料汇编》贵州省人民政府财经委员会 1950 年 12 月编。

④ 贵州省盐务运销局档案。

营,让盐商享受国营盐业同等的利润水平和免费接受人民解放军武装护运的待遇。1950年5月全省首次盐务会议上决定,将全省60万担的川盐调入计划的40%分配给商运,并在《新黔日报》上公开发表招商认运公告。解放前夕,贵阳市的运盐商有西南盐号、怡丰盐号、同济盐号、恒康号、和康号、永同字号、汇合字号、源通字号等10余家。招商公告发表后,他们见运盐管理费和利润较高,就重新改组或另行集资组织,申请登记认运额。1950年招商认运实际运达13880担,1951年为44100担。随着国营盐业经营能力逐渐增强和引导贸易运销商转业工作的开展,1952年仅有个别盐号分担了少量任务,主要是引导他们面向农村市场销售,还实行公、商盐轮档配售、让出部分市场的作法,促其存盐售罄,陆续指导其转业。至1953年招商认运即告停止。

对私营食盐零销商的改造

1952年,国、合商业已在全省城乡普遍建立,国营盐业公司控制了批发环节,供销合作社对它的社员供盐实行优待价,免除中间剥削。但私营盐商经营的部分直到1953年仍占总销量的56.57%。

1954年国合商业加快了代替私商的步伐,使盐商经营的比重下降为23.37%,比1953年降低33.2个百分点。各地在统一安排花纱布停业私商的同时,对食盐业也安排了一部分商户经销或代销。贵阳市到1953年底将全市盐商139户,从业人员209人,全部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经销^①。全省农村集镇,至年底也以经销、联购分销、代销等形式,总共安排了3663户、从业人员3983人^②。

1955年4月,在全省财经会议上为贯彻中央“先安排,后改

① 贵阳市财委《对盐商安排经销的计划》,1954年11月。

② 贵州省供销合作社《农村私营商业改造的情况》,1955年1月。

造，不安排就不能改造”和在零售业务上“就地踏步”的精神，国合部门适当收缩了食盐零售业务，使盐商经营比重全省总平均达到 54.5%，实现了“旺季有盈余，淡季能维持”的安排标准。其中属于供销合作社安排改造的部分县城和全省县城以下农村的盐商小贩，共计安排 4860 户、5181 人，分别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经销、代销^①。1955 年贵阳市安排盐商计划营业额 589140 元（新人民币，下同），执行结果超计划 14.9%，比 1954 年上升 3.6 倍^②。

1955 年冬季，城乡私营商业迎来了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的高潮。到 1956 年春，在由国营盐业部门负责归口改造的 1527 户，从业人员 1799 人中，组成国营门市部 1 个，安排 8 户 8 人；公私合营商店 39 个，计 840 户，917 人；合作商店 23 个，计 587 户，705 人；合作小组 13 个，共 70 户，146 人；经销代销户 22 户，23 人^③。全省农村集镇的盐商小贩同其他行业一起，于 1956 年 2 月底改造结束，分别纳入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组）。

贵阳市对私营盐商的改造注意团结资方人员。在进入公私合营盐店的 13 名私商中，有 5 人安排为合营公司的副经理，4 名担任合营商店副经理和营业组主任。1956 年 1—9 月份合营盐店总销售额 78 万元，实现利润 18310 元。人均工作量比 1955 年增长 78%。

（执笔：郭汉明）

① 贵州省供销合作社《农村私商改造情况》，1955 年 7 月。

② 贵阳市商业局制《私营商业基本情况表》，1956 年 1 月。

③ 《贵州省志·商业志》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1990 年版。

贵州省私营花纱绸布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商业厅

一、解放前的花纱绸布业

贵州从来缺花(棉花)少布,大都依靠省外购进。相传在 1854 年(清咸丰元年)前便有轩辕会、铜尺会。1930 年才改帮为会,分别组成纱布业、绸缎业同业公会^①。贵阳是全省花纱绸布的集散中心。

棉纱。省内生产土布用纱,主要仰赖上海申新纱厂。抗日战争时期,上海、湖北沦陷,乃就近采购湖南安江厂家生产的棉纱。抗战后,以重庆裕华纱厂产纱为主要货源。

解放前经营棉纱不乏销路,虽运输险阻,但运销者日盛。1930 年安顺有洋纱店 35 家、清镇 10 多家、独山 40 家。贵阳有 12 家纱布店,总资本银元 50 万元,年营业额 150 万元。^② 抗战胜利后,交通条件改善,纱业曾一度兴盛,1946 年贵阳市纱布店增至 135 家,后因国民党发动内战,货币贬值,民不聊生,贵阳棉纱业随之衰落。1948 年降为 111 家,到 1949 年 10 月只有 45 家专营棉纱的商店^③。

① 贵州省图书馆藏《贵阳县商会成立特刊》,1931 年出版。

② 国民政府铁道部经济丛书《渝柳线川黔段经济调查总结报告书》,1930 年版。

③ 贵州省图书馆藏《贵阳市政府成立五周年纪念刊》,1946 年 7 月出版。

贵阳市广东街(今喷水池以北地段)是棉纱、布疋批发商及零售商集中的街区。贵阳邻近县的商人及机织户全都在此购买棉纱,抗日战争初期一般日成交 300 件以上。批发商有江西帮及本地的全福昌、喻增记、徐荣昌、复兴昌及陈万和等,还有代客买卖的义懋公、信合祥、致贞祥等商行。1945 年后,惠通纱号几乎占据了贵阳棉纱市场,时人有“棉纱大王”之称^①。

棉布,货源来自三个方面:一是罗甸、平塘、荔波、贞丰、湄潭、印江、惠水等产棉区的民间土纺土织布;二是贵阳、安顺、毕节、遵义、独山等地的手工木机织布;三是从省外购进的土布和机织布。

本省所生产的土布自给率约占全省总销售量的一半左右,另一半赖省外输入。据调查,1938 年全省织造土布 2289094 疍,当年输入 1990426 疍,输入总值 861 万元(每疋 4.32 元,法币,下同)。1939 年本省产布 2309185 疍,输入 2148396 疍,输入总值为 9898254 元(每疋 4.6 元)^②。

贵州绸布业的发展相当缓慢。抗日战争前夕,贵阳有绸布店 160 多家,1943 年为 102 家,1949 年 10 月为 140 家^③。

贵州产的棉花,单产低,纤维短,只宜土纺土织,做棉衣被褥之用,而轻纺工业、手工业用棉悉依省外输入。货源主要来自湖南常德、湖北汉口。自 1739 年(清乾隆四年),每年就有行商带着“不下百驼”的川花、广花在省内各集场散卖。民国以后,棉商有所增加。1930 年,贵阳已有花店 35 家,总资本 15 万元,年营业额 60 万元。1946 年上升到 67 户,1949 年 10 月减为 42 户,纱布店也多有兼营的。这时贵阳市的棉花批发商集中在广东街,零售商多在棉花街(今科学路)一带。

① 王文治《贵阳广东街的金融市场》载《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 25 辑。

② 国民政府贵州省地方行政干部训练委员会《贵州工商业》,1940 年 11 月编印。

③ 贵州省财委编《贵州财经资料汇编》,1950 年 12 月。

二、解放后私营纱布商业改造历程

(一)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在恢复国民经济的三年中，花纱布市场是私商占绝对优势，国合商业只占很小的份额。1951年，贵阳市总共销售布约45万疋，其中私营布商销售30万疋，占66.7%；1952年调整商业，国合让出业务，私商经营棉布的比重上升到87%^①。全省约占47.2%^②。

1953年时的私营布商依然是一支庞大势力。据统计，至年底尚有8724户，从业人员13012人（城市2802人，乡村9210人），资金216万元（为新人民币，下同），户均248元。在全部布商中，批发和批零兼营户354户，1119人，资金29.68万元，户均830元。批发商主要在贵阳市，其他地区很少；零售商1224户，2224人，资金91.63万元，户均748元；摊贩7146户，8669人，资金98.54万元，户均138元^③。有的私商趁国营商业压缩库存、挤出资金（即所谓“泻肚子”）造成商品脱销，批发阵地退缩之机，将撤掉了的外埠庄号又恢复起来，从上海等地大量采购商品，使私商批发额上升到71.5%^④。

随着国合商业的发展壮大和国营领导力量的加强，特别是通过批判“泻肚子”之后，扩大了加工订货和购销业务，掌握了货源，迅速地恢复并发展了国营商业原有的批发阵地。供销社积极普遍开展入场设摊营业，推进购销业务，从而迅速扭转了“公退私进”的不正常局面。到1953年底，在批发上，棉花：国营占95.2%，私营

① 贵阳市财委《关于贵阳市棉布私商与花纱布加工复制行业基本情况及安排意见》，1954年7月。

② 《贵州省志商业志·纺织品篇》。

③ 同上。

④ 中共贵阳市委政策研究室《半年来贵阳市资产阶级动态中的一些问题》，1953年9月。

占 4.8%；棉纱：国合商业已全部代替私营；机织布：国合商业占 94.5%，私营占 5.5%；土布：国合商业占 26.7%，私营占 73.3%。棉布的零售比重，国合商业占 49.7%，私营占 50.3%^①。贵阳市，棉布批发国合商业占 87.2%，私营降至 12.8%；零售，国合商业占 51.1%，私营占 48.9%。这时，尽管私营批发业务减少，多数布商尚有部分盈余，如贵阳市布商全年总营业额达 423 万元，税后仍有 4 万元的盈利^②。

（二）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以后

根据过渡时期总路线精神和棉布实行统购统销，国合商业进一步加快了排挤和代替私商的步伐，几乎占领了全省城乡市场。据贵州省纺织品公司统计，1954 年 9 月以后，全省棉布批发市场，已由国营占领。棉布市场零售比重，国合商业由 1953 年的 50% 左右上升为 80.22%，私营则由上年的 50% 左右下降为 19.78%。从贵阳市来看，1954 年上半年的棉布批发，国合商业已占 99% 以上，私营批发商基本被挤掉；零售比重，国合商业已上升至 65%^③。由于国合商业在购销业务上前进过快，在前进时又未及时安排好私商，致使私商处于困难的境地。据贵阳市花纱布公司在 1954 年 7 月份对全市 125 户私商（其中大型户 7 户、中小型户 69 户、摊贩 49 户，私方及职工从业人员 438 人，全部资金 48.56 万元）的调查，上半年总共销售棉布 26767 肴（仅相当于上年全年销量的 22%），总营业额 98 万元，收入 11 万元，上税后只余 8 万元，根本不敷开支。其中民立、百联、大同、新生、新兴、新民公司和大昌 7 家大布号的销售额为 41.7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3.2%，共亏损 23355 元。中小型户也大部亏损^④，很难维持。各地县城、农村集镇也不例外。如

① 《贵州省志商业志·纺织品篇》。

② 贵阳市财委《关于贵阳市棉布私商与花纱布加工复制行业基本情况及安排意见》，1954 年 7 月。

③ 同上。

④ 贵阳市财委《对贵阳市棉布商的初步安排工作计划》，1954 年 8 月。

遵义市的棉纱布庄商已被全部挤掉；湄潭县黄家坝在 1953 年底有土布坐商 75 家，挤得只剩下 2 家免税户^①。

针对上述情况，根据中共中央 1954 年 7 月提出的“一面前进、一面安排”和“前进一行，安排一行”的指示，对资金比较大的批发商和因营业急剧下降无法维持而要求转业的批零兼营商辅导其转业，对确因市场关系无法安排转业的，由国营花纱布公司、供销社分别安置，执行包下来的方针。贵阳市因棉布批发商集中，将恒康、恒安等布店转业到玉屏植物油厂，新民转入东山食品厂；兆丰转入公私合营贵阳酒厂，怡源、聚大等转向公私合营贵阳饭店，新森济、永祥转到公私合营晶星玻璃厂。对各店转业后原有的营业设备和货物概由有关部门按实收购，腾出资金，投向更有益于社会的事业。剩下的批发户转为零售店^②。新森济转业后，自动增加资金 9000 余元。晶星玻璃厂由于吸收了两店资金，扩建了厂房，扩充了生产设备，增雇了工人，把原来一个十分破落的小厂改造成一个略具规模的企业，日产量由 200 磅增加到 1000 磅，既增加市场供应，也使企业获得了较好的经济效果^③。

对于棉布零售商的安排，主要是通过经销、代销、批购零销方式，全省需要安排的私营零售商共有 8407 户，从业人员 11050 人，其中职工 379 人。为了做好这项政策性很强而又复杂艰巨的工作，贵州省财粮贸办公室在 1954 年 7 月成立了棉布行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各地县也设立了相应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进行统一领导；并要求于 7 月份做好试点和准备工作，8 月即宣布该业为国家资本主义商业。贵阳市全行业共需安排 364 人，决定由主管公司安置 120 人，其余 244 人安排经销和批购零销，供货量按 9—12 月份

① 贵州省资改办公室《初级市场存在问题及私商动态》，1954 年。

② 贵阳市工商局《关于私营商业转业情况及今后意见的请示报告》，1954 年 5 月 20 日。

③ 贵州省工商联筹备委员会《关于贵阳市私营商业转业情况》，1954 年 5 月。

营业额机织布 1.8—2 万疋和土布 6 万疋控制,约占全市衣着用布量的 57%。8 月中第一批实行经销的有 56 户^①。

至 8 月 20 日,各专署所在地的县和大部县城、部分初级市场的集镇也基本完成这项工作。镇远专区(今黔东南自治州)所属 12 县的县城到 1954 年 11 月安排就绪,共安排 318 户,其中经销 217 户、代销 64 户、批购零销 37 户。至年底,全省农村供销社安排的棉布商已达 3576 户,从业人员 3838 人,资金 50.4 万元。安排后,多数布商经营积极性有了提高。贵阳市新新公司资方自动增加 1100 元的资金,荣泰布店负责人看到企业有发展,积极变卖房产,归还透支^②。

但自 1954 年入秋以后,私营棉布业又开始滑坡,营业额下降,多有亏损,商户惶惶不安。农村情况尤为突出。这是由于国合商业没有认真贯彻中央“踏步走”的方针,对私商批发限制过严,批零差价幅度过小,供销社零售业务前进过猛的结果。据贵阳市花纱布公司统计,在全市 56 户坐商中,1955 年第一季度 15 户盈余 4644 元,41 户亏损 3228 元,亏损户占坐商总户数的 73%^③。镇远县青溪供销社在赶场天用“两头钳”的设摊办法,排挤私营布商,结果 17 户私商有 11 户被挤垮,导致私商对合作社的不满^④。

为了让私商有饭吃,有利于今后改造,中共贵州省委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其中包括国合商业必须在市场零售方面作适当退让。贵阳市的具体措施是:将经营困难较多的 2 家大户和 10 个夫妻小店并户联营(达昌与新新公司合并,10 户夫妻店并为群联),资金统

① 省市财委联合会议记录《对贵阳市棉布业的安排问题》,1954 年 8 月。

②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关于贵阳市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和安排情况》,1955 年 3 月。

③ 贵阳市花纱布公司《关于进一步安排改造棉布坐商及摊贩初步意见》,1955 年 5 月。

④ 贵州省财经会议文件《贵州省 1954 年安排市场和改造私商的情况》,1955 年 4 月。

一使用，适当调整网点；棉布经销比重按国营 55%、私营布商 45% 的格局安排，在绝对销售额上使其比 1954 年增长 30.4%；在生活标准上，按大户每月人均 63.5 元、中小户人均 52 元，摊贩一律人均 35 元分配货源；并给 39 户贷款 14450 元，缓解其资金周转不灵的困难；同时，在摊贩中试办摊贩经营小组，以便加强管理^①。经过以上调整，贵阳市 1955 年 2 季度私营经营比重即由 1954 年第 4 季度的 30.13% 上升为 44.4%，各店月月略有盈余^②。各地县也采取诸如撤摊子、调整批零差价、加强批发、增加银行贷款等实际措施，妥善安排好了城镇布商。

通过以上措施，棉布商困难户减少，公私紧张关系得以缓和，城乡市场又趋活跃。

（三）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贵州省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是 1955 年冬首先在贵阳市推开的，而后发展到各专署所在地的县城，以至各县城，而于 1956 年春节前完成的。乡村小商小贩也同时走上了合作化的道路。

贵阳市绸布业各店的资方，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先后于 1955 年 10 月下旬递交要求公私合营的申请，经批准后先于 11 月 13 日正式成立公私合营棉布公司。参加合营的绸布业坐商共 28 户，私方人员 160 人，职工 200 人，定股总资金 194380 元，股金最高者 17113 元，最低者 20 元。有 69 户摊贩，从业人员 79 人，组成棉布合作小组的股金总共 9240 元^③。合营后，安排冯程南为国营贵阳市花纱布公司副经理，张荣熙为合营棉布公司董事会董事长，吴禹承、陈云林、刘正中为合营公司零售部经理，总共安排私方人员 21 人担任各种不同职务。

① 贵阳市花纱布公司《关于进一步安排改造棉布坐商及摊贩初步意见》，1955 年 5 月。

② 贵阳市花纱布公司《1955 年上半年度工作总结》。

③ 贵阳市花纱布公司《私方人员情况表》，1956 年 5 月；贵阳市商业局《贵阳市公私合营行业私股人员资金基本情况表》，1956 年 9 月。

截止 1956 年 6 月底的不完全统计,全省 66 个县(市)城区私营绸布商已经参加公私合营的 1927 人,占全行业总人数 2482 人的 77.64%;纳入合作商店(组)的 455 人,占总人数的 18.33%;吸收为国营纺织品公司职工的 100 人,占 4.03%^①。

批准合营和合作的单位都及时成立了清产核资委员会或小组,根据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原则,在很短的时期内完成了入股资财的清估工作,各方感到满意。当年 8 月起发放了定息。在经营上较前积极主动,呈现节节上升。贵阳市合营棉布公司成立之后,当年 1—9 月销售额达 2014230 元,实现利润 68896 元。惠水县城关合营棉布店经营品种由初期的 50 多种增加到 210 种,并成立流动推销组,赶场推销和运货下乡,为农民服务。

(执笔:段掌凤)

① 《贵州省志商业志·纺织品篇》。

贵州省私营百货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商业厅

一、解放前的私营百货商业

贵州省早期的百货商业，称为华洋杂货业或京广杂货业，只经营针头线脑、香蜡纸烛等杂货。丝绸庄头店也兼营此类手工制品。1914年蔡衡武在贵阳开设群明百货店交易处，经营绸缎、呢绒、棉布、华洋日用百货、教科书等，是省城首创的一家综合性的大型商店。不久又有实践社、同鑫公、永丰泰等几家较大百货店开业^①。在省内其他城镇，百货仍是少数绸缎庄头铺店的兼营品。1919年烟禁复开，外省和本省商贾在运出贵州“特货”（鸦片）和其他土特产的同时，运回京、沪、汉、湘、穗等地和东西两洋的洋布、洋纱和日用工业品，它以本地手工制品无可比拟的质量和外观，吸引着购买力的投向，一些商家纷纷转而开设华洋杂货店^②。贵阳商人戴蕴珊、万静波等率先径赴沪、穗等地进口华洋杂货，在店批发洋油（石油）、洋钉（圆钉）、洋袜（纱袜）、洋碱（肥皂）、染料等商品。伍效高、戴子儒、帅灿章等于1921年至1922年在安顺创办恒兴益、恒丰裕号，从梧州、广州、汉口等地大批购进纱布、百货，批零兼营，几乎控制着安顺及邻近县份的百货市场^③。遵义城内也出现了协成美、顺

① 张笑尘《贵阳的百货行业》，载《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6辑。

② 安顺市志编纂委员会编《续修安顺府志·商业志》。

③ 伍效高《我贩运黔上外销的经过》，戴子儒《安顺“四大号”内幕》，载《贵州文史资料选辑》第3、6辑。

昌等几家百货商店^①。到 1930 年,贵阳经营苏广杂货、纸张、瓷器的商店猛增为 81 家,共有资本 84 万元(银元,下同),资本最高的户 10 万元,最少的户 5000 元,全年营业额共达 206.3 万元(法币,下同)^②。同年在贵阳县组建华洋杂货同业公会,首任主席是鸿昌隆号业主陈成民。1934 年,地处高寒山区的毕节县城,刘熙乙伙同刘玩泉等集资 6000 元,开办了第一家专营高档商品的新生百货店,生意兴隆,顾客盈门^③。

抗日战争期间,百货业得到暂时繁荣。贵阳的百货商店发展到 274 家,其中由省外迁入的有 83 家^④。根据 1943 年 8 月原贵阳市政府的调查材料,1943 年全市日用百货类商业户,最高峰时期增至 1117 户,资本额 27050432 元,占本市商业资本总额的 33.8%。老字号有永丰泰、鸿昌隆、吴怡记、全泰永等,还有外来贵阳经营的华康百货店、四福绸布店、南京拍卖行等,以及专营钟表眼镜的亨达利、亨得利、派克、西门子商店和五金、玻璃、颜料等专营商店。特别是开业于 1938 年 12 月的官办贵阳中国国货公司,职工多达 127 人,最初资本 10 万元,后经多次增资达 6000 万元,还在安顺、遵义设分店^⑤。省内沿公路干线的一些城镇如独山、都匀、贵定、息烽、遵义、桐梓、安顺、镇远、铜仁、赤水、思南等地的百货商业也有较大发展。遵义县由 1942 年的 37 户增为 1943 年的 49 户,以福生祥拥有 20 万元资本为最^⑥。镇远县城百货店达 152 户,占商户总数的 61.5%,资本总额约 15 万元。

从 1943 年起,由于日本侵略军进逼湘、桂,切断了省外商品来

① 詹学胜《回忆遵义的百货行业》,载《遵义文史资料》第 13 辑。

② 国民政府铁道部《渝柳线川黔段经济调查总结报告书》,1930 年出版。

③ 刘裕远《回忆刘熙乙经商的历程》,载《贵州文史资料选辑》第 15 辑。

④ 张开生《贵阳市工商业鸟瞰》,载 1950 年《贵州财经》。

⑤ 钱存浩《贵州中国银行史略》,载《贵州金融志资料》第 10 辑。

⑥ 张子正《遵义商会及商业概况》,载《遵义文史资料》第 13 辑。

源，货源困难，百货业逐渐衰落。日本投降后，又因大量工商企业迁返原籍，市场大大缩小。随着蒋介石发动反人民的内战，物价一日数涨，钞票形同废纸，市场抢购成风。很多商店在通货恶性膨胀的大灾难中，被推向破产的边缘。据调查，解放前夕贵阳市仅有百货商店 131 户^①。

二、解放后对私营百货商的安排改造

解放后，消费对象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许多原来为官僚、地主和大资产阶级服务的行业及其高级消费品失去了原有的市场，原先的虚假繁荣消失了。不少商户销路呆滞，资金周转困难。同时，在敌特反动势力的蛊惑下，心存疑虑，不敢大胆经营；有的商户还乘机隐瞒资金，停业分伙，缩小经营规模，贵阳尤为突出。1950年上半年，贵阳市申请停业的百货商户达 61 家^②，及至 1950 年 6 月贵阳市工商局清理登记时只有 51 户，比 1949 年 10 月的 131 户减少 80 户，占 61.07%，资本总额仅有 7.72 万元（新人民币，下同），户均 1514 元^③。

（一）在调整中各得其所

鉴于以上情况，根据“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原则，政府大力调整工商业，调整公私关系，保护私商的合法经营，促进物资交流，增加市场商品供应，扩大商品流转，私营百货商业才逐渐走出了困境。

1950 年 7 月，省财政经济委员会规定，国营贸易公司要缩小百货的零售业务，着重经营关系国计民生的少数重要商品；明确运销百货的地区差价保持纯利率 5—10%，批零差价率为 8—12%，

①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各同业公会调查统计表，1949 年 12 月。

② 秦天真市长在贵阳市第二届人代会上报告，载 1950 年 8 月 19 日《新黔日报》。

③ 《贵州财经资料汇编》，1950 年 12 月。

以增加私营零售额。为保持百货业大户的营业，指导他们在自愿的原则下组织联营，统一管理，统一核算，以克服资金短少、独自难支的局面。贵阳市冯程南、饶开新、杨世康等带头响应，在1950年6月以后，经市工商管理局批准，相继组成了私营贵阳百货联营股份公司、贵阳新生绸布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钟表眼镜钢笔股份有限公司，其资本分别为4.46万元、4.1万元、14.5万元^①。它们在省、市国营百货公司的领导和支持下，共同努力，营业额大幅度上升，除开销外，年终决算均有盈余，照股分红，还提留部分公积金。各地区百货商户也组织了一批联营户，得以摆脱困境。此后，特别是1951年随着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大运动的胜利展开，工农业生产迅速恢复和发展，城乡人民购买力相应提高，市场日益繁荣，百货业也得到了恢复和发展。

1952年“五反”运动开展后，私商经营消极，业务下降，各地都出现了商户减少的情况。毕节百联商店股东要求退股，有些资方要求“把房屋、资本交公去当工人”。贵阳市百货业经营额1952年元月为13.17万元，2月降为6.1万元，3月为7.6万元，4月为9.1万元^②。4月比1月下降31%。于是，公私关系又紧张了起来。1952年12月进行了第二次调整，规定全省国合商业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严格控制在25%左右，让私营占到75%左右，并在其他方面给予优惠措施，使之有利可得，从而调动了私营百货商户经营积极性。

据贵阳市财委调查，1953年该市私营百货业（含百货、钟表、皮鞋、拍卖4个行业）增至129户，比1950年6月的51户增加了71户；当年进货总额288.15万元，销货总额370.14万元，资金平均37天周转1次，毛利率24%，全年盈利10.83万元。其中，以贵

① 冯程南《新生公司的前前后后》，《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14辑。

② 贵州省商业厅《贵阳市私营工商业经过五反后情况》，1953年8月26日。

阳钟表公司盈余最多为 5.98 万元，百联公司次之为 3.34 万元。影响所及，有些资方自动增资，扩大经营^①。铜仁县城的百货商户说，“经过政府对商业的及时调整，我们生意好做啦”，有 7 家百货商店同国营公司签订了进货合同^②。

（二）在代替改造中维持

1953 年，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后，改造私营工商业的工作加快了步伐，批发商逐步被代替，国合商业几乎控制了全部工业品货源。据贵州省商业厅对全省 8 个专区所在地及其他 13 个县城的调查统计，1954 年一季度市场商品总销售额国营已占 57.49%、供销社占 12.79%、合营占 0.63%、私营占 29.09%^③。贵阳市 1953 年四季度国合商业经营比重上升为 83.84%，零售额占 50.33%，其中百货零售占 56.31%^④。而私营商业从 1954 年一季度起经营普遍下降，下降较多的是布疋、百货、食盐等行业。大部地区私商减少，农村尤为突出。

由于贯彻中央“统筹兼顾”方针不够好，各地控制私商营业额过紧，计算纯收入偏高，且在行政管理上过严，限制过多，致多数商户难于维持，不少商户亏损，一些人失业，城乡交流也因此出现了大通小塞、农村市场供应紧张，不少商品脱供。贵阳市 134 户百货坐商中，1954 年有 85 户亏损，占总户数的 63.4%，个别资方要求职工减工资，经营消极^⑤。

为防止失业过多而造成社会问题，省委于 1955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18 日召开全省财经会议，做出调整公私关系的决定。要求

① 贵阳市财委《贵阳市资本主义花纱百货商业情况调查报告》，1954 年 2 月 23 日。

② 铜仁地区商业局编《铜仁地区志·商业志》。

③ 贵州省资改办公室《初级市场存在问题及私商动态》，1954 年。

④ 中共贵阳市委政策研究室《关于目前资本主义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些意见》，1954 年。

⑤ 贵阳市财委《关于对贵阳市市场安排和对私商改造的初步意见》，1955 年 4 月 11 日。

国合商业在零售上暂时踏步，停止前进，加强批发，把全省私商零售的平均比重调控为 49.40%，其中城市占 59.53%（贵阳市占 58.90%），乡村占 45.45%，百货业全省总平均占 53%，贵阳市要占到 67%，以维持其营业不致下降。为此，省百货公司将全省 62 个零售点撤掉了 45 个，增设批发机构 492 个，增加专职批发人员 908 人^①。遵义地区各县百货公司几乎全部撤去零售，改为专营批发，批发人员由 50 多人增至 110 人，仅保留遵义市 1 个门市部。安顺百货公司撤掉了 159 个商品^②。在百货业最集中的贵阳市国合部门撤了 19 个百货门市部，让出业务约 13 万元，还让出了小百货、文具、小五金等 82 个品种，开放新品种 105 个^③。从而国营公司的零售额在一段时期内大为缩小，与此同时，全省各县供销合作社的百货零售业务也大部撤让了，还调高了商品批零差价，取消了不必要的限制，增加了银行贷款。这样，才使比较尖锐的公私矛盾缓和下来。对私营批发商，在其自愿的原则下，采取转业或转为零售商的办法给予安排。如贵阳市 113 户批发商和批零兼营商（百货、花纱 2 个行业），转入公私合营企业的 14 户，转入其他私营工商企业的 25 户，转为零售商的 65 户，批准歇业的 9 户，基本上都进行了安排改造。

（三）全行业公私合营

1955 年底全省共有百货商 6712 户，其中坐商 1106 户，共有从业人员 7551 人，其中坐商 1633 人，总共拥有资金 1129 万元，其中坐商 846 万元，户均 764 元^④。它们虽仍是一支重要的力量，但在商品流转中已处于次要地位。是年底，私营商业在全省总的商品批发额中，只占 3.99%，在市场全部零售额中只占 9.11%。说明贵州省批发、零售商业已基本纳入了国家计划轨道。

① 贵州省地方志编委会编《贵州省志·商业志》。

② 贵州省财委《贵州省安排和改造私营商业情况》，1955 年。

③ 贵阳市私改办公室《工作总结》，1955 年 6 月 16 日。

④ 《贵州省志·商业志》。

这一年，全省农村基本上实现了合作化，全面切断了城乡资本主义的联系，在党和政府的教育引导下，很快地在全省掀起了一城一镇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运动由贵阳市开始而迅即推向全省，该市的百货业又是首先于 1955 年 10 月 20 日带头申请实行公私合营，11 月 13 日批准正式建成首家公私合营企业。参加的百货皮鞋皮件商共 43 户、176 人，12 月又批准钟表等几个行业的商户参加。至 1956 年初，申请批准参加百货业公私合营的私方人员达 220 人（其中资本家 110 人、小业主 110 人），定股资金 33.23 万元，股金最高的 2.2 万元，最低的 1058 元^①。此外，还有百货合作商店 2 个、83 人，合作小组 1 个、39 人，分散经营自负盈亏 12 户、23 人^②。各专区所在地的百货分公司和 59 个县所在地百货公司的百货业私商也分别组成了合营商店。另外还组成 725 个合作小组。

对参加公私合营企业的私方实职人员的人事安排，经过分层反复协商，征求各方意见，对资方代表人物都进行了适当安排。

全行业合营后，在营业上增加花色品种，服务热情，业务普遍上升，贵阳市公私合营百货公司增加新品种 1220 多种，1956 年全年营业额比 1955 年增长 41.6%，私方人员提出合理化建议 34 条，公司采用了 19 条，全公司有 3 人被评为贵阳市级先进生产者，77 人得公司奖金。公私双方经理、副经理能相互尊重，协商共事。^③

（执笔：段掌风）

① 《贵阳市公私合营行业私股人员资金基本情况表》。

② 贵阳市百货公司编《私方人员情况表》，1956 年 5 月 6 日。

③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贵阳市公私合营百货公司公私关系检查报告》，1957 年 2 月 27 日。

贵州省私营粮食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粮食局

一、解放前私营粮食工商业的情况

贵州的私营粮食工商业大致有四种形式，一是大米、面粉加工厂（坊），二是粮行，三是零售粮店，四是粮食摊贩和贩运商。以上四种粮食经营形式，活跃在贵州省城乡粮食商品流通领域中，对沟通城乡物资交流，平衡产、销区之间的粮食余缺，曾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

（一）粮食加工业

贵州省以大米为主食，粮食加工历来多用水碾、土磨。抗日战争爆发后，由于军需民食用量激增，始建机器碾米厂。解放前夕，贵州机制粮食加工厂共有 7 家，其中，贵阳市面粉厂 4 家，遵义市米、面粉厂各 1 家，镇宁米厂 1 家^①；共有从业人员 220 人，其中，私方人员 70 人，职工 150 人；共有资金 23.4 万元（新人民币，下同）^②；年加工能力分别为大米 15000 吨，面粉 6000 吨^③。其余的县城和广大农村，则普遍使用土碾土磨。这 7 家私营粮食加工厂，以遵义大兴面粉厂规模较大，有从业人员 109 人，资本 11 万元。该厂于 1938 年组建，上海股东占资本总额 51%，贵州企业公司占 49%。

① 贵州省粮食局《贵州省粮食系统对资改造情况及几个问题的意见》，1956 年。

② 贵州省粮食局《粮食厅系统对私改造工作主要情况》，1956 年。

③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由于企业公司是官僚资本，因此大兴面粉厂的性质为官商合办企业，由贵州企业公司董事长何辑五（当时的贵阳市市长）兼任大兴面粉厂董事长，先后由上海的王宝泰、吴鹏高、姜梦责任经理。厂址根据当时的原料、交通条件，决定设在遵义，于1940年4月建成投产。按设计能力，每天24小时可生产1.5吨面粉，遵义县所产小麦远远不能满足需要，须到省内十几个县、区去收购，但因资金、仓容有限，全年只能开工4个月，当地销量每月不到500斤，为了扩大销售，先后设营业处于贵阳、柳州，设代销处于重庆、广州。大兴面粉厂的建立，对发展当时的贵州经济起到了一定的作用^①。

土碾土磨，1955年前有5184户，从业人员7641人^②。历来都是为农民加工口粮和为国家加工商品粮。农忙搞农业，农闲搞加工。

（二）粮食商业

据1956年4月8日统计，全省有粮商518人，分布在全省城乡市场。计安顺专区68人，都匀专区83人，毕节专区51人，兴义专区17人，遵义专区77人，贵定专区32人，铜仁专区29人，贵阳市161人^③。贵阳的粮食行业创于1910年，时经营者仅有五六家。由于城市逐渐发展，人口增加，粮食需要量加大，农村前来卖粮者日众，业户逐渐增多。1941年粮食行业组成粮食商业公会，杨鑫全任理事长。解放前夕，贵阳的粮食行业形成了南、北两行，南行在马棚街（今新华路），北行在南京街（今中华北路）。在南行经营的有20余家，北行有10余家。南、北两行业户的经营方式系代客买卖，一般资金不大，最多的也不过千元^④。

① 贵州省工商联《贵州工商史料汇编》第一册。

② 贵州省粮食局《粮食厅系统1953年至1957年对私改造工作主要情况的总结》。

③ 贵州省粮食局《贵州省粮食系统对私改造情况的报告》。

④ 贵州省工商联《贵州工商史料汇编》第二册。

二、解放后党对私营粮食工商业的政策

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物资。为了发挥私营粮食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使它在国营经济领导下，为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服务，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规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政策，于1950年4月份起，即着手进行下列工作：

(一)保持合理利润，调动运销户和零售商的积极性。

为使粮食商业合理流转，产、销之间得到相应的调剂平衡，鼓励私商深购远销，根据国营调剂与私商贩运相结合和保持合理贩运利润的原则，省工商厅从1951年起，调整了地区差价和批零差价，地区差率按从产地到销地（不包括运杂费），全省掌握在2.2—3.2%。贵阳市是销区，大米地区差率6.9%。批零差率：大米9.1%，玉米8.3%，黄豆7.96%（为照顾私商经营积极性，批零差率可掌握在10%，执行的结果为9.09%）^①。

(二)调整公私关系，调动私商收购的积极性。

1951年秋粮收购期间，为鼓励私商深入产区或到边远地区收购，国家规定同一地区，既有国家收购，也有私商收购的，国家不能与之提价争购，必要时组织私商联合收购，按比例合理分摊利润。1951年4月起，开展委托私商代购代销业务，在无贸易公司和供销合作社的地方，由粮食公司确定质量标准样品，委托私商照样品代购；在无粮食公司、贸易公司及供销社的地方，委托私商代销。代销期间，不准兼营相同的粮食品种，代销手续费，细粮不超过2%，粗粮不超过2.5%^②。

(三)扶持生产，委托加工。

^①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② 同上。

解放初期，贵州的粮食加工业比较落后，机械碾米、磨面，大部分集中在贵阳、遵义等地。贵阳市只有 15 家大米厂和 4 家面粉厂，共有固定资产 1.11 万元，年生产能力 2100 吨，职工 181 人，产值不到 50 万元^①。由于各地匪特猖獗，运输困难，贵阳粮食库存极少，军民粮食供应十分危急。为缓和紧张的供求矛盾，省粮食局委托私营米、面厂代国家加工粮食，首先保证驻军、机关、团体、学校、企事业单位及进军川、滇部队的需要。1950 年 8 月，随着业务开展，与黔丰面粉厂、永丰、永记、协昶、模范、应华、大新、蜀丰、新生、仁记、诚信、唯大、胜利、西南等大米加工厂订立加工合同^②，采取包碾固定成品率，每加工 100 市斤稻谷，净交上米 59 市斤或中上米、中米 62 市斤，剩余部分和副产品抵加工费。为加强对加工户的管理，签订的加工合同，必须按省工商厅规定的内容，并报送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以确保合同的履行。

（四）组织联合，加强领导。

1950 年 12 月 2 日，贵阳市工商管理局批准成立贵阳市粮食加工业同业公会筹备会和粮食商业同业公会筹备会。这两个同业公会，与国营粮食公司密切联系，商讨业务，传达政策，相互了解，在粮食公司领导下，共谋市场之稳定与繁荣。

为便于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国营粮食公司派于部赵春庭任粮食商业同业公会副主任委员，1951 年 3 月份，为了满足市场对粮食的需要，将贵阳各市场米店组成 175 个经销店。为便于掌握销售，加强领导，8 月又组成 12 个小组，并与之订立集体供销合同，规定统一零售价和合理的批零差价，保证合法利润。1951 年底，组织私商联营，贵阳市较大的联营行有 5 家（大南门、威清门、次南门各 1 家，另为群新粮行，安记粮店），由国营粮食公司领导，成为国家掌握市场，稳定粮价的有利助手。

①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② 同上。

经采取以上措施,私营粮食工商业在国营粮食公司的领导与帮助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对促进城乡粮食交流,稳定粮价,保证军需民食起到了积极作用。从贵阳市 1950 年到 1952 年社会粮食公私经营比重消长变化情况看,国营经济在市场上的主导作用逐渐加强,在社会总成交的粮食中,国营经济的经营量,1950 年占 13.6%,1951 年占 33.05%,1952 年上升到 41.03%;而私营粮食商业则由 1950 年的 86.33%,下降至 1951 年的 66.95%,1952 年为 58.97%。^①

(五) 加强市场管理,打击投机倒把活动。

在对资本主义粮食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过程中,私营粮食工商户一般尚能安分守法,积极经营,既满足了市场需要,也得到了合理的收入。但少数粮商,则抗拒法令,进行粮食投机,搅乱市场,破坏粮食购销政策。1950 年,贵阳市在收购的粮食中,发现私商掺杂掺假,各袋米质上下不同,甚至有碎米、潮米、火炒米及称秤不足等等,影响粮食保管,给国家造成损失。1951 年 3 月,当粮食来源稀缺,供不应求,市场粮食波动时,贵阳市工商局检查,发现有 7 家私营粮店抬价收购,囤积粮食^②。在这年的秋粮收购中,铜仁、都匀等地有些粮商在农民交纳公粮和向国营粮食公司交售粮食的同时,深入农村高价收购,甚至从国营粮食公司套购粮食进行倒卖。在粮食加工上,同私商的斗争也十分尖锐。有的私营厂打着为国家加工粮食的招牌,到市场收购粮食,高价出售;有的厂在签订合同时,与有关人员勾结,降低出品率,或产品质量不高,掺杂,偷漏税款等。为了防止私营粮食工商业的破坏活动,根据全国财贸部长会议精神,从 1951 年 5 月起,对私营粮商取消赊销、代销及延期付款交易^③,以防止私商利用国家资金,在市场进行投机,

①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② 同上。

③ 同上。

影响物价。在粮食加工上，一方面发动群众进行监督；另方面要求公方领导亲自参加试碾，提高出品率和产品质量。并规定碾米厂只能承担来料加工，不得进行粮食买卖。

1952年初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五反”运动。在贵阳市的私营粮食加工户中，“五毒”行为比较严重的有3人，其“五毒”行为折款超过本人股金3倍至30倍。根据“宽”、“了”的精神，经过教育，以本人股金抵亏欠数了结^①。私营粮商大部分是夫妻店、连家店，“五反”运动中，没有发现大的问题。“五反”运动以后，1953年12月粮食统销前贵阳市有粮商235户（兼营的9户），其中坐商54户，从业人员110人，流动资金6734元，均为夫妻、父子的连家铺。由于税率增加，销量减少，营业清淡，生意亏本，经批准，有98户118人参加代销，其余137户分别转业或专营杂货。代销手续费每月人均32.66元，除税款9%和店务开支后，每人月均纯收入25.85元，最高38元，低的20元，一般的在平均数以下^②。

1953年12月贵州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由国家严格控制粮食市场，对私营粮食工商业进行严格管制，并严禁私商自由经营粮食。1954年初，又颁发了《贵州省国家粮食市场管理实施暂行办法》，将原有粮食交易所一律改为国家粮食市场，进一步加强了粮食市场的管理。

三、对私营粮食工商业的改造

全省对资本主义粮食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1953年粮食统购统销开始，至1957年改造结束。

（一）组织改造

① 贵州省粮食局《粮食厅系统1953年至1957年对私改造工作主要情况的总结》。

② 贵阳市粮食局《1955年10月省粮食会议有关资料》。

遵照党中央及中共贵州省委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精神,采取“统筹安排,经济改组,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方针,结合粮食工作的特殊性,对全省粮食工商业进行安排和改造。

1、对私营粮食加工厂和土碾土磨的改造。全省私营机制及半机制粮食加工厂共9家。遵义的大兴面粉厂,于1949年解放初没收其中官僚资本部分为国有,1951年在政府扶持下,改为公私合营^①;合营前年产面粉505吨,合营后年产量为1366吨;合营前该厂盈余为3300元,1951年合营当年为9.3万元;股金113862元,公股76712元,占67.38%,代管股金6726元,占5.9%,私股30424元,占26.72%。贵阳永大面粉厂,资本3200元,全为私股,于1953年10月实行公私合营,由贵阳市粮食局派干部参加经营管理;合营前年产面粉341吨。合营当年产量为751吨;合营前盈余为900元,合营当年为1.04万元;股金比例,公股占79.79%,私股占20.21%。其余的西南碾米厂、胜利碾米厂、黔丰面粉厂、遵义华昌面粉厂、贵阳华材面粉厂、镇宁力生碾米厂、普安碾米厂,除镇宁力生米厂和普安米厂因机器破旧,又欠公款,资不抵债,根据厂方及当地党委意见,生产资料作价抵债,镇宁米厂予以淘汰,从业人员给予适当安排;普安米厂由县粮食局接收,人员留厂工作;其余5个厂均在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时期实行公私合营,并同时进行清产估价及定息工作^②。

土碾土磨原有5184户,从业人员7641人。根据中共贵州省委第六次代表会议精神,对比较集中的有条件的专业户组织生产合作社(组),对分散的专业户和农副业户纳入农业生产合作社。截至1956年5月底,全省组织起来的土碾土磨863户,1537人,为原有户数的18.77%,成立生产合作社44个,合作小组17个,公私合

①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② 贵州省粮食局《贵州省粮食系统对资改造情况及几个问题的意见》,1956年。

营 17 户，过渡为国营 2 户^①。其余分散的专业及副业土碾土磨，一般均分别转入农业合作社及其他行业。

土碾土磨户的改造，多属接受国家粮食部门委托加工。社员工资与公共积累问题，根据中央“不要轻易改变原有的生产和经营制度”的精神，仍按加工数量计付加工费。

2、对私营粮食商贩的改造。随着粮食实行统购统销，取消粮食自由市场，粮商均由国家安排代销和逐渐转为国营。1955 年底，贵阳市粮食代销店 139 户，从业人员 154 人，糠麸代销店 3 户，从业人员 7 人。据 1955 年 10 月统计，代销粮食 315 万斤，平均每人代销 20454 斤，每人平均供应 974 人（国营粮店人均供应 1500 人），手续费月收入 40.46 元，超过维持标准 35 元的 15.60%，比国营粮店工作人员平均工资 34.13 元高 3 元多。1956 年初私营粮商全部改为国营粮食企业工作人员，一律实行工资制，按 4 级评定，最高为 24 级（36.66 元），最低 27 级（24.91 元）。截至 1957 年底，全省原有的代销商 518 人，其中转为国家粮食企业职工 491 人，转入其他行业 3 人，仍委托代销的 24 人^②。分地区情况见下表：

① 贵州省粮食局《贵州省粮食加工对私改造情况》，1956 年。

② 同上。

地区	原 有 代 销 商	转为国营粮 食企业人员	转其他 行 业	仍委 托 代 销
总计	518	491	3	24
贵阳市	161	161		
安顺	68	60		8
都匀	83	83		
毕节	51	47	3	1
兴义	17	17		
镇远		...		
遵义	77	62		15
贵定	32	32		
铜仁	29	29		

经过以上改造,转为国家企业人员的,因政治地位提高了,工资也调整了,情绪高涨,劲头很大。未转为国家职工的人员仍委托代销,他们主要是年纪大,不识字,业务水平也低,或者不好安排。

(二)清产估价定息工作

在对私营粮食工商业进行组织改造的同时,开展了清产、估价、定息工作,对私营机制粮食加工厂的清产估价工作,贯彻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采取自填自报互评的方法,依靠劳方,做到资方愿意,公、劳、资、同业公会、工商联五方面思想都通,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了债权债务的清理和定股工作。贵阳市4家面粉厂(新民、集义、民生、恒丰)及遵义泮水碾米厂经过清理债权债务,共定股金7914.72元,其中公股1770.10元。遵义大兴、贵阳永大两面粉厂公私合营后,由原来“四马分肥”统改为定股定息(年息5厘),并于1956年8月份发付上半年息金^①。

① 贵州省粮食局《贵州省粮食加工对私改造情况》,1956年。

土碾土磨户自带资金或生产用具的折价，一般是采取自报，由农业合作社干及组长评定，社员大会通过。在盈余分配上，有的地区采取公积金占 40%，公益金占 30%，股金分红占 30%。对吸收为国营企业人员的土碾土磨户，其资产或生产用具亦按定息办法付息^①。

(三)人员及工资待遇

根据“包下来”的政策，对全行业所有在职人员，根据其经营能力和表现，区别情况，适当安排。在职私方人员参加企业管理担任经理或正副厂长的有 12 人(包括粮商和米面加工厂私方人员)，占在职私方人员 100 人的 12%。在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后，公私合营厂(店)共提拔职工 6 人担任正、副厂长和经理^②。

工资待遇。几个私营厂职工工资按原有标准支付(遵义大兴面粉厂人均工资为 37 元，贵阳永大面粉厂人均工资 51 元)^③。土碾土磨户原则上按加工数量支付加工费，平均每人每月收入掌握在 26—30 元左右^④。原粮食代销商转为国营企业职工的，按劳动情况、政治思想品质，分别评定等级，一律实行工资制，最高为 24 级(36.66 元)，最低 27 级(25 元)^⑤。

(四)安排生产，平衡产销

在组织改造中，始终贯彻了为生产、为消费者服务的精神；更好地安排粮食加工生产，达到产、供、销平衡。1953 年底贵阳市面粉供应缺口较大(每日约有 7.5 吨至 8 吨的缺口)，经省政府批准于 1954 年建成甘荫塘面粉厂，基本上解决了贵阳面粉供应问题。为合理安排全省粮食加工能力，省粮食厅于 1956 年 3 月将贵阳市

① 贵州省粮食局《贵州省粮食系统对资改造情况及几个问题的意见》，1956 年。

② 贵州省粮食局《粮食厅系统对私改造主要情况》，1956 年。

③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④ 贵州省粮食局《关于贵州省粮食系统对私改造的意见》，1956 年。

⑤ 贵阳市粮食局《贵阳市对私改造意见》，1956 年。

所属 5 家公私合营面粉厂分别迁往各县(新民面粉厂迁往镇远,集义面粉厂迁往兴义,民生及恒丰 2 家面粉厂合并迁往安顺,永大面粉厂迁往铜仁)。迁厂所需费用,由省粮食厅投资 5547 元,分别作为各该厂公股^①。在迁厂前,贵阳市粮食局召开从业人员会议,进行动员、经说服和解决其困难后,均同意随厂外迁。迁厂后,既解决了产销平衡的问题,又调动了职工积极性,提高了产量和质量,同时带动了当地土碾土磨生产合作社提高加工质量和出品率。如新民面粉厂原每月产量为 200 吨,迁往镇远后月产量为 260 吨,提高 30%;集义面粉厂原月产量为 12.5 吨,迁往兴义后,月产量为 17.5 吨,提高 38%;民生及恒丰两厂原月产量为 16.8 吨,合并迁安顺后月产量 70 吨,提高 316%。土碾土磨户组织合作社、组后,加强了生产管理,提高了生产积极性。如榕江土碾土磨生产合作社,组织合作前每个劳动力月加工量为 2.2 吨稻谷,合作后每个劳动力月加工量达 4.8 吨,较前提高 218%^②。土碾土磨合作社组织起来后,其产销不平衡的也进行了复查调整。

全省私营粮食工商业,经过以上改造工作,基本上纳入了国家经济轨道,使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个体经济成为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

(执笔:吕毓琳)

①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② 贵州省粮食局《贵州省粮食厅 1953 年至 1957 年对私改造工作主要情况的总结》。

贵州省私营油脂商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粮食局

菜油、茶油和桐油，是贵州农民经济收入的重要来源之一，也是外调、出口的主要农产品；菜油和茶油又是贵州省人民的主要食油。这三种油料的经营，对人民生活和工农业生产均有重要作用。

一、私营油商经营食用植物油的情况

贵州省食用植物油多为城市与乡村、消费者与生产者之间，利用集市互通有无，自由交易。抗日战争爆发后，沿海工业内迁，贵州商业逐渐发展，经营食用植物油的商人也逐渐增多，除贵阳市及部分县城有少量坐商外，多系串街的肩挑小贩。

贵阳市 1949 年有油行 50 家，资本 1.36 万元（新人民币，下同）。其中有劳资关系的油行为生发油号、杜永源油号、杜庆源油号、仁祥油号 4 家，这 4 家油号共有资方 7 人，劳方 8 人，流动资金 4220 元，固定资产 1750 元，营业额 6558 元^①。

从解放到 1953 年以前，私营油商除向国营油脂公司、零售公司、供销合作社进货外，还可在自由市场收购和销售。1953 年全省约有油脂商 3504 户，3.892 人^②。由于国营油脂机构点少面窄，私营油商相当活跃，深入到产区收购、贩运。1952 年上半年，由于全

① 贵阳市粮食局《贵阳市油脂工作总结》，1956 年。

② 贵州省粮食局《粮食厅系统 1953 至 1957 年对私改造工作主要情况的总结》。

省普遍开展“五反”运动，油商忙于交待问题，停止了经营。在“五反”运动中有的私商借口搞好经营，向银行申请到贷款后，不用于正当经营，却拿去从事投机勾当，吃喝聚赌；有的油号为达到抽调资金，偷漏税款的目的，不让工人到门市参加营业。

“五反”运动结束后，各地先后召开土产交流会，私营油商又开始活动。1953年油脂公司曾一度放松领导，私营油商深入产区抢购、贩运，造成春节期间安顺、毕节、都匀菜油脱销的被动局面。

从1954年5月开始，贵州实行菜油、茶油统购统销，取缔自由市场，严禁私商（包括榨坊）收购、贩运。实行油菜籽（油）统购后，市场上原存菜油和农民自行加工的菜油，未设油脂公司的地方由供销社代购。5月15日贵州省商业厅颁布《关于贵阳市食油统销后控制供应办法》，规定暂时只能供应菜油；供应机构除国营油脂机构外，并委托国营零售公司及供销合作社和油脂坐商、肩挑小贩代销，代销手续费为4.5%，肩挑小贩为3.5%。除委托代销外，任何商贩及个人均不准经营菜籽（油）。^① 经过大规模宣传贯彻执行食用油脂统购统销政策，制定合理价格，改进服务质量，取缔自由市场，禁止私商收购、贩运后，群众积极拥护。过去卖给私商1斤菜籽，群众能买1斤多包谷，现在卖给国家，可换2斤多包谷。

二、私营油商经营桐油情况

贵州气候、土壤适宜栽种桐树，所产桐油纯度色泽为外省所不及。桐油历来是贵州的主要出口农产品，远销日本、美国及欧洲各国。解放前，国内市场桐油价格完全操纵在外国人手里，1932—1937年平均每100市斤桐油，价格稳定在18—20元之间，但每当英、美、日等国互相争购，价格则暴涨到40—50元，国内各处市价也会相继上涨，一旦争购数量已足，突然停收，价格随即下降。1943

^①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年初，贵阳的桐油价格每100市斤16—18元。当时安顺、毕节、遵义等地的桐油都集中到贵阳，由贵阳油商收购后用汽车运到镇远，雇船运往湖南洪江转运常德、汉口，再转轮船运往上海、广州、香港等地销售^①。

贵州解放后，从1950年1月起，先后成立贸易公司、油脂公司，开展桐油经营工作。由于国营机构点少面窄，国家允许私商经营桐油。当年经营比重：贵阳，国营占63%，私营占37%；都匀，国营占33%，私营占67%；铜仁，国营占40%，私营占60%。以桐油为主要原料的油漆工业，贵阳市有34家^②。随着桐油出口增加和工业建设的发展，对桐油需要量猛增，全国桐油供需逆差达4万余吨。从1955年开始，中央规定，桐油由国营油脂公司统一经营，严格加强市场管理，禁止私商插手经营，市场桐油全部归国家收购^③。

三、对私营油商的改造

贵州解放后，国家对私营油商（包括油榨坊），亦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不同时期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以下办法：

（一）允许私商经营，保证合理利润。

1950年到1951年，中央贸易部针对国内外形势提出“加强内销，活跃城乡经济，稳定物价，完成上缴财政任务”的方针。为了扩大经营，保证油脂的及时收购与供应，在公私兼顾的前提下，本着保障商人合法利润、维持生活的原则，安排公、私收购、销售比重。1950年，全省菜油收购，国营占84%，私营占16%；销售，国营占34%，私营占66%^④。

① 贵州省工商联《贵州工商史料汇编》第二册。

②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③ 同上。

④ 同上。

(二)搞好公私关系,团结改造私商。

1952年“五反”运动结束后,私商产生恐慌心理,不敢经营。6月份,中央贸易部召开第四届贸易工作会议,要求搞好“公公、公私”关系,团结改造私商;并指出私营经济在现阶段还有一定作用,国营经济要领导和团结他们,鼓励其积极经营,促进城乡物资交流,但要提高警惕,防止“五毒”行为。全省各地贯彻了上述精神,私营油商又逐渐活跃起来。特别是1953年,粮食实行统购统销后,有些粮商转为油商,四处抢购。为了保证食油和桐油的供应与出口,从1954年开始,国家对食油实行统购统销。为使私营油商能维持生活,不致失业,对油脂销售除委托国营零售公司和合作社代销外,并利用私营油商代销。

食油实行统购统销后,有的地区曾一度认为国家掌握了全部物资,整个市场国、合商业可以担负起来,无需私商经营,以致一些地方私营油商受到排挤,造成商贩失业、半失业现象。1954年全省安排私商代销共661户,730人,仅占1953年户数的18.86%^①。贵定县23户油商挤掉21户,都匀县20户也挤掉17户^②。留下来的油商营业额也限制过严,以致许多初级市场排队挤购食油,群众思想紧张。1955年4月召开全省财经会议,贯彻中央对私营油商“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和对私商要“先安排后改造”的精神,扭转国、合前进过快,忽视市场安排管理的做法,贵阳市原来对油商控制过严,约占全行业30%的油商不能维持生活,从5月份起,撤让国、合菜油供应点41个,公私零售比重起了很大变化。国、合由52%下降到13%,私营由48%上升到87%。贵阳市油脂公司将供应机关、团体、厂矿、学校等单位的菜油月供应量5680斤和零售公司、供销社将供应复制业、饮食业的食油划出

① 贵州省粮食局《粮食厅系统1953至1957年对私改造工作主要情况的总结》。

②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9417 斤,一并转由私商供应。市坐商 42 户,按从业人员 90 人计算,每人每月收入 40.42 元,按其赡养人口 254 人计算,每人每月收入 14.32 元;摊贩 26 户,按从业人员算,每人每月收入 37.62 元,按其赡养人 100 人算,每人每月收入 9.78 元^①。此外,对私商经营网点不合理的,有计划地动员迁移。如杜同昌油号每月营业额不到 80 元,迁移后,每天营业额达 15 元。资金有困难的,由银行贷款解决。从 6 月份起,有 21% 的油商向银行贷款,贷款额占全行业实有资金的 20.93%^②,从而调动了私商的积极性,营业额普遍上升。经过贯彻全省财经会议精神,对油商的安排有了很大变化。1955 年 4 月(财经会议以前)安排油商 925 户,从业人员 997 人,1955 年 8 月(财经会议后),安排油商 1686 户,从业人员 1777 人,较前增加 82.27% 的户数,78.23% 的人员^③。

(三)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1956 年 1 月,全省私营油商经过全面安排,生活能够维持,市场得到了缓和。根据中央“统筹安排、经济改组、全行业改造”的方针,结合油脂商品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特点,以全行业合营为基本改造形式,采取以大带小,以强带弱的办法,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从 1956 年春季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 1957 年底,全省共组织改造私商 997 户,1079 人,其中:(一)公私合营店 78 户,133 人,资金总额 25527 元(分布情况是:贵阳市 36 户,从业人员 93 人,总资金 20433 元;遵义市 31 户,从业人员 31 人,总资金 2048 元;镇远县 9 户,从业人员 9 人,总资金 3046 元;(二)合作商店 309 户,318 人;(三)合作小组 45 户,45 人;(四)仍维持代销 464 户,482 人;(五)

①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② 贵阳市粮食局《贵阳市油脂公司对私改造总结》,1956 年;《全省油脂商贩 1956 年全面改造规划》。

③ 同上。

转为国营 101 户，101 人^①。

贵阳市在改造私营油商工作中，首先对同业公会主任委员进行教育，交待政策，讲清个人在全行业中应负的责任，个人企业与行业负责人的关系，促使其在全行业改造中起积极带头作用；在具体作法上，以有劳资关系的杜永源油号先行试点，摸出经验再扩大一般。

在对私营油商的改造中，有的地方对中央的政策领会不够，特别是对小商小贩的改造，应该是便利群众购买，充分利用其原有经营特点，对这一基本原则认识不够。故在组织改造中，过多过急地将小商贩组成统一核算、共负盈亏的合营商店，改变了商贩以往流动供应的特点。由于实行统一核算，必须增加设备，固定会计，加大了企业开支，造成商贩收入减少，经营消极，认为合营不如单干好。如安龙县组织前，商贩卖 100 斤油可得 2 元利润，合营后，因抽公积金、公益金等，卖 100 斤油只得 1.6 元的利润。鉴于以上情况，省粮食厅根据中央对小商小贩一般不宜合并或集中，应通过经销、代销的形式进行改造的精神，明确规定“除极个别的有条件的地区可以进行公私合营外（但须经地区粮食局和当地对资改造机构批准），绝大部分维持原来的经销、代销形式，已组织起来而退回有困难者则保留合营牌子，但内容是经销、代销方式；工资报酬要坚持多卖多得，少卖少得，按劳取酬原则”^②。各地根据以上规定进行了整顿，到 1956 年底全省组织公私合营商店 65 户，从业人员 76 人；合作小组 309 户，从业人员 318 人；代销商 409 户，从业人员 554 人；转为国营职工 78 人^③。经过整顿，多数改善了经营管理，调动了经营积极性。

对人员安排，原则上是“包下来”，按全行业实职人员分别主要

① 省粮食局《粮食厅系统 1953 年至 1957 年对私改造工作主要情况的总结》。

② 《贵州省粮食志》（初稿）。

③ 同上。

劳动与次要劳动、经营能力及表现等安排工作。贵阳市在 38 家公私合营商店中安排私方人员担任经理的 2 人，副经理 2 人，门市部主任 15 人。工资问题，根据中央暂不进行评定的精神，维持原来状况，合营店组按其经营收入，按月评定。

对私营油商改造经过以上工作，到 1957 年基本结束。

（执笔：吕毓琳）

贵州省私营汽车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交通厅

解放初期，贵州省交通极不方便。铁路尚未修建，通航河道又少，而且大多分布在省境边沿，运输工具是民间的木帆船，因此，公路汽车是贵州省主要的运输力量，90%以上的车辆集中在贵阳，它担负着全省物资交流和军事运输任务。当时私营汽车占有很大的比重。1953年3月统计，私营汽车1041辆，为国营车数的2.24倍，重估资金670万元（已换算为现人民币，下同），为贵阳市私营工商业资金的35%，缴纳税金占全市工商税总额的22%^①。私营汽车运输业是贵阳市也是贵州省一个大的资本主义行业，是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对贵州省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一、解放前贵州省私营汽车运输业概况

贵州省汽车运输业起步较晚，1928年才有一些商人购买16辆汽车来贵阳营运，1935年出现公营汽车，至1937年私营汽车增加到99辆，占公私汽车总数的45.6%，私营车行50家。抗日战争爆发后，国民党政府迁都重庆，贵州成为大后方。由于抗战运输需要，公营车辆陡增，私营汽车也发展较快，贵阳成为西南公路运输枢纽。据1945年统计，私营汽车达1500辆，占公私汽车总数的49.08%，私营车行70余家。抗战胜利后，部分私营汽车转移到外

① 中共贵阳市委、中共贵州省交通厅党组《贵阳市私营汽车运输业改革方案》，1953年3月6日。

省经营，车辆锐减，据 1949 年国民党军政机关撤离贵阳前的统计，私营汽车 1200 辆，占全省公私汽车总数的 55.22%，私营车行 50 余家^①。

当时，贵州省私营汽车运输业的基本状况是：

(一) 车主多，企业规模小。一主一车和多主一车的居多，一主多车(2—4 辆)的较少，一主有 10 辆以上车的仅 1 户。运输商行虽有 50 余家，但大多是“一手抓车，一手抓货，买空卖空，从中渔利”的空头组织，并为封建把头所操纵，从事投机活动。

(二) 车况差。商车大多数是购置旧车经过整修或拼修而成，厂牌复杂，车型老，长期失修失养，能跑就跑，垮了就拼，没法拼就拆卖零件。

(三) 公路质量低。贵州省公路路基窄狭，路面凹凸不平，坡陡弯急，缺桥少涵。不但运行效率低，行车消耗大，运输成本高，而且行车事故特别多。

(四) 运输市场十分混乱。由于国民党政府集中人力、物力、财力打内战，国民党统治区经济发生全面危机，百业凋蔽。官僚资本运输企业尚年年递减车辆，紧缩机构，裁减人员，大量亏损；私营汽车运输业则更受压迫和排挤。为谋求生存，私营汽车运输业内部，则不计成本，竞相减价，争夺货源。司机在路上也私揽客货，客货混装，严重超载，不顾行车安全。有些车主、司机为牟暴利，走私贩毒。

(五) 贵阳解放前夕，国民党军政机关大量征用车辆，转去川滇。车主见国民党大势已去，为保存破旧车辆，有的将车辆疏散至农村隐藏，有的拆散车辆隐匿部件，拒绝征用。整个私营汽车运输业已是千疮百孔，支离破碎。

^① 《贵州近代交通史略》，贵州人民出版社 1985 年出版。

二、组织起来，恢复生产

1949年11月15日贵阳解放。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建设接管部派张云、黄友若等和联络员20余人成立公路管理处，负责接管国民党中央系统和地方系统全部公路运输机构，没收官僚资本，建立社会主义的国营汽车运输企业。并将分散混乱的私营汽车组织起来，通过各种形式，对私营汽车的从业人员进行党的方针、政策和形势教育，安定情绪，恢复营运。由贵州省公路局及时办理车辆检验手续，由贵阳市汽车运输商业同业公会办理商车通行证及出（省）境手续，同时公布实施该会商决的客货运价和办理运输行号登记。至1949年底，全省有运输商行52家，商车1040辆，占公私营汽车总数的83.67%^①。

1950年1月，黔湘、黔桂、黔滇、黔川四大干线的抢修和架设便桥的工作全部完成。但沿线土匪仍较猖獗，运行车辆常被抢劫。为保障商旅安全，促进物资交流，实行武装护运，使客车可以定期运行，货车也有了安全保障。

6月，土匪暴乱基本平息，运输渐趋正常，临解放前外流的商车陆续返回，至本年底，私营汽车上升到1188辆^②。

7月，省交通厅成立后，即与物资部门联合组成物资运输调整委员会，制定有关物资调配计划，规定统一运价。下设调度室，具体执行车辆调配工作，初步建立了运输秩序。对私营汽车贯彻扶助发展的方针，协助配售器材、油料等，以解决其恢复营运的困难。

这段期间，私营汽车运输业得以复苏，在支前军运，运送解放军展开剿匪，突击运输粮盐，保障供给，稳定物价以及完成复员运输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① 贵州省交通厅编《1949—1957年贵州省历年交通统计资料》。

② 同上。

三、联营社的组建和调整

由于私营汽车运输业行号多，人员复杂，车辆分散，而且仍沿袭旧习，多数是空头组织，没有基本车辆，既存在中间剥削，又难于控制其不法活动，根据西南交通部公布的《西南区民营汽车运输业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1950年8月制定了《贵州省民营汽车运输生产联营社组织通则》，组织省内零星车主根据自愿、平等和“分散经营，集中管理，自负盈亏”的原则下，筹组联营社。自9月25日起至12月30日止，经申请、审查，准予注册的联营社计23家，试办联营社11家，经鉴定核符的汽车有1032辆（遵义第234联营社及汽车40辆未包括在内）^①。

从1951年1月份起，贵阳市相继成立了34个联营社工会和2个工会小组，发展会员1829人，占职工总人数的62.1%^②。并按照“生产、生活、教育”三位一体的工作方针开展工作。4月，成立劳资协商会议，监督资本家执行合同和政府规定的生产经营任务，保障国家法纪和职工的合法权利。这对于推动私营汽车运输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贯彻对民族资产阶级的团结、教育、改造政策，锻炼工人管理企业的能力和培养干部，都起了一定的作用。有的车主领取汽油车运价，途中却换烧木炭，经工人揭发检举，在劳资协商会议上作了批评教育。

联营社成立不久，货源减少，贵州省取消了统一调配办法，容许自由揽运，运输市场又趋混乱。联营社在盲目竞争中，一般都有亏损。因而多数车主经营情绪低落，少数车主抽逃资金，转移财产，不维修车辆，以致停驶车增加到82辆，带病行驶车也日益增多。当时有4个联营社停止营业，7个社合并经营，4个社待合并。经积极

① 贵州省公路局《1950年工作总结》。

② 《贵州工运史资料》，1988年12月第6期。

采取扶助措施，缺胎按牌价配售供应，运价作了适当调整，并在全省范围内掀起第一个修建公路的高潮。与此同时，向私营汽车全体从业人员反复讲清汽车运输业的发展前景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并加强联营社的组织管理，分别建立劳方、资方的定时学习制定，从而稳定了资方和职工的情绪，开始整修车辆，运力逐渐恢复。

10月1日成立国营联运公司，各专署所在地设有8个业务所，各主要物资集散地设有42个联运站。8日开始营业，执行《贵州省民营汽车统一配运办法》，基本上实行统一货源、统一调度、统一运价的管理。对开出车辆进行编组编队，实行互助。从而确立了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整顿了运输市场秩序，以保障车主的合法利润，也限制其抬高运价，牟取暴利的行为，并将私营汽车运力逐步纳入计划运输轨道。自此，私营汽车运输业避免了盲目竞争，生产上升，空驶下降，经济效益有所提高。

1952年开展“五反”运动，巩固了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

随后，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进一步加强联营社的组织管理，营业收入实行统收统支，分户建帐，除规定的工资、福利待遇及管理费用外，剩余资金只能用于生产，不得挪作他用。为使职工参加经营管理，由工会提出建议，政府支持，通过劳资协商，建立了每事一议制度，私营汽车运输业生产有了起色。

1953年党公布过渡时期总路线后，资本家震动很大，大都认为车辆迟早要交出去，大量地把生产资料变为生活资料^①。据不完全统计，1953年有7个联营社抽逃资金330437元。

通过对总路线的大力宣传，向资本家指明正当出路，同时实行“四马分肥”的利润分配办法，使他们体会到，只有老实经营，爱国守法，才是出路。经营积极性有所提高，生产有所发展。在此基础

^① 贵州省交通厅《贵州省对资本主义汽车运输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

上,进一步改进经营管理,继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开展“反偷税漏税”斗争,号召劳资双方共同搞好生产,并从“订立生产计划,提高设备利用率、降低修理率”入手,加强生产管理。由于党的政策正确,加上执行政策时紧紧依靠了职工群众,并注意了用事实教育资本家;同时国营汽车运输企业发展较快。在此形势下,资本家的经营态度逐渐好了起来。

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联营社的组织形式和“分散经营,集中管理”的原则,已不适合运力发展的要求。根据对私营工商业逐步进行改造的政策,首先把联营社的人力、物力、财力进一步加以集中。对社小、车少、经营管理不善而又自愿合并的 210 社等 6 个社的车户,按不同经济性质分别归并于 210 社等 5 个社。对各联营社的财务,先实行“资产核价统一、会计科目统一、现金统一、管理方法统一”的办法,然后集中材料,为公私合营打下基础。

在联营社期间,私营汽车运输业生产效率年年递增,车辆运行效率综合指标平均车吨月产量 1952 年至 1955 年,分别为 608 吨公里、1186 吨公里、1430 吨公里、1565 吨公里,平均增长速度为 37.05%。

四、公私合营和个体车队编组的试点

自 1953 年 8 月中央召开财经会议后,贵州省物资流转数量大增,运力严重不足。政府不可能在短期内就大量投资,增加国营车辆,迫切要求发挥现有车辆的能力,以缓解运输紧张局面。1953 年 10 月 31 日经省委同意成立了省运输计划委员会,合理使用运力,逐步实行计划运输;并对联营社进行整顿改革,推进其改造进程。根据“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贵阳市委于 1954 年 7 月派出工作组,深入联营社进行公私合营试点的准备工作。通过摸底,针对资本家和职工各种不同的思想情况,大力进行总路线的宣传教

育，反复讲清合营政策，并做好家属的思想工作。在他们认识到公私合营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并愿意走向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时，即选定 202 社等社中一主多车的车户和 221 社最大的车户毛铁桥（有车 17 辆）为对象，由国家干部、工人代表和资方代表组成筹委会，具体进行各项筹备工作。然后进行动员，自愿申请，报经批准，于 11 月 5 日成立公私合营贵阳汽车运输公司，共有汽车 201 辆，其中公方投资汽车 54 辆，保养场一座及全部机具设备（即国营五场的财产），资方 54 户，汽车 147 辆。同时建立内部行政机构，原有人员都作了适当安排，资方计有经理毛铁桥，副经理王玉璞及课长、车间主任、队长等共 11 人，其余 46 人也分配了实职工作，一般都较满意^①。接着，建立了党的基层组织和团、工会组织，并成立了董事会和清产核资委员会，分头开展工作。

合营初期，由于组建机构，曾一度出现混乱现象。在上级党委领导下，提出了“清产、工作两不误，清产服从生产”的工作方针，初步建立了工作、管理、学习等制度。紧接着按照贵阳市委指示，开展以企业改革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生产、工作渐趋正常，生产效率和利润率均有提高。1955 年平均车吨月产量 2423 吨公里，较联营社高 54.82%，全年利润 45 万元，资金利润率为 28.8%^②。初步显示了公私合营企业比联营社的优越。

在公私合营试点取得初步成效后，对私营汽车运输业中个体经济性质的车户，进行编组试点筹备工作。通过调查摸底，确定以 202、218 两个社为对象。然后进行动员，组织学习，反复与两社的代表协商，公布建队名单，明确阶级成分。并在社员中展开讨论。根据自愿，分别申请，报经审查批准，独立劳动者的车有 67 辆，社有公共车 11 辆，共 78 辆，及 202 社调拨的主要修配机具。于 1955 年

① 贵州省交通厅《贵州省对资本主义汽车运输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公私合营贵阳汽车运输公司 1955 年工作总结》。

② 贵州省交通厅编《1949—1957 年贵州省历年交通统计资料》，《贵阳市私营汽车运输业解放后历年利润情况》。

11月8日成立贵阳私营汽车第一车队^①，同时建立组织，作好人事安排，做到生产、建队两不误。由于有些车主明确是独立劳动者，情绪高涨；职工也消除了“车走人留社”的思想顾虑，而且工人参加经营管理，生产关系有所变化，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产量、利润月有上升。

五、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并转变为国营企业

农业合作化高潮推动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贵州省交通厅运输局抽调干部、党团员、工会积极分子56人到联营社摸底，通过与私营汽车运输业代表交谈，召开各社工会主席、社主任委员座谈会等，掀起了全行业要求公私合营的高潮。1956年1月15日晚，由车主申请，市工商局批准，即实现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计纳入公私合营的汽车1046辆（内公车54辆），职工2237人（其中私方1011人），全部资金3712427元^②。并分别建立了包括公方、私方、工人代表在内的全行业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和清产核资委员会，统一领导合营工作的进行。

鉴于各社的资金情况和拥有车数的不平衡，为便于管理，采取车辆厂牌大体接近，先进带落后，资金、设备强弱相调剂的原则，将公私合营贵阳汽车运输公司改名为贵州省交通厅运输局公私合营第一汽车场，把私营车队和贵阳各联营社统一规划为5个场（第二、三、四、五、六场），遵义234联营社划为遵义汽车运输公司1个车队，同时组建场、队各级组织。在人事安排上，根据“全部包下来，量材录用，适当照顾”的原则，全部私方人员均作了妥善安排。计有副局长毛铁桥1人，场长级16人，股长级31人，车间主任9人，车

① 《贵阳市私营汽车运输业202、218联营社社会主义改造进展情况》。

② 贵州省交通厅《贵州省对资本主义汽车运输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

队长19人，技术员3人，共计79人，占场长、股长级干部的41.3%，其余人员除个别丧失劳动力者外也都安排了工作^①。原薪金一律不动。这样，在3日内即完成合社建场工作，同时开始转入生产和清产核资、定股定息工作，进展比较顺利。接着，以计划管理为中心，推行技术管理，加强财务成本管理，并在场内、场际间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生产有了起色。1956年平均车吨月产量2421吨公里，较1955年联营社期间提高54.7%^②。

各场都成立了党、团、工会组织，加强思想领导，对资本家采取重点培养、全面教育的方法，发展民建会员50人，并陆续抽调资本家及其家属到贵阳市政治讲习班和省政协政治学校学习。在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中，积极鼓励资本家发挥所长，1956年第三季度5个场私方人员共评出先进生产者240人，占私方人员的33.75%^③。平时亦抓紧经常性的政治思想教育，并针对各个时期突出的思想问题，不断加以解决。从而推动了资方人员自我改造的进程。在职工中也进行了有关政策教育，并召开一系列的公方、私方、公私双方座谈会，反复学习政策。后又成立董事会，作为协商议事机构。通过各种团结、教育工作，改善了公私共事关系。

随着全省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为合理布局运力，做到面向农村、面向山区、面向工矿企业，1957年上半年将公私合营第三、四、五、六场分别下放到安顺、遵义、都匀、铜仁（第六场已迁铜仁），与当地国营建制车组成运输公司，使汽车运输业更好地为工农业生产、人民生活服务。

1957年下半年公私合营第一、二场合并，将一部分车辆下放至凯里、毕节运输公司，其余车辆组成贵阳合营汽车场，至1964年

① 贵州省交通厅《贵州省对资本主义汽车运输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

② 贵州省交通厅编《1949—1957年贵州省历年交通统计资料》。

③ 贵州省交通厅《贵州省对资本主义汽车运输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

改为贵州省汽车运输公司贵阳汽车场。至此，全省私营汽车运输业已全部转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国营企业。

(执笔：王耀南)

筹组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始末

贵州省交通厅

一、贵阳市私营汽车修理业的沿革

贵阳市私营汽车修理业设厂，始于抗日战争初期。时沿海各省失陷，内迁人口中汽车修理技术人员较多。与私营汽车运输业相适应，私营汽车修理业迅速发展起来。1938年2月—1939年3月，贵阳开设私营汽车修理厂、店计21家，员工112人，资本额3万余元（法币）。1940年后，省外车辆大量涌入，省内商车经常保持在1500辆左右，私营汽车修理厂、店也发展到50余家，其中由商行拥有的修理店20多家。此外，有停车场25家，补胎行25家，电焊行、店8家。至1948年，贵阳有汽车修理厂、店44家，设备上略有充实，拥有车床37台和数量较少的搪缸、磨缸工具^①。

至1954年10月，贵阳市私营汽车修配业中，5人以上的私营汽车修配厂、店（不含汽车零件制造）共有38家，从业人员383人，资产30万元（新人民币，下同），年总产值47万元（按1954年8月产值计算）^②。该业厂、店分布零散，工间狭小。

① 贵阳市交通局《交通志》。

② 贵阳市《筹组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的方案》。

二、合 营 前 概 况

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是采取并厂合营形式，由私营同济机器联合厂、私营汽车修配联合工厂、私营新鑫记车身店、私营正大汽车修理店等组成。

私营同济机器联合厂，1952年1月经贵阳市工商局批准，由私营汇昌、福森、复初、裕华、瑞兴机器厂和高峰煤气炉厂组合而成，经营五金机械修配及汽车零件制造等业务。经理宋复初，副经理陈敏、徐致祥。1952年重估财产后有资产约7万元。1954年6月有职工62人；帐面资产103709元，负债16477元，资产净值87232元。1954年1月—6月营业额57794元。

私营汽车修配联合工厂，1952年1月经贵阳市工商局批准，由私营新光电焊厂、国际电池行、大昌修理厂、中华电焊厂、鸿昌蓄电池行、志祥电焊厂、复兴电焊厂、明昌蓄电池行等合组而成，是建国初期西南地区开办较早的一家私人联营汽车修理企业。经理赵启明，副经理戎明铨。1954年6月帐面资产45689元，负债约17834元，资产净值约27835元；1954年9月共有职工56人，1954年1月—8月营业额50716元。

私营新鑫车身店，为张文斌独资，手工生产，经营汽车车身修理等业务。1951年登记资本为2320元^①。1954年7月资本额2320元，其中固定资产900元，流动资金1420元；从业人员19人，其中职工18人^②。

私营正大汽车修理店，为夏邦棟独资，约1944年开设^③，经营汽车修理等业务。1954年7月帐面资产2950元，其中固定资产

① 贵阳市工商局《1951年工商登记·汽修业》。

② 贵阳市工商联《公私合营》。

③ 同上。

2380元，流动资金570元；从业人员10人，其中职工9人^①。

这4家厂、店均不同程度地接受国家的加工订货和包销。

三、筹组公私合营过程

1953年12月，中共贵阳市委提出对包括汽车修配业在内的私营机器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意见，强调要利用私营汽修业的技术、设备、资金等为日益发展的汽车运输生产服务。市委决定以私营同济机器厂、汽车修配联合工厂等为主，组成公私合营汽车修配厂，要求在1954年进行。1954年初，市委统战部在对汽修业拟组织公私合营的对象进行摸底后认为，在该业组织公私合营以配合完成运输任务，无论对国家目前的需要还是对社会主义建设的长远利益都是必要的，就当前情况来看也是可能的。2月10日，市委统战部在《关于在汽车修配业搞公私合营的意见》中提出，根据市委1954年在本市贯彻总路线的基本精神，结合该业具体情况，选择该业的汽车修配联合厂、正大修理店和机器业的同济机器厂等为主，组成一个自修自配的合营汽车修配厂。7月，市委工业部根据市委指示，派出工作组到汽车修配业进行筹组合营工作。8至9月，同济厂、汽修联合厂、新鑫车身店、正大汽修店分别提出合营申请。10月7日，市委工业部提出《筹组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的方案》，决定在1954年内筹组年总产值40万元以上，年生产能力以大修200辆汽车为主，并尽可能接受中修及小修任务的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根据对私营汽修业生产、技术、设备等情况进行调查的结果，并按照“设备好、工种全、技术高、产值大”的原则，确定合营对象以汽修联合厂、新鑫车身店、同济厂3家为主，吸收正大修理店等参加。10至11月，省委统战部和市委统战部先后派

^① 贵阳市工商联《私营工商业转入公私合营及合作商店基本情况》，1954年—1955年1月。

出工作组到汽车修配业，协助市委工业部工作组，进行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的筹组工作。11月13日，该厂筹备委员会成立，葛庆兰（公方）为主任委员，杜传一（公方）、宋复初（私方）为副主任委员。11月下旬，杜传一、宋复初、齐品华（同济厂职工代表）和陈永兴（汽修联合厂职工代表）共同签署《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筹备委员会协议书》。合营厂定名为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1954年12月23日，贵阳市委批准市委统战部《关于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人事安排的意见》，对私方人员采取包下来“量才录用”的方针，安排杜传一任厂长，宋复初为第一副厂长，刘斌（公方）任第二副厂长（后任厂长），董奎任党委书记兼工会主席。另有10名（1956年为11名）私方人员任车间、课室负责人。其余的独立劳动者多在车间从事生产。1954年12月28日，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宣布成立，1955年1月2日投入生产。合营初期，分别在威清路、黄金路、市西路3个工间（底盘、辅助、车身）进行生产。

根据生产需要，1至3月，友利汽车修理店、陈文德喷漆店、良根喷漆店、华森汽车缝工店及协成铁工厂5户，经批准陆续加入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在贵阳市有关部门领导下，该厂发动职工搞好生产，逐步实行企业改革，同时积极进行新厂的基建工作。1956年3月，该厂业务划归省交通厅属交通机械修配厂管辖，但仍实行独立核算。3月末，厂址迁至三桥红花田（改茶村）。上半年，又吸收安福钢铁店参加合营。除协成、安福2家外，上述8家原私营厂、店1954年生产总值约占贵阳市私营汽车修配业（5人以上厂、店）当年总产值的94%，资金约占62%，从业人员约占48%^①。

企业合营后，进行了清产核资工作。全厂私方投资人员共32人。核定私股股金为52535元，其中1万元以上者1人，5000元—1万元者4人，2000元—5000元者3人，2000元以下者24人。私方投资中，固定资产36445元，流动资金16090元。

① 《筹组公私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的方案》。

1956年上半年全厂资产净值(即自有资金)494963元,其中固定资产378873元,流动资金116090元。合营后,国家共投入资金442428元(其中1955年投入33万元,1956年投入112428元),在国家投资中,用于流动资金的为10万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为342428元。私股约占总资本额的10.6%,公股约占89.4%。

四、生产经营和公私共事关系

合营时,该厂主要生产设备为各种机床(铣床、刨床、磨床、钻床、搪缸机、磨轴机)、马达及其他机具40余台。合营后,由于国家投资,增添了油压机等一些机器、仪器。

合营后,该厂主要生产任务为制造汽车配件和修理汽车。1955年制造汽车配件产值为17.7万元,大修汽车(主要为货车)102辆,中修4辆,小修42辆,总产值45万元。1956年制造汽车配件产值为15.9万元;大修货车168辆,中修货、客车17辆;总产值54.3万元,为计划数的121.24%。国家在资金上对该厂予以扶持的同时,在生产管理上进行帮助,安排公私合营贵阳汽车运输公司为该厂修车业务的主要来源。

在贵州省委、省交通厅和厂党委的领导下,全厂开展了以企业改革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对于增产节约运动,有的私方人员认为是“三反”、“五反”运动的另一种形式,表面镇静,内心不安;有的则担心自己的职务被搞掉,怕工人“公报私仇”。厂党委贯彻“以企业改革为中心,结合对人的改造”的方针,作出分工,确定以公方代表刘斌做私方人员的统战工作。采取大胆放手,积极帮助的方法,以个别谈话为主,结合召开一些小型座谈会,对私方人员进行思想疏导。着重交待党的政策,吸收私方人员的意见,听取私方人员的反映,解除其思想顾虑和纠正其一些糊涂想法;同时,帮助私方人员解决工作中的困难,使他们做出成绩。因此,大多数私方人员都能积极投入增产节约运动,表现尚好,有了较大转变。通过参加增

产节约运动和先进生产者运动，在 1956 年的总结评比中，有 5 人获得先进工作者的荣誉称号和适当的物质奖励。对生产起到了推动作用。

厂党委还在职工中进行阶级教育，使其明确认识到企业性质变化后个人与企业之间的新型关系，职工觉悟有了提高，主人翁责任感不断加强。在增产和节约两方面，全厂职工共提出合理化建议 200 余条。迁入三桥新址后，工作条件得到改善，职工从实际工作中体会到合营企业的优越性，生产情绪日趋饱满，返工浪费现象减少，产品质量逐步提高，生产成本比合营前降低 12.9%。

在公私共事关系方面，私方人员对公方干部和工会的意见主要有：认为有多头领导的现象，私方人员无所适从；认为公方干部对私方人员要求过高、过急；公方干部有时不够冷静，态度较为生硬；工会干部不愿接近私方人员；公方干部布置私方人员的工作，范围不够明确。厂党委对此分别进行解释和纠正，加强了公私间的团结，改善了公私共事关系。同时，针对有的私方人员暗自接受修车业务等行为，厂党委也及时予以教育帮助，使其改正了缺点。

1957 年 4 月，该厂董事会成立，宋复初，柴鹤亭、赵启明、张文斌、戎明铨、陈敏、沈阿筱、王其昌（工会主席），陈琪（公方代表）为董事。

1958 年 6 月“大跃进”高潮时，为合理分布省内汽车修理力量，该厂迁往遵义市茅草铺，改名为遵义汽车大修厂。原厂职工一部分留遵义，一部分去凯里、毕节、铜仁。现在的遵义、凯里、毕节汽车大修厂，均以当年的职工为骨干力量发展而来。

现在的遵义汽车大修厂与建厂初期比较：固定资产投资建厂时为 9.34 万元，1987 年为 411.36 万元，为建厂时的 44 倍；建厂时生产设备有 41 台，1987 年达到 136 台，为建厂时的 3.3 倍；建厂时有职工 121 人，1987 年达到 366 人，为建厂时的 3 倍。与原合营贵阳汽车修配厂相比，合营贵阳汽修厂 1955 年总产值为 45 万

元,遵义汽修厂1986年达到230.74万元,为前者的5.12倍;合营贵阳汽修厂1955年全员劳动生产率为2419元,遵义汽修厂1986年达到5725元,为前者的2.36倍。生产经营方面,遵义汽修厂现在能大修货车、客车、轻便车、特种车,并生产遵义牌客车车厢和小型客车;建厂初期,只能生产汽门、活塞、汽缸套筒、活塞销铜套等汽车配件,现已能生产发动机、变速器、前桥、后桥、方向机等,以及各总成内部的部分配件和其他部位的部分配件。

遵义汽车大修厂自建厂以来,一直是遵义地区的汽车保养维修基地之一,对促进遵义地区公路汽车运输事业的发展,发挥了较大的作用。

(执笔:刘晓松)

贵阳市私营烟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烟草公司

一、解放前的贵阳市私营卷烟工业

贵州的气候、土质适宜于种植烟叶，各族人民种植土烟（叶子烟）历史悠久。其中以贵定新铺烟、天柱金山烟、惠水摆金烟、册亨打宾烟、紫云火花烟、镇远红花烟等为佳。

清乾隆、嘉庆年间，贵阳的工商业户，就开始利用本地产的土烟叶，加配香料、蜂蜜、好酒调制，手工泡制烟丝，自产自销。生产的烟丝，由于色、香、味好，除供应省内市场外，还远销成都、重庆、昆明、柳州、长沙、武汉、广州、西安等地，深受消费者的欢迎。

据资料记载，1936年以前，贵州尚无卷烟工厂。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沦陷区的工厂、学校纷纷内迁，国民党政府的党、政、军人员大批涌入贵州，贵阳人口骤增至30余万，经济上出现了一个相对繁荣局面，市场上对卷烟的需求量也猛然增加。

1937年，国民党委派吴鼎昌主政贵州，于1938年成立贵州农业改进所。该所从河南许昌烟草实验站和广西桂林引进美国佛吉尼亚烤烟——黄金叶，在贵定、平坝试种成功，并很快推广到福泉、瓮安、黄平、开阳、清镇、黔西、遵义等县。到1949年全省种植烤烟面积达15.2万亩，产量达11.9万担。烤烟试种成功，给贵州卷烟工业提供了优质的原料。贵州成为全国烤烟、卷烟的主产区之一。

1939年，中国青年协记烟厂由汉口迁贵阳。由于资金短缺，无法开工。贵州企业公司（官僚资本）看到办烟厂有厚利可图，遂与中

国青年协记烟厂合资兴办贵州烟草公司。1940年2月呈请贵州税务局登记领照，资金20万元（法币），是年7月1日贵州烟草公司成立。这是贵州第一家机器卷烟工厂。

继贵州烟草公司之后，1942年10月，顾庆宾、童连彬等人在贵阳创办金筑烟厂；李文裳、曾韵青、戴子儒、陈毓祥等人集资兴办南明烟厂；1940年至1944年间，由沦陷区迁入贵州的烟厂有一中、利亚、欧亚、德成、科学、同盟、侨胞、鹤亭、利群、两全、胜利等10多家，除欧亚烟厂迁贵定外，都集中在贵阳市。其中以南明、一中、利亚、欧亚等几家烟厂资金较多，生产规模较大，机器生产技术工艺较先进。多数卷烟厂资金少，规模小，设备简陋。

据原贵州省府建设厅统计：1941年贵阳有各种卷烟厂17家，1943年增加到40家，1945年增至65家^①。抗日战争胜利后，原内迁厂虽有部分携资或迁厂离去，因贵州有丰富优质的烤烟原料，仍有不少厂家留下，机制、半机制卷烟厂仍呈上升发展趋势。1947年私营机制、半机制卷烟厂仍有24家，1948年增为28家，1949年达32家，从业人员共3000多人，资金总额40多亿元（法币），共有大型切丝机18台，中型6台，小型29台；大型卷烟机24台，中型6台，小型45台，贵阳的卷烟产量，由1945年的8000大箱，到1949年增为45800大箱。本省销售占52%，省外销量以四川最多（约占外省销量的70%），其余销往云南、湖南、广西、湖北、上海、广州、西安等地。

当时除机器、半机器卷烟厂外，还有独立劳动者和家庭手工卷烟作坊百余户，从业人员千余人。

二、解放后贵阳市私营卷烟工业的恢复和发展

解放初期，由于匪特的骚扰破坏，交通受阻，产品不能外运，加

^① 贵阳卷烟厂史办公室《抗日战争时期的贵阳卷烟工业》。

上生产设备落后，资金不足，不少厂家生产不正常，有的破产倒闭。致使 1900 名卷烟工人、2000 多名临时工处于失业和半失业的状况。私方人员对党和政府的政策有疑虑，经营消沉。

卷烟工业是贵州的主要工业。单就贵阳市而言，卷烟工业的资本占私营工业资本的 50% 强，职工占 20%^①。党和政府对私营卷烟工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十分重视。为了帮助他们克服困难，维持生产，并逐步走上发展的轨道，市政府采取了调整和扶持的方针。

首先，市政府的负责人召开各种座谈会，宣传人民政府对民族工商业实行保护政策，以安定人心。并通过国家银行贷款给予扶持，除省人民银行直接贷给 25 亿元（旧人民币）外，还组织私营银行联合放款团向私营企业贷款或投资。对卷烟业的扶助面达 59%。

其次，为了保障物资畅流，政府采取以军车带商车、军队押运等办法，为卷烟厂家解决运输困难。仅军车就为厂家承运烟叶 10000 多担，并把生产的卷烟 2000 多箱运送到重庆、柳州等地。

第三，在自愿的基础上组织私私联营。1950 年上半年有华利、同盟、德成、江华、精神、华怡、利群等 7 户组成贵阳联合烟厂，厂长黄英民，董事长张敬铭；永华、两全、科学、两利、鹤亭和第 18 生产合作社合并组成贵阳西南联合卷烟厂，厂长林应棣；另有 5 个小厂合并成立贵阳新黔卷烟厂。联营后的西南联合烟厂、贵阳联合烟厂，在有关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下，建立了会计制度，加强了生产计划和经营管理，节约了开支，减少了浪费，提高了工效。两厂的生产，比联营前提高 13.7%，外包装纸由每张 8 开改为 10 开，盘纸每盒由卷 160 条增加到 165 条，工人包烟由原来每人每天包 40.18 条，提高到 45.3 条。西联烟厂增加烘烤设备，使烟丝色黄味

① 《计划的开端——记全省卷烟工业调查》，载《新黔日报》，1950 年 12 月 30 日。

香，提高了香烟的质量。1952年，两家还选派10多名技术干部、工人到上海卷烟厂学习配方技术、包装工艺和经营管理方法，成为贵阳卷烟业私私联营的范例。

第四，在贵阳市总工会的具体指导帮助下成立劳资协商会议，订立集体合同，努力改善劳资关系。

第五，国营商业对有外销市场的产品，实行部分收购，约占各厂产量的30%。同时，税收部门对困难厂家的税款准予缓交，实行产品记帐出厂。

第六，为了克服卷烟生产的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根据全国卷烟会议的精神，实行“以销定产、统筹兼顾”的方针。对已经停业的烟厂，不再准其复工。根据各厂家的设备、技术、工艺等情况，制定产销计划，适当划分经营范围，有能力生产高级烟的大、中型厂家，以生产外销烟为主，生产低级烟的小厂，以销本省为主。所需原、辅材料按以上原则统筹安排，使14家烟厂恢复了生产。对手工卷烟也分配一定的生产任务，以维持生活。

随着上述措施实施，全行业产销量逐年上升。以1951年生产实绩22543大箱，为100，1952年生产29812大箱，为132.2%。1953年(1—11月)生产41177大箱，为182.6%。其中南明、一中、利亚、西联4家大型烟厂，1952年生产比1951年增长220%，1953年(1—11月)为1951年的332.6%，占私营烟厂产量的85.9%。全业销量也逐年上升，1951年为18999大箱，1952年为23548大箱，1953年(1—11月)为36180大箱，较1951年提高90.4%^①。

收购、加工订货也逐年增加。1951年的加工收购量共计12317大箱，占全业销量的56.33%，1952年上升为17211大箱，占57.93%，1953年(1—11月)上升为39575大箱，占94.17%。1953年11月以后，全部实行国家专卖。

① 中共贵阳市委《关于贵阳市私营机器卷烟业的情况和今后意见》，1953年12月26日。

在加工订货中，有的烟厂老板唯利是图，为牟取暴利，乘加工订货、包销之机，偷工减料，偷税漏税，损公肥私。在“五反”运动中，有 25 户卷烟厂参加“五反”，其中：守法户和基本守法户 18 户，占 72%；半守法半违法户 3.5 户（因南明烟厂改组，分为前后两段，故有半户出现），严重违法户 3.5 户，各占 14%；无完全违法户。经过“五反”运动的教育，对有的大户，采取了从宽和保护过关的政策，降格处理。他们表示要信守《共同纲领》，大多数厂家修订了爱国公约。

三、贵阳市私营卷烟业的公私合营

私营贵阳联合烟厂于 1951 年 12 月 1 日经贵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公私合营，更名为公私合营贵阳烟草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清产核资，私股为 2.8 万元（新人民币，下同），国家投资 10 万元。公方经理黄先和（后由张莹接任），私方经理黄英民。1952 年“五反”运动结束后，原贵阳联合烟厂应退财补税 4.8 万元，经结算，其股金、红利全部转作退财补税还不足 1 万元。到 1953 年 3 月停止私股股金分红。1954 年并入地方国营贵州烟厂^①。

党的总路线公布以后，1953 年 8 月，政府对卷烟实行专卖。中共贵阳市委 1953 年 12 月 26 日在《对贵阳市机制卷烟业的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中提出了在卷烟行业中试办公私合营企业的设想。这时，私营卷烟行业中的资方，特别是大户，通过学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逐步认识到要走公私合营的道路。他们经过互相串联共同协商后，于 1954 年 5 月申请公私合营。经贵阳市委研究决定，以利亚、一中、南明、西联 4 家为基础（时共有职工 1547 人，其中私方 69 人，临时工 686 人），加上贵阳钟表眼镜公司杨世康部分

^①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卷烟业变更登记》附贵阳烟草股份有限公司 1952 年 5 月 15 日登记申请书；黄英民、王鉴邦《贵阳联合烟厂简介》。

转业资金和店员，筹组公私合营贵阳烟厂。经过4个多月的筹备工作，于1954年9月1日成立公私合营贵阳烟草公司（亦称公私合营贵阳烟厂），经理朱厚泽兼厂党委书记，厂长为原一中私方张嘉德（兼二分厂厂长），副厂长为原利亚私方孙序九（兼一分厂厂长）、原南明私方李文裳（兼三分厂厂长）、原利亚私方骆守先（兼一分厂副厂长）和杨世康。当时尚未合营的新黔烟厂于1955年底，加入公私合营贵阳卷烟厂。至此，贵阳市私营机器卷烟工业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

在合营过程中，市人民政府派工作组进驻各厂，除注意抓宣传教育外，并按实行公私合营的要求，进行了以下工作：

（一）清产核资。清产核资结果：原4家私营烟厂的资金总额为21.31万元（一中烟厂15.38万元，南明烟厂1.53万元，利亚烟厂2.3万元，西联烟厂2.1万元），各厂均按10元为一股，分别认股加入合营贵阳烟草公司。贵阳钟表眼镜公司转业资金11233元，转资作帐入股，未进行清产核资。公股资金共为168310元，另有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股金228180元。公私合营贵阳烟厂主要设备有：大型卷烟机器14台，小型卷烟机器3台，切丝机22台，炒丝机5台，压梗机7台。年生产能力10万大箱。

（二）人事安排。公私合营贵阳卷烟厂除派进国家干部（公方人员）外，原资方在职人员66人，安排为公司副经理、董事会董事、烟厂厂长、副厂长、分厂厂长、副厂长的14人；科（课）长3人；其它职务49人。他们和公方代表共同管理公司和烟厂的工作，并按“四马分肥”办法领取红息。私方人员的劳动报酬、工资待遇，一般均维持合营前的工资标准。

（三）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加强生产经营管理。公私合营贵阳烟厂在公司和厂党委领导下，陆续建立了党支部、工会、共青团组织。建立健全了计划、财务、劳动、物资供应等各种管理制度；生产任务全部纳入国家计划。烟叶原料全部转为国家控制收购，计划统一供应。生产计划和产品牌号，由原来的指导性控制，转为全面地按

市场需求,实行指令性计划、定额、定牌号、定产、定质生产。产品销售按国家计划,以销定产、以产促销,全部实行国家专卖。企业资金由国家银行代管。卷烟生产设备,按生产计划和经济效益实行计划供应,并有计划地进行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技术工人和生产技术人员由国家调配、培训,组织他们参与企业管理,团结资方,共同搞好生产经营。

公私合营以后,由于生产关系的改变和社会主义管理制度的逐步建立,在经营方针上,改变了过去盲目生产、粗制滥造的现象,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产量、品种、质量进行生产,按国家规定的价格销售,实行成本核算,加强计划管理,很快扭转了过去亏损的局面,开始有了盈利。1954年9月至12月共盈利129232元,月平均盈利32308元;1955年,在烟叶减产、生产任务减少的情况下,1至6月盈利146955元,月平均盈利仍达24492元^①。1955年生产卷烟42673箱,比公私合营前的1952年4家私营厂总产量27545箱增加15182箱,增长54.92%,比1954年公私合营当年总产量42469箱,增加204箱,增长0.48%。1956年生产卷烟达到53465箱,比1954年产量增加10996箱,增长25.9%。至1958年,贵阳卷烟一厂(原国营厂)和贵阳卷烟二厂(公私合营转国营)当年共生产卷烟68873箱,比1954年产量增加26404箱,增长62.2%^②。

四、蓬勃发展的贵阳卷烟工业

贵阳市私营卷烟工业全行业公私合营和转为国营后,为促进贵阳市和贵州省卷烟工业的发展,增加国家和地方财政收入,积累社会主义建设资金,作出了重要贡献。

① 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关于贵阳烟草公司盈余情况检查说明》,1954—1955年。

② 贵州省烟草公司《贵州省烟草历史资料汇编》1949—1985年。

1987年,贵阳卷烟二厂生产卷烟28万多箱,产值2.2亿元,为国家提供税利1.84亿元。

1988年,经省人民政府和国家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批准,贵阳卷烟一、二厂合并,更名为贵阳卷烟厂。现贵阳卷烟厂总占地面积12.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近30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1.6亿元,有职工6700人,其中有大、中专以上学历的589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88人,占职工总数的9%,下设3个分厂,22个处(室),拥有卷烟生产专用设备446台(套)和国内外80年代世界先进水平的制丝生产线、卷、接、包装机组和较先进的生产技术,生产黄果树、贵烟、遵义、花溪、90等19个牌号卷烟,52种规格。当年生产卷烟85万箱(50000支/箱),比合并前两厂1987年的总产量净增14万箱,增长19.27%;为国家提供税金6.1亿元,比1987年净增1.32亿元,增长率为27.62%;创汇近1000万美元。它在全国卷烟企业中的实力和地位跃居第三位,成为全国500家大中型企业中的前50强之一。1988年,贵阳卷烟厂生产的11个牌号品种卷烟送中国北京首届国际食品博览会展出,有10个牌号品种获奖,其中获金奖5个,银奖4个,铜奖1个。1989年,贵阳卷烟厂生产卷烟96万箱,比上年净增11万箱,增长率为12.94%;实现税金8.76亿元,比上年净增2.66亿元,增长率为43.61%。1990年试制生产的90牌香烟,被评选为1990年第十一届北京亚运会专用烟,受到各国运动员、教练员和参加第十一届亚运会的各国外宾和朋友的青睐,为贵州卷烟冲出亚洲、行销世界打下了基础。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深化改革和治理整顿的方针指导下,贵阳卷烟厂正沿着社会主义道路稳步地蓬勃发展,成为贵州经济建设中的骨干企业。

(执笔:袁通盛)

新生五金厂的发展

贵州省机械电子工业厅

一、新生五金厂的创建

新生五金厂是贵州省最早的民族资本机器制造企业，创建于抗日战争时期。创办人伍效高，早年利用湖南军阀混战之机，将贵州鸦片烟运销湖南、湖北发了财，先后在其祖籍普定县兴建电厂、碾米厂和办中学、修公路等。1938年5月，伍效高邀约安顺、贵阳的朋友10余人，集资30余万元（银元），办起了新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伍效高的股份占2/3，被推为董事长兼总经理，并开始筹建新生五金厂和新生陶瓷厂。由于筹建过程中耗资太大，所购机器因铁路遭日机轰炸受阻于越桂边境，新生实业公司其它股东纷纷退股解散，由伍效高独资经营新生五金厂，1940年2月正式开工。聘用南京工业专科学校毕业生黄先立、程理浚、徐国臣3人分别担任厂长、副厂长，及车间主任。又聘该校电机科主任高士光为副总经理，还从昆明、桂林、重庆等地请来技术工人。当时有职工40余人（管理人员6人，技工20余人，学徒工10余人），后来该厂又在贵阳、普定招收了学工约200人。设备仅有车床6台、刨床3台、钻床2台、铣床1台，手搬炉1座。主要业务是承接贵阳大戏院建筑钢铁材料、扎佐工程处的建筑材料、桥梁工程材料及国民党四十四兵

工厂的手榴弹壳等^①。

二、官僚资本对新生五金厂的摧残

由国民党贵州省政府及中国、交通、农民 3 个国家银行和地方商股分别投资的官僚资本贵州企业公司(董事长为何应钦之弟何辑五,后台是贵州省主席吴鼎昌)采取种种手段(如向新生五金厂定做机具不给利润,指使电厂不供电,银行不贷款等),逼新生五金厂与之“合作”。1941 年 10 月,新生五金厂并入贵州企业公司。1942 年 9 月,贵州企业公司又将新生五金厂与在龙里县的中国机械厂合并,组成中国机械厂股份有限公司。伍效高为商股董事之一。1942 年底,又与官僚资本重庆中国农业机械公司合并。从此原来的商股对生产经营均无权过问,更得不到分文股息。在 1944 年底黔南事变前,贵阳厂的负责人纷纷逃走,生产完全停顿。

抗战胜利后,中国农业机械公司复员,将贵阳分厂商股部分作价交伍效高顶回,资产共 2058 万元(法币)。1946 年 5 月 1 日复工,生产简易工作母机(车、刨、钻、铣、冲床)等,贵阳机器工业才逐步发展起来。1947 年新生五金厂主要设备有车床 14 部,产品为抽水机、榨油机、碾米机及汽车配件^②。

1948 年以后,国民党统治区物价飞涨,经济萧条,工厂纷纷倒闭或面临破产的困境。1949 年贵阳解放时,新生五金厂留下来的只是一个破烂摊子。

① 贵阳市机械电子工业局肖开铭、杨建华《新生五金厂的新生》,载 1982 年 11 月《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六辑。

② 《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六辑;《贵州省志·机械电子工业志》。

三、解放初期的新生五金厂

贵阳解放后，人民政府对私营机械企业进行登记，并按照“约法八章”规定，将在官僚资本企业中的私股退还给民族资本家。1950年上半年，新生五金厂、迪光机器厂等一批私营机器制造企业得以复工^①。时新生厂资本额117880万元（旧人民币），职工73人。主要产品月产量：500公斤台秤75台，活塞环450付^②。

复工后，中共贵阳市委向新生五金厂派出了工作组，向资本家宣传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保护政策。起初，伍效高对党的政策有怀疑，想把包袱甩给国家。通过教育帮助、参观学习，才逐步打消了顾虑，主动配合工作组调整劳资关系，组织安排生产。国家为了扶持民族资本主义工业恢复生产，对新生厂采取加工订货等形式，加工订货总产值：1952年为72517元（新人民币，下同），1953年为131785元，该厂资本额1953年增至148700元。营业额1952年为70477元，1953年增至111636元，至1953年12月31日止，职工为91人，其中生产工人45人^③。

四、公私合营组成贵州农具制造厂

1953年下半年，贵阳市开始公私合营试点工作。新生五金厂、迪光机器厂、大丰翻砂厂是贵州私营机械企业中规模较大的企业，均有动力设备，并已走上加工订货的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这三个厂的厂长伍效高、李迪光、王尧青通过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联系他们企业私营时期不善经营，造成营业亏损，经营困难，入不

① 《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六辑；《贵州省志·机械电子工业志》。

② 《贵阳市机器工业同业公会筹委会会员名册》，1950年6月。

③ 《1953年私营大型工业企业一览》。

敷出(迪光、大丰两厂资不抵债)等情况,认识到只有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才有企业的出路。经过协商,于1954年8月,一致申请以新生机器厂为基础,三厂合并组成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制造厂,专门制造农业机具。他们的申请得到了贵阳市委的批准。经过筹备,于1954年11月1日召开了公私合营成立大会,定名为公私合营贵州农业机具制造厂。至1955年6月,又有益昌机器厂、新黔翻砂厂、钱顺铁工厂、新光机器厂、中华货号、瑞忠货号、华榕货号、长泰货号等12家私营企业参加合营,并入该厂。此时该厂共有职工333人,其中工人241人,职员58人,公股干部8人,资本家26人^①。

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厂清产核资结果:共有切削机床52台,锻压机25台,化铁炉7台,起重机5台,专用机2台,动力39台,其它4台。资本额为39万元,其中公股6.4万元,私股14.1万元,合营股18.5万元。资产总额为117.1万元,其中固定资产29.1万元,流动资金88万元,资产净值为43.9万元^②。在私股中股本最大的是原新生五金厂厂长伍效高,为4万元;最少的是原大丰翻砂厂厂长王尧青,为230元^③。经公私双方充分协商,对全部资方人员都进行了适当安排。董事长兼厂长为公方代表张瑞民,资方伍效高任第二董事长和第二厂长。其它参加合营的原各私营厂厂长分别担任副厂长或各课、车间负责人。

五、合营后的贵州农具制造厂

公私合营后的贵州农具厂,由于所有制的改变,经过以企业

① 贵州农具厂临时党委《一年来双重改造工作总结》,1955年12月15日。

② 《1955年地方机械工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③ 贵阳市委统战部《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制造厂执行政策中的一些情况》,1955年12月6日。

改革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开展劳动竞赛，进行工资改革，广大职工政治觉悟大大提高，进一步解放了生产力，在生产上、管理上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国家下达的生产任务（任务不足的部分除外）全部按计划完成或超额完成。以五项指标按合营前后（1954年1月至10月——1955年1月至10月）同期对比，总产值增长341.65%，商品产值增长183.49%，职工平均在册人数增长119.2%，生产工人平均在册人数增长121.7%，劳动生产率增长280.32%。

合营后在农具生产中，由于改善了操作方法及改良了工具，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在1955年一年中，提高劳动生产效率1倍以上的产品达10余种^①。在新产品的研制方面，也获得了显著的成就。当年3月试制成功贵州省第一台25马力锅驼机，4月又试制成功贵州省第一台轮式拖拉机^②。

1956年该厂完成的商品产品产量为：500公斤台秤（平台式）33台，喷粉器（手摇式）1982台，无轮犁（双柄钢料、双柄铁料，波兰式）8198具，木柄无轮一铧犁（波兰式）12715具，双轮双铧犁（中型）3002具^③。1958年还试制完成新产品万能拖拉机^④。

1956年1月，贵阳市机械工业公司成立。公私合营贵州农业机具制造厂为该公司下属厂。据该公司统计，该厂除弥补多年亏损的40万元资金外，还实现利润2万余元。职工人均年工资近400元，比合营前增长37%以上。该厂在当时成为贵州最大的农业机械制造与修配的工业企业和贵州机械工业厅的重点企业^⑤。

六十年代中期，三线建设开始。1965年1月26日，贵州农具

^① 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制造厂《1955年度工业生产计划执行情况检查报告》，1956年1月18日。

^② 《贵州省志·机械电子工业志》。

^③ 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制造厂《1956年商品成本表》。

^④ 《贵州省志·机械电子工业志》。

^⑤ 贵阳市机械电子工业局肖开铭、杨建华《新生五金厂的新生》。

厂与天津拖拉机厂搬迁来的两个车间部分设备和人员合并，更名为贵阳农机工具厂，成为农业机械部直属企业。1981年9月，更名为贵阳工具厂，是机械电子工业部重点企业，贵州省骨干企业。1988年工业总产值为1165.9万元，创利润总额为40.8万元，产品销售全国28个省、市，出口美国、日本、缅甸、香港等10余个国家和地区。1984年、1985年连续两年被贵州省机械电子工业厅和贵阳市机械电子工业局评为先进企业。1985年被评为二级计量单位^①。

（执笔：谢应平）

① 《贵阳工具厂大事记》；《贵州省志·机械电子工业志》；贵州省机械工业厅《1988年贵州省机械工业企业年报》。

贵阳市私营同德染织厂的变迁

贵州省轻纺工业厅

一、同德染织厂的建立和生产经营

私营同德染织厂股份有限公司是解放后贸易运销业的怡丰、同德两家盐号业务结束后,经贵阳市人民政府工商局1951年4月27日批准由章志齐、王慕尧、周匡时、章志德等人共同集资人民币3万元创办的。经理章志齐、副经理周匡时^①。贵阳市人民政府对同德染织厂的筹建,大力予以扶持。公私合营贵州投资公司根据人民政府引导游资,发展生产的决策,在同德染织筹建过程中,投资1.6万元^②,并派杨文夔为该厂筹备委员会副主任、任可知为筹委员。该厂在新建车间结付运费和安装设备出现资金短缺时,贵州投资公司在1952年2月和6月又两次共借给生产周转贷款2万元。同年8月贵阳市人民银行又向该厂贷款2.6万元。该厂于1952年8月2日正式投产。主要设备有电动织机10台,马达8台,锅炉1台等。资本总额为人民币5.4万元,其中私股3.3万元,占资本总额61.12%;投资公司1.6万元,占29.63%;公股5000元,占9.25%。全厂职工43人,在职私方股东13人^③。

同德染织厂虽然有电动织机等先进设备,较当时贵阳市的其

① 《贵阳同德染织厂的历史沿革》,1953年。

② 同上。

③ 《贵阳同德染织厂的历史沿革》。

他染织厂优良,但由于开业前,购置不必要的设备,积压资金近1万元,而且将人民银行及投资公司的贷款也作为固定设备投资使用;加以负责人过去多是经商的,对编织毛巾的技术本不在行,也不善经营管理;销路不畅;该厂职工超员现象也严重,生产的产品,不仅成本高,而且质量次,影响销路。因此,1952年8月开工两个多月即亏损8994元;1953年上半年虽经政府贷款和委托加工,但仍未扭转亏损局面,到1953年底又亏损36525元^①。1954年人民政府继续委托加工,但流动资金十分缺乏,对向银行与投资公司的借款,都因亏损而不能按期归还,借款、贷款利息也逐日增加,资金短缺现象呈恶性循环。1954年上半年又亏损4691元。1952年开工至1954年5月底,共计亏损50210元。原有股本只5.4万元,全部资本亏损殆尽。因一些不能使用的固定资产占压资金,最后尚欠银行借款1.8万元,欠投资公司生产周转金借款2万元,欠利息约1万元,还欠下职工工资8000元。至此,厂里召开股东会议,决定呈报歇业。

二、实行公私合营

1953年,国家开始进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根据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要求,贵阳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和工商管理局,对同德染织厂的歇业报告极为重视,认为不宜批准该厂歇业。市财委决定由市工商管理局组织力量,会同市人民银行、省百货公司组成工作组下厂调查研究,提出具体意见,同时继续安排国营公司给以加工订货,尽力解决该厂困难。

工作组经过深入摸底,认为该厂确实存在着许多困难问题,但该厂是几家私营批发商转业费力创办起来的,设备比较先进,应当充分利用其生产能力,解决人民日用品的需要和全厂43名职工的

^① 贵阳市工商局工作组《同德染织厂资产状况》,1954年。

生活问题。工作组提出了同德染织厂实行公私合营的建议，并列入贵阳市委拟定的1954年扩展公私合营的计划。同德染织厂的私方经过相互串联商谈后，于1954年3月29日提出了实行公私合营的申请。市财委、市工商管理局批准了该厂的公私合营申请，并为发展生产，组织同德染织厂与私营新南土产公司（转业资金22500元，资本家代理人张育三、杨麟书）合并。政府派公方代表李希贤到厂里工作。1954年8月，公私合营贵阳染织厂筹备委员会成立，张育三任主任，章志齐、李希贤（公方）任副主任。1954年10月1日，公私合营贵阳染织厂成立。在公私双方协商的基础上，拟定了厂的组织章程，进行了人事安排（李希贤任厂长，资方代表章志齐、张育三、张德明任副厂长，周匡时负责生产技术工作，王慕尧为检验员，杨麟书主管总务）和清产核资（资方资产54851元，负债58213元，资债相抵亏损3362元）。但为照顾私方利益，经过有关各方面反复研究，并得到主管机关同意，对原企业的资产估价进行了调整：生产设备和材料、产品按帐面价值照转，清估时降值部分14108元，列入资产，资产总额为68959元，负债减为51587元，资债两抵私股净值为17372元^①。这样，资本家就有了股金。并感到党和政府帮助私营企业走公私合营道路是热情、诚恳的。

三、公私合营后的情况

合营后生产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但在合营初期，职工中的不团结现象较为严重，有三分之二的工人与资方非亲即故，情况比较复杂，工资福利、技术水平、觉悟程度都参差不齐，工作组对这些问题极为重视，组织全体职工学习了有关政策，从而提高了职工的思想觉悟，使职工群众认识到工人是合营企业的主人，搞好企业生产才是工人阶级的根本利益。资方人员开始对合营也是有疑虑的，经

① 贵阳市染织厂《清估情况简略报告》。

过人事安排、清产核资和宣传教育，认识也有所提高，大多数人工工作是积极的。

公私合营后，公、私双方和全厂职工为发展生产而共同努力。在党的领导下，开展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和增产节约运动，职工发挥了生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企业采纳合理化建议和推广先进经验共 36 项，平均每年可创造产值 2 万多元。1957 年上半年，全厂出现了劳动模范和先进生产者 46 人，其中私方人员 2 人，先进单位 4 个。27 名职工加入了共产党或共青团。

企业合营后加强了党的领导，改进了企业管理工作。首先建立了生产、计划、财会、供销、人事、总务等职能科室，划分了职责范围，建立了作业计划、工时定额、原材料消耗定额、原始记录、工艺规程、质量检查、机器维护检修等 24 项基础管理制度，代替了原来落后的无章可循的经营管理方法，克服了以前管理混乱、无人负责的状态。

合营后，工人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生产有了很大发展。合营前 1953 年的毛巾总产量仅 9120 打，合营当年的 1954 年，产量就提高了 3 倍多，1955 年又比 1954 年增加了 1 倍^①。在品种规格方面，合营前只产 6 种白色无花和单纯染色的毛巾；1956 年生产的品种达 36 种，比合营前增加了 6 倍，其中还增加了很多彩色印花毛巾、枕巾、浴巾等较为高级的产品。由于产品质量较好，成本有所降低，销路也广，从 1954 年第四季度起，企业在较短时期内即由亏本变为盈余，并偿还了合营前欠下的所有债务，还清了合营前积欠职工 20 个月的工资。1955 年企业超额完成了上缴利润计划，1956 年净赚了 16000 多元。

合营后，职工的生活福利有了很大程度的改善。1955 年职工的平均工资比 1954 年增加 12%，1956 年经过工资改革后，又在 1955 年的基础上提高了 15%，实际收入比以前有了显著增加。所

① 《贵州染织厂合营的前前后后》，载《贵州日报》1957 年 6 月 20 日。

有资方人员的工资也有不同程度的增加,如副厂长章志齐、张育三、张德明等人的工资收入都比原来提高了 60%。企业还实行了劳保条例,职工医药费全部由企业负担,家属看病也享受半费待遇,企业还不断对困难职工和家属进行补助和救济。企业中的 13 个资方人员,1955 年分得红利 247 元,1956 年得到定息 546 元,并享受了与职工相同的医药费、补助费等福利待遇^①。为了发展地方轻纺工业,贵阳染织厂于 1966 年转为国营。转为国营后,对生产设备进行了较大的改造,增加 56 台自动化织巾机,改进了机器印花工艺流程,产品也由单一的毛巾、提花枕巾类增加浴巾、小提花巾 3 大类;同时职工也达到 500 人。1981 年该厂改名为贵阳毛巾厂。1983 年以后,该厂又进行更大规模的技术改造,新建了 1 幢 5 层楼的主厂房,健全了辅助设备,较先进的自动化织巾设备增至 100 多台;产品增加了提花毛巾被系列,建立起毛巾处理生产线;职工总人数近千人。1988 年,该厂产值达 600.4 万元,创历史最高水平。全员劳动生产率人均 6791.86 元。产品不但畅销省内外市场,而且有一部分出口创汇。在党和政府的大力扶持关怀下,老企业焕发了青春^②。

(执笔:吕晓黎)

① 《贵阳染织厂合营的前前后后》,载《贵州日报》1957 年 6 月 20 日。

② 《企业春秋》,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公私合营前后的一元化工厂

贵阳市化学工业局 贵阳化工原料厂

一、解放前的一元化工厂

1940年，陈元星从安顺军医学校来到贵阳，在照壁山脚筹办化工厂。创办初期，相当艰难，一无设备，二无资金，仅租用两间茅草棚做厂房。当时市场急需硫酸镁，他了解到贵州有天然硫酸镁矿，查阅地矿部门资料，矿点分布于罗甸、龙里、绥阳等地，而且硫酸镁矿的品位高，生成于喀斯特溶岩中。他奔赴罗甸，深入矿井探测，初步认定有利用价值，便采取原矿在贵阳进行试验，得到硫酸镁样品，经化验完全符合药典规定指标。随后便进行小批量生产，投放市场，逐步推销到邻省，并在重庆、昆明两地设点推销。

1942年，又利用贵州锌矿资源试制间接法氧化锌成功。陈元星极受鼓舞，于是他向当时的贵州企业公司油脂厂签订为期三个月100磅氧化锌供货合同。经他与工人一起奋战三天三夜，终于由试验转入批量生产，如期供货。次年，为扩大氧化锌生产，增加了设备，扩大了厂房，继续向贵州企业公司油脂厂签订500磅氧化锌供货合同。

1944年冬日军入侵至独山，人心不安，纷纷逃难，在这种形势下，工厂只好关闭解散。陈元星把剩余的锌埋在地下，到黔西暂避。日本投降后，陈返回贵阳着手恢复工厂，重新组织氧化锌和硫酸镁的生产。

1945年秋，陈勋台入股。在生产氧化锌和硫酸镁的同时，新增生产升华硫磺和碳酸钙。次年购买旧房用作厂房。1947年工厂正式定名为一元化工厂，产品产量有了增加，年产氧化锌3吨左右，硫酸镁80吨左右，升华硫磺1吨和少量的碳酸钙。工人20多人，固定资产约3万银元。

二、解放初期的生产经营情况

1950年贵阳市进行工商业登记时，一元化工厂有资本约8000元（新人民币，下同），职工30余人。生产经营的产品有氧化锌、硫酸镁、碳酸钙、升华硫磺、咖啡因等。产量不大，有时交替生产，直到1952年。

1953年由于贵阳药品缺乏，抗美援朝又急需药品，政府号召工商界组织药品生产。这时以包佐基为代表的公达药房并入一元化工厂，并在市北街设立制药车间。随公达药房并入的职工30多人，全部安排在制药车间从事生产片剂和针剂。

1954年，以汤琪为代表的亚美汽车材料行和以钟大亨为代表的新黔棓酸厂相继并入一元化工厂，扩大了该厂的生产经营。同年年初，交通银行向一元化工厂投资12880元，10月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投资15000元，并指派葛锦松为投资公司的代表，负责一元化工厂财务和生产计划管理。

1955年，贵阳市工业局为加强对私营企业的领导，按行业成立专业公司。一元化工厂属贵阳市化学工业公司领导，为1956年实行公私合营奠定了基础。公私合营前生产经营的产品年产量为：氧化锌21吨，硅酸钠89吨，硫酸镁18吨和少量的碳酸钙、升华硫磺、硫酸铝以及部分片剂和针剂药品，工业总产值14.89万元^①。

① 一元化工厂1956年财务结算档案。

三、公私合营情况和其后的发展

随着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到来,1956年1月16日,以一元化工厂为主体,将宇宙化工厂(私方代表何庆林、王宗凡、张树停)、五一化工厂(私方代表郁振基)并入,走上公私合营的道路,更名为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原一元化工厂制药车间的药剂师程连琪和职工30多人转入贵阳药厂。

公私合营时,通过清产核资,该厂股金总额为62830元。其中: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15000元,交通银行投资12880元,代管股500元,私股34450元,陈元星3760元,陈勋台4600元,汤琪7470元,包佐基8700元,何庆林1838元,王宗凡1150元,张树停2260元,郁振基1650元,韩进之800元,黄仲泉1800元,王石清430元^①。

同年4月4日,贵阳市化学工业公司派芦金科为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厂长,委派原一元化工厂工会主席王世民为中共贵阳农药厂党支部书记兼工会主席。私方代表陈元星、陈勋台任副厂长。贵阳投资公司的葛锦松任财务股长。私方汤琪、包佐基、王宗凡分别任生产、供销、总务股长,张树停为材料保管员,郁振基、何庆林等从事生产技术指导。原一元化工厂的生产工人除制药车间30多人并入贵阳制药厂外,其余的20多人仍留在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成为生产骨干。

公私合营后的1956年末,农药厂共有职工67人,其中:生产工人47人(内有原私方17人),管理人员15人(内有原私方6人),技术人员5人(内有原私方4人)。当年产氧化锌34吨,硅酸钠196.74吨,分别比上年增长62%、121%;同时生产硫酸铝9吨,六六六粉58.72吨,硫酸钠16.5吨,硫酸镁4.5吨,DDT油剂

① 贵阳化工原料厂:1966、1979、1980年财务决算档案。

48吨，完成工业总产值39.04万元，比公私合营前的1955年增长162%。产品销售40.88万元，实现利润3.09万元，上缴销售税、所得税、利润3.876万元^①。

1959年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更名为贵阳化工原料厂。企业转为全民所有制。此后，又有贵阳炭黑厂、贵阳电石厂、贵州农药厂，贵阳硫铁矿并入贵阳化工原料厂，现共有职工528人，固定资产原值417万元，净值288万元，流动资金917万元。该厂建厂至今，产品完成得最好的年份为氧化锌1678吨（1990年）、锌粉1115吨（1987年）、硅酸钠5833吨（1986年）。工业总产值完成得最好的为1990年，按1990年不变价格计达到2236.98万元^②。目前贵阳化工原料厂仍以氧化锌、锌粉、硅酸钠为主要产品。氧化锌、锌粉曾多年有部分出口，为国家换取外汇。

1956年初实行公私合营后，对私方人员都进行了适当的安排。陈元星曾任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第一任副厂长和贵阳化工原料厂工程师，贵阳市云岩区人民代表，第五届省、市政协委员，省工商联常委等职。陈勋台曾任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第一任副厂长、贵阳市人民代表。钟大亨、包佐基（已故）曾任贵阳市政协委员。目前在该厂的私方人员已全部退休，安度晚年生活，有的私方人员已故，对其遗孀和未成年的子女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逐月发放生活补助费。他们的股息，根据国家规定从1956年1月到1966年9月止，按5厘年息计发定息，共计18516.88元。

（执笔：梁开忠 陈元星）

① 公私合营贵阳农药厂：1956年度财务结算档案。
② 贵阳化工原料厂：1990年综合统计资料。

明湘电池厂走上了公私合营道路

贵阳市轻工业局

明湘电池厂，是1954年贵阳市首批公私合营的企业之一。公私合营后更名为贵阳电池厂，1958年6月转为国营。

(一)

明湘电池厂的创始人张子秀系浙江宁波人，1943年在湖南衡阳国民党陆军机修厂任总工程师。张脱离军队后，在衡阳与刘德兴、刘长生兄弟创办了明湘电池厂。

1944年，日寇大举进攻湘、桂，张子秀、刘德兴携眷逃难来到贵阳。经变卖细软饰物，筹集了百余块银元，艰苦创办了贵阳明湘金属制片电池厂，生产代月、月航、胜月牌干电池，大部分设摊自销。当时在贵阳生产电池的还有若干小户，均因竞争不过在市场上大量倾销的美国产品而先后停产。明湘电池厂为了扩大销售，增加牌号，改产黑猫牌、花鹿牌干电池。由于产品质量好，价格公道，经营有方，生产经营蒸蒸日上。为了发展生产，扩大经营，张子秀的妻子和刘氏兄弟的两个妹妹也先后参加了生产。还聘请了湖南衡阳人刘自权当技师，并招聘了一批普工、学工，订立师徒合同，培训技工。这个手工操作的家庭作坊已达10余人。

1945年日本投降后，明湘电池厂原合伙人和湖南籍的老师傅相继回湘，张子秀又另请了几位熟练工人，招了几名学徒，共计20

多人，继续生产代月牌等电池，月产 600 打，产品由杨斌臣经营的利民电池行经销。明湘电池厂有冲床 3 台，手板打电机 2 台，伏压机、电动压片机、动力打粉机、磨面机、打砂机各 1 台。主要原料向重庆、广州、长沙等地进货。也曾一度到遵义自行采购软锰矿，自行洗选磨制二氧化锰粉。为了保证产品质量，还向湖南湘潭购买部分原料掺用。所用锌片到赫章县购买锌锭自行熔铸压制。由于原料来源有保障，生产具有一定规模，产品质量稳定，成本低，经营以薄利多销为原则，销售日趋兴旺。这时明湘电池厂的资产总值折黄金 40 两。

(二)

1949 年 11 月 15 日，山城贵阳解放。1950 年正值国民经济恢复时期，贵州省百货公司开始对明湘电池厂安排加工订货，原、辅材料均由省百货公司提供，厂方收取加工费。

在生产经营方面，张子秀有其独到之处。生产上他带领工人共同劳动，生活上与工人同桌用膳，并每年发给工人 2 套服装。1950 年 9 月，市工商联成立筹委会，安排张子秀为筹备委员。通过对党的政策与时事学习，张子秀的思想觉悟有所提高，他动员家属将私存的 4000 银元及金银饰物（兑换成人民币 7000 元），为企业增加生产资金。

1951 年春季，贵阳市税务局向明湘电池厂派了驻厂员，督导厂方完成国家税收任务，并辅导职工学习，遵守国家政策法令，完成生产任务。当年，省百货公司对该厂的全部产品实行统购包销，调动了厂方的积极性，提高了产品质量，降低了成本，增加了生产，使企业获得了利润，工厂有了发展。到年底重估财产时，明湘电池厂的全部资产共值人民币 3 万元。职工由解放初期的 20 多人增加到 57 人，全年产值 8.3 万元，电池产量 65.65 万只。是年，厂里成立了工会，通过民主选举，由臧炳辉负责工会工作，后由赵巨川任

工会负责人。1952年“五反”运动结束，明湘电池厂被定为基本守法户。张子秀曾在抗美援朝运动中积极捐款，并踊跃购买爱国公债，努力完成各项税款，在同行业中起到了骨干带头作用。

明湘电池厂设备简陋，厂方在上级工会的支持下，决心进行技术改造。先后试制出电动打电机，改制了电动缠纱机、电动合粉机等设备，改变了手工操作的状况，增加了产量，提高了产品质量，为明湘电池厂申请公私合营创造了物质条件^①。

(三)

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后，张子秀对党的政策半信半疑，对企业的前途感到忧虑。经过学习了党的有关政策，逐步提高了思想认识，感到必须把握自己的命运，顺应社会发展规律。

1954年初，明湘电池厂申请公私合营。是年，贵阳市委工业部批准明湘电池厂为第一批参加公私合营的试点企业之一，定名为公私合营贵阳电池厂。接着便派出干部，深入企业发动全厂职工，抓生产，促质量，摸清企业情况，做合营前的准备工作。随后又成立了筹备委员会，市委调派袁允武作为公方代表，进驻明湘电池厂负责筹备工作。

清产核资是公私合营企业的一项重要工作。开始时，张子秀等私方代表在思想上处于矛盾之中。一方面，想到解放以来，在党的政策指引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具体帮助下，企业才得到较大的发展，搞公私合营是党的号召，是必由之路；一方面认为自己辛辛苦苦经营多年的企业，经过清产核资定股后企业要归国家，感情上一时难以接受。另外，又怕清产不准确，估价不合理，曾一度思想沉闷。经公方代表主动找他们谈心，通过反复和耐心的思想工作，打消了思想顾虑，积极地投入清产核资工作。明湘电池厂的清产核资

① 贵阳电池厂宣传科材料。

工作采取“私方自报，职工审查，民主评议，上级批准”的方法。清产核资结果，该厂私股 3.3 万元，公股 3 万元^①。清产核资工作达到领导满意，职工满意，私方满意。

经过几个月的紧张筹备，至 1954 年 10 月 1 日，公私合营贵阳电池厂正式成立。厂里有职工 63 人。市委任命公方代表袁允武为厂长，私方代表张子秀、刘德兴为副厂长。工会负责人杜启发。1955 年 6 月，私营利民电池行转入公私合营贵阳电池厂。利民电池行有资金 1.5 万元。安排私方杨斌臣为合营贵阳电池厂副厂长。

公私合营后的明湘电池厂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重视和扶持，在全厂职工的共同努力下，生产有较大幅度的上升。1955 年电池总产量为 418.17 万只，比合营前 1954 年产量 357.84 万只，上升 16.8%；1956 年产量为 601.43 万只，比 1955 年上升 43.8%，显示了公私合营的优越性。

现在的贵阳电池厂是国家轻工部定点电池生产企业之一。有职工 1826 人，工厂占地 36781 平方米，建筑面积 27461 平方米。从建厂到 1989 年，该厂累计实现税利 3595.59 万元，上缴税利 3089.99 万元，为该厂建厂初期国家投资 241 万元的 12.8 倍。现该厂年产量近 1 亿只锌锰系列干电池和产量相当的纸包装电池，产值近 2000 万元，为满足市场需要，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作出了贡献^②。

(执笔：章 健)

① 《贵阳市公私合营企业 1955 年股本增减情况表》，1956 年 7 月。

② 贵阳市轻工业局财务科资料。

贵阳裕康猪鬃厂 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回顾

杨维新

(一)

裕康猪鬃厂(以下简称裕康)成立于1942年,厂址设在安顺,1946年迁来贵阳。当时的经理是刘树良,厂长是杨骏五。1949年2月杨维新接任经理兼厂长职务。裕康的主要投资者,是安顺的帅灿章、贵州知名工商业者戴子儒等。

帅灿章、戴子儒原在安顺开设恒丰裕字号,经营鸦片和金融业务发了财。1939年贵州禁烟,恒丰裕更名为泰丰字号,资金总额5百万元(按当时黄金市价每两八、九元,应值黄金5万余两)。并在上海开设上海工业银行、环球企业公司、兴益地产公司等企业;另投资经营花纱、匹头、呢绒业务,还分别投资贵阳聚康银行、重庆永生钱庄、贵阳利民盐号、元丰药号等企业,企图以金融业务为支柱,发展贸易,获取大利。不料日本帝国主义入侵,半壁大好河山失守,上海购买启运内地的纱布、呢绒、毛线无法运送川黔,乃绕道香港、仰光转运昆明。又因香港沦陷,途中既遭抢劫,又被轰炸,损失惨重,泰丰元气大伤,被迫停止经营纱布、呢绒,改营土产业务;遂以售纱布之款,在贵州锦屏、天柱一带购买青山,在大方购买生漆,在四川江津购买棕丝,在安顺购买生鬃,以防货币贬值。但在安顺收购生鬃又受到官僚资本复兴公司的干预,必须将收购的生鬃加工成熟鬃交由复兴公司收购,否则不准购买。泰丰才在安顺成立裕

康猪鬃厂，加工少量熟鬃应付复兴公司，大部分生鬃和熟鬃则储存起来，待机而沽。

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泰丰在上海举办的企业，因受日本帝国主义占领期间的掠夺，几乎全部丢光。泰丰实力仅剩下购存内地的土产。由于交通恢复，进出口业务开通，土特产价格大涨，泰丰又得到一次良好的机遇。首先将安顺的裕康猪鬃厂迁至贵阳，由重庆招聘制鬃工人150多人加工洗制，从1946年至1949年贵阳解放时止，共加工双猪牌熟鬃1590箱发运香港销售。按当时每箱猪鬃价格约黄金7两计算，约值黄金1万余两。同一时期，砍伐锦屏、天柱青山上的木料运往汉口销售，又将江津购存的棕丝发运汉口，大方生漆发运广州，三项约值黄金17000余两。至此，泰丰恢复了元气。后在贵阳成立衡美汽油行，成为美孚公司在贵州的代理商，又在重庆、成都、贵阳、安顺等地采购桐油、菜油，运销香港、申、穗，内外贸易结合，泰丰步入极盛时期。

就在这个时候，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相继取得了辽沈、平津、淮海三大战役的伟大胜利，国民党反动政权土崩瓦解，通货膨胀，货币贬值，泰丰业务遭受损失。帅灿章全家飞往香港，泰丰遂于1949年2月结束。

泰丰结束后，散存各地的人员，为了维持生活，又根据各地原有业务经营情况，就地成立机构，独立经营。贵阳则保存裕康，存鬃约值黄金909两，经营与香港之间猪鬃业务。为了弥补裕康产量的不足，还在重庆收购熟鬃发运香港，由于重庆大火，仓库及所有货物烧光，厂长杨骏五葬身火海，重庆业务亦告结束。至贵阳解放时，泰丰结算，除上海、重庆、成都各有一些房地产外，剩余资产约值黄金4230两。

(二)

1949年11月15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了贵阳。解放军和

蔼可亲，秩序井然，令人钦佩。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对民族资产阶级的经济利益及私有财产实行保护政策，鼓励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企业积极经营和扶持其发展；并制定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经济建设方针。我感到非常高兴，认为裕康从事猪鬃经营可以为国家出口创汇，有利于国计民生，是有发展前景的。

解放初期，土匪猖獗，交通阻塞，猪鬃无法运出销售，正在企业资金周转困难之际，工人要求增加工资和改善福利待遇。因猪鬃是手工生产比机械工人工资高，企业又有困难，私方没有同意工人要求，工人联合起来罢工，后由市工会出面调解，恢复了生产。但从此劳资纠纷不断发生，生产管理带来不少困难，企业造成不少损失。接着，国家公布猪鬃统一出口，私营企业不能运往国外销售，加之广州猪鬃市场价格猛降，裕康损失更多。这时国家发行经济建设公债，我以裕康猪鬃厂帅灿章的名义认购 15000 元（新人民币，下同），由于厂内无力缴纳认购公债款，不得不向银行借款购买；当时又值农村土地改革，帅灿章、戴子儒、秦元珍等都有土地剥削收入，农民追收剥削债，3 人共应赔偿 12000 多元，都要由裕康垫付。在此情况下，裕康无款收购原料进行再生产，经常停工待料，影响工人工资收入，劳资纠纷不断发生。基此种种原因，无论是在香港的总经理帅灿章，还是在安顺的副总经理戴子儒以及其他股东，不但对裕康前途感到渺茫，而且视为沉重包袱，因而产生消极经营思想。

正在这个时候，贵州省贸易总公司成立，急欲筹办国营制鬃厂，但又缺乏技术工人，要求裕康支援。征得企业工会同意，市劳动局批准，凡自愿到国营贵阳制鬃厂工作的都一律支持。结果申请转到国营制鬃厂的 72 人。虽然企业工人减少一半，缓解了原料不足的矛盾，但因生产减少，成本相对增高，加上畜产公司成立之后，收购熟鬃价格又进一步下降。到 1950 年底结算，亏折了 26000 多元，原来 8 万多元资金，仅剩下 5.5 万多元。

1950年9月,正当裕康面临困难,丧失经营信心之际,接到市工商管理局通知,要我参加昆筑参观团赴北京等地参观学习;厂副总经理戴子儒在安顺也接到同样通知。我们兴高采烈地在贵阳市副市长杜恩训团长的领导下,与贵阳、昆明两地的50多位团员一道赴北京,参加了国庆典礼,上了观礼台,见到了毛主席,还应邀参加朱总司令在怀仁堂举行的便宴,聆听了朱总司令对全体团员的亲切讲话,他勉励资本家靠拢政府,积极经营,为恢复发展经济,建设新中国作贡献。讲话给我们很大教育。接着,我们又先后到济南、青岛、天津、南京、杭州、上海、武汉、重庆等大城市参观,都受到当地党政有关领导和民建、工商联的热情接待,感受到新中国的温暖,还学习了先进企业搞好劳资关系、公私关系、发展生产的经验,认识到必须积极经营才有前途。

我回厂后,即与股东和厂工会多次商量,一致认为:只有增加生产,才能降低成本,克服困难。于是重新招聘工人80多名,恢复到原有生产规模,并在市劳动局的指导下建立了劳资协商会,实行民主管理,经济公开、健全会计制度,积极经营,希望扭亏为盈,为发展经济作贡献。

由于工人人数增加,必须购储相应的原料,才能保证正常生产,按当时产量计算,年需生鬃10万斤,流动资金6万元,可当时裕康资金严重不足,在原料采购中也是困难重重,无法保证正常生产,影响工人工资收入,劳资纠纷仍不断发生。那时,除国营制鬃厂外,尚有私营鬃厂和作坊11家,在市工商管理局的领导下,召开多次猪鬃行业会议,进行调查研究,与畜产公司达成协议,在私营厂原料缺乏时予以照顾。但在加工过程中出了不少问题,裕康5次加工,亏损达9300余元,1951年结算,再度亏损2700余元,没有收到积极经营效果。

1952年“五反”运动开始,针对工商界中的“五毒”行为开展斗争,揭露了猪鬃行业中的问题。在这次运动中,我受到了深刻的教育,检查了消极经营思想,端正了经营态度,在企业职工的帮助下,

召开了多次劳资协商会议，戴子儒、秦元珍等主要股东纷纷表示愿将泰丰结束后尚未处理的一些零星货物和重庆、成都、上海等地的房地产以及股东在贵阳的房产全部变卖，收回价款3万元，偿还了由企业垫付的款项；并向贵阳市投资公司申请贷款5万元，充实了流动资金，立即派出采购人员在省内及云南下关、昭通等地采购原料，积极搞好生产经营。在此同时，我厂工会健全了组织，加强政治思想工作，提高了劳动生产积极性，主动帮助企业改善劳资关系，改善经营管理，这时，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也在企业建立了团组织，号召团员为发展生产起带头模范作用，我也光荣地参加了中国民主建国会，通过学习，对接受国家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必要性有了进一步的认识，认识到私营企业必须服从国家行政机关的管理、国营经济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至此，劳资关系由互相对立，互相争吵，逐步朝着协商合作，共同克服困难，搞好生产的方向发展，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都逐步沿着党的政策前进，生产逐步发展，成本随之降低。由于依靠职工，战胜了困难，从1954年起企业开始有了盈余，当年即盈利7136元。1955年1月在工会的大力支持下，企业成立了增产节约委员会，吸收职工参加企业管理，开展了增产节约运动，又在市劳动局的帮助下，进行了工资改革，与国营企业的工资标准大体看齐；还进一步健全了会计制度，实行车间经济核算和成本管理，节约了费用，每担生产费用，由解放初期的230元逐步下降到73.45元，超过国家要求的标准，从而争取到完全为畜产公司加工猪鬃，走上了国家资本主义道路的中级形式。

(三)

裕康于1956年1月15日申请参加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经过清产核资，实有资金59657.11元。合营以后，由于原料供应有保证，在省商业厅的倡议下，与国营制鬃厂开展了厂际劳动竞赛，职工生产热情更加高涨，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加工成本又进一步下

降，合营第一年实现利润 2 万多元，超过了私营时期盈利的总和，体现了合营企业的优越性。

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经过艰苦曲折的思想斗争，受到深刻的社会主义教育，企业的私方人员都得到了全面安排，企业和个人都得到了改造，都有了光明前途。裕康公司合营时的公方代表谭延春担任第一厂长，私方代表杨维新安排为第二厂长。至 1957 年反右整风期间，我被调民建贵阳市委员会担任宣教处副处长，后来，先后担任业务处处长、副秘书长、副主委等职，并当选为市人民代表，市政协委员、常务委员。主要股东戴子儒曾先后安排为贵阳市投资公司经理，贵阳市人民政府委员，市民主建国会委员，省工商联副主委，秦元珍被安排为省、市妇联副主任，省民建主委、名誉主委、省人民代表、省政协副秘书长、贵阳市副市长、民建中央委员，民建中央咨议委员，全国政协委员等职务，充分体现了党对民族工商业者所采取团结、教育、改造的政策，企业和人同步踏上了社会主义康庄大道。

贵阳市私营印刷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新华印刷厂

一、解放前贵阳市印刷业的情况

贵州印刷业始于清朝末年。当时遵义府太守袁季九为适应清朝废科举、兴办中学堂的需要，任用田庆霖（雨田）创办遵义官书局，为遵义中学堂印讲义，但规模太小，不能满足需要。这时，贵阳名人唐尔镛、任可澄、华之鸿已创办贵阳府中学堂，华之鸿决心创办一所较大的书局，经商得遵义府太守袁季九同意，于1898年聘请遵义官书局田庆霖两次赴日本购回铅、石印等设备，耗资白银20余万两，创建私营文通书局印刷厂于贵阳，为贵州机器印刷的开端。由于文通资力雄厚，设备新颖，先后为贵州银行、贵阳商会印制纸币和省的财政捐税票证，营业极盛。至1926年为止，始终没有能与文通印刷厂竞争的印刷厂产生，可谓独霸一界。

1926年后，继文通创办的较大印刷厂有同志印刷厂，小规模的印刷所亦陆续开设，其设备大致仅二号石印机或二号手摇石印机一二台，承接文通不愿或无暇接受的印件。1920年文通遭受火灾，同时贵州银行、商会发行纸币已告一段落，印刷营业相对清淡，文通也未积极筹备复业。在文通停业期间，略具规模的中华印刷所及美华印刷所相继成立。中华印刷所因资力薄弱，营业不振，旋即停业。

1935年以后，贵阳印刷业稍有起色，及至抗日战争爆发，省外

机关、学校、企业陆续逃难迁来，大批文人荟萃贵阳，印件较多，印刷业随之发展。

当时贵阳的印刷业，可分为两类：一是以专营印刷为业的，共 15 家；其中 1938 年底成立的官商合办的贵州印刷所，规模居文通之后；另一类是报馆兼营印刷业务，如 1938 年迁贵阳的武汉日报印刷厂，贵州企业公司自办印刷工厂（1945 年停办，设备转入当时的贵州日报社），还有贵州晨报印刷厂（不接社会印件）。全市大小印刷厂、所年营业总额不过 20 万元左右（法币）。到 1944 年贵阳印刷同业公会成立时，有会员 17 家，至 1945 年发展到 30 家^①。

贵阳解放前夕，在贵阳的官僚资本印刷企业，有《中央日报（贵州版）》印刷厂、《贵州日报》印刷厂，国民党贵州省党部印刷厂、贵州省人民政府社会服务处复员工厂附属印刷厂、《大刚报》印刷厂、《民报》印刷厂、宪光印刷厂（南京迁来的宪兵司令部印刷厂）、模范监狱印刷厂等。其中，以《中央日报》印刷厂最大。全部资财及房地产共折合旧人民币（下同）131938460 元^②。

据解放初期的调查，贵阳解放前夕共有私营印刷厂 27 户，机器设备按 2 部四开机折合 1 部对开机、5 部圆盘机折合 1 部对开机计算，共有机器 76 部，有一半机器陈旧破烂，不能开动。

二、创建公营印刷厂

贵阳解放后，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文教接管部接管了官僚资本印刷企业，以《中央日报》印刷厂为基础，加上《贵州日报》印刷厂的部分设备，于 1949 年 12 月 15 日建立贵阳新华印刷厂（一厂）。旋即划归省新华书店领导，改为新华书店印刷厂。另以中国

① 《贵州经济》，张肖梅编著。1939 年国民党经济研究所出版。

② 贵阳新华印刷厂筹建人张心厚《解放初期的贵阳新华印刷厂》，稿收入《贵州新华印刷厂厂史》。

人民解放军五兵团《连队生活报》为基础，将接管的国民党官僚资本企业复员工厂附属印刷厂、《大刚报》印刷厂、《民报》印刷厂、模范监狱印刷厂合并，于1949年12月5日成立了贵阳新华印刷二厂后改由贵州人民印刷公司领导（当时尚在筹建），称贵州人民印刷公司第二印刷厂。

因接管的印刷厂中没有彩印，当时为赶印毛主席、朱德总司令半身像，以应解放四川、西藏的需要，由贵州省新华书店与法院街雷凤梧、张培德、罗寅初、严茀簪经营的前明印刷厂签订定期公私合营协议，挂牌为贵阳新华印刷三厂。合营协议期满，前明厂改名为恒兴厂，仍为私营。

1950年1月12日贵州人民印刷公司正式成立后，于3月17日租用私营时轮彩印厂全部设备及厂房，挂牌为贵州人民印刷公司第三厂。6月19日，贵州省新华书店印刷厂奉命隶属于贵州人民印刷公司，改为公司所属第一厂。至此，贵州人民印刷公司已有自己的一、二、三厂。

1952年8月6日，贵州人民印刷公司、中共贵州省委机关所属南明印刷厂、贵州省人民政府机关所属新筑印刷厂、贵州省军区印刷厂和原私营文通印刷厂等五家实行合并，统一由贵州人民印刷公司领导，基本实现了贵阳市区内公营印刷厂的统一经营管理。

三、对私营印刷业的利用、限制和初步改造

贵阳刚一解放，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于1949年12月2日公布《关于出版与照片的几个规定》，对私营印刷厂的业务经营范围及审批手续等作了明确规定，防止私营印刷业违法乱纪，扰乱市场。

贵州人民印刷公司为掌握贵阳市印刷业情况，对全市印刷业作了调查：计大小印刷厂、所72户，其中，公营仅有《新黔日报》、贵州人民印刷公司2户。公、私营大小机器折合对开机共109部（接

2部四开机折合1部对开机,5部圆盘机折合1部对开机计算),其中,公营33部,占30%强,私营76部,占70%弱。到1951年,公营印刷业由于经营较有计划,资力较足,得到相当发展,私营亦获稳定,全市印刷业已由对开机109部增加到138部。其中公营上升为49.9%(66部),私营为52.1%(72部),私营厂减为69户。但生产能力仍大于公营2/3左右。

解放初期,由于社会虚假购买力的消失,贵阳市的印刷业呈现不振之态,机器设备开工利用率仅35%左右,停工作者占10户之多^①。据1952年5月贵阳市印刷同业公会的调查统计资料,由于私营印刷业业务竞争等原因,户数不稳定的现象较为明显,1950年6月45户,12月47户;1951年6月28户,12月70户;1952年5月68户^②。在私营印刷厂中,除民族资本家华问渠经营的文通印刷厂有自己的出版任务,基本不在市场争夺业务外,大丰、西南两户以其机器设备等占有优势,不仅能立足,并对印刷市场起着控制作用。当时由于印刷业务清淡,一些私营印刷厂出现囤积纸张、投机取巧,1951年贵州人民印刷公司配合工商局通过印刷同业公会及时进行了整顿,首先按各家印刷厂、所的分布,划分为六个区域小组,实行片区管理^③。由同业公会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会员学习党对私营工商业的政策,对私方人员进行教育,交流生产经营经验,听取私方人员的意见和建议。片区小组划分,为分配任务、加工订货创造了条件,杜绝了各厂自行兜揽生意的现象,印刷市场秩序有所好转。在此同时,贵州人民印刷公司以自己的印刷能力作基础,主动配合工商局等单位,对印刷价格实行整顿,在保证合法利润的

① 贵州人民印刷公司《贵阳市印刷工业的现状及贵州人民印刷公司1951年工作总结报告》。

② 贵阳市印刷同业公会《印刷业情况报告和生产意见》,1952年5月3日。

③ 贵阳市印刷同业公会《贵阳印刷同业公会会员区域编组名单》,1951年。

前提下，议定共同遵守的印刷价格，制定了贵阳市印刷业第一次统一的印价，为保证印刷质量，一般印件统一分配，并促进小印刷厂组织联营；对大宗的出版物（如教科书）坚持合同制度，固定少数大厂负责完成。各私营印刷厂在贵阳市工会的帮助和贵州人民印刷公司的配合下，组建了印刷基层工会，依靠工人群众进行生产监督，搞好劳资关系。

统一印价实行后，为使私营印刷厂能够有生意可做，贵州人民印刷公司根据中共贵阳市委统战部、工业部和贵州省出版事业管理处等单位 1952 年制订的办法，以人民印刷公司营业科为基础，统一承接印刷业的各种加工、订货任务；统一向各种经济类型的印刷厂分配生产任务，全面安排印刷市场。分配生产任务的原则是“保证国营，适当满足公私合营和合作社营，维持私营”，既“有所不同”，又“一视同仁”。在私营厂无生意可做、维持困难时，予以照顾，使之能够维持。1951 年，私营大中印刷厂，因拖欠银行贷款及职工工资，无力偿还，厂主程卓五不愿继续经营，为政府收购；私营时轮彩印厂厂主胡问遂登报租让，于 1952 年 1 月让售国营贵州人民印刷公司；民族资本家华问渠经营之文通印刷厂，“五反”后，资不抵债，本人申请由政府折价收购，1952 年 8 月并入国营印刷企业。

1953 年，贵阳市私营印刷业经过合并、批准歇业、转业、淘汰和组织生产小组、生产合作社后，还有 44 户，从业人员 324 人，为公营、私营厂总人数 813 人的 39.85%；年营业额 49 亿元，为公营、私营厂年总营业额 308 亿元的 16%^①。当时一些私营厂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极为严重^②。

鉴于以上情况，贵州省劳动局提出并贯彻执行了四条调整意见：第一，属于“五反”前盲目发展起来、现已资不抵债的 4 户，让其

① 贵州省新闻出版处《贵阳市印刷业情况》，1953 年。

② 贵州省人民政府劳动局致贵阳市财委函《印刷业目前情况及调整意见》，1953 年 7 月 18 日。

申报歇业，其职工由劳动就业委员会登记，帮助其转业，生活困难的予以救济；第二，大多数厂设备不足，单独经营有困难，组织联营；第三，关闭或暂停部分劳改系统的印刷厂，以为维持私营；第四，教育私营厂主诚实经营，提高质量，注重信用，并发动工人在这些方面起监督作用。

1954年，省新闻出版处再次对全市私营印刷业进行了一次较全面的调查摸底工作，为对私营印刷业进行改造作了必要的准备。调查结果，全市44户私营印刷厂中，雇工人10人以上的有大丰、西南等10户；10人以下的34户。属于资本主义企业的10户，有对开石印机4部，四开石印机3部，对开橡皮机3部，对开铅印机1部，四开铅印机10部，圆盘机27部，手扳机6部。10人以下的34户，有四开铅印机4部，圆盘机23部，手扳机42部，除大丰、西南2户有流动资金（共8000万元左右）外，其余均无流动资金。各私营厂由于业务少，开支大，多有亏损。1954年印刷业总营业额372亿元，其中国营330亿元，占88.7%，私营42亿元，仅占11.3%，林生等12户资不抵债，有19户先后歇业。44户私营厂中，亏损的有34户，占77.3%，收支平衡的7户，占15.9%，略有盈余的3户，仅占6.8%^①。

1954年2月10日，贵州省新闻出版处党小组在向省委、省文委党组提出《关于1953年新闻出版计划执行情况和1954年工作计划的报告》中，提出目前本省印刷业的基本矛盾是生产力过剩（约过剩40%）和印刷品质量不高。省人民印刷公司为贯彻执行省、市委和有关主管部门关于对印刷业实行全面安排，重点改造，划分业务范围，确定生产比例，统一分配任务，逐步纳入国家计划轨道的指示精神，提出了1955年的工作要点：1.由贵州人民印刷公司统一承接印件，统一分配任务，在淡季私营难以维持时，国营厂适当让出任务。2.积极进行公私合营筹备工作，组成公私合营贵

① 贵州省新闻出版处《贵阳市印刷业的情况》。

阳印刷公司。3.组织私私并厂，在市工商局领导下，由工商联出面，向资本家进行工作，确实不能维持下去的，经批准后歇业，由合营厂吸收其人员。4.俟合营厂成立，生产初步走上轨道后，将准备批准歇业的 6 户，职工 33 人，转由公私合营厂安排工作。5.部分户转由市手工业管理处组织生产小组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6.组织私营厂为国营厂加工半成品^①。以上措施逐步实行后，除个别户外，其余大体能够维持，或者减少了困难。据对 19 户私营厂的调查，1954 年上半年仅 2 户有盈余，17 户亏损；至 1955 年上半年则有 14 户盈余，5 户亏损。1954 年 1—9 月份，贵州人民印刷公司对 30 户私营厂安排了加工，获取加工费达 28941 万元，占私营印刷业营业额的 90%^②。有效地打击了印刷市场上的投机倒把行为，基本克服了过去虽有统一印价，但国营厂无法控制的局面，从而加强了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

四、私营印刷业的公私合营

第一步，进行公私合营试点，组成公私合营贵阳印刷公司。确定大丰、西南两个重点户为 1955 年公私合营试点对象。当时，这两户私营厂响应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号召，已向贵州省文化局申请公私合营。贵州省文化局与大丰、西南两厂私方人员通过协商，签订了公私合营协议书，由贵州人民印刷公司张心厚、师曾、卓俊山、薛兴皋、私营大丰厂刘特凡，西南厂刘永珩等 7 人组成合营后的工厂管理委员会。1955 年 9 月 1 日，两厂实现了公私合营，成立公私合营贵阳印刷公司。同时参加公私合营的私营印刷厂还有林生、晨光、南明、大华、书绅、兴华等 6 户。公股贵州人民印刷公司

① 贵州人民印刷公司《关于对贵阳市印刷业进行安排改造的初步意见》、《关于对贵阳市印刷生产安排情况的报告》，1955 年。

② 贵州省新闻出版处《1954 年工作总结》。

资产 264316.95 元(新人民币,下同);8 家私营印刷厂资产 133210.63 元。

公私合营贵阳印刷公司成立后,由贵州人民印刷公司副经理张心厚任经理兼党委书记,周尚义任第二经理,副经理刘特凡(原私营大丰印刷厂副经理),刘永珩(原私营西南印刷厂经理)、李玉书(原私营大丰印刷厂经理),直属贵州人民印刷公司领导。实现公私合营后,原私营厂职工一变而为企业的主人,社会主义劳动热情空前高涨。私方人员工作得到妥善安排,各得其所,在公方领导下,积极参与企业经营管理,其地位与职权得到尊重与发挥,对以后的公私合营工作创造了良好条件。

第二步,全行业公私合营。

贵阳市印刷业公私合营试点工作结束后,全市私营厂除批准歇业、合并外,尚有 26 户。根据“行业归口,公私一条鞭”的方针及贵阳市 1956 年 1 月 3 日《对贵阳市私营印刷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工作计划》,以贵州人民印刷公司为统一管理机构,将私营的 26 户全部实行公私合营或合作社营。1956 年 1 月 10 日,贵阳市工商局批复贵阳市印刷同业公会,同意民业、联一、明诚、伟业、宏兴、新民、企新、利民、正风等 9 户私营厂、所申请公私合营的报告;贵阳市手工业管理处批复同意走合作化道路的各户与公私合营贵阳印刷公司合并生产经营,统一管理,各私营厂职工为迎接公私合营,情绪高涨,他们不仅积极生产,还推选代表配合公私双方清估资财和筹备搬迁工作。1956 年 1 月 16 日,贵阳市的私营印刷业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和合作社营。2 月 1 日,贵阳市民政系统所属由烈军属为主组成的制本染织厂奉命交给贵州人民印刷公司。至此,贵州人民印刷公司所属各厂共有职工 797 人。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对私营厂的资产进行了复查,除林生、晨光、南明等厂资债相抵无余,只并入人员外,其余 15 户(私营厂及

在私营入股的个人)实际资产金额为:142659.77 元^①。有 48 个私方人员及在私营厂入股职工享受定息。

印刷业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加强了对私方人员的教育、改造,妥善地处理了公私关系和私方人员的工作问题。合营公司所属各厂私方实职人员共 20 人,安排担任公司副经理 4 人(2 人兼厂长),副厂长 1 人,副科长 4 人,门市部主任 1 人,车间和生产室主任 5 人,其余任科员和生产组长。对原私营厂私方人员的高工资,全部保留。通过工资调整和工资改革,他们的工资收入在保持原有水平的基础上逐步有所提高,并享受了劳保条例规定的同等福利待遇。

在公私共事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建立了会议制度,公私一起议事、研究,分工负责,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公方代表经常主动地关心和帮助私方人员解决其工作、学习、生活上遇到的困难,有意见互相提,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私方人员的正确意见和建议,多得到采纳并付诸实施。

五、公私合营后的发展变化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 1956 年 1 月指示,于 1 月 14 日宣布撤销公私合营贵阳印刷公司管理机构,成立贵州省印刷专业公司,即贵州人民印刷公司,统管公私合营、合作社营各厂的生产。印刷专业公司业务面向全省。全省出版物和民政、财政、公安、教育、交通、税务、统计、银行、供销、医药卫生、文化用品、保险、卷烟等部门的印刷品,从省到县,由省里统一安排给印刷专业公司印制。印刷专业公司的组织形式,虽然实现了印刷业的统一经营管理,密切了与各厅、局的业务联系,但内部经济类型不同,国营与公私合营是两套帐,分别核算,在成本分摊等帐务处理上均不能及时得出正确结果,在业务开展上增加了不少困难,产品质量也存在不少问题。后

^① 贵州人民印刷公司 1956 年财务档案。

根据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 1958 年 4 月 24 日《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和国营企业合并及有关财务处理问题》批文明确：两种经济类型可以由国营统一计划、核算，对外可以挂国营、合营两块牌子，财务制度除应纳税及支付定息外，可以按国营办理。因此，自 1958 年 5 月份起，实行了国营、合营统一计划、统一核算，基本结束了公私合营的历史，但资方人员定息仍然继续支付。

贵州人民印刷公司于 1950 年 1 月成立，1966 年 8 月改为贵州新华印刷厂，至今已有 40 余年的历史。它是通过接收官僚资本印刷厂、收买私营厂和组织公私合营逐步发展起来的。初建时只有 79 人，固定资产原值 70.35 万元；工业总产值 144.10 万元；至 1953 年才有 1.68 万元的盈利，全员劳动生产率 2302 元，人均销售利润仅 67 元。40 年后的今天，职工增至 1700 人左右，生产不断增长。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贯彻改革、开放方针，企业健康发展。1980 年以后，企业自筹资金 1000 余万元，用于技术改造投资，其中引进新设备资金 600 余万元；同时还接受世界银行贷款 157 万美元。先后引进日本、西德四色胶印机，照相排字机、不干胶印刷机、海德堡印刷机及烫金机、数控切纸机、显影机、程控连晒机、拷贝机、电子分色机、打样机、以及英国激光照排设备、装订联合操作设备等 60 多台（套），构成了强大的生产力。1988 年实际完成工业总产值 3190.80 万元，铅印排字达到 109370 千字，铅印印刷 285330 令，胶印印刷 306393 对开色令，书刊装订 300997 令，分别比 1950 年提高 20 倍至 40 倍左右。固定资产原值达 3000 余万元，为建厂初期的 40 余倍。全员劳动生产率达 17493 元，为建厂初期 2320 元的 7.5 倍以上。利润总额达 424.84 万元。人均利润（销售利润）达 2253 元，为 1953 年 67 元的 33.63 倍^①。贵州新华印刷厂已发展成为贵州唯一省属的大型重点综合性印刷企业。

（执笔：罗正坤）

① 贵州新华印刷厂建厂四十周年纪念册《前言》，1990 年 1 月 12 日。

旧 貌 变 新 颜

· 阿嘛照相馆公私合营纪实

贵阳市商业委员会

阿嘛照相馆，地处贵阳市中华南路，占地面积 1000 余平方米，是贵州颇有名声的照相馆。解放后曾先后为周恩来、邓小平、邓颖超、胡耀邦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照过相。省内大型团体外照亦多为阿嘛所拍摄，其中不乏摄影佳作，多次受到省市领导和有关人士赞誉。几十年来，还为照相行业培训出一大批技术人员，现可查者就有 20 余人。这些人，有的在贵州省内专事摄影工作，有的在省外发挥技术专长，还有的在台湾和马来西亚等地开设照相馆。

(一)

30 年代的贵阳，市场萧条，百业凋弊，照相行业也是寥若晨星。1937 年 12 月 20 日，在贵阳市大十字，阿嘛照相馆开业^①。它是由广东籍的彭氏 4 兄弟彭晓珍、彭晓波、彭千里、彭万里集资开设的，照相技术是其先父彭玉书传授的。彭玉书早年曾中清末科举秀才，擅长书画，又得益于酷爱摄影艺术的英国传教士邓牧师的悉心点拨，遂在广东省汕尾市开设老卢山照相馆。1932 年，彭氏兄弟又前往广西玉林开设活佛照相馆。

① 彭晓珍、彭万里等人口述，1989 年 8 月 30 日。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彭氏兄弟先后逃难到贵阳,以积累的2000余银元,在贵阳开设了阿嘛照相馆。“阿嘛”为广东方言中的赞叹词,用作店名,寓意是要把生意做到令人赞叹不已。

1939年2月4日,阿嘛照相馆被日寇飞机炸为废墟,彭氏家业毁于兵燹之中。为了生存,彭晓珍便向广西家人急电求援。1939年端阳节,阿嘛照相馆复业。

阿嘛照相馆长期雇工5人;彭晓珍负责全盘,彭晓波主持室内照相、广告宣传兼理财务,彭千里主持室外照相兼管室内照相、暗房洗印及对外业务联系;彭万里主管柜台营业^①。由于彭氏经营有方,且在当时的贵阳照相行业中技高一筹。所以,凡机关、学校和民间团体的集体照片,均为阿嘛所包揽。30年代末至40年代初,全国许多文化名流辗转到贵阳,如戏剧家田汉、国画家徐悲鸿、叶浅予、音乐家马思聪等,都曾到阿嘛拍照过相片。30年代的影后胡蝶,还为其题字赠匾。蒋介石父子与贵州省达官显贵的合影也选定阿嘛摄制。此时,阿嘛名声鹊起,为省内同行及社会各界所瞩目。

(二)

1949年11月15日,贵阳解放。1950年,阿嘛照相馆注册登记,资金为37700元(新人民币,下同,其中固定资金21943元,流动资金15757元);从业人员18人,其中职员14人,勤杂工4人^②。相馆拥有房屋面积近300平方米,拥有美国柯达公司产沙克梯摇头转机、影场专用照相座机各2部,蔡纳相机、135莱卡相机、135康泰时相机、超伊康泰6×6手照机各1部,另有德制蔡司天塞镜头、海利亚镜头、富伦达镜头、柯达4×5反光式新闻摄影灯等摄影

① 《阿嘛照相馆的创业和经营》,载《南明区文史资料》第一辑。

② 《贵阳市商业总登记表》,1950年。

器材若干^①。

50年代前期,由于市政府贯彻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阿嘛照相馆内的劳资关系比较融洽。为了使相馆生意兴隆,职工劳动热情很高,时常加班加点,毫无怨言。对赴朝参战的志愿军战士寄来的加印、放大照片,阿嘛照相馆承接的数量在同行业中名列前茅。相馆当时还开办托儿所和伙食团,改善职工的福利。1951年新华社向全国发排的《遵义会议会址》全景照片就是由彭万里、彭一帆拍摄后,由市里送北京经毛泽东主席审定后发稿的^②。

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人民生活渐趋改善,阿嘛照相馆的业务也逐年得以扩大。1950年年营业额约为13000元;1951年增至13952元^③。以后逐年增长,到1956年公私合营前,月营业额已达四、五千余元。

1952年,“五反”运动在全市展开。贵阳市照相行业在工会领导下,成立了“五反”工作组。工作组向其反复宣传党的方针政策,阿嘛照相馆交待了违法行为,被评为半守法半违法户。

1953年,为了整顿市容,市政府规定中华南路一些商店的骑楼要拆除。阿嘛照相馆的影场属拆除范围。贵阳市负责人率人调查后,根据该照相馆的具体情况和店主的请求,决定贷款6000余元,由市政工程处代其修建摄影场,使相馆面积增加了200余平方米^④。

(三)

1956年1月,贵阳市照相行业全行公私合营,成立公私合营贵阳照相馆,原来各照相馆均为其门市部。阿嘛照相馆店主彭晓珍

① 《阿嘛照相馆的创业和经营》,载《南明文史资料》第一辑。

② 同上。

③ 《阿嘛相馆经营情况》。

④ 彭晓珍、刘和国、刘志明等回忆、口述。

被任命为公私合营贵阳照相馆第二经理,原大捷照相馆经理袁龙媒为第一经理,陆一峰(资方)和贺季布、李惠瞻(公方)为副经理。阿嘛照相馆核定资金为37700余元,彭氏兄弟4人按股平均分,每股资金核定为9425元^①。公私合营后的工作安排,除彭晓珍外,彭千里为阿嘛门市部负责人,彭晓波负责修相,彭万里负责业务工作。

贵阳市人民政府为了帮助公私合营后的阿嘛照相馆发展业务,投资30000余元,用于扩大营业面积,修建影场设施,使阿嘛照相馆面貌焕然一新。合营之初,阿嘛照相馆仅有职工18人,月营业额却达7000元^②。

公私合营后,彭氏兄弟4人,除与工人一道领取工资外,每季度每人还得定息113.68元。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彭氏4兄弟在政治上都有长足的进步。彭千里1957年安排为贵阳市政协委员,连任至今。彭晓珍在1962年当选为贵阳市云岩区人民代表,1981年任贵阳市南明区政协常委,直至现在。

阿嘛照相馆,现有职工60余人,月营业额在3万元左右。相馆设施已更新配套。阿嘛照相馆以它精湛的技艺和优良的服务,赢得了人民的信任。

(执笔:赵志成)

① 贵阳市照相经理部业务档案。

② 贵阳市照相经理部《解放后的贵阳市照相行业》。

贵阳市私营国药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药材公司

一、历史概况

解放前的贵阳私营国药铺多数是中小户，只有几家稍具规模，其中牌子老、历史久的当推 1888 年创立的同济堂药号，继起者有半济堂（1896 年）、德昌祥（1900 年）、陈广生（1900 年）、协济（1911 年），同和（1916 年）。同济堂资本较为雄厚，批发零售兼营，自制膏丸，经营有方，长盛不衰；德昌祥药号以自制秘方成药，经营参茸燕桂等高档名贵补品为其特色。

1930 年秋冬，贵阳私营国药帮成立同业公会，1941 年第一届贵阳市国药商业同业公会成立，主席为刘守诚。至 1949 年，贵阳市国药同业公会已历四届，理事长为曾德铭。公会以“图谋同业之公共福利及其营业之发展，并矫正其弊害为宗旨”，并规定“凡在本市区域以内经营国药业之公司、行号、店铺、摊贩均须加入本会为会员”。

抗战时期，贵阳成为大后方，人口猛增，川籍商人及侨民亦有来此投资经营国药，其时私营国药业较为兴旺。于 1940 年合股创办的元丰药号，号称资本 220 万元（法币，下同），实力雄厚，专营批发，在川滇湘设庄采办各种药材，旺月销售额可达 40 万元。同济堂其时以门市营业为主，每月销货额 4 万元左右。1944 年贵阳计有

私营国药铺 47 户^①。

解放前夕，国民党政府发行的金圆券、银圆券等一再贬值，私营国药业深受其害，多有亏损，经营维艰。

二、经济恢复时期的私营国药商业

1949 年 11 月贵阳解放，当时有国药铺 60 户，资本 210491 元（折新人民币，下同），从业人员 215 人^②。在三年经济恢复时期内，国营商业由于无暇顾及中药经营，贵阳的中药市场仍广泛利用私营药铺为群众服务。1950 年 1 月进行工商业登记，1951 年 7 月后，进行重估财产、调整资本工作。重估 18 户，免估调整 44 户。重估后的资本总额（包括负债）为 22.8 万元，与重估前比，资本多数增加。由于有开业和歇业的变动，重估后实有户数为 59 户。随后，订立了《贵阳市国药业劳资集体合同》。

在经济恢复时期，各药铺自由进货，自由定价，毛利甚高。加之解放后经过剿匪、土改，地方秩序好转，物价稳定，各药铺经营渐趋平稳，多能维持。但国药业私商唯利是图的腐朽思想和经营作风沉渣泛起，按中共贵州省委部署，贵阳市 1952 年初开展了“五反”运动，共查出违法所得 25085 元。根据政策，补税 3188 元，退财 393 元，罚款 700 元，有 21504 元作了免补处理^③。国药业 64 户（包括 1952 年并入国药商业公会的银耳店）中，定为完全守法户 4 户；基本守法户 57 户；半守法半违法户 2 户；严重违法户 1 户，没有完全违法户^④。

① 贵阳市商会编《贵阳市工商业调查录》，1944 年 4 月。

② 贵阳市医药用品商业同业公会《1949 年度会员概况统计表》。

③ 贵阳市财经委员会等合编《贵阳市私营违法及工商户处理情况统计》，1952 年 8 月 17 日。

④ 《贵阳市国药商业同业公会的报告》，1952 年 6 月 15 日。

三、对私营国药业实行利用、限制 改造的情况和特点

贵阳国药业坐商较为集中。据1952年贵阳市工商业开业户数分类统计，64户中，资本上万元、雇用职工15人的大户仅同济堂1户；雇职工4人至14人的中户10户，雇职工3人以下的小户35户，未雇职工的家庭夫妻店18户^①。小户和夫妻店占总户数的82.8%，国药业是医药结合，技术性较强的行业，经营中药品种复杂，要会识别药物，能加工炮制，药铺一般还有中医先生坐堂带动营业。鉴于以上特点，政府对私营国药业实行扶持，贯彻“先安排后改造”的方针，国营商业省贸易公司兼营批发业务，而零售配方则仍利用众多的私营药铺，未开设国营门市部。

考虑到经营中药要配方齐全，不论畅销品种都需有存货，资金周转慢、费用高、损耗大，因此需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政府适时取消了有利有弊的对国药业的限制价格办法。但有些药铺借此投机取巧，牟取高额利润，坑害病患者。1954年贵阳市成立议价委员会，依靠药业工会职工实地试验，确定毛利率50%，具体议定了319个中药品种的价格，从当年9月8日起执行。同时成立了检查组，检查各户的价格标签，并抽查鉴定各店药材品种的真伪，发现问题，及时严肃处理。议价工作在限制药商牟取暴利，促其改善经营管理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由于药铺向行商、药农或向省外购货，往往进价悬殊大，零售价不易掌握。同时实行议价后，毛利降低过多，影响了药商的经营积极性，营业额下降，大部分药铺不敷开支，发生亏损。1955年5月，根据市场情况和国药业的特点，政府决定取消议价。其经营的商品，有牌价的按

^① 贵阳市财经委员会等合编《贵阳市私营违法及工商户处理情况统计》，1952年8月17日。

牌价，无牌价的恢复自行合理作价出售，但要求继续加强价格检查。

私营国药业 1954 年盈余分配情况，根据市委统战部制定的分配方案：资本在 5000 元以上，盈余 1000 元以上，且雇有职工的工商户，进行“四马分肥”。全市国药业确定分配对象有同济堂、恒隆、恒和及当时属化工公会的德昌祥 4 家（私方红利分别为：455.33 元，占盈余额 5.81%；434.50 元，占 8.36%；1101.47 元，占 20.04%；483.24 元，占 18.81%），其余小户及净盈利千元以下的大中户的盈余，按旧例进行分配。

根据行业特点，灵活贯彻对私营国药业批发商和零售商的社会主义改造政策。1953 年后，国营公司开始兼营少数主要中药材品种的批发业务，贵阳国药业的恒隆、同济堂等仍继续经营批发。同济堂为与国营竞争，在湖南湘潭、衡阳及重庆、广州等地大量进货，然后批发给贵阳市及省内各县国药店或联合诊所，牟取原价 2 至 3 倍的高利。为贯彻对私营批发商积极代替的政策，1954 年曾一度停止同济堂、恒隆药号的批发业务。后因国药品种繁多，经营技术性强，又属人民需要，而国营公司还不能掌握中药全部货源，完全依靠国营公司供货，造成了缺货和配方不齐，又批准恒隆、同济堂等几家私营药号在外采购和经营批发业务。1954 年，当国家对私营零售商逐步纳入批购零销、年末到 1955 年 2 月向经销代销发展的时候，鉴于国药业零售商经营特点和国营公司对货源的掌握情况，这两种改造形式均未能实行。

四、私营国药业的全行业公私合营

1954 年贵阳市私营国药行业中的大户同济堂及恒隆、协济等曾申请公私合营，均因条件不成熟未获批准。1955 年医药用品业公会国药组继续要求政府批准有条件的会员走向公私合营。最先实现公私合营的是德昌祥。1954 年行业调整，德昌祥并入化学工

业行业，1955年，根据贵阳市扩展公私合营计划，于5月经市委批准，筹备公私合营，11月1日成立了公私合营德昌祥制药厂。

1955年下半年党的七届六中全会决议贯彻后，社会主义改造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医药用品业公会国药组于1955年11月多次召集会员学习有关文件，商讨如何创造条件实现公私合营。在大势所趋的情况下，各户都表明了接受改造的态度。但有的药店药铺涉及具体问题，还是左顾右盼。由于各户资本、营业额大小不一，经营有盈有亏，从业人员有多有少，对改造的步骤、方式，仍有分歧意见。有的认为应先私私合并实行联营，再申请公私合营；有的则要直接申请公私合营。1955年12月14日，恒隆等40户上报了第一次申请书，提出：（一）请准许组织全业公私合营，（二）请准许组织全业的私私合并，（三）请派专职干部领导筹组新的组合，要求批准内中一项。

由于省内外公私合营的音讯不断传送，贵阳市也相继有13个行业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进一步增强了国药全行业公私合营的信心，经过学习、酝酿，1956年1月15日国药业公会召开了申请公私合营会员大会，通过了公私合营申请书。全部坐商41户（原厚济、华济、回春、国泰、寿春、永年、福荣堂7户已先合并成立联益国药号）及行商业公会国药组9户都签了名。1月16日贵阳市工商局即批准了他们的申请。至此，国药全行业实现了公私合营，并正式组建公私合营贵阳药材公司。

贵阳市私营国药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时实有从业人员137人，其中资方55人，职工82人，帐面资金130068元（其中流动资金73818元）；经营药材贩运的行商纳入合营企业的有30人，资金14800元^①。此时公私合营德昌祥制药厂划由省药材公司归口领导，从业人员已由合营时的12人（资方4人）增为49人（资方3人）。

^① 贵州省药材公司《1956年的对私改造工作总结》。

国药业全行业合营后,进行了一系列的改组改造工作。如清产核资定股,清理债权债务,人事安排,调整商业网点,建立规章制度等。这些工作从 1956 年 1 月合营起至 8 月中旬基本结束。

清产核资结果,计转入合营企业欠付款 8000 余元,职工欠支 700 余元,职工拉欠 1200 余元,此后又退回增资 13000 余元,实有资本 128236 元,其中公股 674 元^①。

人事安排。公私合营贵阳市药材公司,除由省供销合作社中药材经营处指派罗北海、郑文焕为公方代表外,对资方从业人员按包下来,适当安排。计有 6 人安排为公司经理、课长及加工厂厂长,21 人安排为门市店铺经理,与此同时还提拔了 12 位素质好的劳方人员参加经营管理工作。

实行统一核算。原 41 家店铺合并调整为 30 个药铺。随后又进行调整撤并,实存 24 个药铺。按铺店大小及地区情况,分别配备中医医生坐堂应诊。此外还决定膏丹丸散由各家自行熬炼,咀片则由设在同济堂的加工厂统一加工、调拨给各铺出售。德昌祥制药厂划归中药部门后,除原产品男用补天素、妇科再造丸外,新增产了虎骨酒、脚气膏、止咳片等产品,统由省药材公司包销。

贵阳市私营国药业全行业公私合营后,职工和私方人员积极性高涨,逐步改善了经营管理,药铺的营业额上升。全行业 1956 年一季度月均销售额 21926 元,较 1955 年同期增加近 1 倍,四季度月均销售额 51949 元,较 1955 年同期增加 2 倍多^②。德昌祥制药厂产值大幅度提高,1956 年上半年达 55400 元,较 1955 年同期产值 13354 元增长了 3 倍多^③。

(执笔:郭良能)

① 贵州省药材公司《1956 年的对私改造工作总结》。

② 同上。

③ 公私合营贵阳德昌祥制药厂《合营后一般情况的初步总结》。

新貴城。員工雖更換過手
與韓章慶立數，熱烈支持
東南本基會用以
抗戰，社會輿論
肯定，余亦深感汗顏。

贵阳市私营新药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中共貴州省黨委

貴州省醫藥公司

編輯組

貴州省醫藥公司

一、概 述

（一）历史沿革

私营新药业在贵州省的历史甚短。抗日战争前，贵阳市只有少数几家百货与药品混合的商店。抗日战争爆发后，沿海城市的药房迁入贵阳的有常德的良济、汉口的亚洲、长沙的中英、杭州的公达、九江的五洲等10余家，开设药房经营西药的是医生、药师、药剂士或有医药业务知识的人士。1939年7月，良济、西南、华洋、五洲、亚洲、公达等药房倡议，成立了贵阳市新药业同业公会，并先后举办2期药学讲习所。新药业有的进行同城、城乡贩运，批发零售药品、医疗器械，供应对象有医疗单位、小城镇西药房、农村药贩和城乡居民，有的医生在西药房开业行医、配方。到1943年新药业发展为22户，资本额370.5万元（法币）^①。1949年贵阳解放时增至54户，从业人员204人，资本额（金圆券）526万元^②。

（二）历程

二、贵阳市资本主义新药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历程

（一）建国后贵阳私营新药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维持与改造

① 贵阳市档案馆《私营药房名单情况表》，1943年。

② 《新药业同业公会会员申请变更资金登记表》，1949年。

解放初期，贵阳市私营新药业，在人民政府的重视和扶持，发展较快，1950年底，已发展到92户，有的是无照开业。通过清理整顿，取缔了不符合经营药品条件的药房，加强医药市场的管理，建立法规。1951年减为52户，其中大型13户，中小型25户，家庭户14户，资本总额54.4万元（新人民币，下同）。其中流动资金46.16万元，固定资产8.23万元；从业人员207人，其中职员104人，店员103人，另雇佣临时工111人；全行业销售总额145.35万元，其中批发占59.1%，零售占40.8%。1952年私营药房55户，其中大型户19户，中小型户22户，家庭户14户；资本总额59.58万元，其中流动资金48.74万元，固定资产10.84万元；从业人员332人，其中职员185人，店员147人，另雇佣临时工155人；全年营业额164.90万元，其中批发占54.66%，零售占45.34%。大中型户一般经营成品药，部分原料药品、化学试剂、医疗器械、玻璃仪器，有的兼营配方，货源大都来自广州、上海、长沙、香港等地。五洲、公达、亚洲、华东、新洲、西联公司等大型户，有的总行设在广州、上海，信息灵通，进货方便，主要业务是批发供应各级医疗单位、私人诊所、个体药房、药摊和兼营零售，并对外开展邮购。当时贵州省医药公司尚未成立，医药市场为私商所控制，批发商任意抬高药价，如某药房从湖南购进的链霉素针剂，每瓶成本2.8元，售价3.8元，利润高达36%。

解放初期匪患猖獗，人心惶恐，新药界对党和人民政府心存疑虑。通过清匪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等运动，社会秩序日趋安定，新药界接受了爱国主义教育，疑虑逐步消除。在抗美援朝运动中，新药界积极捐款支援，认购公债，自觉缴纳税款，支援国家建设。1952年43户药房缴纳所得税33094.59元。1953年31户药房认购公债27644元。

1952年6月贵州省医药公司成立，担负起了保障医疗卫生和全省各族人民用药需要的供应任务，同时也发挥领导医药市场，利用、限制私营西药业的任务，使新药业有所发展。但在资本主义成

份有所增长的情况下，贵阳新药界却出现了严重的“五毒”行为，1952年初贵阳市开展了“五反”运动，新药业受到了一次深刻的守法教育。由于在“五反”运动中贯彻了既要清除“五毒”，又注意保持和发挥其生产经营积极性的政策，新药界不少人在认识上有所提高，积极改善生产经营管理。但也有一些人产生了消极经营情绪，抱着“拖垮”、“吃光”的态度。另外确有一部分药房，由于资金短缺，在经营上存在实际困难。省医药公司采取相应措施，改进供应办法，使各药房能够维持，并略有盈余。这些措施，普遍受到新药界的欢迎，大大地增强了他们的经营信心。

1953年10月，党向全国人民公布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贵阳新药界一方面表示拥护，一方面有的药商担心自己的前途，有的药商出现了“捞一把”的思想，搞分红抽资，为自己加薪，吃喝玩乐，出现了一些消极情绪。这时，新药界开始组织大联营。在贵阳的亚洲、大公、久达、华东等药房组成了亚洲合营药房；大众、环球、永安、华英等药房组成了西药联营公司；有的转办工厂。由于合并了大、中型户，西药房户数减少。1953年末全市共有坐商33户，专营摊贩9户；1954年停业转业11户，只有24户（包括新开业的2户），资金29171元，从业人员46人^①。

（二）对贵阳私营新药业批发商的改造

在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贵阳市国营医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扩大和巩固国营批发阵地，逐步排挤城城私营批发药商，利用中小零售药商及城乡小批发药商，发展成药下乡。为了完成对私改造工作任务，省医药公司于1954年成立对私改造办公室。在国营医药公司的领导下，新药界经历了批发商转业办厂，私私联营，零售商批购联销、经销、代销等形式的社会主义改造。

根据1953年底新药业同业公会统计资料：全市私营药房共32户，资金301645元，在职资方人员48人，雇用职工（店员）64

^① 贵州省医药公司《贵州省新药业对私安排意见》，1955年。

人，共 112 人。全年进货总额 1081244 元，其中向外埠进货 673655 元，占进货总额的 62.3%，向本市进货 407587 元，占 37.7%；销售额 1447174 元，其中批发 800516 元，占销货总额的 55.75%；公、私营比重，公营占 17.7%，批发值私营占绝对优势，直接影响国营医药商业的主导作用。因此，规定凡经营批发为主的私营药房大户，资金上万元者，每月营业额上 5000 元者，划为城城批发商；凡经营零售为主，作城乡小批发者，资金上千元至万元以下者，营业额每月在千元至 5000 元以下者划为中户；专营零售，不作批发，而资金在千元以下者，划为小零售商^①。

在贵阳划为城城批发商的有 4 户。一是贵阳市最大批发商公达药房：资金 1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5206 元，流动资金 144793 元。拥有职工 27 人，资方 3 人。经营批发为主，兼营零售。1953 年其进货总额 589400 元，其中外埠占 77.96%，本市占 22.04%，向本市医药公司进货只占 11.99%。全年销售总额 669678 元，占全行业总销售额的 1/2 强；批发总额 500315 元，占全行业批发总额的 62.22%，占自己总销售额 73.54%。按政策要求，指导其将资金转入一元化工厂。

二是亚洲合营药房：资金 31068 元，固定资产 1374 元，流动资金 29694 元。职工 23 人，资方 7 人；附设亚洲药厂。1953 年进货总额 162162 元，向外埠私营进货占 43.42%，向本市国营进货占 6.99%。引导其停止门市营业，将全部资金投入药厂，接受加工订货，发展药品生产。

三是新洲药房：资金 31800 元，固定资产 9671 元，流动资金 22128 元。职工 8 人，资方 3 人。以批发为主，零售次之。1953 年进货总额 67925 元，向外埠私营进货占 67.92%，向本市国营进货占 31.16%。销售总额 78282 元，批发占 30.97%，零售占 64.43%，

^① 贵州省医药公司对私改造办公室《对贵阳市私营新药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意见》，1954 年。

引导其停业，将全部资金转入亚洲药厂。

四是西药联营公司：原上报资金 25000 元，固定资产 1122 元，流动资金 23878 元，职工 10 人，资方 6 人，以批发为主，兼营零售。“五反”中退补偷税漏税款后，资金有所减少。1953 年的进货总额 110860 元，向外埠进货占 45.31%，向本市国营公司进货占 28.3%。销售总额 140558 元，批发占 78%，零售占 22%。因资金紧张，周转不灵，负债累累，难以维持，劝导其歇业。

到 1954 年底，这 4 户私营批发药商已从批发阵地排挤出去，国营医药公司基本上控制了贵阳药品的批发市场。公、私批发比重，国营一季度占 93.69%，二季度占 98.4%，三季度占 98.33%，四季度占 99.71%^①。

（三）对贵阳私营新药业零售商的安排和改造

根据省财经会议提出的“总的踏步，着重安排和改造”的方针，对贵阳中小零售药商进行了安排和改造。1954 年初贵阳零售药商 24 户，从业人员 45 人，其中资方 40 人，劳方 5 人，抚养人口 82 人，资金 22015.49 元，营业额 209357.96 元。这些中小零售药商及城乡小批发商，直接供应广大人民群众用药的需要，利用其人力、资金、设备把药品售给病患者以弥补国营公司零售力量之不足；并教育引导其服从国营领导、市场管理，遵守国营牌价。货源从国营公司批购，按国营零售价格出售，组织他们走批购联销、联购分销之路，通过同业公会按季分月编造要货计划，送请工商局、国营公司、税务局核准后向国营公司进货。执行的结果，资金较多的中户能够维持，略有盈余，资金少的小户出现亏损。

为使中小零售药商的安排和改造向前推进一步。1954 年 12 月 15 日，明确 23 户私营零售商作为国营公司的经销、代销店，同

^① 重庆医药公司《中国医药公司西南区公司志——重庆医药商业志》第 1 卷，1987 年编。

省医药公司签订了经销合同。经营积极性大有提高，营业额逐月上升。1955年6月末经营额达21770元，比年初10053元增长116.55%。

为了贯彻“先安排后改造”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继1954年12月23户零售药商纳入经销的同时，省医药公司又在业务上采取了各种积极有效措施，活跃市场，稳定私商经营，使之能够维持，争取有所盈利。具体措施：1、1955年2月份撤销两个国营公司门市部，让出零售额；2、1955年4月份采取了以对象划分批零界限，并适当降低批发起点的措施；3、1955年4月28日退让43个品种，国营提高6个品种零售起点；4、对资金少，经营困难的经销店，货源供应照顾一些热销货。采取以上措施后，私商零售营业额增加，1月份营业额10569元，6月份上升到21770元，平均每一从业人员月可收入毛利66.7元。从1955年上半年新药业市场零售额公私比重变化来看，国营由67.64%变为58.95%，下降8.69%；私营由32.36%变为41.06%，上升8.69%。从而绝大部分私商都能维持，还略有盈余。

(四)贵阳新药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

合营前贵阳新药业共有坐商(经代销)23户，固定摊贩1户，从业人员共38人(其中劳方5人)，资金总额15476元。1955年全年营业额实现215536元。在国营公司统筹兼顾全面安排下，逐步由亏损转向盈余，为全行业公私合营奠定了基础。

1955年11月初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会在北京举行，传来了首都北京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消息，新药界反响极大。通过市工商联组织各私方人员学习有关公私合营的文件，在认识有所提高的基础上，各户进行劳资协商，由医药用品业同业公会正式向政府申请全行业公私合营，市政府于1955年12月20日批准新药业全行业公私合营。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着手进行清产核资定股(实有资金13485元，定息5厘)；人事安排(全行业24个点调整为12个合营药房，

从业人员 38 人全部包下来,安排原资方人员为各药房的经理)。

为了便于对公私合营药房的领导,实行统一核算,经报请市商业局批准成立公私合营总店(又名公私合营新药房),市商业局任命官立万为公私合营贵阳新药房副经理(公方代表),吴树菊为副经理(私方)。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由于合营企业职工的共同努力,经营额直线上升,1956年一季度营业额 67601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61.33%;合营企业职工思想安定,积极性高涨,认真搞好经营和管理,以实际行动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改造的成果。

(执笔:吴乃生)

德昌祥制药厂的变迁

贵阳中药厂

一、创业与发展

德昌祥制药厂原为德昌祥药号，为曾在贵阳博益受堂药店帮工及学徒的刘辅臣（又名刘运昌）及杨德轩在贵阳创业，资金 100 两银子。由于刘、杨 2 人均科班出身，药材筛选严格，加工精细，薄利多销，销售额逐年倍增，到 1924 年资本增至 5000 多元。1925 年 3 月德昌祥将 4500 元汇至汉口购药，运回途中药材全部被土匪拦截、烧毁。刘辅臣因而一病不起，同年 10 月病逝。其子刘绍先于同顺公药店满师后，借得 900 元，重新经营德昌祥，经营细料药品和中成药。经售北京同仁堂、苏州和上海雷允上出品的名牌丸、散、膏、丹以及云南白药、山西龟龄集等，并出售人参、燕窝、麝香等名贵药材。到 30 年代，资本增至 10 多万元。

1935 年德昌祥在大十字新建 3 层楼房，称为德昌祥南号，原址（慈善巷）为德昌祥北号，总称德昌祥参茸燕号^①。

1939 年，德昌祥南号被日机炸毁。刘绍先与杨德轩之子杨竹屏，在九华宫附近创建了德昌祥制药厂，自配秘方，生产妇科再造丸、男用补天素，以刘、杨两姓谐音取牛羊牌为注册商标。

① 《贵阳文史资料选辑》第六辑。

抗战期间，贵阳人口猛增，为德昌祥销售创造了机会，其产品还一度销往 19 个省市。

1946 年，蒋介石发动内战，经济全面崩溃，群众购买力极低，德昌祥经营受到影响。1949 年 11 月贵阳解放时，德昌祥 4 股资本只有 2 万元，从业人员 13 人，生产面积仅有 120 平方米，生产工具只有 2 个铁碾，靠手工制药，实为一个加工作坊。

二、在人民政府扶持下发展

贵阳解放前夕，德昌祥老板到清镇“避难”。在政府保护正当工商业合法经营的政策感召下，贵阳解放三天后他返回贵阳，恢复生产。

1950 年 8 月 15 日，贵阳市第二届人代会通过关于调整工商业的决议，规定了对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采取加工、订货、经销、代销等措施加以扶持。贵州省军区进货妇科再造丸 1 万瓶，按实际营业额的 5.6% 低率纳税。德昌祥参加贵州土产交流大会，销售妇科再造丸、男用补天素各 1000 瓶。产品还销往我国东北、西北地区，并获赞誉，从而调动了劳资双方生产、经营积极性。为了扩大生产，德昌祥药厂增立了电线杆，接通了动力电，添置了 3 马力电机、磨粉机、切药机各 1 台，开始了电力生产，使德昌祥在经济恢复时期有较大发展。1951 年 7 月，重估财产资本总额 2.6 万元（含增资 6000 元）^①。在“五反”运动中，被定为基本守法户。

1954 年，根据中共贵阳市委统战部制定的方案，德昌祥实行“四马分肥”办法。当年营业额 21039 元，盈余额 2568.4 元，在完成国家所得税（1182.85 元）后，提取 25% 的公积金（642.10 元），余额以职工福利 35%（260.21 元）、资方红利 65%（483.24 元）比例进行分配。红利占盈余的 18.81%。同年，行业调整，德昌祥归入化

^① 贵阳市工商局《1951 年重估财产 16 行业小结》。

学工业行业。

1953年，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后，德昌祥的4位老板都参加了学习座谈。杨竹屏于1953年10月代表贵阳市工商界参加赴朝慰问团，刘绍先是贵阳市二区一、二届人民代表，参与政治活动，使他们深受教育。解放后德昌祥制药厂在政府扶持下发展的经历，使他们认识到私营工商业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走国家资本主义道路，是正确的道路。1954年11月14日，他们联名向政府递交了要求公私合营的申请书。

三、走上公私合营的道路

市人民政府根据德昌祥要求公私合营的愿望，将其作为全市第二批公私合营的单位。1955年5月3日，派出公方代表赵明修进驻德昌祥。

赵明修曾在冀、鲁、豫军区学过2年多的中药，懂得中药的丸、散、膏、丹的配方和制造。他进厂后分别召集职工、资方学习，发动职工反映企业情况，帮助资本家消除顾虑；还深入车间了解生产情况和操作过程，对供、产、销、设备等情况进行了摸底。7月27日成立了贵阳德昌祥公私合营筹备小组，公私双方协商，拟定了合营协议书。8月1日成立了核资小组，拟定了清产核资办法。整个清产核资工作较为顺利。同时还规定了公私双方在企业中的权利、义务、职责以及共同遵守条例等。1955年11月1日，经贵阳市地方工业局批准，正式成立公私合营贵阳德昌祥制药厂，任命赵明修（公方）为厂长，杨竹屏、刘绍先（私方）为副厂长，刘干中为供销科长，资方股金因“五反”退补等原因核定为16900元，政府投资5000元。

1956年，公私合营德昌祥制药厂划归省药材公司领导。职工增为49人（资方3人）。杨竹屏调任公私合营贵阳市药材公司副经理。原济仁堂药店经理刘振瑞调任德昌祥制药厂副厂长。产品除

原有的 4 种外,新增加了虎骨丸、脚气膏、止咳片等产品,由省药材公司包销。

公私合营后,公方信任资方人员,根据他们熟悉业务、有专长的特点,由刘绍先管生产,并勉励他们大胆的工作。职工因生产关系变了,积极性很高,没有运输工具,就主动放弃午休,承担了搬运工作,晚上还主动值班护厂。在公方代表领导下,厂内逐步建立了化验、职工考评标准、工艺标准、卫生标准、财务管理、请假考勤等制度。新建了 40 平方米生产车间,30 平方米仓库。1955 年末产值 3.3 万元,利润 5120 元。1956 年上半年产值 55400 元,较 1955 年同期 13354 元,增长 4 倍多^①。1958 年后陆续从新添制药厂、省药材公司、化工厂、糕点厂等单位调入部分职工,至 1960 年末,全厂人数 190 人,产品达 70 多个。主要品种妇科再造丸年产 15.65 万瓶,男用补天素 40.49 万瓶,产值 98 万元,分别相当于公私合营前的 15 倍、50 倍和 32.67 倍。1967 年改名为贵阳中药厂。贵阳中药厂现有职工 400 余人,固定资产 400 万元,占地 10823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567 平方米,以生产杜仲系列产品为主,是一家技术力量雄厚,检测手段齐全,多剂型,多品种,贵州最大的中成药生产厂,全国重点中成药企业。1987 年晋升为省级先进企业。1988 年产值 1304 万元,利润 225 万元,创历史最好水平。1989 年,该厂生产的复方杜仲片、杜仲虎骨丸、杜仲补天素、止喘灵、小儿回春丹、强力银翘片和六味地黄丸获省优产品称号。

(执笔:沈宏琦)

① 贵阳制药厂《生产完成情况检查表》。

同济堂今昔

贵阳市药材公司

(一)

清朝末年贵阳虽有数家药店，但规模小，设备简陋，药物不全，加工炮制欠佳，疗效不高。曾任清朝矿务大臣、云贵总督的唐炯（字鄂生）和曾任清朝知县的于德楷（字仲芳），出于方便自己家族治病吃药，并为地方办点福利事业，2人出资4000两银子，于清光绪十四年（公元1888年）在贵阳开办同济堂药店。于德楷聘他的老友黄紫卿担任该店经理，并认他干股银100两为该店股东。黄通医识药，深谙经营，他的信条是：“购药须出地道，制作必须精细，配授必依法度”。一切药物的备置、加工炮制，丸散膏丹的制作，配方发药的程序，均在黄紫卿指导下进行。经营品种齐备，参茸燕桂俱全。又请名医坐堂看病，求医购药者络绎不绝，同济堂顿时名声大振，一直成为贵阳中药业大户，对贵阳中药行业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①。

1916年黄紫卿病故，由其徒杨一清继任经理。杨一清嗜酒太滥，经常误事，1933年被董事会撤职，由端木文元（亦黄之徒）继任。1935年端木病故后，由杨一清之徒曾仁昌继任经理。

^① 曾仁昌、汪凡：《贵阳同济堂药店的创办和发展》，《贵州文史资料选辑》第十辑。同济堂《唐幼宏回忆录》。

1939年2月4日侵华日军轰炸贵阳，同济堂铺面店堂被烧损。董事会责成经理曾仁昌组织修复，于1940年农历四月二十八日药王孙思邈^①诞辰日正式落成，同时举办了同济堂建店50年庆祝活动。抗日战争时期，沦陷地区群众来贵阳避难者猛增，同济堂以信誉卓著，生意更加兴旺。

自1946年至解放前夕，国民党政府为了打内战，滥发货币，物价飞涨，贵阳不少商家因受其害而相继倒闭，同济堂亦惨淡经营。1948年，经理曾仁昌因故辞离，由杨一清之徒胡兴德继任同济堂经理^②。

(二)

贵阳市解放后，市工商管理部门于1951年下半年对中药行业进行了重估财产工作。同济堂经核定资本为26000元(新人民币，下同)，仍为当时贵阳市中药业大户之一。是年，全省进行清匪反霸和土地改革，同济堂创办人唐炯后裔当时在贵阳附近的沙文乡、水田乡拥有田、土多处，一些农民欲将同济堂唐家财产纳入剥削债进行清算。贵阳市城乡联络处按照党对私营工商业的政策，及时出面做工作，同济堂的资财得以保存下来。土地改革运动后，药店董事会便不再过问同济堂事务，一切经营活动，概由资方代理人胡兴德经理操办^③。1950年同济堂成立工会小组，工人参与企业管理，监督资方搞好生产和维护国家法纪等工作。由于企业职工一直参与各项经营活动。在1952年“五反”运动中，经过贵阳市节约委员会中药业检查组核查，认定同济堂药店为基本守法户。

1953年，党在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后，市人民政府结合

① 孙思邈(581—682年)，唐代杰出医学家，精通经史百家，编著《千金要方》、《千金翼方》两书，后人尊称为药王。

② 同济堂《唐幼宏回忆录》。

③ 同上。

私营国药业的特点，继续给予扶持，利用其积极性，为发展工农业生产服务。同济堂在当时条件下，发挥资金雄厚、信誉卓著的优势，努力加强门市饮片配方，进一步推进传统的中成药的制作供应，品种较前增加。在 1954 年贵阳市举办医药用品商业工业展览会上，贵阳市中药业店铺选展中成药品种 38 个，同济堂即占 26 个，占选展品种的 68.4%。药店在政府的扶持、指导下，加强外部业务联系，直接从四川、湖南、广州等地进货，并派专人到省内专县收购地产药材，继续拓展批发业务。由于经营品种齐全，又采取批发数量多少不限的灵活方式，弥补了当时省贸易公司经营品种少，批发起点高的不足，受到一些因资金短缺无力大批量进货的中小药店及联合诊所的欢迎，批发范围及于全省。因此，销售额直线上升，税利显著增加。1954 年销售额 76163 元，盈利 8074 元，为贵阳市国药行业之冠。

(三)

1955 年，贵阳市国民经济得到很大发展，国营商业在经济活动中已起着主渠道作用。当年 7 月，省供销合作社成立中药材经营管理处，贵阳中药材批发市场已由国营控制。另一方面，国家医疗卫生事业得到蓬勃发展，贵阳的省、市、区各级医院相继建立，并完善中药配方部，把一些有名望的老中医请入医院应诊或到医学院任教。卫生部门又组织一部分医生成立医药结合的联合诊所。由于医疗服务结构发生变化，对私营中药行业的经营影响极大，一些中、小店铺已感经营困难，商议联营，争取公私合营。此时同济堂的经营亦发生变化，1955 年销售额为 66557 元，比 1954 年下降 14.43%。

1955年下半年，党和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全面展开。贵阳市工商联及时组织学习了党的“统筹兼顾，全面安排，按行业改造”的方针政策。11月贵阳市百货、棉布等行业

相继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同济堂经理胡兴德审时度势，于1956年1月15日，与贵阳市私营中药业一起申请参加全行业公私合营，1956年1月16日获批准。

合营后，在公方代表的领导下进行清产核资工作。通过清理、盘点、评估、审查，核定同济堂股金为26166元^①。1956年2月11日市商业局任命中药业同业公会主任委员车晓春为公私合营同济堂药店经理，中药业店员工会负责人吕德全为副经理，原经理胡兴德调任公私合营贵阳中药材公司业务科长，以充分发挥其业务才干。原同济堂股东均各有本职工作。

公私合营使同济堂进入社会主义经营轨道，职工当家作主，积极性空前高涨，服务态度、服务质量均有很大提高，深受广大顾客好评。

(四)

1956年下半年，实行经济改组，调整商业网点，在同济堂建立了中药饮片加工厂，抽调人员充实同济堂中成药生产线，集中生产合营前各店名牌产品。不久，经上级批准将同济堂中成药生产线的设备及人员全部转入德昌祥制药厂（后更名贵阳中药厂），纳入国家规范化生产。

1957年撤销公私合营中药材公司，将全部药店下放两城区商业局管理。1959年，又收回成立公私合营中药材总店，由国营贵阳市中药材经理部领导。1964年经上级批准撤销合营中药材总店，按经营区间、地段划分成立5个直属贵阳市药材公司领导的独立核算的中心店，即同济堂、五福堂、大春药店、恒和药店、威清药店。同时将原来全行业公私合营时的协济药庄、联益分店2个门市部

^① 贵阳市工商联《在贵阳市国、合营企业领取定息的工商业者的资金统计表》。

划归同济堂管理。同济堂便由 1 个门市部扩大为 3 个门市部。中药饮片的加工切制由以前的手工操作全部改为机械操作。在经营上,积极拓宽业务。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同济堂随着国家对中药材经营的改革而得到突飞猛进的发展,现已成为集收购、加工、调拨、批发、零售于一体的综合性药材专营企业。销售额逐年增加,1979 年为 61.9 万元,1989 年猛增至 265.7 万元,实现利润 1979 年为 2.6 万元,1989 年为 22.8 万元^①,人均销售及实现利润在贵阳同行业中都居于领先地位,多年来在医药系统中被评为先进单位。

由于一贯坚持质量第一的管理制度,1987 年国家医药管理总局授予同济堂“质量管理、检测先进集体”称号,是贵州省第一家得此殊荣的药店。

1988 年 10 月 12 日同济堂举办同济堂创建一百周年纪念活动,省市有关领导及医药卫生单位到会祝贺^②。

(执笔:许启学)

① 同济堂《1979—1989 年财务报表》。

② 1988 年 10 月 13 日《贵州日报》、《贵阳晚报》。

孙 绥 之 与 味 蕴 园

贵 阳 酱 菜 厂

(一)

孙仲翔是清光绪年间的两榜进士，在省外任知县多年。辛亥革命后，间居贵阳，试制江南清酱油成功后，乃邀集亲族数人办起酱园作坊，取名味蕴园。所产酱油以味美著称，誉满山城。30年代初，孙已年迈，遂将味蕴园业务委其侄孙绥之经营。孙绥之努力钻研制作酱油技术，锐意改进，产销蒸蒸日上。继于1935年增资2000银元，雇工收徒，扩大生产，改进设备，以钢筋混凝土晒池代替瓦罐发酵，用木榨过滤，以花盐代替块盐，采用纯菌种发酵，冬天加温，夏天散热，进一步提高了质量，酱油的色香味更具独特风格。

味蕴园先后在贵阳市设了3个门市部，孙绥之为该园总经理，孙庆曾为副总经理；司修祥、刘玉琨、孙季翔分别担任门市部经理。酱油产量逐年提高，从1936年的25万斤，增至1944年的44万斤；资金增至120000元，职工41人。全年净益以30—50%用作扩大生产，余以职工六成、股东四成分红。从此，味蕴园成为贵阳市同行业中首屈一指的酱油产销大户，驰名全省。孙绥之也成了工商界的知名人物。

(二)

贵州解放初，匪患严重，城乡物资交流受阻，味莼园曾一度出现原料紧缺，资金积压等问题。由于政府及时给予扶持帮助，味莼园得以克服困难，生产经营逐步走上正轨。当时贵阳市场食盐紧缺，盐价暴涨，极大影响了群众食盐和行业用盐的供应，政府为解决这一紧迫问题，召开有工商界人士参加的食盐贷款会议，商讨筹款购运食盐。时任贵阳市酱酒业同业公会副理事长的孙绥之在会上与同业公会理事长刘仲伦商定，先由味莼园垫付1万银元，资助食盐购运，他并亲赴重庆接运食盐。

1950年9月，孙绥之被聘为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委员，他积极参加学习，参与劳资协商会的活动，在政府领导下为协调劳资纠纷，共谋本行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做了有益的工作。

味莼园各家股东在农村均有地租剥削，在农村反封建斗争中，孙绥之带着田土契约赴修文县农会，先后向农民清退剥削账共约2万元，割掉了封建尾巴。

贵阳市人民政府号召各行各业支援本市工业行业恢复和发展生产，工商界积极响应这一号召。孙绥之以1万元（新人民币，下同）投入钟大亨创办的贵阳新黔榕酸厂，成为该厂股金最多的股东。

在抗美援朝捐献运动中，政府号召各行各业增产节约，踊跃捐献，分配味莼园任务13360元。孙绥之发动全国职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增加生产，组织推销组把产品送到工厂和乡村，直到送货上门；并鼓动全国股东、职工将个人积蓄黄金160余两（兑换人民币15000余元），作为抗美援朝的捐献，超额完成了分配任务。为发展酱园生产，在孙绥之的倡导下，经各股东协商决定，除自住房外，多余的全部交厂用于发展生产。股东孙福阶在三民东路的房屋出售作为增资，其他各股东多余房屋都交出作为职工宿舍。

在“五反”运动中，味莼园被定为基本守法户。

孙绥之经过党的教育，被安排为贵阳市第二届人民代表、贵阳市第一区（今云岩区）首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贵阳市工商联执行委员，并参加了中国民主建国会。

1951年实行烟酒专卖后，酱酒分家，另组酱油业同业公会，孙绥之当选为同业公会主任委员，他对本业的生产经营更加关心。在他的推动下，私营上海酱园、老同兴、老大通等几家亦与贵阳市消费合作社联合社、贵阳市零售公司订立了供销合同，生产经营不断上升。仅味莼园一家1952年总营业额达184542元，比1951年的144512元，提高27.7%。在这期间，味莼园的企业利润随着生产的发展逐年增长，1950年盈余15899元，1951年29475元，1952年32467元；至1953年年产量达151262公斤，盈余达52495元，该园1952年重估财产资本总额为116552元，至1955年增至195552元，营业额达242346元^①。

（三）

在有关部门的帮助下，味莼园先以30000元投入筹建公私合营贵阳饭店，又以2800元投入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1955年初，孙具文向有关部门申请味莼园公私合营，贵阳市工商管理局于5月1日批准成立公私合营贵阳味莼园筹备委员会。市政府派王祥英、宋体君为公方代表，并以王祥英为第一主任委员，孙绥之为第二主任委员，司修祥、孙承祚为私方代表，郭思明、夏少初为职工代表，三方协商进行筹备。根据改造、生产两不误的原则，拟订协议书和必要的规章制度，送请有关部门审议、备案。在三方配合下，进行清产核资，私方股金为130280元，其中，孙绥之为32296元，司修祥为10940元，孙庆曾、孙官曾、吕若芬各为10940元，孙李云、

^① 贵阳市工商局《味莼园产销登记表》。

孙福阶各为 21226 元,孙承祚、杨逸清各 5886 元,新增股东赵芝珊 10000 元,公股 2600 元。经过 6 个月的筹备,同年 11 月 1 日在齐家湾味莼园厂址举行了合营庆祝会,从此,味莼园进入了公私合营行列。

1956 年 2 月,在公私合营味莼园的基础上,上海酱园、老同兴、老大通等 13 家酱油厂商组成公私合营贵阳酱菜厂,从而实现了酱菜全行业公私合营。私股共 326527.65 元,其中味莼园 152000 元,占 46.6%。职工 500 多人,平善歧为厂党委书记,孙绥之为厂长,王祥英为第二厂厂长兼加工厂厂长,宋体君为秘书长,下设办公室、总务科、生产科,以私方代表李幼甫(天生酱园)、堵茂堂(老同兴酱园)、司修祥、金恭铨(上海酱园)分任副科长,分设 24 个网点,5 个批发部,以私方人员孙官曾、杨逸清等人负责。贵阳酱菜厂积极向外地学习,采用先进技术,机械设备增加,大大提高了工效。1956 年第二季度产量达 710944 公斤,产值达 628000 元。该厂 1965 年转为国营,1989 年年产量达 1814.82 万公斤,年营业额 500 万元,除按税率纳税外,上缴利润达 80 万元。

孙绥之 1960 年被选为贵阳市工商联第二届主任委员,并先后当选为全国工商联执委,省工商联副主委,市政协常委。

(执笔:王 伦)

贵阳市贸易运销商业转业和改造情况

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解放前，贵阳市广东街一带有比较大的批发商号 10 余家。他们主要经营棉纱、布匹、食盐和油料，拥有比较雄厚的商业资本，可以左右这些商品的批发市场。有的商号还在上海、广州、湖南、湖北、重庆等地设置分支机构。在国民党统治时期通货恶性膨胀，物价一日数变的情况下，它们凭借灵通的信息，长途贩运、深购远销。由于贵州历史上不产棉花、棉纱和食盐，他们从外地购进大批食盐、棉纱、布匹等在省内趸售批发，同时将贵州的大宗土产品桐油、菜油、烤烟、五棓子及中药材等运销省外。这些批发商，原来分属于纱布、食盐、油脂等行业公会。

贵阳解放后，贵阳市工商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党和政府的政策，对贸易运销商进行了一系列的利用、限制、改造工作。

一、组织同业公会，发挥其在物资交流中的积极作用

解放初期，贵州省和贵阳市的国营商业还在初建阶段，经济力量薄弱。加以匪患猖獗，交通受阻，严重影响城乡内外的物资交流和贵阳市人民生活必需品的供应，在此情况下，如何组织私营商业资本为沟通城乡内外物资交流服务，成为当时贵阳市经济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所以，1950年初，中共贵阳市委书记、市长秦天真就指示贵阳市工商管理局一定要大力组织物资交流。贵阳市工商

局邀请运销商号中一些代表人物充分协商后,于同年3月组成贵阳市物资交流推动委员会,大力开展物资交流活动。同年4月,感到物资交流委员会这一机构不太适应工作的要求,为了更有利于团结组织运销商业资本,经市工商局批准在交流委员会的基础上发起组织新的贵阳市贸易运销商业同业公会,并于同年5月成立。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指示,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对当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行业(包括贸易运销商业),都采取了恢复并扶持的政策。到1950年底,贸易运销商业同业公会的会员发展到40户,共有资金约150亿元(旧人民币,下同)。其中,主营食盐运销的有17户,主营棉纱、布匹、油料、土产、中西药品、颜料等商品运销的有23户。在党和政府的领导管理下,利用它们的资金和经营管理经验,在沟通城乡内外物资交流、供应人民生活需要方面,曾发挥了重要作用。例如,1950年上半年,为了打开城乡物资交流的局面,在省、市委的重视下,军政密切配合,采取军车带商车和军车为私商承运并实行货运保险等办法,鼓励贸易运销业各商号积极进行城乡内外的物资购销活动。开始时,军车先后4次为它们承运桐油、菜油、卷烟等到柳州、重庆等地出售,然后购进棉纱、布匹、百货等物资运回贵阳销售。因土匪骚扰,后又改由省军区派部队护送。据不完全统计,1950年4月至6月,部队武装护运出省销售的货物有桐油1200桶,卷烟2000大箱,土特产及药材等2万余斤;从省外运回贵阳的物资有食盐7万余斤,棉纱、布匹、百货等商品价值50余亿元^①。有一次部队护送桐油去柳州,途中遇到土匪,企图抢劫,发生枪战,不幸有一战士负伤,桐油安全运到柳州后,货主十分感谢,并送酬谢款,部队坚决不受,他们感动地说:旧社会请军队护送要付出很高的代价,现在解放军伤了战士还分文不受,共产党真是一切为人民。

^① 贵阳市委党史委员会、市政协文史委员会合编《回顾贵阳解放》,1984年。

为了进一步鼓励和支持贸易运销业等私营批发商积极从事城乡内外的物资运销，政府有关部门还实行分期付保险费和记税、缓税等优惠办法，予以照顾。到 1950 年下半年，贵阳地区出现了物资畅流的大好形势。

二、加强市场管理，限制私营批发商的消极作用

贵阳市工商局从 1949 年 12 月成立以来，即对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市场，采取措施，加强管理。1951 年以后，先后成立花纱布交易所，油类、酒精交易所、粮食交易所、煤炭交易所、牲畜交易所、城乡物产交易所等市场管理机构。除食盐按政府规定由国营盐业公司逐步实行了统运统销外，工商局对粮食、棉花、棉纱、布匹、菜油、桐油、煤炭等重要商品的批发交易加强监督，实行集中成交，严禁哄抬物价，黑市买卖，买空卖空，从而有效地限制了这些重要商品市场上的投机活动，稳定了物价。

按照省委的统一部署，1952 年上半年，贵阳市开展“五反”运动时，政府派出了检查组进驻贸易运销商业，并依靠职工群众，反对“五毒”行为。经过“五反”运动查明，有不少商号偷税漏税，有的还比较严重，但大多数检查交代较好，补退态度也较积极。据不完全统计，该业 1952 年底补交税款 161850 万元，退赔 5544 万元，交罚金 54627 万元。经过“五反”教育，许多人认识有所提高，华成、兆丰、民立、常兴、隆记庄等 14 户资方还报出帐外资金计有黄金 5544 两多，兑换旧人民币金额为 316341 万元；银元 42500 枚，兑换旧人民币金额为 31385 万元，其它金额 451 万元，合计 343177 万元，其中一部分作为退补税款，其余“五反”后投入企业 120435 万元^①。

为了稳定物价，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保障供给，国营商业和

① 贵阳市工商局《1953 年私营工商业申请登记》。

合作社商业在贵阳解放后就不断地发展壮大。由于国家对棉纱实行统购，对食盐实行统运统销，对粮食、油、棉花、棉布实行统购统销，社会主义商业逐步掌握了重要商品批发市场的领导权，贸易运销商业的经营范围受到限制，其主要业务（棉纱、棉布、食盐、油脂运销）逐步缩小。如该业 1950 年营业额为 3183913 万元，1951 年的营业额为 5585233 万元，比上年增长 57% 强；1952 年的营业额降为 2495191 万元，仅为上年的 44.67%^①。

三、逐步引导贸易运销商业转向生产事业

1953 年国营商业已经稳固地占领了批发市场，私营批发商业已逐步被国营商业所代替。在此情况下，如何因势利导，及时辅导贸易运销商业的资金转向生产事业，成为当时十分紧迫、十分重要的是一项工作。市工商局《关于贸易运销业转业问题的请示报告》报请市委、市政府批准后，便有计划地帮助该业各商号先后转入国家和人民需要的行业。

在市工商局和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具体辅导下，贸易运销业各商号先后转营以下企业：常兴字号、华成公司、怡源字号、隆记庄 4 家全部资金、人员转入新建的公私合营贵阳饭店；恒康字号和恒安字号转到玉屏县开设恒丰油厂；和康字号转入同太化工厂；兆丰字号转营力生酒厂；新南公司转营同德染织厂；新森济和永祥字号转入晶星玻璃厂；复兴昌字号转入青山奶牛场；源通字号转入新生五金厂；汇合字号和永同字号等合并成立的民立公司转入百货业，为国营公司经销部分商品；裕生公司和永升祥号转入糖食干菜业，为国营公司经销部分商品；华懋商行转入颜料业；复兴字号转入棉织工业。到 1954 年上半年，该业的资金、劳资双方从业人员均已转入其他行业，贸易运销业同业公会也随之撤销。

① 贵阳市工商局《1953 年工商登记》。

辅导批发商业转向工业等生产性行业，是一项重要而且细致的工作。这项工作涉及到公私关系、劳资关系、资资关系、劳劳关系、工商关系等；从部门关系看，涉及到工商局、劳动局、工会、商业局、工业局、税务局以及工商联、民建会等，因此，此项工作从着手进行筹划起，自始至终都是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有关各方密切配合进行的。一些重大问题的处理，都是请示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的，在组织转业过程中，注意尽可能处理好如下的几个问题：

(一)根据社会主义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按照党的有关方针政策，选准转业方向至关重要，这是在指导私营批发商业转业时首先要考虑好的一个重大问题。联系贵阳市的实际情况，使其转向什么行业，才有利于把贵阳市由商业消费城市转变为工业生产城市，并有利于对资本家所有制的改造和对私营工商业者的改造，在此种思想指导下，除对极少数商号结合其具体情况准其转入为国营公司经销某些商品的零售商业以外，对绝大多数商号，经过劳资各方充分协商后，均辅导其转入了工业等生产性行业。转业以后，有的资方反映，正当它们的企业经营发生困难时，党和政府适时地把他们从困境中引导出来，确实帮助他们走上了正道。

(二)坚持“资金随企业，人员随资金转业”的原则。据1952年12月24日对14户的统计，共有从业人员256人，其中资方71人，劳方185人。在转业过程中，个别企业资方抱消极态度，想乘机抽逃资金，解雇职工。对于这种情况，经过有关各方研究后，实行严格管理，力争做到所有资金全部转业，坚持人随资转，不能造成失业。

(三)坚持“资方自愿和劳资协商一致”的原则，既不能急躁冒进，又不能放任自流。对转出转入双方企业及其劳资之间有关股权、人事、工资、福利等问题，都事先经过反复协商和周密研究，以避免后患。特别是贸易运销业各商号，其职工原有工资标准比其它行业职工较高。例如，转入晶星玻璃厂的新森济商号职工每人每月

工资最高的 81.18 万元,平均工资也是 55.3 万元,比晶星玻璃厂职工工资高得多。通过协商,比较合理的得到解决,有利于职工之间的团结和企业的生产。对职工中自愿申请另谋职业的,原则上也同意其要求。

(四)妥善解决资方的职务安排问题,影响着企业和资金转业的成败。党和政府根据资方投资的多少、政治表现情况、有无技术专长和经营管理能力等条件,通过各方协商后,共同作出适当安排。

四、实行公私合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原贸易运销业各商号所转营的新企业,均在 1954 年至 1956 年 1 月以前,先后实行了公私合营。除新建的公私合营贵阳饭店外,源通字号转入的新生五金工厂,1954 年加入公私合营贵州农具制造厂;新南公司转营的同德染织厂,1954 年改为公私合营贵阳染织厂;兆丰字号转营的力生酒厂,1955 年改为公私合营贵阳酒厂;新森济号转入的晶星玻璃厂,1955 年加入公私合营贵阳玻璃厂;复兴昌字号转入的青山奶牛场,1955 年加入公私合营贵阳阳关农场,其他企业也都实行了公私合营。

为了贯彻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相结合的方针,贵阳市在对私营企业进行改造时,十分重视对私营工商业者的安排和改造工作。在他们的企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后,按照党的政策,充分发挥资方人员在经营管理和生产技术方面的才能,对他们量才使用,并在职务上作了适当安排。例如,安排李葆善为贵州省交通厅副厅长;王文治为公私合营民立公司经理;杨性初为玉屏县恒丰油厂厂长(因其企业转到玉屏县);邓逸民为公私合营贵阳酒厂第二厂长;周九峰为公私合营贵阳饭店经理;杨云山、周麟书、杨振邦、徐幼云、吴瑞明为该饭店副经理,张育三为公私合营贵阳染织厂副厂长;杨明心为公私合营民立公司董事长,徐国钧为该公司副经理;伍文光为公

私营贵州农具厂供销科长；陈信夫为公私合营贵阳玻璃厂供销科长；郑惠群为公私合营贵阳阳关农场科长；万象涵和龚璧成均为公私合营裕生土产公司副经理；潘佛眉为公私合营贵阳化工颜料商店经理。私方人员随着企业的改造，思想认识也逐步得到了提高，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了力量。原贸易运销业的私方人员如李葆善、杨性初、邓逸民、徐剑豪等，后来都担任过省、市人民代表，省、市政协委员，并在省、市民建会、工商联担任领导职务。

（执笔：张家富）

公私合营贵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梗概

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

一、组织沿革

1951年正值经济恢复中，建设资金奇缺。另方面，私营工商业者还拥有一定量的闲置货币资金，待寻出路。时贵阳市部分知名工商业者赴北京、天津等地考察归来，并传达北京市成立投资公司的信息，贵阳市人民政府和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十分关注此事。为了“引导游资，发展生产，鼓励投资，繁荣经济”，在贵阳市第二届人民代表会议上，市长秦天真提议筹建投资公司，获工商界的拥护。由贵州省人民银行牵头，指派交通银行贵州支行经理贾清泉，会同私方代表戴子儒（帅伯春代理人）、包佐基、杨性初、赖永初、孙绥之、金琴斋7人组成筹委会，筹建公私合营贵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当年9月成立，10月12日开业。经理戴子儒，副经理杨文夔（后为宋朝贤、梅岭先），设业务、会计、秘书3科，人员最多时达21人。

公私合营贵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受省人民银行领导，交通银行贵州支行具体指导。鉴于该公司投资业务未超越贵阳市区范围，1954年经公司首届第四次董、监事联席会议决定，并报经省人民银行批准，于7月19日更名为公私合营贵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划归贵阳市人民委员会领导，由市财政局具体指导。

二、董、监事会

第一届董、监事会于1951年9月组成。董事会有董事21人（公股董事7人：余潜、王昭浦、朱永济、张开生、满泽、马兴华、翟志平；私股董事14人：包佐基、戴子儒、杨性初、孙绥之、姚吟舫、赖永初、樊景云、帅伯春、朱志国、伍效高、邓逸民、郑惠群、陈信夫、孙序九），监事会有监事3人（公股张兰吉，私股冉仲英、刘仲伦）。

同月22日召开首届第一次董、监事联席会议，推选王昭浦、张开生、朱永济、包佐基、戴子儒、杨性初、孙绥之、姚吟舫、赖永初9人任常务董事；董事长王昭浦，副董事长包佐基；推选张兰吉任监事主席^①。

第二届董、监事会于1954年7月组成。董事会有董事12人（公股董事5人：张兰吉、张开生、杨德逊、杜枚、宋朝贤；私股董事7人：孙绥之、戴子儒、邓逸民、朱志国、梅岭先、杨世康、伍效高），私股另选周九峰、吴禹丞为候补董事，张兰吉任董事长，本届不设常务董事会^②。

监察人公股指定杨春荣、私股推选刘仲伦（另选冯程南为候补）。

三、股份基金

原定股份基金100万元，公股30%，私股70%，分两期募集。第一期募足50万元，即申请开业。

1952年初，在资本主义工商业者中开展“五反”运动。运动后期，一些私股股东用公司股票72620元，抵交了各项退款和罚款；

① 贵阳市财政局《贵州投资公司》，1951年、1954年。

② 同上。

加上同年 11 月起,和成、上海 2 家私营银行停止营业,原认购公司股金 40630 元划转给省人民银行。这样,公司股金的公、私份额发生变化,公股为 52.6%;私股为 47.4%。

1953 年,我国开始执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为动员私营工商业的闲散资金投入有利国计民生的建设事业,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于 1954 年 1 月批复同意该公司募集第二期股金。经过 2 年多努力,进展不大。到 1956 年 8 月底止,公司两期募集的股金总额仅达 63.8 万元,其中公股占 42.34%,私股占 57.66%。

四、业 务 概 况

公司投资采取两种方式:一是直接投资,即参加公司的企业为股东,共担盈亏责任;二是办理生产周转资金贷款,依率收息,贷款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后,全部改为直接投资。

1952 年底止,除对新黔棓酸厂发放生产周转贷款 1 万元已收回外,直接投资的企业有 11 个,投资额 33.4 万元。

1956 年上半年底止,直接投资的企业有 9 个,投资额 604500 元,其中贵阳烟草公司 245000 元,贵州农具厂 215500 元,贵阳染织厂 44000 元,贵阳橡胶厂 40000 元,贵阳房产公司 15000 元,贵阳皮鞋厂 16000 元,贵阳牙刷厂 6000 元,贵阳化工厂 15000 元,贵阳玻璃厂 8000 元。

1964 年底止,仍对下述 13 个企业直接投资 596069 元,其中贵阳烟草公司 228674 元,贵州农具厂 215500 元,贵阳染织厂 29388 元,贵阳橡胶厂 44773 元,贵阳房产公司 15000 元,贵阳皮鞋厂 16790 元,贵阳塑料厂 7580 元,贵阳化工厂 15000 元,贵阳玻璃厂 8000 元,甘阴塘钢厂 13467 元,贵阳市文教用品厂 200 元,人民印刷公司 342 元,鸿大商店 1355 元。

五、公积金与股息红利

到 1955 年底，公司提留公积金 21600 元，其中转入投资企业股本计 16500 元。

股金年息原订 8 厘。因 1951 年公司资金未及投放，大部存入人民银行，获息颇丰，在兑现股息 8 厘后，又分红利 1 厘 8 毫。以后直接参与投资，因有的投资企业效益不理想甚至亏损，股息发付每况愈下：1952 年发付 6 厘；1953 年发付 3 厘 6 毫；1954 年在实行公私合营中，因评估资产减值，导致盈利更少，经核算只能发付股息 1 厘。为投资人利益计，比照上年 3 厘 6 毫发付；1955 年因投资企业经营有好转，公司收益增加，除归还上年垫支的股息外，按 5 厘发付；1956 年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实行定息制。公司业务萎缩，工作人员减至 5 人。1958 年工作人员另作安排，公司善后工作（如私股定息发付等）转由财政局接办。

（执笔：朱永济 刘必权）

贵阳市钟表眼镜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

一、解放前贵阳钟表眼镜行业概况

贵阳钟表眼镜行业兴起较晚，抗日战争前，尚无经营钟表眼镜行(店)的企业，只有为数很少的修理摊柜。1939年以后，沦陷区的一些钟表眼镜行、店相继迁来贵阳。至1949年11月贵阳解放时，这一行业发展到54户^①，其中，多为中、小型钟表眼镜店，规模比较大的是亨得利钟表眼镜行(以下简称亨得利)等3家。

1939年3月，江西南昌沦陷，亨得利钟表眼镜行南昌分行，由经理杨世康、协理庄子文带领职工30人辗转来到贵阳，在贵阳市中华南路399号开张营业，主要经营钟表、眼镜，兼营唱机、唱片、钢笔，附设修理部。随着业务的发展，又在中华中路31号(现大十字钟表眼镜商店地址)和中华北路相继成立了第二、第三门市部，还在遵义、安顺、毕节、都匀等县(市)设立了分店。当时，亨得利主要经营的是由南昌带来的1万只钟表。由于资金不多，货币贬值，物价波动，因而采取以股集资和“滚雪球”的办法发展业务。具体作法是：先赊销，分期付款，卖出又及时补进，这样就保证货源和营业旺盛的局面。该店职工非亲即友，一般都能听从调度，服务态度好，受到顾客好评。

① 贵阳市工商联《各业筹委会1951年工作总结报告》。

亨得利主要从洋行进瑞士手表，有时也进走私表。至于销售对象，劳动人民一般无力购买，主要售给军、政官员及工商界人士和行政机关公务员。

其次是派克钢笔公司。这家公司是何莹清、李永辉开设的夫妻店，靠做眼镜盒起家。何莹清一家于1939年随亨达利迁来贵阳，当时他是亨达利的职员。1945年，他的妻子李永辉着手筹设派克钢笔公司，自任经理。何莹清于1946年从亨达利出来后，改为派克钢笔眼镜钟表公司。这时，公司包括在广州庄的从业人员共30多人，资金3万多元，经营钢笔、眼镜及修理钟表业务。

第三是西门子钟表眼镜公司。经理邱松年，从业人员七八人，资金8000元。1939年从湖南醴陵迁来贵阳，在贵阳大十字（现朝阳棉布商店旁）租房营业。主营钟表，眼镜，兼营修理和刻章等业务。

贵阳解放前夕，钟表眼镜行业人心浮动，对前途忧虑重重，有的要求回家，有的要求出去开小店。几家公司的经理，虽对共产党的政策有顾虑，但又不愿散伙，他们一方面对要求回家和出去单独开店的人员分别发给安置费，使其各得其所；另一方面，对愿意留下的人，组织他们继续从事钟表眼镜的经营。

二、贵阳钟表眼镜业的私私联营

贵阳解放初期，贵阳市人民政府为了恢复和发展生产，号召私营工商业者开店营业。1950年2月召开了贵阳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号召私营工商业者联合经营，走共同发展的道路。亨得利经理杨世康出席了这次会议。在党和政府号召下，他感到独自经营势单力薄，不利于企业的发展，只有组织起来，共同经营才有前途。派克公司经理李永辉也从《新黔日报》上看到天津某行业走联营道路的消息，受到了启发，她同丈夫何莹清商量走联合经营的道路。由于杨、李、何等的想法一致，他们串联后，与西门子经理邱松

年协商，采取以货估价现金入股的方法走联营之路。于是，正式向市政府申请私私联营。

1950年7月10日，贵阳钟表眼镜钢笔联营公司正式成立开业。主营钟表、眼镜、钢笔，兼营唱机、唱片并附设修理部。公司采取股份有限制，每股股金100元（新人民币，下同），最多的认48股，最少的认2股。19个股东，共集资4万元，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杨世康、邱松年、李永辉、何莹清、庄鸿皋、周郁齐6人组成。董事会推举杨世康任经理、邱松年任协理。公司从业人员16人（其中私方2人）。公司下设业务、总务、财会3室，钟表、眼镜、钢笔3个部和1个生产修理车间^①。货源主要从广州进，但数量有限，加上当时美国对我国实行封锁，瑞士手表进口十分困难，货源难以保证，公司业务并不景气。

1950年8月，贵阳市召开第二届人民代表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工商业的决议》，私营工商业者感到由衷的鼓舞，这为刚刚组建的贵阳钟表联营公司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公司从1950年7月开业到年底5个多月的营业额为46300多元，盈利4600元。1950年7月至1951年9月，公司增加了上海、重庆、长沙等进货点。共销售钟960只，表840只，眼镜1800付，钢笔7200支，唱机24台、唱片1200张。1951年底营业额达204000多元，盈利42000多元。1952年，贵阳钟表股份公司营业额达390350元，盈利41500元^②。到1953年12月，贵阳钟表联营公司股东由19人增加到28人，从业人员由16人增加到27人，资产增加到145000元。全年购进钟表9912只，购货总额达800019元，其中从国营购进189224元，全年营业额为981236元，批发329423。这是钟表眼镜公司的“黄金时代”。经过私私联营，公司在完善财会制度、加强货物进销、结算

①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商业公司登记书》，1950年。

② 贵阳市工商联《各业公会1952年—1954年工作总结报告》。

③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1953—1954年商业同业公会名册》。

报告、财务监督、推行统一发票制度等方面，总结了经验，做出了成绩。

1952年初，贵阳市开展了“五反”运动，市政府向公司派出了检查组。通过检查，认为公司绝大多数资方人员是奉公守法的，公司被定为基本守法户。“五反”后，私方人员主动增资，杨世康除自己增资11600元外，还动员妻子应文定将私房钱14900元投入经营；何莹清和李永辉夫妇共增资39000元，邱松年500元。其他股东增资39000元，合计增资105000元。后来，杨世康被选为省、市工商联执委、市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①。

三、贵阳钟表联营公司走上全行业公私合营

自1953年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后，对贵阳钟表联营公司触动很大，公司负责人深深感到私营工商业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走国家资本主义道路，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也是私营工商业者的唯一正确道路。1954年初，原以批发为主的贵阳钟表联营公司，在批发业务收归国营公司经营后，董事会想将私营钟表眼镜联营公司撤销，资产转业投资到贵阳饭店。后来，贵阳市委指出，将资金投向服务行业不妥，而且这个行业不能全部撤销。经过与公私合营贵阳烟厂双方充分协商，决定由贵阳钟表眼镜公司向合营贵阳烟厂投资57617元，经理杨世康调到合营烟厂任副厂长；随资金调入职工10人。公司剩下的人员和资金，仍保留钟表联营公司招牌，继续从事钟表、眼镜业务。这时公司剩下资金87383元，从业人员16人（其中资方2人，职工14人），公司由协理邱松年负责^②。

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发展，贵阳钟表联营公司和贵阳

①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商业开业登记申请书》。

② 贵阳市工商联《私营工商业户转入公私合营及合作商店的基本情况》。

市钟表行业的金刚、金谷、大东、中兴、大西洋、德仁、可明、美星、上海、本立、光明、鹤鸣等 15 家钟表、眼镜店(行),分别于 1955 年 11 月 23 日和 24 日申请公私合营^①。

经贵阳市财委同意,市工商管理局批准,于 195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公私合营贵阳钟表眼镜店成立大会,1956 年 1 月 1 日正式对外开业^②。贵阳市商业局任命颜绍基为公方经理,葛镇为私方经理,邱松年、岳德仁、应恒炳、郑善丙为副经理^③。合营贵阳钟表眼镜店下设 6 个门市部,从业人员 52 人(其中资方 21 人,职工 31 人)。

合营贵阳钟表眼镜店成立后,着手进行清产核资工作。由私方经理葛镇、许金玲(公方)负责。清产核资工作,于 1956 年 9 月 15 日,经市工商管理局核准,私股金额为 99995 元,代理股金额为 2928 元^④。随即进行人事安排。根据“量才录用”的原则,对合营前原钟表眼镜店的 15 户负责人中,安排为经理的 1 人,副经理的 4 人,门市部主任 2 人。

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向前推进,公私合营贵阳钟表眼镜店在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上不断取得进步;业务也不断得到发展,1956 年 1 月合营时,营业额为 19500 元,8 月份完成任务 78000 元,月月超额完成任务,到 9 月将近完成 10 万元,营业逐月上升,显示了生产关系改变后公私合营企业的优越性^⑤。

(执笔:李守明)

① 贵阳市工商联《各业会员户申请公私合营》。

② 同上。

③ 贵阳市工商联《申请公私合营和合营后任命资方人员职务》。

④ 贵阳市工商联《公私合营清产核资复评事项》。

⑤ 公私合营贵阳钟表眼镜店《关于公私共事情况的初步检查报告》,1956 年 9 月 2 日。

贵阳百货联营公司的社会主义改造

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

一、解放前贵阳私营百货业概况

贵阳百货业素不兴盛。清末年间还不到 10 家专业百货店(那时叫广货铺),大部分货源靠四川、两广、湖南等地的行商运来。1913 年后经营百货的商店逐渐增多,初期有陈兴隆、刘源春、群明百货店、永丰泰、实践社等,但经营的范围大半仍保持广货铺的样子。1924 年后又增加不少百货店,称为华洋百货店。抗日战争时期,沦陷区工商业纷纷迁来贵阳,贵阳人口骤增,日用百货的商店,才出现专营。

二、私私联营,组建贵阳百货联营公司

解放前夕,由于国民党的反动统治,金融紊乱,货币贬值,百货业受到重大打击,营业下降。贵阳解放初期,匪特扰乱,交通受阻,部分工商业者对国家政策认识不够,抱着卖光、吃光的态度,消极经营,有的行业或以摊贩的形式经营。为了帮助私营工商业者渡过难关,贵阳市人民政府和工商管理部门,号召私商走联合经营的道路;并对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采取扶持政策,鼓励其经营。

1950 年初,贵阳繁华的中华中路、中华南路一带的炳兴隆、启

源、永升、永丰泰、裕新、怡记、彭义兴等 9 家私营百货店的工商业者饶开新、蔡森久、吕启祥、欧天正、邹文贵、孟炳奎、张文质、吴泽民和曾选文，在贵阳市委、市政府的教育、引导下，逐渐加深了对党的政策（联合经营）的了解，消除了疑虑；同时，他们也感到各家独立经营，力量单薄，难以发展，便联合发起组建贵阳百货联营公司，经贵阳市人民政府批准，于 1950 年 8 月 1 日成立。公司是当时成立比较早的私私联营企业之一。资本采取以股集资的办法筹措，有股东 47 人，350 股，每股 100 元。计划集资 35000 元，实集 25000 元。公司设董事会，股东第一届常委会推选蔡森久任董事长，饶开新任经理，邹文贵、欧天正任副经理。从业人员 29 人（其中私方 23 人，店员 6 人）。公司主营百货、棉布、绸缎，兼营土产及手工业品，货物主要向上海、重庆和本市采购。1951 年 4 月，公司资本调整为 35000 元。1952 年 2 月 25 日经公司第二届股东常委会通过，公司更名为贵阳百联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每股 50 元，共有 891 股，资本增到 44550 元，同时修改了章程^①。

公司开业时，由于流动资金少，除在门市部积极营业，还主动参加省、市内外的各种物资交流会，累计成交额 48900 元，不仅活跃了城乡物资交流，而且也使公司得以生存。但由于公司盲目经营，在追逐暴利思想影响下，以高利向外贷款，盲目进货，造成商品严重积压达 18000 多元，企业亏损达 1137 元。“五反”运动中，由于消极经营，营业额只有 70912 元。公司亏损累计金额为 15493 元^②。在“五反”运动中，公司列为重点检查户之一，最后定案为基本守法户。经理饶开新被选为贵阳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三届代表、贵阳市工商联筹委会常委、贵州省工商联筹委会委员。

“五反”后，公司加强了经营管理。一是紧缩借款，出售呆货，银行贷款限制在 25000 元之内，将陈旧式样衣服加工改成比较新颖

①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商业开业登记》，1951—1952 年。

② 贵阳市商业局《贵阳百联公司情况调查报告》，1954 年 6 月 12 日。

的样式出售,对一些积压商品减价出售。二是遵守预算,保证收入,坚持编制各种收支统计图表,严格审核制度。同时,对从外埠和本埠进货给企业带来的利弊权衡分析,认为从外埠进货时间长,包装、运输等费用大,还会造成货物积压,影响资金的周转,增加银行利息;从本埠国营公司进货,除接受国营经济领导外,还可根据市场需要灵活经营,资金少,周转快,减少开支。于是公司决定大部分货物从省内国营公司进货,以加快资金周转,减少货物积压。1953年全年进货 567547 元,从国营公司进货占 62. 14%,从私营进货占 37. 86%,从本埠进货占 59. 69%,从外埠进货占 40. 31%。通过这些办法,厉行节约,积累了资金。尤其在市人民政府的扶持、银行贷款和工人主动帮助下,改善了经营管理;国家调整商业,调整差价,加快了资金周转,促进了企业的经营。1952 年 7 至 12 月的营业额为 267517 元,比同年 1 至 6 月增加 196605 元。1953 年营业额为 643516 元,盈余 32634. 53 元。上交国家所得税 13619. 12 元,占 41. 73%;公积金 7320. 93 元,占 22. 43%;职工福利 3365. 73 元,占 10. 32%;资方红利 8328. 75 元,占 25. 52%。饶开新、吕启祥、吴泽民、张文质等 7 人还增资 5000 元。这样公司资本达 49550 元^①,使公司恢复了元气,劳资关系得到改善。贵阳百联公司也成立了工会组织,汤家勋、杨希谷、杜元成 3 人先后任公司的工会主席职务,他们带领职工团结资方人员,踊跃参加了百货业同业公会倡导的协助税收工作。1953 年度,预算营业税 15300 元,实际完成 19775 元,增加 4475 元。在抗美援朝运动中,积极捐献飞机大炮款,计人民币 15566 元。负担贵阳市 1951 年建设赤字费 10350 元。

在增产节约运动中,工人发挥了积极性、创造性,他们自觉遵守纪律,团结资方,这样,不仅调动了资方的经营信心,而且对于改善公私关系、劳资关系,改变企业的落后状态都起了很大作用。由于业务好转,职工福利也根据合同相应改善。由于劳资关系的改

① 贵阳市工商联《各业公会 1952 年—1954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善，职工主动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实际问题。在推销方面，店员工人送货上门，资方人员也积极组织商品下乡串寨，从而扩大了经营。

三、贵阳百联公司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1953年，党中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市工商联筹委会积极组织私营工商业者学习。1955年4月至10月，公司与贵阳国营百货公司签订了合同，核定销售计划为779792元，完成776661元，完成计划数的99.6%^①。这为全行业公私合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基础。

1955年，国家加快了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步伐，市委书记、市长秦天真找公司经理饶开新谈话，使饶受到很大启发。饶开新回到公司，和成员一块商议，统一认识后，于1955年10月25日以董事长蔡森久、经理饶开新名义向贵阳市工商管理局递交了公私合营申请书。与此同时，新新、民立、大同、新生公司、达昌布号、正中布店等也分别于同年11月24日至26日交了公私合营的申请书。政府确定由贵阳市百货公司领导，成立合营工作组，本着以大带小的原则，着手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筹备工作。经过公私双方代表充分协商，最后百货（36户）、棉布（30户）、皮鞋（5户）3个行业于1955年11月14日组成公私合营贵阳百货棉布公司（简称合营贵阳百棉公司，下同），从业人员375人，其中公方代表3人，职工168人，私方人员204人^②。

公私合营贵阳百棉公司成立后，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组织调整。经过研究，决定行政上暂设人事、秘书、业务、

^① 贵阳市委统战部《1955年贵阳市纳入国家计划主、兼营零售业务各私营户执行情况》。

^② 贵阳市委统战部《贵阳市部分资本主义工商业户要求公私合营申请书》，1955年4月—12月。

财会、计划 5 个课；业务上设 10 个门市部，18 个营业处，共 28 个营业门面。

(二)人事安排。根据包下来量才使用的原则，1955 年 11 月 12 日，市商业局任命原贵阳新生公司经理冯程南为合营贵阳百棉公司经理，阎英（公方代表）、原贵阳百联公司经理饶开新、原贵阳民立公司经理王文治、原贵阳正中布店经理刘正中、原贵阳新新公司经理朱治国、原贵阳大同公司经理吴禹丞，原贵阳达昌布号经理陈荣林 7 人为副经理；其他安排为课室负责人 4 人，门市部负责人 17 人，业务负责人 29 人，其中从职工中提拔课室负责人 4 人，门市部负责人 7 人，营业组负责人 20 人^①。

(三)清产核资。本着“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百货业组 36 户定股资金 90483 元（其中固定资产 12689 元，流动资金 77794 元）；绸布呢绒组 30 户定股资金 368419 元（其中固定资产 89927 元，流动资金 278492 元）；皮鞋皮件组 5 户定股资金 10560 元（其中固定资本 1565 元，流动资金 8995 元）。

(四)工资福利。凡经过劳动局批准长期定额支取、有据可查的，暂时按原来支付标准不予变动；并决定从薪金总额中抽出 2.5% 为福利金，5% 为医疗费，2% 为工会文教费，共计 9.5%。

1956 年国家调整体制，又将贵阳公私合营百棉公司分为贵阳市百货公司和贵阳花纱布公司。私方人员任命有所变动，饶开新为贵阳市百货公司副经理兼零售部第二经理，王文治、朱治国、袁瑞昌、张毓康分别为零售部副经理，蔡森久为董事会副董事长；冯程南为贵阳市花纱布公司副经理兼零售部第二经理，陈荣林、吴禹丞、刘正中为零售部副经理，张荣熙为董事会副董事长^②。

百货与棉布分成两个公司后，两个公司的公私和劳资关系都

^① 贵阳市商业局《贵阳市 16 个自然行业公私合营基本情况统计表》，1956 年 1 月 11 日。

^② 贵阳市商业局《申请公私合营和合营后任命资方人员职务》，1956 年 3 月 1 日。

比较正常。百货公司公方经理深入基层，情况逐步了解。经理会议决定，每星期六进行一次工作汇报，每月举行一次总结会，公私双方事先都商量一致，合作共事比较融洽。花纱布公司公私双方互相通气，在制度上，每周两次经理会议，一次行政办公会，有事都在会上解决；每月一次总结报告会，无论对私方人员或职工，该表扬的就表扬，该批评的就批评，关系比较正常。同时，与国营纺织品公司方面联系也很密切，公私关系是比较正常的。

（执笔：李守明）

公私合营贵阳饭店筹建始末

贵阳市饮食服务公司

公私合营贵阳饭店始建于 1954 年 6 月，翌年 1 月开张营业。它是贵阳市引导私营批发商集资兴建的第一家大型综合性饭店，占地 2978 平方米，建筑面积 6610 平方米；主楼 5 层（1973 年加为 6 层），拥有各类客房 114 间，床位 290 余个；另有大小餐厅 6 间，可供 400 余人同时进餐。该饭店以经营黔味菜肴为主，兼营旅馆、浴室、理发、照相等服务项目。

（一）

1953 年，党中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贵阳市按照中共贵州省委的统一部署，着手对私营工商业有计划地全面开展改造工作。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国营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不断增长，国家通过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等形式，切断了批发商与生产厂家的联系，同时还控制了主要农副产品收购，城乡市场管理体制大大加强，自由市场日愈缩小。这时私营批发商渐感货源紧缺，销售市场缩小，营业额急剧下降，迫切要求转业。另一方面，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日益发展，人民群众对于服务行业的需求日益增加，而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服务网点和破旧设备，与生产发展和人民生活的需要越来越不相适应。为此，中共贵阳市委和市人民政府适时地引导部分私营批发商将资金转营旅馆业。并于 1953 年 12 月批准贸易运销业中资金较多、影响较大的常兴字号、华成公

司、怡源字号、隆记庄号 4 家私营棉纱布匹批发商(据 1953 年登记资金总额 34.86 万元, 占全行业资金总数的 35.5%; 从业人员则占 42.6%^①) 及私营云荣春餐馆转业筹建公私合营贵阳饭店。后因资金不足, 又吸收百货纺织业中的聚大、力新 2 家私营棉布商转业参加, 并吸收私营酱菜业味莼园经理孙绥之投资 3 万元^②。

1954 年 2 月成立公私合营贵阳饭店筹备处, 负责饭店的筹建工作。筹备处由公、私双方代表共同组成。原常兴字号经理周九峰任主任, 公方代表马立春及原华成副经理徐幼云、吴瑞明任副主任。

在筹建工作开始后, 经过摸底测算, 原转业各户资金尚不敷饭店建设需要。市工商局于 1954 年 9 月召开增资会议, 启发原有私股股东增加投资。有的股东为了迎接公私合营, 将在本市和外地的房产共 28 栋变价作为增资, 有的则把在其他企业的股本和自己的黄金拿出来投资, 共增加资金 78000 元^③。

与此同时饭店工会召开了工会委员和全体职工会议, 并与资方协商, 一致同意对筹备阶段企业从业人员的待遇进行必要的调整; 并作出劳方月支生活费 23 元, 资方月支生活费 10 元, 筹备委员月支 25 元的决定。这项措施自 1954 年 6 月实施, 仅数月间就节约开支 9770 元。工人们还自动组成一个 36 人的小组参加工地劳动, 每人每月只另支津贴 5 至 7 元。在工人的带动下, 有 15 名私方人员也参加了工地挑土方、打石子的劳动, 增加了基建的力量, 节约了经费开支。

① 《关于私营商业转业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

② 《聚大布店、力新布店申请转业的报告》,《味莼园酱园向贵阳饭店投资的报告》,《私营企业大户基本情况调查一览表》。

③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参加公私合营清产核资工作情况》。

(二)

公私合营贵阳饭店成立后即进行清产核资工作,由公私双方代表和工人参加,根据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原私营企业的房屋财产和新增资产,通过自报公议,分别作价入帐,私股资金为404840元,占总资金的89.71%,公股资金为46899元,占10.29%。

公私合营贵阳饭店设立董事会,为公私双方协商议事机构,由13人组成,董事长为公方代表马立春,副董事长为原常兴字号周九峰,董事11人(均为私方)^①。饭店设经理1人,副经理5人;下设总务、餐馆、食品、浴室、旅馆5个部,由副经理分兼主任,各部设副主任1至2人。1954年11月召开公私双方协商会议,对人事的具体安排进行了研究。商定安排原则为:原企业负责人个人资金较多,有一定代表性,筹备期间工作比较积极和有实际工作能力者,经饭店推选,上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原常兴字号经理周九峰担任饭店经理,公方代表马立春、原怡源字号经理杨云山、原华成公司经理徐幼云、原华成公司董事长吴瑞明、原隆记庄经理周麟书担任副经理分兼各部主任,原云荣春经理熊云轩、原聚大布店经理陆宪卿分任部副主任;对“人随资走”的原7家私营企业在职的股东30人全部包下来,按照“区别对待,量才使用”的原则,除安排为副经理的5人外,另安排为课(股)长的3人,管理员或服务员的22人^②。各转业户的原有店员、工人44人,鉴于多数为百货棉布营业员,依据“按行归口”的原则,除留14人在饭店工作外,其余30人经市人民政府组织集中培训后,由市国营花纱布公司接收录用。饭店根据

^① 《关于1954年组织的公私合营企业中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请示报告》。

^② 《贵阳饭店组织机构和市人民政府的批复》、《1954年扩展公私合营中人事安排情况的总结报告》。

经营的需要,调聘了技术熟练、业务熟悉的青年男女技工 16 人,充实饭店各业务部门的力量。

原私方人员在企业转业后资金有了出路,本人也得到安排,普遍感到满意。他们直接参加企业管理,有职有权,在生产经营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特别是在饭店的建设、技术人才的培训和挖掘整理黔味菜肴方面都做出了成绩。如原云荣春餐馆经理熊云轩,以其丰富的经验和精湛的技艺,为饭店培训了一批青年厨师,并对几十年来搜集的黔菜制作资料进行整理,于 1959 年编写出版了《贵州名菜 100 种》,对贵州省饮食行业继承和发掘黔味菜肴是有贡献的。为此,他被推选为贵阳市政协委员。饭店私方从业人员如副经理徐幼云、部副主任杨振邦和杨树清等 5 人也于 1956 年被评为市工商界先进工作者^①。

(三)

公私合营贵阳饭店,是贵阳市新建的第一家大型综合性饭店。它的建成全市服务行业注入了新的活力,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显著,营业收入逐年上升,1956 年营业额达到 38.9 万多元,比开业时的 1955 年增加近 1 倍,相当于本市本系统 4 家国营饭店同期营业额的 3.2 倍;实现利润 6.1 万元。

30 多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贵阳饭店经营状况发生了很大变化。据 1988 年统计:固定资产已达 95.4 万元,为建店时的 1.56 倍;营业面积增加 1800 平方米,较初建时期扩大 27%;营业额为 184.3 万元,实现利润 26 万元,分别为 1955 年开业时的 10 倍和 1956 年的 3.3 倍,客房设施和服务质量也有明显改善。

(执笔:黄志纬)

① 贵阳市工商联《1956 年先进工作者名单》。

梅岭先与福康颜料店

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

(一)

福康颜料店经理梅岭先，1931 年于北京清华大学西洋文学系毕业，曾在校主编《清华联刊》。毕业后，校方欲保送出国，其父以各地军阀混战，兼之外强侵略，内战外患，政局动荡，不允其往，并举陶朱之致富，劝其经商为稳靠。梅遂决心继承父业，在南昌翘步街经营永康福颜料店，向英国卜内门洋行办理颜料代销手续，经销进口靛青和纯碱等产品，成为南昌零售兼批发颜料的商店。

梅岭先经营有方。重信誉，讲求实效，薄利多销，加之平易近人，顾主关系多，生意得心应手，不到数年之间，以不到 1 万银元资金发展为 20 万银元。

“八·一三”事件后，上海沦陷，南昌吃紧，梅岭先决意向贵阳疏散，并告诉职工凡愿随店疏散者，其家属父母兄弟皆由店承担生活费，不愿者发 3 个月工资另谋生活。所有职工 20 多人欣然就道，致使 1000 多件颜料，沿途没有损失。

1939 年初，梅岭先经江西同乡会严积生介绍，得顶张培之经营的杂货店（今中华中路北段，现鸿大颜料店地址），更名为福康，仍兼营颜料。梅亲自坐店，聘张培之徒弟潘荣德为跑街，负责业务进、销。由于热情接待少数民族顾客，黄平、安顺、都匀等地客商络绎不绝，门庭若市；对待同业仍采南昌模式给予优惠，得到同业的

钦赞。后又买得合群门外菜园地 2000 多平方米,修建仓库和职工宿舍,命名为颐园,设专人管理,所有存货运入仓库,逐笔登记,品类分明,进、销、存一目了然。

梅岭先用人,按才能给予不同待遇,每年加薪一次,三四元不等,由店供给伙食,福利上有一套安定人心的措施,故职工们勤勤恳恳,服从分配,视店如家。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外商撤离上海,代理商业务脱钩。梅通过熟人关系,从浙江兰溪运来了黑淀粉 500 件。长沙沦陷,其弟梅冠南又从湖南运来颜料 1000 件,品种繁多,德、英、瑞士货都有,给福康颜料店增添了实力。原来黑淀粉每件价值黄金 1 两左右,1945 年以后,涨至二三两,烧碱由每桶黄金 1 两涨至五六两,成为当时的俏货。因此,梅岭先不但执贵阳颜料行业的牛耳,亦系西南有名的颜料业巨商。

重庆和谈破裂后,国民党发动内战,苛捐杂税,敲诈勒索,梅岭先在解放前夕,被迫交纳所谓“应变费”5000 银元始得脱手。

(二)

解放之初,国民党残部拦路抢劫,物资不能交流,部分工商业者存在怕的思想,对企业生产经营消极,有的甚至停工、停产、解雇工人,引起劳资不协调,出现困难局面。1949 年 12 月 5 日,军管会主任苏振华接见了工商界知名人士陈职民、梅岭先等 10 余人,阐述了《共同纲领》中对民族工商业的政策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同时,指出民族工商业的前途与方向,号召各行各业为恢复经济,沟通物资交流,活跃市场,发展生产而贡献力量。

梅岭先回到店里,反复学习《共同纲领》、《论人民民主专政》等文献。思想觉悟提高了,经营方向逐渐明确,除了团结全店职工,爱国守法,积极为企业之发展共同努力外,一如既往地扑在业务上,勤勤恳恳,使 1949 年 12 月至 1950 年 12 月营业额不断提高,为国

家交纳营业税 5146.67 元(新人民币,下同),所得税 12007.48 元。梅岭先热心公益事业,向花溪清华中学捐银元 3000 元,在本市兴修水库蓄水防洪中捐 580 元;为失业工人捐献救济款和捐献寒衣 102 套,认购人民胜利折实公债 2000 元。在抗美援朝运动中,除捐献 633 元外,并同筑兴行为行业垫付任务数一半。此外,他还担任中华中路北段评税组长,由于工作认真负责,受到好评。

梅岭先在贵阳中曹、洛湾两地有田千担以上,在反封建斗争中,主动嘱其弟梅里溪到农会赔退,积极带头割封建尾巴,在工商从业者中起到带头作用。

1952 年梅岭先参加了中国民主建国会,当选为民建贵阳市分筹会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积极开展会务。曾当选为省、市政府委员、人民代表。1953 年 10 月,梅参加了第三届赴朝慰问团。

“五反”运动中,梅岭先自报漏印花税 1000 元。经店员工会及该店职工共同审查,确认福康为基本守法户。1951 年重估财产,福康颜料店共有资财 11 万元。

过渡时期总路线公布后,梅认真学习,认识到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限制、利用、改造政策,私营企业只有走公私合营的道路才有前途。加上解放以后,美帝对我国实行禁运,进口颜料断绝。国产颜料基本上为国营控制,国内市场日趋缩小,资金积压,有转业之必要。

1954 年 1 月,市委、市政府根据贵阳实际,决定将一部分从事批发业务的私营商业,转业投资于公私合营贵阳饭店、贵阳房产公司和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等新型企业。在茶话会上,副市长杜恩训号召与会者对上述企业积极投资。梅岭先当即表示:愿将福康颜料店资财全部投资于贵阳投资公司,获得与会者赞许。市政府批准了梅岭先的要求。

梅岭先回店后,积极与店中职工协商,取得一致同意后,作了投资准备工作。1954 年 2 月中旬,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召开认股会,梅岭先亲笔写下:福康颜料店全部资财入股。经过清产核资,

核定梅岭先投资额为 96653 元，被安排为投资公司副经理。全店职工 18 人按其才能，安排在省化工颜料公司和其它单位，直接过渡为国营企业的职工。

（执笔：王 伦）

遵义化风丹今昔

中共遵义市委统战部

一、化风丹的沿革

中成药——遵义化风丹，系廖氏家传秘方，故有廖氏化风丹之称。由几十味中药炼制而成丸药，形如小粒豌豆，细圆匀称，朱砂裹衣，深红光亮。专治老幼风寒重症，对退热、镇疼、祛痰、止咳、流行瘟疫、小儿百病，疗效显著。行销海内外，在贵州制药事业中占有重要的位置。被《中国历史文化名城辞典》以名牌成药产品加以收载^①。

300 多年前清康熙年间，廖氏先民由江西入黔，先是炼制少许，一面自用，一面济世救人。在当地渐有名气。随着廖氏世家繁衍，首在遵义板桥开设了元和堂、元和真、元和利 3 家药店，销售化风丹。至清末时，化风丹成药的包装由原来单一的纸盒包装增添了白铁盒包装，大盒装 100 粒，小盒装 50 粒，每 12 盒为一打，每打售大洋 5 元，小盒每打减半。这三家药店产销两旺，生意兴隆。

1938 年，各厂均改用圆形纸盒包装，每小盒 30 粒，12 盒为一打。遵义、湄潭、绥阳、桐梓等县上云南、下四川的商人，到赶水背运盐巴的脚夫，驮运货物南来北往的马帮，都必经娄山板桥，热闹非常。一些商贾还远运东南亚各国出售。这是第一个兴旺时期。

继而，廖家支系增多，元和堂延伸至遵义大悲阁设元和堂；元

① 《中国历史文化名城辞典》，1985 年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

和真延伸到贵阳市府路口开设板桥廖氏化风丹兄弟药房(改用金鼎商标)。40年代后,仁和堂支系到遵义北大路设号。至此,廖氏化风丹已分别在贵阳、遵义、板桥3地设有6个店号。抗日战争爆发后,大片国土沦陷,国民党政府迁都重庆。板桥既与重庆邻近,又是赴川的必经之道,各地逃难民众纷至沓来,路经遵义板桥者,大都慕名争相采购,形成供不应求的局面,这是板桥化风丹发展的又一个高潮。

1944年左右,化风丹分零售与批发,零售很少,多靠外销。如四川、陕西、甘肃、湖南、湖北、云南、安徽、浙江、河北、广东、广西等省区都有药房销售化风丹。

二、解放后化风丹药厂的初步改造

贵州解放初期,由于土匪严重骚扰,社会秩序混乱,6厂家均被迫停业,至1951年1月始恢复生产。廖氏化风丹遵义仁和堂是廖效周经营的,1952年5月,廖去世后,由其妻温惠仙继续经营。“五反”运动中定为基本守法户。

以后廖仁和堂不善经营,到1952年底资金只有1600元(新人民币,下同),“五反”后应退补款8100元,形成资不抵债。党和政府关心化风丹生产,对廖仁和堂“五反”退补款准予分期归还,同时大力扶持生产,派公私改干部到厂协助工作,组织职工学习,提高思想觉悟,加强纪律性;并及时与医药公司联系,帮助解决生产所需原料,特别是麝香的供应;帮助解决生产资金困难,向银行办理临时贷款,等等。并教育厂里全体人员团结起来,把生产搞上去。由于政府的扶持和药厂从业人员的努力,生产经营大有起色。1953年上半年陆续归还“五反”退补款,并购买公债5000元支援国家经济建设,当年还向明星皮鞋厂投资2000元。年终结算盘点还结存化风丹价值7200元。

化风丹各厂家经政府的大力扶持,业务不断上升。但由于资金

不足及其他一些问题，生产经营仍有不少困难。在这个时候，板桥的6家小厂开始酝酿联营，于1954年5月1日实现联营，定名为板桥化风丹制药厂，推选廖以庄任厂长，并开始制造新药母。

企业联营后，进行了组织整顿，加强了经营管理，建立各项规章制度，申请市税局查帐计征，并组织私方家属参加生产，工资初为评分，以后改为计件。联营一年多来，生产业务日益上升，初期月产量四五百打，后来达到千打。销售价格，由原来1元一打，降为8角一打。联营后的化风丹厂面貌为之一新。同年9月贵州省医药公司药政科和遵义医药公司派员到板桥对该厂资金、原料、生产经营和销售情况进行了解后，到11月份化风丹就由遵义医药公司实行包销，公司经常派员去该厂检查质量，督促生产，提出改善管理措施，供应部分生产原料等。从此，廖氏化风丹走上了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形式。

1955年10月间，板桥选出廖以庄为代表来遵义洽谈廖仁和堂、元和堂、板桥化风丹厂3家并厂经营的问题，经过协商，取得了一致意见，于11月实现并厂，定名为遵义廖仁和堂化风丹制药厂，厂长温惠仙。廖氏化风丹实现了统一经营，为企业向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发展奠定了基础。

三、实现公私合营并走上国营的道路

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影响和推动下，1956年1月，廖仁和堂化风丹制药厂，经过全体人员酝酿，提出公私合营的申请，在遵义工商联的帮助下，经政府批准，实现了企业的公私合营，同时由专业公司派员，与厂的职工代表和私方代表共同组织清产核资小组进行清产核资：廖仁和堂7792元，元和堂1528元，板桥化风丹厂2873元，私股股金总额12193元。从业人员28人，其中职工10人，私方人员18人。对私方人员实行包下来，量才录用，适当安排。原厂长温惠仙任副厂长，她作为遵义市女工商业者代表，曾被选为遵义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和遵义市第一、二届政协委员，1956年被

选为遵义市工商联和省工商联常委，1958年被选为全国工商联执委。企业合营后，进行了经济改组，建立健全了会计、统计、现金管理等制度。职工生活福利方面也有所改善。

化风丹制药厂公私合营时，厂址狭小，设备简陋，生产过程一般是手工操作，劳动强度大，生产效率低，经过全厂职工的努力，先后改革和改进了生产工具 16 件，其中工效高的如密丸机，提高工效 15 倍，工效低的装水滴丸也提高工效 1 倍以上。研制手摇上衣机，20 分钟可上化风丹丸子外衣 50 斤，提高工效 4 倍多，并避免朱砂粉末飞扬，节约了原料。改进化风丹包装容量，由原来每盒 30 粒，改为每盒 60 粒，节约了包装费。厂里每月需用包装成品纸盒 30 万只，过去靠印刷社加工，成本高，供应不及时，后来，厂里增设纸盒车间，吸收职工家属参加生产劳动，既节约了开支，且生产及时，又照顾了职工家属生活。

廖仁和堂等化风丹制药厂合营后，建立了民主管理制度，改变了资本主义的生产管理与经营方式，全厂职工出现了合营前没有过的人人学先进，个个献智谋的新局面。合营后的第一年即 1956 年比合营前（3 家）最高年产量提高 89%，1957 年的年产量比合营前（3 家）最高年产量提高 305%。这两年中提合理化建议 160 件，被采纳的占总数 60%；评选为先进生产者，1956 年为 21 人次，1957 年 24 人次，1958 年 17 人次，三年来共 62 人次，其中连续受奖的 38 人次。

这个厂在公私合营的基础上，于 1958 年 11 月 1 日进入国营企业的行列，与遵义市中药厂、西药厂（合营企业）合并为地方国营遵义市制药厂。并厂时 3 家共有职工 60 人，不到一年时间发展到 124 人。化风丹车间由原来只生产一种成药，增加到生产人参败毒散、避疫散、胆南星、跌打损伤酒、舒筋活血酒等 5 种；化风丹由合营时每月平均生产 800 打左右，增加到每月平均生产 1155 打，生产有了进一步的发展。

（执笔：龙修成）

安顺市新民京果酱园社会主义改造概况

中共安顺市委党史办
中共安顺市委统战部

一、历史悠久的安顺京果糖酒业

安顺京果糖酒业，自唐之元于清代道光年间（1821—1850）开设万兴隆酱油店起，至今已有 160 多年历史。其间有牌号的商号甚多。罗隆盛等家生产的麻饼、撒其马、蛋糕、饼干较有名，麻饼甲于全省；酱油、面酱、麸醋则以唐万兴隆、谢福顺隆为最，销往贵阳和邻近各县，其中鸡综酱油和陈年老酱尤为称著。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军政机关及学校工厂等内迁入黔，促进了安顺各行业的竞争与发展。仅京果酱一业，在城区就增设了永安、四川、延兴和等 9 家^①。

二、新民京果酱园的组建

（一）解放初期的基本情况

1950 年，据安顺专署工商科登记，安顺城区京果行业共有 29 户，其中，大、中型户 14 户，从业人员 141 人，资金 10.63 万元（折

^① 《安顺工商联合会史料》。

新人民币,下同),年销售总额为20万元^①。店铺多集中于北街,各户除自产自销京果酱外,还从省外组织海鲜、干菜、蜜饯、纸张、烟类到本地销售,生意兴隆。

(二)组织联营

1950年夏,私营京果酱业各户为了发展生产,改善经营,在自愿的基础上组织联营。由延兴和、唐万兴隆、唐复兴、谢复顺隆等11户联合组成安顺新民京果酱园生产联营社,实行统一购料、统一制造、统一销售,全面联合经营。当年6月,正式盘点,共有资金5.26万元(含固定资产、递延资产、现金、成品、原料和其他流动资产)。9月,进行财产重估结果,资本总额为6.51万元^②,股金最多的户1.44万元(谢复顺隆),最少的户840元。该社夏季开业及至秋季,销售额达2.61万元,除交纳税金外,略有盈余^③。

(三)联营社的组织形式和经营管理

1.组织形式。由股东大会产生董事会和监察人,再由董事会推选正副董事长和正副经理。总社由正副经理具体负责。下设生产部、营业部、会计室、出纳保管、文书总务等部门。唐用逵被推选为董事长,吕庆昌为副董事长,孙起延为经理,唐绍陶、汪树森为副经理。

2.经营管理。实行自产自销,批零兼营,制订以销定产的生产计划,调整充实各生产部门与销售网点。在城区设立5个门市,开办了酱油、酱菜和糕点3个加工厂,还在安顺么铺等地设立分销店,在紫云、镇宁、普定等县设立支店。总社兼营批发业务,门市主营本社生产的各类产品,兼营从外地购进的海鲜等各种商品。生产原料大部分通过各营业网点直接向农民购买,少部分由国家供应。

3.财务管理。建立和健全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实行统一收

① 安顺县《1950年9月重估财产登记材料》。

② 安顺县《1951年9月重估财产登记册》。

③ 《1951年12月新民酱园年终总结》。

付,统一核算。总社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和生产、经营财务收支情况。

4、为克服困难,维持生产,于1951年9月,经劳资双方推选代表7人成立了劳资协商会,签订劳资集体合同,以协调劳资关系,共同搞好生产经营。

5、接受国营商业部门的加工订货,积极参加省、专区和本县组织的物资、土产交流会,签订购销协议,大力开展购销业务。

(四)改正缺点,继续前进

新民京果酱园自1950年夏季联营后,除第三季度有盈余外,终因经营管理不善,连续出现亏损。据1952年6月清盘,资本总额由1950年9月的6.51万元下降为3.75万元。为此,安顺专区增产节约检查委员会于1952年10月派出3人组成的督导组,配合劳资双方代表,对该社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收支进行了全面检查,查出支付不当的开支0.411万元,原材料积压浪费和商品滞销损失1.61万元,股息支付不当0.299万元,资方多次用集体名义向社借款0.933万元,全社11户资方除1户外,户户有借支。这段时间,有些资方人员思想消极,不严格执行规章制度和劳资合同,加之经营管理不善,产品积压滞销,以致出现严重亏损。经过贵州省委统战部和安顺专署派出工作组对该社进行整顿,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反复宣传政策后,资方人员克服了“拖垮吃光”的错误思想,并依靠工人群众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由于职工和资方积极性提高,生产经营逐步好转,1953年上半年营业额完成1.03万元,比1952年同期的0.433万元增长138%;1954年上半年营业额完成1.19万元,比1953年增长13.45%^①。

① 《新民酱园1953年工作总结》。

三、京果糖酱全行业公私合营

1953年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公布后，京果酱园的私方人员通过学习，为向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发展，在思想上有了准备。1955年5月，专署工商科派出工作组到社组织学习，召开座谈会，协商合营；地委统战部部长余轩与新民联营社经理孙起延谈话，鼓励新民带头走公私合营的道路。随后，该社召开了股东大会，孙起延传达了有关精神，大家一致赞成公私合营。政府派卜祥智为公方代表来到企业，召开职工、资方代表会议，经协商政府拨款1万元作为公方股金，推选资方孙起延为经理，公方代表卜祥智为第一副经理，私方吕庆昌、程华昌为副经理。当年8月1日同安顺城关区政府工商股正式签订公私合营协议书，9月1日公私合营新民京果酱园正式开业，资本总额为5.19万元（含公股1万元），参加合营的从业人员83人（其中职工68人，私方15人）。实行公私合营后，职工群众和私方人员情绪饱满，生产、经营的积极性很高，合营半年间（7—12月），完成生产总值1.1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4.85%，销售总额为1.5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7%^①。

1956年春，安顺工商业进入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城关镇人委会于同年1月22日宣布，以先合营的新民京果酱园为基础，实行京果糖酱全行业公私合营，共11户（含新民1户），145人，其中职工104人，私方41人。经清产核资资本总额为6.9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1.96万元。全行业合营后，对私方人员进行了安排，安排私方经理1人，副经理3人，副股长2人，门市部主任8人；职工被提升为副经理1人，正副股长7人，门市部主任3人。由于注意搞好公私关系，加强团结，并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推广外地先进经验，加强生产经营管理，改进技术设备，至1956年底，国家下达

① 《新民酱园公私合营工作报告》，1956年10月7日。

的各项工作都超额完成，并评选了先进生产者 37 人（其中私方 7 人）。1956 年企业盈利共达 4.86 万元，具体分配是：交纳所得税 1.68 万元，占 34.56%，支付股息 2940 元，占股本总额 5%，占利润总额 6.04%；奖励基金 860 元，占 1.76%；上交利润的 2.80 万元，占 57.7%。

新民京果酱园从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到 1966 年取消定息，转为国营。现在，安顺市京果酱行业不论是生产经营、产品质量、花色品种，还是服务态度，都有了新的发展。1978 年销售总额是 188.67 万元，1988 年销售总额为 243 万元，增长 29%。

（执笔：黄联球 吴林畏）

古矿逢春 采都巨变

——玉屏益民股份有限公司(万山汞矿)改造概况

铜仁地区“对资改造”党史资料征编组

(一)

万山，以盛产朱砂、水银闻名，其汞金属储量和产量均居全国首位。万山采治汞矿业开始甚早，相传秦汉时即有人在万山采矿。史载唐、宋、元时万山所在区域已产朱砂、水银，最早明确提到万山采矿的史籍《明史·食货志》写道：太祖时“惟大万山长官司有水银、朱砂场局”。1899年（清光绪二十五年）英法帝国主义的魔掌侵入万山汞矿，在万山滑石坡开设英法水银公司，资金750万法郎，雇工1000余人，童工几百名。1908年，由于官民多次反对，英法侵略者才被迫停采万山矿砂。10年中，掠夺万山水银700吨以上，约合430万银元^①。英法水银公司撤离万山后，到1935年，贵州汞业处于分散开采的民营时期。“省溪（即万山）初有矿工约5000人，丰年产量90吨左右，为全省之冠，后渐有减少，产地主要有17处”^②。经过兼并，到1938年只有五大私营矿场，即黑窿子的德鑛和砂厂、张家湾大岩湾的兴永发砂厂、冷风洞的双益公砂厂、岩屋

① 四川社会科学院编《贵州工业发展史略》。

② 万山特区政协编《万山特区文史资料》，第一辑。

坪砂厂、大洞喇砂厂。1938年6月，国民党政府资源委员会接收了省溪县处于大亏本中的省溪朱砂矿局。1939年1月23日，资源委员会与贵州省政府共同成立了以管理贵州省汞矿资源为主的贵州矿务局，并在万山成立省溪汞矿，总办事处及其它各课设在湖南省晃县的上菜园。由贵州省政府投资法币（下同）12万元，资源委员会投资48万元，共有60万元；雇工1253人，包工3875人^①。1940年秋，撤销贵州矿务局，由资源委员会直接管理各汞矿。1941年5月1日，资源委员会将贵州、湖南、四川三省矿务局合并，成立汞业管理处，先由张莘夫任处长，1944年5月由林济清接任。汞业管理处有职员402人，雇工3188人，将取消省溪县建制后分属玉屏县的万山、铜仁县的岩屋坪、大洞喇、茉莉坪等矿区分别成立分矿。三个主要产汞单位，万山矿厂（矿址移至土坪）有职员38人，雇工1230人，机构最为健全；岩屋坪矿厂有职员25人，雇工517人；大洞喇矿厂有职员38人，雇工1229人。1946年9月11日，汞业管理处受资源委员会之令，改称西南汞矿局，局长林济清，地址设在湖南晃县太阳坪，有职员168人，工警1027人，经费8283万余元。

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政府于1946年6月11日宣布新令解除（矿产）管制，商民可“依照矿业及其它法规”，“自由采取运销”。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国际汞价下跌，加上工人反抗日烈，地方纠纷迭起，汞矿生产无法维持下去。1946年西南汞矿局将有限采矿期为20年（1941年6月10日至1961年6月9日）的采矿执照最后转让给玉屏益民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采治万山场矿。这个由地方乡绅合股经营的汞矿企业于1946年10月21日正式开张，原计划年产12吨，实际上年产仅4吨左右。当时益民公司据有矿区面积12603市亩，有黑窿子、冷风洞、冲脚等矿洞40多个，工人1000多名。

玉屏益民股份有限公司原定资本为2500万元，由50名股东

^① 万山特区政协编《万山特区文史资料》，第一辑。

每人出资 50 万元凑成，另有 7 股为虚股（即不交股金的股份）；股东中还有用假名参加的，如杨政国本人 2 股，冒名赵前英 1 股，其妻罗璧玉 1 股，其兄杨政坤 2 股，杨政国兄弟实占 6 股^①。

益民公司股东不是政府官员就是地方乡绅，公司一切大事交由股东会讨论，具有最后决定权。1947 年 5 月—1949 年 1 月，益民公司年产水银 5—6 吨，朱砂 2—4 吨。

益民公司采选冶炼方式，基本上停留在落后的“钢钎打眼，火药放炮，以水淘洗，土法冶炼”阶段。井下用锤打眼放炮采砂，肩背运矿，桐油灯照明，竹笼抽水，只在黑洞子主要巷道使用木车、木轨运矿；冶炼采用篾篓灶，1949 年 4 月才从大洞嘴引进改良灶。生产形式实行“锤户制”，即由一锤主负责，按“四炮工一荒工”的比例，组成一把锤，向矿主申请锤采，经矿主同意，确定锤点（矿点），填好《请锤包采志愿书》，进洞采矿，取出冶炼。所采炼的朱砂或水银，低价卖给矿主，矿主垫支的火药、工具等费用由锤户的产品中折价扣除。当某锤有盈利时，股东还要参锤入股，坐收渔利。对拣砂人实行“放鹭鸶”办法，经保人担保，遵守厂规，无偿背运红岩、矿石，才准进洞拣砂。在生产过程中通过地息、抽头、折灶等方式对工人进行多道剥削，实行“二八”抽成。

（二）

1949 年 11 月 16 日，万山镇解放。万山解放前夕，益民公司经理杨政国组织土匪武装逃往湘黔交界处的六龙山，与中国人民解放军对抗，中国人民解放军二野五兵团某部奉命进驻万山后，找到已接替杨政国经理职务的华联举谈话，向他提出三条：“1. 矿山要继续经营，不得停产；2. 要保护好矿洞设备，不得破坏；3. 转告其舅父杨政国，回来投降，既往不咎。”1950 年 1 月 8 日，华联举发表声

^① 万山特区政协编《万山特区文史资料》，第二辑。

明与杨政国脱离亲戚关系，声称公司所属职工不得与杨来往。1950年4月15日，益民公司董事长陈延年向玉屏县长席达呈文称：“杨政国及其兄杨政坤并其妻罗璧玉3股应报由政府没收处理。又肖宗淮现亦为匪，其股本除本人占有股额属不合法外，其它附属小股拟请仍予保留。又刘熙乙（前任贵州银行总经理）与官僚勾结，该股东在贵阳产业已被查封，似应认为不合法。又张本清，晃县人，其人现已亡故，是否迹近勾结官僚，应报请政府调查处理”。1950年6月13日后，经董监会推荐，由常委监事杨铨光代理董事长，陈再昌为益民公司第三任经理；后陈再昌因案被撤职，由陈德明任代经理。华联举任经理期间，益民公司有水工69人，荒工89人，锤户28人，推车工41人，职员40人。

当时益民公司由于资金短缺，管理混乱，职工人心惶惶。为了稳定人心，恢复生产，改善工人生活，人民政府责令益民公司清理股权，早报该公司小股干股详情。1950年8月9日，玉屏县人民政府发出指令：“杨政国等7人股份权利一律没收，归政府所有。尚有人参入全股的，应予保留。张本清、陈伯盈、刘价伯、郑一平等干股，应予撤销其股权。为发展地方教育计，兹经公司决定，对留学生发放委员会及万山中心小学股照一股分息的款项，应交由本府文教科保管作为转发留学生补助金，以资鼓励，而股充公”。

1950年8至10月，益民公司股东郑德福等13人呈文县人民政府，要求将所有股权捐归公有，请政府接办。

1950年10月3日，铜仁地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决定，撤销玉屏益民股份有限公司矿产权，另组公私合营贵州万山汞矿公司接管。在维持正常生产和工人生活的情况下，进行清理、处理股权和交接工作。10月19日，万山区长吴海亮、中共万山区委书记蔡广书等7人组成工作组，主持交接工作。铜仁专署派姚泽先任经理，陈永安、张永生任副经理，郭兴任政委（1952年到任），由赵信符任公司所属的万山汞矿厂厂长。铜仁专署派周启才为监交人，接收人姚泽先（公方）。10月24日，玉屏益民公司最后一任的代董事长杨

铨光(资方)、代经理陈德明造册 10 种移交了玉屏益民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财产,估价 4072.63 元(新人民币,下同),其中包括水银 268.8 市斤,朱砂 2.7 市斤,现金 79.63 元,100 来间破烂房屋,小型木车 11 架,洞内木轨 213 丈,炼汞改良灶 7 排,洞内蓄水龙塘 6 口,抽水竹笼 21 架,留下职员 41 人,工人 387 人,于 10 月 24 日全部交接完毕。万山汞矿公司刚接管汞矿时,公股约占全部股额的 70%。

1950 年 11 月 25 日,在接交工作完成后,杨铨光负责办理原益民公司股东登记。在此之前,他曾两次在《新黔日报》登出紧急启事,限各股东在 1950 年 12 月 15 日前登记完毕,“逾期不登记者,作自动放弃股权论”。通知发出后,在 50 名股东中,有 12 名的股权已被人民政府没收,23 名股东函告“自动放弃股权”,其余 15 股无书面表态。据有的股东反映,未表态的 15 名股东原有股权多数股金不足,又无正式股权证据,很难办理合法登记。加上当时汞矿生产不景气,收支不平衡,困难重重,故一般股东对汞矿多不感兴趣。这样,全部股东均失去或放弃了益民公司股权。代董事长杨铨光在移交后也辞职回乡务农,并呈文要求将公司全部归公。

公私合营万山汞矿成立后,随即于 1950 年 10 月 25 日由职工选出 19 人(包括经理、职员、锤户、采矿工、抽水工、推车工、炮工等方面代表)组成矿厂民主管理委员会,处理全公司的一切事务,实行企业民主化管理。主席由经理姚泽先担任,公司下设总务、会计、保管、警卫等股,管理全公司 30 把锤的生产业务(公司刚成立时保留了锤户制)。为了维护工人利益,取消了监工把头制,使工人真正当家作主。

1951 年 1 月,公私合营万山汞矿公司开始在各矿洞按工种组织互助生产小组,每组由 8 至 10 名工人自由组合,取消锤户制,产品由万山汞矿公司收购,公司则负责采购钢材、硝磺等生产原料,以成本价售予工人。同年 10 月 25 日,又取消互助生产小组,另设开采、拣矿、选矿三大组,下设 49 个生产小组,共有各种工人 502

名。自建立大组后,所有生产成品除扣除材料费及每人每场(5天一场)伙食2元外,其余在月底通过评议结算,工资按不同工种分成甲、乙、丙三等分红,实行按劳取酬,合理分配。该矿在益民公司经营期间(1949年11月至1950年9月),平均月产水银1894市斤,月产朱砂1845市斤,10个月共产水银9.47吨,朱砂9.23吨,共计18.7吨^①。取消锤户,根除封建把头制后,工人免受把头的欺压,劳动积极性高涨,提高了工作效率,节省了原材料,降低了生产成本,接管前每生产100斤水银需人工110个,接管后减少到72个。水银产量,第一年为10多吨,第二年为53.63吨,第三年为72.9吨^②。

公私合营万山汞矿公司建立后,对汞矿原来的老工人及童工进行了妥善安置,对家庭劳动力充足,可维持生活的,动员老工人回家或作临时工,儿童则入学读书。必须靠他们到矿山做工才能维持生活的,安排他们到工作环境较好的岗位,主要从事一些技术性强或体力消耗较少的(如选矿)车间工作。这样处理,解除了这部分工人的后顾之忧,深受欢迎。

万山汞矿公司还加强了矿山安全生产和职工卫生福利工作。矿洞内除太高大的采场外,洞内一般都有支柱支撑。成立汞矿卫生所,解决职工医疗问题。修建了浴室、理发室,建立汞矿子弟学校。1951年6月公司投资3000元,建立消费合作社,供应采矿材料,以及生活用品,既稳定了当地物价,也方便了职工和附近农民。

万山汞矿公司接管汞矿后,为了增加产量,以满足当时国防工业对汞的需求(正值抗美援朝战争期间),除继续开采黑洞子外,大力扶持恢复各小矿的生产。三角岩、土坪两矿于1950年12月开工,共有工人42人,月产水银240斤;冷风洞于1951年1月开工,有工人22人,月产水银260斤;张家湾大、小洞子于1951年3月

① 贵州汞矿《玉屏益民股份有限公司历年收入银砂及变价一览表》。

② 贵州汞矿《汞矿资料》第一集,1953年。

开工，有工人 30 人，月产水银、朱砂 120 斤。同时，为了活跃农村经济，使农民生活得到接济，经协商，汞矿附近农民参加汞矿的副业生产，在 1951 年 4 月达 250 人，月产水银 865 斤，巷道内堆积矿荒亦得以运出，改善了通风条件和生产环境，增加了产量。

1952 年，全公司共有正式职工 376 名，副业工人（农民采矿人员）810 名，临时工 69 名，劳改队犯人 370 名，有汞矿子弟小学一所，教师 2 人^①。

（三）

1952 年 4 月，贵州省人民政府工业厅接管公私合营万山汞矿公司和公私合营民生公司（原为铜仁专署接管大洞喇汞矿组成），合并成立贵州汞矿厂，政委郭兴、矿长赵信符、副矿长王衍瑞，设秘书、人事、保卫、生产计划、会审、技术、基建、供应、安技劳保共 9 个科和一所医院，矿区共有职员 56 人，工人 432 人。1953 年 9 月 25 日大洞喇脱离贵州汞矿，由吴海亮负责成立铜仁劳改处铜仁汞矿厂；贵州汞矿厂的万山矿于 1953 年 12 月 30 日改称贵州铜仁汞矿。

贵州汞矿于 1953 年 11 月 3 日起，在大洞喇附近的路腊开采新矿，与万山、岩屋坪共为 3 个分场。各分场都设有秘书股、总务股、生产计划股、人事股、保卫股、供运股、安全技术劳动保护股；万山、岩屋坪两分场还有采矿车间、选矿车间、冶炼车间、运输车间。

万山汞矿通过不断变革生产方式，增加生产投资，使朱砂、水银产量迅速提高。1952 年 12 月 28 日，两台 26 千瓦煤气发电机发电，电力排水代替了人工抽水，大大减轻了工人劳动强度。1953 年 8 月在岩屋坪分场安装了 60 匹马力的煤气机，37 千瓦的发电机。1954 年又有 6 台柴油机发电 173 千瓦投产。至 1956 年底结束了

^① 《万山特区文史资料》，第一辑。

桐油灯照明的历史，实现了井下照明电气化。1955年下半年开始使用风动凿岩机。1954年在万山、岩屋坪建了7座竖式高炉，与土灶炼汞相比，劳动条件大为改善。万山汞矿的房屋修建每年都成倍增加，1951年为408平方米，1952年2172平方米，1953年为7187平方米。1955年全矿厂产汞265吨，产朱砂20多吨，上交利润263万元^①。

1953年，贵州汞矿的万山、岩屋坪、路腊3个分场的生产部门共计1400人（另有临时工380人未计入）^②。1955年全矿有职工3068人。

（四）

解放40年来，贵州汞矿共生产汞18093.83吨，朱砂1507.42吨，交给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利税1.54亿元，仅汞一项就是解放前400年间总和的2倍多^③。

现在，贵州汞矿已拥有现代化的设备，具有年产汞和朱砂上千吨的生产能力，产量占全国同类产品总产量的一半以上，仍是是我国最大的汞工业生产基地。贵州汞矿于1982年开始企业整顿，1983年10月取得省经委的验收合格证书。1986年8月贵州省人民政府命名贵州汞矿为“六好企业”。1987年3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表彰贵州汞矿为“振兴工业”的先进矿山。

（执笔：田志军）

① 贵州汞矿《汞矿资料》，第一集，1953年。

② 《万山特区文史资料》，第一辑。

③ 贵州汞矿《汞矿资料》，第一集，1953年。

毕节县一心永酱园的社会主义改造

中共毕节地委统战部

一、解放前的简况

毕节县的酱园业，自清光绪年间到 1942 年为一品斋酱园独家经营。它资金雄厚，规模较大，生产经营品种也多，其醋耐贮藏而不生花，色鲜味美，驰名川滇毗邻各县。一心永酱园的管理人员、资金、技术基本上是来源于一品斋酱园，可以说是一品斋酱园的分支。

一心永酱园的老板谢作之，是一品斋酱园老板邓树荣的姐夫和管帐先生。1941 年邓给谢 5000 银元作本，自立门户经商，谢约一品斋酱园的醋师龙玉成，店员肖德清合资办酱园，为表示同心合力，定名为一心永酱园，以商店作厂铺，投资经营。并从四川壁山老家拉了庆升商号资本家张兴益、荣维源及其叔谢国纯参加入股。当时资金组合是：谢作之、张兴益、荣维源各入股 2500 元；谢国纯、龙玉成、肖德清各入股 1000 元。两年后股金少的均补足到同等数额，把资本总额扩大为 15000 元。

一心永酱园经营有方，发展较快。1942 年创业，仅两年就与走下坡路的一品斋酱园并驾齐驱；至 1946 年无论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加工经营品种，都超过一品斋酱园。工人由 2 人发展到 10 余人，酱钵由 60 多个发展到 800 多个，醋槽由 5 个发展到 80 个，虽只有一个生产车间、一个营业门市，每年却可产销酱油近 10 万斤，

醋 20 余万斤。

在一心永酱园的全盛时期，财权集中于谢家叔侄，为了扩充实力，谢作之于 1946 年另拨款 20 万元同股东龙玉成到安顺创办永安酱园，一心永酱园交由谢国纯主持管理，直到解放后参加公私合营。

二、企业所有制的改造

(一) 国家扶持帮助，企业经营向好

一心永酱园的资方代理人谢国纯，当过学徒，做过小商贩，后来靠办酱园发迹。他在解放前夕因受国民党反动宣传的影响，对党的工商政策不了解，心存疑惧，解放后虽开了业，也曾一度消极经营，如少进原料，不下足底货，对生产很少过问，致生产经营滑坡，不到两年，企业资金由 1950 年重估财产时的 12000 多元，亏损到 6000 多元，并欠国家税收数千元，使企业面临倒闭。

酱、醋为人民生活所必需，地县领导对其发展很关注。在国家社会主义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一开始，有关部门根据一心永酱园存在的问题，本着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利用、限制、改造的精神，对该企业进行一系列扶持工作。为发展生产，树立正常的劳资关系，在有关部门的参与下，该厂劳资双方以平等自愿原则签订劳资协议，工人以主人翁的气魄，主动团结资方，鼓励资方大胆工作，搞好生产。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对所欠税款准予缓期交纳，并减免税款 1000 多元。资金不足由银行贷款扶持，鼓励其买足原料，下足底货。粮食公司优先照顾供应生产所用的 10 多万斤麦麸和 3 万多斤黄豆。在政府的扶持帮助下，资方消除了疑虑，积极从事生产经营，企业很快得到恢复和发展，仅一年就还清税款、贷款，还有盈余。到 1955 年合营时，企业资金已超过 1950 年重估财产时的 12000 多元。

(二) 公私合营，所有制改造的完成

1、争取接受改造，主动申请合营

党中央提出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后，毕节地、县就开始通过各种会议进行传达贯彻。谢国纯参加过地区各族各界代表会，并以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省政协委员、省工商联执委、县政协委员、县人民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参加各种会议和学习，并通过国家对其企业的具体扶持，受到了鼓舞，认识到私营工商业者应走国家资本主义道路，离开了共产党的领导是没有出路的。所以他决心争取早日接受改造，纳入公私合营。他除在有关会议发言中表示积极争取公私合营外，早在 1954 年就向地、县委统战部、工商科作口头反映，表明公私合营的愿望，并于 1955 年 1 月，向政府正式申请公私合营，后又在工人们的积极赞助下，连续呈送申请达 5 次之多。

2、在毕节专区第一个批准为公私合营

一心永酱园资方的进步行动，很快得到政府的支持。1955 年 4 月，专署工商科派崔俊丰到酱园了解厂店情况，召开职工会，宣传公私合营的意义，发动群众发挥主人翁精神，搞好生产迎接合营。同时通过与资方协商，达成合营协议，在清产核资及一切合营前的准备工作完成后，于 1955 年 10 月 1 日正式批准成立公私合营毕节县一心永酱园厂。当时共有职工 9 人，私方从业人员 2 人，私股资金 12965 元，公股资金 5000 元。由谢国纯任厂长，公方代表崔俊丰任副厂长。

3、合并厂店，实行全行业合营

1956 年春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影响下，私营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合营时，城关邓树荣、郑辉武、罗仕祯、吴学弟、曾兴全、林吉祥 6 家酱园和张绍举、李承方、李远秀、彭开云、朱正一、傅群益、陈树华等 10 家私营糖食业户同时并入一心永酱园厂，改名为公私合营毕节县酱醋糖果商店，共有私方 22 户，职工 64 人，由资方谢国纯任经理，公方代表崔俊丰、杨文英任副经理，将原分散的 20 多个厂店，调整为 4 个生产车间，一个批发门市，9 个零售门市。资方从业人员 24 人，根据包下来，量才录用的原则，都作了适当安排，其中

5人分别担任车间组长、保管组长和门市部组长。经公私双方共同研究，及时进行清产核资工作，按照“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决定由资方自报自填，有领导地进行核评，最后核定私股资金26395元，公股资金5000元，共有资金31395元。在核资中遇到的资方债务问题，予以从宽了结处理。

三、所有制改变以后的面貌

实行全行业合营之初，公方缺乏经验，思想工作和管理工作跟不上。有的工人说：“仍是资方领导我们，还是受剥削”；“资方经理不敢大胆领导业务，甚至没事做”；“公方代表天天忙，私方坐起晒太阳”。企业生产效率低，产品质量下降，营业态度不好，甚至发生个别投机倒把、贪污盗窃现象。1956年第一季度只完成生产计划的54.6%，营业计划的75.7%。

针对商店存在的问题，从有利于生产经营出发，开展了以下工作：

1、搞好公私合作共事关系。公方注意团结私方，教育帮助他们大胆工作，日常工作分工负责。公方负责行政，掌握人事调配和职工思想教育；私方负责业务，并一起办公开会研究解决问题，业务文件共同阅批处理，注意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2、建立工、团组织。先后发展工会会员26人，建立了基层工会，发展共青团员4人，建立了团小组。通过工、团组织，利用会议和学习时间，对职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鼓励他们起骨干带头作用，推动私改工作，完成生产经营任务。

3、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实行一事一奖。由车间、门市提出倡议，职工结合本职实际，订出工作计划和保证完成任务的措施。开展劳动竞赛的结果，涌现出优胜者54人。

4、发动职工提合理化建议。贯彻“有建议必有处理，有成绩必有表扬，有贡献必有奖励，有经验必有推广”的原则，发挥集体智

慧。共提建议 159 条，采纳 54 条，提高了工效，节约资金 2255 元，大米 8000 斤。

5、关心职工生活福利。全年补助 22 人，开支 638 元；开支医药费 599 元。另外组织家属 21 人参加生产，她们增加收入 730 元，解决了部分职工家庭的困难。

6、根据国家规定，按时发放定息，第一次即付给股息 1275 元。由于搞好公私合作共事，建立必要的制度，群策群力办企业，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改善了服务态度，1956 年产值由合营时的 36375 元上升到 116361 元，增长 2.2 倍，1957 年完成产值 169825 元，在 1956 年的基础上增长 46%，交税利 12584 元，企业积累 21807 元。

一心永酱园经过了利用、限制、改造以后，公私合营企业的优越性充分显示了出来。

（执笔：徐长荣）

独山盐酸菜厂的变革

中共黔南州委史志办
中共独山县委统战部

享有“旅游食品之花”美名的盐酸菜是贵州的名优土特产品，也是独山县出口创汇和旅游服务的食品之一。1984年在北京被评为全国优秀旅游产品，荣获奖杯奖状。1987年被轻工部评为部优产品，亦发给优质产品证明书。1988年12月又获得全国首届食品博览会金奖。

独山盐酸菜厂，是独山县的集体企业。它是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和扶持下，经过对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从个体走向集体，从小到大，逐步发展起来的。现在的盐酸菜厂厂房设备占地面积6000多平方米，建筑面积2600平方米，全厂有职工113人（其中固定工94人，女职工89人），固定资产64.27万元（为新人民币，下同），已建成连接工序、车间、包装房、仓库等成套设备，年产盐酸菜约800吨。1988年总产量403.46吨，是合作化前的9倍，为解放前的20倍，产值为55.16万元，销售收入91.30万元，实现利润5.52万元，上缴国家税金5.82万元。

（一）

独山盐酸菜以十字花科的介菜（本地通称青菜）为主要原料，以甜酒、辣椒、大蒜、冰糖（或白糖）为辅料，采用布依族传统加工工艺精制而成，色泽新鲜，脆嫩味美，具有酸甜辛辣之独特风味，是山

区人民特别是当地布依族人民的家庭素食，待客的佐菜，一家一户自腌自食。明末崇祯年代戊寅年间（1638年），著名地理学家徐霞客路过独山，据传说当地人以“坛酸”（盐酸）待之，徐觉味可口，赞为佳品。名人品题，誉满四方。清末民初，盐酸菜作礼品送人，已有记录。1924年正月鲁迅在北京姚华处品尝独山盐酸菜，称赞味美可口^①。特别是黔桂公路、铁路通车，商业日益繁荣，需求者日多，盐酸菜成为享有盛名的佳品而进入流通领域，促进了盐酸菜的生产。到1941年，生产经营盐酸菜商店发展到10多家，其中以胡宏泰商店产品最佳，畅销国内，有的商人还带到港澳、南洋、日本、缅甸等地。抗日战争时期，外省难民涌进独山，军队过境，机关工厂后撤，旅店饭馆林立，盐酸菜味美价廉，适宜野地就餐，购食者增多。有的汽车司机将盐酸菜购至缅甸仰光换取汽油；有的整坛（100斤装）买去馈赠亲友，于是盐酸菜一跃而成为紧俏商品，市场需求猛增，经营盐酸菜的商店也陆续发展扩大。除独山原有的生产经营者外，一些外地新搬来的难民也来经营和学习生产技术，相继有10余家开门，当时专营、兼营者多达37户，全县年总销量约3万斤以上。这是盐酸菜生产作为商品的发迹时期。

（二）

在旧中国，盐酸菜由于长期沿用简陋的生产工具，一家一户的生产，劳动效率低，加上运输包装的限制，抑制了它的发展。从事盐酸菜生产经营的广大手工业者虽日以继夜劳动，然求得温饱者为数甚少。所以，盐酸菜行业长期处于贫困户多，妇女老弱者多，兼营者多的状况。

1949年11月独山解放。在中共独山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关怀、扶持下，盐酸菜行业克服困难，开展生产自救，1950年春，政府

^① 《贵州日报》1986年9月20日。

对盐酸菜私商进行逐户登记,当时从事盐酸菜生产经营的共有 17 户,30 人,固定资产为 1149 元,流动资金 799 元。土匪暴乱发生后,各行基本停业,盐酸菜没有销路,仅靠县城市场零售。1951 年初匪患被平息,政府及时发放贷款,扶持工农业生产,开办国营贸易公司,扶持工商界经营,土特产的加工、收购、外销都有了发展。1951 年进行盐酸菜行业财产评估登记工作,全行业共 36 户,固定资产 2149 元,流动资金 1898 元。同时,成立盐酸菜商业同业公会组织,归口到独山县工商联合会。国家在经济上给予扶持,由银行发放贷款。他们体会到人民政府爱人民的道理,积极响应政府号召,订立爱国公约,自觉地缴纳税款,积极地为抗美援朝作捐献,得到城关镇区政府的表扬。

1952 年 1 月工商界“五反”中,盐酸菜全行业除严重违法户 1 人,半守法半违法户 2 户外,其余为基本守法户和守法户,全行业补交偷漏税款 700 元。“五反”结束,整顿了盐酸菜行业公会,进行会员登记,计有会员 32 人,固定资产 24851 元,流动资金 5729.5 元。这时盐酸菜的生产经营基本稳定下来。随着县区供销社建立,加强业务指导,实行加工订货,盐酸菜的经营和生产又有新的变化,不但原料有保证,销路也打开了。据统计 1952 年全行业 32 户,年产盐酸菜 8 万多斤;1953 年从业人员虽减少 3 户,而年产量却达 10 万斤。

(三)

1953 年冬,独山县政府在城关镇召开工商业者代表会,贯彻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决定盐酸菜业从工商联合会划出,归手工业者劳动协会领导。党在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公布后,盐酸业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从接受国家加工订货、包销,到组织供销生产合作小组、供销生产合作社、生产合作社,经历了 3 年时间,基本实现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

1954年国家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后，盐酸菜行业即组织供销生产合作小组，国家按所订计划供应原料（糯米、冰糖），产品由县供销社包销，每月供应糯米200斤，年产盐酸菜12万斤。采取分户生产，统一分配任务、统一管理、统一交纳税款和提留基金费用。同年12月盐酸菜供销生产合作小组经过讨论，为了扩大生产，便于管理经营，决定将小组改为盐酸菜供销生产合作社。生产管理上仍以户为单位，统一供销，统一核算。这一年全业24户41人，年产量10.6万斤，总产值19375元，每月人均工资18元，年终股金分红60元，由于盐酸菜生产季节性强，资金需要量大，利润微薄，国家银行给予贷款3万元。

1956年，全国农业合作化高潮到来，加快了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步伐。盐酸菜供销生产合作社与酱油组合并，建立盐酸酱油生产合作社。经过社员申请，报经筹委会批准，参加盐酸酱油生产合作社有社员29人，候补社员2人，留社改造1人。这32人中，妇女22人。入社财产清点登记工作，是在批准后进行，计有社员入社自带生产工具279件，折价516元，社员交来盐酸菜成品半成品3000多斤，酱油、豆瓣酱4000斤，共折款2630元（包括虾酸和其他产品），社员交入社费158元，股金1583元，原盐酸菜供销生产合作社和小组转入财产有银行存款742元，原料折款1135元，基本基金4451元，教育奖励基金1642元，福利基金1001元，合作事业基金8821元，以上总计为22679元。这些资金财产的转入，给盐酸酱油社打下了物质基础。1956年1月30日召开社员大会，选举李德明为理事会主任，潘玉兰为监事主任，还选举了理事会委员5人，监事委员2人。后来又增选张世振为理事会副主任。

1956年黔桂铁路通车到独山，往来客人增加，盐酸菜生产增加较大，当年生产盐酸菜达23万斤，比上年供销生产合作社时增长近一倍，产量和质量都创造历史最好水平；年终结算，盐酸生产合作社完成产值55701元，社员工资月平均32元，最高的38元，低的也有28元收入。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头一年里，就高产

丰收，集体增加积累，社员个个受益。社员们反映，过去入社时，思想有顾虑，怕这怕那，现在得到好处，谁要来赶，也赶不走我们了，从而奠定了巩固和发展集体经济的思想基础。

(四)

盐酸酱油生产合作社建立后，面临着巩固提高的问题，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进行了一系列的健全和整顿工作。

一、独山县手工业联社建立后，对盐酸酱油生产合作社主任和领导成员，普遍轮训一次。县里还举办财务会计训练班，合作社曾派3名有文化的社员参加学习。两次培训骨干。

二、采取措施，解决管理和生产中的一些实际问题：新建厂房，增设门市；降低成本，提高质量，增加生产，实行薄利多销；勤俭办社，节约资金开支；为职工福利办实事，进行文化教育补习，办了食堂，组织了临时互助性托儿组，建立了保健箱，并动员安排社员参加手工业劳协和联社的业余文化补习学校学习；加强与商业部门联系，订好原料供应及产品销售合同，保证糯米、冰糖供应和产品推销。为了产品适销对路，在品种上增加了酱油、豆瓣酱、麦酱、甜辣糟、蒜头、虾酸、泡菜、各种酱菜的生产，供应市场，满足群众需要，增加集体收入。

三、根据上级“一面发展，一面巩固，在巩固基础上不断提高”的精神，盐酸酱油生产合作社整顿工作主要从加强领导班子，修订规章制度，加强生产经营管理入手，解决处理好生产中具体问题，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着力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增加生产，增加社员收入。

为了保证党的方针政策贯彻执行，城关镇党委在社内开始了建党建团工作，加派骨干，发展党员和团员，建立了联合党团支部，社里政治空气浓，干群劲头大。

通过以上整顿、调整，加强了生产管理，调动了社员们生产积

极性，使生产不断上升。据 1957 年 6 月统计，生产盐酸菜 16259 公斤，比 5 月份增长 44.4%，生产酱油 2275 公斤，产值达 8100 元。1957 年完成盐酸菜 21 万斤的生产任务，总产值达 77200 元。

(执笔：王维儒 黄 明)

舒祥泰酱园厂的创始人——舒万龄

中共黔东南州委党史办

舒万龄是镇远县舒祥泰酱园厂的创始人，是黔东南地区解放前资本最大的民族资本家。

学 艺

舒万龄，出身湖南省芷江县田家冲一个贫苦农民家庭。从7岁起看牛、务农19年，26岁（1924年）在芷江县福星昌酱园帮工，老板刘福星看中舒万龄老实勤快，将丫头许配为妻，并与舒定下“君子合同”，合同规定，舒万龄在厂期间，全家生活由厂方包揽，另加月工钱两吊，不支现，逐月滚存厂方帐上，日后如厂方辞退时，滚存工钱一次付清。舒悉心琢磨制作方法，3年工夫，便将制作酱、醋工艺学到手。1928年，刘福星去世，其子刘世沛不通技术，荒于经营管理，福星昌酱园濒于倒闭。舒万龄于1932年3月被辞退，按合同获得8年零一个月的工钱。

创 业

1932年3月，舒万龄带妻小流落芷江街头，走投无路，起了闯黔的念头。同年初夏，他一人身挑40斤酱油和漆醋来到镇远零卖，竟被争购一空。舒万龄决心要在镇远办个酱油铺，用在福星昌领得的部分工钱买了些做酱醋用的工具和原料，在街头租下一间客房，

重操旧业。由于舒手艺精湛，100 斤糯米能酿 300 至 500 斤上等醋，可获利 10 倍。1935 年，开始扩充人马，雇请工人 10 余名，用 300 块大洋买下了租借的房子，随后将左侧近 10 户人家的空地裹购过来，连成一片，打起围墙，挂上了舒祥泰酱油铺商号，产品销路上达黔南，下及洪江。舒祥泰酱油铺这个小小的经济实体，在镇远市井中扎下了根基。

舒万龄虽说当了老板，但穿的仍是粗布衣、水草鞋。制作酱醋的每一道工序他都亲自操作，关键工艺从不传授他人，兄弟、外甥也不容问津。他常是深夜起来，去到车间独自操作，直到暮年从未改变。

舒祥泰日益兴旺，舒万龄腰缠万贯，免不了国民党政府和地痞流氓的敲诈。1942 年冬，舒万龄的两个外甥、他的得力助手突然被抓了壮丁，舒万龄托人四处活动，用 200 块大洋买通人情，才免除了灾难。1944 年 5 月，镇远稽查所以“囤积私盐，扰乱经济，破坏抗战”为借口，没收了舒祥泰酱油铺做酱油的岩盐 7926 斤，罚款 48 万元（法币），并将舒万龄投进监狱。结果捅崩了镇远中下层社会这个“蜂窝”。镇远专员公署诚恐民变，不得不将舒万龄释放。舒出狱后，一面重整旗鼓恢复营业，一面请律师打官司，从省府打到重庆。当时，重庆当局推行“安内攘外”政策，亦畏引发民变，密令“善事实事，发还抄没财物”。专署官吏派人与舒万龄密谈，花言巧语，要舒万龄给脸，捐献出来修新大桥。舒万龄深知官府诈去的财物，如进虎口之肉，强顶也不能如愿，就顺水推舟，将盐和钱全部捐作新大桥的兴建基金。

当年舒万龄做生意赚了钱，但由于没有文化，为人老实，常常上当受骗，挨官府敲诈，他来到镇远不上 10 年，损失银洋近 10 万元^⑩。1945 年 8 月，日本投降，镇远各界欣喜若狂，而舒万龄一则喜，一则惧，认为外患虽除，内忧难测。他深知国民党政府施政无

⑩ 《黔东南文史资料》，第二辑。

常，不知那一天竹杠又要敲到头上，加上顾虑法币贬值等原因，他只要得到纸币，务必换成大洋，暗自埋藏在地下，连他家人都不让知道。

解 放

1949年11月，镇远解放。人民政府发行人民币，当时硬币与纸币并行通用。由于受国民党政府的反动宣传影响，许多商户急于接收人民币，有的转移资金，徘徊观望。而舒万龄则注重实际，他亲眼看到人民解放军过境，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买卖公平，认定共产党、人民政府是为人民办事的。这段时期，舒万龄坚持正常生产经营，每天都将卖得人民币存入银行。

1950年7月，镇远地区成立支前委员会，舒万龄被选为常委。1951年春，全国掀起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热潮。为支援抗美援朝，舒万龄从地下挖出了埋藏多年的银元，第一次自己用箩筐挑着送到银行上交国库，第二次他请县工商联出面，用10个抬盒，抬着大洋、人民币，敲锣打鼓进行捐献。舒万龄为抗美援朝共捐献了大洋9379块，人民币1039元（折新人民币，下同）。同年，在捐献寒衣和拥军优属活动中，又先后捐献了400元和260元，捐食肉（自产）160斤，鸡蛋700个，酱油110斤^①。

1951年，工商界进行资金财产登记，舒万龄说：“政府号召发展生产，我是政府委员、工商联主任，应该带头用自己的资金发展生产”^②。舒万龄如实报出了全部资本。

舒万龄一向很重视产品质量，不合格的产品宁愿倒掉也不允许出厂，交纳税金积极，“五反”中，他是基本守法户。“五反”后，舒万龄自愿同工人同工同酬，每月拿工资40.85元。

① 《黔东南党史资料》1987年第3、4期（合刊）。

② 舒万龄：《在省工商联三届常委八次联席会上发言记录》。

合 营

1953年，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提出后，舒万龄对政府的政策有些顾虑，他说：“钱多了就等于是有罪的人”，“钱早晚得归公，我不过是个保管员而已”。从这以后，舒万龄在生产经营上消极了一段时间，产品质量一天不如一天，到第二年春，他干脆扛上锄头到河边开荒种起菜来，把大部分时间消磨在菜园子里，连厂里的盈余处理也不闻不问。

1954年下半年，中央颁布了《公私合营企业暂行条例》。结合学习贯彻条例，镇远专署决定将舒祥泰酱园厂逐步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1955年初，地委统战部等单位联合草拟了《关于镇远县舒祥泰酱园厂公私合营的计划》，经报地委同意后于7月中旬开始组织学习。舒万龄通过反复学习党的政策，触动很大，他说：“开始，我认为合营就是归公，怕自己老了，取不到报酬，经过学习，认识了合营的优越性，它既照顾了资本家的私有，又提高了社会生产力，为国家积累资金，自己也得到了安排，这样做前途是光明的”。随后，他自觉地申请公私合营，并积极经营，抓好生产管理，为实行公私合营创造条件。舒万龄在当地工商界是有影响的人物，在他的带动下，镇远私营机件修理厂（即现镇远县农机厂的前身）、六合肥皂厂等也写申请要求加入公私合营。

1955年8月，厂里开始清产核资。清到固定资产时，在房屋基地的估价问题上，舒万龄与公方代表发生争执，主要是有一间房子舒万龄只估800元，而公方代表坚持要估1000元，为求得公平合理，清产核资小组请来基建技术员测定后才定了下来。这样，舒万龄就完全服了。他说：“政府确实是实事求是的，是不会叫我们吃亏的”^①。清产结束后，公私双方经过慎重讨论，于1955年10月15日

① 《关于舒祥泰酱园厂公私合营工作总结报告》。

签订了公私合营协议书，决定企业名称为公私合营镇远县舒祥泰酱园厂；由舒万龄任厂长，郭干强（公方）任副厂长；舒万龄的工资定为行政 20 级。《协议书》签定后，即向镇远县人委作报告，12 月 15 日，县人委以镇财批复同意舒祥泰酱园厂自 1955 年 9 月 1 日起为公私合营企业。舒万龄将企业实有财产 22605.51 元，加上投资外厂的 1343 元，全部投入合营企业。

暮年

合营后国家投资 1 万元。资金增大了，生产纳入了国家计划。不久，组织上安排舒万龄去贵阳市酱菜厂考察。这时，舒已是年逾花甲的老翁，但遇上同行，说起行道来他却心领神会。从贵阳回来后，在公方厂长的支持下，他与几个技工共同研究改进霉房发酵技术。由于有了贵阳市酱菜厂的经验，很快得到改进，从而解决了一、四季度不能制坯的问题。

舒祥泰酱园是靠舒万龄一根扁担起家的。厂址选在枇杷井后坡上，购原料要挑，出售产品也得挑，生产用水全靠挑。风调雨顺还好，遇上干旱年景，井水不够用，得到新大桥底河里去挑，是厂里生产中的一大难题。合营后，政府投资安装了水管，自来水直通车间，大大减轻了劳动强度。由于改进了操作方法和设施，产品产量不断提高，主要产品对比如下：酱油 1955 年为 109.84 吨，1956 年为 192.25 吨，1957 年为 222 吨；酱（豆酱、酱等）1955 年为 80.09 吨，1956 年为 120.42 吨，1957 年为 108 吨；醋 1955 年是 50.6 吨，1956 年为 71.92 吨，1957 年为 70 吨。每吨酱油成本 1955 年为 180 元，1956 年后为 176 元，上交国家利润 1955 年是 4197 元，1956 年为 21650 元，1957 年为 23370 元^①。

1956 年初，厂里对合营三个月的盈余进行分配，按“四马分

① 《镇远县舒祥泰酱园厂 1957 年总结和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肥”原则，私股红利为 480.39 元，舒万龄只领了零头 80.39 元，其余 400 元，仍交回厂里投入扩大再生产。从这以后舒万龄各年度的定息，除了给他在重庆读书的女儿寄生活费外，其余都用来买公债或投入扩大再生产。

1956 年 7 月，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成立，州政府由镇远迁往凯里，舒万龄受州人民政府聘请，到凯里筹建凯里酱菜厂。此时，他已 63 岁。凯里酱菜厂于 1959 年初建成后，舒万龄被调任国营凯里酱菜厂厂长，工资定为行政十六级。这以后，他在凯里酱菜厂兢兢业业工作 18 年，直到 1977 年 3 月退休。

舒万龄在解放后历任贵州省一至三届人民代表，省工商联副主席；黔东南州一至五届人民代表，州人民委员会委员，州政协二至五届委员会副主席，州工商联主任委员；镇远县人民委员会委员，县人大代表，县工商联主任等职。

（执笔：龚云丽）

兴义县胜利公司的变迁

中共黔西南州委统战部

一、私商联营与胜利公司的创办

兴义县(今兴义市)地处滇桂黔三省区边陲,扼交通要冲,是物资集散地,商业繁荣。解放前,多数商号经营绸缎、棉纱、百货、日杂等生活用品;也有几户较大商号如联康商号(徐崇儒)、聚丰商号(聂德荣)、厚祥号(王廷洲)、鼎新祥商号(朱远江)等户,从事鸦片、桐油、布匹、绸缎等商品的大宗经营。

1949年12月,兴义和平解放后,由于党对私营工商业采取保护政策,各业商店照常营业。1950年3月,受到原国民党军272师在起义后叛变的影响,私营商业曾一度处于萧条状态。一些私商大户受谣言蛊惑而停业,多数小商等待观望。云南籍的商号全福泰、乾元丰、仁和祥几家迁回云南,本地商号王廷洲也迁往外地。

1951年5月,平息叛乱结束。兴义县集资组建土产公司,收购土特产品。映记商店老板廖映九发动绸布业、土杂业的部分私商,集资2万多元建立了兴义土产公司,县政府借给房子两栋作为营业场所,不久土产公司改组为兴义县私营胜利企业公司,股金由2万多元增至3万多元,其中以廖映九、欧阳梓卿、幸思章、欧阳菊4户投资较多,高凡、徐鑫次之,以廖映九为经理,高凡为副经理,欧阳菊、徐鑫为门市部主任。同时扩大经营范围,设立棉布、百货、土杂、新药等门市部;并生产胜利牌肥皂供应市场,畅销兴义、兴仁、

安龙、贞丰，运销云南罗平、富源。

私商联营的胜利公司的建立，对兴义县城区的私私联营起着促进作用。此时相继建立联营商店的有：和平商店（经理王绥竹）；互助商店（经理李荣、副经理张士诚）、棉布商店（经理滕世京、尹玉珍）。

二、徐崇儒出任经理与胜利公司的兴盛

1952年初，兴义县工商界知名人士、原兴义联康商号老板徐崇儒从贵阳迁回兴义，向胜利公司投资8000余元，并出任胜利公司副总经理。该公司实力雄厚，成为兴义县私营商业中首屈一指的企业。半年后该公司经理廖映九调任县人民政府工商科长（后任副县长），由徐崇儒继任经理。

徐崇儒是1945年以后发展起来的兴义县的商业大户。他开的联康商号，经营鸦片、棉纱、黄金、桐油，搞得很红火，与省内安顺、贵阳，及云南、广西百色、南宁、湖南长沙等地都有业务往来。他出任胜利公司经理以后，采取一系列措施改善经营管理，使胜利公司日益兴盛。1、整顿组织，将从业人员由32人减至22人。2、增设铺面，修饰门面，新制货柜、货架，使公司铺面焕然一新。3、积极为国营公司推销滞销商品。如将纺织品公司积压多年的灯芯绒、花布加工成童装、童帽、短裤、枕套心出售，成为畅销货；把百货、西药赊给小贩去卖，这样，既推销了国营滞销商品，又搞活了生意。4、开辟货源、增加收入，看准买方市场，力争每天有新货出售。当时兴义织土布的人较多，胜利公司即从贵阳购进进口染料应市销售，获利甚多。1952年获利2万余元。5、面向农村，送货下乡，男女店员都积极投入。

1953年，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胜利公司业务日趋兴盛，当年一季度营业额为70947元，四季度营业额为83912元，增长48.27%，纯利润6024元，占营业额的7.18%。

三、胜利公司的改造

1955年兴义县的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商业已经居于绝对领导地位，控制了全部商品批发业务，供销社商业网点已全面占领农村市场。

胜利公司于1955年12月申请实行公私合营。1956年1月14日经批准，以胜利公司联合新兴公司、和平商店为主体，吸收同行业的4家小业主店铺及8户摊贩组成兴义县公私合营百棉公司，成为一个独立核算的单位，在原胜利、新兴、和平3家私营企业的原址继续营业。

公私合营百棉公司是先挂牌、后进行清产核资、委派公方代表和人事安排的。私股资金是以3家私营企业1955年底结算为基础，对盈利企业以利润增股，对亏损企业减去亏损后计列股金；小业主店铺及摊贩以盘点商品、实物折价入股，股金总额为67853元，私股最高额8245元，最低额35元。对清产核资中计算入股资金额偏高的6户和偏低的2户，通过复查作了必要的调整。

公私合营后的兴义县百棉公司1956年纯利润18723元，节约商品流转费313元。在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中，评选出先进工作者35人。当年发给职工福利补助243元，并添置了职工文体用品。

公私合营百棉公司首任公方代表李自立，由县国营百货公司调入主持工作。原胜利公司董事长欧阳梓卿安排为董事长；原胜利公司经理徐崇儒，安排为经理；原新兴公司经理姚仕雯安排为副经理；原新兴公司副经理徐银辉安排为百棉公司副校长；原新兴公司董事长杨照鑫安排为百棉公司总务校长；其余和平商店经理王绥竹、副经理陈一修等都安排为门市部主任；有几户摊贩以及连儿子、媳妇都安排了工作；原互助商店虽然亏损倒闭，但该店所有从业人员均安排在公司工作。还有个别因案被判处劳动改造的原工商业者于刑满释放后也安排了工作。

公私合营百棉公司于1960年并入兴义县国营百棉公司，1968年自筹资金修建了营业大楼800平方米。从1956年到1984年，除1961年亏损外，前后28年共创利润1523767元。1979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到1984年7月间共上交利税991882元。现有职工80余人，比合营时增加了2倍，现为兴义市的大型企业。

原私营胜利公司创办人廖映九先后被安排为县工商科科长、副县长、兴义专署民政科长、兴义县政协副主席；经理徐崇儒先后担任兴义县工商联主任、商业局副局长、副县长、黔西南州政协副主席等职。

（执笔：唐世俊）

协助党和政府团结教育 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

贵州省各市、县工商业联合会,是在当地解放后,改组旧商会陆续建立的。到1953年上半年全省81个市、县都建立了工商联组织。

各级工商联在团结教育工商业者接受利用、限制、改造的工作中,与各地民建组织紧密合作,在中共贵州省委、省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在全国工商联的指导下,主要做了如下一些工作:

一、组织工商业者学习

1、省工商联筹备委员会1952年11月转发全国工商联《关于组织工商界开展共同纲领学习的通知》,推动各市、县工商联组织工商业者学习共同纲领,学习时间持续2至4个月。

2、1953年10月,中国共产党提出了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后,贵州省各市、县工商联组织工商界开展了对总路线的学习。一部分有代表性的工商业者参加省人民政府扩大会议或市、县人民代表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各级党政领导有关国家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报告。省工商联还于1954年5月召开第四次常委扩大会议,对国家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和全国工商联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精神进行传达和讨论。

3、1954年7月起,全省各级工商联组织私营工商业者认真参加对宪法草案的学习和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公布后,各市、县工商联认真地及时向广大工商业者开展对宪法及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重要文件的宣传并组织学习。1955年5月,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就全省私营工商业

者继续深入学习宪法和国家在过渡时期总路线作出决议，要求工商业者正确认识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爱国守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各级工商联还组织私营工商业者学习人民政府有关税收、物价、工商行政管理等政策、法令，帮助其遵纪守法；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向工商界进行反帝爱国教育，完成了飞机大炮的捐献任务；“五反”运动中，帮助工商界接受教育，荡涤从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污泥浊水，树立新的社会风尚。

二、指导私营工商业者改善生产经营，爱国守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1、1951年2月省财经会议确定大力开展土产交流的方针，全省绝大多数市、县工商联积极参加了物资交流的组织工作，主要负责人参加了物资交流领导机构。1952年下半年，全省共举办省、市、专区、县、区、乡各级物资交流会547次，并先后参加华东、华北、华南、中南、西南各大行政区物资交流会17次。1953年上半年举行省、县级物资交流会9次，区级物资交流会339次。各地工商联组织中小商户、行商、小贩及小手工业者积极参加收购贩运小宗土特产品，供应农民必需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私营工商业购销总值达总成交额的40.64%，为滞销的工业品和土特品及农副产品找到了销路^①，为活跃城乡经济，推动工农业生产起到积极作用，同时也注意端正私营工商业者的经营作风。

2、1952年7月，全省“五反”运动基本结束，多数工商业者受到一次遵纪守法、爱国主义的教育。但也有的工商业者彷徨不安，有的消极经营，有的怀疑政策有所改变。党和政府针对上述情况，采取一系列措施，如调整公私关系，改善劳资关系，扩大加工订货，增加贷款等，同时大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9月，贵州省工商界代

① 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关于成立以来工作概况的报告》，1952年10月—1953年6月。

表会议作出《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的决议》。贵阳市工商联召开了工商界 15000 人参加的动员大会,秦天真市长在会上作了动员报告。各同业公会先后召开各种座谈会 481 次,推动私营工商业者订出增产节约计划。增产节约运动调动了工商业者的积极性,使私营工商业改善了经营管理,提高了产品质量,降低了成本,保证了国家税收任务的完成,企业职工的生活也有所改善,劳资关系相对稳定。

3、在国民经济不断调整和改组的过程中,私营批发商业减少,资金积压,企业发生亏损。根据国家的需要与可能和私营批发商自愿的原则,协助政府引导和组织其转业。如对贵阳市省、市工商联和贵阳市民建会多次召开经营棉纱、食盐、颜料等批发商转业户和接收转业户座谈会,了解转业中的问题,进行思想教育工作。在政府指导下,经过反复协商,有 45 户批发、零售商达成转业协议。接受转业户解决了资金不足的困难,生产趋于正常,有的增添了设备,提高了产量和质量;有的降低了成本,企业扭亏为盈。

4、1953 年 11 月,国家发布《关于实行粮食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后,各地工商联积极协助政府推动经营粮食、油类的私营商业全部接受经销、代销。1954 年 9 月,国家公布《关于棉花、棉布实行计划收购和棉布计划供应办法》,又促进私营棉布商和兼营棉布的百货商先后改为国营商业的代销或经销店。

1955 年 10 月,贵阳市有关部门提出对棉布、百货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意见。贵州省、贵阳市工商联积极协助推动这一工作,适时召开这两个行业有代表性的大、中、小户会员座谈,进行政策教育,鼓励、督促其参加合营。

1953 年后,随着国营经济对私营工业加工订货、统购、包销范围的扩大,各地工商联协助国营经济部门分配加工任务,拟定产品规格和工缴利润标准,并对加工订货任务的完成进行监督检查。1954 年 9 月,国家公布《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通过组织学习,推动私营工商业者进一步认识到资本主义工商业必须通过

公私合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鼓励一些私营工厂积极创造条件，争取早日走上公私合营道路。省工商联一直把组织公私合营作为重点工作来安排，通过召开参加合营的私方人员座谈会，深入学习有关文件和做细致的思想工作，对合营过程中的清产核资、人事安排、公私共事关系等工作作了一系列的具体帮助，还派干部深入合营企业就私方人员对合营的认识态度、合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作了调查研究，提供有关部门参考。同时还帮助合营贵州农具制造厂试制成功山地犁，及时支持农业生产；帮助同德染织厂改进了操作技术，生产出新产品，产量也显著提高，扭转了企业亏损状况。合营企业的新面貌，有力地吸引着许多已走上中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道路的私营工业户，使之积极创造条件争取早日加入高级形式的公私合营。

5、1955年，随着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促进了对私营工商业的进一步改造。1956年1月4日—13日，省工商联召开第一届第二次执委会议，传达学习贯彻毛泽东主席、党中央的重要指示和全国工商联一届二次执委会议精神以及中共贵州省第六次代表大会《关于实现农业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会后，在工商界组织了传达、贯彻。

6、协助政府做好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后的各项工作，如：①推动工商业者积极地本着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精神积极参与清产核资；②本着量才录用态度，参与人事安排的协商；③协助经济改组（企业的裁并改合）；协助有关部门及时纠正某些行业合并网点过多，产销脱节、生产经营困难的弊病；④调整公私共事关系。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各级工商联经常了解私方人员的工作情况和思想情况向有关方面反映，并教育他们服从公方代表的领导，努力工作和学习，继续改造思想，把自己逐步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同时，各地工商联还普遍组织工商业者参加政治学习。贵阳市和专州所在地政协也先后开办了工商界短期政治学习班。工商联组织工商业者和工商业者家属参加学习，提高其思想觉悟。在各地合营企

业普遍开展的劳动竞赛中，大多数工商业者积极参加这一运动，有的还做出成绩被评为先进生产者或先进工作者。据不完全统计，在1956年一至三季度，贵阳市私方人员就有1190人被评为先进生产者或受到其他奖励。

三、代表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反映其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

全省各级工商联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向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反映私营工商业者的意见和要求。如工业的原材料供应，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中的工缴利润、产品验收及资金周转困难等；商业方面的货源、批发起点、批零差率、物价政策、税收政策、银行贷款及安排改造中的问题等。仅1953年—1954年，省工商联通过深入调查了解、各种座谈会、个别访问以及专题报告，向有关部门反映的就达200余件，有关部门对这些情况和意见非常重视，合理的意见都得到采纳，应解决和可能解决的问题，都陆续获得解决。在贯彻“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时，贵阳市有关部门对私营工商业存在的问题和反映的意见，采取很多具体措施。如市百货公司对维持有困难的100多户服装店和弹花组的淡季加工任务作了合理解决；机器业生产需要的各号铁皮、圆铁，化工业需要的原材料等，有关部门都满足其生产需要。加工订货的工缴成本、利润标准等问题，有关单位均实事求是地予以调整。印刷业承印人民印刷公司加工任务，每1000本单价为0.70元，经公司了解认为确实不够，即调为0.78元。在商业方面，采取照顾货源、提高批发起点、提高批零差率、扩大代销业务、行业归口安排、甚至国营撤点等办法，使私营商业的营业情况有不同程度的好转，盈余户增多，亏损户减少。工商联在反映工商业者的正确意见和要求的同时，坚决反对工商业者的违法行为。如贵阳市在检查履行加工订货、包销合同情况的过程中，发现有的加工户有偷工减料和粗制滥造行为，同业公会均予以教育，并反映给有关部门作了处理。1953年10月，工商联还协助有关部门在贵阳市工商界开展“反偷税漏税、拖欠税款”的斗争，督促工商业者进行自查补报。经贵阳市税务局复查核实，漏税

户占自查户的 41.5%，补交税款 45880 元。

各级工商联还根据“劳资两利”的政策原则与工会一道协商劳资关系。如贵阳市在“五反”运动后，因生产不正常，市场呆滞，许多企业、行业劳资关系问题一度突出。1952 年秋——1953 年 8 月，在市工商联的协助下，先后建立了劳资协商会，签订或修订集体合同或协议的有制革业等 18 个行业，从而协调了劳资关系，改善了生产经营，促进了增产节约运动的顺利开展。

四、协助党和政府培养和使用工商界的骨干分子

促使他们带头接受加工订货、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和全行业公私合营，为政府顺利完成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作出了积极贡献。

他们中间很多人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府委员，有的还担任副县长、副市长、副厅（局）长等职务，有更多的人担任各级政协委员、副主席，参与人民政权的建设、国家事务的管理以及统一战线内部重要问题的协商。1951 年陈职民就被选为贵阳市副市长，包佐基、张柴熙、黄英民、戴子儒被选为市人民委员会委员，1954 年陈职民被选为全国人民代表，毛铁桥、梅岭先、陈职民、戴子儒、刘瀛初、周普联、邱廉白、欧阳梓卿、伍效高、孙起延、谢国纯、舒万龄等被选为省人民代表；担任贵州省政协第一届委员会委员的有刘瀛初、黄英民、杨性初、邹守仁、廖映九、魏伯卿、贺少恒、伍效高、王玉璞、张嘉德、张荣萱、李葆善、谌明道、张毓康、刘特凡、杨世康、周九峰、温蕙仙、林茵、谈宗禄、秦元珍、莫百祥、陈永恩 23 人，伍效高还担任贵阳市政协副主席。

1957 年 2 月，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召开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通过这次大会，全省工商业者进一步认清了国家和平改造政策的精神实质和加强自我教育、自我改造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明确了努力的方向，表示坚决把自我改造贯彻到实际行动中去。

（执笔：陈随阳 黄 炯）

贵州工会组织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中的工作

贵州省总工会工运史研究室

贵州解放后，全省各级工会组织在党的领导下，遵循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精神，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贯彻执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发动职工群众，学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围绕恢复国民经济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工作，在团结教育资方，恢复发展生产，组织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和生产改革，实现工人监督，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及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一、在私营企业中建立工会组织，对工人、店员进行政治和党的方针政策教育

解放前，贵州是一个经济落后的省份，全省 30 万工人中，除少部分产业工人外，大量是手工业工人和商店店员，据贵阳、遵义、安顺、贵定、毕节 5 个市、县统计，共有工人 43666 人，产业工人仅 7500 人^①。工人工资收入低微，生活十分困苦。解放后，工人阶级成了国家的主人，强烈的翻身感激励着工人群众。1949 年 11 月 20 日，即贵阳解放后的第五天，中共贵州省委即召开了 1000 多人的职工代表大会，省委书记苏振华在会上宣布成立贵州省职工联络处（省总工会前身）。贵阳市总工会筹备委员会也于 12 月 20 日成

^① 《贵州省半年来工运工作汇报》，1949 年 11 月 20 日—1950 年 5 月 20 日。

立。由于工人群众迫切要求建立工会组织，党和政府也十分需要依靠工会组织推动各项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省职工联络处通过召开各种工人座谈会、见面会、联欢会等形式，采取自上而下搭架子和工会干部深入基层，宣传群众、组织群众发展会员，广泛建立工会组织。1950年上半年贵阳市建立了市店员工会，1951年3月成立了省店员工会，各地区及其所属市县也相继建立了店员工会。店员工会会员，以私营工商业的职工占大多数。据贵阳市、遵义市等6个市县工会的不完全统计，1950年底建立行业联合工会、基层工会94个，职工23184人，发展会员15484人。私营工商企业的工会建立后，广泛深入地宣传革命形势和党对私营工商业的政策，宣传工人阶级地位的变化，启发工人的阶级觉悟。为了培养工会骨干，省总工会及时举办了六期有私营企业工人参加的工人训练班，共培训3000多人。遵义、安顺、贵定等专区也先后举办了培训班，仅1950年就培训了1663人。这些工人回到企业后，大都成了工会积极分子和企业的骨干。对分散的行业工人，采取办业余讲座、夜校定期上大课的方式，向工人群众广泛进行“劳动创造世界”、“谁养活谁”以及树立新的劳动态度的教育。各级工会根据企业和行业工人的不同特点，至1952年先后办起了职工业余学校60所，参加学习的工人达22000余人，其中私营企业的职工占了相当部分。通过各种方式的教育，提高了广大工人的觉悟和文化知识水平，工会组织随之发展壮大，为促进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思想上、组织上创造了良好条件。

二、发动私营企业工人，克服困难，恢复生产，共渡难关

解放初期，由于旧政权留下来的是一个经济崩溃的烂摊子，加上国民党残余势力的破坏，土匪猖獗，交通阻塞，物资不能交流，原料来源和产品销路面临严重困难。资本家对人民政府的政策不甚了解，经营消极，部分企业和商店停产歇业，不少工人处于失业和半失业状态。据贵阳、遵义、安顺、都匀、贵定5个市、县统计，失业工人达18000余人。工会组织响应党和人民政府的号召，组织干部

深入工厂、商店和手工业作坊，一方面向资本家宣传党对民族工商业的政策，指明前途；另一方面教育发动工人，克服困难，团结资方积极恢复生产。不少企业的职工自动减少工资或不拿工资。例如，私营利亚烟厂工人自动降低工资 45%，贵阳联合烟厂、遵义火柴厂工人只拿生活维持费，支持资方维持企业生产。与此同时，政府也采取有效措施，通过贷款、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代购、代销等方式，帮助资本家解决资金、原料、销路等困难，提高了资方经营的积极性，停工的私营工厂逐渐复工。至 1950 年 3 月，贵阳市先后就有 56 家工厂、商店复工复产，同年 6 月贵阳染织行业大小作坊 95 家也相继复业，渡过了困难时期。之后，工会和广大工人响应抗美援朝号召，开展爱国增产节约和捐献运动，进一步推动了私营企业的发展。为了解决失业工人的生活困难，组织广大在职职工发扬阶级友爱精神，开展了每人节约捐献一天工资和一两米的活动。据贵阳、遵义、安顺、贵定、都匀 5 个市、县统计，至 1950 年底止，共捐献大米 50 多万斤，15000 元（折新人民币，下同），为帮助失业工人渡过难关作出了贡献。

三、推动劳资双方建立劳资协商会，订立劳资集体合同

解放前，资本家随意解雇工人，遣散工人，工人与资本家矛盾尖锐。解放后，工人认为自己翻身了，一切问题都可以很快解决；而资本家则对人民政府政策怀疑观望，怕共产、怕工人组织起来同他们斗争，对生产、经营抱消极态度，因此，劳资关系紧张，纠纷不断发生。从解放初到 1950 年底，仅贵阳市、遵义、安顺就发生劳资纠纷 676 件，其中最突出的是拖欠工人工资，解雇工人，复工争议等。这些纠纷，当时主要依靠工会和政府工商管理部门、劳动部门进行干预和协调，本着恢复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和保障工人生活的原则进行处理。省职工联络处成立后，即深入到私营企业、行业，把建立工会同召开劳资协商会结合起来，深入宣传贯彻“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政策，教育工人、店员懂得保护正当工商业的利益的道理，使他们认识对私营工商业采取利用、限制的

政策归根结底对国家对工人都是有利的,从而调动了工人的积极性。在此基础上,组织劳资双方建立劳资协商会议,以发展生产为中心,对企业管理和工人工资福利等,进行平等、民主的谈判和协商,签订劳资集体合同,对劳资双方的权利与责任,都作了明确规定,其中要求资方应积极生产,改善经营,接受职工的合理要求和监督;要求工人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遵守劳动纪律,爱护原材料,同时加强对资方的监督。这种劳资集体合同,由点到面,由企业发展到全行业^①,到1950年11月,贵阳卷烟行业就签订了包括15家工厂、1400名职工在内的行业劳资集体合同。通过签订劳资集体合同,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如贵阳制鞋业签订合同后,产量提高1倍左右,质量也普遍提高;有8个鞋厂的工人开展了生产竞赛。

解放初期,工会组织始终注意把维护工人的合法权益作为一项重要任务。1950年2月,各级工会根据全总的指示精神,与政府有关单位配合,通过检查,废除了一些工厂歧视、损害女工权益的旧制度,纠正了一些工厂男女工人同工不同酬的不合理现象,还同一些资方轻视劳动保护的现象作斗争。1953年10月贵阳市工会和市劳动局专门召开了私营工厂劳动保护工作会议,有卷烟、机器等18家25人以上的工厂的劳资双方(包括女工委委员)参加,教育资方认识生产与安全的一致性,切实执行政府的劳动保护政策、法令,坚持8小时工作制,对职工疾病采取预防为主,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对资本家非法解雇工人,拖欠工人工资的行为,进行必要的斗争。1951年初,一些中、小企业和手工业作坊,以种种借口非法解雇工人的事不断发生,工人群众和工会组织按照工会法和国家处理劳资关系的有关规定,通过劳资协商会和报纸舆论,加以制止。

四、发动职工群众积极投入“五反”运动

^① 《贵州省一年来工会工作总结报告》,1950年。

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一些资本家“五毒”行为日渐猖獗。1952年1月党中央发出通知，在私营企业开展“五反”运动。各级工会组织在党委的统一领导和部署下，抽调大批干部，深入工厂、行业，发动职工群众积极投入“五反”运动。揭发不法资本家的“五毒”行为。贵阳市从2月到3月，先后召开了3次全市工人代表大会揭发检举不法工商业者的材料达2万余件。对某些资本家对工人的打击报复行为，政府给予了制裁。“五反”运动经历半年时间，到7月下旬结束。工会组织在“五反”运动中，在党的领导下，发动和依靠工人，对打退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巩固工人阶级和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作出了积极贡献。还涌现出一大批工会积极分子，培养输送了一批工人干部到各条战线工作，有的还担任了领导职务。

五、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和生产改革，进一步实现工人监督

“五反”结束后，工人店员觉悟大大提高，划清了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界限，在生产上表现出很大的积极性。可是部分资本家却态度消极，看不到前途。他们有的抽逃资金、缩小经营范围，向摊贩和行商发展；有的不完成加工订货任务，抱着拖垮吃光的态度；个别资本家甚至用经济手段拉拢工人，重施“五毒”；还有一些资本家对工人在“五反”中的检举不满，强调企业困难，拖欠工人工资，企图把生产不振的责任推给国营经济和工人。针对私营企业存在的问题，各级工会组织认真贯彻中华全国总工会1952年9月召开的私营企业工会工作会议精神和1953年8月《全总关于加强资本主义工业中工会工作的指示》，团结和推动全体职工努力生产，积极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改善劳动条件，增加生产，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并切实监督资本家遵守国家法令，遵守公私合同和劳资合同，防止和检举“五毒”行为，同时根据劳资两利政策，保护工人利益，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工人物质文化生活。为此，省总工会在1953年9月召开的私营企业工会工作会议上再次强调，在私营企业中，坚持以生产为中心，进一步贯彻利用、限制、改造的方

针和发展生产、劳资两利的政策，要求各级工会积极组织职工群众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和生产改革。首先由贵阳市工会抽调干部深入化学、轻工、机器等行业进行重点摸索。省总工会于 1953 年 10 月召开有 500 多基层工会干部积极分子参加的大会，进行动员，确定开展以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协助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及监督其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事业为主要内容的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并根据私营工商业不同的情况，提出不同的任务和要求。工会通过召开职工大会；老工人、技术人员、行政人员和青年工人等方面的座谈会，深入发动群众，促进生产形势迅速好转。在运动中，工会还推动资方进行有工人参加的生产业务大检查，使工人在大检查中了解生产、经营情况，监督资本家不虚报成本，不用坏原料，按合同办事。如贵阳市在发动职工进行生产大检查中，发现为国家加工订货的 80 个私营工厂，有 33 个厂虚报成本 4.8—20%。对此，工会通过劳资协商会的方式，使资本家认识错误，改正错误。遵义市 4 个进行重点生产改革的工商户，在生产业务检查中，发现资金周转太慢（9 个月只周转 2.73 次），存在盲目经营、贪图暴利、囤积居奇、分散资金、空设机构、浪费开支等现象，通过算细帐，资方看到自己遭受损失和国家税收减少的事实，受到了教育，认识到消极经营、不图改进，首先是自己吃亏，对国家和工人也不利。有些工厂还成立质量检查组，提出质量不合规格不出厂的口号。如贵阳私营克毅机器厂工会，组织职工查质量，查浪费，查废品，单是报废活塞环一项就价值二三千元，在此基础上，经过算细帐，订出爱国增产节约计划，仅 1952 年 8 月至 12 月即增产节约 21000 余元，以事实教育该厂资方从消极转为积极抓生产。“五反”后，贵阳市私营百联百货公司工会通过发动工人、店员进行生产业务大检查，暴露了资本家积压资金造成巨大损失，其中仅呆滞与落令货就值 18000 多元，占总资金的 52%，以此教育资本家。各级工会组织还注意发动职工提合理化建议。据贵阳市工会对 15 个私营工厂统计，1954 年二季度提合理化建议 143 件，采纳实现 59

件，其中 16 件创造价值达 4 万元。

六、协助党和政府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3 年底，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指引下，开始对私营工商业有计划地全面开展改造工作。在这一历史进程中，全省工会组织主要做了如下工作：第一，普遍向职工进行总路线的宣传教育，贵阳市工会在 1953 年 12 月和 1954 年 1 月，分别举办了两期以私营企业工会干部为主体的业余训练班，学习总路线，学习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方针、政策以及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具体步骤和方法，仅 1954 年 1 月举办为时 21 天的训练班，就培训了 677 人。职工群众通过学习提高了认识，从而以积极的态度拥护和支持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第二，协助公私合营企业的公方代表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资本家的思想情况，完成对企业和对资产阶级分子的“双重改造”任务。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工会干部同公方代表、职工群众代表和资方一起参加工厂管理委员会，对企业实行民主管理，以社会主义经营管理制度逐步代替资本主义经营管理制度。第三，发动职工群众，开展劳动竞赛参加经营管理，促进资本家进行自身改造。企业合营后，不少资本家担任了企业的实职工作，成了企业的工作人员。工会即教育职工群众要尊重他们的行政职权，并以模范的劳动态度影响和教育资本家对企业生产负责。工会组织的竞赛和其他活动也吸收他们及其家属参加，使之通过参加工作和劳动实践，逐步得到改造，成为爱国守法，守职尽责，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他们有贡献也和工人一样给予表扬和奖励。1956 年，仅贵阳市就有 1109 名私方人员被评为一至三季度先进生产者或受到其他奖励，被评上的私方人员认为：“这是一生以来从未有过的光荣”。

全省私营工商业于 1956 年 2 月上旬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为了进一步加强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会工作，贵州省总工会于 1957 年 1 月正式成立了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并召开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基层干部会议，讨论广泛宣传赎买政策和健全公私合营企业民主管理制度等问题。各级工会组织根据统一布置，在职工

群众包括技职人员中广泛进行了党的赎买政策、企业性质变化和工人当家作主、紧密团结的教育，尊重技职人员的职权，并虚心学习他们的技术理论的教育等，起了积极作用。

（执笔：江素英）

做好对工商界妇女的团结教育工作， 促进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过渡时期中贵州省工商界妇女工作回顾

贵州 妇 联

1949年11月贵阳解放后，省妇联根据省委对资改造工作的部署和全国妇联有关指示精神，在省委统战部的指导下，配合省工商管理局以及民建、工商联等有关部门积极开展对工商业者家属和女工商业者（以下简称工商界妇女）的团结教育工作，帮助她们搞高认识，与其亲人一道，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

（一）

解放初，工商界妇女由于不了解党的政策，不少人有畏惧心理，疑虑重重。

贵州省民主妇联筹备处与贵阳市民主妇联根据当时省、市委提出做好妇女统战工作的要求，在贵阳召开了省、市各阶层妇女代表人物的见面会、座谈会，组织各种报告会，并个别上门走访，广泛接触各族各界和工商界的妇女代表人物，发动各阶层妇女走出家门参加学习。1951年以后，学习活动逐步走向经常，团结联系面逐步扩大。贵阳市、遵义市和安顺县先后成立了工商界妇女学委会，运用学习班、讲座和召开代表会议等形式，有计划地组织工商界妇女学习，贵阳市参加定期学习的人数达千人左右，安顺、遵义也有

二三百人。一些工商业较集中的县城也相继组织了不定期的学习。为了加强领导，妇联干部直接参加学委会，以配合工商联、民建会在工商界妇女中开展经常工作。如在抗美援朝、禁烟禁毒、镇反等运动中，组织她们听取中国人民志愿军归国代表团的报告；参观镇压反革命的展览和揭露披着宗教外衣的帝国主义分子残害中国孤儿的罪行展览；听取烈士家属对国民党反动派残害革命者的血泪控诉等等，激发她们的爱国主义热情、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在学习座谈中，有的自觉检查了崇美、恐美思想，有的检查了阻止丈夫购买爱国公债等行为，从而积极投入抗美援朝运动，参加慰问烈、军属，协助政府肃清匪特，勉励亲友戒烟毒等工作。许多工商界妇女慷慨捐献金银首饰和银元，为抗美援朝捐献飞机大炮。安顺县的工商界妇女还组成腰鼓队、歌咏队，积极投入宣传抗美援朝、拥军优属、婚姻法、禁烟禁毒、取缔反动会道门等活动。

(二)

对资改造是所有制的根本改变，必然引起工商界妇女思想上的激烈斗争。有的怕同行业的联营，拉扯在一起划不来，不如独家经营自由；怕公私合营后减少收入，生活受窘；怕丈夫地位发生变化受气；怕孩子无家产可继承；有的还认为“将本求利不是剥削”，“是资本家养活工人”，对接受工人阶级领导不服气；有的不准丈夫外出开会学习，要丈夫转移资金，设法拖延合营时间。为了变阻力为助力，以促进对资改造的顺利进行，妇联着重向工商界妇女进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党对民族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和平赎买政策的宣传教育，还组织她们参观本地区解放以来的建设成就，听取各民族妇女代表出省参观和到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参观回来后的传达报告，邀请一些较早实行公私合营的企业的资方家属座谈合营前后的变化对比等等，引导她们把个人的前途命运与国家的前途命运紧密联系起来。

通过大量的宣传教育工作和党对民族资产阶级各种政策的兑现，工商界妇女的思想有了好的转变。贵阳烟草公司副经理张嘉德的妻子杜文理用公私合营以后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劳动生产率成倍提高、成本大幅度降低、企业扭亏增盈、丈夫得到安排、技能得以发挥等经历，现身说法宣传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她积极主动为企业尽义务，在家里办起儿童补习班，为双职工子女补习文化。不少工商界家属提高认识后，积极支持丈夫申请公私合营。贵阳市 202 汽车运输联营社在筹备全行业公私合营时，有 19 户私方车主随车外出，其中 18 户的家属主动代表丈夫向组织递交要求公私合营的申请书。

(三)

在旧社会工商界妇女不少人受着“三从四德”、“男尊女卑”等封建礼教的束缚。为了激发她们的革命热情，对她们进行了社会发展史以及妇女解放理论的宣传教育，使其懂得妇女受压迫的根源和怎样争取自身彻底解放的道理，以提高她们的思想水平。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颁布，对工商界妇女的震动很大，普遍对婚姻法中关于废除包办强迫，实行婚姻自主；禁止重婚纳妾，实行一夫一妻；废除男尊女卑、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利益等规定拍手称快，认为是给妇女撑腰、壮胆。在激发起她们要求男女平等、翻身解放的热情后，又及时引导她们参加社会活动和社会公益事业，在社会实践中施展才能和智慧。解放前贵州省的女工商业者以及夫妻店中的女从业人员约占工商业者总数的 40%，她们中尽管有不少人有经营管理能力，但受到所谓“男主外，女主内”的限制，她们的才能鲜为人知，聪明才智遭到压抑和埋没，因而在解放初期对工商业人员登记时，往往为男方所代替。经过革命道理的启发，尤其是新社会为妇女开辟了参加社会实践的广阔天地，提供了发挥聪明才智的条件，工商界妇女对社会所作的贡献受到重视，同时改

变了劳动人民对她们的看法。女工商业者魏绪徽解放前和丈夫章志德一起经商，解放后以丈夫的名义合资办了同德染织厂（即公私合营后的贵阳染织厂），魏向往着做一个产业工人，1952年她克服了承担家务照顾小孩的困难，放弃了优裕的生活条件，进染织厂当了学徒工，由于她在劳动实践中努力改造自己，到1976年退休时已经是一个能掌握机床生产技能的6级师傅，实现了她想当一名产业工人的愿望。她曾出席过贵阳市先代会，历任过省人民代表，省政协委员等职务。女工商业者林茵解放后在和丈夫共同经营文化用品商店的同时，还经常参加街道活动，主动与妇联干部交朋友，认识提高较快，在公私合营中耐心帮助丈夫解除顾虑，在同行业中串联，促使文化用品行业第一批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她被安排为中心店的经理，并先后被安排为省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担任贵阳市工商联副主委、市妇联执委等职务，还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的光荣称号。在旧社会受尽旧婚姻制度蹂躏的工商业者家属吴雪彬，对新社会特别向往，对重新组成的家庭很珍惜，积极支持丈夫合营，一贯热心街道工作，多次被评为街道工作的先进典型和“五好”家庭。

据贵阳市1955年的调查，在全市4992名街道工作骨干中，工商界妇女有134人，占基层骨干总数的2.7%。省、贵阳市工商联和民建会正、副主委的家属郭菊芬、张荣宣、李瑞芬、李锦秀、苏爱云等，通过参加社会活动的锻炼，进步很快，分别担任了省、市、区各级的政协委员、人民代表、妇联执委等职务。

工商界妇女还在发展幼儿教育事业，为解决妇女就业困难和发展社会生产服务，积极作出贡献。曾任全国政协委员、民建贵州省委名誉主委、省妇联副主任秦元珍，解放前年青守寡，在尔虞我诈、金钱角逐的资产阶级家庭中，处于受排斥的地位，使她精神极端痛苦，解放后，在党的政策感召和妇联的关怀帮助下，她看到了前途和希望，慷慨拿出数十两黄金和一幢房子办起了贵阳市第一家私人托儿所。省妇联为帮助她提高保教业务水平，派她参加全国

保教工作会议,到外地参观学习。由于她勤奋好学,积极钻研,她创办的幼幼托儿所在全市民办园、所中组织观摩教学,培养保教师资方面起到示范作用。原省工商联副主任李葆善的妻子胡云英出资献物办起育群托儿所,并参加托儿所的具体劳动,受到社会好评。在贵阳市的民办园、所保教队伍中,工商界妇女占 8%。

(四)

贵州省的私营工商业者多数是中、小户,其家属一般都能操持家务,公私合营后靠工资生活,由于不善于计划过日子,常常因此引起家庭纠纷,甚至对接受改造产生思想反复。针对这种情况,我们结合增产节约运动,向她们宣传艰苦奋斗勤俭持家的重要意义,给她们介绍工农劳苦大众艰苦创业、勤劳节俭为国家作贡献的优良品德,以及职工家属中精打细算、计划生活,支持丈夫搞好生产工作的事例;并向她们指出:工商界妇女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还担负着建立社会主义新型家庭关系的重担。尤其是以工农的思想、生活作对比的启发教育,对她们触动较大,不少人深有感触的说:“工人家庭平均每月只四五十元的收入,干起活来这么卖劲,我们工资比他们多,还拿定息,生活比她们优越,再怨天尤人,太不应该了。”有的辞退了保姆、佣人,自理家务带孩子;有的购买缝纫机,自己做衣物;有的不再娇惯孩子,教育他们热爱劳动;有的参加了力所能及的社会生产劳动,增加经济收入。据贵阳市百货业和遵义市的调查,工商业者家属从事缝纫、针织、刺绣以及本行业辅助劳动的占工商业者家属总数的 15%。广大工商业者家属深刻体验到建立社会主义新型家庭关系,对于鼓励和支持亲人安心接受改造,积极搞好工作,培育孩子身心健康有着现实意义。安顺市的工商界家属每户都制订了以勤俭持家、节约储蓄和参加文化政治学习为内容的自我改造规划,在全省工商界家庭中涌现出一大批家庭生活安排好、邻里团结互助好、教育子女好、鼓励亲人生产学习

好、自己学习、参加社会公益事业好的“五好”家庭。据贵阳市的调查，在经常参加学习的工商界妇女中，评为“五好”家庭的约占50%。这些家庭中的子女，不少人入了党、提了干，有的还担任了县以上的领导职务，个别的还出国深造。

（五）

1955年下半年至1956年春季，随着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的到来，妇联组织配合民建会、工商联等有关单位对私营工商业的状况进行了一些调查工作，对他们的家属做了一系列团结教育改造工作。1956年1月中共贵阳市委在市妇联写的《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的工商业者家属的情况》报告上批示：“进一步对工商界家属进行教育，大力培养积极分子是当务之急，请妇联立即订出计划，迅速开展工作。”1956年2月20日至24日召开了全省工商业者家属和女工商业者代表会议，这次会议有202名代表参加，会议上交流了参加学习、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或支持亲人接受改造的心得体会；全体代表向全省工商界妇女姐妹发出了发展“五好”家庭活动的倡议书，推选女工商业者林茵和工商业者家属汪玉英、郭菊芬、杜文理、陈淑萱、姚志莲、王承惠、酆芳琼8位代表出席1956年4月召开的全国工商业者家属、女工商业者代表会议。为传达贯彻这次会议精神，省妇联、民建贵阳分会、省工商联共同编写传达提纲，分3个组到全省125个市、县、镇进行传达，组织各种报告会30多场，听取传达的有2万多人，有力地推动了我省工商界妇女工作的深入发展。在此基础上还发出联合通知，要求贵阳市组织工商业者家属学习委员会，有条件的专区所在地组织学习小组，使学习活动经常化、制度化。

回顾过去，工商界中上层的姊妹们深有感触地说：我们能从过去的“阔太太”、“锅边转”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有用人才，这是一个根本的变化。没有共产党的领导，就没有妇女的翻身解放，也没有

我们工商界妇女的光明前途。

(执笔:曹志轩)

大 事 记

1 9 4 9 年

11月10日 中共中央任命苏振华为中共贵州省委书记，徐运北为第一副书记，曾固（即陈曾固）为第二副书记。

11月15日 贵阳市解放。21日，黔北重镇遵义解放。

11月18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炉山县（今属凯里市）召开会议，对军事接管的方针、政策、任务、组织与力量安排作出了决定。

11月22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苏振华任主任，曾固、赵健民任副主任，委员杨勇、徐运北、刘星、秦天真。23日，派出军代表，全面进行接管工作。

11月28日 贵阳市军管会发布布告称：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人民币为市场流通的唯一合法货币，禁止法币、银圆券等在市场上流通。

12月5日 贵阳市军管会召开工商界知名人士座谈会。苏振华（兼任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部长）在会上阐述了《共同纲领》的精神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同时指出了民族工商业的前途与方向，号召各行各业为恢复经济，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活跃市场而努力。参加座谈会的有陈职民、张荣熙、蔡森久、赖永初、冯程南等。

12月14日 贵阳市军管会财政接管部接收国民党贵州省盐务管理分局后，组织大量食盐供应市场。

12月22日 中共贵州省委召开地委书记联席会议。苏振华在报告中指出：目前财经工作，最重要的是完成征粮任务、整顿税

收与大力开展贸易工作、运输工作,沟通城乡内外关系与恢复生产。凡一切可以恢复的生产事业和商业,均求尽速恢复。报告号召干部加强政策学习,特别是统战政策的学习。

12月23日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召集工商界人士华问渠、张荣熙、吴禹承、吴泽民、张敬铭、王文治座谈,研究引导私人游资转入生产和组织城乡物资交流,输出土特产,输入生活必需品,以及恢复工商业等问题。

12月26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成立。中央人民政府任命杨勇为贵州省政府主席,陈曾固为副主席。

12月31日 贵州省政府颁发中央制定的货物税税目,自1950年1月1日起开始征收。

1 9 5 0 年

1月2日 贵阳市人民政府制定《工商申请营业登记临时办法》,呈报省政府批准公布实施。

1月9日 中共贵州省委发出《第一号工作报告》,为解决贵州财政问题提出三项任务:一、加强贸易和运输工作,将土产运输出境,将人民急需的棉纱、食盐运入省内。二、加强税收工作,必须与扶持土特产品出口相结合,注意恢复城市工商业与沟通城乡贸易。三、完成征收公粮任务。

1月21日 贵阳市军管会、市政府联合召开贵阳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聘请各界人士12人为筹备委员,工商界有陈职民、华问渠参加。秦天真为筹委会主任,谢鑫鹤为副主任。

2月1日至27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召开全省首次财经工作会议,着重讨论保证完成财政收入与积极组织城乡物资交流问题。

2月6日至11日 贵阳市召开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作出安定社会秩序、禁烟禁毒、禁用银元、恢复生产、完成征收任务等项

决议。出席会议代表 270 人。选举产生了贵阳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

2月9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财委发出《关于禁用银元的指示》，并于 2 月 12 日发布禁用银元布告，规定自 2 月 22 日起，禁止黄金、白银流通或买卖。8 月 11 日，省财委指示：少数民族地区不禁银，可以收兑。

2月22日至3月4日 贵州省首届贸易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指出，过去两个月中，收购、推销工作都取得一定成绩；但团结私商工作做得不够；今后的工作方针是面向农村，沟通城乡物资交流。

2月27日至3月4日 贵州省政府召开全省财经工作会议。杨勇作了《战胜财政困难，渡过 1950 年难关》的报告。

3月2日 遵义市政府采取贷款和加工订货等方法，辅助私营工业恢复生产。

3月19日至21日 中共独山地委召开县委书记、军分区团级政委扩大联席会议，总结剿匪、征粮、统战、贸易工作。

4月21日 贵阳市开展捐助失业工人运动。工商界召开会议，表示支持，并积极参加捐助。

5月10日 为对工商界的团结教育工作，贵阳市工商管理局举办新民主主义讲座。

5月16日 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贵州省贸易总公司撤销，分别成立贵州省粮食公司、油脂公司、土产公司、百货公司、花纱布公司和盐务局，把关系国计民生的粮食、食盐、布匹，烤烟、菜油、桐油等掌握起来。各地（市）、县贸易公司亦相应作了调整。

5月 贵阳市总工会筹备委员为协助私营工商业克服困难，维持生产，繁荣经济，保障工人生活，做了大量工作，并按照劳资两利的原则，推动劳资双方签订集体合同，解决劳资纠纷 128 件。

5月 贵阳市着手部署私营工商业私私联营，至 11 月 19 日，工业方面有贵阳联合烟厂（7 户）、西南联合烟厂（5 户）、贵阳联合肥皂公司（7 户）、砖瓦联合社（全行业）、市北制革联销社（23 户）；

商业方面有贵阳百货联营公司(9户)、贵阳钟表眼镜公司(3户)、贵阳电器联营公司(7户)实现联营。

5月30日至6月27日 全省首届盐务会议召开。会议作出了保证完成本年度的食盐运销任务,严格控制盐价等决定。

6月7日至26日 全省贸易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总结了贯彻中央统一财经、调整工商业政策的工作;确定了面向农村的方针;要求完成收购土产,推销食盐,团结私商,推进物资交流等任务。杨勇、陈曾固到会作了报告。

6月16日 为加强市场管理、稳定盐价,防止投机商偷税漏税,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发布《关于凭证购盐办法的通告》,不准转手倒卖。

6月 人民解放军基本平息了省内匪乱,公路运输渐趋正常。解放前夕外流的商车陆续返黔。至年底,全省私营汽车有1188辆,占全省汽车总数的1780辆的66.74%。

7月3日 贵阳市工商界推销国家建设公债分会发出通告,要求各行业分会积极认购。

7月11日 贵阳市税务局抽查私营工商业户的经营帐簿,经审核后发现大批假帐。8月18日,《新黔日报》发表了《取缔假帐》的短评。

7月21日 贵州省财委在《关于贵阳市工商业调整方案》中指出,贵阳市是贵州省物资交流的枢纽,应使以贵阳市为中心的全省物资交流得到更大的发展,并有重点地扶持具有发展前途的工矿业。

7月28日至8月5日 贵州省工会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明确今后5个月的任务是:根据“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原则,迅速恢复与发展生产,争取用一年多的时间,把全省工人基本上组织起来。

7月31日至8月2日 遵义市召开第三届各界代表会议,着重讨论调整工商业问题,并通过了调整工商业的决议。

8月12日 贵阳市政府为调整工商业,纠正与防止私营工商业经营中的盲目性,修正并公布《贵阳市工商业申请营业登记临时办法》。

8月15日 数月来,贵州省军区供给部、省财政厅供应局、省粮食局通过加工订货、收购等方式,使数十家工厂和一大批工人能以维持生产。省财政厅供应局发出加工费近4万元(已折算为新人民币,下同),加工米41万多斤;省粮食局委托私营碾米厂加工稻谷106万斤,糙米16.5万斤;省军区加工鞋子3.5万多双、轮胎鞋底45.7万多双、帽子14万顶、蚊帐11.5万床、衬衣106万件、大衣1580件、棉衣13.1万多套。还有行军锅、炒菜锅、菜盆等物品。

8月16日 贵州省财委在《贵州省1950年上半年财经工作报告》中指出,贵州解放半年来财经工作的重点是:积极组织征收,保证供给,大力恢复交通,沟通物资交流,使工商业得以逐步恢复。

8月30日 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统计,半年来贷款2697314元,其中对私营贷款占51.51%,公营占41.88%,公私合营占4.18%,其他占2.43%。

同日,贵阳市私营卷烟工业劳资协商会议成立,劳资双方各派代表13人组成,主席由劳资双方轮流担任。

8月 贵州省交通厅制定《贵州省民营汽车运输生产联营社组织通则》。至年底,省交通厅根据“分散经营、集中管理、自负盈亏”的原则,将省内零星车主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组成汽车联营社,加强了对私营汽车运输业的管理。经审核注册的联营社共32个,试办联营社11个,核定汽车1034辆。

8月至1951年11月 毕节专区8个县相继成立工商联或工商联筹委会。10月20日,安顺县工商联筹委会成立。1951年1月,兴义、兴仁县工商联筹委会成立。1951年镇远专署所属16个县改组了旧商会,建立工商联组织。

9月15日至19日 贵州省政府举行首次全体委员会议。杨勇作《关于本省今后工作任务的报告》。报告指出,9个月来,在党

中央和西南军政委员会的领导下,较完整地接管了城市和大部分乡村,逐步恢复生产,开始调整工商业,渡过了财政最困难的一段,使物价稳定下来。工商业情况已开始好转,但还有困难。要继续调整工商业,加强工商管理,进一步改进公私关系,加强团结,有步骤地指导私营企业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共同向前发展。

9月21日 根据贵阳市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定,筹组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聘请工商界60人为筹备委员,陈职民为主任委员,伍效高、马毅之、黄英民为副主任委员。

9月 贵州省交通厅公布《贵州省私营汽车统一配运办法》,基本上实行统一货源、统一调度、统一运价的“三统”管理。

10月5日 贵州省工商厅召开全省卷烟工业会议,贯彻全国卷烟工业会议精神,制定“以销定产”方案,克服卷烟生产的盲目性。

10月19日 玉屏县益民股份有限公司实行公私合营,改名为公私合营万山汞矿公司。

10月30日至11月8日 贵阳市召开首届工人代表会议。在会议通过的《关于工会生产工作的决议》中指出,私营厂矿和行业应建立与健全劳资协商会议,订好劳资集体合同。

11月10日 贵州省花纱布公司与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共同拟定办法,委托贵阳市私营织布业加工布匹,使该业多数织布户得到扶持。

11月13日 贵州省粮食公司召开全省经理会议,着重讨论业务计划、粮食牌价政策等问题。会议还要求调整公私关系,团结粮商,使其有利可得,共同推进物资交流,同时也应严防奸商的投机行为。

11月23日 贵阳市工商界响应政府抗美援朝号召,召开各行业同业公会负责人联席会议,通过了《贵阳市工商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五项公约》。

11月 贵阳市政府为合理分配加工订货,协调公私关系和防

止投机取巧,避免国家损失,制定了《贵阳市公私间订立订货加工、收购合同暂行办法》。

12月中旬 贵阳市工商局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关于执行金银管理办法的指示》,决定对市场进行全面检查,对银楼、典当行业分别劝其停业或转业。

12月 中共贵州省委在《对反封建斗争中涉及统战对象问题的意见》中规定,为了更好地开展反封建斗争中的统战工作,在反封建斗争中,凡涉及全省性的统战对象,如省府委员、民主党派、起义将领、大学教授、工程师、有影响的工商业家,如将对他们进行反霸斗争,需报省委批准后方可进行。

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颁布《私营企业管理暂行条例》后,贵阳市在工商业户中开展了广泛的宣传教育,并由贵阳市工商局组织实施。

1 9 5 1 年

1月6日至12日 贵州省第二次盐务会议召开。会议确定今后盐务工作的方针是公私兼运、兼销,团结私商,掌握代销,照顾少数民族,面向农村,完成销盐任务。全省设立了盐务分销处37处,代销店603个。

2月23日 中共贵阳市委确定,以国营电厂、纱厂和私营利亚烟厂为重点,搞好管理民主化、经营企业化,开展生产竞赛,搞好工会工作。

3月6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关于城市配合农村反封建斗争问题的指示》中指出,对农村有土地的工商业者应帮助其割掉封建尾巴。17日,贵阳市成立城乡联络委员会,秦天真为主任委员,陈职民、伍嘉漠为副主任委员,温凯庭为秘书长。

3月10日 贵州省财委在《关于组织土产交流问题的几个具体措施》中决定:4月上旬召开省财经部门、工商联、农民协会、土

产贩运商和土产生产者及各县代表参加土产交流会议。

3月15日 贵州省百货公司、花纱布公司联合召开贵阳市工商业者座谈会。会议明确了“在国营经济领导下，改善经营管理，继续稳定物价，搞好公私关系，扩大经营范围，面向农村”的经营方针。

3月16日至26日 贵州省税务局召开春季工作会议。会议决定，今后应坚决依靠群众，团结爱国工商业者，揭发不法分子，杜绝偷漏，为完成税收任务而努力。

4月20日 贵阳市工商界1740人举行抗美援朝代表会议，同时修订工商界的爱国公约。

4月25日 根据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的指示，为完成私营企业重估财产调整资本工作，贵阳市私营企业财产重估评审委员会成立。评审委员会共37人组成，主任委员张开生，副主任委员陈职民、李文斋。

4月 贵州省粮食局决定开展委托私商代购代销业务，在夏秋粮食收购期间组织私商到产粮区和边远山区购运粮食。

5月2日至23日 贵州省财委召开全省土产交流会议。在23日的总结会上，苏振华到会讲了话。这次交流会，在自愿的基础上，订立了地区之间、公私之间、私私之间的购销协议95件，包括土产品108种，价值约187万元。5月8日至22日，举办全省土产展览会，参观人数在15万人次以上。对全省土特产交流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同时为本省土特产找销路，由省工商局（领导）、贵阳市工商联筹委会，以及省代表性工商业者组成三个土产交流访问团，分赴广州、长沙、重庆、汉口、昆明、上海等地交流访问。

5月20日至26日 贵阳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通过了《贵阳市8个月来的工作概况和今后方针任务报告》的决议。会议选举秦天真为市长，杜恩训、陈职民为副市长。

5月28日 贵州省工商局制定《贵州省加工订货、收购管理暂行办法》。省财委召集贵州省、贵阳市有关部门举行加工订货、收

购会议。会议决定成立贵阳市加工订货辅导委员会。

6月19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邀请贵州省、贵阳市民主党派和工商界农村工作访问团全体成员50人举行座谈会。

6月25日 国家以12000元购买了仁怀县茅台镇私营成义烧房，与当年没收的荣和烧房，成立国营贵州茅台酒厂。1953年11月，私营恒兴烧房抵作“五反”退补款并入贵州茅台酒厂。从此，世界闻名的贵州茅台酒，结束了私人酿造的历史。

7月9日至16日 贵州省首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陈曾固在会上作《贵州省19个月工作概况与今后任务》的报告。报告在总结解放以来19个月的工作后指出，今后贵州经济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大力开展城乡物资交流，着重组织土产交流，各经济工作部门都必须自觉地为此服务，并加强对私商的团结领导，发挥其经营积极性，组织他们下乡经营土产。

7月27日 贵阳市工商联召开各行业同业公会负责人联席会议。会议决定，贵阳市工商界为抗美援朝捐献战斗机5架。8月27日《新黔日报》发表《进一步开展工商界爱国捐献运动》的专论。

7月 贵州省商业厅成立，加强对城乡市场的统一领导和管理。9月，该厅发出《关于重估私营企业财产工作的指示》。11月，发出《关于贵州省企业登记补充规定的指示》，规定公营、私营、公私合营等企业均需进行登记。

8月27日至9月17日 苏振华在中共贵州省委第二次城市工作会议上，对贵阳市的生产问题指出，工业应该有计划地搞小型机器工业与手工业，手工业应以农具、土布、百货、文具等为主；商业应以组织城乡物资交流，特别是土产交流为中心，促进生产发展。对资产阶级要坚决执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贯彻统一战线政策。

8月30日 贵阳市城乡联络委员会发出通知强调，为贯彻保护正当工商业的政策，凡工商业兼地主者，在土改中需退赔时，均须通过本会，对真正有困难的，酌情缓、免、减。

同日 遵义市城关区召开城乡联络代表会议,讨论对家住城区的 312 户地主的处理问题,决定送 143 户下乡劳动改造,其余工商业兼地主留城改造,由政府向他们讲清保护工商业政策,割掉封建尾巴,支持土地改革,积极经营工商业。

10月10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组织各界民主人士 80 余人分赴湄潭、平坝两县参观和参加土地改革工作历时 45 天。

10月12日 公私合营贵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为组织社会闲散资金,投向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事业。公司股金中公股占 30%, 私股占 70%。董事长王昭甫,副董事长包佐基;监事会主席张兰吉。董事会聘请戴子儒为经理。

11月2日 中共贵阳市委在《关于具体贯彻全省第二次城市工作会议总结的决议》中强调,要充分依靠和发动工人阶级,加强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加强对工商联的领导,协助建立贵阳民主建国会。

11月3日 西南军政委员会批准秦天真兼贵阳市财经委员会主任;工商界人士有包佐基、伍效高、陈职民、张荣熙、黄英民、杨性初、赖永初、饶开新、戴子儒等人为委员。

11月22日 中共贵州省第三届党代表会议作出《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斗争》的决议。

1 9 5 2 年

1月7日至8日 贵州省政府召开第三次全委会,强调指出,目前的首要任务是大张旗鼓地开展一场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群众性斗争,并通过了会议的决议,成立了贵州省人民政府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委员会,陈曾固任主任,周素园、李侠公任副主任,徐建生任秘书长。

1月10日 贵阳市工商联筹委会举行“三反”动员大会。秦天

真市长、省商业厅厅长陈璞如、省工业厅副厅长杨辛克到会作了动员报告。到会的有各行业同业公会委员及学习小组组长等，共2600余人。会上成立了贵阳市工商联筹委会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委员会，陈职民为主任委员，黄英民、张荣熙为副主任委员。

1月16日 贵阳市总工会举行第二次执行委员会议，号召全市工人、店员积极参加反行贿、反偷漏税收、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财产、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

1月17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了贵阳市委“关于各单位在‘三反’运动中凡须追究与资本家或私营商店有关的线索，必须得到市委同意。未经市委批准，一律不得擅自到商店或资本家处追究或查帐，违者以纪律制裁”的规定。

1月20日 中共贵阳市委在《关于对资产阶级展开全面斗争的概略计划》中指出：对资产阶级着重打击最严重违法户；对其他工商业者基本上采取改造教育的方针。2月11日，贵阳市政府宣布向10个行业派出检查组进行重点检查。

2月4日 中共贵州省委向中共中央、西南局作《关于贵阳市“三反”以来的情况及对资产阶级“五反”斗争布置的报告》。报告中规定：必须坚决依靠工人及店员，充分发动工人，这是取得胜利的决定力量；在“五反”中任何资方不得解雇工人，降低工资，开除工人；凡由政府接管或冻结资金的企业，职工由政府包下来。2月7日，贵州省政府召开第四次全委会，副主席周林作了《关于我省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情况和深入开展围攻奸商与大贪污分子斗争的报告》。“五反”运动在全省展开。

3月10日 中共贵州省委作出《关于追缴资本家窝藏贪污分子的赃物的决定》，规定凡资本家窝藏贪污分子的赃物，必须追出，但要有可靠证据（如股票、合同、收条等）；凡到贵阳追赃时，必须在贵阳市委统一领导下进行。

4月2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关于城市“五反”情况向西南局的报告》中指出：贵阳、遵义、安顺3个城市划分五类（守法、基本守

法、半守法半违法、严重违法、完全违法)工商业户宽严很不一致，已作了纠正。一、二、三类工商业户应多于 95%。四、五两类应少于 5%。同时还纠正了在计算国家损失上有过重的现象。

4月28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向西南局《关于目前各类城市“五反”情况的综合报告》中说，3个一类城市(贵阳、遵义、安顺)的一、二、三类工商业户已基本处理完毕，4月15日后转入解决四、五类户的阶段；7个二类城市(都匀、铜仁、镇远、毕节、兴义、贵定、赤水)也已转向四、五类户的处理；其他三类城市除册亨、望谟、道真、习水决定不搞“五反”外，已结束的有 29 个县，其余的 4 月底可望结束。对四、五类户的划分，各地都进行了一次调整，缩小了打击面。

4月28日至5月5日 贵州省财委召开全省第五届财经工作会议。会议着重研究“三反”、“五反”后，迅速恢复业务及开展年底前的财经工作问题。

5月19日 贵州省政府召开第七次全委会议，通过了《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今后 8 个月财经工作的指示》。指出，鉴于“三反”、“五反”运动即将结束，必须立即全力恢复财经工作；要继续团结私营工商业者，开展物资交流。资本家应在工人阶级和国营经济领导下经营工商业取得合法利润，循着《共同纲领》的方向发展。

5月31日 中共贵阳市委向省委作出《关于结束“五反”斗争的请示报告》。6月22日，贵阳市人民法庭召开 20000 人的公审大会，对在运动中行凶报复、残杀工人的不法资本家倪端征判处死刑。7月17日，贵阳市宣布“五反”运动结束。贵阳市“五反”定案总户数是 10773 户，其中守法户 2750 户，占总户数的 25.35%；基本守法户 7132 户，占 66.20%；半守法户半违法户 779 户，占 7.32%；严重违法户 93 户，占 0.86%；完全违法户 19 户，占 0.18%；打击面四、五两类不到 1%。

6月6日至12日 全省土产交流大会召开。会上成交总值近 350 万元，其中国营约占 19%，合作社约占 66.6%，私营约占

14%。

6月14日至20日 全省第四届贸易会议召开。会议强调,要正确处理公私关系,加强“五反”后对私商积极性的调动。

6月20日至25日 中共贵州省委举行扩大会议,讨论财政经济工作。决定结束“三反”、“五反”运动。7月4日,省政府召开第八次全委会,讨论“三反”、“五反”结束工作等问题。7月下旬,全省“五反”运动结束。

6月30日 贵州省参加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筹备代表会的代表有陈职民、马毅之(国营)、戴子儒、刘瀛初、孙起延、罗安平(苗族)、廖映九7人。陈职民当选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委员。

6月至10月 贵州省百货公司大力开展对私营批发业务,营业额逐渐增加,调动了私商的经营积极性。如以6月份批发额为100,7月份为129.4%,9月份为164.45%,10月份为187.82%。

7月7日至17日 中共贵州省委召开贵阳市私营企业工人代表生产座谈会,机械、贸易、运销、百货、医药、电器材料、汽车运输、轻工8个行业及10个大中型企业的工人代表参加,座谈内容有:“五反”运动前后的生产经营情况,目前劳资双方对恢复与发展生产的态度,工资、工时、福利问题,以及工会工作和对各机关单位的意见。

7月23日 公私合营贵州投资公司,为了发展生产活跃市场,向私营同德染织厂和利亚、一中、西南等卷烟厂共投资20.1万元,还向五金、橡胶、面粉等厂家投了资。

7月29日至8月10日 贵阳市和贵阳专区联合召开物资交流会议。出席代表270人(其中私商138人)。在交流会上解决了简化纳税手续、放宽银行贷款、调整热货比重、照顾地区差价等问题,调动了私商的积极性,成交额达740万元,为原计划500万元的148%。

7月至8月 贵州省花纱布公司贯彻以批发为主的方针,面

向私商开展批发业务。

8月8日至18日 全省第二届少数民族贸易会议召开。会议提出今后的工作任务之一是贯彻公平合理、公私兼顾的价格政策；同时搞好市场管理，调动私商的积极性。

8月21日 中共中央西南局在对贵州省委《关于进一步开展物资交流的指示》的批示中指出：贵州省委关于进一步开展物资交流的意见，特别是其中关于县专级限期普遍召开物资交流大会及加强初级市场管理的意见是正确的。西南局还将省委的《指示》转发各省、区参考。

8月 贵阳市在私营企业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经过半年的工作，恢复了“五反”前的生产经营，提高了产品产量和质量，降低了成本，劳资关系相对稳定。

9月1日 贵州省总工会召开第一次私营企业工会工作座谈会。会上传达了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资本主义工业中工会工作的指示》。苗春亭作了总结发言。省总工会党组写出《关于私营企业工会工作座谈会的报告》。

9月22日 中共中央西南局对贵州省委《关于贵阳市在私营企业中重点试行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和生产改革情况》的报告作出批示，强调要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分批开展；要注意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改善经营方法；结合生产改革，贯彻劳资两利的原则；在商业中，特别树立新的经营道德作风。

9月24日至30日 贵州省工商界代表会议在贵阳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有417人。省政府副主席周林到会讲话，对活跃城乡物资交流、加工订货、银行贷款、劳资关系、税收及少数民族地区贸易等问题作了指示。会议选出省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委员131人，陈职民为主任委员，余克坚、贺少恒、伍效高、马毅之、罗安平、戴子儒为副主任委员、马毅之兼秘书长。30日，《新黔日报》发表了《祝省工商界代表会议成功》的社论。

10月20日 贵阳市总工会召开私营企业职工代表会议。秦

天真传达了贵阳市三届人代会六次会议的决议，要求工商界第四季度要完成 4600 万元的营业额指标，他号召私营企业的工人群众，主动团结资方，共同完成这一任务。

10月29日至11月6日 贵州省首届工人代表大会召开。会议选举了省总工会执行委员，明确今后工会工作的任务是继续完成民主改革，更广泛地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加强工会的基层组织工作。会议选举苗春亭为省总工会主席。

10月31日 中共贵阳市委针对“五反”后资本家偷税漏税仍较为严重的情况，向省委提出《关于有计划打击一批重犯“五毒”的不法分子的报告》，以巩固“五反”成果。11月6日，贵阳市工商联筹备委员会召开有 1400 多人参加的工商业户大会，号召工商业者以实际行动完成国家税收。市人民法院在会上接受广大群众和税局的意见，依法惩办 4 个重犯“五毒”的违法分子。

12月6日 贵州省商业厅贯彻中财委关于调整商业工作的指示。决定从三个方面调整商业工作：一、运、产、销三方面兼顾，调整批零差价，提高批发起点，适当扩大地区差价；二、划分公、私商业经营范围，国营以批发为主，零售只以能稳定市场为限度，国营、合作商业适当减少次要商品的经营；三、取消市场管理中防碍城乡物资交流的限制。

12月8日 中国民主建国会贵阳分会筹备委员会正式成立。筹委会委员由陈职民、李零石、张开生、张荣熙、戴子儒、孙序九、梅岭先 7 人组成。主任委员陈职民，副主任委员李零石。中共贵州、贵州省、市委统战部和省级各民主党派的负责人，应邀参加大会并讲了话。

12月12日至25日 全省第六届银行支行行长会议召开。会议决定 1953 年要作好市场管理，做好私人业务，重点深入联系工商业，扩大对私营工商业的放款等工作。

12月 “三反”、“五反”后，私营经营消极，营业额显著下降，一些商店关门，部分店员失业。贵州省财委决定第二次调整商业，

要求国营和合作商业放慢发展速度,把批发比重控制在50%左右,零售比重保持在25%上下,扩大批零差价为10—18%,取消不必要的行政限制,使私商能够维持营业,紧张的公私关系得到缓和。

12月至1953年9月 全省已有8个专区的35个县(市)党委成立了工商工作委员会。

1 9 5 3 年

1月1日 《新黔日报》发表题为《庆祝1952年的伟大胜利迎接大规模的国家经济建设》的社论,要求工商业者在国营经济领导下,积极经营,办好工厂,做好城乡物资交流,遵守人民政府的法令,踊跃交税,以积累国家资金。

1月23日 贵州省、贵阳市工商联筹委会共同召开动员大会,动员全省工商业者学习并贯彻执行新税制。

3月11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贵阳市总工会党组《关于在私营厂矿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总结报告》,指出,今后仍应发动职工团结资方,继续开展这一运动,并应适当实行若干必要的改革,使私营企业适合国民经济的发展与需要;同时,对职工合理的工资福利要求亦应妥善解决。

4月7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批转省商业厅党组《关于初级市场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的批示中指出,对各地初级市场要贯彻中央调整商业的指示,对公私关系、价格政策中的不合理现象,对私商和小贩等人为的政治限制和市场管理混乱等方面,望各级党委认真改善管理和领导,取消不必要的限制,以利城乡物资交流和工农业生产的发展。

4月18日 中共贵州省委工商工作委员会在《关于省工商联筹委会第二次常委会议情况及意见的报告》中指出,加强对资产阶级及各级工商联的政治领导是非常重要的,对资产阶级的团结与

教育改造工作,是为了使其积极从事正当的生产、经营,遵守政府法令,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完成税收及各项财经任务,为国家建设服务。《报告》还对工商联的工作问题提出意见。

4月26日 中共中央西南局统战部批复贵州省委统战部3月26日《关于工商统战工作的情况及工作经验的报告》,强调:私营企业的生产改革限于私营厂矿,并有领导、有计划地配合工会分批进行,首先在有利于国计民生而条件较好的厂矿中开始。私营商业主要是提倡“货真价实态度好,秤平斗满尺码足”的商业新道德,以及改善经营和积极开展城乡物资交流,不搞经营竞赛。

4月30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都匀地委《关于调整工商业情况的报告》指出,各地自调整商业后,私商经营积极性一般有了提高,营业额均略有增加,公私关系也比较正常,市场管理方面的过多过繁的限制问题大有改善。今后在克服商业工作中“左”的倾向同时,必须防止右的倾向产生。

同日 贵州省工业厅、商业厅联合发出进行私营企业统一分类工作的通知。6月11日,省商业厅转发《贵阳市对私营企业统一分类工作方案》供各地参考。

5月中旬 贵阳市国营企业为占领批发阵地,开展代替私营批发商的工作,以加强对私营工商业的管理,防止投机行为。

6月10日 中共遵义地委调查了赤水、桐梓、茅台、鸭溪、永兴、松坎、团溪7个小城镇的情况后,向贵州省委写了《关于小城镇及今后意见的报告》,提出发挥各阶层人民的生产和经营积极性,整顿工会组织,简缩工商联机构,减轻商人负担等意见。

6月16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在《关于私营工商业资金情况调查》中,重点反映了贵阳市的情况:1952年11月全部资金总额为1775万元,到1953年5月,登记资本总额为1617万元,两者相比减少158万元,占8.91%。其原因:1、私营工商业者思想有顾虑,怕社会主义、隐匿资金;2、经营消极,不善于经营管理,盲目生产,资金积压;3、“五反”中营业额下降,市场萧条,部分工商户关门

停业。省委统战部提出的意见是：1、深入进行政治前途教育；2、通过工商界进步人士适当动员游资投入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事业；3、对无发展前途的行业，引导其转业。

6月17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商业厅党组《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安排市场的意见的报告》。省委认为，各地自调整商业后虽有很大成绩，但问题还很多。不少地区对市场情况缺乏深入调查研究，盲目收缩；某些地区差价、批零差价调整失当；实行经济核算以来，片面核算，不顾市场，利润偏大，计划偏小，因而使国营商业及合作社所占比重普遍缩小。私营商业批发或零售均比国营发展迅速，使国营经济在市场中的领导作用大受影响。省委希望各地注意市场情况，弄清目前的公私比重，加强对商业工作的领导。

7月 全省国营、合作社商业部门，贯彻省财委6月召开的专区财委主任会议关于改造私营商业实行城乡分工负责的决定，各自加强网点建设，积极推进业务，逐步扩大社会主义经济在城乡市场的阵地。

7月 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发出掌握对私放款的通报说，第三季度对私放款原则是注意控制和调剂，通过资金的组织与调剂，加强对私营工商业的领导，放款对象应着重先工次商和重点城市（贵阳），对基本建设和与加工订货有关及与人民生活有密切联系的工业可尽先扶持。

8月10日 贵阳市议价委员会通过《贵阳市议价委员会议价规程》。该会任务是对私营商业经营的国营无牌价商品进行议价，使市场上的商品售价趋于合理、统一，限制暴利，稳定市场。到12月底，已有25个行业实行议价，约占贵阳市应进行议价的34个商业行业的74%。经过议价的各类商品毛利率均较议价前有不同程度的降低。

8月11日 贵阳市决定将行商经营的商品纳入本市物产交易所。10月15日，贵阳发布《外来行商购货须向本市物产交易所登记的布告》，规定凡外来行商到本市购买货物者，须在本市城乡

物产交易所进行登记，并由该所代办一切买卖手续。

9月1日至2日 贵州省总工会召开私营企业工会工作座谈会，传达了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资本主义工业中工会工作的指示；对目前本省主要是贵阳市私营企业工会工作情况进行了讨论。省总工会主席苗春亭作了总结。

9月27日 中共贵州省委工商工作委员会提出《关于执行西南局在重点城市进行反偷税漏税、拖欠税款指示的意见》，对贵阳、遵义、安顺的工作作出具体部署。10月15日，省委批复贵阳市委《关于在私营工商业中开展反偷漏税的工作意见的报告》指出，打击面要窄，一般地号召自查补报进行教育。对个别严重偷漏户的斗争、法办亦应控制，并切实掌握“先礼后兵”及“准、稳、快”等原则。

10月4日 工商界人士梅岭先、杨竹屏参加第三届赴朝慰问团到朝鲜慰问中国人民志愿军。

10月12日至14日 贵阳市劳动局、工会联合会共同召开贵阳市私营工厂劳动保护工作会议。卷烟、机器等主要行业职工在25人以上的18家工厂的劳资双方代表（包括女工委员）43人参加。会议总结了贵阳市私营工厂3年来的劳动保护工作，批判忽视安全生产的思想和行为，明确劳资双方对劳动保护工作的职责范围，有计划地加强今后的劳动保护工作，教育私营企业资方充分认识生产与安全的一致性，切实执行政府的劳动保护政策、法令，贯彻“安全生产”的方针。

10月中旬 中共贵州省委召开粮食工作会议，贯彻中央关于实行粮食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决议。11月25日，省政府开始贯彻执行《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自此，全省有计划、有步骤地施行粮食统购统销制度。

10月28日 中共贵阳市委决定，市工商局和市委统战部应逐步进行对同业公会的改组和加强对工商联的领导。

10月31日 中共贵州省委同意成立省运输计划委员会，以适应日益发展的物资交流，合理使用运力，逐步实施计划运输，对

私营汽车联营社进行整顿改革。

12月27日 贵州省工商联筹委会就贵阳市少数私营工业户在接受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中的一些不良行为发出通知，要求贵阳市工商联针对不同情况分别予以教育，使其提高对总路线的认识，纠正不良行为。

12月28日至1954年1月2日 贵州省人委举行第二十一次（扩大）会议，传达和学习讨论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苏振华在传达报告中说，我们必须根据国家的需要与可能，有区别、有步骤、有计划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国家资本主义；私营工商业者应该认识到改造是一项艰巨工作，并应安于搞好现在的生产和经营，积极创造条件，争取早日走上这条光明大道。

1 9 5 4 年

1月1日 《新黔日报》发表《迎接1954年的任务，开展总路线的宣传运动》的社论。

1月8日 贵阳市私营利亚、南明、一中、西联4家烟厂的私方人员，经过对总路线的学习，自愿联合经营，并要求进行公私合营。2月26日，贵州省委决定这4家烟厂组建公私合营企业，并组成了筹备委员会。

1月11日 贵州省政府公布《贵州省国家粮食市场管理实施暂行办法》。

1月 贵州省总工会作出《关于学习、宣传与贯彻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决议》。

2月10日 贵阳市贸易运销商业开始逐步转向机器制造、酿酒、化工、针织、玻璃等工业生产。

2月13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政府财经党组《关于贵州省粮食供应中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规定》要求严格市场管理，严禁私商经营统购统销粮种。

2月13日至25日 贵州省交通会议召开，研究私营汽车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等问题。

2月20日 《新黔日报》发表《总路线的灯塔照亮了资本主义工商业职工的前进道路》的社论。

3月1日至14日 贵州全省第五届税务会议召开。省税务局局长张萍作了报告。肯定1953年较好地贯彻了“公私区别对待，繁简不同”的税收政策，在保护和发展社会主义、半社会主义经济，利用、限制、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方面，发挥了一定的作用。4月7日，中共贵州省委批转了这份报告。

3月12日 中共贵阳市委第二书记谢鑫鹤在全省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上作关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改造的报告。

3月31日 贵州省妇联筹备处主任张鸿志在省首届妇女代表大会上，号召私营厂矿的妇女们通过对总路线的学习，划清阶级界限，监督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降低成本、扩大积累，按照国家的需要努力增加生产，防止资本家偷税漏税、抽逃资金等不法行为，以利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3月 中国茶叶公司贵州办事处与贵阳民生茶叶公司等11户私营茶庄订立经销合同，建立供销业务联系，统一规格和价格。

4月11日至14日 贵阳市工商联筹备委员会召开首次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320人，列席80人；成立了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选举陈职民为主任委员，马兴华、黄英民、张荣熙、伍效高、毛铁桥、梅岭先为副主任委员，傅北萍为秘书长。

5月11日 遵义市6家私营化风丹作坊经数月酝酿正式联营，定名为板桥化风丹制药厂，经理廖以庄。国家供应其原料并包销产品。

5月14日 贵州省工商联筹委会举行第四次常委会议，传达、学习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

5月18日至6月1日 贵州省贸易会议召开。会议要求积极

召开有私商参加的初级市场物资交流会,认真贯彻对私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加强初级市场的管理。

5月23日 《新黔日报》以《积极稳步开展对私营商业的“批购零销”工作》为题发表评论。

5月25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对贵阳市财委《关于贵阳市4年来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情况的报告》的批复中,肯定了贵阳市4年来在加工订货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同时指出,在统一领导、管理上还存在着一些混乱现象,成本、利润的核算还不够确切,有的利润偏高,资本家的违法行为及不遵守合同的现象仍较严重地存在。并对贵阳市的加工订货工作提出了若干意见。

6月21日 贵阳市工商联组织工商界座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7月2日,贵阳市工商联成立市工商界宪法草案讨论办公室,指导全市私营工商业者进行宪法草案的学习和讨论。

7月上旬 贵阳市私营企业统一分类调整工作结束。贵阳市私营企业分类后共有8477户,登记资金12671695元,从业人员26960人(其中职工13159人)。

7月 贵阳市总工会召开大型厂矿职员座谈会,了解和研究解决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内的经营管理和服务的思想问题。

8月1日 据统计,贵阳市167户私营粮食零售商中已有68户为粮食公司代销粮食,其余则转入经营土杂等行业;全市50个粮食和面粉加工户,已全部接受为国家加工粮食的任务。

8月3日 《新黔日报》以《私营批发商应正确对待转业问题》为题发表评论说,私营批发商的转业是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必然趋势,也是国家在过渡时期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一个方面。私营批发商只要认清前途,积极负责,依靠职工,接受人民政府指导和协助,转业中的困难是可以克服的,前途是光明的。

8月15日 国家实行棉布计划供应政策后,全省私营棉布商业实行经销。到9月11日,全省私营棉布业3551户已实现全行业经销、代销。

8月17日 贵州省财委和贵阳市财委联合召开省、市有关单位负责人参加的加工订货会议。会议认为,由于几年来缺乏专门统一领导加工订货工作的组织机构,在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工作上还存在一些问题。会议决定组成贵阳市加工订货委员会,赵克强为主任,车民、张开生为副主任。

9月3日 贵州省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二十五次扩大会议,讨论并通过了省财委关于执行中央“棉布计划收购、计划供应”与“棉花计划收购”指示的意见。10月13日,省政府公布施行《贵州省棉布市场管理暂行办法》。

9月5日至27日 贵州省粮食工作会议召开。会议认为,一年来粮食统购统销取得很大成绩,国家掌握了粮食,超额35%完成了国家规定的统购任务,稳定了市场,保证了供应,初步割断了城乡资本主义联系,积累了统购统销的经验。

10月26日 中共贵州省委发出《关于目前市场情况及今后的措施意见》。11月18日,省委召开会议再次研究了市场情况。省委指出,各地对市场安排问题一般已引起重视,但很多地区贯彻“踏步”政策不够,仍未踏住脚步。批发业务迟迟未能开展,对私商卡得过紧,私商失业和半失业的情况日趋严重。对现存的零售商、货郎担仍然没有积极地加以组织和利用,已使供求关系紧张起来。各级党委必须加强对业务干部的政策思想教育,加强对私商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12月8日,省财委发出急电,要求各地坚决贯彻省委10月26日的指示。

10月29日 中共贵阳市委发出《关于组织公私合营企业中有关清产核资问题的指示》。强调在公私合营过程中,清产核资处理是否得当,对今后全市进一步组织公私合营,继续发展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有着很大的影响,因而必须妥善掌握,慎重进行。

10月 贵州省商业厅设立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负责对全省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

10月至12月 贵阳市工商管理局在有关部门配合下,对全市接受国家加工订货的私营工厂的产品,重点核算了39种产品的成本。其中成本高的产品22种,占56.4%强,成本低的产品9种,占23%强,成本合理的产品7种,占18%。并指出对加工订货产品的成本核算加强管理十分必要。

11月3日 贵州省财委就商业工作发出指示,要求正确利用零售私商、小贩运商及城乡货郎担,积极对其进行批销业务,利用其人手、资金大力推销;对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零售商,应进行检查并妥善安排。11月8日,省委批转了省财委的文件,要求各地(市)、县委研究执行。

11月29日 贵州省财委同意并转发遵义专区财委《关于对盐商安排的意见》,供各地参考。

11月30日 都匀城关区宣布经营烟酒、百货、食油、食盐的4个行业为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加上屠宰业、纱布业,共安排私商308户。

12月7日 贵阳市私营纸烟、食盐、菜油、茶叶、西药、粮食、酒、棉布、百货、文具、五金、交通电工器材、化工原料和汽车材料14个行业改变为国营公司的经销店或代销店。

12月10日至14日 贵州省工商联筹委会召开工作汇报会,交流了推动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经验。

12月底 经贵阳市政府批准,陆续组织了7个公私合营企业:贵阳烟草公司、贵阳华丰织布厂、贵阳电池厂、贵州农具制造厂、贵阳汽车运输公司、贵阳染织厂、贵阳汽车修配厂,至此,全市被批准参加合营的私营企业共89户,其中资本主义工业15户,从业人员1999人(包括职工1954人),原登记资金1268541元,占本年6月份工业户总数的7.84%,从业人员总数的23.21%(占职工总人数的28.09%),资金总额的35.76%。资本主义商业20户,从业人员172人(包括职工116人),资金728901元,分别占私营商业总户数的1.25%,从业人员总数的4.46%(占职工人数的

13.39%),资金总额的 26.02%。私营汽车运输业 54 户,汽车 147 辆,占私营汽车总数的 15.34%。另有 3 户私营商业户加入公私合营贵阳投资公司。

贵阳市私营商业中较大的 45 户分别转入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在 45 户转业户中,原登记资本 1672623 元,占贵阳市商业行业登记总资本额的 63.36%。除个别资方从业人员未随同转业外,职工全部随资金转入新企业。

1 9 5 5 年

1月 中央扩展公私合营计划会议批准贵州省 1955 年度公私合营计划(草案),总产值为 361.86 万元。3 月下旬,全省公私合营及私营工业工作会议对原定计划进行讨论修改,在总产值指标不变的情况下,把合营对象调整为 24 个私营企业。

2月 17 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贵阳市委关于《贵阳市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的总结》,指出,目前对公私合营企业工作经验还甚少,存在不少问题,望有关部门根据中央规定的政策继续加强研究,逐步摸索经验,克服工作中的缺点,进一步做好公私合营企业工作。

同日 贵州省政协副主席双清在《贵州省第一届各族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强调,政协贵州省委员会今后应着重协助政府进行对全省私营工商业的改造,使之遵循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发挥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

3月下旬 中共贵州省委工业部、统战部联合召开全省公私合营和私营企业党内干部会议,研究私营企业生产情况,提出安排办法,交流改造和生产管理的经验。5 月 23 日,省委批转省委工业部、统战部《关于私营工业生产安排问题的报告》。

3月 25 日至 4 月 18 日 中共贵州省委召开财经会议。会议着重进行了政策思想的教育,中心内容是从安排私商方面解决公

私关系紧张；畅通商品流转，促进工农业生产特别是农业生产，进一步巩固工农联盟。

4月2日 新华书店贵州省分店提出《1955年全面安排私营发行业的初步意见》。

4月5日 贵州省森林工业局提出《对木材商进行安排改造的初步意见》。

4月11日至30日 全省粮食工作会议召开。会议着重讨论了目前农村的粮食统销问题，确定了安排原先的私营粮商的措施。

4月16日 中共贵州省委工业部、统战部召开公私合营工业会议，讨论全省1955年扩展公私合营计划。

4月20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工会联合会党组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工作的报告》。省委指出，工会要在党的领导下，协助公方代表完成对企业和对资产阶级分子的双重改造任务。有关党委及工会须注意并加强对公私合营企业中工会工作的领导。

5月5日至11日 贵州省工商联筹委会召开会员代表大会。会议通过了《贵州省工商业联合会章程》，选举陈职民为主任委员，郭绍汤、伍效高、刘瀛初、陈洪涛、毛铁桥、戴子儒、孙绥之为副主任委员；陈洪涛兼秘书长，孟广涵、梅岭先等69人为委员。贵州省工商联正式成立。

5月10日 中共贵阳市委讨论并同意《市委工业部关于私营工业进行生产安排的初步意见》，要求有关部门贯彻执行。

5月16日至6月4日 全省银行支行行长会议召开。会议讨论了国家银行在市场中应负的责任及对私营工商业的放款等问题。

5月18日 贵州省人民委员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成立，陈洪涛任办公室主任。

6月9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转发《贵阳市委统战部在新扩展的公私合营企业中组织筹委会的意见》。《意见》说，要组成各企业的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统一领导和推进各项合营工作。省委

统战部在按语中指出，要认真贯彻扩展合营的各项政策，达到“只准办好不准办坏”的要求。

6月至7月 贵阳市根据政府的政策法令，经过公私双方充分协商，工商管理部门批准，在1954年实行公私合营的企业和私营工业、商业、服务业中具有相当规模的工厂、较大型的商店以及绝大部分汽车运输户中，先后分配了1954年的盈余。

7月21日至31日 全省商业科长会议召开。会议总结了对私营商业进行安排的工作。全省已安排私商8710户以上，超过原订8623户的计划，公私关系紧张的状况已经缓和。农村物资交流不畅，供应紧张的情况已有很大改变，国营零售点撤销2336个，批发站增加319个，私营零售比例上升到50%左右，基本上完成省里规定的任务。会议研究布置了今后对私商工作的任务：着重转入以改造私商为主，以经销代销、公私合营等形式将私营商业纳入国家计划轨道；同时，加强批发业务、归口管理和对工商联的领导。

8月11日至12日和9月3日 贵阳市工商局两次召开各公私合营企业公方代表会议，布置清产核资工作。

10月10日 贵州省人委发出关于《贵州省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命令。10月21日，又发出《贵州省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草案）的通知》。

10月下旬至11月 贵阳市陆续组成一些新的公私合营企业。主要有：公私合营贵阳五金厂、贵阳酒厂、味莼园酱园、贵阳橡胶厂、贵阳牙刷厂、贵阳制漆厂、德昌祥制药厂等。

11月5日 贵州省总工会传达贯彻全总七届三次会议精神，提出工会在对资改造工作中的几项任务：一、在资本主义工商业中，做好宣传总路线和五年计划的工作，并特别注意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政策的宣传，提高工人阶级的觉悟；二、发挥资本主义工商业中工会组织的监督作用；三、在公私合营工业中，发动工人展开劳动竞赛，并把民主管理委员会建立起来，吸收工人参加管理；四、要加强资本主义工商业中的工会组织建设；五、注意适

当改善工人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关心群众生活。

12月6日 中共贵州省委决定成立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领导小组,成员有徐健生、郭绍汤、罗伯行、惠世如、刘凤亭、阎学增、黄友若、蒋汇泽。徐健生任组长,罗伯行任办公室主任(1956年7月18日兼任郭绍汤、罗伯行为副组长)。

12月11日至24日 中共贵州省第六次代表会议在贵阳举行。会议讨论了农业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问题,批判了“右倾保守”思想,作出《关于实现农业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决议》要求在1956年完成对全省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改造,同时基本上完成对手工业、民间运输、小商小贩实行合作化及其他形式的改造。

12月19日 从11月13日到目前为止,贵阳市已有棉布、百货(包括皮鞋)、茶叶、化工原料、液体燃料、西药、五金、机械、电器、汽车材料、文具、纸张、屠宰共13个私营商业行业,经批准先后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私营卷烟工业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

12月26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准贵阳市委成立对资改造领导小组,由秦天真、赵克强、刘振、李延素、王林、张开生、李文斋、杜守敦、童仁卿9人组成,秦天真任组长,张开生任办公室主任。

12月28日 贵州省人委举行第十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我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基本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

12月30日 政协贵州省委员会举行第四次常委会(扩大)会议,各民主党派和省工商联委员应邀参加。会议听取了省工商联主任委员陈职民作的关于全国工商联第一届执委会议的决议和精神的传达。会议决定,对有关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各项重要指示和文件,由政协学习委员会布置学习,并广泛深入进行宣传。

1 9 5 6 年

1月4日至13日 贵州省工商联举行执委扩大会议,传达毛泽东主席对工商界的讲话、陈云和陈毅副总理的报告、全国工商联执委会第二次会议精神,通过了《推动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决议》。

1月4日至15日 安顺专署召开全区财经会议,决定春节前后完成全区资改工作。会后,地、县均组织了对资改造工作领导机构和工作班子,组成 600 余人的工作队伍,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并训练工商界骨干和代表 2486 人。至 2 月 25 日,安顺专区私营工业 27 户、226 人,全部实行公私合营;私营商业 8242 户、8964 人,其中,组成公私合营企业 46 个(含 2826 户、3190 人)。

1月7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邀请出席省工商联执委会的委员就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进行座谈。同日下午,省委统战部还邀请贵阳市工商联全体执委和 59 个县的工商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以及贵阳市公私合营企业的经理、副经理 200 多人座谈。省工商联主任委员陈职民代表到会者感谢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保证要努力工作,争取在改造中做个骨干分子,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和全国人民一道建设社会主义。副省长、省委统战部部长徐健生在会上讲了话。

同日 遵义地委成立对私改造领导小组和专署对私改造办公室。

1月11日 贵州省人委资改办公室向贵阳市、各专署发出通知,指出:目前的公私合营企业均不得改为地方国营。

同日 青年团贵阳市委和市青年联合会联合召开贵阳市青年拥护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大会,私营企业的青年职工、青年工商业者和工商业者家庭出身的青年学生等 1200 多人参加。团省委书记汪行远作《关于贵阳市青年拥护对资本主义工商业

的社会主义改造》报告。大会通过了《贵阳市青年拥护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大会全体青年的保证书》。

1月13日至15日 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一届三次会议召开,着重研究了全市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郊区农业合作化问题。会议通过了《关于对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和郊区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决议》。

1月15日至18日 贵阳市私营工商业、运输业先后按行业全部实行了公私合营,手工业也全部实现合作化。铜仁县城区私营棉布、百货、牙刷、制鬃等19个行业共362户实行公私合营,铜仁戏院改为地方国营;1956年全县参加合营户共计723户,847人,资金213403元。

1月15日至24日 兴义专区40余类私营商业先后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1月17日 中共贵州省委向各地(市)、县委发出《关于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小商贩、民间运输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意见》。对改造工作作出具体部署,要求各地党委对运动高潮加强领导。

1月18日 贵阳市私营工商业、运输业按行业全部实行了公私合营,手工业也全部实现合作化。

1月20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向各地(市)委发出《关于各地必须掌握目前对私营工商业进行全行业合营新阶段的精神的意见》中指出:目前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以全行业合营为中心内容的,这是新阶段主要标志。

同日 中共贵州省委还发出《关于农兼商和商兼农的改造应如何区别对待的意见》、《对加速民间运输业改造速度及步骤的意见》和《关于运输业改造工作的分工负责的规定》,要求各地、市委研究执行。

1月22日 贵阳市5万余人集会六广门体育场,庆祝贵阳市社会主义改造胜利。会后进行了庆祝游行。

1月 全省私营汽车运输业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

2月1日 中共贵州省委同意并转发省供销合作社党小组《关于贯彻执行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加速改造农村私商的紧急指示)的意见》。2月3日,省委发出《关于农村私商改造的几点意见》。

2月上旬 全省382户资本主义工业户,76000余私营商业户,除其中一些小商小贩实行合作化外,已全部实行了公私合营。

2月18日 全省已有74个县(市)实现了手工业的全部合作化,其余7个县基本实现。加入合作社(组)的手工业劳动者达11万多人,占手工业总人数的95%以上。

2月20日至23日 全省第一次工商业者家属和女工商业者代表会议在贵阳举行。徐健生代表省委、省人委到会讲了话。与会的202名代表表示要在深入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造中尽到自己的责任。继续协助和鼓励亲人搞好生产经营。会议通过了《致全省工商界家属姐妹们的一封信》。

2月21日 周林在贵州省人大一届三次会议上作《关于贵州省1955年主要工作情况和1956年工作任务的报告》。报告指出,必须有计划地继续进行对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对于民族工商业者,要加强领导和教育,不断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积极帮助他们结合企业的改造,自觉地实行自我改造,使他们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2月28日至3月3日 贵州省工商联召开工作座谈会,贵阳、遵义等15个市、县工商联副主任、秘书参加,就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的若干问题进行了座谈。

3月3日至15日 全省银行行长会议召开。会议确定,1956年银行工作的任务之一是适当支持、调剂对合营工商业的信贷,以维护其生产和正常经营。

3月15日 中共贵州省委资改领导小组在转发遵义专署私改办公室《关于当前改造私营工商业的几点意见》时指出,农村市

场上相互进行地区封锁的现象各地均有发生，要求各地批判这种本位主义思想，并订出纪律，坚决防止。

3月26日至30日 中共贵州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召开第二次各地（市）委资改领导小组组长会议。参加会议的共30余人，会议传达了商业部和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指示及交通银行总管理处关于公私合营企业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会议讨论了对私营商业的改造问题，各地把著名特产与著名手工艺品开列了21种，着重检查解决其困难，大力扶持发展。会议还讨论了省委资改领导小组提出的《关于在公私合营企业中推行定息办法的初步意见》和《关于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对以前年度盈余处理的几点意见》，同时确定各地在4月15日以前完成定股工作和完成以前年度的盈余分配。4月底以前对合营企业的公积金要清理完毕。会议强调要加强对资改造的领导问题。

4月5日至14日 全省商业局长会议召开。会议传达了全国商业厅长会议精神和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关于对私改造工作总结及今后工作意见，总结了去年的工作，布置了今年全省商业工作的任务。今年的任务之一是加强对私商的经济改组和政治思想改造。

4月10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委资改领导小组《关于我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与民间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

4月10日至13日 民主建国会贵阳市会员代表大会在贵阳举行。会议审查和批准了民建贵阳市筹委会3年来的工作报告，确定了今年的工作任务，选举了民建贵阳市委员会，陈职民为主任委员，管正五、梅岭先为副主任委员，梅岭先兼秘书长，民建中央副主任委员胡子昂到会指导。

5月2日 贵州省妇联、工商联、民建贵阳市委发出《关于做好全国工商业者家属和女工商业者代表会议传达的通知》。7月24

日，省妇联、省工商联、民建贵阳市委在关于这项工作的传达总结报告中说，约 21000 余人听了传达报告，其中女工商业者和工商业者家属占 80% 以上。9 月 15 日，省妇联、省工商联联合发出文件，要求各地妇联、工商联、民建会组织学习委员会，在自愿要求学习的基础上，组织工商业者家属学习时事、政治、党和政府对私营工商业进行改造的各项政策措施等，并注意结合有关妇女基本知识的教育。

5 月 4 日 中共贵州省委资改领导小组发出通知，要求各地迅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退还工商业者在高潮中增资问题的指示》和《国务院对清产核资进行一次复查工作的指示》。

5 月 20 日 全省已有 55 个县、市成立了工商界学习委员会，组织工商业者参加学习。贵阳市学习组织按照专业系统成立了 22 个学习分会，参加学习的包括大部分公私合营企业的私方从业人员、小业主和少数私方人员家属共 5389 人。

5 月 22 日 中共贵州省委资改领导小组转发《省交通厅运输局党委对资产阶级分子改造工作报告》，要求各地结合企业的改造，加强对人的改造工作的领导。

同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转发铜仁城关私改工作组关于《铜仁地区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规划意见》的按语中指出，结合当地具体情况，按行业订出具体规划，从而更有计划地进一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作法很好，各地方可以仿行。

5 月 29 日至 6 月 4 日 贵州省工业厅召开对私营工业改造工作座谈会。会议研究了对私营工业改造中存在的问题，讨论进一步改造的规划。6 月 29 日，省工业厅就会议研究的若干问题提出《关于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情况的报告》。

6 月 5 日 中共贵州省委就执行《中央关于加强对资产阶级分子干部管理工作的决定》发出文件指出：几年来我省培养了一批资产阶级分子干部，安排到省级国家机关、政协、工商联、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中工作。但在工作中偏重于对企业的安排、改造，对人

的改造注意不够。今后应认真改进工作，贯彻执行双重改造政策。

6月23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市）委统战部对私方在职人员的人事安排工作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总结，进一步做好这项工作。

7月3日 中共贵州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在转发《兴义专区对资改造工作简报》的按语中指出，关于兴义专区安龙专业公司有关人员以烟丝行业缺少缸子装酒为由，要求从业人员交出一口缸才发给工资等强迫命令作风，值得各地注意。

7月6日 贵州省工业厅对全行业合营后的公私共事关系和资方工作情况作出总结，并对今后的教育改造工作提出了若干具体措施。

7月19日 国务院（八办）电复省人委资改办5月31日关于全行业公私合营中自负盈亏户歇业后资金处理问题的请示。

7月20日至27日 全省首次地（市）委财贸部长会议召开。会议研究了财贸系统的几项重要工作，其中之一是加强对合营企业的政治工作，要求财贸部门应尽快进行一次检查，解决一些具体问题。

8月4日至10日 贵州省人委召开专员、州长、市长会议，研究本省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问题，特别是帮助小商贩解决业务经营和生活困难问题。8月8日，省人委抄发省专员、州长、市长会议《关于执行〈国务院关于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指示〉的若干意见》，要求各专署和州、市、县人民委员会研究执行。

8月4日 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发出通知，要求所属各支行、办事处贯彻执行省分行关于《对合营工商业、小商贩、手工业合作组织的放款工作的意见》，并希望在执行过程中对于合营工商业、小商贩、手工业合作组织的资金应主动积极地予以贷款支持，以解决他们的资金困难，促进他们为工农业生产服务。

8月9日 贵州省粮食厅在《贵州省粮食系统对私改造的意见》中指出，全省私营粮食加工厂、土磨土碾户已分别实行公私合

营、转为国营、组织合作社和合作组，非专业性的土磨土碾户及农村土磨土碾也分别纳入农业生产合作社或转入其他行业。粮食代销商绝大部分转为国家工作人员，极少数仍委托代销或转入其他行业。对部分油脂商贩组织了公私合营或合作商店，部分油脂商贩仍保持经销代销，另有部分油脂商贩转入国营油脂公司和供销社。

8月10日 中共贵州省委发出指示，要求各地保留、恢复并健全各级党委的对私改造领导小组，继续加强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和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领导工作。

8月10日至31日 贵阳市定息发放工作基本结束，按年息5厘共计发放本年上半年私股股息170019元。省内其他地区的定息发放工作也在进行。

8月21日 中共贵州省委资改领导小组为贯彻全国私营工商业改造汇报会议精神，召开了省级有关单位区以上干部和对私改造干部会议，400余人到会。郭绍汤在会上传达了陈云副总理《对于全国私营工商业改造汇报会议的总结》。省委常委、副省长陈璞如作了全省半年来对资改造工作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

8月27日 国务院（八办）电复省人委对私改造办公室，同意省人委私改办7月21日关于公私合营企业资方人员申请退资、退股问题的请示。

8月29日 贵州省人委召开全省小商贩代表会议。出席代表309人。副省长欧百川到会讲话。省人委财粮贸办公室副主任郭绍汤在会上作了关于安排全省小商贩的政策和具体办法的报告。

9月5日 中共贵州省委资改领导小组发出通报说，几个月来，各地对资改工作抓得不紧，资改干部抽去做其他工作，某些干部工作方式生硬甚至违法乱纪，因而在部分地区不断发生自杀事件。据所掌握的情况，从5月20日到目前为止，盘县、贵阳、江口、安龙、普安等地共发生私方人员、小商贩等自杀和自杀未遂事件10余起。

10月10日 贵州省人委就各地公私合营企业内设立董事会

的问题发出文件，要求各地研究参考执行。

10月11日 贵州省人委私改办在向国务院(八办)的报告中说，全省私营工商业者在今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的增资，已根据中央指示主动退还。贵阳市与各专署、自治州所在地退还较彻底，少数边远县正在进行。据不完全统计，已退还的增资数为 580672.10 元，约占增资总数 713129.45 元的 81.43%。

10月20日 贵州省私改办公室在一份通报中说，根据中央指示对 1955 年以前应分而未分的盈余，已经全部进行了分配。从分配的结果看，资方股息红利一马的比例一般不低于 20%，有的则在 20% 以上。

10月29日至11月3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召集各地(市)委统战部的有关人员，汇报和研究了关于团结、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

11月2日 贵州省政协举行常委会议，作出关于进一步组织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进行政治理论学习的决定。

11月16日 徐健生副省长在中共贵州省委扩大会议的讲话中说，贵州省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在全行业合营中已经全部包下来，并作了全面安排，其中约有 860 人安排在合营企业和一部分国营企业中担任比较负责的职务。据不完全统计，已有 20000 以上的工商业者及其部分家属参加了由工商联和有关单位共同组织的经常性的时事政策学习。

11月28日 《新黔日报》报道，贵阳市各行业的私方人员，已有 3000 多人参加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今年已有 600 多人先后获得市或企业的先进生产(工作)者的称号，还有很多人得到奖励。他们提出合理化建议 419 件，其中被采纳的有 255 件。

11月 贵阳市 20 多个行业的公私合营企业，于 11 月上、中旬分别举行公私双方人员参加的公私共事关系座谈会。通过座谈，促进了公私共事关系的改善。

12月5日 中共贵州省委批转《省委统战部、宣传部关于组

织民主人士、资产阶级分子进行政治学习和理论学习的意见》，要求各地（市）、县委研究执行。

12月8日 贵州省人委私改办在呈报国务院（八办）的电报中说，全省实行定息的商业户为16000户，其中股金在2000元以下的有15680户，占定息户总数的98%。工业户为1423户，其中股金在2000元以下的有1184户，占定息户总数的84%，交通运输业户为1150户，其中股金在2000元以下的有623户，占定息户总数的54%。

12月16日 贵州省人委私改办在转发省交通厅对私改造办公室《关于合营场（厂）改进公私共事关系的几点意见》的按语中说，领导重视是搞好公私共事关系的关键，请各地注意加强对这方面工作的具体领导。

同日 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在转发贵阳市委统战部关于《贵阳市组织资方人员参加社会主义竞赛的情况报告》时指出，通过企业的工作实践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教育和改造，是一个根本的方法。

12月25日至30日 贵州省人大一届四次会议召开。会议总结了1956年的工作，提出了1957年的任务。会议指出，1956年全省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取得决定性胜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12月27日 贵州省人委私改办转发省商业厅《对私改造专题报告》。该报告反映了当前小商贩贷款方面存在的几个问题。省人委私改办指出，为了使贷款发挥实际作用，归口部门应加强对小商贩的政治思想教育工作；同时，各地必须深入检查和及时纠正个别小商贩用贷款从事非法经营和使用不当等方面的问题。

同日 中共贵州省委对私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出通知，再次强调，目前的公私合营企业均不得改为地方国营，各地应予检查纠正。

12月 全省各级工会输送了一批工会干部担任合营企业行

政领导职务，并组织职工群众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和增产节约运动，保证企业生产和改革任务的完成。

1 9 5 7 年

1月3日 中共贵州省委资改领导小组举行会议。传达了毛主席、陈云和薄一波副总理在全国工商联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期间的讲话和许涤新在党员大会上的总结报告。讨论了召开省工商联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和加强对工商联的领导问题。2月13日至22日，省工商联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在贵阳召开。出席会议代表484人（其中列席57人）。会议着重传达学习了毛主席在全国工商联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期间的指示和陈云、薄一波两位副总理的报告，以及全国工商联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的精神和决议。中共贵州省委统战部就召开这次大会在给省委的报告中认为，通过这次会议，宣传贯彻了国家进一步改造私营工商业的政策，集中地对工商业者进行了一次教育，不但鼓励了他们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也批判了当前存在的消极因素，提高了与会代表的认识，工商界的积极因素有所调动。

1月5日 中共贵州省委同意省总工会成立公私合营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以加强合营企业中的工会工作。李明远为主任委员，王林为副主任委员，王汝龄、李洪林、续孔亭为委员。

1月18日 全省小型交通会议召开。会议对发展民间运输，继续完成个体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进行了研究。

1月19日 贵州省供销合作社提出《1956年农村私商改造工作总结报告》。

1月21日 贵州省商业厅提出《1956年对私改造工作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

（执笔：樊心尧、刘晓松）

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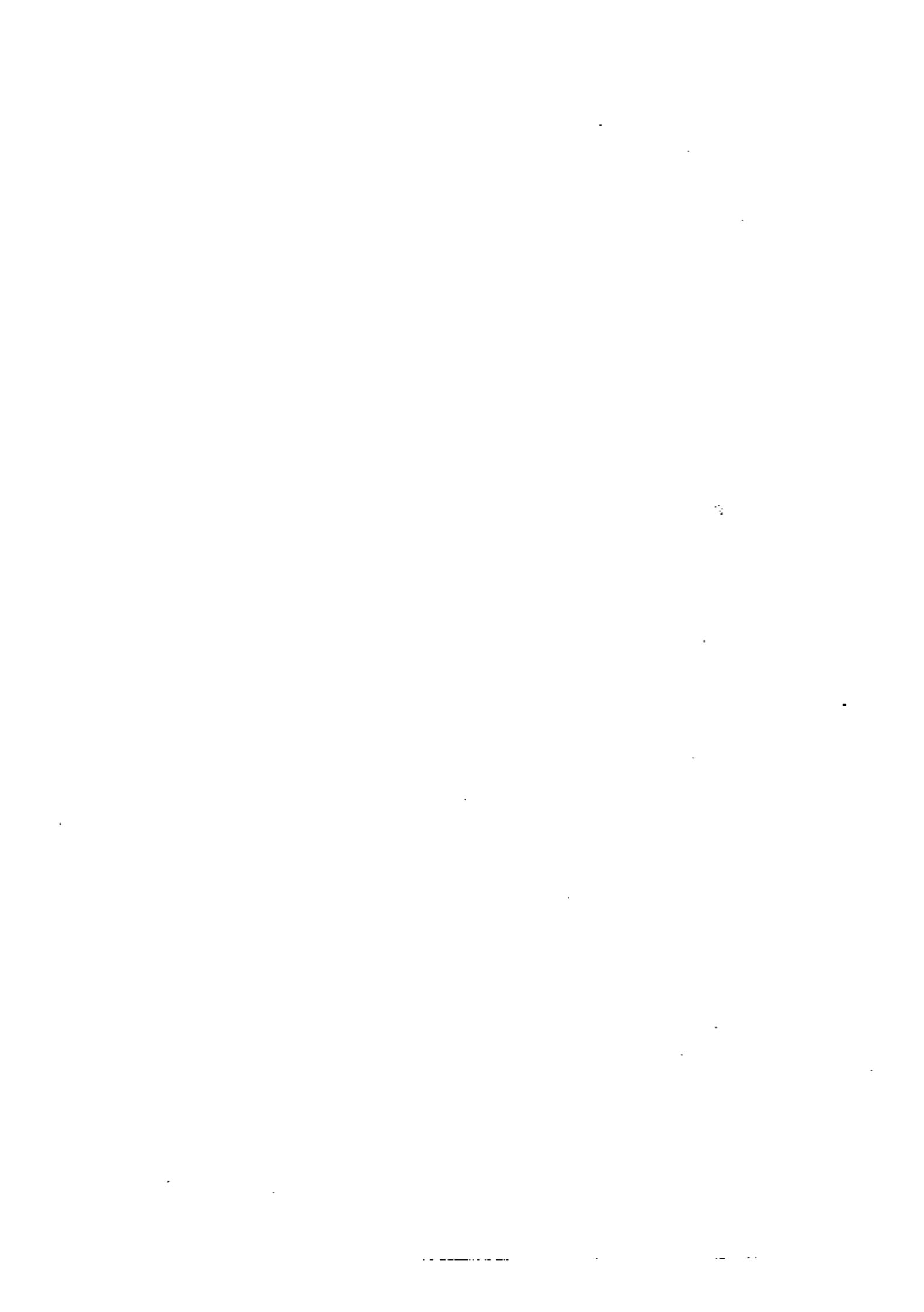


表1 贵州省工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单位:万元)

	1949			1950			1951			1952		
	户数	%	总产值	户数	%	总产值	户数	%	总产值	户数	%	总产值
总计	737	100	2161	100	728	100	2076	100	1278	100	4530	100
国营	13	1.8	181	8.4	25	3.4	325	15.7	136	10.6	1834	40.49
合作社营									4	0.3	2	0.04
公私合营	12	1.6	246	11.4	12	1.7	361	17.4	29	2.3	654	14.44
私营	712	96.6	1734	80.2	691	94.9	1390	66.9	1109	86.8	2040	45.03

	1953			1954			1955			1956		
	户数	%	总产值	户数	%	总产值	户数	%	总产值	户数	%	总产值
总计	1673	100	13696	100	1362	100	17538	100	980	100	21643	100
国营	403	24.1	8085	59.0	380	27.9	12047	68.7	400	40.8	15790	73.0
合作社营	60	3.6	431	3.1	85	6.2	661	3.8	107	10.9	913	4.2
公私合营	24	1.4	1406	10.3	27	2.0	2395	13.6	44	4.5	3359	15.5
私营	1186	70.9	3774	27.6	870	63.9	2435	13.9	429	43.8	1581	7.3

备注：1. 该表中国营包括国营和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包括中央公私合营和地方公私合营。不包括手工业。

2. 产值是按1952年不变价格计算。

表 2

贵州省商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单位:万元)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小计	100	6432	100	13220	100	16469	100	22360
批发国营								
批发合作社营								
公私合营								
私营								
零售国营								
零售合作社营								
零售公私合营								
零售私营								
总计	100	12901	100	19054	100	22677	100	26600
批发零售国营								
批发零售合作社营								
批发零售公私合营								
批发零售私营								
总计	100	19333	100	32274	100	39146	100	48960
批发零售合作国营								
批发零售公私合营								
批发零售合计								
私营								

表 3 贵州省交通运输业所有制结构的改造(1949—1956)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	%	%	%	%	%	%	%
企 业 户 数								
合 计	100	53	100	36	100	29	100	21
国 营								
合作社营	1	1.9	1	2.8	1	3.4	1	3.4
公私合营								
私 营	52	98.1	35	97.2	28	96.6	28	96.6
货 运 量 (吨)								
合 计	100	36779	100	99326	100	129316	100	303644
国 营								
合作社营	21903	59.6	25277	25.4	32849	25.4	108635	35.8
公私合营								
私 营	14876	40.4	74049	74.6	96467	74.6	195009	64.2

备注：1. 1954、1955、1956年货运量合计数中包括机关、厂矿、企业车辆参加社会运输的运输量在内。

2. 1956年私营货运量是指年初尚未公私合营时私营车户完成的货运量。

表 4

贵州省饮食服务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1949				1950				1951				1952			
	户数	%	营业额	%	户数	%	营业额	%	户数	%	营业额	%	户数	%	营业额	%
合 计	100		10687	100	590	100	13040	100	965	100	16994	100	1484	100		
国 营																
合 作 社 营																
公 私 合 营																
私 营																
合 计	100		6101	100	123	100	7873	100	373	100	9617	100	845	100		
国 营																
合 作 社 营																
公 私 合 营																
私 营																

接上表

	1953				1954				1955				1956			
	户数	%	营业额	%	户数	%	营业额	%	户数	%	营业额	%	户数	%	营业额	%
合计	16912	100	1706	100	12459	100	1538	100	26197	100	缺	100	14859	100	缺	100
国营																
合作社营																
私营	16912	100	1706	100	12459	100	1538	100	26164	99.87	缺	6904	3500	23.6	缺	100
合计	8274	100	862	100	7431	100	583	100	6904	100	缺	6904	100	缺	100	缺
国营																
合作社营																
私营	8274	100	862	100	7431	100	583	100	6904	100	缺	6904	100	缺	100	缺

表 5

贵州省金融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金额单位:万元)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金额							
	%	%	%	%	%	%	%	%
户数	100	58	100	89	100	90	100	92
国营银行						91	100	92
公私合营银行		55	94.8	86	96.5	88	97.8	91
私营银行				3	3.4	2	2.2	
私营钱庄								
存款总额	100	1608	100	缺	100	缺	100	8815
国营银行		1584	98.5	4470		5880		6086
公私合营银行								
私营银行								
私营钱庄								
放款余额	100	70	100	缺	100	缺	100	6405
国营银行								
公私合营银行								
私营银行								
私营钱庄								

备注：1. 该表中户数包括省分行、地、市中心支行、县支行、区营业所、城镇办事处。

2. 未包括信托投资公司和1954、1955、1956年建设银行。

表 6

贵州省 1956 年公私合营企业按私方投资金额分组情况

	私方投资者户数	%	投资总额 (万元)	%	投资者户数	%	其中在职工、房 投资总额(万元)	%
总计	1423	100	297.6	100	585	100	138.241	100
100 万元以上								
50 万元—不足 100 万元								
10 万元—不足 50 万元								
5 万元—不足 10 万元	1	0.07	6.647	2.23	1	0.17	6.647	4.81
1 万元—不足 5 万元	35	2.46	68.521	23.02	24	4.10	44.311	32.05
5000 元—不足 1 万元	55	3.87	38.667	12.99	41	7.01	28.804	20.84
2000—不足 5000 元	148	10.40	46.547	15.64	99	16.92	32.354	23.40
1000 元—不足 2000 元								
500 元—不足 1000 元	1184	83.2	137.218	46.12	420	71.80	26.125	18.90
100 元以下								

备注：该表数字系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情况，其它行业资料未查到。

表 7

贵州省公私合营与私营工业劳动生产率比较(1949—1956)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公私合营工业 平均每人劳动 生产率(元)	1739	3186	5527 (中央) 3943 (地方)	6624 4766	7288	缺	缺	23873 9368
与 1949 年 比较(%)	100	183.2	317.8 226.7	380.9 274.1	419.1 407.3	397.9	496.7	1372.8 538.7
私营工业平均每 人劳动生产率(元)	1511	1248	1583	1503	缺	缺	缺	缺
与 1949 年比 较(%)	100	82.6	104.8	99.5	缺	缺	缺	缺

表 8

贵州省公私合营及私营工业户数与产值增长情况(1949 -1956)

	户 数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公私合营工业 与1949年比较%	100	12	12	29	38	24	27	44	124
总产值(万元) 与1949年比较%	246	100	100	241.7	316.6	200	225	366.7	1033.3
私营工业 户 数 与1949年比较%	712	246	361	654	992	1406	2395	3359	6862
私营工业 总产值(万元) 与1949年比较%	1734	100	100	146.7	265.9	403.3	571.5	973.6	1365.4
	100	80.2	117.6	136.7	217.6	140.4	91.2		

表 9 贵州省新增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资情况(截止于 1956 年 8 月底) (金额单位:万元)

	已进行清产核资的企业				未进行清产核资的企业	
	户 数	核资前私股金额	核资后私股金额	核资前后增减 %	户 数	私股金额
合 计	2640	985.535	768.316	-22.04	8	1.4
工 业	85	207.255	199.066	-3.95		
商 业	1433	163.7	139.5	-14.78	8	1.4
饮食业	40	40.8	40.3	-1.23		
服务业	95	15.3	18.2	+18.95		
交通运 输 业	987	558.48	371.25	-33.52		

备注:该表数字为省辖市资料。

表 10 贵州省工业企业单位数(1949—1957) 单位:个

	1949	恢 复 时 期			第一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总计	737	728	1278	1661	1673	1362	980	751	854
其中: 现代工业				198	221	207	230	191	251
生产资料生产				670	682	747	375	318	378
大 型				356	365	335	318	348	446
一、中央企业合计	4	5	18	37	16	22	39	141	157
国 营	4	5	17	36	15	22	39	132	150
公私合营			1	1	1			9	7
二、地方企业合计	733	723	1260	1624	1657	1340	941	610	697
其中: 现代工业				190	208	193	199	101	157
生产资料生产				666	667	742	370	290	365
大 型				334	357	326	306	303	382
地方国营	9	20	119	280	388	358	361	311	378
合作社营			4	30	60	85	107	184	198
公私合营	12	12	28	37	23	27	44	115	121
私 营	712	691	1109	1277	1186	870	429	无	无

注:1. 本表不包括手工业。2. 空白处因资料不全。3. 经济类型以各年年底情况为准。

表 11 贵州省工业(不包括手工业)总产值(1949—1957) 按1952年不变价格计算 单位:千元

	1949年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总计	21609	20755	45303	77875	136955	175379	216431	291743	358872
1. 现代工业	13176	13827	24540	37233	70553	85324	111639	180107	234411
2. 工场手工业	8433	6928	20763	40642	66402	90055	104792	111636	124461
1. 生产资料生产	5759	6569	19557	35227	57634	72135	88971	127259	192966
2. 消费资料生产	15850	14186	25746	42648	79321	103244	127460	164484	165906
总计中:机器制造									
				2675	6318	6130	9127	26787	30547
总计中:1. 国营	1811	3250	18341	42461	80853	120469	157907	210061	264933
中央	400	542	2523	3758	6854	9056	19290	70078	90331
地方	1411	2708	15818	38703	73999	111413	138617	139983	174602
2. 合作社营			18	1803	4305	6608	9130	13055	12209
3. 公私合营	2463	3610	6545	9917	14060	23950	33586	68627	81730
中央			1321	1920	1239			2626	3212
地方	2463	3610	5224	7997	12821	23950	33586	66001	78518
4. 私营	17335	13895	20399	23694	37737	24352	15808	无	元

表 12 贵州省工业(不包括手工业)总产值构成(1949—1957)

	1949年	恢 复 时 期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总 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 现代工业	60.97	66.62	54.17	47.81	51.52	48.65	51.58	61.73
2. 工场手工业	39.03	33.38	45.83	52.19	48.48	51.35	48.42	38.27
1. 生产资料生产	26.65	31.65	43.17	45.24	42.08	41.13	41.11	43.62
2. 消费资料生产	73.35	68.35	56.83	54.76	57.92	58.87	58.89	46.23
总计中:机器制造					3.43	4.61	3.50	4.22
总计中:1. 国营	8.38	15.66	40.48	54.52	59.04	68.69	72.96	72.00
中央	1.85	2.61	5.57	4.83	5.01	5.16	8.91	24.02
地方	6.53	13.05	34.91	49.69	54.03	63.53	64.05	47.98
2. 合作社营		0.04	2.32	3.14	3.77	4.22	4.47	3.40
3. 公私合营	11.40	17.39	14.45	12.73	10.27	13.66	15.52	23.53
中央		2.92	2.46	0.91			0.90	0.90
地方	11.40	17.39	11.53	10.27	9.36	13.66	15.52	22.63
4. 私营	80.22	66.95	45.03	30.43	27.55	13.88	7.30	无 元

表 13 贵州省手工业户数、人数及产值(1949—1956) (产值按各年现行价格计算)

	单位	1949 年	1950 年	1951 年	1952 年	1953 年	1954 年	1955 年	1956 年
1. 手工业社、组、户数									
合作化社、组数	社组				9	52	932	2465	2847
个体 户 数	户	78119	85534	89867	95963	89252	85966	77147	6306
2. 手工业人员数	人	128820	138415	149296	156920	158992	159310	160651	102352
其中: 合作化社组员	人				152	1073	16521	43354	93402
3. 手工业总产值	万元	14437	15782	17909	18479	19528	20477	20989	22142
其中: 合作化产值	万元				10	89	1032	3190	13623

注:本表中总产值包括合作化产值、农民兼营商品性手工业产值,但户数人數中不包括。

后记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贵州卷)》，是根据原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统战部的统一部署，在中共贵州省委领导、支持下，由省委统战部、省委党史办牵头，组成以徐健生为组长、奚虎一、叶方明为副组长的编纂领导小组(下设编写组)，本着“切块包干，分工负责”原则，共同完成的。

编纂工作，从1988年6月开始，经历了三年的时间。先是集中力量进行资料的广泛搜集，查阅了省委、省政府和省委统战部、省级有关单位以及贵阳市从1949年至1957年期间的对资改造的档案材料和书刊资料2000余卷(册)；并查阅了这一时期《新黔日报》刊登的有关资料，共复印原型重要资料1100多篇，约300万字。在此基础上，着手资料的研究、整理和编写。综述，由领导小组成员张开生执笔，1989年底完成初稿，其中经过多次座谈，进行修改、调整和补充，于1991年10月定稿。文献资料，由编写组副组长项天及负责选编工作，初选134篇，经过三次筛选调整，定稿为46篇。典型专题材料，由省级有关单位和各地、州、市编写，共85篇，最后选定39篇。大事记由编写组组长樊心尧和编辑刘晓松负责编写，1989年4月编出第一稿，经两次修改、压缩和充实，1991年7月定稿。统计表，由省统计局负责编制。在编表过程中，对有关重要数据进行了认真的核对。图片，由省博物馆和省、市部分重点企业提供。

贵州卷的编纂工作，有省级单位及地、州、市、县近百位同志参

加。他们为贵州卷的编辑出版付出了辛勤劳动，作出了重要贡献。

在贵州卷编纂过程中，从省到地、州、市，都有不少曾经亲身参与和领导过对资改造工作的老同志和有关专家、学者，以及部分原工商界人士，对材料的校阅和史实的核对给予了可贵的帮助。省档案馆、图书馆、博物馆和财政厅、工商联、工商局等单位对编写组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我们在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贵州卷的出版发行，对帮助读者了解贵州省在中共中央的领导下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这一伟大创举和胜利，将有裨益。由于我们编写组同志的水平有限，在编辑工作中，不免有疏漏或不当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
主义改造（贵州卷）》编写组